

元代奏议集录

元代奏议集录(上)

耶律阿海

谏杀掠

石抹也先

议取东京及谏屠城

王□

请禁虏掠

石抹明安

议攻金兵贵神速

谏屠城

郭宝玉

陈攻金策及颁新令

粘合重山

谏饮宴

耶律楚材

进征西庚午元历表

请班师

请早定宗社大计

条便宜十八事

奏定税法及立十路课税所

谏屠城及杀逃俘

议户籍与分封

谏选室女及括马汉地

谏轻系大臣

陈时务十策

奏用儒臣及考试儒士

论孔子之教

丘处机

论为治之方长生之道

请戒不孝

谏狩猎

李守贤

请安民

张晋亨

议包银

朮速忽里

议攻蜀方略

高智耀

请免儒士徭役

请释儒为驱者

史天泽

奏民债军籍事

治国安民疏

请解兵权

征宋军分二省不便

刘秉忠

陈时事所宜疏

荐邢州牧守

议朝仪

霸都鲁

论都邑形势

廉希宪

陈大计劝进

陕蜀行省奏事

请改革世官之制

言史天泽不当罢相

窦默

论治道

请用正人端士执政

请置国学

论直言

姚枢

论治道八目三十条

屯田以备攻宋策

举教官及言朝政兵卫事

料李口叛谋

论中统政绩

议征宋宜止杀安民

张文谦

请择官治邢州

谏杀掠

财赋宜关白中书

魏璠

论治道

李冶

论人才

论治天下难易

论地震

张德辉

论儒用、农劳、孔子庙礼、典兵宰民官

疏时务四事

议军政

议御史台条例

宋子贞

论不杀降

上便宜十事

议朝政等

王鹗

请立史馆修史

请立提举学校官

李昶

治国用兵之要

贺平内难表

徐世隆

议不嗜杀

请立宗庙、朝仪

杨果

请用史天泽为相

王盘

论右丞相安童不宜三公虚位

议定朝仪  
请复曲阜孔庙洒扫户  
议增国学生员使许衡施教  
议缓征日本  
议抚安江南新附  
论不宜罢按察司  
赏功宜加散官不宜任以职位  
谏征日本

郝经

河东罪言  
东师议  
班师议  
便宜新政  
备御奏目  
立政议

许衡

时务五事至元三年  
立国规摹  
中书大要  
为君难六事践言、任贤、得民心、防欺、去邪、顺天道  
农桑学校  
慎微用晦、独断、重农、兴学、经筵、节喜怒、省变更、止告讦、抑奔  
竞、欲速则不达

辞中书左丞  
论枢密不宜并中书疏至元七年  
辞左丞疏至元八年  
汰冗官疏至元十三年  
论生民利害疏至元十四年  
更历疏至元十七年  
时务奏议  
对御

安童

谏尽杀阿里不哥叛党  
中书省奏事

谏近侍扰选法

伯颜

请乘胜取宋

穿凿南北河渠以利通贡

玉速帖木儿(月儿鲁)

御史台奏事

相威

清御史之选

陈便民一十五事

议缓征日本及置太子官属

请罢干讨虏军

博罗欢

谏募军讨江南反者

和礼霍孙(火鲁火孙)

增蒙古国子学生员

议贡举取士

禁匿名书告事

不忽木

兴举学校疏

谏用聚敛之臣

言取编民隶钦察军事

劾桑哥

荐完泽任相

谏废廉访司

谏再征交趾

议销天变之道

完泽

奏赏赐及天下岁入岁出、怀孟竹课事

耶律铸

节浮费

议采室女

阿鲁浑萨理

谏捕宋宗室

赛典赤赡思丁

云南宣慰司听行省节制及州县置令长

纳速刺丁

建言云南三事

上便宜数事

昂吉儿

汰江南冗官

请罢兵息民

彻里

劾桑哥奸贪

朵儿赤

亲君子远小人

籍南军子弟以实西夏屯田

刘容

选端人辅翼太子

郭侃

上立政、平宋屯田策

张弘范

荒年免租税

赵良弼

请立高丽世子为王遣还国

议征日本

张雄飞

请建储

请立御史台

谏肆赦

董文炳

请赦天下

论发河南民丁及将校无俸

谏和余边郡

谏括宋诸藏货宝

董文忠

论儒学

奏事先启太子而后上闻

谏农器官卖及徙猎户戍郢

陈佑

三本书至元五年十月上

高鸣

议立三省不便

死囚必待论报

王恂

论太子所当务

郭守敬

议水利

言京畿水利

议开大都运粮河

论历之本在于测验

杨恭懿

议取士

上改历疏

马亨

上便宜六事

言交钞、备荒事

魏初

论人主宜握威权防奸伪

论早定法制

论取人才

中书大政当先启燕王而后入奏

请肃君臣之礼

诸投项人户宜并入州县

议襄阳军事

论盐货桩配

论上都和中米粮

论支粮折钞之弊

皇后宜行册礼

修起居注随付史院

请以赵璧行省北京

请以翰林管儒户

请追赠阵亡将士

提举交钞官令户部兼领  
请以廉平章总西省  
谏中都签军  
谏大都免签军数俵散外路  
请修邹邑孟庙  
论大都捕盗  
议塞金口以解大都水患  
按察官监察御史在任一年举一人自代  
论部令史  
军户差发不宜科拨余户  
官员居丧告假  
议召募筑城人夫  
祭享太庙宜用三牲  
论和雇大都修建人匠  
论禁用泰和律  
选大臣长御史台  
议置皇太子官属  
论河南签军不宜  
论大都和雇和买及盐货等事  
宜因襄阳之降乘机南进  
请罢日本之役  
论官吏考绩黜陟  
奏陈御史台事理

王恽

论左丞许公退位奏状  
郊祀圆丘配享祖宗奏状  
上世祖皇帝论政事书

程巨夫

吏治五事  
取会江南仕籍  
通南北之选  
置考功历  
置贪赃籍  
给江南官吏俸钱



## 民间利病

江南买卖微细，宜许用铜钱，或多置零钞

军人作过甚者责其主将，仍重各路达鲁花赤之权

百姓藏军器者死，而劫盗止杖百单七，故盗日滋。宜与藏军器同罪

江南和买对象及造作官船等，不问所出地面，一切遍行合属，处处扰害，合令拣出产地面行下

江南诸色课程多虚额妄增宜与蠲减

建昌路分小于抚州，而杂造段匹三倍抚州，工役太不均，宜只依抚州例。诸处凡似此不均者比附施行

江南官吏家远俸薄，又又不能皆有职田，不能自贍，故多贪残，宜于系官田地拨与职田

议安南

学校

好人

公选

论行省

论时相

崔斌

劾阿合马

秦长卿

劾阿合马

刘宣

谏伐安南

谏征日本

议钞法

崔彧

请尽革阿合马所用之人

御史宜从本台选择

言时政十八事

请缓东征

度量大都地亩等事

议桑哥弊政及赋役户口等事

荐举弹劾平反

议言事

论桑哥党与罪

劾宣慰薛阁干及擅传圣旨使臣

复鄂州廉访司官吏受赇赴宪司首告

劾诸贪赃官员

谏官括商船

陈天祥

论卢世荣奸邪状

叶李

请复儒学提举司

请用汉军讨乃颜

台臣言事请许实封

请立太学谏徙宋宗室于北方

江南镇守军官宜三年迁转

李淦

劾叶李

王忱

请早定储贰

阿合马

增盐课

议行盐钞法于江南

立都转运司掌课程

卢世荣

议给丐者衣食及怀孟竹园、江湖鱼课等事

京师酒宜官自酤卖

论榷酤、钞法

论市舶、盐铁、钞法、市易、官牧诸法

立规措所

请减免课赋及增官吏俸等七事

立各处宣慰司兼都转运使司增酒课

立江南行枢密院

桑哥

按察司文案从各路管民官检核

请理算各省钱谷

增盐、茶、酒醋税课

议诸王印章制度

和籴、钞法、漕运、赏赐诸事

赵天麟

论心体心用

论帝王之德贵公而不私

论法祖爱民

论宗庙之礼

论观天文察地文来人文守圣文

论宜立法以慎刑狱

论三理四维

论东宫不当领中书枢密之职

请导宗室以学问

论宗室贵戚爵禄刑罚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恤困穷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务农桑

论行籍田公桑礼制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限田产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节服章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停淫祀

太平金镜策论选法

论礼大贤策

论清阀阅

论束利官

太平金镜策论考幽明

论增崇都省并于腹里别立一行省

论重御史台职权

论绝冗官三弊

论举贤

太平金镜策论绝谗谄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厚劳赏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禁奢侈

论杜绝奢风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贡献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昭名分

论选法辨三德简八才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采公议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察风谣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革副封  
请崇置谏院  
太平金镜策请颁法典  
请秋冬囚  
论籍没罪犯亲属家财  
论治盗贼奸宄  
请无肆赦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设武举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偃兵戈  
论将兵将将之道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论大将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试嗣将  
请立天驷监群牧所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课义仓  
论差役毋妨农时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宽逃民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薄差税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广屯田  
论海运官赏及改修会通河  
请验户口产业定军役  
杜利门策  
论用真儒而不弃文人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同制度  
论百官犯罪刑罚  
请简游猎  
请罢寺观营缮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宥不庭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柔已服

元代奏议集录(下)

辑点说明

王恽

元贞守成事鉴

敬天

法祖

爱民

恤兵

守成

清心

勤政

尚俭

谨令

立法

重台谏

选士

慎名爵

明赏罚

远虑

贡举议

进呈世祖皇帝实录表

陈天祥

论赦令足以长养盗贼

征西南夷疏

李元礼

谏幸五台

尚文

论蒲口不塞便

袁桷

进郊祀十议状

郊祀十议序

昊天五帝议

祭天名数议

圜丘[非郊]议

后土即社议

祭天无间岁议

燔柴泰坛议

郊不当立从祀议  
明堂与郊天礼仪异制议  
郊非辛日议  
北郊议  
修辽金宋史搜访遗书条列状  
国学议

郑介夫

上奏一纲二十目  
请去佛道疏  
论边远状  
论抑强状  
论阅武状  
论马政状  
因地震论治道疏

齐履谦

请去专制之盛以答天变

元永真

真定玉华宫罢遣太常礼乐议

阿沙不花

戒佚欲疏

刘敏中

奉使宣抚回奏疏  
翰林院议事  
又二事  
皇庆改元岁奏议

月赤察儿

请安抚款彻处分降人

康里脱脱

论爵赏不可太滥

程巨夫

进三朝实录表

李孟

论用人之方

章闰

请行经理之法  
月鲁帖木儿  
论太上皇之号不足慕  
陈栌  
策试文  
陆文圭  
策  
选举  
农桑  
田制  
流民贪吏盐钞法四弊  
张起岩  
谏谴台臣疏  
许约  
建言五事  
张养浩  
时政书  
谏灯山疏  
虞集  
围海垦田疏  
奏开奎章阁疏  
论救关中之道  
拜住  
论得民心  
论听言  
论敢谏之臣  
吴澄  
论宗庙叙次  
刘致  
太庙室次议  
张珪  
论当世得失  
曹元用  
论应天以实不以文

许有壬

风宪十事

取补书吏

会议还司

文案稽迟

荐举官员

廉使频除

远道阙官

冗食妨政

铨除御史

赃罚赈济

农桑文册

封赠

丁忧

吏员

纠副使哈只等

辨平章赵世延

辨廉使刘藻

纠中丞等

辽王

锁南

班丹等

帖木迭儿门下等事

恶党论罪

正始十事

马祖常

建白十五事

请慎简宫寮疏

论秦州成纪县等处山移事

请量移流罪

吴莱

论倭

孔思迪

请重夫妇之伦



把的于思

请停罢近侍诸臣奏请恩赐

盖苗

谏以建康潜邸为佛寺

谏泛舟玉泉

史惟良

请厘正不便之事以弭

张士弘

明辩赏罚疏

陈思谦

四事议

乌古孙良桢

进讲经筵疏

请从汉人南人礼制

欧阳玄

策

进《辽史》表

进《金史》表

进《宋史》表

进《经世大典》表

余阙

元统癸酉廷对策

宋褫

□异封事至元三年丁丑

□□

论人君侧身修行天意必回

王思诚

论应天以实不以文

苏天爵

建言刑狱五事

修功臣列传

河南胁从诿误

论不可数赦

乞增广国学生员

请详定朝仪班序  
论台察纠劾辨明之弊  
乞续编通制  
乞免饥民夏税  
□异告白十事  
乞褒赠李延平  
经筵进讲疏  
乞详定□殴杀人罪  
禁治死损罪囚  
论近年无辜被害之家宜昭雪改正  
山东建言三事  
乞差官录囚  
建白时政五事

王喜

治河图略

原序

禹河之图(略)

汉河之图(略)

宋河之图(略)

今河之图(略)

治河之图(略)

河源之图(略)

治河方略

历代决河总论

崔敬

迎太子归疏

郑玉

为丞相乞立文天祥庙表

让官表

董抟霄

平寇议

五十九

卫京师疏

脱脱穆而

请择精锐以守河北

张楨

十祸疏

根本之祸

征罚之祸

陈祖仁

谏修宫阙疏

请诛朴不花橐驩疏

刘鹗

请旨益师疏

直陈江西广东事宜疏

耶律阿海

谏杀掠

癸酉，拔宣德、德兴，乘胜次北口，阇别攻下紫荆关。阿海奏曰：「好生乃圣人之大德也。兴创之始，愿止杀掠，以应天心。」帝嘉纳焉。（《元史》卷一百五十《耶律阿海传》）

石抹也先

议取东京及谏屠城

闻太祖起朔方，匹马来归。首言：「东京为金开基之地，荡其根本，中原可传檄而定也。」太祖悦，命从太师、国王木华黎取东京。

.....

岁乙亥，移师围北京，城久不下，及城破，将屠之。也先曰：「王师拯人水火，彼既降而复屠之，则未下者，人将死守，天下何时定乎！」因以上闻，赦之。（《元史》卷一百五十《石抹也先传》）

王□

请禁虏掠

乙亥，中都降。□进言曰：「国家以仁义取天下，不可失信于民，宜禁虏掠，以慰民望。」……又议：「田野久荒，而兵后无牛，宜差官泸沟桥索军回所驱牛，十取其一，以给农民。」用其说，得数千头，分给近县，民大悦，复业者。（《元史》卷一百五十三《王□传》）

石抹明安

议攻金兵贵神速

既而帝欲休兵于北，明安谏曰：「金有天下一十七路，今我所得，惟云中东西两路而已，若置不问，待彼成谋，并力而来，则难敌矣。且山前民庶，久不知

兵，今以重兵临之，传檄可定。兵贵神速，岂宜犹豫！」帝从之，即命明安引兵南进。（《元史》卷一百五十《石抹明安传》）

#### 谏屠城

帝复命明安及三合拔都将兵由古北口徇景、蓟、檀、顺诸州。诸将议欲屠之，明安奏曰：「此辈当死，今若生之，则彼之未附者，皆闻风而自至矣。」帝从之。（同上）

#### 郭宝玉

##### 陈攻金策及颁新令

木华黎引见太祖，问取中原之策，宝玉对曰：「中原势大，不可忽也。西南诸蕃勇悍可用，宜先取之，藉以图金，必得志焉。」

又言：「建国之初，宜颁新令。」帝从之。于是颁条画五章，如出军不得妄杀；刑狱惟重罪处死，其余杂犯量情笞决；军户，蒙古、色目人每丁起一军，汉人有田四顷、人三丁者签一军；年十五以上成丁，六十破老，站户与军户同；民匠限地一顷；僧道无益于国、有损于民者悉行禁止之类，皆宝玉所陈也。（《元史》卷一百四十九《郭宝玉传》）

#### 粘合重山

##### 谏饮宴

【[太祖]】使为宿卫官必阁赤。……已而为侍从官，数得侍宴内廷。因谏曰：「臣闻天子以天下为忧，忧之，未有不治；忘忧，未有能治者也。置酒为乐，此忘忧之术也。」帝深嘉纳之。（《元史》卷一百四十六《粘合重山传》）

#### 耶律楚材

##### 进征西庚午元历表

臣楚材言：尧分仲、叔，春秋谨候于四方；舜在玑、衡，旦暮肃齐于七政。所以钦承天象，敬授民时。典、谟【指《尚书》中的《尧典》、《舜典》、《大禹谟》。】实六籍之大经，首书其事；尧、舜为五帝之盛主，先务厥猷。皎如日星，记之方册。由此言之，有国家者，律历之书莫不先也。是以三代而下，若昔大猷，遵而奉之，星历之官，代有其人。汉、唐以来，其书大备，经元创法，无虑百家。其气候之早晏，朔望之疾徐，二曜之盈衰，五星之伏见，疏密无定，先后不同。盖建立都国而各殊，或涉历年之寢远，不得不差也。既差则必当迁就，使合天耳。唐历八徙、宋历九更者，良以此夫！金用《大明》，百年纔经一改。此去中原万里，不啻千程，昔密今疏，东微西着，以地遥而岁久，故势异而时殊。

庚辰，圣驾西征，驻蹕寻斯干城。是岁五月之望，以《大明》太阴当亏二分，食甚，子正时在霄中。是夜候之，未尽初更，月已食矣。而又二月五月朔

，微月见于西南，校之于历，悉为先天。恭惟皇帝陛下德符乾坤，明并日月，神武天锡，圣智夙资，迈唐、虞之至仁，追羲、轩之淳化，冀咸仁而底义，敬奉天而谨时，重行台，旁求儒者。臣鱼虫细物，草芥微人，粗习周、孔之遗书，窃慕羲和之陈，俎豆之事，靡遑诸己，箕裘之业，敢忘于心！恨无命世之大才，误忝圣朝之明诏。钦承皇旨，待罪清台。五载有奇，徒旷蓍龟之任，万分之一，聊陈犬马之劳。既校历而觉差，窃效顰而改作。今演记穷元，得积年二千二十七万五千二百七十岁命庚辰。臣愚以为中元岁在庚午，天启宸衷，决志南伐，辛未之春，天兵南渡，不五年而天下略定，此天授也，非人力所能及也。故上元庚午岁天正十一月壬戌朔，夜半冬至，时加子正，日月合璧，五星联珠，同会虚宿五度，以应我皇帝陛下受命之符也。

臣又损节气之分，减周天之杪，去文终之率，治月转之余，课两耀之后先，调五行之出没，《大明》所失，于是一新，验之于天，若合符契。又以西域、中原，地里殊远，创立里差以增损之，虽东西数万里不复差矣。故题其名曰《西征庚午元历》，以记我圣朝受命之符，及西域、中原之异也。所有历书随表上进以闻，伏乞颁降玄台，以备行宫之用。臣诚惶诚惧，顿首顿首，谨言。（《湛然居士文集》卷八）

请班师

【[大军征西]】行次东印度国铁门关，侍卫者见一兽，鹿形马尾，绿色而独角，能为人言，曰：「汝君宜早。」上【太祖成吉思汗。】怪而问公，公曰：「此兽名角端，日行一万八千里，解四夷语，是恶杀之象，盖上天遣之以告陛下。愿承天心，宥此数国人命，实陛下无疆之福。」上即日下诏班师。（宋子贞撰《中书令耶律公神道碑》，《元文类》卷五十七）

请早定宗社大计

己丑秋，太宗将即位，宗亲戚会，议犹未。时睿宗为太宗亲弟，故楚材言于睿宗曰：「此宗社大计，宜早定。」睿宗曰：「事犹未集，别择日可乎？」楚材曰：「过是无吉日矣。」遂定策，立仪制，乃告亲王察合台曰：「王虽兄，位则臣也，礼当拜。王拜，则莫敢不拜。」王深然之。及即位，王率皇族及臣僚拜帐下。……国朝尊属有拜礼自此始。时朝集后期应死者，楚材奏曰：「陛下新即位，宜宥之。」太宗从之。（《元史》卷一百四十六《耶律楚材传》）

条便宜十八事

中原甫定，民多误触禁网，而国法无赦令。楚材议请肆宥，以云迂，楚材独从容为帝【元太宗。】言。诏自庚寅正月朔日前事勿治。且条便宜一十八事颁天下，其略言：「郡宜置长吏牧民，设万户总军，使势均力敌，以遏骄横。中原之地，财用所出，宜存恤其民，州县非奉上命，敢擅行科差者罪之。贸易借

贷官物者罪之。蒙古、回鹘、河西诸人，种地不纳税者死。监主自盗官物者死。应犯死罪者，具由申奏待报，然后行刑。贡献礼物，为害非轻，深宜禁断。」帝悉从之，唯贡献一事不允，曰：「彼自愿馈献者，宜听之。」楚材曰：「蠹害之端，必由于此。」帝曰：「凡卿所奏，无不从者，卿不能从朕一事耶？」（同上）

### 奏定税法及立十路课税所

自太祖西征之后，仓廩府库无斗粟尺帛，而中使别迭等佥言：「虽得汉人亦无所用，不若尽去之，使草木畅茂，以为牧地。」公即前曰：「夫以天下之广，四海之富，何求而不得，但不为耳，何名无用哉！」因奏地税、商税、酒醋、盐铁山泽之利，周岁可得银五十万两，绢八万匹，粟四十万石。上【元太宗。】曰：「诚如卿言，则国用有余矣。卿试为之。」乃奏立十路课税所，设使副二员，皆以儒者为之。如燕京陈时可、宣德路刘中，皆天下之选。因时时进说周孔之教，且谓「天下虽得之马上，不可以马上治」，上深以为然。……中贵苦木思不花奏拨户一万以为采炼金银、栽种蒲萄等户。公言：「太祖有旨，山后百姓与本朝人无异，兵赋所出，缓急得用。不若将河南残民贷而不诛，可充此役，且以实山后之地。」上曰：「卿言是也。」又奏：「诸路民户今已疫乏，宜令土居蒙古、回鹘、河西人等与所在居民一体应输赋役。」皆施行之。（宋子贞撰《中书令耶律公神道碑》，《元文类》卷五十七）

### 谏屠城及杀逃俘

汴京垂陷，首将速不遣人来报，且言此城相抗日久，多杀伤士卒，意欲尽屠之。公驰入奏曰：「将士暴露凡数十年，所争者地土人民耳，得地无民，将焉用之？」上疑而未决。复奏曰：「凡弓矢甲仗金玉等匠及官民富实之家，皆聚此城中，杀之则一无所得，是徒劳也。」上始然之，诏除完颜氏一族外，余皆原免。时避兵在汴者户一百四十七万，仍奏选工匠、儒、释、道、医、卜之流，散居河北，官为给贍。……

初汴京未下，奏遣使入城索取孔子五十一代孙袭封衍圣公元措，令收拾散亡礼乐人等，及取名儒梁陟等数辈，于燕京置编修所，平阳置经籍所，以开文治。时河南初破，被俘虏者不可胜计，及闻大军北还，逃去者十八九。有诏停留逃民及资给饮食者皆死，无问城郭保社，一家犯禁，余并连坐。由是百姓惶骇，虽父子弟兄，一经俘虏，不敢正视。逃民无所得食，踏死道路者踵相蹶也。公从容进说曰：「十余年间存抚百姓，以其有用故也。若胜负未分，虑涉携贰；今敌国已破，去将安往？岂有因一俘囚罪数百人者乎？」上悟，诏停其禁。金国既亡，唯秦、巩等二十余州连岁不下。公奏：「吾人之得罪逃入金国者，皆萃于此，其所以力战者，盖惧死耳。若许以不杀，不攻而自下矣。」诏下

，皆开门出降。(同上)

### 议户籍与分封

甲午，诏括户口，以大臣忽虎领之。……朝臣共欲以丁为户，公独以为不可。……公曰：「自古有中原者未尝以丁为户，若果行之，可输一年之赋，随即逃散矣。」卒从公议。……【[丙申]】秋七月，忽虎以户口来上，议割裂州郡分赐诸王贵族以为汤沐邑。公曰：「尾大不掉，易以生隙，不若多与金帛，足以为恩。」上曰：「业已许之。」复曰：「若树置官吏，必自朝命，除恒赋外，不令擅自征敛，差可久也。」从之。是岁始定天下赋税，每二户出丝一斤，以供官用，五户出丝一斤，以与所赐之家。(同上)

### 谏选室女及括马汉地

侍臣脱欢奏选室女，中书省发诏行之，公持之不下。上怒，召问其故。公曰：「向所刷室女二十八人尚在燕京，足备后宫使令，而脱欢传旨又欲遍行选刷。臣恐重扰百姓，欲覆奏陛下耳。」上良久曰：「可遂罢之。」又欲于汉地拘刷牝马，公言：「汉地所有，茧丝五谷耳，非产马之地。若今日行之，后必为例，是徒扰天下也。」乃从其请。(同上)

### 谏轻系大臣

有二道士争长，互立党与，其一诬其仇之党二人为逃军，结中贵及通事杨惟忠【杨惟忠即杨惟中，传见《元史》同卷。】，执而虐杀之。楚材接收惟忠，中贵复诉楚材违制，帝怒，系楚材；既而自悔，命释之。楚材不肯解缚，进曰：「臣备位公辅，国政所属。陛下初令系臣，以有罪也，当明示百官，罪在不赦。今释臣，是无罪也，岂宜轻易反复，如戏小儿。国有大事，何以行为！」皆失色。帝曰：「朕虽为帝，宁无过举耶？」乃温言以慰之。(《元史》卷一百四十六《耶律楚材传》)

### 陈时务十策

因陈时务十策，一曰信赏罚，二曰正名分，三曰给俸禄，四曰封功臣，五曰考殿最，六曰定物力，七曰汰工匠，八曰务农桑，九曰定土贡，十曰置水运。上虽不能尽行，亦时择用焉。(宋子贞撰《中书令耶律公神道碑》，《元文类》卷五十七)

### 奏用儒臣及考试儒士

丁酉，楚材奏曰：「制器者必用良工，守成者必用儒臣。儒臣之事业，非积数十年，殆未易成也。」帝曰：「果尔，可官其人。」楚材曰：「请校试之。」乃命宣德州课税使刘中随郡考试。(《元史》卷一百四十六《耶律楚材传》)

### 论孔子之教

太原路课税使、副以赃罪闻，上让公曰：「卿言孔子之教可行，儒者皆善人

，何故亦有此辈？」公曰：「君父之教臣子，岂欲陷之于不义，而不义者亦时有之。三纲五常之教，有国有家者莫不由之，如天之有日月星辰也，岂可因一人之有过，使万世常行之道独见废于我朝乎？」上意乃解。（宋子贞撰《中书令耶律公神道碑》，《元文类》卷五十七）

丘处机

论为治之方长生之道

太祖时方西征，日事攻战，处机每言欲一天下者，必在乎不嗜杀人。及问为治之方，则对以敬天爱民为本。问长生久视之道，则告以清心寡欲为要。太祖深契其言，曰：「天锡仙翁，以寤朕志。」命左右书之，且以训诸子焉。（《元史》卷二百二《释老传》）

请戒不孝

帝问以震雷事，对曰：「山野闻国人夏不浴于河，不浣衣，不造毡，野有菌则禁其采，畏天威也。此非奉天之道。尝闻三千之罪，莫大于不孝者，天故以是警之。今闻国俗多不孝父母，帝乘威德，可戒其。」上悦曰：「神仙是言正合朕心。」敕左右记以回纥字。师请遍谕国人，上从之。（李志常《长春真人西游记》卷下）

谏狩猎

上猎东山下，射一大豕，马踏失驭，豕旁立不敢前，左右进马，遂罢猎还行宫。师闻之，入谏曰：「天道好生。今圣寿已高，宜少出猎。坠马，天戒也；豕不敢前，天护之也。」上曰：「朕已深省，神仙劝我良是。我蒙古人，骑射少所习，未能遽已。虽然，神仙之言在衷焉。」（同上）

李守贤

请安民

庚寅，太宗南伐，道平阳，见田野不治，以问守贤，对曰：「民贫窘，乏耕具致然。」诏给牛万头，仍徙关中生口垦地河东。辛卯，平阳当移粟万石输河东，守贤奏以「百姓疲敝，不任挽载」，帝嘉纳之。（《元史》卷一百五十《李守贤传》）

张晋亨

议包银

辛亥，宪宗即位，从忠济入觐。时包银制行，朝议户赋银六两，诸道长吏有辄请试行于民者，亨面责之曰：「诸君职在亲民，民之利病，且不知乎？今天颜咫尺，知而不言，罪也。承命而归，事不克济，罪当何如！且五方土产各异，随其产而赋，则民便而易足，必责输银，虽破民之产，有不能办者。」大臣以闻，明日召见，如其言以对，帝是之，乃得蠲户额三之一，仍听民输他物



，遂为定制。（《元史》卷一百五十二《张亨传》）

朮速忽里

### 议攻蜀方略

宪宗即位，大举伐宋，攻钓鱼山，命诸将议进取之计。朮速忽里言于帝曰：「川蜀之地，三分我有其二，所未附者巴江以下数十州而已，地削势弱，兵粮皆仰给东南，故死守以抗我师。蜀地岩险，重庆、合州又其藩屏，皆新筑之城，依险为固，今顿兵坚城之下，未见其利。曷若城二城之间，选锐卒五万，命宿将守之，与成都旧兵相出入，不时扰之，以牵制其援师。然后我师乘新集之锐，用降人为乡导，水陆东下，破忠、涪、万、夔诸小郡，平其城，俘其民；俟冬水涸，瞿唐三峡不日可下，出荆楚，与鄂州渡江诸军合势，如此则东南之事一举可定。其上流重庆、合州孤危无援，不降即走矣。」（《元史》卷一百二十九《来阿八赤传》）

高智耀

### 请免儒士徭役

蒙哥皇帝即位，公复以儒人差役事北上奏陈：「儒者之所能，三纲五常，治国平天下。自古以来，用之则治，不可一日无者。故有国家者蠲其徭役，以养成之。」因备陈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孔子之道有补于世，非区区技术者所能万一【《元史》卷一百二十五《高智耀传》：「帝问：『儒者何如巫医？』对曰：『儒以纲常治天下，岂方伎所得比。』」】。上曰：「有是乎？此至美之事也，前未有与朕言者。」遂诏汉地、河西儒户徭役悉蠲之，无所与。（《庙学典礼》卷一《秀才免差发》条附高智耀传）

请释儒为驱者

薛禅皇帝居潜藩，公因八思巴国师进见，首论佛教，帝大悦，公曰：「释教固美矣，至于治天下，则有儒者之道。」又反复论其所以然者。帝甚异之，有用公意。及即位，刻符印付公，凡汉地、河西儒户悉委公镇之，从公给文以为验。时汉地、淮、蜀儒人多为驱者，公奏曰：「以儒为驱，古无是也。帝方以古道治天下，宜除之。」上可其奏，命公奉旨以行，前后得释为民者几三四千人，以此忤权势。或愬于上曰：「高秀才所释者多非儒也。」上诘公，公对曰：「譬之于金也，有浅深，谓之非金，不可。儒者学问亦有高下，谓之非儒，亦不可。」上为之释然。……久之，有权臣欲令儒户与民给徭役者，公奏曰：「昔孟尝君，一列国陪臣耳，尚养士三千人，至今多之。今陛下富有四海，皆为臣妾，儒在其中万分一耳，除之何补于政？然使之安意讲习，幼学壮行，为治理助，其效不亦多乎。陛下何惜此而不为也？」上以为然，权臣之议遂格。（同上）

史天泽

### 奏民债军籍事

自乙未版籍后，政烦赋重，急于星火。以民萧条，猝不易办，有司贷贾胡子钱代输，积累倍称，谓之羊羔利。岁月稍集，验籍来征，民至卖田业、鬻妻子有不能给者。时兵民未分，赋役互重，复遇征戍，则趋办一时，中外骚屑，殆不聊生。公悯然，诣关并奏其事，民债官为代偿，一本息而止，军则中户充籍，其征赋差贫富为定额。上【元太宗。】皆从之，布告诸路，永为定制【《元史》卷二《太宗本纪》：「【[十二年]】是岁，以官民贷回鹘金偿官者。岁加倍，名羊羔息，其害为甚，诏以官物代还，凡七万六千锭。仍命凡假贷岁久，惟子本相侔而止，着为令。」】。（王恽撰《中书左丞相忠武史公家传》，《秋涧先生大全集》卷四十八）

### 治国安民疏

中统元年，世祖即位，首召天泽，问以治国安民之道。即具疏以对，大略谓：「朝廷当先立省部以正纪纲，设监司以督诸路，霈恩泽以安反侧，退贪残以任贤能，颁奉秩以养廉，禁贿赂以防奸，庶能上下丕应，内外休息。」帝嘉纳之。（《元史》卷一百五十五《史天泽传》）

### 请解兵权

天泽在宪宗时尝奏：「臣始摄先兄天倪军民之职，天倪有二子，一子管民政，一子掌兵权，臣复入叨寄遇，一门之内，处三要职，分所当辞，臣可退休矣。」帝曰：「卿奕世忠勤，有劳于国，一门三职，何愧何嫌！」竟不许。至是【中统三年平李之乱后。】，言者或谓李之变，由诸侯权太重。天泽遂奏：「兵民之权，不可并于一门，行之请自臣家始。」于是史氏子侄，即日解兵符者十七人。（同上）

### 征宋军分二省不便

【[至元十一年八月]】，丁未，史天泽言：「今大师方兴，荆湖、淮西各置行省，势位既不相下，号令必不能一，后当败事。」帝是其言，复改淮西行中书省为行枢密院。（《元史》卷八《世祖本纪》）

### 刘秉忠

陈时事所宜疏【据张文谦撰《行状》，系庚戌(公元一二五〇年)夏上忽必烈万言书。】

典章、礼乐、法度、三纲五常之教，备于尧、舜，三王因之，五霸败之。汉兴以来，至于五代，一千三百余年，由此道者，汉文、景、光武，唐太宗、玄宗五君，而玄宗不无疵也。然治乱之道，系乎天而由乎人。天生成吉思皇帝，起一旅，降诸国，不数年而取天下。勤劳忧苦，遗大宝于子孙，庶传万祀，永保

无疆之福。愚闻之曰「以马上取天下，不可以马上治」。昔武王，兄也；周公，弟也。周公思天下善事，夜以继日，每得一事，坐以待旦，以匡周室，以保周天下八百余年，周公之力也。君上，兄也；大王，弟也。思周公之故事而行之，在乎今日。千载一时，不可失也。

君之所任，在内莫大乎相，相以领百官，化万民；在外莫大乎将，将以统三军，安四域。内外相济，国之急务，必先之也。然天下之大，非一人之可及；万事之细，非一心之可察。当择开国功臣之子孙，分为京府州郡监守，督责旧官，以遵王法；仍差按察官守，治者升，否者黜。天下不劳力而定也。

天下户过百万，自忽都那演断事之后，差徭甚大，加以军马调发，使臣烦扰，官吏乞取，民不能当，是以逃窜。宜比旧减半，或三分去一，就见在之民以定差税，招逃者复业，再行定夺。官无定次，清洁者无以迁，污滥者无以降。可比附古例，定百官爵禄仪仗，使家足身贵；有犯于民，设条定罪。威福者君之权，奉命者臣之职。今百官自行威福，进退生杀惟意之从，宜从禁治。

天下之民未闻教化，见在囚人宜从赦免，明施教令，使之知畏，则犯者自少也。教令既设，则不宜繁，因大朝旧例，增益民间所宜设者十数条足矣。教令既施，罪不至死者皆提察然后决，犯死刑者覆奏然后听断，不致刑及无辜。

天子以天下为家，兆民为子，国不足，取于民，民不足，取于国，相须如鱼水。有国家者，置府库，设仓廩，亦为助民；民有身者，营产业，辟田野，亦为资国用也。今宜打算官民所欠债负，若实为应当差发所借，宜依合罕皇帝圣旨，一本一利，官司归还。凡陪偿无名，虚契所负，及还过元本者，并行赦免。纳粮就远仓，有一废十者，宜从近仓以输为便。当驿路州城，饮食祇待偏重，宜计所费以准差发。关市津梁正税十五分取一，宜从旧制。禁横取，减税法，以利百姓。仓库加耗甚重，宜令权量度均为一法，使锱铢圭撮尺寸皆平，以存信去诈。珍珠金银之所出，淘沙炼石，实不易为，一旦以缠丝缕，饰皮革，涂木石，妆器仗，取一时之华丽，废为尘而无济，甚可惜也。宜从禁治，除帝胄功臣大官以下章服有制外，无职之人不得僭越。今地广民微，赋敛繁重，民不聊生，何力耕耨以厚产业？宜差劝农官一员，率天下百姓务农桑，营产业，实国之大益。

古者庠序学校未尝废，今郡县虽有学，并非官置。宜从旧制，修建三学，设教授，开选择才，以经义为上，词赋论策次之。兼科举之设，已奉合罕皇帝圣旨，因而言之，易行也。开设学校，宜择开国功臣子孙受教，选达才任用之。

天下莫大于朝省，亲民莫近于县宰。虽朝省有法，县宰宜择，县宰正，民自安矣。关西、河南地广土沃，以军马之所出入，治而未丰。宜设官招抚，不数年民归土辟，以资军马之用，实国之大事。移刺中丞拘榷盐铁诸产、商贾酒醋货

殖诸事，以定宣课，虽使从实恢办，不足亦取于民，拖兑不办，已不为轻。奥鲁合蛮奏请于旧额加倍榷之，往往科取民间。科榷并行，民无所措手足。宜从旧例办榷，更或减轻，罢繁碎，止科征，无从献利之徒削民害国。鰥寡孤独废疾者，宜设孤老院，给衣粮以为养。使臣到州郡，宜设馆，不得于官衙民家安下。

孔子为百王师，立万世法，今庙堂虽废，存者尚多，宜令州郡祭祀，释奠如旧仪。近代礼乐器具靡散，宜令刷会，征太常旧人教引后学，使器备人存，渐以修之，实太平之基，王道之本。今天下广远，虽成吉思皇帝威福之致，亦天地神明阴所佑也。宜访名儒，循旧礼，尊祭上下神祇，和天地之气，顺时序之行，使神享民依，德极于幽明，天下赖一人之庆。

见行辽历，日月交食颇差，闻司天台改成新历，未见施行。宜因新君即位，颁历改元。令京府州郡置更漏，使民知时。国灭史存，古之常道，宜撰修《金史》，令一代君臣事业不坠于后世，甚有励也。

国家广大如天，万中取一，以养天下名士宿儒之无营运产业者，使不致困穷。或有营运产业者，会前圣旨，种养应输差税，其余大小杂泛并行蠲免，使自给养，实国家养才励人之大也。明君用人，如大匠用材，随其巨细长短，以施规矩绳墨。孔子曰：「君子不可小知而可大受，小人不可大受而可小知。」盖君子所存者大，不能尽小人之事，或有一短；小人所拘者狭，不能同君子之量，或有一长。尽其才而用之，成功之道也。

君子不以言废人，不以人废言，大开言路，所以成天下、安兆民也。天地之大，日月之明，而或有所蔽。且蔽天之明者，云雾也；蔽人之明者，私欲佞说也。常人有之，蔽一心也；人君有之，蔽天下也。常选左右谏臣，使讽谕于未形，忖画于至密也。君子之心，一于理义，怀于忠良；小人之心，一于利欲，怀于谗佞。君子得位，有容于小人；小人得势，必排于君子。明君在上，不可不辨也。孔子曰「远佞人」，又曰「恶利口之覆邦家者」，此之谓也。

今言利者，非图以利国害民，实欲残民而自利也。宜将国中人民必用场冶，付各路课税所，以定榷办，其余言利者并行罢去。古者明王不宝远物，所宝惟贤，如使贤者在位，能者在职，此皆一人之睿知，贤王之辅成也。古者治世均民产业，自废井田为阡陌，后世因之不能复。今穷乏者益损，富盛者增加。宜禁行利之人勿恃官势，居官在位者勿侵民利，商贾与民和好交易，不生擅夺欺罔之害，真国家之利也。

笞捶之制，宜会古酌今，均为一法，使无敢过越。禁私置牢狱，淫民无辜，鞭背之刑宜禁治，以彰爱生之德。立朝省以统百官，分有司以御事，以至京府州郡亲民之职无不备，纪纲正于上，法度行于下，是故天下不劳而治也。今新君

即位之后，可立朝省，以为政本。其余百官，不在员多，惟在得人焉耳。（《元史》卷一百五十七《刘秉忠传》）

### 荐邢州牧守

又言：「邢州旧万余户，兵兴以来不满数百，凋坏日甚。得良牧守如真定张耕、洺水刘肃者治之，犹可完复【徒单公履撰《太保刘公墓志》作「既而复言于上曰：『今天下困弊，邢为尤甚。郡数乞官以治，傥从其请，邢民受赐多矣。』」】。」朝廷即以耕为邢州安抚使，肃为副使。由是流民复业，升邢为顺德府。（同上）

### 议朝仪

【[至元八年十一月]】乙亥，刘秉忠及王盘、徒单公履等言：「元正、朝会、圣节、诏赦及百官宣敕，具公服迎拜行礼。」从之。（《元史》卷七《世祖本纪》）

先是，至元六年春正月甲寅，太保刘秉忠、大司农孛罗奉旨，命赵秉温、史杠访前代知礼仪者肄习朝仪。既而，秉忠奏曰：「二人习之，虽知之，莫能行也。」得旨，许用十人。……秉忠复奏曰：「无乐以相须，则礼不备。」奉旨，搜访旧教坊乐工。……秉忠及翰林、太常奏曰：「今朝仪既定，请备执礼员。」有旨，命丞相安童、大司农孛罗择蒙古宿卫士可习容止者二百余人，肄之期月。……【[七年]】冬十有一月戊寅，秉忠等奏请建官典朝仪，帝命与尚书省论定以闻。（《元史》卷六十七《礼乐志制朝仪始末》）

### 霸都鲁

#### 论都邑形势

【[世祖]】及践大宝，尝曰：「朕居此以临天下，霸都鲁之力也。」盖昔者与论形势之地【《元史》卷一百一十九《木华黎传》载：「世祖在潜邸，从容语霸突鲁曰：『今天下稍定，我欲劝主上驻驂回鹘，以休兵息民，何如？』对曰云云。」】，武靖【武靖，霸都鲁谥号。】曰：「帝者必居中抚八极，朝覲会同，道里惟均。中都南俯吴越，北接朔漠，左控燕齐，右挟韩，大王必欲佐天子一大统，非此不可。」至是定都于燕，故有此旨。（元明善撰《丞相东平忠宪王碑》，《元文类》卷二十四）

### 廉希宪

#### 陈大计劝进

宪宗讫至，……公从世祖北还，因陈大计曰：「殿下太祖嫡孙，先皇母弟，前征云南，克期抚定，暨今南伐，率先取鄂，天道可知。且殿下收召贤杰，悉从人望，子育黎庶，率土归心。今先皇奄弃万国，神器无主，而殿下位亲望重，功德兼隆，天意人心，灼然可见【元明善撰《平章政事廉文正王神道碑》

(《元文类》卷六十五)作「且收揽英贤，政为今日，神器所属，非殿下而谁！」上颇然之，且命公前行审察事变。

公闻刘太平与先朝大将霍鲁怀复至关右，又念先帝征蜀，尝留大将浑都海以骑兵四万屯守六盘，及征南诸军尚散处秦蜀。太平自先朝用事，与诸将要结，素习险诈，又畏主上英果，因关中形便，扇摇民心，惊动汾晋、河南，诚非细故。及上渡河，悉以闻，奏遣赵良弼西行，假以他故，侦伺事情【元明善撰神道碑及《元史》卷一百二十六《廉希宪传》皆以此段为廉希宪奏言。】。上深然之。

岁庚申春，上在开平，诸王宗室相继劝进，上谦让未许。公以天时人事进言曰：「阿里不哥虽殿下母弟，彼以前尝居守专制有年，设有奸人俾正位号，以玺书见征，我为后时。今若早承大统，颁告德音，彼虽迁延宿留，便名叛逆。安危逆顺，间不容发，宜早定大计。」(《元名臣事略》卷七《平章廉文正王》引高鸣撰家传)

陝蜀行省奏事

公奏：「四川降民皆散处山谷，宜申敕军吏无妄虏掠，违者自本千户以下与犯人同科。又禁诸人毋贩易生口。」由是四川遂安，降民益。(《元名臣事略》卷七《平章廉文正王》引高鸣撰家传)

诏括京兆诸郡马牛以济河西，王奏曰：「关中兵乱，凋瘵已极，岁赋不充，尚堪此役？」奏入，特复二年马牛免括。(元明善撰《平章政事廉文正王神道碑》，《元文类》卷六十五)

请改革世官之制

公言：「国家自开创以来，凡纳土及始命之臣咸令世守，逮今垂六十年，故其子若孙并奴视所部，而郡邑长吏皆其皂隶僮使，此在古所无。宜从更张，俾考课黜陟。」始议行迁转法。(《元名臣事略》卷七《平章廉文正王》引高鸣撰家传)

言史天泽不当罢相

言者讼史丞相子侄布列中外，威权太盛，久将难制，诏王罢丞相政事待鞠。王奏曰：「知天泽深者无踰陛下，粤自潜藩，多经任使，将兵牧民，悉着治效。以其可属大任，固使丞兹相位。小人虽实有言，陛下察其心迹，果有跋扈不臣者乎？今信臣，故臣得预此旨，他日一人讼臣，臣亦入于疑矣。臣等承乏政府，上之疑信若是，何敢自保？天泽既罢，亦当罢臣。」上曰：「卿姑去。」明日召王，曰：「昨思之，天泽无对讼者。」(元明善撰《平章政事廉文正王神道碑》)

寤默

## 论治道

上【元世祖。】在潜邸，闻其贤，召之。既至，首以三纲五常为言。上曰：「何为三纲五常？」公一一言之。……公又言：「帝王之学，贵正心诚意，心既正，则朝廷远近莫敢不正。」自是敬待加礼，不令暂去左右。尝言及治道，上问今之明治道者为谁，公以姚枢对，遂召用之。

请用正人端士执政

【[中统]】二年，公言于上曰：「臣事陛下十有余年，数承顾问，有以见陛下急于求治，未尝不以利生民、安社稷为心。以先帝在上，奸臣擅权，总天下财赋，操执在手，贡进奇货，衒耀纷华，以娱悦上心。其扇结朋党，离间骨肉者，皆此徒也。此徒当路，陛下所以【[不能]】 【据《元史》卷一百五十八《窦默传》补。】尽其初心，救世一念，涵养有年矣。今天顺人应，诞登大宝，天下生民莫不欢忻踊跃，引领盛治。然平治天下，必用正人端士，唇吻小人一时功利之说，必不能定立国家基本，为子孙久远之计。其卖利献勤、乞怜取宠者，使不得行其志，斯可矣。若夫距揣摩，以利害惊动人主之意，无它，意在槟斥诸贤，独执政柄耳。此苏、张之流也，惟陛下察之。伏望别选公明有道之士，授以重任，则天下幸甚。」时平章王文统用事，故公言及之。（《元名臣事略》卷八《内翰窦文正公》引李谦撰墓志）

请置国学

公奏言【据《元史》卷一百五十七《张文谦传》及卷一百五十八《许衡传》，时在至元八年。】：「三代所以历数长久，风俗纯粹者，皆自设学养士所致。方今宜建学立师，博选贵族子弟以教之，以示风化之本。」于是拜许衡国子祭酒，教养胄子，皆公言发之。（同上）

论直言

公尝同太保刘公、左丞姚公等侍上前，询及治道，公言：「君有过举，为臣者当直言匡正，不可诡随，都俞吁咈，此隆古所尚。今则不然，君曰可，臣亦曰可，君曰否，臣亦以为否，莫敢少异，非嘉政也。」（同上）

姚枢

### 论治道八目三十条

上【元世祖。】在潜邸，遣故平章赵璧来征。既至，上大喜，日客遇之，俾居卫从后列，惟不直宿，时召与语，随问而言。久之，询及治道。公见上聪明神圣，才不世出，虚己受言，可大有为，感以一介见信之深，见问之切，乃许捐身躯驰宣力，尽其平生所学，敷心沥胆，为书数千百言。首以二帝三王为学之本，为治之，与治国平天下之大经，汇为八目，曰修身、力学、尊贤、亲亲、畏天、爱民、好善、远佞。次及救时之弊，为条三十，曰：「立省部，则庶

政出一，纲举纪张，令不行于朝而变于夕。辟才行，举逸遗，慎铨选，汰职员，则不专世爵而人才出。班俸禄，则赃秽塞而公道开。定法律，审刑狱，则收生杀之权于朝，诸侯不得而专，丘山之罪不致苟免，毫发之过免罹极法，而冤抑有伸。设监司，明黜陟，则善良奸宄可得而举刺。阁征敛，则部族不横于诛求。简驿传，则州郡不困于需索。修学校，崇经术，旌节孝，以为育人才、厚风俗、美教化之基，使士不偷于文华。重农桑，宽赋税，省徭役，禁游惰，则民力纾，不趋于浮伪，且免习工技者岁加富溢，勤耕织者日就饥寒。肃军政，使田里不知行营往复之扰攘。调匱乏，恤鰥寡，使颠连无告者有养。布屯田以实边戍，通漕运以廩京都。倚债负，则贾胡不得以子为母，如犝生犝牛，十年千头之法，破称贷之家。广储蓄、复常平以待凶荒，立平准以权物估，利便以塞幸涂，杜告讐以绝讼源。」各疏施张之方其下，本末兼该，细大不遗，文不具述。上奇其才，由是动必见询。（姚燧撰《中书左丞姚文献公神道碑》，《元文类》卷六十）

屯田以备攻宋策

公策【元宪宗二年献此策于忽必烈。】：「太祖承天大命，兵取天下，功未及竟而遂陟遐。太宗平金，遣二太子总大军南伐，降唐、邓、均、德安四城，拔枣阳、光化，留军戍边，襄、樊、寿、泗继亦来归。而寿、泗之民尽于军官分有，由是降附路绝。虽岁加兵淮、蜀，军将惟利剽杀，子女玉帛悉归其家，城无居民，野皆榛莽。何若以是秋去春来之兵，分屯要地，寇至则战，寇去则耕，积谷高廩。边备既实，俟时大举，则宋可平。」上善之，始置屯田经略司于汴。（同上）

举教官及言朝政兵卫事

公奏【据《元史》卷四《世祖本纪》，为中统二年九月所奏。】：「在太宗世，诏孔子五十一代孙元措仍袭封衍圣公，卒，其子与族争求嗣，为讼及潜藩。帝时曰：「第往力学，俟有成德达才，我则官之。」又闻曲阜有太常雅乐，命东平守臣鞏其歌工舞郎与乐色俎豆祭服至日月山，帝亲临观，饯东平守臣员阙充补，无辍肄习。臣宣抚东平，尝闵先圣大贤之后，诗书不通，义理不究，与凡庶等，版洛士杨庸选孔、颜、孟三族诸孙俊秀者，授之经而学夫礼。盖真授庸教官，以成国家育才待聘，风动四方之美。又详议王镛亦善士，练习故实，宜令提举礼乐，庶其岁久不致崩坏。」皆从之。又具奏八事，曰：举老成以辅皇子，重省臣以振朝纲，定法制以齐庶政，立铨选以转百官；其四如兵卫、屯田、学校、农桑，皆所屡陈。又具四事：保民守信，强干弱枝，修内治外，敦本抑末。于兵卫又申奏曰：「内地之民不习武事，不耐劳苦，第可使出财赋以资国用。西京、北京诸路之民习武耐劳，可尽复其差赋，充本路保甲屯田



，使进有取而出有归，可镇内窃以御外侮。汉军除守御南边，可选精勇富强三万，燕京东西分屯置营，以壮神都。」此左右中三卫起本者。(同上)

料李口叛谋

李口召其质子彦简窃归，反有口矣。帝问：「卿料如何？」对曰：「使口乘吾北征之衅，留后兵寡，濒海捣燕，闭关居庸，惶骇人心，为上策。与宋连和，负固持久，令数扰边，使吾罢于奔救，为中策。如出兵济南，待山东诸侯应援，此成擒耳。」帝曰：「若是，贼将何出？」对曰：「出下策。」(同上)

论中统政绩

公行省河东、山西，明年而归。或言中书政事大坏，帝怒天降，大臣罪有入不测者。公上言【据《元史》卷六《世祖本纪》，至元二年闰五月以姚枢行省西京、平阳、太原等路。则此章应上于至元三年。】：「太祖开创，跨越前古，施治未遑。自后数朝，官盛刑滥，民困财殫。陛下天资仁圣，自昔在潜，听圣典，访老成，日讲治道。如邢州、河南、陕西，皆不治之甚者，为置安抚、经略、宣抚三司，其法选人以居职，颁俸以养廉，去污滥以清政，劝农桑以富民，不及三年，号称大治。诸路之民望陛下之治己，如赤子之求母。先帝陟遐，国难并兴，天开圣人，纘承大统，即用历代遗制，内立省部，外设监司。自中统至今五六年间，外侮内叛，继继不绝，然能使官离债负，民安赋役，府库粗实，仓廩粗完，钞法粗行，国用粗足，官吏转换，政事更新，皆陛下克保祖宗之基，信用先王之法所致。今陛下于基业为守成，于治道为创始，正宜息圣心，答天心，结民心，睦亲族以固本，建储副以重祚，定大臣以当国，开经筵以格心，修边备以防虞，蓄粮饷以待歉，立学校以育才，劝农桑以厚生。是可以光先烈，可以成帝德，可以遗子孙，可以流远誉。以陛下才略，行此有余。迺者伏闻聪听日烦，朝廷政令日改月异，如始栽之木生而复移，既架之屋起而复毁，远近民臣不胜战惧，惟恐大本一废，远业难成，为陛下之后忧，国家之重害。」帝恚为释。(同上)

议征宋宜止杀安民

明年【至元十二年。】，公又言：「由陛下降不杀虏之诏，伯颜济江，兵不踰时，西起蜀川，东薄海隅，降城三十，户踰百万，自古平南，未若有此之神捷者。然自夏徂秋，一城不降，皆由军官不思国之大计，不体陛下之深仁，利财剽杀是致。降城四壁之外，县邑丘虚，旷土无民，国将安用？比闻扬州、焦山、淮安人殊死战，我虽克胜，所伤亦多。宋之不能为国审矣，而临安未肯轻下。好生恶死，人之常情，盖不敢也，惟惧吾招徕止杀之信不坚，诈其来耳，是用力拒。宜申遣公干官专辅伯颜，宣布止杀之诏，有犯令者必诛无赦。若此则赏罚必立，恩信必行，圣虑不劳，军力不费。老氏有曰：大兵之后，必有

凶年，疾疫随之，军虽不试，而民止得其半。今民去南亩，来岁之食将安所仰？帕首腰刀，必唱为乱，袒臂一呼，数十万不难集也。虽非劲军，壁山栅水，卒未易平，是一宋未亡，复生一宋。又南方官府，以情破法，鞭背文面，或盛竹络投诸江中。又盐铁酒酤，榷自汉代，其后因之不废，今方新附，若复征之，人必离散。」（同上）

张文谦

#### 请择官治邢州

邢初分隶勋臣二千户为食邑，岁遣人更迭监牧，类皆不知抚治。……会郡人赴愬王府【指忽必烈藩府，时当在元宪宗元年。】，公与太保【刘秉忠。】实为先容，合辞言于世祖曰：「今民生困弊，莫邢为甚，救焚拯溺，宜不可缓。曷择人往治，要其成效，俾四方诸侯取法于我，则天下均受赐矣。」世祖从之。（李谦撰《中书左丞张公神道碑》，《元文类》卷五十八）

谏杀掠

初大理之役，我师至其城下，国主高祥拒命，杀我信使，一夕遁去，世祖怒欲屠之。公入言曰：「杀使拒命者，其国主耳，非民之罪。」世祖从之，特免杀掠，所活者无算。汉鄂之役，王师方启行，公数言：「王者之兵，有征无战，当一视同仁，不可嗜杀。」世祖曰：「保为卿等守此言。」（同上）

财赋宜关白中书

【[中统]】三年，阿合马领中书左、右部，总司财赋，每事欲专辄奏闻，不关白省府。诏廷臣议之，公昌言曰：「分制财用，古有是理，不关白中书，无是理也。且财、赋一事耳，中书不敢诘，天子将亲莅之乎？」世祖曰：「仲谦言是也。」（同上）

魏璠

#### 论治道

大元庚戌，上征至潜邸。条陈三十余事，如定官号，颁俸禄，功罪有赏罚，能否有升降，【(署)】【[皆]】治天下之急务。又曰：「农桑，天下之大本，不可不重，是故明君重五谷而贱金玉。告讦之俗兴，罚及无辜；侥幸之门启，官不及善。汉之常平，宋之讲筵，万世可常行也。」又荐中州名士大夫六七十人。（王恽《中堂事记下》，《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八十二）

李冶

#### 论人才

世祖方居潜邸，岁丁巳五月，遣按忒木儿、董文用驰传来召。……既至，帝问：「汝在河南，居官者谁最佳？」公对曰：「百余年间，人才未易数。在今日论之，其险夷一节，则完颜仲德甚可嘉尚。」又问：「仲德读书否？」对曰

：「仲德策论进士，观其以国忘家，以位忘身，实自读书中来。」又问：「完颜哈达及蒲瓦何如？」对曰：「二人将略俱短，少帝任之不疑，此金所以亡也。」又问：「魏征、曹彬何如？」对曰：「征忠言谏论，知无不言，实为唐朝名臣第一。彬伐江南，未尝妄杀一人，当在方叔、召虎之列，韩、白、卫、霍在所不论。」又问：「今居官之人有如魏征者否？」对曰：「今之人侧媚成风，欲比魏征，实多愧矣。」又问人材，对曰：「天下未尝乏材，求则得之，舍则失之，理势然耳。且今之儒生，如魏璠、王鹗、李献卿、兰光庭、赵复、郝经、王博文辈，皆可用之材，又皆贤王之所素知，已尝聘问者也。举而用之，何所不可，但恐用之不尽耳。夫四海之内，曷止此数子哉！诚能广延于外，将见云集辐辏于朝廷也。」又问：「回鹘人可用否？」对曰：「汉人中有君子小人，回鹘人亦有君子小人，但其贪财嗜利，廉谨者少，在国家择而用之耳。」（《元名臣事略》卷十三《内翰李文正公》引《王庭问对》）

### 论治天下难易

又问：「天下当如何而治？」对曰：「夫治天下，欲难则难于登天，欲易则易于反掌。盖有法度则治，按名责实则治，进君子退小人则治，如是而治天下，岂不易于反掌乎！无法度则乱，有名无实则乱，进小人退君子则乱，如是而治天下，岂不难于登天乎！且为治之道，不过立法度、正纪纲而已。纪纲者，上下相维持；法度者，赏罚示惩劝。今则大官小吏，下至编民，皆自纵恣，以私害公，是无法度也。有功者未必得赏，有罪者未必被罚，甚至有功者或反受辱，有罪者或反获宠，是无赏罚也。法度隳，纪纲坏，天下不变乱已为幸矣。」（同上）

### 论地震

又问：「昨者地震何如？」对曰：「天裂为阳不足，地动为阴有余。地道，阴也，阴太盛则变作矣。今之震动，或奸邪在侧，或女谒盛行，或谗慝宏多，或刑狱失中，或征伐骤举，五者必有一于此矣。然天之爱君，如爱其子，故出此以警之。苟能辨奸邪，去女谒，屏谗慝，减刑狱，止征伐，上当天心，下合人意，则可变咎征为休征矣。」（同上）

### 张德辉

#### 论儒用、农劳、孔子庙礼、典兵宰民官

上在王邸，岁丁未，遣使来召。既见，王从容问曰：「孔子没已久，今其性安在？」对曰：「圣人与天地终始，无所往而不在。王能行圣人之道，即为圣人，性固在此帐殿中矣。」王曰：「或云辽以释废，金以儒亡，有诸？」对曰：「辽事臣未周知，金季乃所亲，宰执中虽用一二儒臣，余则武弁世爵，若论军国大计，又皆不预。其内外杂职，以儒进者三十之一，不过阅簿书，听讼理

财而已。国之存亡自有任其责者，儒何咎焉！」王悦，乃询以祖宗法度具在，而未施設者甚多，将若之何？公指御前银盘曰：「创业之主，如制此器，精选白金、良匠规而成之，畀付后人，传之无穷。今当求谨厚者司掌，永为宝用。否则不惟缺坏，恐有窃之而去者。」王良久曰：「此正吾心所不忘也。」王问：「农家亦劳，何衣食之不赡？」对曰：「农桑，天下之本，衣食所从出。男耕女织，终岁勤苦，择其精美者输之官，余羸恶者将以仰事俯畜。而亲民之吏复横敛以尽之，民则鲜有不冻馁者矣。」

戊申，公释奠，致胙于王，王曰：「孔子庙食之礼何居？」对曰：「孔子，万代王者师，有国者尊之，则严其庙貌，修其时祀。其崇与否，于圣人无所损益，但以见时君尊师重道之心何如耳。」王曰：「自今而后，此礼不废。」

王又问曰：「今之典兵与宰民者，为害孰甚？」公曰：「典兵者军无纪律，专事残暴，所得不偿其失，罪固为重。若司民者，头会箕敛以毒天下，使祖宗之民如蹈水火，蠹亦非细。」王默然良久曰：「然则奈何？」公曰：「莫若更选族人之贤如口温不花者使主兵柄，勋旧如忽都虎者使主民政，则天下皆受其赐矣。」（《元名臣事略》卷十《宣慰张公》引王恽撰行状）

#### 疏时务四事

【[中统]】二年春，考绩于京师，为十路最 【中统元年，置十路宣抚使，张德辉为河东南北路宣抚使。】。陛见，上劳之，命疏时所急务。具四事以奏，一曰严保举以取人，所以绝请托而得可用之才；二曰给俸禄以养廉能，所以禁赃滥，不使侵渔于民；三曰易世官而迁都邑，所以考治绩，革旧弊，而摅民之冤；四曰正刑罚而勿屡赦，所以绝幸民，息盗贼，而期于无刑。皆深切时事，上嘉纳焉。（同上）

#### 议军政

有言沿边将校冒功，军士虚耗廩币者，上怒，敕使按治，仍以其事谕公陈奏。公奏 【时为至元五年。】：「昔者将校备尝艰阻，与士卒同甘苦，今年少子弟袭爵，或以微劳进用，岂知军旅之事乎！致朝廷敕使覆按，此省、院素失约束耳。若使悉痛绳以法，则人不自安。今但易其部署，选武毅有才略者任之，则军政自新，时委风宪官体究，庶革其弊。」（同上）

#### 议御史台条例

宰执传旨命公议御史台条例，公奏曰 【至元五年立御史台，当在此时。】：「御史，执法官。今法令未明，何据而行？此事行之不易，又难中止，陛下宜慎思之。」后数日，复召公曰：「朕虑之已熟，卿当力行。」对曰：「若必欲行之，乞立宗正府以正皇族，外戚得以纠弹，女谒无令奏事，诸局承应人皆得究治。」上良久曰：「可徐行之。」（同上）

宋子贞

### 论不杀降

己未夏，上南伐，遣使聘至濮，虚己以问。公对曰：「本朝威武有余，而仁恩未洽。天下之民嗷嗷失依，所以拒命者，特畏死耳。若投降者不杀，胁从者勿治，则宋之百城驰檄而下，太平之业可指日而待也。」上善其言，礼遇甚厚。

（《元名臣事略》卷十《平章宋公》引李昶撰神道碑）

### 上便宜十事

公上便宜十事【《元史》卷五《世祖本纪》：至元元年三月，「命尚书宋子贞陈时事，子贞条具以闻。」此章即上于至元元年。】，大略谓：「官爵，人主之柄，当自朝廷出，一命以上，并付吏部，以为永制。律令，国之纪纲，今民所犯，各由所司轻重其罪，宜早刊定，明颁天下，使官知所守，民知所避。且监司总统一路之政，所用猥杂，不厌人望，乞选公廉有才德者，俾居其职。临民官皆相传以世，非法赋敛，困苦无告，亦宜迁转，以革久弊。又立国学，教胄子，敕州郡提学课试诸生，凡三年一辟贡举，中第者入仕，则人材辈出矣。」诏命中书施行之。（《元名臣事略》卷十《平章宋公》引徐世隆撰墓志）

### 议朝政等

【[至元二年十二月]】庚午，宋子贞言：「朝省之政，不宜数行数改。又刑部所掌，事干人命，尚书严忠范年少，宜选老于刑名者为之。」又请罢北京行中书省，别立宣慰司以控制东北州郡。并从之。（《元史》卷六《世祖本纪》）

### 王鹗

请立史馆修史【《元史》卷四《世祖本纪》：「【[中统二年秋七月]】癸亥，初立翰林国史院。王鹗请修辽、金二史，又言：『唐太宗置弘文馆，宋太宗置内外学士院，今宜除拜学士院官，作养人才。乞以右丞相史天泽监修国史，左丞相耶律铸、平章政事王文统监修辽、金史，仍采访遗事。』并随之。」王恽《中堂事记》：「【[中统二年七月廿七日丁亥]】是日，有诏照会立翰林国史院：『道与翰林承旨王鹗：据保奏翰林院官修国史事，准奏，收拾者。在这里底先与职名者，外未到人员候来时定夺。』……【[承旨王公]】上章言修史事云：『自古国亡而史不亡，唐取隋史焉，宋取五代亦然。金不为辽作史，至今天下有遗恨。我国家以神武定四方，皆太祖圣武皇帝庙谟雄断所致，若不乘时纪录以诏万世，切恐岁久渐至遗忘。』又举前朝名笔数人，于是上特降是诏焉。」】

史在。我国家以威武定四方，天戈所临，罔不臣属，皆太祖庙谟雄断所致，若不乘时纪录，窃恐岁久渐至遗忘。金实录尚存，善政颇多；辽史散逸，尤为未备。宁可亡人之国，不可亡人之史，若史馆不立，后世亦不知有今日。」上甚

重其言，命修国史，附修辽、金二史。（《元名臣事略》卷十二《内翰王文康公》引徐世隆撰墓碑）

又言：「唐太宗始定天下，置弘文馆学士十八人；宋太宗承太祖开创之后，设内外学士院。史册烂然，号称文治。堂堂国朝，岂无英才如唐、宋者乎！」皆从之。始立翰林学士院，鄂遂荐李冶、李昶、王盘、徐世隆、高鸣为学士。（《元史》卷一百六十《王鄂传》）

请立提举学校官

公又言：「学校久废，无以作成人材。宜选博学洽闻之士提举各路学校，严加训诲，以备他日选用。」上可其奏，为立十路提举学校官。（《元名臣事略》卷十二《内翰王文康公》引徐世隆撰墓碑）

李昶

治国用兵之要

己未，上将伐宋，次濮阳，召公问治国用兵之要。治国则以用人、立法、赏罚、君道、务本、清源为对；用兵则以伐罪、救民、不嗜杀为对。上嘉纳之。（《元名臣事略》卷十二《尚书李公》引李谦撰墓碑）

贺平内难表

中统二年春，内难平，昶上表贺，因进讽谏曰：「患难所以存儆戒【李谦撰《墓碑》作「患难之作，上天所以存警戒」。】，祸乱将以开圣明。伏愿日新其德，虽休勿休，战胜不矜，功成不有，和辑宗亲，抚绥将士，增修庶政，选用百官，俭以足用，宽以养民，安不忘危，治不忘乱，恒以北征宵旰之勤，永为南面逸豫之戒。」世祖称善久之。（《元史》卷一百六十《李昶传》）

徐世隆

议不嗜杀

上在潜邸，独喜儒士，……壬子岁，自漠北遣使来征公，见于日月山之帐殿。上方治兵征云南，因问：「此行何如？」公对曰：「昔梁襄王问孟子：『天下乌乎定？』孟子曰：『定于一。』襄王曰：『谁能一之？』孟子曰：『不嗜杀人者能一之。』夫君人者不嗜杀人，天下可定，蕞尔之西南夷乎！」（《元名臣事略》卷十二《太常徐公》引徐琰撰墓志）

请立宗庙、朝仪

【[至元]】六年，作新大都于燕，宗庙之制未有议者。公奏曰：「陛下帝中国，当行中国事。事之大者，首惟祭祀。祭祀必有清庙。」因以图上，乞有司以时兴建。从之。（同上）

时宫阙落成，而朝仪未立。公奏曰：「今四海一家，万国会同，朝廷之礼，不可不肃。宜定百官朝会议。」从之。（同上）

杨果

请用史天泽为相

【[中统二年五月十八日]】 上召前济南宣抚宋子贞、真定宣抚刘肃、河东宣抚张德辉、北京宣抚杨果于内殿，以擢用辅弼为问。杨果等前奏曰：「王文统材略规模，朝士罕见其比，然以骤加登庸，物论不无新旧之间。如史天泽，累朝旧臣，勋硕昭著，若使宅百揆，大厌人望，令文统辈经画其间，则省事成矣。」上曰：「置史某相位，念之久矣，卿等所言允协朕意。」（王恽《中堂事记中》，《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八十一）

王盘

论右丞相安童不宜三公虚位

权臣阿合马秉政，讽大臣奏言尚书省当并入中书，拜右丞相安童为三公【据《元史》卷七《世祖本纪》，尚书省并入中书在至元九年正月。】，盖名示尊崇，实夺之相权。奉旨会议，公言：「两省合而为一，命右丞相总统之为便，如其不然，则两省姑宜依旧。三公既不与政，不宜虚设。」权臣私论为之沮止。（《元名臣事略》卷十二《内翰王文忠公》引李谦撰墓志）

议定朝仪

兼太常少卿。时宫阙未立，朝仪未定，凡遇称贺，臣庶无问贵贱，皆集帐殿前，执法者厌其多，挥杖击之，逐去复来，顷刻数次。公虑为外国笑，上奏曰：「按旧制：天子宫门，不应入而入者，谓之阑入，由外及内，罪轻重各有差。宜令宣徽院籍两省而下百司官姓名，各依班序，听通事舍人传呼赞引，然后得进。有敢越次者，殿中司纠察罚俸；不应入而入者，宜准阑入治罪，庶几朝廷礼肃。」后遂定朝仪如公言。（《元名臣事略》卷十二《内翰王文忠公》）

请复曲阜孔庙洒扫户

又言：「曲阜，宣圣乡里，林庙所在，前代给百户以供洒扫，国朝因仍，皆蠲复差赋。夫百家岁赋，为钞不过六百两，仅可比朝廷一六品小官俸给。圣朝疆宇万里，岁入财赋以亿万计，讵肯惜一六品官俸，不以待孔子哉？于府库所益无多，于国体所损甚大。」初累朝给林庙洒扫户百，复其家，至是尚书省臣括户，悉收为民，故公言及之。（《元名臣事略》卷十二《内翰王文忠公》引李谦撰墓志）

议增国学生员使许衡施教

国子祭酒许衡将告归，上命中书左丞张公文谦问公。公言：「自古有国家者，必与人材共治，若无学校，人材何从而得。许某教生徒有法，数年之后，皆可从政，事体所系至大。某性廉介，意其所以求退者，得非生员数少，坐糜廩禄，有所不安而然耶？宜增益生员，使之进学，庶几人材有成，某之受禄亦可

以少安矣。」诏从之。(同上)

议缓征日本

又将有事于日本，遣使问公，公奏言：「今方伐宋，当用吾全力，庶可一举殄灭。若复分力于东夷，恐旷日持久，功卒难成。俟宋灭，徐图之未晚也。」(同上)

议抚安江南新附

江南既下，盘上疏，大略言：「禁戢军士，选择官吏，赏功罚罪，推广恩信，所以抚安新附，消弭寇盗。」其言要切，皆见施行。(《元史》卷一百六十《王盘传》)

论不宜罢按察司

【[至元]】十三年冬，朝议欲汰冗官，权臣以不便按察司，欲因之省去。公奏疏曰：「外路州郡，去京师遥远，滥官污吏，侵害小民，无所控告，惟赖按察为之申理。若指为冗官，一例罢去，则小民冤死而无所诉矣。若曰京师有御史台，足以纠察四方之事，是大不然。御史台纠察朝廷百官，京畿州县，尚有不及，能周外路千百城之事乎？若欲以按察司并入运司，今之运司专以营利增课为职，与管民官恒分彼此，岂暇顾细民之冤抑哉？臣以为存之便。」按察司由是得不罢。(《元名臣事略》卷十二《内翰王文忠公》引李谦撰墓志)

赏功宜加散官不宜任以职位

自江南抚定，赏赐有功，但迁加职位，有至宰执者二十余人。因议更定官制，公奏疏曰：「历代制度，有官品，有爵号，有职位，爵号所以示荣宠，职位所以委事权。臣下有功有劳，随其大小，酬以官爵，有才有能，称其所堪，处以职位，此人君御下之术也。臣以为有功之人，宜加迁散官，或赐以五等爵号，如汉、唐封侯之制可也，不宜任以职位。」(同上)

谏征日本

【[至元]】十九年，王师将大举伐日本，公入谏曰：「日本岛夷小国，海道险远，胜之则不武，不胜则损威，不伐为便。」时军行有日矣，上以为非所宜言，天威震怒，谓公曰：「此在吾国法，言者不赦，汝有他心而然耶？」公对曰：「臣赤心为国，故敢有言，若有他心，向者何为从叛乱之地冒死归国乎？且臣以八十之年，又无子息，有他心，欲何为耶？」遂出。翌日，上遣侍臣以温言慰抚，使无忧惧。(同上)

郝经

河东罪言

窃闻天所畀与而能奉承，是谓应天；畀与而弗之应，是谓弃天。天可弃乎？故凡有天下国家者，虽一民尺土莫敢忽而不治，非惟应天，亦所以奉天也。



国家光有天下五十余年，包括绵长，数万里，尺椽所及，莫不臣服。惜乎纲纪未尽立，法度未尽举，治道未尽行，天之所与者未尽应，人之所望者未尽允也。比年以来，关右、河南北之河朔少见治具，而河朔之不治者，河东、河阳为尤甚。近岁河阳三城亦在湍濯，分裂顿滞者独河东而已。夫河东表里山河，形胜之区，控引夷夏，瞰临中原，古称州天府，南面以莅天下。而上党号称天下之脊，故尧、舜、禹三圣更帝迭王，互为都邑，以固鼎命，以临诸侯，为至治之极。降及叔世，五伯迭兴，独为诸侯盟主百有余年。汉、以来，自刘元海而下，李唐、后唐、石晋、刘汉皆由此以立国，金源氏亦以平阳一道甲天下。故河东者，九州岛之冠也，可使分裂顿滞，极于困弊，反居九州岛之下乎？

窃惟国家封建制度，不独私强本干，与亲贤共享，示以大公。既分本国，使诸王世享，如殷、周诸侯；汉地诸道，各使侯伯专制本道，如唐藩镇；又使诸侯分食汉地诸道，侯伯各有所属，则又如汉之郡国焉。尊卑相维，强弱相制，与共有，进退比次，不敢相踰，条贯井井，如农夫之畔，分拨公赋使为私食，则亦一代之新制，未为失也。平阳一道，隶拔都大王，又兼真定、河间道内鼓城等五处，以属籍最尊，故分土独大，户数特多。使如诸道祇纳十户四斤丝，一户包银二两，亦自不困。近岁公赋仍旧，而王赋皆使贡金，不用银绢杂色，是以独困于诸道。河东土产，菜多于桑，而地宜麻，专纺绩织布，故有大布、卷布、板布等，自衣被外，折损价直贸易白银，以供官赋。民淳吏质，而一道课银独高天下，造为器皿，万里输献，则亦不负王府也。又必使贡黄金，始白银十折，再则十五折，复再至二十、三十折、至白银二两得黄金一钱。自卖布至于得白银，又至于得黄金，十倍其费，空筐筐之纺绩，尽妻女之钗钏，犹未充数，榜掠械系，不胜苦楚，不敢逃命，则已极矣。今王府又将一道细分，使诸妃王子各征其民。一道州郡至分为五七十头项，有得一城或数村者，各差官临督，虽又如汉之分王，王子、诸侯各衣食官吏而不足，自贡金之外，又诛求无艺乎！于是转徙逃散，帝王之都邑，豪杰之渊藪，礼乐之风土，富豪之人民，荒空芜没，尽为穷山饿水，而人自相食。始则视诸道为独尊，乃今困弊之最也。国家血战数十年以有此土，何独加意于陕右、河南及河阳，置河东而不问，坐视其颠连宛转而不恤，独非国家之赤子乎？是天畀此中土之冠而裂去不受也，可乎哉？愿下一明诏，约束王府，罢其贡金，止其细分，使如诸道。选明干通直者为之总统，俾持其纲维，一其号令。轻敛薄赋，以养民力；简静不繁，以安民心；省官吏以去冗食，清刑罚以布爱利，明赏罚以奠黜陟，设学校以励风俗，敦节义以立廉。则分裂者一，顿滞者举，九州岛之冠可正，致治之枢可以风四方而动天下，克受天之所畀，天复万万无穷而畀之也。经本泽人，旅食他方二十余年，不得一拜松楸，守先世之敝庐，故愿治之心，比之他人尤

急。天庭辽阔，漫为瞻臆，太行山色，黯然凋瘵，引领翘首，望之而已。居位操势，有以仁天下者，可无意乎！此非布衣所当言，故援引杜牧之例，名曰「罪言」，干冒铁钺，谨附使者以闻。布衣陵川郝经言。（郝经《郝文忠公陵川文集》卷三十二）

### 东师议

右臣经自乙卯十一月被旨北上，丙辰正月见于沙陀，不以鄙末，问以时事，且令便宜条奏，于是奏立国规模、治安急务各数十条。佩笔束载，从扞牧圉，遂筦军国机务，同诸执政奏事，凡出师利害，未尝不反复备言。及令论定植斋奏议，乃为《七道议》七八千言，愚瞽知识亦已罄竭。近奉命宣抚江淮，以先启行，又令有军旅利害，具文字遣使来上。窃惟大军已出，不能中止，向所论奏，皆为无用。从驿骑而逾远，望君门而日切，汲黯不难于淮阳而眷眷于李息，盖激于中而有不能已焉者，彼有重于此也。故国家此举，所系重甚，存亡安危，于是乎在。既不能善其始，必当为全其终，故不敢谨默，复为《东师议》一篇，俾权府官武济乘驿上进，俾诸执政番译闻奏。

议曰：经闻图天下之事于未然则易，救天下之事于已然则难。于已然之中复有未然者，使往者不失而来者得以遂，则尤难也。国家以一旅之奋起朔漠，鞞斗极以图天下，马首所向，无不摧破，灭金源，并西夏，蹂荆、襄，克成都，平大理，躏轹诸夷，奄征西海，有天下十分之八，尽元魏、金源故地而加多，廓然莫与侔大也。惟宋不下，未能混一，连兵构祸，踰二十年。何曩时掇取之易，而今日图惟之难也？

夫取天下，有可以力并，有可以术图。并之以力则不可久，久则顿弊而不可振；图之以术则不可急，急则徼幸而难成。故自汉、唐以来，树立攻取，或五六年，未有踰十年者，是与其力不弊而卒能保大定功。晋之取吴，隋之取陈，宋之取唐，皆经营比饮十有余年，是与其术得成，而卒能混一。或久或近，要之成功各当其可，不妄为而已。

国家建极开统垂五十年，而一之以兵，遗黎残姓，游气惊魂，虔刘剷荡，殆欲殄尽。自古用兵未有如是之久且多也，其力安得不弊乎！且括兵率赋，朝下令而夕出师，躬擐甲胄，跋履山川，阖国大举，以之伐宋而图混一。以志则锐，以力则强，以土则大，而其术则未尽也。苟于诸国既平之后，息师抚民，致治成化，创法立制，敷布纲条，上下井井，不挠不紊，任老成为辅相，起英特为将帅，选贤能为任使，鸠智计为机衡，平赋以足用，屯农以足食，内治既举，外御亦备。如其不服，姑以文诰，拒而不从，而后伺隙观衅以正天伐。自东海至于襄、邓，重兵数道，联帜接武，以为正兵；自汉中至于大理，轻兵捷出，批亢抵胁，以为奇兵。帅臣得人，师出以律，高拱九重之内，而海外有截矣

。是而不为，乃于间岁遽为大举，上下震动，兵连祸结，底安于危，是已然而莫可止者也。东师未出，大王仁明，则犹有未然者，可不议乎！

国家用兵，一以国俗为制，而不师古。不计师之寡，地之险易，敌之强弱，必合围把，猎取之若禽兽然。聚如丘山，散如风雨，迅如雷电，捷如鹰鹞，鞭弭所属，指期约日，万里不忒，得兵家之诡道，而长于用奇。自浚河之战，乘胜下燕、云，遂遗兵而去，似无意于取者。既破回鹘，灭西夏，乃下兵关陕以败金师，然后知所以深取之，是长于用奇也。既而为斡腹之举，由金、房绕出潼关之背以攻汴；为捣虚之计，自西和径入石泉、威、茂以取蜀；为示远之谋，自临洮、吐番穿彻西南以平大理，皆用奇也。夫攻其无备，出其不意，而后可以用奇。岂有连万乘之，首尾万余里，六飞雷动，乘輿亲出，竭天下，倒四海，腾掷宇宙，轩豁天地，大极于遐徼之土，细穷于委巷之民，撞其钟而掩其耳，啗其脐而蔽其目，如是而用奇乎？是执千金之璧以投瓦石也，可不惜哉！其初以奇胜也，关陇、江淮之北，平原旷野之多，而吾长于骑，故所向不能御。兵锋新锐，民物稠伙，拥而挤之，郡邑自溃，而吾长于攻，故所击无不破，是以用其奇而骤胜。今限以大山深谷，阨以重险荐阻，迂以危途繚径，我之乘险以用奇则难，彼之因险以制奇则易。于客主势悬，蕴蓄情露，无虏掠以为资，无俘获以备役，以有限之力，冒无限之险，虽有奇谋秘略，无所用之。力无所用，与无力同；勇无所施，与不勇同；计不能行，与无计同。泰山压卵之势，河海濯蕪之举，拥遏顿滞，盘桓而不得进，所谓强弩之末不能射鲁缟者也。

为今之计，则宜救已然之失，防未然之变而已。【(两)】 【[西]】 【据《元史》卷一百五十七《郝经传》改。】师既构，猝不可解，如两虎相掙，入于岩阻，见之者辟易不暇，又焉能以理相喻，使之逡巡自退。彼知其危，竭国以并命，我必其取，无由以自悔，兵连祸结，何时而已！大王殿下宜遣人命于行在所，大军压境，遣使喻宋，示以大信，命降名进币，割地纳质。彼必受命，姑为之和，偃兵息民，以全吾力，而图后举，天地人神之福也。命而不从，殿下之义尽，而后尽【同[一]，「尽」作「进」。】吾东师，重慎详审，不为躁轻飘忽，为前定之谋，而一之以正大，假西师以为奇，而用吾正。比师南辕，先示恩信，申其文移，喻以祸福，使知殿下仁而不杀，非好攻战辟土地，不得已而用兵之意。诚意昭著，恩信流行，然后阅实精勇，别为一军，为帐下之卒，举老成知兵者俾为将帅，更直宿卫，以备不虞。其余师，各畀侯伯，使吾府大官元臣分师总统，为战攻之卒。其新入部曲曹不知兵，虽名为兵其实役徒者，使沿边进【[筑，与]】敌郡邑犬牙相制，为屯戍之卒。推择单弱，究竟逃匿，编葺部伍，使闻望重臣为之抚育，总押近里故屯，为镇守之卒。

使掣肘之计不行，妄意之徒屏息，内外备御无有缺绽，则制节以进。既入其境，敦陈固列，缓为之行。彼善于守而吾不攻，彼恃城壁以不战老吾，吾合长围以不攻困彼，吾用吾之所长，彼不能用其长。选出入便利之地为久驻之基，示必取之势。毋焚庐舍，毋伤人民，开其生路，以携其心，亟肄以疲，多方以误，以弊其力。兵势既振，蕴蓄既见，则以轻兵掠两淮，杜其樵采而遏其粮路，使血断绝，各守孤城，示不足取。即进大兵，直抵于江，沿江上下列屯万，号令明肃，部曲严整，首尾缔构，各具舟楫，声言径渡。彼必震迭，自起变故。盖彼之精锐尽在两淮，江面阔越，恃其岩阻，兵皆柔脆，用兵以来未尝一战，焉能当我百战之锐。一处崩坏，则望风皆溃，肱髀不续，外内限绝，勇者不能用，而怯者不能敌，背者不能返，而面者不能御，水陆相挤，必为我乘。是兵家所谓壁坚攻瑕，避实击虚者也。

如欲存养兵力，渐次以进，以图万全，则先荆后淮，先淮后江。彼之素论，谓有荆、襄则可以保淮甸，有淮甸则可以保江南。先是，我尝有荆、襄，有淮甸，有上流，皆自失之。今当从彼所保以为吾攻，命一军出襄、邓，直渡汉水，造舟为梁，水陆济师。以轻兵掇襄阳，绝其粮路，重兵皆趋汉阳，出其不意，以伺江隙。不然，则重兵临襄阳，轻兵捷出，穿彻均、房，远叩归、峡，以应西师。如交、广、施、黔选锋透出，夔门不守，大势顺流，即并兵大出，摧拉荆、郢，横溃潭、湘，以成犄角。一军出寿春，乘其锐气，并取荆山，驾淮为梁，以通南北。轻兵抄寿春，而重兵支布于锺离、合肥之间，掇拾湖泆，夺取关隘，据濡须，塞皖口，南入于舒、和，西及于蕲、黄，徜徉恣肆，以覘江口。乌江、采石广布戍逻，侦江渡之险易，测备御之疏密，徐为之谋，而后进师。所谓溃两淮之腹心，挟长江之襟要也。一军出维扬，连楚蟠，蹈跨长淮，邻我强对。通、泰、海门，扬子江面，密彼京畿，必皆备御坚厚，若遽攻击，则必老师费财。当以重兵临维扬，合为长围，示以必取；而以轻兵出通、泰，直塞海门，瓜步、金山、柴墟河口，游骑上下，吞江吸海，并着威信，迟以月时，以观其变。是所谓图缓持久之势也。三道并出，东西连衡，殿下或处一军，为之节度，使我兵力常有余裕，如是则未来之变或可弭，已然之失一日或可救也。

议者必曰：三道并进则兵分势弱，不若并力一向则莫我当也。曾不知取国之术与争地之术异，并力一向，争地之术也；诸道并进，取国之术也。昔之混一者，皆若是矣。晋取吴则六道进，隋取陈则九道进，宋之于南唐则三面皆进，未闻以一旅之而能克国者。或者有之，徼幸之举也。岂有堂堂大国，师徒百万，而为徼幸之举乎！彼渡江立国，百有余年，纪纲修明，风俗完厚，君臣辑睦，内无祸衅，东西南北轮广万里，亦未可小。自败盟以来，无日不讨军实而申

警之，彷徨百折，当我强对，未尝大败，不可谓弱。岂可蔑视，谓秦无人，直欲一军幸而取胜乎？昔秦王问王翦以伐荆，翦曰：「非六十万不可。」秦王曰：「将军老矣。」命李信将二十万往，不克，卒畀翦以六十万而后举楚。盖有所必用，事势有不可悬料而幸取者。故王者之举必万全，其幸举者，无赖崛起之人也。

呜呼！西师之出，已及瓜戍，而犹未即功。国家全盛之力在于东左，若亦直前振迅锐而图功，一举而下金陵、举临安则可也。如兵力耗弊，役戍迁延，进退不可，反为敌人所乘，悔可及乎！固宜重慎详审，图之以术。若前所陈，以全吾力，是所谓坐胜也。虽然，犹有可忧者。国家掇取诸国，飘忽凌厉，本以力胜，今乃无故而为大举，若又措置失宜，无以挫英雄之气，服天下之心，则荏苒怀奸之流，得以窥其隙而投其间，国内空虚，易为摇荡。臣愚所以谆谆于东师，反复致论，谓不在于已然而在于未然者，此也。《易》曰：「丰其屋，蔀其家，窥其户，其无人。」方今之势也。挽回元气，收其放心，守约实内，以建皇极，实惟殿下之事。区区瞽言，妄为干冒，无任战惧之至。谨议。（同上）  
班师议

右臣经奉命与诸执政会议聪书记【即刘秉忠。】帐中，所有陈说已令身毒和者斯译奏。退而复恐未尽，欲更陈说。疫疠大作，不能登山。以为今日速当退师，归定大事，故作《班师议》，以缕前后陈说。

议曰：《易文言传》谓：「亢之为言也，知进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丧。知进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唯圣人乎！」盖干之龙德，体天行健，六位时成，时乘六龙，以御天时者，何当其可之谓也。故可以潜则潜，可以见则见，可以惕则惕，可以跃则跃，可以飞则飞。五位者皆当其可，圣王之德也。至于上九，则惟知进与存，不知退与亡，不当其可而违其时，是以致此。极而有悔，弗逮乎五位者，而犹谓之亢，龙德于是乎衰，不足以为圣王矣。故古之圣王，莫不以时进退，握干知几。舜自耕稼、陶、渔以至为帝，知进也；【[以天下与人，不私其子，而以与禹，知退也。]】

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知退也；武王遂伐殷而有天下，知进也。汉高帝不与项羽校，蠖屈汉中，知退也；还定三秦以讨羽，知进也。光武为更始杀其兄齐武王而不校，展转河朔，知退也；一旦自立，中兴汉室，知进也。故上世称圣王者，以舜为首，其次则称文、武；后世之称圣王者，以高帝为首，其次则称光武。皆知进退存亡之理，时乘御天，卒以龙德而位天位者也。至于魏孝文，虽不逮于文、武、高、光，迁都洛阳，总干问罪，辞顺而返；齐人侵较，报之以兵，闻丧而还，进退以礼，不隳师徒，卒全龙德，为用夏变夷之贤主，亦其次也。彼冯威恃力，以逞无疆之欲，皆亢龙之师也。秦苻坚、金海

陵，亢而不悔者也；汉武帝、唐太宗，亢而有悔者也。虽皆亢龙，悔而知退，又其次也。夫舜不可及已，文、武、高、光、魏孝文、汉武帝、唐太宗，后王进退有余师矣。

共惟大王殿下聪明睿智，足以有临；发强刚毅，足以有断。进退存亡之正，知之久矣。向在沙陀，命经曰：「时未可也。」又曰：「时之一字，最当整理。」又曰：「可行之时，尔自知之。」大哉王言，「时乘六龙」之道，知之久矣。自出师以来，进而不退，经有所未解者，故言于真定，于曹、濮，于唐、邓，亟言不已，未赐开允。乃今事急，故复进狂言。

国家自平金以来，皆亢龙之师也，惟务进取，不遵养时晦，老师费财，卒无成功，三十年矣。先皇帝立，政当安静以图宁谧，忽无故大举，进而不退。畀王东师，则不当亦进也，而遽进，以为有命不敢自逸。至于汝南，既闻凶讣，即当遣使遍告诸帅各以次还，修好于宋，归定大事，不当复进也，而遽进，以有师期。会于江滨，遣使喻宋，息兵安民，振旅而归，不当复进也，而又进。既不宜渡淮，又岂宜渡江？既不宜妄进，又岂宜攻城？若以几不可失，敌不可纵，亦既渡江，不能中止，便当乘虚取鄂，分兵四出，直造临安，疾雷不及掩耳，则宋亦可图。如其不可，知难而退，不失为金兀朮也。师不当进而进，江不当渡而渡，城不当攻而攻，当速退而不退，当速进而不进，迁延盘桓江渚，情见势屈，举天下兵力不能取一城，则我竭彼盈，又何俟乎？且诸军疾疫已十四五，又延引月日，冬春之交，疫必大作，恐欲还不能。

彼既上流无虞，吕文德已并兵拒守，知我国疵，气自倍，两淮之兵尽集白鹭，江西之兵尽集龙兴，岭广之兵尽集长沙，闽、越沿海巨舶大舰比次而至，伺隙而进，如遏截于江、黄津渡，邀遮于大城关口，塞汉东之石门，限郢、复之湖泝，则我将安归？无已则突入江、浙，捣其心腹。闻临安、海门已具龙舟，则亦徒往；还抵金山，并命求出，岂无韩世忠之俦乎？且鄂与汉阳分据大别，中挟巨浸，号为活城，肉薄骨并而拔之，则彼委破壁空城而去，泝流而上，则入洞庭，保荆、襄，顺流而下，精兵健橹，突过汴、黄，未易遏也，则亦徒费人命，我安所得哉！区区一城，胜之不武，不胜则大损威望，复何俟乎！虽然，以王本心，不欲渡江，既渡江，不欲攻城，既攻城，不欲并命，不焚庐舍，不伤人民，不易其衣冠，不毁其坟墓，三百里外不使侵掠。或劝径趣临安，曰：「其民人稠伙，若往，虽不杀戮，亦被践踏，吾所不忍。若天与我，不必杀人，若天弗与，杀人何益。」而竟不往。诸将归罪士人，谓不可用，以不杀人故不得城。曰：「彼守城者祇一士人贾制置，汝千万不能胜，杀人数月不能拔，汝辈之罪也，岂士人之罪乎！」益禁杀人。岿然一仁，上通于天，久有归志，不能遂行尔。然今日事急，不可不断也。

宋人方惧大敌，自救之师虽则毕集，未暇谋我。第吾国内空虚，塔察国王与李行省肱髀相依，在于背肋；西域诸胡窥觐关陇，隔绝旭烈大王；病民诸奸各持两端，观望所立，莫不覬觐神器，染指垂涎。一有狡焉，或启戎心，先人举事，腹背受敌，大事去矣。且阿里不哥已行赦令，令脱里赤为断事官、行尚书省，据燕都，按图籍，号令诸道，行皇帝事矣。虽大王素有人望，且握重兵，独不见金世宗、海陵之事乎！若彼果决，称受遗诏，便正位号，下诏中原，行赦江上，欲归得乎？

昨奉命与张仲一观新月城，自西南隅抵东北隅，万人敌，上可并行大车，排榘串楼，缔构重复，必不可攻，祇有许和而归尔，复何俟乎？愿殿下以祖宗为念，以社稷为念，以天下生灵为念，奋发干刚，不为需下，断然班师，亟定大计，销祸于未然。先命劲兵把截江面，与宋议和，许割淮南、汉上、梓夔两路，定疆界、岁币。置輜重，以轻骑归，渡淮乘驿，直造【[燕]】 【据《元史》卷一百五十七《郝经传》补。】都，则从天而下，彼之奸谋僭志，冰释瓦解。遣一军逆蒙哥罕【《元文类》卷十三所收《班师议》作「大行皇帝」。】灵舁，收皇帝玺。遣使召旭烈、阿里不哥、摩哥及诸王驸马会丧和林。差官于汴京、京兆、成都、西凉、东平、西京、北京，抚慰安辑；召太子镇燕都，示以形势。则大宝有归而社稷安。失之东隅，收之桑榆，以退为进，以亡为存，飞龙在天，利见大人，无亢龙之悔矣。十一月二日臣经昧死上进。（同上）

### 便宜新政

臣经言：臣昨承和者思得圣旨，令臣条奏当今急务，付执政闻奏者。臣谨裁新政便宜十六事上进，不胜惶恐战越之至。条例如左：

一、大有为以定基统。自古帝王之兴，莫不以有为而后可以无为。故舜去四凶，格有苗；成王伐三监，诛管、蔡，而后致无为垂衣之治，刑措颂声之美。宋太祖初即位，未有以厌人心，赵普曰：「陛下新登宝位，必光耀神武，有以挫英雄之气，服天下之心。」于是亲平三叛，海内以宁。今日之势，不可谓无事，政大有为之时也。当大起师徒，以讨不庭，明其逆顺，使天下知所向。如因仍苟且，为人所先，则衅乱一生，不可猝定矣。

二、严备御以防不虞。国家以雄武自胜，故历朝疏于备御。今日之事，尤非前日，当密会军旅，严为之备，以待不虞。且即位之初，兵卫不彻警也。昔周康王即位，当无事之时，齐侯以虎贲逆子钊于南门之外。先皇帝有备，昔刺木无备，故掩而取之。至于他日无虞，京师宿卫之兵亦当留数万，非平日之势乎。

三、定都邑以示形势。今日于此建都，固胜前日，犹不若都燕之愈也。燕都东控辽、碣，西连三，背负关岭，瞰临河朔，南面以莅天下。和林置一司分，镇御根本；北京、丰、靖各置一司分，以为二辅；京兆、南京各置一司分，以为

藩屏。夫燕、云王者之都，一日缓急，便可得万，虽有不虞，不敢越关岭踰诸司而出也。形势既定，本根既固，则太平可期。

四、置省部以一纪纲。今之执政，各各奏事，莫相统一，皆令陛下亲。虽圣明有余，亦不能处置皆当，故奸人得以营惑自私。若省部既立，名分既定，大总其纲，小持其要，天下事虽，犹无事也。

五、建监司以治诸侯。诸镇诸侯各握兵民，不可猝罢，当置监司以收其权，制其所为，则兵民息肩而政可立矣。

六、诛凶渠以示劝惩。从来乱政害民之人，须诛其尤者。不然，则惧死逃去，必为国生事。

七、亲诸王以庇本根。诸王既共推戴，当加之以恩，而劝之以义，使尊荣过于前日则可。

八、行宽政以结人心。从来宿弊，可为荡涤，至于今岁丝包银，宜分数减免；一切逋负，皆蠲除之。

九、赦罪戾以去旧污。自来新君即位，必赦天下。且今西北疑阻，人情反侧，诸路打算，重为纷扰，宜行大赦，并罢打算，以慰安元元。

十、罢冗官以宽民力。诸州县管民官员数可为限定，小处可合并，如乐人、打捕鹰房诸科目名色官吏，皆合罢归，分付管民官。诸色匠人头目尤多，有管三五户者，亦称总管，带金牌，皆合罢去，祇一路立一头目，总领造作。天下百姓及匠人祇养官吏亦不能也，此最为急务。如罢去此等好家门户计，补添军民气力，为益甚大。

十一、总钱谷以济国用。天下差发、宣课、交钞、诸色粮，可置一大司分以总之，无入诸路手，不令买扑，则所得皆可为国家用。罢诸路宣课、盐铁官冗员，罢常平仓。虽曰常平仓，实未尝有益于民，但养无用官吏数千百人。

十二、减吏员以哀良民。诸路及州县吏员不限数目，把持官府，结为党与，苛刻良民，纵横为害。合明降一诏旨，大小州县限员数，必令保举；尤污暴者，重罪而黜之。

十三、坚凝果断以成中兴。王者初政，莫不锐意，往往不能自坚，鲜克有终。必凝天衷，奋干刚，群议不能移，断然必行，而莫之沮，故能保大定功。汉元帝以优游不断，卒亡汉祚；唐宪宗以果断，破蔡中兴，此其效也。

十四、扩充诚明以绝猜阻。夫逆诈意不信，圣人所讥，推诚待物，王者之明也。一切小数以干圣听者，皆宜罢绝。

十五、明赏罚以定功过。有功不赏，有罪不诛，虽尧、舜不能以善治。天子无他职事，只分别君子、小人，定其功过而赏罚之，此其职也。

十六、定储贰以塞乱阶。国家数朝，代立之际，皆仰推戴，故近世以来，几致



于乱，不早定储贰之失也。若储贰早定，上下无所觊觎，则一日莫敢争者。且使朝夕视膳，或出而抚军，守而监国，练达政事，此盛事也。庚申年四月十七日臣经上进。（同上）

### 备御奏目

臣经言：臣初离阙廷，未知朝廷用兵次第，虽条奏新政，不敢遽言，但举备预大略一条而已。今闻西北阻命，朝廷处置，自辽东至于丰、靖以及河西，其关隘备御，必无缺绽，未知西域回鹘诸国，及土波、大理绕出西南，尝为备御否？其土地广远，兵力豪劲，且其酋长多变诈，惧乘虚作变，与西北连衡，遏截旭烈大王，在所议聚，转相营惑，使有反顾之忧。又西蜀两川新集，或为摇荡，便有意外之变。宜遣一大官知兵者，选集回鹘诸国、土波、大理一带军马，于好水草险要处驻扎，与关西宣抚司肱脾相应，是断西北右臂，且张声势，以接应旭烈大王军马，则国势日张，西北日沮，诸国不敢觊觎，两川得以倚重。如不为备，或有透漏，则数千骑可以突出关西，河南无结草之拒，中原震动矣。

臣又切见江上退师以来，宋人颇有轻中国之心。盖彼疮痍未完，不敢窥伺，然国家不可不为之备。四川、河南、京东、山东当置四总帅：四川自成都至兴元，接上均州，置一帅；河南自唐、邓至陈、颍，置一帅；京东自睢、亳至宿、泗，置一帅；山东自邳、徐、沂、海并东北海口，置一帅。于陕西、河南酌中处置一大行台，总统东西，以壮国家藩垣。便使宋人请和，边备亦当如此。臣愚微爝火之见，不敢自蔽，且即入宋，不胜恋阙，故又及此，伏取圣裁。中统元年六月七日上进。（同上）

### 立政议

臣经言：前岁从扞牧圉，至于武昌，闻先皇帝上仙，以为天命历数在于陛下，至治可期，于是欲有所言，而遽旋旆。臣经亦以负薪之忧，道路匍匐，今年三月始达顺天。而陛下应天飞龙，诏令使宋，仓卒入对，陛辞而出。和者斯传圣旨，令条奏当今宜行事理，倚马起草《便宜新政》，昇仲谦、和者斯等使译奏。所欲言者犹有未尽。今既渡淮入宋，引领北望，顾瞻魏阙，每为自诵：有君如此，可遂无言乎？于是作《立政议》，虽尸祝代庖，极为僭越，有所不计。

臣闻所贵乎有天下者，谓其能作新树立，列为明圣，德泽加于人，令闻施于后也，非谓其志得意满，苟且而已也。志得意满，苟且一时，与草木并朽而无闻，是为身者也，于天下何有？有志于天下者不贵也。为人之所不能为，立人之所不能立，变人之所不能变，卓然与天地并，沛然与造化同，雷厉风飞，日星明而江河流，天下莫不贵之，而已不以为贵，以为己所当为之职分也。古之有

天下者莫不然，后之有天下者亦莫不当然。

天下，一大器也，用之久则必弊窳残缺，甚则至于破碎分裂，置而不修，则委而去之耳。生民万物者，器之所中者也，器弊而委，则其中者亦必坏烂而不收。有志于天下者，则为之倡，率其群而修之，追琢而俾之完，扶持而置之安，藻饰而新之，涤荡而洁之，使其中者可以食，可以藏，可以积而丰，可以履而饫，为器之主，而天下王之，安富尊荣而享天下。彼志得意满，苟且一时者，见器之所有，而不见器之残缺，染指垂涎，放饭流歊，始则枵然，终则哆然，既饫而足，并其器与其余，举而弃之，不知馁之复至矣。至于神器乏主，中藏尽亡，而天下馁者，于是群起而争其余，天下乱矣。夫纲纪礼义者，天下之元气也；文物典章者，天下之命也。非是则天下之器不能安。小废则小坏，大废则大坏，小为之修完则小康，大为之修完则太平，故有志于天下者，必为之修而不弃也。以致治自期，以天下自任，孳孳汲汲，持扶安全，必至于成功而后已，使天下后世称之曰：天下之祸至某君而除，天下之乱至某君而治，天下之亡者至某君而存，天下之未作者至某君而作，配天立极，继统作帝，熙鸿号于无穷，若是则可谓有志于天下矣。

由汉以来，尚志之君六七作，于汉则曰高帝，曰文帝，曰武帝，曰昭帝，曰宣帝，曰世祖，曰明帝，曰章帝，凡八帝；于三国则曰昭烈一帝；于晋则曰孝武一帝；于元魏则曰孝文一帝；于宇文周则曰武帝一帝；于唐则曰高祖，曰文皇，曰玄宗，曰宪宗，曰武宗，曰宣宗，凡六帝；于后周则曰世宗一帝；于宋则曰太祖，曰太宗，曰仁宗，曰高宗，曰孝宗，凡五帝；于金源则曰世宗，曰章宗，凡二帝。是皆光大炳烺，不辱于君人之名，有功于天下甚大，有德于生民甚厚。人之类不至于尽亡，天下不至于皆为草木鸟兽，天下之人犹知有君臣父子夫妇昆弟，人伦不至于大乱，纲纪礼义典章文物不至于大坏，数君之力也。呜呼，上下数千载，有志之君仅是数者，何苟且一时者多，而致治之君鲜也！虽然，是数君者，独能树立，功成治定，揄扬于千载之下，岂不为英主也哉。其视坏法乱纪，戮彝伦，毒海内，覆宗社，碌碌以偷生，孳孳以自蔽，甘为慵懦者，可为悯笑也。

国家光有天下，绵历四纪，恢拓疆宇，古莫与京，惜乎攻取之计甚切，而修完之功弗逮，天下之器日益弊，而生民日益惫也。盖其几一失，而其弊遂成。初下燕、云，奄有河朔，便当创法立制，而不为；既并西域，灭金源，蹂荆、襄，国势大张，兵力崛阜，民物稠伙，大有为之时也，苟于是时正纪纲，立法度，改元建号，比隆前代，使天下一新，汉唐之举也，而不为。于是法度废则纲纪亡，官制废则政事亡，都邑废则宫室亡，学校废则人材亡，廉废则风俗亡，纪律废则军政亡，守令废则民政亡，财赋废则国用亡，天下之器虽存，而其

实则无有。赖社稷之灵，祖宗之福，兵锋所向，无不摧破，穿彻海岳之锐，跨凌宇宙之气，腾掷天地之力，隆隆殷殷，天下莫不慑伏。当太宗皇帝临御之时，耶律楚材为相，定税赋，立造作，榷宣课，分郡县，籍户口，理狱讼，别军民，设科举，推恩肆赦，方有志于天下，而一二不逞之人投隙抵罅，相与排揆，百计攻讦，乘宫闱违豫之际，恣为矫诬，卒使楚材愤悒以死。既而牵连党与，倚迭缔构，援进宵人，畀之以政，相与割剥天下，而天下被其祸，荼毒宛转十有余年，生民颯颯，莫不引领望明君之出。先皇帝初践宝位，皆以为致治之主不世出也，既而下令鸠括符玺，督察邮传，遣使四出，究核徭赋，以求民瘼，污吏滥官，黜责殆遍，其愿治之心亦切也。惜其授任皆前日害民之尤者，旧弊未去，新弊复生，其为烦扰，又益剧甚，而致治之几又失也。

今皇帝陛下统承先王，圣谟英略，恢廓正大，有一天下之势。自金源以来，纲纪礼义文物典章皆已坠没，其绪余土苴，万亿之能一存。若不大为振澡，与天下更始，以国朝之成法，援唐、宋之典故，参辽、金之遗制，设官分职，立政安民，成一王法，是亦因仍苟且，终于不可为，使天下后世以为无志于天下，历代纲纪典刑至今而尽，前无以贻谋，后无以取法，坏天地之元气，愚生民之耳目，后世之人因以窃笑而非之，痛惜而叹惋也。昔元魏始有代地，便参用汉法，至孝文迁都洛阳，一以汉法为政，典章文物粲然与前代比隆，天下至今称为贤君。王通修《元经》即与为正统，是可以为监也。金源氏起东北小夷，部曲数百人，渡鸭绿，取黄龙，便建位号，一用辽、宋制度，收二国名士，置之近要，使藻饰王化，号十学士。至世宗与宋定盟，内外无事，天下晏然，法制修明，风俗完厚。真德秀谓金源氏典章法度在元魏右，天下亦至今称为贤君。燕都故老语及先皇者，必为流涕。其德泽在人之深如此，是又可以为监也。今有汉、唐之地而加大，有汉、唐之民而加多，虽不能便如汉、唐，为元魏、金源之治亦可也。

恭惟皇帝陛下睿仁慈，天锡勇智，喜衣冠，崇礼让，爱养中国，有志于为治，而为豪杰所归，生民所望久矣。但断然有为，存典章，立纲纪，以安天下之器，不为苟且一时之计，奋扬干刚，应天革命，进退黜陟，使各厌伏，天下不劳而治也。今自践祚以来，下明诏蠲苛烦，立新政去旧污，登进茂异，举用老成，缘饰以文，附会汉法，敛江上之兵，先输平之使，一视以仁，兼爱两国，天下颯颯莫不思见德化之盛，至治之美也。但恐害民余孽，扳附奸邪，更相援引，比饮以进，若不辨之于早，犹夫前日也。以有为之姿，据有为之位，乘有为之势，而不为有为之事，与前代英主比隆，陛下亦必愧怍而不为。《书》曰「罔不在厥初」，《易》曰「履霜坚冰至」，《诗》曰「如彼雨雪，先集维霰」，《春秋》书「元年春王正月」，皆谨之于初，辨之于早也。有有为之志

而不辨奸邪于早而之，则铄刚以柔，蔽明以晦，终不能以有为。盖彼奸人易合难去，诱之以甘言，承之以怡色，赂之以重宝，便辟迎合，无所不至，不辨之于早而拒之，皆堕其计，授之以柄而随之耳。昔王安石拜参政，吕献可即以十罪章之，温公谓之太早，献可曰：「去天下之害不可不速，异日诸君必受其祸。」安石得政，宋果以亡。温公曰：「吕献可之先见，范景仁之勇，吾不及也。」夫月晕而风，础润而雨，理有所必然，虽天地亦可先见，于人乎。方今之势在于卓然有为，断之而已。去旧污，立新政，创法制，辨人材，绾结皇纲，藻饰王化，偃戈马，文致太平，陛下今日之事也。毋以为难而不为，毋以为易而不足为，投几挈会，比隆前王，政在此时。毋累于宵人，不惑于群言，兼听俯纳，赍若一代，号为英主，臣之所愿也。

臣草木愚昧，既被知遇，而又远离轩陛，日以隔越，迫于事几，故不避斧钺，冒触神威，庶奸党少，纲纪粗立，虽万死无恨。中统元年八月附报入宋奏目上进。(同上)

许衡

#### 时务五事 【至元三年】

臣某诚惶诚恐，谨奏呈《时务五事》。伏念臣性识愚陋，学术荒疏，不期虚名偶尘圣听。陛下好贤乐善，舍短取长，虽以臣之不才，亦叨宠遇，自甲寅至今十有三年，凡八被诏旨，中怀自念，何以报塞。又日者面奉德音，叮咛恳至，中书大务，容臣尽言。臣虽昏愚，荷陛下知待如此其厚，敢不罄竭所有，思益万分。但迂拙之学，本非求仕，言论鄙直，不能回互，矫趋时好。孟子以责难于君，陈善闭邪，为恭敬；孔子谓以道事君，不可则止。臣之所守者，其大意盖如此也。伏望陛下宽其不佞，察其至怀，则区区之愚，亦或有少补云。

立国规摹

为天下国家，有大规摹。规摹既定，循其序而行之，使无过焉，无不及焉，则治功可期。否则心疑目眩，变易纷更，日计有余而岁计不足，未见其可也。昔子产处衰周之列国，孔明用西蜀之一隅，且有定论，而终身由之，堂堂天下，可无一定之论而妄为之哉！古今立国规摹虽各不同，然其大要在得天下心。得天下心无它，爱与公而已矣。爱则民心顺，公则民心服，既顺且服，于为治也何有？然开创之始，重臣挟功而难制，有以害吾公；小民杂属而未一，有以梗吾爱。于此为计，其亦难矣，自非英睿之君，贤良之佐，未易处也。势虽难制，必求其所以制；虽未一，必求其所以一。前虑顾，因时顺理，予之夺之，进之退之，内主甚坚，外行甚易，日戛月摩，周旋曲折，必使吾之爱、吾之公达于天下而后已。至是则纪纲法度施行有地，天下虽大，可不劳而理也。然其先后之序，缓急之宜，密有定则，可以意会，而不可以言传也，是之谓规摹

。国朝土宇旷远，诸民相杂，俗既不同，论难遽定。考之前代，北方奄有中夏，必行汉法可以长久，故后魏、辽、金历年最多，其它不能实用汉法，皆乱亡相继。史册具载，昭昭可见也。

【[后魏拓拔氏，改姓元，都云中，迁洛，十六帝，一百七十一年。】

【辽耶律，改刘氏，都临潢，徙无常处，九帝，二百一十八年。】

【金完颜氏，都上京，迁燕，九帝，一百一十八年。】

【前赵刘元海，据平阳，三主，二十五年。】

【后赵石勒，都襄国，六主，三十二年。】

【前燕慕容皝，都蓟，迁邺，三主，三十四年。】

【前秦苻坚，都长安，五主，四十四年。】

【后秦姚苻，都长安，三主，三十四年。】

【南燕慕容德，据广固，二主，十二年。】

【南凉秃发乌姑，据广固，三主，十八年。】

【西秦乞伏国仁，据金城，四主，四十七年。】

【后燕慕容垂，据中山、邺，四主，二十五年。】

【夏赫连勃勃，据朔方，三主，二十五年。】】 【据《元文类》卷十三所收《时务五事》补。】

国家仍处远漠，无事论此，必如今日形势，非用汉法不宜也。陆行资车，水行资舟，反之则必不能行；幽燕以北，服食宜凉，蜀汉以南，服食宜热，反之则必有变异。以是论之，国家当行汉法无疑也。然万世国俗，累朝勋贵，一旦驱之下从臣仆之谋，改就亡国之俗，其势有甚难者。苟非聪悟特达，晓知中原实历代帝王为治之地，则必咨嗟怨愤，喧哗其不可也。窃尝思之，寒之与暑固为不同，然寒之变暑也，始于微温，温而热，热而暑，积百有八十二日而寒气始尽。暑之变寒，其势亦然。山木之根，力可破石，是亦积之之一验也。苟能渐之摩之，待以岁月，心坚而确，事易而常，未有不可变者。然事有大小，时有久近，期小事于远，则迁延虚旷而无功，期大事于近，则急迫仓惶而不达，此创业垂统所当审择也。以北方之俗，改用中国之法也，非三十年不可成功。在昔金国初亡，便当议此，此而不务，诚为可惜 【《元文类》作「孰为可务」。】。顾乃宴安逸豫垂三十年，养成尾大之势，祖宗失其机于前，陛下继其难于后，外事征伐，内抚疮痍，虽曰守成，实如创业，规摹之定，又难于向时矣。然尾大之势，计圣谋神算已有处之之道，非臣区区所能及也。此外唯当齐一吾民之富实，兴学练兵，随时损益，稍为定制，如臣辈者皆能论此，在陛下笃信而坚守之，不杂小人，不营小利，不责近效，不惑浮言 【「惑」，《元文类》

作「恤」。】，则天下之心庶几可得，而致治之功庶几可成也。

### 中书大要

中书管天下之务，固不胜其烦也，然其大要在用人、立法二者而已。近而譬之，发之在头，不以手理而以栉理，【[又譬之]】 【据《元文类》补。】食之在器，不以手取而以匕取，手虽不能自为，而能用夫栉与匕焉，是即手之为也。上之用人，何以异此。不先有司，直欲躬役庶务，将见日勤日苦而日愈不暇矣。古人谓得士者昌，自用则小，意正如此。夫贤者识治之体，知事之要，与庸人相悬，盖十百而千万也；布之周行，百职具举，宰职总其要而临之，不烦不劳，此所谓省也。然人之贤否，未能灼知其详，固不敢轻用。或已知其孰为君子，孰为小人，复畏首畏尾，患得患失，坐视其弊而不敢进退之，徒曰知人，而实不能用人，亦何益哉！人莫不饮食也，独膳夫为能致气味之美；莫不睹日月也，独术者为能步亏食之数。得法与不得法，固难一律论也。有马不能习，必使人乘之【《元文类》作「必借人乘之」。】；有玉不能治，必求玉人雕琢之。小物尚尔，堂堂天下神器之重，可使不得法者为之耶？古人谓为山必因丘陵，为下必因川泽，意正如此。夫治人者法也，守法者人也，人法相维，上安下顺，而宰执优游廊庙之上，不烦不劳，此所谓省也。里巷之谈，动以古为诟戏，不知今日口之所食，身之所衣，皆古人遗法而不可违者，岂天下之大，国家之重，而古成法反可违邪？其亦弗思甚矣。用人立法，今虽未能遽如古昔，然已仕者便当颁降俸给，使可养廉，未仕者且当宽立条格，俾就叙用，则失职之怨少可舒矣。外设监司，纠察污滥，内专吏部，考定资历，则非分之求渐可息矣。再任三任，抑高而举下，则人才爵位略可平矣。舍此则堆积壅塞，参差谬戾，苟延岁月，莫知所期也。俸给之数，叙用之格，监司之条例，先当拟定。至于贵家世袭，品官任子，驱良抄数之便宜，续当议之，亦不可缓也。此其大要。须深探古人所以用人立法之意，推而衍之，则何难见之有？若夫得行与不得行，在上之委任者何如，而能行与不能行，又在执政者得人不得人尔，此非臣之所能及也。

为君难六事【践言、任贤、得民心、防欺、去邪、顺天道】

民生有欲【「民生」，《元文类》作「生民」。】，无主乃乱。上天眷命，作之君师，必与之聪明刚断之资，重厚包容之量，使之首出庶物而表正万邦。此盖天以至难任之，非予之可安之地而娱之也。尧、舜以来，圣帝明王，莫不兢兢业业，小心畏慎，日中不暇，未明求衣，诚知天之所畀，至难之任，初不可以易心处也。知其为难而以难处，则难或可易；不知为难而以易处，则它日之难有不可为者矣。孔子谓人之言曰：「为君难，为臣不易。」则其说所由来远矣。为臣不易，臣已告之安童，至为君之难，尤陛下所当专意者，臣请举

其切而要者，款陈于后。

**践言** 人君不患出言之难，而患践言之难。知践言之难，则其出言不容不慎矣。昔刘安世见司马温公，问尽心行己之要可以终身行之者，公曰：「其诚乎。」刘公问行之何先，公曰：「自不妄语始。」刘公初甚易之，乃退而自隳括日之所行与凡所言，自相掣肘矛盾者多矣，力行七年而后成，自此言行一致，表里相应，遇事坦然，常有余裕。臣按刘安世一士人也，所交者一家之亲也，一乡之也，同列之臣不过数十百人而止耳，然以言行相较，犹有自相掣肘矛盾者，天下之大，兆民之，事有万变，日有万机，而人君以一身一心酬酢之，欲言无失，岂易能哉？故有昔之所言，而今日不记者；今之所命，而后日自违者。可否异同，纷更变易，纪纲不得布而法度不得立，臣下虽欲龟勉，而竟无所持循，徒汨没于琐碎之中，卒于无补。因之为弊者又日新月异而不可遏，在下之人疑惑惊眩，且议其无法无信一至于此也。此无他，至难之地不以难处而以易处之故也。苟从古者大学之道，以修身为本，凡一事之来，一言之发，必求其所以然与其所当然，不牵于爱，不蔽于憎，不因于喜，不激于怒，虚心端意，熟思而审处之，虽有不中者，盖鲜矣。奈何为人上者多乐舒肆，为人臣者多事容悦。容悦本为私也，私心盛则不畏人矣；舒肆本为欲也，欲心炽则不畏天矣。以不畏天之心，与不畏人之心，感合无间，则其所务者皆快心事耳。快心则口欲言而言，身欲动而动，又岂肯兢兢业业，以修身为本，一言一事熟思而审处之乎？此人君践言之难，所以又难于天下之人也。

**防欺** 人之情伪，有易有险，险者难知，易者易知。易知者虽谈笑之顷，几席之间，可得其底蕴；难知者虽同居共事，阅月穷年，犹莫测其意之所向。虽然，此特系夫人之险易者然也。又有寡之辨焉，寡则易知，则难知。难知非不智也，用智分也；易知非多智也，合小智而成大智也。故在上之人难于知下，而在下之人易于知上，其势然也。处难知之地，御难知之人，欲其不见欺也盖难矣。昔包孝肃刚严峭直，号为明察。有编民犯法当杖脊，吏受赇，与之约曰：「今见尹，必付我责状，汝第呼号自辩，我与汝分此罪，汝决杖，我亦决杖。」既而包引囚问毕，果付吏责状，囚如吏言分辩不已。吏人厉声诃之曰：「但受脊杖出去，何用多言！」包谓其市权【「市权」，《元文类》作「恃权」】，捽吏于庭，杖之十七，特宽囚罪，止从杖坐，以沮吏势，不知乃为所卖，卒如素约。臣谓此一京尹耳，其见欺于人，不过误一事，害一人而已。人君处亿兆之上，所操者予夺进退赏罚生杀之权，不幸见欺，以非为是，以是为非，其害可胜既耶？人君唯无喜怒也，有喜怒则赞其喜以市恩，鼓其怒以张势；人君惟无爱憎也，有爱憎则假其爱以济私，藉其憎以复怨。甚至本无喜也，诳之使喜；本无怒也，激之使怒；本不足爱也，强誉之使爱；本无可憎也

，强短之使憎。若是则进者未必为君子，退者未必为小人，予者或无功，而夺者或有功也，以至赏之罚之，生之杀之，鲜有得其正者。人君不悟，日在欺中，方仗若曹撻发细隐以防天下之欺，欺而至此，欺尚可防耶？大抵人君以知人为贵，以用人为急，用得其人则无事于防矣。既不出此，则所近者争进之人耳，好利之人耳，无之人耳。彼挟诈用术，千蹊万径，以蛊君心，于此欲防其欺，虽尧、舜不能也。

任贤 贤者以公为心，以爱为心，不为利回，不为势屈，置之周行，则庶事得其正，天下被其泽。贤者之于人国，其重固如此也。然或遭时不偶，务自韬晦，有举一世而人不知者；虽或知之，而当路之人未有同类，不见汲引，独人君有不知者。人君虽或知之，召之命之，泛如厮养，而贤者有不屑就者。虽或接之以貌，待之以礼，而其所言不见信用，有超然引去者。虽或信用，复使小人参于其间，责小利，期近效，有用贤之名，无用贤之实，贤者亦岂肯尸位素餐，徒费廩禄，取讥诮于天下也。虽然，此特论难进者言也，又有难合者焉。人君位处崇高，日受容悦，大抵乐闻人之过，而不乐闻己之过，务快己之心，而不务快民之心。贤者必欲匡而正之，扶而安之，使如尧舜之正、尧舜之安而后已，故其势难合。奸邪佞倖，丑正恶直，肆为诋毁，多方以陷之，将见罪戾之不免，又可望庶事得其正，天下被其泽耶？自古及今，端人雅士所以重于进而轻于退者，盖以此尔。大禹圣人，闻善即拜，益戒之曰：「任贤勿贰，去邪勿疑。」贰之一言，在大禹犹当警省，后世人主宜如何哉！此任贤之难也。

去邪 奸邪之人，其为心险，其用术巧。惟险也，故千态万状而人莫能知【[如以甘言卑辞诱人于过失，然后发之之类]】 【据万历二十四年怡愉江学诗刻本《鲁斋遗书》补。】；惟巧也，故千蹊万径而人莫能御【[如势在近习则谄近习，势在宫闱则谄宫闱之类]】 【据万历二十四年怡愉江学诗刻本《鲁斋遗书》补。】。人君不察，以谄为恭，以讦为公，以欺为可信，以佞为可近。喜怒爱恶，人主固不能无，然有可者有不可者。而奸邪之人一于迎合，窃其势以立己之威，济其欲以结主之爱，爱隆于上，威擅于下，大臣不敢议，近亲不敢言，毒被天下，而上莫之知。此前人所谓城狐也，所谓社鼠也，至是而求去之，不已难乎？虽然，此由人主不悟，误至于此，犹有说焉。如宇文士及之佞，太宗灼见其情，而竟不能斥；李林甫妒贤嫉能，明皇洞见其奸，而卒不能退，邪之惑人有如此者，可不畏哉！

得民心 上以诚爱下，下以忠报上，有感必应，理固宜然。然考之往昔，有不可以常情论者。禹抑洪水以救天下，其功大矣；启贤，能敬承继禹之道，其泽深矣。然一传而大康，才畋于洛，万姓遽仇而去之，吁！可怪也。汉高帝起布衣，天下之士云合景从。其困荥阳也，纪信至捐生以赴急，人心之归可见矣。



及天下已定，而相聚沙中，有谋反者，此又何邪？窃尝思之，民之戴君，本于天命，初无不顺之心也，特由使之失望，使之不平，然后怨望生焉。禹、启爱下既如赤子矣，民之奉上亦如父母矣。今大康尸位，以逸豫灭厥德，非所以为父母也，是以失望。秦、楚残暴，故天下叛之；汉政宽仁，故天下归之。今高帝用爱憎行诛赏，非所以为宽仁也，是以不平。推是二者，参较古今，凡有恩泽于民而民怨且怒者，莫不类乎此也。大抵人君即位之始，多发美言，诏告天下，天下悦之，冀其有实；既而实不能副，遂怨心生焉。一类同等，无大相远，人君特以己之私好，独厚一人，则其不厚者已有疾之之意，厚其有罪，而薄其有功，岂得不怒于心耶！失望之怨，不平之怒，郁而不解，虽曰爱之，恶在其为爱之也。必如古者大学之道，以修身为本，凡一言也，一动也，举可以为天下法；一赏也，一罚也，举可以合天下公。则亿兆之心，将不求而自得，又岂有失望不平之累哉！奈何此道不明，为人君者不喜闻过，为人臣者不敢尽言，合二者之心以求天下之心，则其难得也固宜。

顺天道 三代而下，称盛治者无若汉之文、景。然考之当时，天象数变，如日食、地震、山崩、水溃、长星、彗星、孛星之类，未易遽数。前此后此，凡若是者，小则有水旱之应，大则有乱亡之应，未有徒然而已者，独文、景【「文景」，原作「文帝」，据《元文类》改，与下文「四十年间」合。】克承天心，消弥变异，使四十年间海内殷富，黎庶乐业，移告讦之风为醇厚之俗，且建立汉家四百年不拔之基，猗欤伟哉，未见有此也【「有此」，《元文类》作「其比」。】。秦之苦天下久矣，加以楚、汉之战，生民糜灭，户不过万。文帝承诸吕变故之余，入继正统，专以养民为务，其忧也不以己之忧为忧，而以天下之忧为忧；其乐也不以己之乐为乐，而以天下之乐为乐；今年下诏劝农桑也，恐民生之不遂；明年下诏减租税也，虑民用之或乏。恳爱如此，宜其民心得而和气应也。臣窃见前年秋孛出西方，彗出东方，去年冬彗见东方，复见西方，议者咸谓当除旧布新以应天变。臣谓：与其妄意揣度，曷若直法文、景之恭俭爱民，为理明义正而可信也。天之树（树，立也，封也。）【据万历刻本《鲁斋遗书》补。】君，本为下民，故孟子谓「民为重，君为轻」，《书》亦曰：「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以是论之，则天之道恒在于下，恒在于不足也。君人者不求之下而求之高，不求之不足而求之有余，斯其所以召天变也。变已生矣，象已着矣，乖戾之几已萌而不可遏矣，犹且因仍故习，抑其下而损其不足，谓之顺天，不亦难乎！

右六者，难之目也。举其要，则修德、用贤、爱民三者而已，此谓治本。治本立则纪纲可布，法度可行，治功可必。否则爱恶相攻，善恶交病，生民不免于水火，以是为治，万不能也。

## 农桑学校

语古之圣君必曰尧、舜，语古之贤相必曰稷、契，盖尧、舜能知天道而顺承之，稷、契又知尧、舜之心而辅赞之，此所以为法于天下而可传于后世也。天之道好生而不私，尧与舜亦好生而不私，若克明俊德，至黎民于变，敬授人时，至庶绩咸熙，此顺承天道之实也。稷播百谷以厚民生，契敷五教以善民心，此辅赞尧、舜之实也。是义也，出《书》之首篇曰《尧典》，曰《舜典》，臣自十七八时已能诵说，尔后温之复之，推之衍之，思之又思之，苦心极力，至年五十始大晓悟。以是参诸往古，而往古圣贤之言无不同；验之历代，而历代治乱之无不合，自此胸中廓然，无有凝滞，断知此说实自古圣君贤相平天下之要道。既幸得之，常以语人，而人之闻者忽焉茫焉，莫以为意。察其所至，正如臣在十七八时，盖无臣许多思虑，许多工夫，其不能领解，理固宜然。然间与一二知者相与讲论，心融意会，虽终日竟夕，不知其有倦且怠也。盖此道之行，民可使富，兵可使强，人才由之以多，国势由之以重，臣夙夜念之至熟也。今国家徒知敛财之巧，不知生财之由；【[不惟不知生财，而敛财之酷又害于生财也。]】 【《元文类》「不惟不知生财」以下双行小字。】徒欲防人之欺，不欲养人之善；【[所以防者，为欺也，不欺则无事于防矣。欲其不欺，非衣食以厚其生，礼义以养其心则不能也。]】 【《元文类》「所以防者」以下双行小字。】徒患法令之难行，不患法令无可行之地。【[上多贤才皆知为公，下多富民皆知自爱，则令自行，禁自止。]】 【《元文类》「上多贤才」以下双行小字。】诚能自今以始，优重农民，勿使扰害，尽驱游惰之民归之南亩，岁课种树，愚谕而督行之，十年以后，当仓盈库积，非今日比矣。自上都、中都下及司县，皆设学校，使皇子以下至于庶人之子弟，皆从事于学，日明父子君臣之大伦，自洒扫应对至于平天下之要道，十年已后，上知所以御下，下知所以事上，上下和睦，又非今日比矣。能是二者，则万目皆举；不能是二者，则它皆不可期也。是道也，尧、舜之道也。尧、舜之道，好生而不私，唯能行此，乃可好生而不私也。孟子曰：「我非尧、舜之道不敢陈于王前。」臣愚区区，窃亦愿学。

慎微 【用晦、独断、重农、兴学、经筵、节喜怒、省变更、止告讦、抑奔竞、欲速则不达】 【《元文类》此则下列「安民志、崇退让、慎喜怒、守信」四目。万历刻本《鲁斋遗书》于此则下注：「此篇内皆非全文，所谓多削者也。」】

用晦则日益明，外露则日益蔽。

北辰居中星共，王者法天总大纲。

【[崇退让]】 【据《元文类》补。】 臣闻取天下者尚勇敢，守天下者崇

退让。不尚勇敢则无以取天下，不崇退让则无以守天下。取也守也，各有其宜，君人者不可以不审也。

【[定民志]】 【据《元文类》补，疑即原目「抑奔竞」之文。】 民志定则不乱，下知分则上安。夫天下所以定者，民志定也。民志定则士安于士，农安于农，工商安于为工商，则在上一人有可安之理。民不安于白屋，必求禄仕；仕不安于卑位，必求尊荣。四方万里，辐辏并进，各怀无厌无耻之心，在上之人可不为寒心哉。

【[慎喜怒]】 【据《元文类》补，原目为「节喜怒」。】 审而后发，发无不中。否则触事遽喜，喜之色见于貌，喜之言出于口，人皆知之，徐考其故，知无可喜者，则必悔其喜之失；无可怒者，则必悔其怒之失。甚至先喜后怒，先怒后喜，先喜是则后之怒非也，先怒是则后之喜非也。号令数变，无他也，喜怒不节之故。是以先王潜心恭默，不易喜怒。其未发也，虽至近莫能知；其发也，虽至亲莫能移。故号令简而无悔，无悔则自不中变也。人之揣君，必于喜怒。知君之喜怒者，莫如近爱，是以在下希进之人求托近爱。近爱不察，乃与之为地，甚至无喜生喜，无怒生怒。在上独以喜之怒之为当理，而不知天下四方讥笑怨谤，正以为不当理也。最宜深念，其失在于不守大体，易于喜怒也。

【[守信]】 【据《元文类》补，疑即原目「省变更」之文。】 数变已不可，数失信尤不可。周幽王无道，不畏天，不爱民，酒荒色荒，故不恤。方今无此，何苦使人不信。（《许文正公遗书》卷七《奏疏》）

辞中书左丞

【[至元]】 七年正月拜中书左丞，入见奏事毕，辞于上前，不允。大概以为：「臣之所以不敢承受者有三。一则臣一介书生，遽当大任，非勋非旧，不足以服内外；二则无德无才，不能办陛下责任之事；三则臣之所学迂远，于陛下圣谟神算未尽合。陛下知臣未尽，信臣未至，直以虚名误蒙采擢。臣若不自度，冒当圣眷，其旋至悔咎必矣。」上曰：「此事皆出朕意，无复多让。」（《鲁斋遗书》附《考岁略》）

论枢密不宜并中书疏 【至元七年】

兵之于国，在古已重，在后世为尤重。故枢密之设，特与中书对峙，号为二府，兵兴则宰相主之，事宁则枢密任事。盖宰相平章军国，兵事可知也，而兵之籍则不与；枢密兼总兵马，兵籍可掌也，而兵之符则不在。体统相维，无有偏失，制虽近代，而意实仿古。或者谓枢密并于中书，为合古冢宰总百官之意，殊不知古者冢宰止一人，而今之为宰辅者，动辄十数人，此而不古，而谓枢密者独可以古邪？国家切务，止在得人，人苟未得，徒纷更于此，无益也。（《

许文正公遗书》卷七《奏疏》)

辞左丞疏 【至元八年】

伏念臣草茅寒士，闻见陋狭，本非良材，学且迂远。陛下好贤乐善，旁求隐匿，而某也偶以虚名，尘渎圣听，蒙陛下招聘征延，访问为治之方，擢居祭酒之职。方且腴，无由以副陛下眷顾之勤，岂意非常之宠忽由天降，拔臣陪列之中，遽升台鼎之重。承命震惊，不知所措，敬诣宸阙，恳辞再三，而陛下执之愈坚。用是惶惑畏栗，虽以孱病之躯，忘其固陋，思进一言以图报效，辄罄竭愚诚，指陈时政，而庸戆鄙直，不能回互，矫切事情。幸陛下圣恩洪大，不惟不遽加诛责，且仍使尸居相位。任大功小，虚负宠光，愈增忧惧，以故向来之病，有加无退。窃自惟度，于国则殊无寸补，于身则日就危困，可不惧哉！毫厘有差，则寰海致弊，岂可苟叨荣宠，以妨天下之贤哉！乞复居旧职，以虚陛下待贤之地，博选周行，以扬陛下敬天之休，则臣某不胜幸甚。(同上)

汰冗官疏 【至元十三年】

国家能汰省冗官，则可以重名器，抑侥幸，厉廉能，其为善政无疑也。然言之甚易，为之甚难。盖人之情大抵患于得失，故凡得则喜，凡失则怨，此所谓己夺者犹可与，己与者不可夺也。方其用之之初，正当甄别审察，不以私亲，不以贿赂，不以权贵，量其限而简用之，自无冗长。今既滥之于前，遽欲黜之于后，是恩之在私门者固无恙，而怨则归于上矣，其可哉？往者既不可复追，继自今后，当尽改前失，使天下之官有定员，岁取之人有定数。其科举荐举考课之法，具见前史，可考而知也。然又必重风宪之权，任廉能之士，使巡行天下，纠弹黜陟，无一不当，则前所谓冗官者日减，而新进者无积，庶乎可补前日之失也。(同上)

论生民利害疏 【至元十四年】

中丞传奉圣旨：「据当今害民的公事，利民的公事，同姚承旨两个一处文书里写来者。」钦此。臣等所见，谨条以奏。生民休戚，系于用人之当否。用得其人，则民赖其利，用失其人，则民被其害。自古论治道者，必以用人为先务。用既得人，则其所为善政者，始可得而行之，以善人行善政，其于为治也何有！皇帝陛下念及生民，实天下之幸。但朝廷用人，失于太宽，委任之初，不知审择，使善恶邪正，混然无别。既授以政，而居民之上矣，中间固有暴扰侵渔之害，其势然也。今不求其本，直欲改其事之一二，以为便民之举，将见一弊纒去一弊复生，后日改行之事，其害民者未必不甚于前也。徒见纷更，恐终无益。臣等伏愿皇帝陛下，顺考古道，简用实材，重御史、按察之权，严纠弹、考核之任，使贤者日进，不肖者日退，则天下之民何患不安乎！臣等区区拙见如此，惟圣主裁之。(同上)

更历疏 【至元十七年】 【亦见《元史》卷一百六十四《郭守敬传》，系守敬与诸臣同上。】

臣某等窃闻帝王之事，莫重于历。自黄帝迎日推策，尧以闰月定四时成岁，舜在璇玑玉衡以齐七政。爰及三代，历无定法，周、秦之闲，闰余乖次。西汉造《三统历》，百三十年而后是非始定。东汉造《四分历》，七十余年而仪式方备。又百二十一年，刘洪造《干象历》，始悟月行有迟速。又百八十年，姜岌造《三纪甲子历》，始悟以月食冲检日宿度所在。又五十七年，何承天造《元嘉历》，始悟以朔望及弦皆定大小余。又六十五年，祖之造《大明历》，始悟太阳有岁差之数，极星去不动处一度余。又五十二年，张子信始悟日月交道有表里，五星有迟疾留逆。又三十三年，刘焯造《皇极历》，始悟日行有盈缩。又三十五年，傅仁均造《戊寅元历》，颇采旧仪，始用定朔。又四十六年，李淳风造《麟德历》，以古历章籥元首分度不齐，始为总法，用进朔以避晦晨月见。又六十三年，僧一行造《大衍历》，始以朔有四大三小，定九服交食之异。又九十四年，徐昂造《宣明历》，始悟日食有气、刻、时三差。又二百三十六年，姚舜辅造《纪元历》，始悟食甚泛余差数。以上计千一百八十二年，历经七十改，其创法者十有三家。

自是又百七十四年，钦惟圣朝，统一六合，肇造区宇，专命臣等改治新历。臣等用创造简仪高表，凭其测到实数，所考正者凡七事：一曰冬至。自丙子年立冬后，依每日测到晷景，逐日取对，冬至前后日差同者为准，得丁丑年冬至在戊戌日夜半后八刻半，又定丁丑夏至在庚子日夜半后七十刻，又定戊寅年冬至在癸卯日夜半后三十三刻，己卯冬至在戊申日夜半后五十七刻半，庚辰年冬至在癸丑日夜半后八十一刻半，各减《大明历》十八刻，远近相符，前后应准。二曰岁余。自刘宋《大明历》以来，凡测景、验气，得冬至时刻真数者有六，用以相距，各得其时合用岁余。今考验四年，相符不差，仍自宋大明壬寅年距至今日八百一十年，每岁合得三百六十五日二十四刻二十五分，为今历岁余合用之数。三曰日躔。用至元丁丑四月癸酉望月食既，推求日躔，得冬至日躔赤道箕宿十度，黄道箕宿九度畸，仍凭每日测到太阳躔度，或凭星测月，或凭月测日，或径凭星度测日，立术推筭。起自丁丑正月，至己卯十二月，凡三年，共得一百三十四事，皆躔于箕，与月食相符。四曰月离。自丁丑以来至今，凭每日测到逐时太阴行度推算，变从黄道求入转极迟、极疾并平行处，前后凡十三转，计五十一事。内除去不真的外，有三十事，得《大明历》入转后天。又因考验交食，加《大明历》三十刻，与天道合。五曰入交。自丁丑五月以来，凭每日测到太阴去极度数，比拟黄道去极度，得月道交于黄道，共得八事。仍依日食法度推求，皆有食分，得入交时刻，与《大明历》所差不多。六曰

二十八宿距度。自汉《太初历》以来，距度不同，互有损益。《大明历》则于度下余分，附以太半少，皆私意牵就，未尝实测其数。今新仪皆细刻周天度分，每度为三十六分，以距线代管窥，宿度余分并依实测，不以私意牵就。七曰日出入昼夜刻。《大明历》日出入昼夜刻，皆据汴京为准，其刻数与大都不同。今更以本方北极出地高下，黄道出入内外度，立术推求每日日出入昼夜刻，得夏至极长，日出寅正二刻，日入戌初二刻，昼六十二刻，夜三十八刻。冬至极短，日出辰初二刻，日入申正二刻，昼三十八刻，夜六十二刻。永为定式。

所创法凡五事：一曰太阳盈缩。用四正定气立为升降限，依立招差求得每日行分初末极差积度，比古为密。二曰月行迟疾。古历皆用二十八限，今以万分日之八百二十分为一限，凡分析为三百三十六限，依垛迭招差求得转分进退，其迟疾度数逐时不同，盖前所未有的。三曰黄赤道差。旧法以一百一度相减相乘，今依算术勾股弧矢方圆斜直所容，求到度率积差，差率与天道实为合。四曰黄赤道内外度。据累年实测，内外极度二十三度九十分，以圆容方直矢接勾股为法，求每日去极，与所测相符。五曰白道交周。旧法黄道变推白道以斜求斜，今用立浑比量，得月与赤道正交，距春秋二正黄赤道正交一十四度六十六分，拟以为法。推逐月每交二十八宿度分，于理为尽。（同上）

时务奏议 【万历刻本《鲁斋遗书》附此则于《时务五事》后。】

臣某窃意国家自壬辰之后，便当询求贤哲，商论历代创业垂统之宜，参酌古今，稍为定制，使后世子孙垂拱守成，此有国者之先务也。日习宴安，已为不可，而其委任又多残民蠹国之流。壬寅以还，民益困弊，至于己酉、庚戌，民之困弊极矣。困弊既极，殆将起乱。当是时，陛下有爱民之誉，好贤之名闻于天下，天下望之如旱之望雨。故先皇帝继统，民皆欣悦，将谓信从陛下，选任善人，改更弊政，以兴太平。不意仍踵前失，再用此徒，委天下之民，使之刻剥，付天下之物，使之侵欺，大为失望。所赖者，分河南、关中，得陛下委之诸贤，不一二岁，疲民大安，恩虽未普，而天下之心已归之矣。此曹畏避威名，不敢纵横，但于君臣骨肉之间，阴行谮愬，将为不利于陛下。但天命人心，皆在于此，故不得遂其所愿。然委付以事，实为不可。而其间节目又少有不可焉。其可者已在不可之中，不得为可；其不可者，是又不可之不可者也。浅见若此，未知是否？

臣某伏先皇帝圣旨，叮咛恳至，其大要欲事办民安二者而已。然所委之人，唯能刻薄官民，阿附近要，肆为欺蔽，窃据宠权，又乌知事之所以办，民之所以安乎？自壬寅之后，民已困苦，至于己酉、庚戌，民之困苦极矣，虐政所加，无从控告。先皇帝在潜，固知此弊，及其继统，不惟不见黜逐，且遽复大权

而委用之，于此见欺，而所命之旨，皆属不可，不必更于其中有可不可之辨也。借寇兵而赍盗粮，不必指其兵曰孰利孰钝，指其粮曰孰新孰陈。（同上）

对御

至元三年二月二十有六日，檀州北李家庄后山上见上，面奉德音：「窦汉卿独言王以道，当时汝亦知之，何为情不言？岂孔子教法使汝若是耶？汝不遵孔子教法自若是耶？往者不咎，今后勿尔也。是云是，非云非，可者行，不可者勿行。我今召汝无他也，省中事前虽命汝，意犹未悉，今特面命汝也。人皆誉汝，想有其实。汝之名分，其斟酌在我也；国家所以无失，百姓所以得安，其谋谟在汝也。谓汝年老未为老，谓汝年小非小也，正当龟勉从事，毋负汝平生所学。安童尚幼，未若更事，汝谨辅导之。汝有嘉谟，先告安童，以达于我，我将择焉。」

对曰：圣人之道至大且远，学者所得有深浅。臣生平虽读书，而所得甚浅。然既叨特命，愿罄所知者言之，其所不知者亦不能强也。安童聪悟，且有执持，告之古人言论，悉能领解。臣所以知者尽告之，但虑中有人间之则难行，外用势力纳人其中则难行。臣入省之日浅，浅见如此，未知是否。（《鲁斋遗书》卷七）

安童

谏尽杀阿里不哥叛党

【[中统]】四年，反者平，执叛党千余人，论之如法。上问曰：「朕欲悉死此党，【[何如]】？【此处应有发问语辞，兹据《元史》卷一百二十六《安童传》补。】」【[王]】时年十六，对曰：「两主争国，彼安知有陛下？且甫定神器，不推旷荡之恩，顾奋私憾，杀无罪人，何以安反侧？」上惊曰：「少年何以得老成语？卿言诚开朕怀。」千人皆生。（元明善撰《丞相东平忠宪王碑》，《元文类》卷二十四）

中书省奏事

【[至元三年十月]】太庙成，丞相安童、伯颜言：「祖宗世数、尊谥庙号、增祀四世、各庙神主、配享功臣、法服祭器等事，皆宜定义。」（《元史》卷六《世祖本纪》）

【[至元四年三月]】壬寅，安童言：「比者省官员数，平章、左丞各一员，今丞相五人，素无此例。臣等议拟设二丞相，臣等蒙古人三员，惟陛下所命。」诏以安童为长，史天泽次之，其余蒙古、汉人参用，勿令员数过多。（同上）

【[至元]】四年春三月，公奏：「凡内外官员宜委任老成人，如姚枢等一二员可省中议事。」上曰：「此人辈虽闲，犹当优养，其令入议省事。」（《元名

臣事略》卷一《丞相东平忠宪王》引元永贞撰《东平王世家》)

【[至元]】七年夏四月，公奏：「臣近言尚书省、枢密院宣奏并如常制，其宏纲大务，从臣等议定，然后上闻，已有旨愈允。今尚书务一切径闻，似违前奏。」上曰：「岂阿合马以朕颇信用，故尔擅耶？不与卿议非是，如卿所言。」(同上)

八年【据《元史》卷七《世祖本纪》，为至元八年二月癸卯。】，陕西行省也速迭儿建言：「比由饥馑，盗贼滋多，若不显戮，无以示惩。」下中书议。公奏曰：「强窃盗贼，一皆处死，恐非所宜。罪至死者，宜仍旧待报。」从之。(同上)

【[至元九年]】三月乙丑，谕旨中书省，日本使人速议遣还。安童言：「良弼请移金州戍兵，勿使日本妄生疑惧。臣等以为金州戍兵，彼国所知，若复移戍，恐非所宜。但开谕来使，此戍乃为罗暂设，尔等不须疑畏也。」帝称善。(《元史》卷七《世祖本纪》)

【[至元十年]】十二月乙酉朔，安童等言：「昔博赤伯都谓总管府权太重，宜立运司并诸军奥鲁以分之。臣以今之民官，循例迁徙，保无邪谋，别立官府，于民未便。」帝然之。(《元史》卷八《世祖本纪》)

【[至元十年]】 【[阿合马]】 又以其子忽辛为大都路总管，兼大兴府尹。右丞相安童见阿合马擅权日甚，欲救其弊，乃奏大都路总管以次多不称职，迄选人代之。寻又奏：「阿合马、张惠挟宰相权为商贾，以网罗天下大利，厚毒黎民，困无所诉。」阿合马曰：「谁为此言，臣等当与廷辩。」安童进曰：「省左司都事周祥中木取利，罪状明白。」世祖曰：「若此者，征毕当显黜之。」(《元史》卷二百五《阿合马传》)

【[至元二十二年二月]】 帝问省臣：「行御史台何故罢之？」安童曰：「江南盗贼屡起，行御史台镇遏居多，臣以为不可罢。然与江浙行省并在杭州，地甚远僻，徙之江州，居江浙、湖南、江西三省之中为便。」从之。(《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纪》)

#### 谏近侍扰选法

【[至元]】二十三年夏四月，中书列上所拟漕司官姓名。上谓公曰：「如平章、右丞等职，朕当亲选择之，余皆卿等责也。」公因奏言：「臣比闻圣意欲倚近侍诸人为耳目者，今臣猥承任使，或所行非法，从其举奏，罪之轻重，惟上裁处。今近臣伺隙，援引非类，曰某居某官，某为某职，以所署奏自付中书施行。臣谓铨选之法，自有定制，其尤无事例者，臣尝废格不行。虑有短臣于上者，幸陛下察之。」上曰：「卿言是也，今后若此者勿行，其妄奏者即入言之。」(《元名臣事略》卷一《丞相东平忠宪王》引元永贞撰《东平王世家》)



伯颜

请乘胜取宋

【[至元十二年]】 四月乙丑，有诏以时暑方炽，不利行师，俟秋再举。伯颜奏曰：「宋人之据江海，如兽保险，今已扼其吭，少纵之则逸而逝矣。」世祖语使者曰：「将在军，不从中制，兵法也。宜从丞相言。」（《元史》卷一百二十七《伯颜传》）

穿凿南北河渠以利通贡

至上都入见 【《元史》卷九《世祖本纪》：至元十三年「五月乙未朔，伯颜以宋主至上都」。】，奏言：「江南城郭郊野，市井相属，川渠交通，凡物皆以舟载，比之车乘，任重而力省。今南北混一，宜穿凿河渠，令四海之水相通，远方朝贡京师者，皆由此致达，诚国家永久之利。」上可其奏。（《元名臣事略》卷二《丞相淮安忠武王》引李谦文集）

玉速帖木儿(月儿鲁)

御史台奏事

【[至元十六年二月]】 乙未，玉速帖木儿言：「行台文卷令行省检核，于事不便。」诏改之。（《元史》卷十《世祖本纪》）

【[至元二十一年春正月甲戌]】 御史台臣言：「罪黜之人，久忘其名，又复奏用，乞戒约。」帝曰：「卿等所言固是，然其间岂无罪轻可录用者？」御史大夫玉速帖木儿对曰：「以各人所犯罪状明白敷奏，用否当取圣裁。」从之。（《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纪》）

【[至元二十九年二月]】 庚辰，月儿鲁等言 【此条又见《元史》卷一百七十三《崔彧传》，为御史中丞崔彧与月儿鲁同奏者。】：「纳速刺丁灭里、忻都、王巨济党比桑哥，恣为不法，楮币、铨选、盐课、酒税，无不更张变乱之。衔命江南理算者，皆严急输期，民至嫁妻卖女，祸及亲邻，维扬、钱塘受害最惨，无故而陨其生五百余人。其初士民犹疑事出国家，今乃知天子仁爱元元，而使民至此极者，实桑哥及其凶党之为，莫不愿食其肉。臣等议，此三人既已伏辜，乞依条论坐以谢天下。」从之。（《元史》卷十七《世祖本纪》）

【[至元二十九年三月]】 壬寅，御史大夫月儿鲁等奏：「比监察御史商琥举昔任词垣风宪、时望所属而在外者，如胡祗遹、姚燧、王恽、雷膺、陈天祥、杨恭懿、高道、程文海、陈俨、赵居信十人，宜召置翰林，备顾问。」帝曰：「朕未深知，俟召至以闻。」（同上）

相威

清御史之选

【[至元]】 十四年，召拜江南诸道行台御史大夫。乃上奏曰：一陛下以臣为

耳目，臣以监察御史、按察司为耳目。倘非其人，是人之耳目先自闭塞，下情何由上达。」帝嘉之，命御史台清其选。（《元史》卷一百二十八《相威传》）  
陈便民一十五事

继陈便民一十五事，其略曰：并行省，削冗官，钤镇戍，拘官船，业流民，录故官，赃馈遗，淮浙盐运司直隶行省，行大司农司并入宣慰司，理讼勿分南北，公田召佃仍减其租，革宋公吏勿容作弊。帝皆纳焉。（同上）

议缓征日本及置太子官属

【[至元]】十八年，右丞范文虎、参政李庭以兵十万航海征倭。……八月朔，飓风大作，士卒十丧六七。帝震怒，复命行省左丞相阿塔海征之，一时无敢谏者。相威遣使入奏曰：「倭不奉职贡，可伐而不可恕，可缓而不可急。向者师行迫期，战船不坚，前车已覆，后当改辙。今为之计，预修战舰，训练士卒，耀兵扬武，使彼闻之，深自备御。迟以岁月，俟其疲惫，出其不意，乘风疾往，一举而下，万全之策也。」帝意始释，遂罢其役。又陈：「皇太子既令中书，宜领抚军监国之任，选正人端士，立詹事、宾客、谕德、赞善，卫翼左右，所以树国本也。」上深然之。（同上）

请罢干讨虏军

本院【枢密院。】照得，先据千户塔不歹呈：御史台大夫相威说：「近闻省官每交干讨虏底人每根随忙古歹迤南出军去，咱出军底田地里不曾到，沿路骚扰好投拜百姓呵，回来了也。这般干讨虏底人每，今后不宜行底一般。这般奏将来也。」塔不歹于三月十七日【至元十六年。】茶罕脑儿内里有时分，对省、院官，依相威大夫说将来的言语闻奏过。奉圣旨：「枢密院家便行文字，谁行来底问将去者。今后干讨虏底人每休行者。」钦此。（《元典章》卷三十四《兵部一禁干讨虏军人》）

博罗欢

谏募军讨江南反者

会南土多反者，诏募民能从大军进讨者，俾自为军，其百夫千夫惟听其万夫长节度，不役他军，制命符节一与正同【《元史》卷九十八《兵志》：「应募而集者曰答刺罕军。」即此。又称干讨虏军。《元典章》卷三十四《兵部一禁干讨虏军人》条载江南行台御史大夫相威于至元十六年三月奏其军危害地方事，当与博罗欢同时。】。已行矣，公疾不能自陈，令董司徒文忠入言：「今者日所出入，胜兵何啻百万，何假此曹无赖侥幸之徒以壮军威。臣恐一践南土，肆为贪虐，斩伐平民，妾其妇女，橐其货财，民畏且仇，反将滋，非便。」召輿疾入，帝视其色瘁然，赐坐与语，重陈董奏，可之。（姚燧撰《平章政事忙兀公神道碑》，《元文类》卷五十九）

和礼霍孙(火鲁火孙)

增蒙古国子学生员

【[至元九年七月]】 壬午，和礼霍孙奏：「蒙古字设国子学，而汉官子弟未有学者，及官府文移犹有畏吾字。」诏自今凡诏令并以蒙古字行，仍遣百官子弟入学。（《元史》卷七《世祖本纪》）

议贡举取士

至 【[至元]】 二十一年九月，丞相火鲁火孙与留梦炎等言，十一月中书省臣奏，皆以为天下习儒者少，而由刀笔吏得官者多。帝曰：「将若之何？」对曰：「惟贡举取士为便。凡蒙古之士及儒吏、阴阳、医术，皆令试举，则用心为学矣。」帝可其奏。……事虽未及行，而选举之制已立。（《元史》卷八十一《选举志》）

禁匿名书告事

【[至元二十年春正月乙丑]】 和礼霍孙言：「去冬中山府奸民薛宝住为匿名书来上，妄效东方朔书，欺罔朝廷，希觐官赏。」敕诛之。

又言：「自今应诉事者，必须实书其事，赴省、台陈告。其敢以匿名书告事，重者处死，轻者流远方；能发其事者，给犯人妻子，仍以钞赏之。又阿合马专政时，衙门太冗，虚费俸禄，宜依刘秉忠、许衡所定，并省为便。」皆从之。（《元史》卷十二《世祖本纪》）

不忽木

兴举学校疏

至元十三年，与同舍生坚童、太答、秃鲁等上疏曰：臣等闻之《学记》曰：「君子如欲化民成俗，其必由学乎！」「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故古之王者，建国君民，教学为先。盖自尧、舜、禹、汤、文、武之世，莫不有学，故其治隆于上，俗美于下，而为后世所法。降至汉朝，亦建学校，诏诸生课试补官。魏道武帝起自北方，既定中原，增置生员三千，儒学以兴。此历代皆有学校之证也。

臣等今复取平南之君建置学校者，为陛下陈之。晋武帝尝平吴矣，始起国子学。隋文帝尝灭陈矣，俾国子寺不隶太常。唐高祖尝灭梁矣，诏诸州县及乡并令置学。及至太宗数幸国学，增筑学舍至千二百间，国学、太学、四门学亦增生员，其书、算各置博士，乃至高丽、百济、新罗、高昌、吐蕃诸国酋长亦遣子弟入学，国学之内至八千余人。高宗因之，遂令国子监领六学：一曰国子学，二曰太学，三曰四门学，四曰律学，五曰书学，六曰算学，各置生徒有差，皆承高祖之意也。然晋之平吴得户五十二万而已，隋之灭陈得郡县五百而已，唐之灭梁得户六十余万而已，而其崇重学校已如此。我堂堂大国，奄有江岭

之地，计亡宋之户不下千万，此陛下神功，自古未有，而非晋、隋、唐之所敢比也。然学校之政，尚未全举，臣窃惜之。

臣等向被圣恩，俾习儒学。钦惟圣意，岂不以诸色人仕宦者常多，蒙古人仕宦者尚少，而欲臣等晓识世务，以任陛下之使令乎？然以学制未定，朋从数少，譬犹责嘉禾于数苗，求良骥于数马，臣等恐其不易得也。为今之计，如欲人材多，通习汉法，必如古昔立学校然后可。若曰未暇，宜且于大都弘阐国学。择蒙古人年十五以下、十岁以上质美者百人，百官子弟与凡民俊秀者百人，俾廩给各有定制。选德业充备足为师表者，充司业、博士、助教而教育之。使其教必本于人伦，明乎物理，为之讲解经传，授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之道。其下复立数科，如小学、律、书、算之类，每科设置教授，各令以本业训导。小学科则令读诵经书，教以应对进退事长之节；律科则专令通晓吏事；书科则专令晓习字画；算科则专令熟闲算数。或一艺通然后改授，或一日之间更次为之。俾国子学官总领其事，常加点勘，务要俱通，仍以义理为主，有余力者听令学作文字。日月岁时，随其利钝，各责所就功课，程其勤惰而赏罚之。勤者则升之上舍，惰者则降之下舍，待其改过则复升之。假日则听令学射，自非假日，无故不令出学。数年以后，上舍生学业有成就者，乃听学官保举，蒙古人若何品级，诸色人若何仕进。其未成就者，且令依旧学习，俟其可以从政，然后岁听学官举其贤者、能者，使之依例入仕。其终不可教者，三年听令出学。凡学政因革、生员增减，若得不时奏闻，则学无弊政，而天下之材亦皆观感而兴起矣。然后续立郡县之学，求以化民成俗，无不可者。

臣等愚幼，见于书、闻于师者如此。未敢必其可行，伏望圣慈下臣此章，令诸老先生与左丞王赞善等，商议条奏施行，臣等不胜至愿。（《元史》卷一百三十《不忽木传》）

### 谏用聚敛之臣

【[至元]】二十一年，召参议中书省事。时榷茶转运使卢世荣阿附宣政使桑哥，言能用己，则国赋可十倍于旧。帝以问不忽木，对曰：「自昔聚敛之臣，如桑弘羊、宇文融之徒【姚燧撰不忽木神道碑（《元名臣事略》卷四《平章鲁国文贞公》引）作「汉唐聚敛之臣，如桑弘羊、刘宴」。】，操利术以惑时君，始者莫不谓之忠，及其罪稔恶着，国与民俱困，虽悔何及【神道碑作「及后赋国病民，怨归于上，而始加诛，虽足少谢天下，而亦贻议千古」。】。臣愿陛下无纳其说。」帝不听，以世荣为右丞，不忽木遂辞参议不拜。（同上）

### 言取编民隶钦察军事

战将某【指土土哈，《元史》卷一百二十八有传。】有功北陲，求钦察之奴人者皆良为兵，隶已麾下，制可，乃多取编氓入籍。中书遣签行省臣王国用核

之，为所厘正什七。遂谗其专行不奉诏，帝怒欲斩之，刑曹受成命矣，公入陈：「敕惟以钦察之奴人者出而为兵，未闻以编氓奴籍钦察。或西域、河西诸人例此，杂取编氓以益其军，则天下之户耗矣。国用之忠宜旌，何事而诛！」譬解数四而免。（《元名臣事略》卷四《平章鲁国文贞公》引姚燧撰神道碑）

### 劾桑哥

【[至元]】二十八年春，世祖畋于灊北，也里审班及也先帖木儿、彻里等劾奏桑哥专权黷货。时不忽木出使，三遣人趣召之至，覲于行殿，世祖以问，不忽木对曰：「桑哥壅蔽聪明，紊乱政事，有言者即诬以他罪而杀之。今百姓失业，盗贼起，召乱在旦夕，非亟诛之，恐为陛下忧。」（《元史》卷二百五《桑哥传》）

### 荐完泽任相

【[至元]】二十八年……罢尚书省，复以六部归于中书，欲用不忽木为丞相，固辞。……不忽木曰：「朝廷勋旧，齿爵居臣右者尚多，今不次用臣，无以服。」【姚燧撰神道碑作「丞相惟国人义为」。】帝曰：「然则孰可？」对曰：「太子詹事完泽可。向者籍没阿合马家，其赂遗近臣，皆有簿籍【姚燧撰神道碑作「获黑簿，尽疏入贿其家主名」，与本传文意全反。】，唯无完泽名；又尝言桑哥为相，必败国事，今果如其言，是以知其可也。」帝曰：「然非卿无以任吾事。」乃拜完泽右丞相，不忽木平章政事。

……

有譖完泽徇私者，帝以问不忽木。对曰：「完泽与臣俱待罪中书，设或如所言，岂得专行。臣等虽愚陋，然备位宰辅，人或发其阴短，宜使面质，明示责降。若内怀猜疑，非人主至公之道也。」言者果屈。（《元史》卷一百三十《不忽木传》）

### 谏废廉访司

时方改提刑按察为肃政廉访，上都留守司木八刺沙不便之，入言：「同知西京臣言，河东山西廉副受赇楮泉为千者五十。」欲因以废诸司。帝召问，公奏曰：「是事诚有，彼何为不陈省台？上都留司何与而知？此必告者得罪，其司为此诬言缓其事耳。设廉副受赇，罪止其身，天下宪司何与而尽去之？」帝意乃释。（《元名臣事略》卷四《平章鲁国文贞公》引姚燧撰神道碑）

### 谏再征交趾

王师征交趾失利，复谋大举，不忽木曰：「岛夷诡诈，天威临之，宁不震惧？兽穷则噬，势使之然。今其子曰燔袭位，若遣一介之使谕以祸福，彼能悔过自新，则不烦兵而下矣。如其不悛，加兵未晚。」帝从之。（《元史》卷一百三十《不忽木传》）

## 议销天变之道

【[至元]】三十年，有星孛于帝座，帝忧之，夜召入禁中，问所以销天变之道。奏曰：「风雨自天而至，人则栋宇以待之；江河为地之限，人则舟楫以通之。天地有所不能者，人则为之，此人所以与天地参也。且父母怒，人子不敢疾怨，惟起敬起孝。故《易震》之《象》曰『君子以恐惧修省』，《诗》曰『敬天之怒』，又曰『遇而惧』。三代圣王，克谨天戒，鲜不有终。汉文之世，同日山崩者二十有九，日食地震频岁有之，善用此道，天亦悔祸，海内安。此前代之龟鉴也，臣愿陛下法之。」因诵文帝《日食求言诏》。帝悚然曰：「此言深合朕意，可复诵之。」遂详论款陈，夜至四鼓 【《元名臣事略鲁国文贞公》引王构撰墓志载不忽木诵汉文帝求言诏，「甫至『天下治乱，在予一人，惟二三执政犹股肱也，其悉思过失，丐以启告，务省徭费以便民』，上拱手加额曰：『朕诚意已萌，卿其诵之。』诸大臣复进，令再诵。公奏曰：『圣人之心与天地通，不难弭。若桑哥者，素捷给，特试用之，弥弥奸恶，肆毒吏民，中书不敢诘，台察未尝纠，因一人之言，即正其罪，天下称快。臣知圣心与天地通，而汉文有所不及。今星芒之儻，咎在臣下。』详论款接，自四鼓逮翌早。」】。（同上）

完泽

### 奏赏赐及天下岁入岁出、怀孟竹课事

【[至元二十九年冬十月]】癸丑，完泽等言：「凡赐诸人物，有二十万锭者，为数既多，先赐者尽得之，及后将赐，或无可给，不均为甚。今计怯薛带、怯怜口、昔博赤，哈刺赤，凡近侍人，上等以二百户为率，次等半之，下等又半之，于下等择尤贫者岁加赏赐，则无不均之失矣。一岁天下所入，凡二百九十七万八千三百五锭，今岁已办者纔一百八十九万三千九百九十三锭，其中有未至京师而在道者，有就给军旅及织造物料、馆传、俸禄者。自春至今，凡出三百六十三万八千五百四十三锭，出数已逾入数六十六万二百三十八锭矣。怀孟竹课，岁办千九十三锭，尚书省分赋于民，人实苦之，宜停其税。」帝皆嘉纳其言。（《元史》卷十七《世祖本纪》）

耶律铸

### 节浮费

【[至元十四年]】三月庚寅朔，以冬无雨雪，春泽未继，遣使问便民之事于翰林国史院，耶律铸、姚枢、王盘、窦默等对曰：「足食之道，唯节浮费。靡谷之多，无踰醪醴。自周、汉以来，尝有明禁。祈赛神社，费亦不费，宜一切禁止。」从之。（《元史》卷九《世祖本纪》）

议采室女

【[至元十九年冬十月庚戌]】 耶律铸言：「有司官吏以采室女，乘时害民。如令大郡岁取三人，小郡二人，择其可者，厚赐其父母，否则遣还为宜。」从之。（《元史》卷十二《世祖本纪》）

阿鲁浑萨理

谏捕宋宗室

会有江南人言宋宗室反者，命遣使捕至阙下。使已发，阿鲁浑萨理趣入谏曰：「言者必妄，使不可遣。」帝曰：「卿何以言之？」对曰：「若果反，郡县何以不知？言者不由郡县，而言之阙庭，必其仇也。且江南初定，民疑未附，一旦以小民浮言辄捕之，恐人人自危，徒中言者之计。」帝悟，立召使者还，俾械系言者下郡治之，言者立伏，果以尝贷钱不从诬之。（《元史》卷一百三十《阿鲁浑萨理传》）

赛典赤瞻思丁

云南宣慰司听行省节制及州县置令长

【[至元]】十二年奏：「云南诸夷未附者尚多，今拟宣慰司兼行元帅府事，并听行省节制。」又奏：「哈刺章、云南，壤地均也，而州县皆以万户、千户主之，宜改置令长。」并从之。（《元史》卷一百二十五《赛典赤瞻思丁传》）

纳速刺丁

建言云南三事

【[至元]】十七年，授资德大夫、云南行中书省左丞，寻升右丞。建言三事：其一谓：「云南省规措所造金簿贸易病民，宜罢。」其一谓：「云南有省，有宣慰司，又有都元帅府，近宣慰司已奏罢，而元帅府尚存，臣谓行省既兼领军民，则元帅府亦在所当罢。」其一谓：「云南官员子弟入质，臣谓达官子弟当遣，余宜罢。」奏可。（《元史》卷一百二十五《纳速刺丁传》）

上便宜数事

【[至元二十三年夏四月庚子]】 云南省平章纳速刺丁上便宜数事：一曰弛道路之禁，通民来往；二曰禁负贩之徒，毋令从征；三曰罢丹当站赋民金为饮食之费；四曰听民伐木贸易；五曰戒使臣勿扰民居，立急递铺以省驺骑。诏议行之。（《元史》卷十四《世祖本纪》）

昂吉儿

汰江南冗官

江左初平，官制草创，权臣阿合马纳赂鬻爵，江南官僚冗滥为甚，郡守以下佩金符者多至三四人，由行省官举荐超授宣慰使者甚，民不堪命。昂吉儿入朝，具为帝言之，且枚举不循资历而骤升者数人。帝惊曰：「有是哉！」……即

命……減汰之。【《元史》卷十《世祖本紀》：至元十五年六月，「詔汰江南冗官。……時淮西宣慰使昂吉兒入覲，言江南官吏太冗，故有是命。」】（《元史》卷一百三十二《昂吉兒傳》）

請罷兵息民

日本不庭，帝命阿塔海等領卒十萬征之。昂吉兒上疏【據《元史》卷二百八《日本傳》，事在至元二十年。】，其略曰：「臣聞兵以氣為主，而上下同欲者勝。比者連事外夷，三軍屢衄，不可以言氣；海內騷然，一遇調發，上下愁怨，非所謂同欲也。請罷兵息民。」不從。（同上）

徹里

劾桑哥奸貪

徹里乃于帝前，具陳桑哥奸貪誤國害民狀【據《元史》卷二百五《桑哥傳》，時在至元二十八年正月。】，辭語激烈。帝怒，謂其毀詆大臣，失禮體，命左右批其頰，徹里辯愈力，且曰：「臣與桑哥無讎，所以力數其罪而不顧身者，正為國家計耳。苟畏聖怒而不復言，則奸臣何由而除，民害何由而息！且使陛下有拒諫之名，臣竊懼焉。」于是帝大悟。（《元史》卷一百三十《徹里傳》）

朵兒赤

親君子遠小人

帝【元世祖。】以西夏子弟多俊逸，欲試用之，召于見香閣。帝曰：「朕聞儒者多嘉言。」朵兒赤奏曰：「陛下聖明仁智，奄有四海，唯當親君子，遠小人爾。自古帝王未有不以小人而亡者，惟陛下察焉。」（《元史》卷一百三十四《朵兒赤傳》）

籍南軍子弟以實西夏屯田

因問欲何仕，朵兒赤對曰：「西夏營田，實占正軍，倘有調用，則又妨耕作。土瘠野圯，十未垦一。南軍屯聚以來，子弟蕃息稍，若以其成丁者別編入籍，以實屯力，則地利多而兵有余矣。請為其總管，以盡措畫。」帝可之，乃授中興路新民總管。（同上）

劉容

選端人輔翼太子

會立詹事院【至元十九年。】，容上言曰：「太子天下本，苟不得端人正士左右輔翼之，使傾邪側媚之徒進，必有損令德。」聞者是之。（《元史》卷一百三十四《劉容傳》）

郭侃

上立政、平宋屯田策



世祖即位，侃上疏陈建国号、筑都城、立省台、兴学校等二十五事，及平宋之策，其略曰：「宋据东南，以吴越为家，其要地则荆、襄而已。今日之计，当先取襄阳，既克襄阳，彼扬、庐诸城，弹丸地耳，置之勿顾，而直趋临安，疾雷不及掩耳，江淮、巴蜀不攻自平。」

.....

【[至元]】三年，侃上言：「宋人羁留我使，宜兴师问罪。淮北可立屯田三百六十所，每屯置牛三百六十具，计一屯所出，足供军旅一日之需。」（《元史》卷一百四十九《郭侃传》）

张弘范

荒年免租税

【[至元]】二年，移守大名。……是岁，大水没庐舍且尽，租税无从出，王辄免之。计相以专擅罪王，王请入见上前曰：「臣以为为朝廷储小仓，不若储大仓，非擅免也。」上曰：「何说也？」王曰：「岁以水不收，而必责之民，府仓虽实而民死亡尽，明年租将安出？活其民使均足于家，岁取之有恒，非陛下府库乎？此所谓大仓也。」上曰：「知体，其勿问。」（虞集撰《元帅张献武王庙碑》，《元文类》卷二十一）

赵良弼

请立高丽世子为王遣还国

公言【此为中统元年世祖即位前所奏。】：「高丽虽名小国，依阻山海，国家用兵二十余年，尚未臣附。前岁高丽世子王倂来朝，适銮辂西征，留滞者二年矣，供张疏薄，无以怀辑其心，一旦得归，将不复来。宜厚其馆谷，待以藩王之礼。今闻其父已死，诚立之为王，遣送还国，世子必感恩戴德，愿修臣职，是不劳一卒得一国也。」（《元名臣事略》卷十一《枢密赵文正公》引李谦撰墓碑）

议征日本

诏授四川经略使，未几【当在至元十年秋冬间。】，复召议进讨日本。公奏曰：「臣前岁渡海，居彼地者几再岁，熟知其民俗凶狠骁勇，不识父子之亲，不知上下之礼，蹲夷踞肆，与鸟兽无别。家置干戈，百姓皆兵。其地山水居多，可佃者极少，无桑蚕丝枲。得其人不可役，得其地不益富。且舟楫恃风而行，忽值风变，漂流触撞，沉溺之祸莫可预防，虽贲、育之勇，良、平之智，将无所施。臣奉使时，同行三舟，为风所漂，会集先后有相去二十余日者。用兵无虑百舟，随波星散，寄命沧海，欲进退齐一，协力成功，难矣。【[是谓以有用之民力，填无穷之巨壑也。臣谓勿击便。]】 【据《元史》卷一百五十九《赵良弼传》补。】」（同上）

张雄飞

请建储

【[世祖]】命驿召雄飞至，问以方今所急，对曰：「太子天下本，愿早定以系人心。闾阎小人有升斗之储，尚知付托，天下至大，社稷至重，不早建储贰，非至计也。向使先帝知此，陛下能有今日乎？」帝方卧，矍然起，称善者久之。（《元史》卷一百六十三《张雄飞传》）

请立御史台

他日【按御史台立于至元五年，张雄飞上言当在此年。】，与江孝卿同召见，帝曰：「今任职者多非材，政事废弛，譬之大厦将倾，非良工不能扶，卿辈能任此乎？」孝卿谢不敢当。帝顾雄飞，雄飞对曰：「古有御史台，为天子耳目，凡政事得失，民间疾苦，皆得言；百官奸邪贪秽不职者，即纠劾之。如此，则纪纲举、天下治矣。」帝曰：「善。」乃立御史台，以前丞相塔察儿为御史大夫，雄飞为侍御史。（同上）

谏肆赦

【[至元]】二十一年春，册上尊号，议大赦天下。雄飞谏曰：「古人言：无赦之国，其刑必平。故赦者，不平之政也。圣明在上，岂宜数赦！」帝嘉纳之，语雄飞曰：「大猎而后见善射，集议而后知能言，汝所言者是，朕今从汝。」遂止降轻刑之诏。（同上）

董文炳

请赦天下

中统元年，上命公宣慰燕南诸道，还奏曰：「人久弛纵，一旦遽束以法，危疑者尚多。与之更始，宜赦天下。」制曰：「可」，反侧者遂安。（元明善撰《城董氏家传》，《元文类》卷七十）

论发河南民丁及将校无俸

上召公密谋，欲大发河南民丁，公曰：「河南密迩宋境，人习江淮地利。河北耕以供需，河南战以启土；宋平，则河北长隶兵籍，河南削籍为民，便。又将校素无俸稍，连年用兵，至有身为大校出无马乘者。臣即所部千户私役兵士四人，百户二人，听其顾役，稍食其力。」上皆从之。始颁将校俸钱，以秩为差。（同上）

谏和余边郡

【[至元]】七年，改山东路统军副使，治沂州。沂与宋人接境，镇兵仰给内郡饷。有诏和余本部，公亟命收州县所移文，……乃遣使入奏，略曰：「敌人接壤，知吾虚实，一不可；边民供顿甚劳，重苦此役，二不可；困吾民以惧来者，三不可。」上大悟，仍旧和余内郡。（同上）

## 谏括宋诸藏货宝

【[至元十四年四月]】 公至自临安，……因奏曰：「臣在临安时，阿里伯奉诏检括宋诸藏货宝，追索没匿甚细，人皆苦之。宋人未洽吾德，苦之以财，恐非安怀之道。」即诏罢之。（同上）

董文忠

### 论儒学

【[至元]】 八年，侍讲学士徒单公履欲奏行贡举，知帝于释氏重教而轻禅，乃言儒亦有之，科举类教，道学类禅。帝怒，召姚枢、许衡与宰臣廷辩。文忠自外入，帝曰：「汝日诵《四书》，亦道学者。」文忠对曰：「陛下每言：士不治经讲孔孟之道而为诗赋，何关修身，何益治国！由是海内之士稍知从事实学。臣今所诵，皆孔孟之言，焉知所谓道学！而俗儒守亡国余习，欲行其说，故以是上惑圣德，恐非陛下教人修身治国之意也。」事遂止。（《元史》卷一百四十八《董文忠传》）

奏事先启太子而后上闻

【[至元]】 十六年十月乙亥，还自万寿宫祝厘所，奏曰：「陛下始以燕王为中书令、枢密使，纔一至中书；后册储皇，累使明习军国事者十有余年，终守谦抑。非不奉明诏也，亦朝廷处之未极其道。夫事已奏裁而始启白，为人臣子惟有唯默，避在不敢以令可否制敕而已。以臣所知，曷令有司启而后闻，其有未安，断以制，则理顺而分不踰，必不敢辞责元良矣。」其日，尽前省院台臣将百人，上面谕曰：「自今庶务其听皇太子临，而后入闻。」（姚燧撰《金书枢密院事董公神道碑》，《元文类》卷六十一）

谏农器官卖及徙猎户戍郢

公尝进言：「田器古无算，所以劭农。今治官列肆以求赢利，至锄耨之属亦皆市鬻于耕者，非便。」诏遂罢之。

又言：「职虞者将尽徙猎户无虑数千戍郢中，往往质妻卖子，哭声震路，或自经死。实单弱不中徙，徒纷扰无益。」诏止之。（《元名臣事略》卷十四《枢密董正献公》引卢挚撰墓志）

陈佑

### 三本书 【至元五年十月上】

嘉议大夫卫辉路总管臣陈佑，谨斋沐百拜，献书于皇帝陛下。臣今越职言事，事曰三本，皆国家大计，非不知获罪于时也。顾臣起身微贱，臣之先王【谓穆哥大王也。】拔臣于畎亩之中，进臣于陛下。陛下任臣以方面之重，锡臣以虎符之荣。臣叨居陛下之官，食陛下之禄，将踰十年矣。是以朝夕感愧，每思敷陈国计，效死以报陛下，亦所以报先王也。倘蒙陛下察臣愚忠，以臣言万一

有补于时，贯以不死，俾开言路，臣之幸也。若以臣言狂瞽，冒犯时忌，其罪当死，死于国计，臣之义也。伏望陛下赐以燕闲之暇，熟览臣言，则臣纤芥之忠，山岳之罪，举无逃于圣鉴矣，惟陛下仁圣裁之。

臣闻殷、周、汉、唐之有天下也，天生创业之君，必生守文之主。盖创业之君，天所以定祸乱也；守文之主，天所以致隆平也。昔我圣朝之兴也，太祖皇帝龙飞朔方，雷震云合，天下响应，统一四海，君临万邦，虽汤武之盛未之有也。天眷圣朝，实生陛下。陛下神武圣文，经天纬地，能尽守文之美，兼隆创业之基，兆民欢康，品物咸遂，典章民物，灿然可观。暨遐域远方之民上古所不能臣者，陛下悉悉能臣之，虽高宗之兴殷，成、康、宣王之兴周，文、景、光武之兴汉，太宗、宪宗之兴唐，无以过也。是以海内豪杰之士翕然向风。或谓天命陛下启太平之运者有四，民望陛下树太平之本者有三，臣请条列而言之。陛下昔在藩邸之初，奉辞伐罪，西举大理，势若摧枯，南渡长江，神于反掌。此天命陛下扬万里之威，定四方之乱，将降大任于陛下。即位之后，内难方殷，藩王之阶乱者在北，逆贼之连祸者在东。然天戈一指，俱从平荡，此天命陛下削藩镇有衅之权，新唐虞无为之化，将以跻斯民于仁寿之域也。臣故曰天命陛下启太平之本者有三。

其一曰太子国本，建立之计宜早。臣闻三代盛王有天下者皆以传子，非不欲法尧、舜禅让之美也，顾其势有不能尔。何则？时俗有厚薄之殊，民情有变迁之异，苟或传非其人，祸源一启，则后世争之之乱未易息也，以是见圣人公天下之忧深矣。故孟轲曰：「天与贤则与贤，天与子则与子。」夫所谓天与子者，非谓天有谆谆之言告谕人主以传子之计也，政谓时运推移，无非天理，圣人能与时消息，动合天意，故自天佑之，吉无不利。是以三代享祚长久，至有踰六七百年者，以其传子之心公于为天下，不私于己故也。伏见圣代隆兴，不崇储二，故授受之际，天下忧危。曩者建藩屏之国，授诸侯之兵，所以尊王室，卫社稷，实祖宗创业之弘规也。迨乎中统之初，颇异于是。恃其国之大也，谋倾王室者有之；恃其兵之强也，图危社稷者有之。当是之时，赖陛下断自圣衷，算无遗策，故总揽权纲，则藩镇之祸销矣；深固根本，则朝廷之计定矣。此陛下守文之善经也。何以言之？天下者，太祖之天下也；律令者，太祖之法令也，陛下岂欲变易旧章，作为新制，以快天下耳目之观听哉？诚以时移事变，理势当然，不得不尔，期于宗社之安而已矣。由此观之，国本之议昭然甚明，不可缓也。语曰：「虽有智慧，不如乘势；虽有磁基，不如待时。」今年谷屡登，四海晏然，此其时矣；亿兆戴德，侯王向化，此其势矣，诚万世一时也。夫天与不受，则违天意；民望不副，则失民心。失民心则可忧，违天意则可惧，此安危之机不可不察也。伏惟陛下上承天意，下顺民心，体三代宏远之

规，法春秋嫡长之义，内亲九族，外协万邦，建皇储于春宫，隆帝基于圣代，俾入监国事，出抚戎政，绝觊觎之心，壹中外之望，则民心不摇，邦本自固矣。陛下蕴谦光之德，纵不欲以天下传子孙，独不念宗庙之灵，社稷之重，生民之涂炭乎？愿陛下熟计而为之，则天下臣民之幸甚矣。

其二曰中书政本，责成之任宜专。臣伏见陛下励精为治，顷年以来，建官分职，纲理务，可谓备矣。曰中书，曰御史，曰枢密，曰制国用，曰左右部。夫承命宣制，奉行文书，铨流品，编齐户口，均赋役，平狱讼，此左右部之责也。通漕运，谨出纳，充府库，实仓廩，百姓富饶，国用丰备，此制国用之职也。修军政，严武备，辟疆场，肃号令，谨先事之防，销未形之患，士马精强，敌人畏服，此枢密之任也。若夫屏贵近，退奸邪，绝臣下之威福，强公室，杜私门，纠劾非违，肃清朝野，非御史不能也。如斗之承天，斟酌元气，运行四时，条举纲维，着明纪律，总百揆，平万机，求贤审官，献可替否，内亲同姓，外抚四夷，绥之以利，镇之以静，涵养人材，变化风俗，立经国之远图，建长世之大议，孜孜奉国，知无不为，作新太平之化，非中书不可也。且皇天以亿兆之命悬之于陛下之手，陛下父事上天，子爱下民，其道无他，要在慎择宰相，委任责成而已。钦惟陛下元首之尊也，中书股肱之任也，御史耳目之司也。方今之宜，非中书则无以尊上，非御史则无以肃下。下不肃则内慢，上不尊则外侮。内慢外侮，乱之始也；上尊下肃，治之基也。故《虞书》载明良之歌，贾生设堂陛之论，其旨岂不深且远哉。凡今之所以未臻于至治者，良由法无定体，人无定分，政出多门，不相统一故也。臣谓诸外路军民钱谷之官，宜悉委中书通行迁转，其赏罚黜陟，一听于中书，其善恶能否，一审于御史，如此则官有定名之实，法有画一之规矣。又大臣贵和不贵同，和于义则公道昭明，有揖让之治；同于利则私怨萌生，起忿争之乱，此必然之效也。诚能中外戮力，将相同心，和若盐梅，固如金石，各慕相如、寇恂相下之义，夹辅王室，协赞圣猷，陛下临之以日月之明，怀之以天地之量，操威福之权，执文武之柄，俾法有定体，人有定分，上之使下如身之运臂，臂之任指，下之事上如使足之承身，身之尊首，各勤厥职，各尽心，夫如是天下何忧不理，国势何忧不振乎！虽西北诸子未覲天颜，东南一隅未沾圣化，其来庭之议，称藩之奏，可日而待，不足为陛下忧也。所可忧者，大臣未和，大政未通，群小流言，荧惑圣听，干挠庶政，亏损国威，摧壮士之心，钳直臣之口，至使人情以缄默为贤，以尽节为愚，以告讦为忠，以直言为讳，是皆奸人敌国之幸，非陛下之福也。臣恐此弊不已，习以成风，将见私门万启于下，公道孤立于上，虽有夔为臣，伊周作辅，亦不能善治矣。陛下有垂成太平之功，而复有小人基乱之衅，此臣所以为陛下惜也。今大臣设有奸邪不忠、窃弄威柄者，御史自当言之，乃其

职也，百官自当论之，乃其分也，乌在无赖小人不为乡党所齿者，骤兴攻讦之风于朝廷之上乎！臣知国家承平吉祥之言，必不出于若辈之口也，惟陛下远之，则天下幸甚。

其三曰人材治本，选举之方宜审。臣闻君天下者，劳于求贤，逸于得人，其来尚矣。盖天地间有中和至顺之气，生而为聪明特达之人，以待时君之用。是以圣王遭时定制，不借材于异代，皆取士于当时。臣愚以为今之天下，犹古之天下也，今之君臣，犹古之君臣也，今之人材，犹古之人材也，贤俊经纶之士岂皆生于曩代而独不生于当今哉？顾惟陛下求之与否尔。伏见取人之法，今之议者互有异同，或以选举为尽美，而贱科第，或以科第为至公，而轻选举，是皆一己之偏见，非古今之通论也。夫二帝、三王之下，隋唐以上，数千百年之间，明君睿主，所得社稷之臣，王霸之辅，盖亦多矣。其丰功盛烈，章章然着于天下后世之耳目者，其从来，亦可考也。或起于耕耘，或求之于版筑，或猎之于屠钓，或遇之献言而入侍，或由荐进而登朝。至于贤良方正、直言、孝廉、贡举之着，遭际万殊，不可胜纪，岂一出于科第乎？自隋、唐以降迄于宋、金，数百年间，代不乏人，名臣伟器，例皆以科第进，岂皆一出于选举乎？及乎遇合于君，聚精会神于朝廷之上，皆能尊主庇民，论道佐时，宁复有彼优此劣之间哉？夫士之处世，亦犹鱼之处水，今鲂之在河，鲤之在洛，人皆知之，其致之之术，固有筌罟罟钓之不同，期于得鲂得鲤则一也。臣愚谓方今取士宜设三科，以尽天下之材，以公天下之用。亡金之士以第进士，并历显官耆年宿德老成之人，分布台省，咨询典故，一也；内则将相、公卿、大夫各举所知，外则府尹、州牧岁贡有差，进贤良则受赏，进不肖则受罚，二也；颁降诏书，布告天下，限以其年，开设科举，三也。三科外，继以门荫、劳效参之，可谓才德兼收，勋贤并进，如此则人人自励，安敢苟且？庶几野无遗材，多士盈朝，将相得人于上，守令称职于下，时雍丕变，政化日新，陛下端拱无为而天下治矣。夫天下犹重器也，器之安危，置之在人，陛下诚欲措天下于泰山之安，基宗社于盘石之固，可不以求材为急务乎？诗曰：「济济多士，文王以宁。」其斯之谓欤！抑臣又闻，凡人臣进深计之言于上，自古为难。昔汉贾谊当文帝治平之世，建言「诸侯强大将不利于社稷，譬犹抱火厝之积薪之下而寝其上，火未及然，因谓之安，甚非安上全下之计，莫若建诸侯而少其力」，可谓切中时病矣。然当时举皆以谊言为过，故帝虽嘉之，而不能用。逮景帝之世，七国连兵，几危汉室，谊之言始验于此矣。董仲舒当武帝穷兵黩武之初，重敛苛刑之际，一踵亡秦之余敝，唯崇尚虚文，而欲求至治，仲舒以为更化而不更化，虽有大贤，不能善治，譬之琴瑟不调，甚者当更张而不更张，虽有良工不能善鼓耳。又言临渊羡鱼，不如退而结网，临政愿治，不如退而更化，可谓深识

治体矣。然当时举朝皆以其言为迂，故帝虽纳之而不果行。逮季年之后，海内虚耗，户口减半，帝于是发仁圣之言，下哀痛之诏，仲舒之言实验于此矣。向若文帝用贾谊之言，武帝行仲舒之策，其祸乱之极必不至此，汉之为汉又岂止如是而已哉。暨乎有唐馭宇，太宗皇帝清明在躬，以纳谏为心，而魏征之伦，其君不及尧、舜，是以知无不言，言无不听，听无不行，故能身致太平，比功较德，优迈前主矣。臣诚才识驽钝，不足以比拟前贤，如霄壤泾渭，固自有间，然于遭逢圣明，诚诚恳恳，志在纳忠，其义一也。臣请以人身之计言之：且冬之祁寒，夏之甚暑，此天时变于上者也，在修人事以应之，故祁寒则衣之以裘，甚暑则服之以葛，非人情恶常而好变也，盖亦理势当然，不得不尔，期于康宁其身而已矣。或者安于循习，昧于变通，冬之裘且加于流火铄金之夏，夏之葛苟施乎坚冰坼地之冬，将见严酷伤人，危在朝夕矣，又乌能答天地之正算，养乔松之上寿哉！国计安危，理亦如此。臣愚切谓，三本之策若施之于太祖用武之世，有所未遑；行之于陛下文明之时，诚得其宜矣。此是天下之公论，非臣一人之私意也。愿陛下不以人废言，力而行之，则可以塞祸乱之源，可以兴太平之化，可以保子孙于万世，可以福苍生于无穷矣。臣猥寄外藩，不明大体，加以性识愚戆，干冒宸严，不胜战栗陨越之至。（《元文类》卷十四）

高鸣

### 议立三省不便

【[至元]】七年，议立三省。鸣上封事曰：「臣闻三省设自近古，其法由中书出政，移门下，议不合，则有驳正，或封还诏书；议合，则还移中书；中书移尚书，尚书乃下六部、郡国。方今天下大于古，而事益繁，取一省，犹曰有壅，三省乎！且多置官者，求免失政也，但使贤俊萃于一堂，联署参决，自免失政，岂必别官异坐，而后无失政乎！故曰：政贵得人，不贵多官。不如一省便。」世祖深然之，议遂罢。（《元史》卷一百六十《高鸣传》）

### 死囚必待论报

川、陕盗起，省臣患之，请专戮其尤者以止盗，朝议将从之。鸣谏曰：「制令天下上死囚，必待论报，所以重用刑、惜民生也。今从其请，是开天下擅杀之路，害仁政甚大。」世祖曰「善」，令速止之。（同上）

王恂

### 论太子所当务

公上笺言：「太子天下本，付托之重，当延名德与之居处；加之领中书、枢密之政，圣上诏条所当览，庶务之本亦当屡省。官吏以罪免者，毋使侥幸更进。军官害人尤甚，改用之际，尤不可非其人。民至愚而神，变乱之余，吾不之疑

，则反侧化为忠厚，国势增重矣。」【真金于中统三年封燕王，以王恂为太子赞善，此章当上于其后。】（《元名臣事略》卷九《太史王文肃公》引墓志）  
郭守敬

### 议水利

中统三年，张忠宣公荐公习知水利，且巧思绝人，蒙赐见上都便殿。公面陈水利六事：「其一，中都旧漕河，东至通州，权以玉泉水引入行舟，岁可省僦车钱六万缗。通州以南，于蓟榆河口径直开引，由蒙村跳梁务至【(口州)】【[杨村]】【据《元史》卷一百六十四《郭守敬传》改。】还河，以避浮劳盘浅风浪远转之患。其二，顺德达活泉开入城中，分为三渠，引出城东，灌溉其地。其三，顺德泮河东至古任城，失其故道，没民田一千三百余顷。此水开修成河，其田即可耕种。其河自小王村经滹沱，合入御河，通行舟。其四，磁州东北滏、漳二水合流处开引，由滏阳、邯郸、洺州、永年下经泽，合入泮河，其间可溉田三千余顷。其五，怀、孟沁河虽已浇溉，尚有漏堰余水，东与丹河余水相合，开引东流，至武陟县北，合入御河，其间亦可溉田二千余顷。【[其六，黄河自孟州西开引，少分一渠，经由新、旧孟州中间，顺河古岸下，至温县南复入大河，其间亦可溉田二千余顷。]】【据《元史》卷一百六十四《郭守敬传》补。】每奏一事，上辄曰：「当务者此人，真不为素餐矣。」即授提举诸路河渠。（齐履谦撰《知太史院事郭公行状》，《元文类》卷五十）

### 言京畿水利

【[至元]】二年，授都水少监。公言：「向自中兴还，特命舟顺河而下，四昼夜至东胜，可通漕运；及见查泊、乌梁海古渠甚多，可为修理。」又言：「金时，自燕京之西麻峪村，分引卢沟一支东流，穿西山而出，是谓金口。其水自金口以东，燕京以北，溉田若干顷，其利不可胜计。兵兴以来，典守者惧有所失，因以大石塞之。今若按视故，使水得通流，上可以致西山之利，下可以广京畿之漕。」上纳其议。公又言：「当于金口西预开减水口，西南还大河，令其深广，以防涨水突入之患。」（同上）

议开大都运粮河【《元史》卷六十四《河渠志一》：「世祖至元二十八年，都水监郭守敬奉诏兴举水利，因建言：『疏凿通州至大都河，改引浑水溉田，于旧河踪迹导清水，上自昌平县白浮村引神山泉，西折南转，过双塔、榆河、一亩、玉泉诸水，至西水门入都城，南汇为积水潭，东南出文明门，东至通州高丽庄入白河。总长一百六十四里一百四步。塞清水口一十二处，共长三百一十步。坝一十处，共二十座，节水以通漕运，诚为便益。』从之。首事于至元二十九年之春，告成于三十年之秋，赐名曰『通惠』。」此与《行状》所载互有详略异同。】



【[至元]】二十八年，有言漕事便利者。……公因至上都，别陈水利十有一事。其一，大都运粮河，不用一亩泉旧源，别引北山白浮泉水，西折而南，经瓮山泊，自西水门入城，环汇于积水潭，复东折而南，出南水门，合入旧运粮河。每十里一置闸，比至通州，凡为闸七，距闸里许，上重置斗门，互为提阌，以过舟止水。上览奏喜曰：「当速行之。」于是复置都水监，俾公领之，首事于二十九年之春，告成于三十年之秋，赐名曰「通惠」。(同上)

论历之本在于测验

是岁【至元十三年。】，立局改治新历，……遂以公与赞善王公【王恂。】率南北日官分掌测验推步于下，而忠宣、枢密二张公【张文谦、张易。】为之主领裁奏于上，复共荐前中书左丞许公【许衡。】能推明历理，俾参预之。公首言：「历之本在于测验，而测验之器莫先仪表。今司天浑仪，宋皇佑中汴京所造，不与此处天度相符，比量南北二极约差四度，表石年深，亦复欹侧。」公乃尽考其失而移置之。……【[至元]】十六年，改局为太史院，以赞善公为太史令，公为同知太史院事，给印章，立官府。是年，奏进仪表式样，公乃对御指陈理致，……因奏：「唐一行开元间令南宫说天下测景，书中见者凡十三处。今疆宇比唐尤大，若不远方测验，日月交食分数时刻不同，昼夜长短不同，日月星辰去天高下不同。即目测验人少，可先南北立表，取直测景。」上可其奏。(同上)

杨恭懿

议取士

侍讲徒单公履请设取士之科，诏先少师文献公【姚枢。】、司徒窦文正公【窦默。】与公杂议。公上奏【据碑，在至元十二年春夏间。】曰：「三代以德行、六艺宾兴贤能，汉举孝廉兼策经术，魏晋尚文辞而经术犹未之遗。隋炀始专赋诗，唐因之，使自投牒，贡举之法遂熄。虽有明经，止于记诵。宋神宗始试经义，亦令典矣。哲宗复赋诗，辽金循习。将救斯弊，惟如明诏尝曰：『士不治经学孔孟之道，日为赋诗空文。』斯言足立万世治安之本。今欲取士，宜有司，举有行检、通经史之士，使无投牒自荐，试以五经、四书大小义，史论，时务策。夫既从事实学，则士风还淳，民俗趋厚，国家得识治之才矣。」奏入，上善之。(姚燧撰《领太史院事杨公神道碑》，《元文类》卷六十)上改历疏

【[至元]】十七年，《授时历》成，奏曰：「黄帝迎日推策，颛顼载时象天，尧之钦若，舜在玑衡，周太史正岁年以序事，皆日官世守其业，随时占考，以与天合。暴秦焚书，废古伪作，置闰岁终。两汉因之，建历之本必先立元，元立然后定日法，法定然后度周天以定分至。贾逵讥其守一元不与天消息

，杜预谓当顺天以求合，非为合以验天，皆确论也。臣今治历，废历元日法，析旧仪六合三辰四游而异之，省天经黄道，惟用四游；移天常赤道游于南轴之下，以取候视之无窒；倍八尺之表而五之，以影符进退其晷，使不失于芒忽；日日测考，积月为岁，积岁为世，必于历法益精益密，非但正数十年一改之弊，且可上追黄虞三代之旧矣。」(同上)

【[至元十六年]】九月入见，诏于太史院改历，十七年二月，副枢领太史易、教领太史衡及公等上改历奏曰：「臣等遍考自汉以来历书四十余家，精思推算，昼夜测验。旧仪难用，而新者未备，故日行盈缩，月行迟疾，五行周天，其详皆未精察，四方亦未测验参考。臣等共议，权以新仪木表与旧仪所测相较，得今岁冬至晷景及日躔所在，与列舍分度之差，大都北极之高下，昼夜刻长短，参以古制，创立新法，推算成《辛巳历》。虽或未精，然比之前改历者附会历元，更立日法，全踵故习，顾亦无愧。然必每岁测验修改，积二三十年，庶尽其法。可使如三代日官，世守其职，测验恒久，无改岁之事矣。」

又《合朔议》曰：「日行历四时一周，谓之一岁；月踰一周，复与日合，谓之一月；言一月之始，日月相合，故谓合朔。自秦废历纪，汉太初止用平朔法，大小相间，或有二大者，故日食多在晦日或二日，测验时刻亦鲜中。宋何承天测验四十余年，进《元嘉历》，始以月行迟速定小余以正朔望，使食必在朔，名定朔法，有三大二小，时以异旧法，罢之。梁虞造《大同历》，隋刘焯造《皇极历》，皆用定朔，为时所阻。唐傅仁均造《戊寅历》，定朔始得行。贞观十九年，四月频大，人皆异之，竟改从平朔。李淳风造《麟德历》，虽不用平朔，遇四大，则避人言以平朔间之，又希合当世，为进朔法，使无元日之食。至一行造《大衍历》，谓「天事诚密，四大【(二)】【[三]】小何伤」

【据《元史》卷五十三《历志》改。】，诚为确论，然亦循常不改。臣等更造新历，一依前贤定论，推算皆改从实。今十九年历，自八月后，四月并大，实日月合朔之数也。」(《元名臣事略》卷十三《太史杨文康公》引墓志)

马亨

### 上便宜六事

亨复上便宜六事：一曰东宫保傅当用正人，以固国本；二曰中书大政择任儒臣，以立朝纲；三曰任相惟贤，官不必备，今宰相至十七员，宜加裁汰；四曰左右郎署毗赞大政，今用豪贵子弟，岂能赞襄？五曰六曹之职分理万机，今止设左右二部，事何由办？六曰建元以来，便民条画已多，有司往往视为文具，宜令宪司纠举，务在必行。疏闻，帝即召见，有旨：「卿比安在，胡不早言？」

亨对曰：「新自陕西来覲。」【据本传，马亨于中统四年迁陕西廉访都转运使。又据《元史》卷六《世祖本纪》，至元二年二月，以马亨为户部尚书。此章

当是至元元年所上。】帝谕曰：「卿久着忠勤，自今不令卿远出矣。」（《元史》卷一百六十三《马亨传》）

言交钞、备荒事

至元三年，进嘉议大夫、左三部尚书，寻改户部尚书，金谷出纳，有条不紊。时有贾胡恃制国用使阿合马，欲贸交钞本，私平准之利，以增岁课为辞。帝以问亨，对曰：「交钞可以权万货者，法使然也。法者，主上之柄，今使一贾擅之，废法从私，将何以令天下？」事遂寝。亨又建言立常平、义仓，谓备荒之具，宜亟举行。而时以财用不足，止设义仓。（同上）

魏初

论人主宜握威权防奸伪

【[至元]】六年正月六日，臣初等面奉圣旨：「魏征般人寻者，如魏征般人无，只似魏学士般人寻者。」臣愚窃谓，天下未尝乏才，顾人君用之者如何耳。如魏征者，陛下必欲得之，亦非难事。且征之所以为征，以太宗之能听受也。若太宗不听，征虽有经国之才，抗直不屈，将何所施？今陛下将与尧、舜比隆，太宗之事臣知其优为之也。诚能霁至尊至大之威，收至聪至明之辨，曲屈情意，勉强以制礼义，使臣下尽言不讳，魏征将自至，尚何于寻哉！

一、生杀与夺之权，人主所司，不可使少移于臣下，一有所移于臣下，欺弄祸患可立至。此非臣之私言也。《书》曰：「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春秋》称「君能制命为义」，《史记》谓「能擅国之为王」，此自古之明戒也。虽然，宰相所以代君治事者也，苟不委任责成，则何以办治？此亦非臣之私言也。孔子尝曰：「先有司，赦小过。」盖不先有司则事无所统，不赦小过则下无全才。臣愿生杀与夺之权持之当在陛下，而先有司赦小过之义亦不可不致论也。

一、人情奸伪，不可不防。古之治天下者，大为防禁，民犹踰之。在朝廷而失其防，则有民不知君，如鲁三桓之专；在边境而失其防，则有尾大不掉，如唐藩镇之乱；在诸侯而失其防，则有号令不行，如秦、楚、吴、越之僭；在百姓而失其防，则有掉臂大呼，睚杀人，如陈胜、郭解之徒。是固不可不防也。然防之得其道则可以制乱，防之失其道则适足生乱。若夫用正人，用之则当其材而不过，此朝廷之防也。兵不可不精炼，既精炼矣，必分其势，使权不久在一人，此边境之防也。地不可广，民不可，且迁转之格今已行之，此诸侯之防也。民固不可使穷困，亦不可太豪富，穷困则易以为盗，豪富则易以骄乱，此百姓之防也。陛下必欲防奸伪，宜以此防之。若以拥蔽之故，而使之互相告讦，臣恐奸人因此厚诬大臣，以生衅端。方今已见其渐，小则恐迫财贿，大则扼其吭而夺之位，至有同列不相能，聚群不逞之徒而啖之以利，使相为讦发，当路者莫敢谁何，以成风俗，甚不可长。圣上明见万里，无不昭察。臣愚钦奉圣

旨，故不敢不尽愚，伏取圣鉴。(魏初：《奏议》，《青崖集》卷四)

### 论早定法制

【[至元]】 八年三月二十三日，监察御史言：法者，所以维持天下之具也，宪台则守法之司也。方今无一定之法，百司无所循守，虽省府已尝奏论，未即施行。合无从御史台再行举奏，早定一代之法，使有司有所守，百姓有所畏避，天下幸甚。(同上)

### 论取人才

【[至元八年]】 四月初二日。窃惟欲致天下之治，必求所以治天下之具。所谓治天下之具者无他，人才是也。取人之法具在方册，三代有乡举里选之制，汉有孝廉贤良之科，隋、唐以来，加以词赋、明经，辽、金因之，亦能得人。国家有天下六七十年之间，取人之法未遑暇及。今天子神圣，百职具举，苟取之不以法，则奔趋请托，凭籍党与，无所不逞其私。才有一阙，则上司所付，门下亲旧之所嘱，骈肩累足，莫知适从，卒之人才无所得，而贿赂诮制者取之，至于污负罪而投谒有所，则已登津要而肆猾狡矣，欲其政平讼理，恐未能也。合无取近代之制，若文武举，若试吏员，若任子等法，至于方技医卜之术，皆以试补，则人得其才，侥幸之门塞，治安之功可期矣。(同上)

### 中书大政当先启燕王而后入奏

【[至元八年]】 四月二十四日。窃见圣主即位以来，经理天下，中书省以总朝纲，尚书省以庶务，枢密院以典兵，御史台以纠弹非违，其统而一之，能分陛下之忧者，圣虑固已定矣。窃见燕王尝钦奉圣旨守中书令兼枢密使，名虽如是，实则未闻。当今之计，宜妙选天下贤而有德业者辅翼燕王，钦依已降圣旨领中书省，凡军马、刑杀、大除拜、大钱谷及应合闻奏之事，须先启白燕王处，然后入奏。如是则政柄归一，圣虑少安，而天下国家之大本定矣。(同上)

### 请肃君臣之礼

【[至元八年]】 四月二十四日。窃惟君犹天也，臣犹地也，天尊地卑，礼不可不肃。方今内有太常，有国史，有修起居注，以议典礼，纪言动；外则交趾称臣，高丽入贡，日本、江左瞻望德化。自祖宗开国以来，其创法立制，至陛下为最备，故外域远方，企仰朝廷，以为中朝礼义之国。昨闻御前食肉，负者裸形舞唱，恐非所以正朝廷、待臣下、尊天子之礼也。自今御前不可作此戏举，务存大体，天下幸甚。(同上)

### 诸投项人户宜并入州县

【[至元八年]】 五月七日。照得近例，州县不满千户者合并，又军户奥鲁【四库本作「鄂啰」今改正。以下凡四库本妄改之非汉语名、词，原文明显可知者，悉径予改正，不另出注。】、转运司俱各并入总管府，所以省冗员、禁侵

扰也。窃见目今除诸王位下户计外，系大官数目内送纳差发米粮种田等户，如耶律丞相、南合中书、杨中书、贾答刺罕等投项甚多，其各官头目俱有长次及首领官、令史、催差人等。各人既无俸禄以养廉，则侵扰之弊不能不无。以此参详，既是依例纳丝银人户，合无照依合并州县奥鲁、转运司体例，并入见住州县，与民一滚通行科差。若有合回付丝银去处，令于官库内验数支取，不必更为设官。如此似为官民俱得便益。据元管头目，于内若有曾受宣勾当年深人员，拟合量材任用。（同上）

#### 议襄阳军事

【[至元八年]】五月八日。襄阳蕞尔一城，国家以河南一道，加以内地供给，自始功迄今几三年矣，未有成效。今水潦方涨，彼必大举来援。我军虽已成围，亦宜据守险要，厉兵秣马，以需一战，此正诸将用奇应变之秋也。朝廷宜遣使以此戒谕将士，且点视兵甲、卒伍、粮饷之有不利不备者，督责合属官吏，使必致精利完备，以图事功。若不早为备御，使必内外相应，突围以走，纵得空城，夫复何益？不惟不偿所损，亦有以亏损朝廷师武臣力之望。伏乞详酌施行。（同上）

#### 论盐货桩配

【[至元八年]】五月十六日。比闻朝廷以山东蝗旱，多阙食，已差官给粮赈济，及倚阁悬欠税粮，其民固已幸矣。外据盐货见行桩配，其法施之丰穰之岁犹有所不堪，其蝗旱之余，阙食之际，岂可不为之更张哉！今体知得其盐货在先令濒海去处桩配，今滕、峄、淄州等处，去海七八百里，俱各桩配，每户月桩配三斤，以毫厘品答近上户计，每年不下桩配盐三百斤，每斤价钞四分，丝绢麻布并不收受。大绢一疋长二丈八尺，重一十三两，于街市倒钞七钱，布一疋长十八尺，倒钞五钱，然后赴盐局送纳。又立主首，信牌，立限约，催督民户赴州县官局关买，远者离城三百余里，正于农忙时分，往复不下十日，每年四季如此。及到城无钱，多于铺户之家借贷，以应官司督迫之急。及关买出局，于城内每斤折二两依市价转买，每斤价钞三分，卖讫钞還元借铺户。参详今既给粮赈济，又倚阁悬欠税粮，则朝廷优恤元元之意可谓深切着明矣。如上件盐货事理更为从长讲究施行，是亦赈济之一大端也。古所谓惠而不费，因民之所利而利之，盖近是也。（同上）

#### 论上都和中米粮

【[至元八年]】五月二十七日。今体知得外路客旅于上都和余所中纳米粮，皆揭利钱于随处余到白米，至元七年十二月内，般载到和余所永盈、万盈两仓下卸中纳。其两仓见百姓搬载米粮数多，推称元余粮数已足，不肯收受。百姓在客日久，牛只损死，盘费俱尽，将所载米粮不得已折本贱糶。本都官豪富

要之家厘勒减价收余，赴仓中纳，仓官通同看循便行收受。其客旅如太原王乌德美、西京杜阿萨尔、冯琪、李春等纳到米粮，皆刁蹬不受，见于两仓露地堆积，约一万石，以致损耗，委是生受。参详上都每年合用米粮不下五十万石，故增其价直，令百姓和中，所以备国用、便贫民也。今客旅所中米粮，两仓刁蹬如此，见有露积至今者。脱因雨水变坏，则百姓揭借钞本无以倍偿，敢言利乎？夫细民图斗升之利，不远千里来应和中，若如此刁蹬，恐四方不信，后无以应余者，则国用之须将何所仰？目今虽收中米数已足，若将在仓露囤客米验数更为收受，不惟救客旅倒悬之急，亦所以备用，示不失信于民也。并据仓官见客米多，称推数足，闭仓不受，致令官豪富要勒价贱余，中纳入仓，随即收受，其情弊欺公害民，莫此之甚，合行严加禁治。今后有无验实到仓米数，不问贫富，依月日挨次收受，将当日实收米数及合给支钞人名姓，只作一串，赴支钞库照验关支。如此不惟不能作弊害民，其勾当官吏亦不至破家获罪。（同上）

#### 论支粮折钞之弊

【[至元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近为察到上都万盈仓飞钞事，就问得监视官运司知事赵瑄，曾于拔都军人乌尔古处买到支帖三百石，每石用钞一两二钱，于官库内每石关支钞二两五钱，已行具呈御史台照详施行。今参详得：国家蓄粮本以养军，而粮及于军者不足，此一弊也；给钞以中粮，本以便民，而粮不得尽中，其弊二也；养不及军，便不及民，官库之钞随于富强作弊之手，其弊三也。三弊之生，生于买筹而已。今后军人及应合支粮者，有无听从所愿，就令发帖官司审问，军人及应合支粮者若欲用钞，先取本人文字，开写正支米粮、折支钞数各各数目。其米价若在和余未足其间，依官定价钱；如于收余已足之后，随仓米市价从实折算。其发帖官司凭准合人文字，据正支米粮下仓放支，其折钞数下库支讫，仍于本仓门首分朗出榜，省谕军人及应合支粮人通知。仍禁约不得私下买筹、卖筹，或将支帖抵还欠少钱债，违者并行治罪。如此则军得实用，官无亏损，是亦革弊之一端也。（同上）

#### 皇后宜行册礼

【[至元八年]】六月五日。窃惟皇后之尊与天子同体，上以供奉天地，下以承祀宗社，故历代天子即位，册文玉玺随即行之，所以崇三纲之始，正风化之原也。今皇后母仪天下已十余年，册玺之礼未施行。伏乞御史台奏闻，下太常、翰林讲求典故以行册礼，天下幸甚。（同上）

#### 修起居注随付史院

【[至元八年]】六月十七日。照得唐制宰相修时政记，月送史馆；又起居郎，天子御正殿，则对立于殿下，有命则临陛俯听，退而书之，以为起居注，凡

册命、启奏、封拜、罢免悉载之史院。尝钦奉圣旨修纂祖宗事迹。恭惟主上即位以来，立宗庙，议礼乐，定官制，百度修举。今两省、台、院及修起居注，凡有军国大政，并册命、启奏、封拜、罢免等事，合从中统建元及今见行事理，逐月送付史院，以修实录，则主上之丰功盛烈有以光耀万世，亦臣下所当为者。(同上)

请以赵璧行省北京

【[至元八年]】 七月十三日。风闻中书省奏头辇哥国王与廉平章【廉希宪。】北京行省事。窃惟赵右丞【赵璧。】往年尝与国王行省东京等路，能审量时势缓急，且勤恪不怠，遂成安集之功。今若继往，则彼中民情物态备尝之矣，不惟与国王相得，庶几事易办而民易安。廉平章明敏有为，若请还省，则内外俱便。初人微名轻，职当言责，见有便于国家者，不敢嘿嘿。(同上)

请以翰林管儒户

【[至元八年]】 八月十一日。窃惟国家开创以来，其增崇文物，讲求典礼，莫盛于今日。然大端大节犹有所未周者，盖启白开导之有未至耳。方今孔祀绝封，庙户当差，其余儒户已有散至田帖者，数年之后，切恐圣道湮废。推原其自，无大人君子以主张维持为己任故也。照得见在儒户，各散漫州县，无所统纪，非若释道二家而有以总之也。故其利害安危，无一人曾加省者。窃见翰林承旨学士和礼霍孙朝夕侍从，且赋性雅重，若使之管领诸路儒户，必能教护有方，是亦维持圣道之一节也。又照得太常寺旧例，奉行典礼之司初无户口统属，今太常卿合丹【《元史》卷十四《世祖本纪》至元十年二月条有太常卿合丹。】所管礼乐户近五百户。翰林在今日为衣冠之表率，使之管领诸路儒户，亦为有例。窃谓天下之事有似缓而实急，似迂而实切者，盖此类也。(同上)

请追赠阵亡将士

【[至元八年]】 十月十一日。窃惟古之将士所以敢死，勇于立功者，盖上有以激劝之使然也。不尔，将偷卒惰，望其有奇功于天下不能也。闻故河南路统军郑江，于今年四月内襄阳城下以战而死，迄今几半载，朝廷无追奖之命。今来参详国家方混一区宇，苟死于王事者不加追奖，则偷安苟容之徒以为得计。照得近例以他功追封者往往有之。彼被坚执锐，不顾死难，为国家报效者，若不量加追赠，切恐于激劝克敌制胜之术有所未尽。(同上)

提举交钞官令户部兼领

【[至元八年]】 十月二十三日。照得在先提举诸路交钞如王涣等，以户部郎中兼之。制府总领天下钱谷，与户部不相统属，故别立提举官。尚书省令总领六部，如运司、铁冶已皆并省，外据提举司官亦合令户部兼领，所以一钱谷之司，省周岁之费也。据见勾当官吏如无粘带，乞依例升转，似为相应。(同上)

请以廉平章总西省

【[至元八年]】 十二月十五日。窃见西南国家重地，其所以抚养军民，镇服寇敌，必得朝廷名德大臣才干有为者然后为可。今赛平章【赛典赤瞻思丁。】已经停职打算，其纲纪省事者宜为遴选其人。伏见廉平章明敏有志度，在闲日久，若应是选，实为朝廷军民之便。（同上）

谏中都签军

【[至元九年]】 二月二日。窃惟京都天下之根本，要在殷盛以镇服乎八荒。古者隆上都而观万国，盖此意也。比年车驾临幸，修筑城阙，调运粮草，一切应办和买，俱以中都百姓倚办，比之别路实为繁剧。侧闻将与外路一体签军，不惟内外轻重不伦，且示天下以不广也。辇毂之下何至如此惊扰！（同上）

谏大都免签军数俵散外路

【[至元九年]】 二月十九日。窃见大都路近蒙圣恩赦免今次合签军数，大小臣民无不忻忭。比闻市人传布，将所免大都军数俵散外路，补充元额。切详内外臣民皆朝廷赤子，天子圣明，以大都应办和买比之诸路繁剧，故有此非常之恩，若复俵散外路，实为重并。必欲不失元额，自合以钱招募，必得勇力之士，足为国家驱用。如更不然，合无将河南干讨虏等军签入正军，不惟足以补充军额，亦所以正声罪致讨之名，比之干讨虏盖有间矣。（同上）

请修邹邑孟庙

【[至元九年]】 二月二十四日。照得钦奉登宝位诏书内一款节该：五岳四渎，名山大川，历代圣帝、明王、忠臣、烈士载在祀典者，所在官司岁时致祭。钦此。窃惟孟子亚圣，其邹邑庙貌，历代崇奉，未尝缺废。今国家增崇文物，高越前古，比闻邹庙摧圮，祀礼湮绝，今来参详拟合官为修补，庶几仰副圣朝崇尚文德之意。（同上）

论大都捕盗

【[至元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体察得大都自今年正月至今，被强盗劫掠数起，未曾捕获。参详都城辇毂之下，四方辐辏，人物繁伙。今强盗如此，若不遴选捕盗官吏及督责府尹等官，切恐积弊既久，人无所畏，则无所不至矣。若夫省浮费，薄赋敛，去杂冗之扰，使民重本抑末，仓廩足而知礼节，此又止盗之本也。（同上）

议塞金口以解大都水患

【[至元九年]】 五月二十五日至二十六日，大都大雨流潦弥漫，居民室屋倾圮，溺压人口，流没财物、粮粟甚。通元门外金口黄浪如屋，新建桥庑及各门旧桥五六座一时摧败，如拉朽漂枯，长楣巨栋不知所之。里闾耆艾莫不惊异，以谓自居燕以来未省有此水也。伏惟两都宗庙、宫室、省、台、府库，一切



军国所须具在于此，今雨纔两日，已漂没如此，脱有自三日以往之霖，切恐为害未必止此。参详两都承金口下流，势若建瓴。其水溃恶，平时犹不能遏止，西北已冲渲至城。若积雨会合，漂没偶大于此，则所谓省木石漕运之费，收藉渠灌溉之功，恐未易补偿也。又照得金世宗大定十一年，尚书省奏请开泸沟以通京师之漕，从之。至二十七年，尚书省奏：「孟家山金口闸下视都城高一百四十余尺，从来止以射粮军守之，其人不足倚用，若遇暴涨时，或有作过人等，所系利害非细，宜行闭塞。其所灌稻田俱为陆地，种植禾麦，亦非旷土。不然即乞更立重闸，仍于岸上置埽官廨署，并埽兵所居，庶几用心巡护，不致疏虞。」世宗是其言，委官相视，于是竟塞之。大抵兴建事功，必较量利害轻重而取舍之，利重于害，犹当举行，若害重于利，安得胶柱鼓瑟而不为之更张哉！恐其奸恶窃发，前代固已虑及。且以今日倾圮室屋，溺压人口，流没财物、粮粟等事势观之，莫若塞金口为便。（同上）

按察官监察御史在任一年举一人自代

【[至元九年]】七月十七日。照得唐制常参官及刺史上讫三日后，举一人自代，巡行纠劾之任，与常叙例转不同者乎！夫郡县之职，以抚字为功，故必以日月满考，然后转叙。惟按察官与监察御史则不宜然，盖人情久则熟，熟则慢，慢则事不立矣。目今按察官已有过满去处，未有转代，监察御史必待例满代官至，然后离职，皆非计之得者也。合无令按察官及监察御史在任一岁后，不问内外，各举资望相应者一人以自代，不惟可以作新风节，起厉顽弊，亦可以广收才能，以凭倚用。（同上）

论部令史

【[至元九年]】七月十三日。窃见天下之事具在于省，省之事责之六部；六部之事，其呈覆出纳，在于各科分令史。由是言之，部令史名虽卑，其掌行为最要，其所系为最重，得其人则庶事流通，无所壅塞，不得其人则丛脞隳堕，诈伪百出。若近者，插补捡目冒用中书户部印信，及扯毁关检等事，推是心以往，将何所不至？望其政平讼理，恐未能也。目今各部正补吏员如无过犯，能以廉勤自律，有干局者，不必追其既往。若科分果有繁剧，令史阙少，亦合约量收补。如更不知警惧，敢为欺诳者，当随事黜罚，则能否有别矣。方其资考未满则掌握机柄，既满则临治州县，苟非其人，将何以堪之！拟合定立格法，如岁贡之例，守一不变，不轻以他道入补，则人无覬觎，知所劝戒，奔竞之门塞矣。六部诸路表率，若不先为振肃，四方将何所则效？方今之急，是亦其一节也。（同上）

军户差发不宜科拨余户

【[至元九年]】七月十五日。窃见上年包银、丝料、税粮等差发，随路俱各

验贫富品答均科。今体察得随路新签军户，多系各处近上户计，止依额除讷包俸钞五两外，其余赅兑下数目，于近下户计验正额科拨，及一切横杂科着，名为和买，有司不即给价等事。为此略问得安平县尹孔奎称：本县新签军七十七户，内止当丝投下一户外，当包银户七十六户俱系近上户计，元当包银二十四锭七两四钱七分，每户依额除讷五两，该七锭三十两外，赅下包银一十六锭二十七两四钱七分；又老幼户添到包银六锭三十三两二钱五分；又省人夫盘缠等钞一十锭八两；替真定府使司散下碧香三千七百斤，实时勒要钞一十四锭四十两。已上四项计八十八锭八两七钱三分。又和买造甲皮船马疋一切等物，自八年三月为始，至今一十五起，除纳本色外，折纳讷钞六十五锭三十二两七钱四分四厘，已关钞二十一锭一十七两七钱三分，未关钞四十四锭一十五两一分四厘。今来参详，安平一下县耳，自八年三月至九年五月，十五个月内，除元着包钞，其赅下新军差发并其余科着，计银四十八锭八两七钱二分，又和买除本色外，折纳讷钞六十五锭三十三两七钱四分四厘。以一县而计之一路，以一路而计之天下，其赅兑科省及和买不即给价，岂止此数而已也。

今计国家宫室廩禄之费，宗藩岁赐之常，加以南图江汉，西镇川蜀，东抚高丽而来日本，岁不下累万计。求其所出，不自天来，出于百姓而已。若百姓富实，何求不获，何事不成。苟一旦耗损，则流亡寇盗靡所不至。然则为国家成长治之业，建久安之势，莫若培植此百姓而已。如不于此加意，恐渐涉消乏。今略以包银、俸钞比附，亦可见其大云耳。元每一十户额当钞五十两，内包钞四十两，俸钞一十两，验贫富品答均科。除壬寅至今累次签军该签讷三户，其军多系近上户计，权以十两为率，三户该纳包俸三十两，今官司依额止除豁一十五两。外有近下户七户，元二十两，每户该二两八钱半，今官司依额科降该三十五两，比与上户通滚品答均科时该添讷一十五两，每户该添二两一钱半。又代纳弓手并事故等户差发，其丝料、税粮、课程、和买诸物、修城人夫，亦与前项一体事理。合无将军户依额除豁五两外，其余数目于正额内从长讲究，量加减免，似望不致耗损，则日庶月富，足以成吾圣天子太平之功，俾斯民以享有生之乐，不亦美乎！外据和买，国家调度不一，不能无之，但有司以理给价，民不为扰，若以迁延为能，剥为功，窃恐名为和买，其实则几于掊敛。若不改更，伏虑迤久不胜其弊。（同上）

官员居丧告假

【[至元九年]】九月十日。窃惟父母三年之丧，从古以来无贵贱一也。今之居官食禄者，为下民表率，有不幸遇此，则或一月，或十数日，已弃去衰斩，从事官府，起居饮食衣服言笑与无丧同，其毁伤风俗，败灭天理，莫此之甚。是岂独非人子而安忍为此不情之举，亦风教之道有所未尽而然也。今体察得

大都路霸州益津县尉，于今年六月内以其父丧，奔赴安州高城县，及还职，往复计住讫二十七日。八月内，承州帖：坐奉总管府札付该备申省部，奉符文：除往回马程外，给假一十五日。承此，总府下本州岛依上照会。又云：照得不即听候上司明降，一面令本官前去，事属不应，今后应申告假官员，须候申覆明降，无得似此违错。今来参详：应告假官员须候申覆明降方许离职，理固当然，奈人子闻父母之丧，如天摧地陷，五内崩裂，安忍一日宁居？若与常例须候申覆明降，于理未允。合无自今凡有父母之丧，闻命即往，不可以常例拘；更许告丁忧，俟服阙依例转叙。若其人才力深长，非此人不能办此事，必须倚用，然后夺哀起复，则又其变也。自余皆令以礼居丧，亦所以厚风俗存天理也。（同上）

### 议召募筑城人夫

【[至元九年]】十月六日。窃惟国家爱养百姓，所以备用也，虽用之亦当爱其力，而使之以其时耳。以其时则力不尽，力不尽则用无穷。今国家修筑宫城，此正用民之时也，然用之苟夺其时，切恐民力有时而尽，无以供吾国家之用。目今大都供役人夫，自春徂秋，虽支盐粮工价，实于农务有所妨夺。为此就问得户部盐粮科令史燕珍呈：每夫一名，日支工价钞一钱三分，盐粮计该一分，工项计该钞一钱四分。人户有虑妨岁计，除各得工价、盐粮外，更贴钞或一钱或一钱有零，顾觅人夫替代。今来参详：合无将合给盐粮、工价钞通折作钞，更少加分数，令诸路召募少壮不服田亩之丁，俾长用供役，按月支请工钞，戒董役之官，使少宽捶楚，则子来之民不独见称于昔日矣。（同上）

### 祭享太庙宜用三牲

【[至元九年]】十月八日。太庙省牲，为不见用牺，问得太常杨寺丞称：为此已曾闻奏。今来参详：祭享太庙，国家大事，三牲之礼，自古为重，今特用羊，合行复奏，以备供祀祖宗之礼，天下幸甚。（同上）

### 论和雇大都修建人匠

【[至元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窃见大都修建宫阙合用诸色人匠，每年逐旋于随路桩要，至有逃避隐匿，烦劳有司勾捉，不惟失误造作，恐积久民力不胜烦扰之弊。今来参详：合无于各处取会诸色人匠见数，依和顾之例，以理给付工价，利之所在，人将趋赴，古人谓悦以使民，庶民子来者，正在此也。若以谓国家畜养百姓正欲有用，必每事和顾，恐府藏之积不足以供无穷之应。窃谓不然。今国家以谷成金，以桑成银，使民力不困，则何事不成，何求不获。苟不措画以道，切恐一旦雕弊，甚非栽培国家根本之意也。（同上）

### 论禁用泰和律

至元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钦奉圣旨节该：「泰和律令不用 【（）】 【〔者〕】

【此处为命令式语气词，应作「者」。】，休依行者。」钦此。风闻史开府与诸大老讲定大元新律，积有岁月，未奏行。今来参详：周因于殷，殷因于夏，固有必不可更者。至于礼乐刑政，小过不及之间，因时损益，亦不可以一律定也。泰和之律非独金律也，旁采五经及三代、汉、唐历代之遗制耳。若删去金俗所尚及其条等律，益以开国以来圣旨条画及奏准体例，以成一书，即至元新律也。且法者所以维持天下之具，在御史台尤不可不以立法为本。【原书次序如此。此条应排列于至元八年奏议之末。】（同上）

#### 选大臣长御史台

【[至元十年]】 【原缺纪年。据次条应为至元十年。】 正月二十一日。窃维御史台天子耳目之寄，自本朝官以下，宜妙选朝廷名德大臣为主上所倚信者一员，足以坐镇雅俗，庶几合天下之公望，以振起台纲。此非一人之私言，实内外之公议也。（同上）

#### 议置皇太子官属

【[至元十年]】 三月十五日。伏皇太子册立礼毕，此诚社稷生灵之福，远近臣民无不忻忭，其所以镇服藩国之心，系仰天下之志，正在于今日。昔成王幼，出则有周公、召公、太公、史佚为之训谕匡直之，入则有太颠、闳夭、南宫适、散宜生之徒为之辅翼周旋之，故能制礼作乐，兴建太平，为周家八百年之基。今皇太子仁孝，四海属心，独官属尚阙。宜博稽贤才，妙选朝廷耆旧有闻望德业者为之保傅，及明通政事谨密有器局者为之左右前后，则凡所施为，必有超绝，所谓镇服藩国之心，系仰天下之志，盖在此也。不肖职当言责，区区之情，不敢不尽。（同上）

#### 论河南签军不宜

【[至元十年]】 八月四日。窃见《兵法》「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又曰：「师克在和，不在。」今襄樊新附，宋人恟惧，乘机抵隙，混一之议，固在于此。然或措置乖方，规图未尽，切恐未易有功。比闻河南等路行旅往来传说新签军三万，河南民户数少，加以贫乏，或三户五户并作一军。向来困逼襄阳；飞挽之劳数年于此，重以今岁水，巢居野处，衣粮俱尽，单弱怯懦，自救不暇，又安敢望其得用哉！古者将拓土宇，必培植边镇，使之强盛，然后可以立功。若藩篱摧弱，不惟不能有功，切恐鼠辈窥窬，易有惊扰。合无移咨枢密院，再行讲究，闻奏施行。（同上）

#### 论大都和雇和买及盐货等事

【[至元十年]】 六月二十一日。窃惟际天之下，皆朝廷赤子，初无内外之间。古人由近以及远，故有先后缓急之势。大抵京师根本也，四方枝叶也，根本盛实则枝叶茂密，此必然之理也。殷、周王畿千里，诸侯大者方百里；秦、汉

徙天下豪强以实京师，亦所以强干弱枝，隆上都而观万国之意也。若京师根本不固，四方脱有风尘之警，饥馑之虞，则何以镇遏寇掠？今窃观大都形势，则四方之根抵也，其百姓宜加爱养，厚其力以固根本。者近余年间，其赋役科差比之外方更为烦重，每岁除包银、丝料、课程、税粮外，略于总管府各科分取问得，打造石材、般载木植及一切营造等处不下一百五六十万工，和买秆草、烧草又不下数十百万束，料粟不下数十万石，车具不下数千余辆，其余杂细，不能缕数也。今来参详：曰买曰顾，非常法也，前代不测则用之。今一一逐旋顾买，侵渔之徒又因而克减，致使官民不相信。凡所给价以十分为率，必措留一二分，俟估计体度定然后破除放支，行移迁调，有数年不得足其价者。今营造方始，此等事不能遽已，要当讲求良方，拟定价直，明示榜文，钞出则货入，货入则钞出，使侵渔之徒不能少有克减。倘计置不尽不测必用之物，宜比市价稍加增添。利之所在，民争趋之，何患有不办者哉！

且夫民之所以不饥寒者，以其当耕而耕，当织而织耳。故农有余粟，女有余布。今农事方殷，夫役若此，安得不妨夺岁计！欲民力之不困，不可得也。大都四方辐辏，闲民居多，若将见支工价、盐粮余上少添分数，明示榜文，召募赴役，不致克减，亦足以济贫民。倘召募不足，当农隙之时，遍及则可也。若农事未隙，除农民之家，其余诸色人户时暂科差，亦不妨夺农务，不误造作，似可久行。兼本路盐货与外方亦更偏重。河间每袋重四百五十斤，价钞一十四两一钱一分四厘；山东每袋重四百五十斤，价钞一十二两六钱六分二厘。大都每引重四百斤，正该钞一十六两三钱，又利禄钱七钱，每引通计钞一十七两，比山东、河间斤重少五十斤，价钞比河间多二两八钱八分六厘。合无照依河间、山东酌中定拟价直，官卖盐引，从诸人兴贩，则足以少宽民力，是亦爱养之一节也。古者将用民力，必先有以养之，养之既富而知义，然后用之，则何功不获，何事不成。今国家方将混一区宇，辇毂之下颇涉困弊，利害非细。主上仁慈，爱养元元，如近者免征积年拖欠之钱债，除豁军人垛兑之差发，皆希世之洪恩得复于今日，是诚生民之大幸，社稷之永福也。如大都和买、和顾、夫役、盐货等事，与所以培养根本之意，特未有以达之耳。（同上）

宜因襄阳之降乘机南进

【[至元十年]】 四月十六日 【原书排列如此。按襄阳吕文焕于至元十年正月以城降。】。窃惟襄阳，宋人名藩，今既失之，岂无恟惧？且吕氏彼国大族，与之抗衡者必因此有所诛杀，此诚可乘之机也。为今日计，莫若待吕安抚以殊礼，加以宠名，置之于内；别选吕族可倚用者，与国朝名卿共守襄阳；宣布德泽，秋毫不犯，分遣诸将水陆并进，则人心不摇，混一可期矣。若待彼措画既定，人心稍安，则大事去矣。此机间不容发，庙堂之上必有成算，诚以区区

之情，职当言责，不得不尔。(同上)

请罢日本之役

二十年五月口日，治书侍御史 【[……]】 【此处有脱文，魏初时任治书侍御史，故当有「魏初言」字样。】 行御史台御史大夫相威奏罢日本之役，奉旨不准。切详盗贼草窃，人民流困，加之饥馑，军旅勃兴，不胜搔动。相威所言，社稷生灵之福也。虽圣意时暂不允，本台自合执奏，至于再，至于三，期于便国便民而后已，则天光必有回照。(同上)

论官吏考绩黜陟

八月口日 【原缺纪日。】 。窃谓古之用人以考能否为本，今不过通算月日、抑其资品而已，其于古人考绩黜陟之意盖无有也。直至各官污发露，纔有停解降等之法，其于所管部分人户果安而无逃移者乎？盗贼果息而无耗乱者乎？词讼果简而无冤抑者乎？赋役果平而无偏重者乎？田野果辟而无荒芜者乎？是之不论，直以受钱得罪，骤升乃降，此治之所以未臻也。今后某官在某任，历某月日，于五事某事不办，可中是何等选，县考之于州，州考之于府，府考之于各道按察司，御史台岁终奏遣监察御史分道考按得实呈省。其各道按察司，亦以所属路分通考五事之殿最而升黜之。夫欲考按如此，而取人之路不可不谨。今司县司吏取之无法，因之以升州、升府，以至部、台、院、省，莫不由此途出，与夫诸衙门创保人员，皆经营求请而得之，积以月日，以之临民，以之治军，以之典财赋，以之任风宪，求之超出伦辈，肯为国家效力者，几何人哉？前代有乡举里选之法，贤良方正之科，如科举，如任子，如试吏员，其途不一也。今止于贴书写发之间取之，岂能尽天下之才？合从吏部与诸名德讲究，定一代选举之典，则人才有望，浇风可戢矣。(同上)

奏陈御史台事理

至元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本条前录御史台奏任魏初等为南行台官事，兹略去。】 。窃闻欲清其流，毋濯其源；欲求治人，先须自治。宪台为天子耳目之寄，拾遗补阙，进贤退不肖，使百司畏肃，内外安，此其职也。今务讦发阴私，追究赃物，簿书堆积，过于有司。比者台政一新，有合讲究事理，开具于后：

一、御史台官监察御史，此非常选，前代多出自宸衷。自余纠按之职，宜中书省选奏，若有不当，御史台劾之而已。今自作一选，其间或公或私，或可或否，不能不招物议。

一、罚库，前代无此例。御史台职当纠劾，若有合追赃罚，付之有司。令御史台察院自行追理，另置罚库，虽赤历按验明白，终非其体。

一、各道按察司书吏不宜止于府州司吏内选取，宜兼用儒生之通达事物者。府

州司吏习虽既熟，能卓然自立者有几？一旦处清要之地，掌进退与夺之权，所以哄招物议者多本于此。

一、各道按察司奏差察事问事甚为不便，如奏差专以察体究问，不知司官掌何等事？且操纵与夺之间，岂能尽公？今后宜减奏差之员之半以补书吏，体察究问，司官当自为之，奏差承奉使奏可也。（同上）

王恽

论左丞许公退位奏状 【《秋涧集》卷八十三至九十二《乌台笔补》录其前后所上事状一百五十章。其书易见，其文过多，兹仅选「奏状」二章。】臣闻贤者化之本，云者雨之具，得贤而不用，犹久阴而不雨也。伏惟中书省，礼乐、刑政、纪纲、号令之所出，诚朝廷之大柄，中外之系望也。丞辖之位不宜用匪其人，使旷天职。伏见左丞许公衡师心大学，养气至刚，独立危言，清苦自守，挺然有蹇蹇匪躬之操，方之古人，不可多得。且自立中省，迄今十有二年，前后相臣如衡竭尽者多矣，未若许之切直敢言，不以荣贵为心者。本官正以遭不世之遇，当有为之时，十余年间，恩礼隆重，爰自布衣，擢置相位，计其初心，有尽瘁报国而已。然自辅政以来，虽中间有所建明，未闻以次施行者。以谓处任重责深之地，无涓埃补报之功，夙夜思惟自惭焉，用是忧惶，疾日增剧。今者恐久妨贤路，故卧病不出，哀恳求退，至于再三，揆度其情，恐不特血气为病耳。伏惟陛下圣智天临，明烛万理，求治之心，亟若饥渴，一旦得臣如此，夫复何求。且君圣则臣直，虎啸则风冽，气所感召，理之固然。若是则国家之福，天下之幸也。如左丞许公者，伏乞时加体貌，置彼论思，庶使展尽底蕴，以答恩私。其于谋王体，断国论，必能进尽忠言，有所广益，以慰中外之望，诚未宜听其去位，以塞忠谏之路也。臣职当言责，触冒忌讳，惟陛下留神省。（王恽《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八十六）

郊祀圆丘配享祖宗奏状

臣谨言：伏念我国家列圣相承，奄有天下六十余载，今海宇一统，自尧舜、汉唐以来未有如此之盛，兹盖陛下神圣天纵，孝治日隆，以不出世大有为之资，临御有道故也。然所有未举大典，在臣子分，礼宜建言。所谓方今大典，郊祀是也。何则？孝莫大于严父，严父莫大于配天。自尧、舜以来至于金、宋，上下二十余代之间，莫不郊祭天地及五方帝神以配父祖，盖尊之至也。祖宗之圣，重熙累洽，郊祀之事未既举行者，缘礼文弗备，有不遑及者。今陛下即位二十余年，功成治定，昭事天地，尊礼百神，略无虚岁。若大礼一行，将咸秩之位合禘于圆丘，岂不大通神明，降福穰穰者乎！又念自古偏方小国，尚皆力行尊显祖宗，以为天地百神之主。恭惟陛下大荫护助，际海内外，尽付所覆，而上帝简在陛下之心，又大可见矣。不于此时报本显祖，以答天休，其于继

继承承之道，终为旷阙。兼旧有典章，自金章宗一行之后，湮没遗逸，不绝如缕。即今就有三二老儒，并收拾到亡宋典册，讲究张皇，一旦有成，将万倍于寻常。使陛下垂旒被，对越上帝，与三五同功，并接数千岁之统于上，新万方耳目于下，使王道明而坠典兴，天地察而上下顺，圣政圣教不待严肃以成以治，所谓圣人作而万物也，岂不盛哉！由是而观，自古圣帝明王纘承先业，所任之责未有重于此者。故《传》曰：「国之大事，在祀与戎。」惟陛下裁察。（《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九十二）

上世祖皇帝论政事书 【据其子王公孺撰神道碑（《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首），此章系至元二十九年所上。】

臣近蒙礼部符，承中书省札该，宪台钦奉圣旨，召臣恇驰传赴阙庭者。臣恇伏自钦承明命，夙夜祗惧，不知所为。意者宪台过举，俾备顾问，庶有所发明。因自忖量，国家之事日有万几，非愚下所能识，然臣自中元迄于今日，久叨仕进，区区管窥，不无一见，辄敢以时务所宜先者数事昧死上闻。

臣闻自古创业垂统之君，必定制画法，传之子孙，俾遵而守之，以为长世不拔之本。钦惟皇帝陛下圣文神武，以有为之资，膺大一统之运，长策抚馭，区宇民数，远迈汉、唐，其所渴者特治道而已。然三十年间，励精为治，因时制宜，良法美意，固已周悉。今也有更张振励，讲明画一，若悬象而昭布之，使臣民晓然知其法之所以，岂不便哉。故臣以立法定制为论治之始。

一曰议宪章以一政体。《传》曰：「法者，辅治之具，一日阙则不可。」君操于上永作成宪，吏承于下遵为定式，民晓其法，易避而难犯，若周之三典、汉之九章是也。今国家有天下六十余年，小大之法尚远定议，内而宪台天子之执法，外而廉司州郡之法吏，是具司理之官而无所守之法，犹有医而无药也。至平刑议断，旋旋为理，未免有酌量准拟之差，彼此轻重之异。臣愚谓宜将已定律令颁为新法，或有不通行未尽该者，如累朝圣训与中统迄今条格，通行议拟，参而用之，与百姓更始。如是则法无二门，轻重适当，吏安所守，民知所避而难犯，天下幸甚。

二曰定制度以抑奢僭。夫制度者，明尊卑，别贵贱，法天道而立人极也。故古者衣服、饮食、舆马、屋庐皆有恒制，至于庶人仆妾，其禁尤严，惟在君人者制节幕度，率先化下为务。何则？上之动静为人劳逸之本，上之奢俭为人富贫之源，可不鉴哉！钦惟皇帝陛下临御以来，躬先俭素，思复淳风，如轻纁衣而贵絀缁，去金饰而朴鞍履，至衣服等物，销织镀研之类一切禁止。以奉行渐远，不无弛缓。今也臣民衣饮踰于公侯，妇女衣等于贵戚，以致聘财过于卿相，男女不能婚姻，正以用之无制，僭越暴殄，有不能供亿者。故物价不得不踊而贵，钱币不得不虚而轻，上下困弊，日甚一日。假若巨室之家，亲属奴隶衣



饮一切自有等差，若例而一之，宁不困乏？臣愚以谓，宜一切定夺，大行禁止，使民志定而不少僭越。用既有度，物自丰饶，恐亦实楮币、杀物价之一端也。

三曰节俘费以丰财用。夫一世之财足周一世之用，不必专丰其财，去其害财者可也。今国家财赋，方之中统初年，岁入何啻倍蓰，而每岁经费终不阜贍者，岂以事胜于财，过有所费故也。为今之计，正当量入为出，以过有举作为戒。除飨宗庙、供乘舆、给边备、赏战功、揀荒岁外，如冗兵、妄求、俘食、冗费，及不在常例者，宜检括，一切省减以丰其财。财丰事胜，食足气充，以攻则取，以战则胜，以柔则服，将何为而不成，何求而不获？古之善为国者，君不必富，富藏于民，故用虽多而取不竭。孔子曰：「百姓足，君孰与不足？」此之谓也。且财非天来，皆自民出，竭泽焚林，其孰御之？但力屈财殫，非所以养民而强国也。昔亡金世宗，诸王有以不给而请告者，世宗曰：「汝辈何駸！殊不知府库之财乃百姓之财耳，我但总而主之，安敢妄费。」迄今称说，以为君人至言，可不鉴哉！

四曰重名爵以揽威权。古人称官爵谓之天秩，王者代天爵人，鼓舞一世，使天下之人奔走为吾用者，此也。惟爵与禄不轻以付人，曰贤曰材，能得之，所以为砺世磨钝之具。若得之轻，则视之轻，视之轻，则人不重，人不重，将见君子远，小人至，此必然理也。惟其磨砺辔馭之权，世主操于上，不轻授人，与当其材，何患气之不振，力之不竭，事之不成者哉！今四海一家，权宜假借之举日渐希阔，正国家收揽威权之时。如近年委任稍重者，罔考其素，即授崇品。激之建功立事，固是驾馭英雄大权，苟非其人，不无叨窃不安之惧。今中外无事，朝廷宜重而惜之。昔有唐使职或带相御，然止行见职，曾无分省实权。五曰议廉司以励庶官。臣闻古之善为国者，不使人有怠惰不振之气。若作于心而害于政，苟非以德振起，必须度时宜，本人情，齐之以法，故得小大毕力，上不劳而事举。今州郡之官品流彀杂，既无选举甄别，止循常资，纷纷藉藉，聚散于吏部，例得一官，鲜不因循苟且，以岁月养资考而已，欲望承流宣化，趋事赴功，卓有惟新之政，亦已难矣。尝观汉、唐之馭吏也，能者增秩赐金，公卿缺则补之，以表其贤，否者放田里而不事事。唐则召七品以上官集于阙庭，亲于访问，究得失而进退之。然二者不过爵禄为劝，爵禄极则意满足，意满足则怠心生，亦有无如何者。故持斧、直指、采访、黜陟等使岁相望于道。而本朝之举高出前代，比者廉司之设，初气甚张，中外之官悚然有改过自新之念，大奸巨猾致畏慑而不自安，庸人懦夫将卓尔而有所立。行无几何，法禁稍宽，使监视者劲挺之气不息而自敛，听从者奸弊之萌潜滋而复持，恐徒易其名，而不能革州县之故习。夫刑罚崇宽，固是国家美政，然分别善恶以示劝惩

，岂得专务宽恤！昔亡金大定间，尚书省奏顺州军判崔伯时受赃不枉法，准制当削官停职。世宗曰：「受财不至枉法，以习知法律故也。所为奸狡，习与性成，后复任用，岂能自悛？虽所犯止于追官，非奉特旨无复录用。」以致犯禁者鲜，此先事之明验也。今风俗浇薄，遇有所犯，苟免无耻。臣愚为法宜稍重，以权一时，其要在人法并任，精择官僚，优加吏禄。宪纲既立，公道大行，官有作新之气，吏无餬口之虞，我之政既肃，彼安敢或私！所谓上行下效，源清流长，将见风采百倍，有登揽澄清之望矣。

六曰议保举以核名实。方今亲民与参佐官，莫县令、经历为重。县令乃百姓师帅，师帅贤则德泽宣；参署为一路纪纲，纪纲振则政务举。今例出常流，安取殊绩？臣愚以为，若行品官保举法，庶得其人。其法品量举主与所保者资历相应，果皆两可，复精加磨勘，无谬妄私意，然后许令入状，相小大之才，授繁简之任，限以岁月（如唐制厘务出二百日者是也），课其殿最升黜。举主得人者受知贤之赏，不职者坐不当之罚，举官自然尽心，受保者常恐相累，如此庶立功而寡过矣。其南选尤宜施用此法。何则？江南比至平定，谅为不易，凡所隶附，秋毫无犯，可谓仁义之师。只以前省调官，贿而海放，行省注拟，尤为滥杂，侵渔掊克，惨于兵凶，至盗贼窃发，指此为名。仰顿天恩，幸其无事。今宜委官分拣，以行此法。其停革人员不至罢黜者，降之边远；边远见职委有声者，使之内迁，亦激励一法。兹盖自汉、唐、五代迄于亡金皆遵而行之，当时号称得人。然必须内设审官、考功等职专掌其事。

七曰设科举以收人材。方今名儒硕德既老且尽，后生晚进既无进望，例多不学，州府乡县虽立教官，讲书会课，祇皆虚名，略无实效，以致非常之材未闻一士，州郡政治若无可称，思得大儒硕德难矣。臣愚以谓，不若开设选举取验之速也。夫进士选历代号取士正科，将相之材皆从此出，前代讲之熟矣，理有不可废者。若限以岁月而考试之，将见士争力学，人材辈出，可计日而待也。论者必曰：今以员多阙少，见行壅滞，若复此举，是愈壅而滞之也。臣谓不然。盖科举之设，本以核实学而收多士，清仕途而息杂流，庶得将相全材，为国论治道备大用也，岂不愈于学校徒设，汗漫而无所成乎？

八曰试吏员以清政务。前代取吏之法，条目甚严，如宰相子辟举，令取充省杂，终场举人试补台掾，品官子孙、吏员、班祗、合门等人出身者试补六部令史。夫令者，明法令曰令，史者，通经史曰史。今府州司县应用一切胥吏，多自帖书中来，官无取材，势须及此，所习既凡，闻见或寡，欲望明刑政，识大体，务清弊革，难矣。臣愚以谓，为今之计，莫若将合岁贡吏人以吏员法试之，中选者仍许上贡，补充随朝身役，外州府郡见役者从廉司以校法试验，庶几激之积渐肯学。其月请俸给，亦合定夺，能使得餬其口，然后可责以廉。何则

？今廉司专抑吏权，察非违，少有贪鄙，不计养廉，即按而治之，是纵之窃，而责以何盗之为，岂理也哉！

九曰恤军民以固邦本。近命新省整治以来，一切事务尽从简静，可谓不严而治，不肃而成者也，中外熙熙，翕然有拭目太平之望。兹盖皇帝陛下屏去奸慝，保合大和，嘉靖邦本，专任责成之效也。然犹有当軫虑者。夫为治之道，政贵均一，不少偏重，否则必更而张之，使至公均被。国家且自攻围襄阳以来，签取军役盖四举矣，将中物力等户尽充军站，中间抛下上户其能有几？皆贫难下户，而军兴百色所须皆仰供办。江南甫下，遭值前省和顾和易，急征暴敛，侵渔不法，又将军站闪下差税，不问多寡，止除四两，余者分洒见户，其逃亡差税又行每岁陪纳。数年之间，编氓已是靠损，其小户困苦，不较可知。臣以时属方殷，其代输差税，宜令蠲免，涵养存恤小康，若一旦别有征求，易为责办。其军站户，富者至有田亩连阡陌，家资累巨万，丁对列什伍；贫者日求生活，有储无甔石，田无置锥者。今也不分难易，一体应役。又至元十一年签充到军役者，多是近下户计，当时起遣已是生受。臣愚谓俱合令拣定夺，庶不致困乏逃窜，有误临时调遣。不均之弊，莫此为重。

十曰复常平以广蓄积。常平仓设自至元八年，随路收贮斛粟约八十余万。今仓廩具存，起运久空，甚非朝廷救荒恤民本意。夫常平之法，岁丰增价以余之，则农重谷而敦本；岁荒则减价以赈之，故民倚安而无菜色。如往年定时估以平物价，竟不克行，殊不若常平之有粟也。盖低昂权在有司，兼并利无专擅故也。若复实常平，倘遇凶歉，出粟三二千石，谷价自平，楮币亦复加重，且免赈济破用军国正储，实为古今良法。

十一曰广屯田以息远饷。臣闻边储远饷，自古未有良法。如飞挽负载，卖爵赎罪，引种和余，未免弊困，多不能行，俱未若留兵屯田为古今之长策也。臣试以唐振武事言之，宪宗元和七年，李绛言：「天德、振武(今丰州等处)左右良田约四千八百顷，收粟四十万斛，岁省度支钱二十余万缗。」兹非明验欤？今振武丰州界河两傍，除营帐百姓耕占外，其余荒闲尚多。若大治屯田，自非水旱，田功稍集，国储必有所济。唐陆贽所谓「缘边土沃而久荒，所收必厚」。又近岁山后流移户多，将见抛地土，时暂借令营屯，亦是一法(富弼曾言此事)。及捡括冒占，仍招募愿户者听外，边屯已置营屯去处，亦宜差强果为国尽心有为能臣重与检勘，其间一切可行未举、已行不尽者，极人为而尽地力，仍将迤南一切置屯见闲户数并徙边防，以救一时，此急于治外之意也。

十二曰息远略以抚已有。臣常闻老子以恬淡为宗，孔宣父戒及其在得。二圣人垂教，以天理当然为言，非徒设也。钦惟皇帝陛下圣神文武，临御天下三十余年，昭丕天之功，接千岁之统，三五已来，未有若斯之盛，其于太祖圣武皇帝

垂创之业，可谓大集厥成。然有其有者安，务广德者强。审今之势，譬犹畜牧，大家川量谷计，数已殷富，正在牧圉择人，刍豢得所而已。如此则牛羊茁壮，日蕃而无耗。不然，罔恤见有，又务多得，将见复求者未获，则已有者瘠而耗之，可不惜哉！伏愿陛下息远略，抚已有，以恬淡为心，以在得为戒，颐养圣寿，配天无极，此宗庙神灵四海臣民之愿也。臣又尝观天地之气，四时行，万物生，皆自然而然。又其升降止三万里之中，其范围不出三十万里之内，余则混沦旁，虽圣人有置而不论者。伏惟陛下宪天体道，财成辅相，功已不能殫纪，尚何言而何虑哉。

十三曰感和气以消水旱。夫兵者凶器，战者危事，不得已而用之，且以强胜为戒。我国家以神武戡定海宇，日月所出没，霜露所沾坠，莫不臣而主之。然地广物，不无孽茅其间，故三十年之久十有余举。如征大理云南，渡鄂渚，平内难，讨贼，取江南，破襄、汉，驾洋海，下占城，定高丽，问罪交州，扫清辽甸，皆除暴固存，彼动此应，不得已而用之之举也。然士卒愁苦，死伤暴露，边郡困乏，中外忧劳之气不得不伤阴阳之和，而致水旱之报，是以圣人重之畏之。故老子曰：「大军之后，必有凶年，师之所处，荆棘生焉。」故比年以来，水旱无时，霜屡作，山崩地震，变出非常，奸臣柄用，盗贼窃发，百姓嗷嗷，日趋于困。臣常读中元已来国书诏条，未尝不以生灵为念，弃捐细故，讲信修睦，以用兵为重，此尧、舜好生之德，禹、汤克宽不自满假之，仁也。愿陛下躬体玄默，颐养圣寿，与天无极，以初元之心为心，以恬澹之虑为虑，为民祈天请命，害不生，祸乱不作，使黎庶知其无好兵之心，天地鬼神谅其不得已之意，庶几天回哀眷，易乖戾而为和平，变荒歉而为丰稔，敛时五福，敷锡庶民，咸跻仁寿之域，天下幸甚。

十四曰崇教化以厚风俗。自昔风俗美好，由礼义所生。今也礼义既衰，故日趋于薄，一法出则奸作，一令下则百诈起。何则？民所欲而生者岁不加益，我过为之求者日有所增，所谓救生而不赡，奚暇治礼义哉！有司释此不念，每以厚风俗为务，如孝行复役，节妇有旌，议婚姻，立学师，表淑慝，忠臣义士岁有常秩之类，非不家至户晓，然终无分寸之效者，徒文具虚名而已。夫天下之事有本有末，知所先后，则教立而化行。臣愚以为风化之行，莫国家若，先以四教为本，曰仁以养之，义以取之，礼以安之，信以行之。何为仁？父爱子育，怀生乐业，温饫以养其心。何为义？轻徭薄赋，取敛合宜，宽裕以畅其气。何为礼？上下有分，毋妄侵辱诛责，以当其功罪。何为信？发号施令，一出不易，忱诚以明其约束是也。而前政者（谓桑葛也）曾不务此，专以威虐肆心，督责为令，取办一时，流毒四海，不知陵迟偏讹有不可救药，至于令为厉者。如逋负差徭有已蠲未蠲者；贫难军人有已间未间者；民出祇应不蒙拨降，反复偿

其不应；民办和买虽蒙官还，曾何敷其元价；杖刑重责不上大夫，崇卑之品曾不少间，悉被其戮辱。夫如是将何以责民心之近，厚风俗之淳粹者哉？惟其四者本立，而天下束然有忠厚廉耻之心，而后敦之以礼让，谨之以庠序，观之以乡饮，教之以冠婚丧祭，民将目击而心谕，安行而有得。二三大臣匡直辅翼于上，时从而振德之，孰有子遗其亲，臣后其君者哉！所谓父子有亲，君臣有义，不曰风恬俗美，将安归乎？

十五曰减行院以一调遣。伏见近者立行院四处，盖欲养兵力，分省权，而免横役。然不可多设，多设则一旦遇有调遣，号令不相统一，至合而征，苟进涉险难，不肯并力一向，以趋成功。江岭阻隔，动辄数百里，贼去此而盗彼，即欲加兵，则曰「我已降于彼」，比缘知会，已杀掠而去，如向者锤贼是也。其在江西，我逐而出境，即睨而不视；其在福建，复逐而出境，亦坐而不问。已至朝廷专差重臣，会三道之兵，总统于上，纔方剿绝。臣故曰不可多立者，缘此也。若止设一院于江州，地既酌中，号令四出，复命皇子震统于上，使跨有江淮，遥制兵势，将何冲而不折，何令之不一哉！诚为简便。

十六曰绝交贡以示旷度。夫边方小国，外示臣属，内实观望。我以诚往，彼辄谄来。何则？恃其险僻，昧夫天理，而怀苟且假息之念故也；非修文以来，易以计破，难以兵碎也。今交趾，汉数郡之地耳，数年之间，虽奉贡侔来，终未稽颡阙下，款输诚志。今年贡一犀象，明年献翠具若干，是皆我物，籍为己有，调书词、延岁月而已，此最不可信者。昔汉文帝千里马，诏郡国毋令来献，而越王尉佗曾未几何，怨艾自新，去号北面，终其身内属，正以德礼怀柔然尔。臣愚以谓，彼之交贡自今宜辞而无受，则我之所得者有三：不宝远物，示以旷度，一也；鳞介之属，叵测浅深，不知我之虚实，彼用自绝，使私计内穷，二也；又使骇夫天子明见照万里之外，畏天事大之心庶有以自省其曲直所在，三也。（刺竹药弩，缓则津行奸诈，急则曲尽服从。）【原文此为二行小字夹注。】伏乞下公卿集议，以付有司。

臣之所言虽至浅近，然当陛下无忌讳之时，远被宠召，无一言补报，缄默旅退，岂惟自弃，大负朝廷虚求之心。顾臣庸愚，何足重轻。万一片言有可取，使四方大贤大德之士闻之曰：如臣者且蒙采择，将詔詔而来，皆为陛下用矣。臣不胜俯伏待罪忧恐之至。臣恠昧死再拜谨言。（《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三十五）

程巨夫

吏治五事 【至元十九年奏上。】

取会江南仕籍

昨者钦奉圣旨，许令江南曾有官人告赴省换授。此最良法，奸臣卖弄，遂至颠

倒。求仕者凭外省之咨，而外省贪饕尤其可畏，有钱者无告可以得咨，无钱者有告不得咨。求仕之人有卖家丧业而卒不沾一命者，亦有全无根，大钱计会，白身而一旦受宣命者。亦有外省等官，将空头咨示旋来内省，寻趁有钱人员，书填姓名；亦有内省官吏通同作计，公行添插人员。又有一等泼皮歹人，置局京师，计会保官，诬写根保明而得官者。吏治之弊至此已极。今省府欲行考究，似觉费力。今有捷法，可以永除病根。欲乞选清强通晓官员，无论南北，每省差两员前去，同本道按察司取会江南州县、城郭、乡村、邻甲保明，诣实元在亡宋有官人员姓名，概置籍，明书本人乡贯、三代及入仕根，擎前来省部，以凭照勘，遇有求仕人员，一阅而知真伪，极为便当。仍与申饬外省，遇有求仕者，合与行下本郡，令乡都邻甲保明，本人是何出身，即量轻重咨来，不许邀阻。其有外省官吏迁调人，惟许令求仕人赴御史行台及按察司论诉，庶几公私两得便当。籍成之后，与商略白身人求仕格式，行下江南。

### 通南北之选

圣主混一车书，兼爱南北，故北南之人皆得入仕。惜乎北方之贤者间有视江南为孤远，而有不屑就之意，故仕于南者，除行省、宣慰、按察诸大衙门出自圣断选择，而使其余郡县官属指缺，愿去者半为贩缯、屠狗之流，贪污狼籍之辈。南方之贤者列姓名于新附，而冒不识体例之讥，故北方州县并无南方人士。且南方归附已七八年，是何体例难识如此？欲乞令省部刷具北南府、州、司、县官员色，参对今后北南选房流转定夺。若以南人为未识体例，则乞于北方州郡每处且与参用一二人，一任回日与通行定夺。其北人注南缺而不赴者，重与罪过。庶几吏称民安，可以上副圣主兼爱南北之意。

### 置考功历

国朝建御史台，虽有考课之目，而未得其要，莫可致诘。欲乞照前朝体例，应诸道府、州、司、县，下至曹掾等，各给出身印纸历子一卷，书本人姓名出身于其前，俾各处长吏联衔结罪保明，书其历任月日、在任功过于后。秩满，有司详视而差其殿最，则人之贤否一览而知，考核得实，庶无侥幸。

### 置贪赃籍

国朝内有御史台，外有行台、按察司，其所以关防贪官污吏者可谓严矣，而贪污狼籍者往往而是，何也？盖其弊在于以征赃为急务，于按劾则具文，故今日斥罢于东，明日擢用于西，随仆随起，此弃彼用，多方计置，反得美官，相师成风，愈无忌惮。欲乞省台一体，应内外诸路官员有以贪赃罢者，置籍稽考，未许收用；其吏人犯赃者重置于法，永不叙用。内外一体照应，庶几官吏知所警戒。

### 给江南官吏俸钱

仕者有禄，古今定法，无禄而欲责之以廉难矣。江南州县官吏自至元十七年以来并不曾支給俸钱，真是明白放令吃人肚皮，椎剥百姓。欲乞自今并与支給各官合得俸钱，其有贪赃者重罪不恕，人自无词。（程巨夫《程雪楼文集》卷十）民间利病 【至元二十四年奏上。】

江南买卖微细，宜许用铜钱，或多置零钞

窃惟江南小民多而用钱细，初归附时许用铜钱，当时每钞一贯准铜钱四贯，自铜钱不用，每钞一贯所直对象比归附时不及十分之二。在前上司指挥官收铜钱，有私藏者坐以重罪，其拘收到官者必多，或民间尚有窖藏，亦难尽知。计江南铜钱比故宋时虽或镕废，其到官者宁无十分之五，在民者宁无十分之一。若尽发在官之钱，使民间以钞一贯就官买钱若干添贴使用；其有民间窖藏未入官者，立限出首纳官免罪，如限外不首，私自发掘行用，许邻右主首诸色人捕告验实，坐以元罪，有诬告者亦反坐之。试行一二年，如公私果便，永远行用，如其不便，然后再禁，公私亦无所损。如不复用铜钱，更宜增造小钞。比来物贵，正缘小钞稀少，谓如初时直三五分物，遂增为一钱。一物长价，百物随例。省府虽有小钞发下，而州郡库官不以便民为心，往往惮小劳而不领取，提调官亦置不问。于是小经纪者尽废，民日困而钞日虚。宜令增造小钞，数倍常年，分降江南州郡，特便细民博易，亦利民重钞之一端也。

军人作过甚者责其主将，仍重各路达鲁花赤之权

各路管民官与管军官不相统一，军卒肆凶，小民受害，管军官不肯问，而管民官不敢问。又甚则如临江之兵，挥刃以拟总府；吉州之兵，奋拳以欧府官，此风何可浸长！国家置达鲁花赤，本令兼管军民。江南诸路达鲁花赤固多失职，亦缘地远军骄，故不能制。宜特降旨，今后诸处经过、屯戍军兵，敢于民间剽夺奸污者，本路达鲁花赤即将犯人准法处断。如漏失本人姓名，具管军官姓名呈省，自其牌子头至百户定罪有差。若十人以上同罪，罪其主将，事体重者奏裁。似望每翼头目各务铃束其下，不致生事，军民相安，远方幸甚。

百姓藏军器者死，而劫盗止杖百单七，故盗日滋。宜与藏军器同罪

盗之害民，劫盗为甚，劫盗不已，群盗生焉。故自古立法，劫盗必死。江南比年杀人放火者所在有之，被害之家纔行告发，巡尉吏卒名为体覆，而被害之家及其邻右先以骚然。及付有司，则主吏又教以转摊平民，坐展岁月。幸而成罪，又不过杖一百七，而枝蔓逮捕，平人之死狱中者乃十四五。劫盗幸免，必图报复，而告发之家无遗种矣，被贼劫者谁敢告发？盗势日张，其祸何可胜言！夫诸藏兵器者处死，以兵器行劫，而罪乃止于杖，此何理也？故盗无所畏，党日以多。今后强盗持军器劫人财物，赃证明白，只以藏军器论罪，郡府以便宜从事，并免待报，庶使凶人警畏，平民安帖，其于治势实非小补。

江南和买对象及造作官船等，不问所出地面，一切遍行合属，处处扰害，合令拣出产地面行下

凡物各有所出所聚处，非其处而谩求，如缘木求鱼，凿冰求火，无益国家，徒扰百姓。如纁丝、邵缣、木绵、红花、赤藤、桐油、鳔胶等物，非处处皆出，家家俱有者也，而行省每遇和买，不问出产在何地面，件件都是遍行合属。其各道宣慰司承行省文字如此，亦遍行合属总管府，总管府又遍行合属司县，遂使江南百姓因「遍行」二字，处处受害。及申到和买诸物，又行移体覆，今日体覆，明日体覆，动辄半年一年。及上司放支价钱，官吏通同不复给散于民，虚写收管粘入卷中，以备照刷，公私俱弊。欲令省家先计必合和买物件，某物出于何处，聚于何处，采之公论，置簿籍记。如在江东止行下江东，在两浙则止行下两浙，量远近立限期。仍令本处宣慰司止行下所出所聚去处，委廉干正官一员，依时给价，于系官钱内即行放支，结保申呈。如后经手官吏作弊事发，钦依至元十九年圣旨条画盗官财物罪犯追断。又造船一事，其弊与前略同。自至元十八年至今，打造海船、粮船、哨船，行省文字并不问某处有板木，某处无板木；某处近河，采伐利便，又有船匠，某处在深山，采伐不便，又无船匠；但概验各道户计，敷派船数，遍行合属宣慰司，宣慰司仍前遍行合属总管府。以江东一道言之，溧阳、广德等路亦就建康打造，信州、铅山等处亦就饶州打造，勾换丁夫，远者五六百里，近者三二百里，离家远役，辛苦万状，冻死病死，不知其几。又兼木植或在深山穷谷，去水甚远，用人扛，过三五十里山岭，不能到河，官司又加捶楚。所以至元二十一年宁国路旌德县民余社等因而作哄，亦可鉴也。又所用木植、铁炭、麻灰、桐油等物，官司只是桩配民户，民户窘急，直一钱物，一两买纳，处处一例，不问有无。其造成船只，并系仓卒应办，元不牢固，随手破坏，或致误事。宜令今后凡是海船，止于沿海州郡如建德、富阳等处打造，粮船、哨船止于江西、湖南、湖北等处打造。仍乞照故宋时打造官船体例，差官领钱，与河海船匠议价打造，每人愿造若干船只，领若干钱，写立文书，须管十分坚牢，如有违约，追罚价钱，依法治罪。所委官在彼守待，了毕交领回还，则民户无远役之费，匠户无差役之苦，官吏无催督之劳。或有欺盗发觉，照依盗官财物例追断。公私两便，而所造船只亦可为长久之用。

江南诸色课程多虚额妄增宜与蠲减

江南茶、盐、酒、醋等税，近来节次增添，比附初归附时十倍以上。今又逐季增添。正缘一等管课程官，虚添课额以谄上司，其实利则大概入己，虚额则长挂欠籍。姑以酒课言之，自前日有司徒增酒课，每米一石收息钞十两，而江南糯米及所用曲等工本通仅七两，以七两工本而官先收十两和息，宁有此理？所



以杭州、建康城里酒价，不半月间每瓶骤增起二佰文，其它可类推也。前来钦奉圣旨：诸色课程从实恢办。既许从实，岂可虚增？除节次累增课额实数，及有续次虚增数目，特与查照，并行蠲减，从实恢办，庶将来不致陷失岁课，亦不致重困民力。

建昌路分小于抚州，而杂造段匹三倍抚州，工役太不均，宜只依抚州例。诸处凡似此不均者比附施行

窃惟建昌，虽名一路，而在宋时止称为军，宋初本是抚州属县，两处民户、物产大不相侔。建昌四县，近又割出管内南丰一县以为州，事力小弱甚矣。今江西令建昌路安机一百张，每年造生熟段匹二千二百五十段，而邻近抚州路止安机二十五张。建昌何重，抚州何轻？抚、建甚近，土性一同，非建昌独宜织造也，缘建昌曾有一路官刻下民，媚上司，妄添数额，遂不可减。作俑有自，流毒无穷，本郡不堪其扰。臣昔家此，实所备知。如令比附抚州体例，特与末减，似望公私易为趁办，段匹又加精好，而本路之民少得一分之宽。然此特建昌一路与织造一事也，其它路分及工匠等事似此不均者，亦乞令各处有司比附上项事理施行，生民幸甚。

江南官吏家远俸薄，又不能皆有职田，不能自贍，故多贪残，宜于系官田地拨与职田

江南官吏多是北人，万里携家，钞虚俸薄，若不渔取，何以自贍？中 【[省]】  
【此处当有一「省」字，始与下文「行省」相应，径补。】前曾令依腹里郡县体例，各各给与职田，而行省行下，必令于荒闲田地内标拨。夫江南州郡，安得处处皆有荒闲田地？只为此语胡涂浮泛，得职田者遂无几人，转见窘迫，恣意贪残。今欲与一一添俸，则费钞愈多，虚钞愈甚，莫惟职田之为便也。宜令行省下诸道诸路郡县，凡各处系官田土，即拨与各官，充合得职田，比腹里体例，毋令减少。使洁己守职者既免饥寒之忧，其病民蠹国者自甘惩戒之罚，如此然后治平可冀也。（同上）

议安南

九月二十日撒里蛮承旨、答失蛮官人及枢密院官等传奉圣旨，令臣等议安南国事。钦奉如此。臣等议得，自古帝王招徕海外诸蕃小国，率以恩信羁縻，使之称臣奉币而已，难于一一责备。安南臣属日久，蕞尔小夷，安敢与我抗敌？但以大兵猝入其境，愚妄失措，遂至弄兵。以正理论之，宜加诛讨，但彼生灵无辜，可为哀悯。兼安南奉贡近三十年，一旦灭之，恐海外诸蕃不知底里，闻之震惊，有亏圣朝来远之意。比年用兵占城，沿海州县百姓劳动。今安南既自知罪，愿增岁币，圣度天宽，宜亦包容。但彼中未尝遣使请命，遽以朝命许之，恐轻国体。宜令行省移文安南，开示圣上宽大之意，令彼遣使奉表谢罪，所

增十分岁币入贡。彼若不来，徒以虚辞疑贰我师，然后加兵，亦未为晚。臣等愚见如此，伏取圣裁。(同上)

学校 【至元二十三年奏上。】

臣闻国于天地，必需才以为用，而人才之盛，非自盛也，全在国家教育之勤，其衰也反是，参之历代可考也。国家自中统建元以来，中外臣僚亦时闻表表伟杰者，皆自往时故老宿儒熏陶浸灌而然。历时既久，以次沦谢，迩来晨星寥寥，无几何矣。臣不知更十余年后，人物当何如其琐琐也。而主国论者恬不知怪，视学校为不急，谓诗书为无用，不知人才盛衰张本于此。盖尝有旨行贡举，求好秀才，上意非不谆切，而妄人辄阴沮之，应故事而集议，凡几作辍矣。然则无怪乎选任之非才，政治之不理也。今已至此，后当若何？臣愚欲望陛下明诏有司，重学校之事，慎师儒之选。京师首善之地，尤当兴建国学，选一时名流为国人矜式，优以饩廩，隆以礼貌，庶四方观感有所兴起。外而名都大邑，教官有缺，不但循常例取庸人而已，必使廷臣推择可以为人表仪者，条具闻奏，令有禄可养而不匮，职比亲民而加优，视教化之废兴，为考第之殿最。其诸生有经明行修者，特与蠲免赋役，依已降诏旨施行。似望国家教育有方，多士鼓舞不倦，他日随取随足，无临事乏材之叹，天下幸甚。伏取圣裁。(同上)

好人 【至元二十三年奏上。】

臣谨奏：臣闻治天下者必尽天下之才，故曰立贤无方，曰旁招俊。若限以方，所征以技艺，虽曰用人，犹无人也。国家既已混一江南，南北人才所宜参用，而环视中外何寥寥也？岂以其疏远而遂鄙之欤？此群臣之私意，非陛下至公之度也。臣何以知之？臣往在江南，屡闻明诏，一则曰求好秀才，二则曰求好秀才，而以好秀才致之陛下者几何人？江南非无士也，亦非陛下不喜士也，是群臣负陛下也。且陛下遣使江南，丁宁之曰「求好人」。

夫所谓好人者，大而可以用于时，细而可以验于事，盖无所不该矣。而凡出使者皆昧陋愚浅，不达圣见之高明，止以卜相符药工伎为好人之尤，此何谓也？不惟不达圣见，且使远方有识之士或以浅窥朝廷，臣窃之。臣之愚陋，虽未足以为好人，然世所谓好人者，傥无则已，有则臣必识之。江南百余州之广袤，数百余年之涵养，岂无一二表表当世，不负陛下任使者？臣奉命而往，布宣德意，庶几遇之。如得其人以验臣言，则望陛下先试以一职任事，使之自卑而高，自难而易，小有益则小进之，大有功则大用之，磨以岁月，自见能否。且陛下如用若人，则不但愚臣得举所知而已，他时奉命出使者皆知陛下德意，将见异人辈出，不远数千里为朝廷用，得人之盛，视古无愧，臣不胜大愿。谨录奏闻，伏候圣旨。(同上)

公选 【至元二十三年奏上。】

臣某谨奏：臣于至元十五年十一月初九日钦奉圣旨节该：「您省得的勾当说者，官人每好的歹的说者。」钦奉如此。臣窃惟国家自平江南以来，内而省、部、枢密院等衙门，外而行省、行院、宣慰司、总管府、州、县官，并皆参用南人，惟御史台、行台、按察司独不用南人，臣不知其说也。夫南北人情、风俗、地里各各不同，若欲谙悉各处利害，须是参用各处人员。江南自归附以来已十余年，而偏远险恶去处，盗贼时时窃发，虽官吏贪残所致，亦缘行台、按察诸司耳目不及。每年察司官名曰巡按，其实何曾遍历，止于安静地分迁延翔，闻有小警，即行退避，至于偏远险恶去处，旷数年不敢一到。其间小民被官吏苛虐，无所告诉，激而为盗，官吏反欲因此有所虏掠，每有一二人窃盗，便称某郡某县一同作歹。上司闻此，欣然出兵，子女玉帛恣其所欲，真盗何尝捕得，而无辜一切受祸。朝廷于江南设行台、按察，正欲察访利病，果得其人，何至如此！非惟官不得人，亦缘南北事体不同，所用皆北人而无南人，故不能谙悉各处利害，如舟车之于水陆，不能易地以为功也。臣愚欲望圣慈特降睿旨，御史、行台自中丞以下，随路按察司自察使以下，并合公选南方晓事耆旧及清望有风力人员，每路或一或二不定员数，与北方官员同共讲论区画，庶几谙悉江南事体，周知远人情伪。内台侍御史至监察御史等官，亦合参用一二南官，以备采访，不胜生民之幸。谨录奏闻。如蒙采择，乞送中书省召耆老大臣集议施行。伏取圣裁。（同上）

### 论行省

窃谓省者，古来宫禁之别名，宰相常议事其中，故后来宰相治事之地谓之省。今天下疏远去处亦列置行省，此何义也？当初只为伯颜丞相等带省中相衔出平江南，因借此名以镇压远地，止是权宜之制。今江南平定已十五余年，尚自因循不改，名称太过，威权太重。凡去行省者皆以宰相自负，骄傲纵横，无敢谁何。所以容易生诸奸弊，钱粮羨溢则百端欺隐，如同己物；盗贼生发则各保界分，不相接应。甚而把握兵权，伸缩由己。然则有省何益，无省何损？又其地长短不均，江淮一省管两淮、两浙、江东，延袤万里，都是繁剧要会去处，而他省有所不及其五分之一，如此偏枯，难为永制。今欲正名分，省冗官，宜罢诸处行省，立宣抚司，一浙东西，二江东西，三淮东西，四福建，五广东西，六湖南北，自江淮以南，止并为六个宣抚司。其为宣抚使者，许带旧日相衔。外如诸道宣慰司，今日止是过道衙门，有无不加损益，宜尽行革罢，归其权于宣抚司。凡旧日行省、宣慰司职事，皆于宣抚司责办。其江淮诸道军马分立六个元帅府，但是有宣抚司处，便有一个元帅府，管诸万户以下军官，专一讨灭盗贼。如此军民之事有何乖误，何必令外面权臣借大名分，窃大威权，以恣横于东南哉？（同上）

论时相 【至元二十六年奏上。】

臣闻天子之职莫大于择相，宰相之职莫大于进贤。苟不以进贤为念，而惟以殖货为心，非为上为德，为下为民之意也。昔汉文帝以狱、钱谷问之丞相，周勃不能对，陈平对曰：「陛下问狱，责廷尉；问钱谷，责治粟内史。宰相上佐天子理阴阳，下遂万物之宜，外镇抚四夷，内亲附百姓。」观其所言，可谓知宰相之职矣。今权奸用事，立尚书省，以考钱谷、剥割生民为务，所委任者皆贪饕徼利之徒。四方盗贼窃发，良以此也。臣窃以为清尚书之政，损行省之权，罢言利之官，行恤民之典，于国为便。谨冒昧以闻，伏取圣旨。（同上）

崔斌

劾阿合马

【[至元十五年]】 四月，中书左丞崔斌奏曰：「先以江南官冗，委任非人，遂命阿里等澄汰之。今已显有征验，蔽不以闻，是为罔上。杭州地大，委寄非轻，阿合马溺于私爱，乃以不肖子抹速忽充达鲁花赤，佩虎符，此岂量才授任之道。」又言：「阿合马先自陈乞免其子弟之任，乃今身为平章，而子若侄或为行省参政，或为礼部尚书、将作院达鲁花赤、领会同馆，一门悉处要津，自背前言，有亏公道。」有旨并罢黜之。（《元史》卷二百五《阿合马传》）

秦长卿

劾阿合马

是时尚书省立，阿合马专政，长卿上书曰：「臣愚赣，能识阿合马，其为政擅生杀人，人畏惮之，固莫敢言，然怨毒亦已甚矣。观其禁绝异议，杜塞忠言，其情似秦赵高；私蓄踰公家费，觊觎非望，其事似汉董卓。《春秋》人臣无将。请及其未发诛之为便。」（《元史》卷一百六十八《秦长卿传》）

刘宣

谏伐安南

【[至元]】 二十二年，入为礼部尚书，迁吏部。将伐交趾，公上言 【据《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纪》，至元二十二年七月再集军征安南。此章当上于是时。】 曰：「连年日本之役，百姓愁戚，官府扰攘，今春停罢，江浙军民欢声如雷。夫安南小邦，臣事有年，岁贡未尝愆期。边帅生事兴兵，因彼避窜海岛，使大举无功，将帅伤残。今又下令再征，闻者莫不恐惧。自古兴兵，必顺天时。中原平土，犹避盛夏，交广炎瘴之地，毒气害人，甚于兵刃。今以七八月，会诸道兵于静江，比至安南，病死必，缓急遇敌，何以应之？又交趾无粮，水路难通，无车马牛畜驮载，不免陆运，一夫担五斗，往还自食外，官得其半。若十万石，用四十万人，止可供三月。军粮搬运，船料军须，岂止通用五六十万。广西、湖南调度频数，民多离散，户户供役，亦不能办。湖广密迩溪

洞，寇盗常多，万一奸人伺隙，大兵一出，乘虚生事，虽有留后，人马疲弱衰老，卒难应变。何不与彼中军官深知事体者，论量万全方略，不然复蹈前辙。」（吴澄：《大元故御史中丞刘忠宪公行状》，《吴文正公集》卷八十八）

### 谏征日本

又将再征日本 【据《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纪》，至元二十二年十月立征东行省，征日本。此章当上于是时。】，公上言曰：「近议复置征东行省，再兴日本之师。此役不息，安危系焉。至元初年，高丽赵开建言通日本以窥宋，数辈奉使，竟无成约，帅兵征伐，亦未收功。驱有用兵民，取无用地土，犹珠弹雀，已为失策。平宋之后，奸回擅权，卖官鬻爵，江南郡县，布满贪饕，削剥官民。既而要功生事之臣，倡言东征，轻用其谋，于江淮、两浙刳造海船，斫伐寺观坟园树木殆尽，每株大木，不止三百人拽，踰山越岭，近者百里，方到船场，民间费用，过于木价十倍，夫匠死伤，不可殫纪。造作军器衣甲，百色物料，皆出于民，当役税户，多致破产。大兵既达海岸，不交一矢，飓风坏船，委十数万于荒岛，匪被敲戕，即成饿殍，至可哀痛。死事之家，殊无优恤，主将仅以身免，朝廷宽宥，使输钱赎罪。天下知刑赏不行，何以惩劝使人效死？十九年冬，四处行省督诸路造胶河粮舡一千艘，又相继于江南、平滦造东征海船，江南骚动，过于向来。其平滦船料油竹藤，率取于南，扛运络绎，工匠牛畜，死者相望。幸蒙停息，百姓疮痍未苏，军家老稚哭者未已，又议大举，民不堪命矣。汉军自围襄阳，渡大江，征二王，戍闽、广，攻占城，破交趾，死损甚，乃有绝丁破产之家。江南诸路，守城把渡，巡逻递送，仓库占役之外，调用常是不敷。南方新附旧军，十余年间，老病逃亡，出征损折，向来精锐，弃于东海。新招军数，皆非习武艺惯战陈之人，用此制敌，必然败事。国家经营南方，用兵四十余年，中原几致疲乏。归附以来，民失抚字，实非心服，但畏兵力而已。江淮轻剽陆梁之徒，潜伏山海，孰谓无之？伺我兵力虚耗，一旦啸聚，驱轻狡无籍民，所在杀掠，其镇守官军设不足以资弹压，则如何？唆都建伐占城，阿里海牙言平交趾，三数年间，湖广、江西供给船只，军需粮运，官民大扰。广东群盗并起，官军远涉江海瘴毒之地，死伤过半，即目连兵未解。且交趾与我接壤，蕞尔小邦，遣亲王提兵深入，未见报功，唆都为贼所杀，自遗羞辱。日本海洋万里，疆土阔远，非二国可比。今此出师，动履险，纵不遇风，可到彼岸，倭国地广，徒猥多，彼兵四集，我师无援，万一不利，欲发救兵，其能飞渡邪？隋伐高丽，三次大举，数见败北，丧师百万。唐太宗以英武自负，亲征高丽，虽取数城而还，徒贻追悔。且高丽平壤诸城，皆居陆地，去中原不远，隋、唐两朝以大兵加之，尚不能克，日本僻在海外，与中国相悬万里者乎！」（同上）

## 议钞法

【[至元]】二十三年十二月，中书传旨议更钞铸钱，公献议曰：「原交钞所起，汉、唐以来，皆未尝有，宋绍兴初，军饷不继，造此以诱商旅，为沿边采买之计，比铜钱赍轻，民甚便之。稍有殍碍，即用见钱，尚存古人子母相权之意。日增月益，其法浸敝，自一界二界至十九界关子，计江左立国百五十年，是不及八年一更也。亡金行用会子，亦由此数变名称，如小十贯，大十贯，通天宝会之类，随行随坏。国家初年，法度未一，诸路各行交钞，或同见银，或同丝绢。中统建元，王文统执政，尽罢诸路交钞，印造中统元宝，以钱为准，每钞贰贯倒白金壹两，拾五贯倒黄金壹两。稍有壅滞，出银收钞，恐民间疑惑，随路桩积元本金银，分文不动。当时支出无本宝钞未多，易为权治，诸老讲究扶持，日夜战兢，如奉破釜，惟恐失坠，行之十七八年，钞法无低昂。后阿合马专政，不究公私利病、出纳多寡，每一支贴，有至十余万锭者，又将随路平准库金银尽数起来大都，以要功能，是以大失民信，钞法日虚。每岁支遣，又踰向来原额，民间所行，皆无本之钞，以至物价腾踊，奚止十倍。拯治之法，不过住印贯钞，只印小钞，发去诸库，倒换昏钞，以便民间爪贴；验元起钞本金银，发去以安民心，严禁权豪官吏冒民入库倒买；国用当度其所入，量其所出，如周岁差税课程可入一百万锭，其岁出只可支五七十万锭，所余旧钞，立便烧毁。如此行之，不出十年，纵不复旧，物价可减今日之半。欲求目前速效，未见良策。新钞必欲创造，用权旧钞，只是改换名目，无金银作本称提，军国支用不复损折，三数年后亦如元宝矣。宋、金之弊，足为殷鉴。铸造铜钱，又当详究。秦、汉、隋、唐、金、宋利病，着在史策，不待缕陈，国朝废钱已久，一旦行之，功费不赀，非为远计。大抵利民权物，要自不妄用始，若欲济溪壑之用，匪唯铸造不敷，抑亦不久自敝矣。」（同上）

崔彧

请尽革阿合马所用之人

【[至元]】十九年，除集贤侍读学士。彧言于世祖，谓：「阿合马当国时，同列皆知其恶，无一人孰何之者；及既诛，乃各自以为洁，诚欺罔之大者。先有旨凡阿合马所用之人皆革去，臣以为守门卒隶，亦不可留。如参知政事阿里，请以阿散袭父职，倘使得请，其害又有不可胜言者。赖陛下神圣，灼知其奸，拒而不可。臣已疏其奸恶十余事，乞召阿里廷辩。」（《元史》卷一百七十三《崔彧传》）

御史宜从本台选择

遂由刑部尚书拜御史中丞。彧言【亦见《元史》卷十二《世祖本纪》至元十九年十二月癸卯日记载。】：「台臣于国家政事得失、生民休戚、百官邪正，虽

王公将相，亦宜纠察。近唯御史得有所言，臣以为台官皆当建言，庶于国家有补。选用台察官，若由中书，必有偏徇之弊，御史宜从本台选择，初用汉人十六员，今用蒙古十六员，相参巡历为宜。」皆从其言。（同上）

言时政十八事

【[至元]】二十年，复以刑部尚书上疏，言时政十八事【据《元史》卷十二《世祖本纪》，为至元二十年正月丙寅日上奏。】：一曰开广言路，多选正人，番直上前，以司喉舌，庶免党附壅塞之患。二曰当阿合马擅权，台臣莫敢纠其非，迨其事败，然后接踵随声，徒取讥笑。宜别加选用，其旧人除蒙古人取圣断外，余皆当问罪。三曰枢密院定夺军官，赏罚不当，多听阿合马风旨。宜择有声望者为长贰，庶几号令明而赏罚当。四曰翰苑亦颂阿合马功德，宜博访南北耆儒硕望，以重此选。五曰郝禎、耿仁等虽在典刑，若是者尚多，罪同罚异，公论未伸。合次第屏除。六曰贵游子弟，用即显官，幼不讲学，何以从政。得如左丞许衡教国子学，则人才辈出矣。七曰今起居注所书，不过奏事检目而已。宜择蒙古人之有声望、汉人之重厚者，居其任，分番上直，帝主言动必书，以垂法于无穷。八曰宪曹无法可守，是以奸人无所顾忌。宜定律令，以为一代之法。九曰官冗，若徒省一官员，并一衙门，亦非经久之策。宜参议，而立定成规。十曰官僚无以养廉，责其贪则苛。乞将诸路大小官，有俸者量增，无俸者特给。然不取之于官，惟赋之于民，盖官吏既有所养，不致病民，少增岁赋，亦将乐从。十一曰内地百姓流移江南避赋役者，已十五万户。去家就旅，岂人之情？赋重政繁，驱之致此。乞特降诏旨，招集复业，免其后来五年科役，其余积欠并蠲，事产即日给还。民官满替，以户口增耗为黜陟。其徙江南不归者，与土著一例当役。十二曰凡丞相安童迁转良臣，悉为阿合马所摈黜，或居散地，或在远方，并令拔擢。十三曰簿录奸党财物，本国家之物，不可视为横得，遂致滥用。宜以之实帑藏、供岁计。十四曰大都非如上都止备巡幸，不应立留守司，此皆阿合马以此位置私党。今宜易置总管府。十五曰中书省右丞二，而左丞缺。宜改所增右丞置诸左。十六曰在外行省，不必置丞相、平章，止设左右丞以下，庶几内重，不致势均。彼谓非隆其名不足镇压者，奸臣欺罔之论也。十七曰阿刺海牙掌兵民之权，子侄姻党，分列权要，官吏出其门者，十之七八，其威权不在阿合马下。宜罢职理算，其党虽无污染者，亦当迁转他所，勿使久据湖广。十八曰铨选类奏，贤否莫知。自今三品已上，必引见而后授官。

疏奏，即日命中书行其数事，余命与御史大夫玉昔帖木儿议行之。（同上）

请缓东征

【[崔彧]】又言：「江南盗贼相挺而起，凡二百余所，皆由拘刷水手与造海

船，民不聊生，激而成变。日本之役，宜姑止之。又江 【(西)】 【[南]】  
【从《元史》卷十二《世祖本纪》至元二十年五月甲子条所载改。】 四省 【  
[应办]】 【据同上卷《世祖本纪》所载补。】 军需，宜量民力，勿强以土产  
所无。凡给物价与民者，必以实。召募水手，当从其所欲。伺民气稍苏，我力  
粗备，三二年后东征未晚也。」世祖以为不切，曰：「尔之所言如射然，挽弓  
虽可观，发矢则非是矣。」(同上)

#### 度量大都地亩等事

又言 【据《元史》卷十二《世祖本纪》，谏选室女以上诸事亦至元二十年五月  
所奏。】：「昨中书奉旨，差官度量大都州县地亩，本以革权豪兼并之弊，欲  
其明白，不得不于军民诸色人户通行核实。又因取勘畜牧数目，初意本非扰民  
，而近者浮言胥动，恐失农时。乞降旨省谕诏中书即行之。」又言：「建言者  
多，孰是孰否，中书宜集议，可行者行之；不可，则明谕言者为便。」又言  
：「各路每岁选取室女，宜罢。」又言：「宋文思院小口斛，出入官粮，无所  
容隐，所宜颁行。」皆从之。(同上)

#### 议桑哥弊政及赋役户口等事

召拜中书右丞。与中书平章政事麦朮丁奏曰 【据《元史》卷十六《世祖本纪》  
，为至元二十八年五月甲辰日所奏。】：「近者，桑哥当国四年，中外诸官  
，鲜有不以贿而得者。其昆弟、故旧、妻族，皆授要官美地，唯以欺蔽九重、  
朘削百姓为事。宜令两省严加考核，凡入其党者，皆汰逐之。其出使之臣，及  
按察司官受赇者，论如律，仍追宣敕，除名为民。」又奏：「桑哥所设衙门  
，其闲冗不急之官，徒费禄食，宜令百司集议汰罢。及自今调官，宜如旧制  
，避其籍贯，庶不害公。又大都高货户，多为桑哥等所容庇，凡百徭役，止令  
贫民当之。今后徭役，不以何人，宜皆均输，有敢如前以贿求人容庇者，罪之  
。又，军、站诸户，每岁官吏非名取索，赋税倍蓰，民多流移。请自今非奉旨  
及省部文字，敢私敛民及役军匠者，论如法。又，忽都忽那颜籍户之后，各投  
下毋擅招集，太宗既行之，江南民为籍已定，乞依太宗所行为是。」皆从之。  
(同上)

#### 荐举弹劾平反

二十八年，由中书右丞迁御史中丞。彘奏：「太医院使刘岳臣，尝仕宋，练达  
政事，比者命其参议机务，皆称善。乞以为翰林学士，俾议朝政。」又言：「  
行御史台言：『建宁路总管马谋，因捕盗延及平民，掳掠至死者多；又俘掠人  
财，迫通处女，受民财积百五十锭。狱未具，会赦。如臣等议，马谋以非罪杀  
人，不在原例。』宜令行台诘问，明白定罪。」又言：「昔行御史台监察御史  
周祚，劾尚书省官忙兀带、教化的、纳速刺丁、灭里奸赃，纳速刺丁、灭里反



诬祚以罪，遣人诣尚书省告桑哥。桑哥暧昧以闻，流祚于憨答孙，妻子家财并没入官。祚至和林遇乱，走还京师。桑哥又遣诣云南理算钱谷，以赎其罪。今自云南回，臣与省臣阅其伏词，为罪甚微，宜复其妻子。」皆从之【《元史》卷十六《世祖本纪》：至元二十年七月戊申，「给还行台监察御史周祚妻子。」崔彧奏复周祚妻子，当在此月。】。（同上）

### 议言事

二十九年，彧偕御史大夫玉昔帖木儿等奏：「四方之人，来聚阙下，率言事以干进。国家名器，资品高下，具有定格。臣等以为，中书、枢密，宜早为铨定，应格者与之，不当与者，明语其故，使去。又，言事有是非当否，宜早与详审。言之当者，即议施行；或所陈有须诘难条具者，即令其人讲究，否则罢遣。」帝嘉纳之。（同上）

### 论桑哥党与罪

又奏【亦见《元史》卷十七《世祖本纪》至元二十九年二月庚辰日记载。】：「纳速刺丁、灭里、忻都、王巨济，党比桑哥，恣为不法，楮币、铨选、盐课、酒税，无不更张变乱之；衔命江南，理算积久逋赋，期限严急，胥卒追逮，半于道路，民至嫁妻卖女，殃及亲邻。维扬、钱唐受害最惨，无故而殒其生五百余人。近者，阁里按问，悉皆首实请死，士民乃知圣天子仁爱元元，而使之至此极者，实桑哥及其凶党之为也，莫不愿食其肉。臣等共议：此三人者，既已伏辜，宜令中书省、御史台，从公论罪，以谢天下。」从之。（同上）

### 劾宣慰薛阁干及擅传圣旨使臣

又言【据本传，亦至元二十九年二月上。】：「河西人薛阁干，领兵为宣慰，其吏诣廉访司，告其三十六事，檄令事簿问，而薛阁干率军人禽问者辱之，且夺告者以去。臣议：从行台选御史往按问薛阁干，仍先夺其职。」又言：「行台官言，去岁桑哥既败，使臣至自上所者，或不持玺书，口传圣旨，纵释有罪，擅籍人家，真伪莫辨。臣等请：自今凡使臣，必降玺书，省、台、院诸司，必给印信文书，以杜奸欺。」帝曰：「何人乃敢尔耶？」对曰：「蛟刺也奴、伯颜察儿，比尝传旨纵罪人。」帝悉可其奏。（同上）

### 复鄂州廉访司官吏受賂赴宪司首告

又奏【据本传，亦至元二十九年二月上。】：「松州达鲁花赤长孙，自言不愿为钱谷官，愿备员廉访司，令木八刺沙上闻。传旨至台，特令委用，台臣所宜奉行。但径自陈献，又且尝有罪，理应区别。」帝曰：「此自卿事，宜审行之。」又奏：「江南李淦言叶李过愆，被旨赴京以辩，今叶李物故，事有不待辩者。李淦本儒人，请授以教官，旌其直言。」又奏：「鄂州一道，旧有按察司，要束木恶其害己，令桑哥奏罢之。臣观鄂州等九郡，境土亦广，宜复置廉

访司。行御史台旧治扬州，今扬州隶南京，而行台移治建康；其淮东廉访司旧治淮安，今宜移治扬州。」又奏：「诸官吏受赇，在朝则诣御史台首告，在外则诣按察司首告，已有成宪。自桑哥持国，受赇者不赴宪台宪司，而诣诸司首告，故尔反复牵延，事久不竟。臣谓宜如前旨，惟于本台、行台及诸道廉访司首告，诸司无得辄受。又监察御史塔失言：女直人教化的，去岁东征，妄言以米千石饷阁里铁木儿军万人，奏支钞四百锭。宜令本处廉访司究问，与本处行省追偿议罪。」皆从之。（同上）

### 劾诸贪赃官员

【[至元二十九年]】 闰六月，又同御史大夫玉昔帖木儿奏：「近耿熙告：河间盐运司官吏盗官库钱，省台遣人同告者杂问，凡负二万二千余锭，已征八千九百余锭，犹欠一万三千一百余锭。运使张庸，尝献其妹于阿合马，有宠；阿合马既没，以官婢事桑哥，复有宠。故庸夤缘戚属，得久居漕司，独盗三千一百锭。臣等议：宜命台省遣官，同廉访司倍征之。」又言：「月林伯察江西廉访司官朮儿赤带、河东廉访司官忽儿赤，擅纵盗贼，抑夺民田，贪污不法。今月林伯以事至京，宜就令诘问。」又言：「扬州盐运司受财，多付商贾盐，计直该钞二万二千八百锭。臣等以谓追征足日，课以归省，赃以归台，斟酌定罪，以清蠹源。」并从之。又奏：「江西詹玉，始以妖术致位集贤。当桑哥持国，遣其掎核江西学粮，贪酷暴横，学校大废。近与臣言：撒里蛮、答失蛮传旨，以江南有谋叛者，俾乘传往鞫。明日，访知为秃速忽、香山欺罔奏遣。玉在京师，犹敢诞诞如此，宜亟追还讯问。」帝曰：「此恶人也，遣之往者，朕未尝知之。其亟擒以来。」（同上）

### 谏官括商船

【[至元]】 三十年，彧言：「大都民食唯仰客余，顷缘官括商船载递诸物，致贩鬻者少，米价翔踊。臣等议：勿令有司括船为便。」从之。（同上）

### 陈天祥

#### 论卢世荣奸邪状

窃惟御史台受国家腹心之寄，为朝廷耳目之司，选置官僚，扶持国政，肃清风宪，镇遏奸邪。卑职等在内外百司之间伺察非违，知无不纠，非于人有宿仇私怨而怀报复之心也，盖于国家事体所系者大，臣子之分不得不然。往者阿合马以梟獍之资，处钧轴之重，内怀阴狡，外事欺谩，专擅朝权，收罗奸党，子侄亲戚，分制州、军，腹心爪牙，布满中外，威福由己，生杀任情，稔恶之心，为谋不浅。实赖圣上洪福，幸殒其命，妻子诛窜，无有孑遗，此乃前途之覆车，后人之明鉴也。于其贪暴，旷代罕闻，遗毒于今未能湔洗，人思至元之初数年之治，莫能忘也。去春安童大丞相自远而还，天下闻之，室家相庆，咸望

复膺柄用，再整宏纲，思仰治期，谓可立待。十一月二十八日，忽闻丞相果承恩命，复领中书省事，贵贱老幼，喜动京师。继而知有前江西道榷茶转运使卢世荣者，亦拜中书右丞，中外誼哗，皆云彼实阿合马党人，乃当时贪横之尤者，访其根因来历，往往能道本末之详。今自罪废中侥幸崛起，率尔骤当宰相之任，分布党与，内外连结，见者为之寒心，闻之莫不惊骇。斯乃生民休戚之所关，国家利害之所系，事之大者莫大于此。卑职食禄居官，任当言路，舍此不言，将复何用？且宰相之于国家，犹栋梁之于巨室也，所居职任，荷负非轻，非有才望厌服人心，必致将来倾覆之患。《易》曰：「开国承家，小人勿用，必乱邦也。」《传》曰：「小人之使为国家，害并至，虽有善者，亦无如何。」由是言之，置立相臣，宁容不审！彼卢世荣者，素无文艺，亦无武功，实由趋附贼臣阿合马，滥获进用。始凭商贩之资，图欲白身入仕，輿赃犖贿，输送其门，所献不充，又别立与欠少课银一千锭文卷，买充江西道榷茶转运使。其于任所，靡有不为，所犯赃私，动以万计。其隐秘者固难悉举，惟发露者乃可明者。凡其取受于人及所盗官物，通计钞二万九千一百一十九锭，金二十五锭，银一百六十八锭，茶引一万二千四百五十八引，马一十三疋，玉器七件，其余繁杂对象今皆不录，已经追纳到官及未纳见合追征者，俱有文案，人所共知。今竟不悟前非，狂悖愈甚，以苛刻为自安之策，以诛求为干进之门，既怀无餍之心，广设贪夺之计，而又身当要路，手握重权。虽其位在丞相之下，朝省大政实得专之，是犹以盗跖之徒掌阿衡之任，不止流殃于见代，亦恐取笑于将来。朝廷信其虚诞之说，用居相职，名为试验，实授正权。校其能败阙如此，考其行毫发无称，斯皆既往之真踪，可谓已然之明验。若谓必须再试，止可叙以他官，宰相之权岂宜轻授！夫宰天下譬犹制锦，初欲验其能否，先当试以布帛，如无能效，所损或轻。今乃捐相位试验贤愚，亦犹舍美锦较量工拙，脱致隳坏，悔将何追？虽有良工在傍，亦莫如之何矣。今也丞相以孤忠在上，渠辈以同志合从，中间纵有二三善人，势亦安能与彼相抗？惟以一齐人之语，宁堪楚人之咻？终恐事效无征，同归不胜其任。

自古国有名贤，不能信任，而为群小所沮，以致大事隳废者多矣。如乐毅之于燕，屈平之于楚，廉颇之为赵将，子胥之为吴臣，汉萧望之、杨震之流，唐陆宣公、裴度之类，千数百年之后，读其传，想其人，无不敛容而长叹者。今丞相亦国家之名贤也，时政治与不治，民心安与不安，系在丞相用与不用之间耳。又如玉昔帖木儿大夫、伯颜丞相，皆为天下之所敬仰，海内之所瞻依者。朝廷果实专任此三名相，事无大小，必取而后行，无使余人有所沮挠，仍须三相博采议于内外耆旧之中，取其声望素着、所推尊者为之参赞，则天下之才悉展效用，能者各得尽其能，善者皆得行其善，此诚厚天下之大本，理天下之大策

。为今致治之方，莫有过于此者，又安用掊克者在位，倚以为治哉！如以三相总其纲领，群才各得其职，下顺民欲，上合天心，兆庶之气既和，天地之和斯应，天地交而品物遂，风雨调而年事稔，上天所赐，获益良多。若听聚敛之人专为刻剥之计，民力既困，国用遂空，兆庶诚有惨伤，天地必生异，水旱相仍，螟蝗作孽，年岁荒窘，百姓流离，于其所损亦岂轻哉！

愚尝推校古今事理，国家之与百姓，上下如同一身，民乃国之血气，国乃民之肤体，血气完实则肤体康强，血气损伤则肤体羸病，未有耗其血气能使肤体丰荣者。是故民富则国富，民贫则国贫，民安则国安，民困则国困，其理然也。昔鲁哀公欲重敛于民，问于有若，对曰：「百姓足，君孰与不足？百姓不足，君孰与足？」以此推之，民必须赋轻而后足，国必待民足而后丰。《书》曰：「民惟邦本，本固邦宁。」历考前代国家，因其百姓富安以致乱，百姓贫困以致治，自有天地以来未之闻也。薄赋轻徭者，天下未尝不安也；急征暴敛者，天下未尝不危也。故孟献子曰：「与其有聚敛之臣，宁有盗臣。」诚以为聚敛之患过于盗贼，蠹国害民莫斯为甚也。夫财者土地所生，民力所集，天地之间，岁有常数，惟能取之有节，故其用之不乏。今卢世荣欲以一岁之期，将致十年之积，危万民之命，易一己之荣，广邀增羨之功，不恤颠连之患，期锱铢之悉取，帅上下以交征，视民如仇，为国敛怨。果欲不为国家有远虑，惟取速效于目前，肆意诛求，何所不得？然其生财之道既已不存，敛财之方亦何所赖？将见民间由此凋耗，天下由此空虚，安危利害之机殆有不胜言者。计本人任事以来百有余日，验其事，备有显明。今取本人所行与所言已不相副者昭举数事：始言能令钞法如旧，钞今愈虚；始言能令百物自贱，物今愈贵；始言课程增添三百万锭，不取于民而能自办，今迫胁诸路官司，勒令尽数包认；始言能令民皆快乐，凡今所为，无非败法扰民之事，既及于民者，民已不堪其生，未及于民者，民又难为后虑。若不早有更张，须其所行自弊，蠹虽除去，木病已深，始嫌曲突移薪，终见焦头烂额，事至于此，救将何及！所谓早有更张者，宜将本人移置他处，量与一职，待其行事果异于前，治政实有成效，然后升用，未以为迟。不使骤专非分之任，无令致有横侈之权，则朝廷无将来后悔之患，本人无阿合马丧家之祸，君父、臣子之间，上下两全其美，非惟国家之幸，实亦本人之大幸也。彼心能自审此，卑职必不是憎；如或不然，亦何敢避愚！亦知阿附权要，则宠荣可期；违忤重臣，则祸患难测。緘然自固，亦岂不能？正以事在国家，关系不浅，忧深虑切，不得无言。又阿合马事败之后，朝臣以当时不言之故，致蒙圣旨诘让者多矣。今卑职忝预言官，适值有此，若复默无一语，实有惧于将来，正须尽此愚直之心，庶免知而不言之责。既已言矣，敬听所裁，俯伏于兹，待罪而已。（《元文类》卷十四）

叶李

### 请复儒学提举司

【[世祖]】 召见披香殿 【据揭傒斯撰《翰林学士承旨程公行状》（《雪楼集》附录），程巨夫于至元二十三年奉诏求贤江南，二十四年春与赵孟俯、叶李等回朝复命。世祖召见即在此时。】，劳问「卿远来良苦」，且曰：「卿向时讼似道书，朕尝识之。」更询以治道安出。李历陈古帝王得失成败之由。世祖首肯，赐坐锡宴，更命五日一入议事。时各道儒司，悉以旷官罢。李因奏曰：「臣钦先帝诏书，当创业时，军务繁伙，尚招致士类。今陛下混一区宇，偃武修文，可不作养人才，以弘治道？各道儒学提举及郡教授，实风化所系，不宜罢。请复立提举司，专提调学官，课诸生，讲明治道，而上其成才者于太学，以备录用。凡儒户徭役，乞一切蠲免。」可其奏 【《元史》卷十四《世祖本纪》：至元二十四年闰二月辛未，「设江南各道儒学提举司」。叶李之奏应在此月。】。（《元史》卷一百七十三《叶李传》）

### 请用汉军讨乃颜

是时 【据《元史》卷十四《世祖本纪》及卷一百六十二《李庭传》，至元二十四年五月，世祖亲征乃颜，李庭从征。】，乃颜叛北边，诏李庭出师讨之，而将校多用国人，或其亲昵，立马相乡语，辄释仗不战，逡巡退。帝患之。李密启曰：「兵贵奇，不贵，临阵当以计取。彼既亲昵，谁肯尽力？徒费陛下粮饷，四方转输甚劳。臣请用汉军列前步战，而联大车断其后，以示死。彼尝玩我，必不设备，我以大蹙之，无不胜矣。」帝以其谋谕将帅，师果奏捷。（同上）

### 台臣言事请许实封

二十四年，特拜御史中丞，兼商议中书省事。……李固辞，得许，因叩首谢曰：「臣今虽不居是职，然御史台，天子耳目，常行事务，可以呈省。至若监察御史奏疏，西、南两台咨，事关军国，利及生民，宜令便宜闻奏，以广视听，不应一一拘律，遂成文具。臣请诏台臣言事，各许实封，幸甚。」又曰：「宪臣以绳愆纠缪为职，苟不自检，于击搏何有！其有贪恹败度之人，宜付法司增条科罪，以惩欺罔。」制曰：「可。」由是台宪得实封言事。（同上）

### 请立太学谏徙宋宗室于北方

会尚书省立，授李资善大夫、尚书左丞 【时在至元二十四年闰二月（见《元史》卷十四《世祖本纪》）。】。……始定至元钞法，又请立太学。一日，从至柳林，奏曰：「善政不可以徒行，人才不可以骤进，必训以德义，摩以《诗》、《书》，使知古圣贤行事方略，然后贤良辈出，膏泽下流。唐、虞、三代，咸有胄学，汉、唐明主，数幸辟雍，匪为观美也。」乃荐周砥等十人为祭酒等官，凡庙学规制，条具以闻，帝皆从之。时帝欲徙江南宋宗室及大姓于北方

，李乘间言：「宋已归命，其民安于田里。今无故闻徙，必将疑惧，万一有奸人乘衅而起，非国之利也。」帝大悟，事遂寝。（同上）

江南镇守军官宜三年迁转

【[至元二十四年十一月己酉]】桑哥、玉速帖木儿言：「江南归附十年，盗贼迄今未靖者，宜降旨立限招捕，而以安集贵州县之吏，其不能者黜之。」叶李言：「臣在漳州十年，详知其事。大抵军官嗜利与贼通者，尤难弭息。宜令各处镇守军官，例以三年转徙，庶革斯弊。」（《元史》卷十四《世祖本纪》）李淦

劾叶李

扬州儒学正李淦上书言：「叶李本一黥徒，受皇帝简知，可为千载一遇。而纔近天光，即以举桑哥为第一事；禁近侍言事，以非罪杀参政郭佑、杨居宽；迫御史中丞刘宣自裁，锢治书侍御史陈天祥，罢御史大夫门答占、侍御史程文海，杖监察御史；变钞法，拘学粮，征军官俸，减兵士粮；立行司农司、木绵提举司，增盐酒醋税课，官民皆受其祸。尤可痛者，要束木祸湖广，沙不丁祸江淮，灭贵里祸福建。又大考钱粮，民怨而盗发，天怒而地震，水洊至。尚赖皇帝圣明，更张政化。人皆知桑哥用群小之罪，而不知叶李举桑哥之罪。叶李虽罢相权，刑戮未加，天下往往窃议。宜斩叶李，以谢天下。」书闻，……有旨驿召淦诣京师。（《元史》卷一百七十三《叶李传》）

王忱

请早定储贰

裕皇宾天，储极虚位，帝春秋高，中外危之，言者虽，未见允可。公建言：「陛下临御，多历年所，至元初豫建太子，天下归心。鹤驭上宾，臣民忧惧，惟早定大计，以幸宗社。」章三上，帝愈其言，俄皇孙佩信宝抚军朔幕，大业乃定。（李朮鲁翀撰《参知政事王公神道碑》，《元文类》卷六十八）

阿合马

增盐课

至元元年正月，阿合马言：「太原民煮小盐，越境贩卖，民贪其价廉，竞买食之，解盐以故不售，岁入课银止七千五百两。请自今岁增五千两，无【[问]】僧、道、军、匠等户，钩出其赋，其民间通用小盐从便。」（《元史》卷二百五《阿合马传》）

议行盐钞法于江南

十二年，伯颜帅师伐宋，既渡江，捷报日至。世祖命阿合马与姚枢、徒单公履、张文谦、陈汉归、杨诚等，议行盐、钞法于江南，及贸易药材事。阿合马奏：「枢云：『江南交会不行，必致小民失所。』公履云：『伯颜已尝榜谕交会

不換，今亟行之，失信于民。』文謙謂『可行與否，當詢伯顏』。漢歸及誠皆言：『以中統鈔易其交會，何難之有。』」世祖曰：「樞與公履，不識事機。朕嘗以此問陳岩，岩亦以宋交會速宜更換。今議已定，當依汝言行之。」又奏：「北鹽藥材，樞與公履皆言可使百姓從便販鬻。臣等以為此事若小民為之，恐紊亂不一。擬於南京、衛輝等路，籍括藥材，蔡州發鹽十二萬斤，禁諸人私相貿易。」世祖曰：「善，其行之。」（同上）

立都轉運司掌課程

十二年，阿合馬又言【據《元史》卷八《世祖本紀》，為至元十二年九月庚午。】：「比因軍興之後，減免編民徵稅，又罷轉運司官，令各路總管府兼領課程，以致國用不足。臣以為莫若驗戶數多寡，遠以就近，立都轉運司，量增舊額，選廉干官分理其事。應公私鐵鼓鑄，官為局賣，仍禁諸人毋私造銅器。如此，則民力不屈，而國用充矣。」乃奏立諸路轉運司【《元史》卷八《世祖本紀》：至元十二年十一月丁丑，「阿合馬奏立諸路轉運司凡十一所。」】。（同上）

盧世榮

議給丐者衣食及懷孟竹園、江湖魚課等事

翌日【至元二十一年十一月壬寅。】，【[世榮]】同右丞相安童奏：「竊見老幼疾病之民，衣食不給，行乞于市，非盛世所宜見。宜官給衣糧，委各路正官提舉其事。」又奏懷孟竹園、江湖魚課，及襄、淮屯田事。越三日，安童奏：「世榮所陳數事，乞詔示天下。」世祖曰：「除給丐者衣食外，並依所陳。」乃下詔曰：「金銀系民間通行之物，自立平准庫，禁百姓私相買賣，今後聽民間從便交易。懷孟諸路竹貨，系百姓栽植，有司拘禁發賣，使民重困，又致南北竹貨不通，今罷各處竹監，從民貨賣收稅。江湖魚課，已有定例，長流採捕，貧民恃以為生，所在拘禁，今後聽民採用。軍國事務往來，全資站驛，馬價近增，又令各戶供使臣飲食，以致疲弊，今後除驛馬外，其餘官為支給。」【據《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紀》，此詔頒於至元二十二年正月戊寅。】（《元史》卷二百五《盧世榮傳》）

京師酒宜官自酤賣

世榮言：「京師富豪戶釀酒酤賣，價高味薄，且課不時輸。宜一切禁罷，官自酤賣。」

【[向之歲課，一月可辦。]】」【據《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紀》至元二十一年十二月癸亥條補。】（同上）

論權酤、鈔法

明年【至元二十二年。】正月壬午，世祖御香殿，世榮奏：「臣言天下歲課

钞九十三万二千六百锭之外，臣更经画，不取于民，裁抑权势所侵，可增三百万锭。初未行下，而中外已非议，臣请与台院面议上前行之。」世祖曰：「不必如此，卿但言之。」世荣奏：「古有榷酤之法，今宜立四品提举司，以领天下之课，岁可得钞千四百四十锭。自王文统诛后，钞法虚弊，为今之计，莫若依汉、唐故事，括铜铸至元钱，及制绫券，与钞参行。」因以所织绫券上之。世祖曰：「便益之事，当速行之。」（同上）

论市舶、盐铁、钞法、市易、官牧诸法

又奏【至元二十二年正月奏。】：「于泉、杭二州立市舶都转运司，造船给本，令人商贩，官有其利七，商有其三。禁私泛海者，拘其先所蓄宝货，官买之；匿者，许告，没其财，半给告者。今国家虽有常平仓，实无所畜。臣将不费一钱，但尽禁权势所擅产铁之所，官立炉鼓铸为器鬻之，以所得利合常平盐课，余粟积于仓，待贵时赇之，必能使物价恒贱，而获厚利。国家虽立平准，然无晓规运者，以致钞法虚弊，诸物踊贵。宜令各路立平准周急库，轻其月息，以贷贫民，如此，则贷者，而本且不失。又，随朝官吏增俸，州郡未及，可于各都立市易司，领诸牙侩人，计商人物货，四十分取一，以十为率，四给牙侩，六为官吏俸。国家以兵得天下，不藉粮馈，惟资羊马，宜于上都、隆兴等路，以官钱买弊帛，易羊马于北方，选蒙古人牧之，收其皮毛、筋角、酥酪等物，十分为率，官取其八，二与牧者。马以备军兴，羊以充赐予。」帝曰：「汝先言数事皆善，固当速行。此事亦善，祖宗时亦欲行之而不果，朕当思之。」（同上）

立规措所

中书省奏立规措所【《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纪》：至元二十二年二月壬戌，「中书省臣卢世荣请立规措所，经营钱谷，秩五品，所用官吏以善贾为之，勿限白身人。帝从之。」】，秩五品，所司官吏，以善贾者为之。世祖曰：「此何职？」世荣对曰：「规画钱谷者。」遂从之。又奏：「天下能规画钱谷者，向日皆在阿合马之门，今籍录以为污滥，此岂可尽废。臣欲择其可用者，然惧有言臣用罪人。」世祖曰：「何必言此，可用者用之。」（同上）

请减免课赋及增官吏俸等七事

世荣既以利自任，惧怒之者，乃以九事说世祖诏天下：其一，免民间包银三年；其二，官吏俸免民间带纳；其三，免大都地税；其四，江淮民失业贫困、鬻妻子以自给者，所在官为收赎，使为良民；其五，逃移复业者，免其差税；其六，乡民造醋者，免收课；其七，江南田主收佃客租课，减免一分；其八，添支内外官吏俸五分；其九，定百官考课升擢之法。大抵欲以释怨要誉而已，世祖悉从之。（同上）



立各处宣慰司兼都转运使司增酒课

既而又奏【《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纪》：至元二十二年二月戊辰，「立真定、济南、太原、甘肃、江西、江淮、湖广等处宣慰司兼都转运使司，以治课程，仍立条例。……」】：「立真定、济南、江淮等处宣慰司兼都转运使【[司]】，以治课程，仍立条例，禁诸司不得追摄管课官吏，及遣人辄至办课处沮扰，按察司不得检察文卷。」又奏：「大都酒课，日用米千石，以天下之比京师，当居三分之二，酒课亦当日用米二千石。今各路但总计日用米三百六十石而已，其奸欺盗隐如此，安可不禁。臣等已责各官增旧课二十倍，后有不如数者，重其罪。」皆从之。（同上）

立江南行枢密院

【[至元二十二年春正月乙未]】卢世荣请罢福建行中书省，立宣慰司，隶江西行中书省。又言：「江南行中书省事繁，恐致壅滞，今随行省立行枢密院总兵，以分其务为便。」帝曰：「行院之事，前日已言，由阿合马欲其子忽辛兼兵柄而止，今议行之。」（《元史》卷十三《世祖本纪》）

桑哥

按察司文案从各路管民官检核

时【至元二十四年。】江南行台与行省，并无文移，事无巨细，必咨内台呈省闻奏。桑哥以其往复稽留误事，宜如内台例，分呈各省。又言：「按察司文案，宜从各路民官检核，递相纠举。且自太祖时有旨，凡临官事者互相觉察，此故事也。」从之。（《元史》卷二百五《桑哥传》）

请理算各省钱谷

【[至元二十五年]】十月【据《元史》卷十五《世祖本纪》补。】，桑哥奏：「湖广行省钱谷，已责平章要束木自首偿矣。外省欺盗必多，乞以参政忻都、户部尚书王巨济、参议尚书省事阿散、山东西道提刑按察使何荣祖、札鲁忽赤秃忽鲁、泉府司卿李佑、奉御吉丁、监察御史戎益、金枢密院事崔彧、尚书省断事官燕真、刑部尚书安佑、监察御史伯颜等十二人，理算江淮、江西、福建、四川、甘肃、安西六省，每省各二人，特给印章与之。省部官既去，事不可废，拟选人为代，听食元俸。理算之间，宜给兵以备使令，且以为卫。」世祖皆从之。（同上）

增盐、茶、酒醋税课

【[至元二十六年闰十月]】桑哥言：「国家经费既广，岁入恒不偿所出，以往岁计之，不足者余百万锭。自尚书省考天下财谷，赖陛下福，以所征补之，未尝敛及百姓。臣恐自今难用此法矣。何则？仓库可征者少，而盗者亦鲜矣，臣忧之。臣愚以为盐课每引今值中统钞三十贯，宜增为一锭；茶每引今直五

贯，宜增为十贯；酒醋税课，江南宜增额十万锭，内地五万锭。协济户十八万，自入籍至今十三年，止输半赋，闻其力已完，宜增为全赋。如此，则国用庶可支，臣等免于罪矣。」世祖曰：「如所议行之。」（同上）

议诸王印章制度

【[至元二十四年冬十月]】 戊寅，桑哥言：「北安王王相府无印，而安西王相独有印，实非事例，乞收之。诸王胜纳合儿印文曰：『皇侄贵宗之宝』，宝非人臣所宜用，因其分地改为『济南王印』为宜。」皆从之。（《元史》卷十四《世祖本纪》）

【[至元二十四年十一月]】 丁酉，桑哥言：「先是皇子忙哥刺封安西王，统河西、土番、四川诸处，置王相府，后封秦王，绾二金印。今嗣王安难答仍袭安西王印，弟按摊不花别用秦王印，其下复以王傅印行，一藩而二王，恐于制非宜。」诏以阿难答嗣为安西王；仍置王傅，而上秦王印，按摊不花所署王傅罢之。（同上）

和余、钞法、漕运、赏赐诸事

【[至元二十五年夏四月辛酉]】 桑哥言：「自至元丙子置应昌和余所，其间必多盗诈，宜加考。扈从之臣，种地极多，宜依军站例，除四顷之外，验亩征租。」并从之。（《元史》卷十五《世祖本纪》）

【[至元二十五年五月]】 乙未，桑哥言：「中统钞行垂三十年，省官皆不知其数，今已更用至元钞，宜差官分道置局考中统钞本。」从之。（同上）

【[至元二十五年冬十月庚午]】 桑哥请明年海道漕运江南米须及百万石。又言：「安山至临清，为渠二百六十五里。若开浚之，为工三百万，当用钞三万锭、米四万石、盐五万斤。其陆运夫万三千户复罢为民，其赋入及刍粟之估为钞二万八千锭，费略相当，然渠成亦万世之利。请以今冬备粮费，来春浚之。」制可。（同上）

【[至元二十五年十二月]】 辛未，桑哥言：「有分地之臣，例以贫乏为辞，希觊赐与。财非天坠地出，皆取于民，苟不慎其出入，恐国用不足。」帝曰：「自今不当给者汝即画之，当给者宜覆奏，朕自处之。」（同上）

【[至元二十六年闰十月]】 庚辰，桑哥言：「初改至元钞，欲尽收中统钞，故令天下盐课以中统、至元钞相半输官。今中统钞尚未可急敛，宜令税赋并输至元钞，商贩有中统料钞，听易至元钞以行，然后中统钞可尽。」从之。（同上）

赵天麟 【赵天麟奏议中有一部份系成宗时所上，今一并辑录于此。】

论心体心用

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放之弥六合，卷之退藏于密者，心之体也；范

围天地而不过，曲成万物而不遗者，心之用也。此两者其实体用而已矣。体以统用，则神道设教而天下咸服；用以达体，则行其无事而真源自净。含之若虚，启之有余，内外周围，上下如一。三皇大之而道彻终古，五帝性之而德垂后世，三王身之而仁流万邦，五霸假之而功加一时。何以言之？盖四端如四时之相用，五常符五行之不忒，混而为一，谓之太极，畅而示微，谓之无极。非无极，不足以知神人之圆灵；非太极，不足以见圣人之大致。太极即无极也，圣人即神人也。性无不善，人无不同，虽凡愚不能无道心。道心惟微，故圣人贯天下之道。气所拘，物欲所移，虽神圣不能无人心。人心惟危，故圣人崇天下之教。道者，名异而理同，既非心而不圆；教者，下学而上达，又非心而不立。夫性者，心之齐而具理也；情者，心之发而为事也；仁者，心之爱也；义者，心之宜也；礼者，心之节也；智者，心之觉也；信者，心之实也。理以存妙，事以应务，爱以尽公，宜以方外，节以畅文，觉以烛暗，实以明诚，此七者，其实性情而已矣。性定而情自检者，心也；情定而性自复者，亦心也。凡在下者心定，则非分之望消；凡在上者心定，则化育之方备。钦惟陛下父天母地，寰海为家，四三皇而六五帝，仰三王而俯五霸。以非常之资，御非常之尊，以不世之德，膺不世之运，一言之出，神鬼横集，一意之行，风雷翕变。夫动者，静之末也；静者，动之本也。审乎本末，则心自定矣；原乎动静，则心自正矣；精乎道教，则心自诚矣；昭乎体用，则心自明矣。定正以契天人之相通，诚明以洞天人无二，又岂在察察以用神，孜孜以致感哉？五常包络于此，四时调和于彼，运天下于掌上，炳天下于胸中，无为而为，不宰而宰，斯皆陛下固有之当然，已行之常事。伏望慎终如始，畴不赖焉。」（《历代名臣奏议》卷五）

### 论帝王之德贵公而不私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运元气之神，以安五行而尽自然之健者，天也；协五行之位，以定元形而备无疆之顺者，地也；据五行，中五方，法健以为动，效顺以为静者，帝王也。帝王之德，参天两地，贵于公而不私焉。公者，义也；私者，利也。量义以动，则忧以天下，乐以天下，而王道备矣。放利而行，则既失民望，又失民心，而王政怠矣。是以圣人其临民也，慍乎若朽索之馭六马；其抚民也，柔乎若慈母之视婴儿。所欲与之聚之，所恶勿施尔也。且下民皆国家之民也，而民财皆国家之财也，又何须泛取于下而轻用于上哉！窃见郡县之中，赋敛之时，乡司里正，定其贫富，专加擅减，营利于中。富家之利，优游有余；贫家力不能及，遂举债于他家。其或失期稽限，罪莫可逃，齐之以号令，威之以刑罚，愁怨之气，冤苦之声，充塞天渊，伊谁救者？又或不办，则官吏亦从而得罪矣。及其会计上司，纳于府库，凶年不发其积，贫民不蒙其赐

，乐工之流呈戏技而图之，荷宠之人迎喜气以期之，岂不伤于用财之至公哉。且怒者，圣人之所不免也，一怒之中，事存万理，故中庸以中节为和，颜子以不迁为德。窃见数年以来，北征墙之叛，东伐浮海之国，近又大举南征，鞭策未尝停，戎疆未尝解。谚曰：『天子怒起，伏尸万里。』信乎其如是，能不戒之哉！臣窃以四远未知礼乐之当然，迁徙无常，翱翔边徼，胜之不足喜，得之不足治，今乃烦天威而怒之，而讨之，岂不伤于用力之至公哉！伏望陛下思地利之艰难，上审天心之仁厚，知民之欲富也，则寡用其财而生之；知民之欲逸也，则常爱其力而务存之；知喜之太过而损其阳，则节之；知怒之太过而荡其阴，则息之；知王者之贵于无私，则敷大公以御之；知信之可示于天下，则推赤心以治之。财积而下富上足，心固而下定上安。喜怒有宜，而内外无可悔之机；公信既宣，而上下无相疑之意。如胶漆之固，如埴箴之和，君聿致于无为，民不知其帝力，然而兆人之不富，四远之不服，未之有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五）

#### 论法祖爱民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动植具于有物之先，乾坤判于无名之始，流通二气，班布五行。惟人也，括万象以独灵，执一中而不倚，芒乎若醇醪之醅酏，寂乎犹混沌之鸿蒙。及其清浊遂分，视听胥引，智愚悬隔，强弱难齐，总总而生，林林而群，大朴降焉，良心放矣。中人以下，骋利欲之纷拏；下愚之流，桔痴迷而忘返。以至剥交战，暴戾相凌，或顾影以无依，或吁天而无告。爰生大圣，弘济风波，肇启三皇，继闻十纪，维持造化，把握阴阳。三才定而天地位，尊卑立而万物育。由此观之，盖天为民而立君也。君道贵仁，天道辅德。年丁五百，命我皇家。祖帝轩蔓衍之遗芳，扫金宋区分之偏境。东浮洋水，西越昆仑，南蕃于交广之南，北限于玄虚之北。虞夏之玉帛万国，越可相同；汉唐之宇宙一家，犹难并议。功已成矣，德已兴矣，道已行矣，政已平矣，陛下能无思乎？陛下能无戒乎？思夫业之所立者，祖也。方其云兴虎噬，神鬼助功，电激雷奔，龙蛇起陆，欲起处而不遑启处，欲自暇而不获自暇，栉风沐雨，劳身于戈甲之秋，冒棘披荆，抗志于烟尘之际，以至于有天下，兹惟艰哉！今天下已定，守之非易，能不思艰难乎？戒夫业之所本者，民也；民之所恃者，政也。民可近，不可下，非民无以立统，非罔与守邦。虑其啼饥也，薄取其斛粟；念其号寒也，减征其织帛；冀其知礼也，中之以孝弟；欲其知禁也，示之以好恶。劳之来之，臣之直之，辅之翼之，又从而振德之。且政虽一理，日有万机。一事尚未形见而即防之，一言虽无大害而即虑之。堤溃于蚁孔，气泄于针芒，骨销于积毁，轴折于丛薄，可不戒哉！而又据古今成败以为龟鉴，参天人感应以察休咎。冕旒前蔽，不矜其明而视于至公；黈纆旁塞，不眩

其聪而听于大同。委贤以任之，量能而用之，敬以居之，简以行之。勤而不烦，逸而不过，清而不激，默而不窒。披服端拱以向阳，执镇圭宴坐而当宁。宝位以之而克安，龟祚以之而克固。传诸子孙，耀于罔极，使史笔欣然而赞之曰：『大元天子之德，皇兮将兮，莫之与京，尚矣媿矣，莫之或拟。』不亦光哉！不亦快哉！愚臣乱言，罪当万死。伏望陛下，检身若不及，为善惟不足，稽伯禹之不自满假，体成汤之圣敬日跻，过听愚臣之言，曲免狂妄之罪。窃谓圣心同海，涓流不弃，而浸浸增深，故能大宝齐天，亿万无疆而绵绵永镇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五）

### 论宗庙之礼

元世祖时，东平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圣人之德，无加于孝，七世之庙，可以观德。尧有文祖，舜有神宗，超踰万国之良图，度越百家之高致。商周而下，秦汉以来，世态潜乖，希传仪礼，儒士难明其学，历代递变其。今国家道光五叶，泽被六合，庶事康哉，群黎遂矣，皆祖宗之功德，及陛下之圣神，丕显丕承而致然也。臣尝朝经暮史，窃窥礼乘，略知庙制，今请申之。礼，天子立七庙，在都内之东南。太祖中位乎北，三昭在东，三穆在西，庙皆南向，主皆东向，都宫周于外以合之，墙宇建于内以别之。门堂室寝，一一分方；庭砌唐陈，区区异地。山节藻梲，以示崇高；重檐刮楹，以示严肃；斲砮其桷，以示丽而不奢；覆之用茅，以示俭而有节。此盖庙之制度也。祖功宗德，百世不易，亲尽之庙，因新而祧。祧旧主于太祖之夹室，祔新主于南庙之室中。昭以取其向明，而自班乎昭焉；穆以取其深远，而常从其穆焉。穆祔而昭不动，昭祔而穆不迁。二世祧，则四世迁于二世，而六世迁于四世，以八世祔昭之南庙矣。三世祧，则五世迁于三世，而七世迁于五世，以九世祔穆之南庙矣。孙以之祔于祖父，孙可以为王父尸，由其昭穆之同，非有尊卑之辨。故祧主既藏，袷则出，余则否。祔庙贵新，易其檐，改其涂。此盖庙之祧祔也。散斋七日，致斋三日。牲牲肥腍，旨酒嘉粟，粢盛丰洁，器皿具备，衣服既鲜，水火又明。祠宜羔豚膳膏芻，禴宜臄月肃膳膏臊，尝宜犊麋膳膏腥，烝宜羽膳膏膾。设守祧所掌之遗衣，陈奕世递传之宗器。王后及宾，礼成九献；辟公卿士，奔执豆笲。此盖庙之时祭也。太祖庙主，循常东面。移昭南穆北而合食，就已毁未毁而制礼，四时但陈未毁而祭之，五年兼其已毁而祭之。此盖庙之袷祭也。三年大祭，祭始祖之所出，以始祖配之。此盖庙之禘祭也。子思子曰：『明乎郊社之礼，禘尝之义，治国其如示诸掌乎。』言天下虽大，而其要在乎务本也。伏望陛下扩恭肃慈和之心，尽仁孝诚敬之念，断出天衷，力行古道，耸天下士民之企仰，报本朝神圣于无穷，一新太庙之仪章，严接春秋之祭祀。惟陛下先天下以孝，坐弘偃草之风，而天下化陛下之神，咸识移忠之道。如是，则上下和

悦，朝野无虞，尚岂有干名犯分，故投宽网之民哉！有子曰：『其为人也孝弟，而好犯上者鲜矣。』其此之谓欤！」（《历代名臣奏议》卷二十二）

### 论观天文察地文来人文守圣文

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天由文而能生，地因文而能成，人以文而愈灵，王者守文而为天下正。日月有度，星辰有躔，鼓之以雷霆，润之以风雨，千变万化，不失其常者，天之文也。积而山岳，深而河海，五土之高下，百谷之蕃滋，允执厥中，黄裳元吉者，地之文也。君臣父子，礼乐诗书，大理达乎圣贤，英粹宣于翰墨，粲然相接，曲尽诸宜者，人之文也。经天纬地，统制下民，抚善政以勤行，廓皇猷而博施，无私无欲，克长克君，鼓之舞之，以尽其神，焕乎郁乎，以昭其德者，王者之文也。钦惟陛下承景运，燕处超然。臣谓文者质之华也，质者文之骨也。存其质，则既以成夫元化之鸿基；修其文，则可以耀我一家之伟绩。是以质文之理，并道器而同归；文质之情，充显微而无间。昔者穷新构逆，光武中兴，正火龙骧首之秋，方炎祚回锋之际，犹且投戈讲艺，息马论道，为四海治平之政者，可不以文为务哉！故夏之恶衣服而致美乎黻冕，卑宫室而尽力乎沟洫，下车泣罪，设虞待贤者，实惟文命。周之德显于西土，道被于南国，兴二老盍归之念，以庶邦惟正之供者，实惟文王。汉之天覆万民，子爱兆姓，前半夜之席而访寒士，怜少女之意而除肉刑者，实惟文帝。唐之忧勤鉴古，仁义致平，广学舍之千区，委名臣之十在者，实惟文皇。惟此四君，咸有一德，民庶荷当时之福，史编传后世之芳，究而言之，繄可法矣。今国家省、台、院、部总于内，路、府、州、县分于外，职无不具，事有所司，心安而肢体咸宜，领挈而襟裾就整，临之以天威，抚之以天庆，宜乎道极三才，功齐四代矣。然而仅能致治，未洽泰和。炎荒之小国相持，中土之狱囚常满，陈言纳疏者，无救弊之方，在位食禄者，但用法而已。岂官非其人，而未能尽副圣意邪？将贤材处职，而有术未得尽行邪？抑且民或下愚不移，而不循尧、舜之化，须除恶务本，然后息邪？尝切思之，良有以也。九重深邃，四海悬远，下情不得上通，上意不得下达，枢机既开，责成群下，养民之道或未周，用人之方或未至，当事者以簿书期会为急务，进言者以法令末节为大本，此其所以仅能致治，未洽泰和也。伏望陛下轸圣心而虑之，究至理以图之，细推今日之施为，详择群下之得失，观天文以法阴阳，察地文以御柔刚，来人文以化四海，守圣文以照无疆，同夏之文命，比周之文王，超汉之文帝，越唐之文皇，治效班班，可得而议。愚臣观此，蔑有难焉。盖古天下，今天下，易地则皆然；前圣人，后圣人，有为者亦若是故也。」（《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六）

### 论宜立法以慎刑狱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人以倏然百岁之寿，位天地育万物而独崇，人以眇然七尺之躯，周事变具理而咸备，尽斯道者，实惟心乎。及乎青、黄、白、黑之文交错，而眸子不能瞭矣；淫、哇、正、雅之声交杂，而耳官不能灵矣。视听不瞭不灵，而心神蔽彻不莹矣。自中人以下，岂有心神旷朗而无凝滞者哉？是知无凝滞者，惟圣人而已。何以言之？盖圣人之知既已特明，而天下之事莫不有理，以吾特明之知，彼有理之事，虽万务丛于前，百为继于后，岂复有留心者哉！今国家树后、王、君、公，承以大夫、师长，尚恐内外官吏有审谛之所不及而累改者，安可不立法以定之哉！夫财有可以取，可以无取，而介乎两间者，为民父母之心，但欲益下而已。奈何关要之地，人共窥覩，天下之达者常少，不达者常多，一日暴之，十日寒之，或姑取之而俟后议，或卒取之而伤廉化，可胜言哉！夫事有可以行，可以无行，而介乎两间者，方其议之也，以为不急，而稽延岁月莫之能定焉；及其行之也，有司应文，而怠慢苟简，莫之能谨焉。事有至微，而关利害之至大，言有至细，而存风化之至深者，岂宜轻哉！夫刑有可以轻，可以重，而介乎两间者，此又方今弊之尤大者也。伏见郡县之间，一夫系狱，九族衔悲，产业以之而停，田宅以之而鬻者矣。国家未有律令，有司恣行罚，窃恐贫者犯刑未尝不重，富者犯刑未尝不轻，且鞭笞之下，何求不获？故有家资者，行赂于当涂之人，而委曲以成其轻犯之文矣。彼寒素之族，室如悬磬，故所求不应，激忿怒于无告之人，而挟气以溢其所抵之罪矣。贫民习知如是，虽无罪而与官吏有相干者，或质什器以僦钱，或立文约以假贷，输于官吏，冀获矜怜。如此则不疑之狱，欲轻则轻，欲重则重，皆成疑狱矣。乃欲化洽政治，岂可得哉？若其果疑之者，迁延无断，有就狴犴之中而死者，有及十余年而不者。犯罪之家，苞苴私谒，所费不貲；犯罪之人，久拘囹圄，所苦无极。汉谚有之曰：『画地为狱，议不入。』非虚语也。今虽未至于此，亦宜立法防之。伏望陛下溥班明诏，爰示有司：凡资财可以取，可以无取者，明开其义，减半而取之；凡资财可以与，可以无与者，明开其义，减半而与之；凡事可以行，可以无行者，明开其义，以便民从事；凡疑狱可以轻，可以重者，明开其义，从轻而之；凡常狱易，而倘有赃污玩法者，幸从臣先所谓慎名器、杜利门之法而行之，则自当绝矣。若夫愚昧不悛，则有宪职在焉。如是而清俗泽下之道自成，因威示恩之理无歉矣。」（《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六）

### 论三理四维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绳祖武以受天佑者，武王之继于文也；兼三王以施四事者，公旦之忠于周也。高宗之命傅说曰：『迪我高后，以康兆民。』仲尼告之曾子曰：『无念尔祖，聿修厥德。』何祖宗之皆可法，而子孙之不

敢忘哉？盖祖宗所以立业，子孙所以守成，立业者须备于三理四维，守成者亦须备于三理四维故也。夫道不足以御天下之，岂能得天下哉？德不足以一天下之心，岂能服天下哉？仁不足以博天下之施，岂能安天下哉？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此之谓三理。然后行之以干健，柔之以坤顺，鼓之以震勇，和之以咸感，此之谓四维。理以理之，维以维之，乃能立万世子孙帝王之业也。或者以平乱右武，持盈右文，攻守非一途，动荡有万变，执陈以调政者，犹胶柱而调弦，拘旧章而求治者，如刻舟而求剑，将致弦不可调，剑不可求，而劳心无益也。臣窃以为不然。臣之所言者理也，彼之所知者事也。自万事之殊，而归于一理之同，岂有不合者哉！

我圣朝太祖之立业也，英雄入彀，俊图功；驾福气以长驱，灿天光而下照；强梁之子噤气吞声，悖逆之徒糜躯碎首；礼以定庆赏，义以制刑罚，庆赏以励功能，刑罚以加非辟；上顺天时，下协人欲。凡此皆志于道也。金行既坠，水运方来，冠一家天子之先王，应四海人民之嘉会；风尘未息，雨露常濡，已服者返旧业而安居，未服者不得已而致讨。凡此皆据于德也。袖携三尺，力拯群生，奋遐方沙漠之龙庭，居历世帝王之封域；虽未暇并袭其礼乐，然莫非暗运于权衡，貽厥孙谋，面稽天若。凡此皆依于仁也。而又不遑启居，居常戒飭，握干符而大有，总师以同人，翼翼夔夔，兢兢战战，岂非健乎！达宜处事，舍己从人，不先事以启后悔之门，不后时以亏先见之哲，岂非顺乎！果于济世，信于立言，符契有结绳之淳风，戈甲有无敌之利用，岂非勇乎！恩波旁溢，化日高明，方其道行也，圣心开江北之区，及祚盛也，神孙定江南之地；七八九六，无思不服，亿兆三千，惟时各遂，岂非感乎！伏望陛下永言孝思，孝思惟则，保太平之广业，览圣祖之宏规，布于方维，宣昭令典，颁诸史馆，庸播皇风，移向时平乱之端，为今日守成之具，以极天下之望，以尽陛下之孝，不亦可乎！道以修身，德以御世，仁以抚民，健以迁善，顺以理性，勇以改过，感以结人。三理理乎内，四维维乎外，宗庙常享其祭，陛下常奉其祀，卿士常守其职，小民常托其庇，非但遯追来孝，亦所以垂裕后昆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七十）

### 论东宫不当领中书枢密之职

时东平赵天麟上策曰：「臣闻未宜轻举者，四海之宗，不可常空者，三台之位。是以贞臣守道，虞人违析羽之招；明主防微，汉帝拒郎官之请。斯皆小节，尚贯大经，矧此国基，系乎太子。方其幼也，但可齿学而振风，及其长也，但可安心而行孝，奚暇乎他事哉！今国家铺张治具，整顿条纲，内焉三公九卿，外焉庶疆诸尹，例皆举贤推德，使宅高下之员，揆务分司，严纠倾邪之类。盖欲有生皆乐，无物不安，旁推惻隐之心，迓续文明之治。至于中书一令



，枢密一使，尝使东宫领之，连旬累月，望储闈铜辇之来临；虚榭空帷，设银燄金墀之太坐；事专归于副相，政并于同僚。臣以为中书者，机务之关津，天门之锁钥，挈四海苍生之命，掌万眷皇阙之家，任之而当，则奠枕盘石，任之未当，则瘵官病政，此实国家股肱心膂之臣也。枢密者，疆场之守卫，熊虎之维纲，武臣效力而有所归依，强寇寒心而潜消变故，良才司令，则坐抚尘清，昧者持衡，则多生僻事，此实国家爪牙统领之臣也。由此观之，军民二柄，治乱所关，具其员而非其才，尚恐难行，设其位而旷其员，云何可治？且太子正名之后，虽诸王莫得而同，有三师三少之徒，立詹事属官之院。凡在臣民而咸仰，但惟父母之常尊。君行则守，有守则从，从曰抚军，守曰监国。为天子之元子，其贵无以尚矣；任天下之副君，其盛蔑以加矣，又何须银章玉带，耀一品之华阶，宥府都堂，占大臣之上位？名为重之，适所以轻之也。东宫之领此职，非臣之所获知。若谓藉其重以镇之，则朝臣政事无不奏闻，是天威已镇之矣，何须太子镇之哉？若为他人不可为此职邪，则太师、太保、国王暨刘公为之矣，太傅、司徒亦有为之者矣，观彼四职不下于此，皆令异姓为之，何独人不敢为此职哉？耶律公已尝作中书令乎！太子之道，春诵夏弦，秋习礼，冬读书，研磨往古之攸行，爰证当今之可务；龙楼问寝，殷懃于内竖之前，甲观尊师，恳恻于春官之侧；以徽柔为本，以仁孝为先。及其既冠，则有记过之史，彻膳之宰，进善之旌，敢谏之鼓；习与智长，故切而不媿，化与心成，故中道若性。三代之胤祚长久者，辅翼太子有此具也。太子之善，在于早谕教，教得而左右正，左右正则太子正矣，太子正而天下定矣。此所以周公示法于成王，贾子忠告于汉文也。以陛下之圣，犹立保傅，在太子以奚疑！伏望陛下慎选硕人，辅导太子，无令降居臣职，以轻其身，当使益增其明，以成其孝。如此则干符永握，黔黎知大本之安，震德惟新，天地有长男之美。更望陛下近择宗室，旁及岩穴，举大贤充令、使之官，即圣主锡军民之福也。愚臣妄议，实系乱言，但以诏文许陈朝廷得失，故冒死以言之尔。」（《历代名臣奏议》卷七十三）

### 请导宗室以学问

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自非上圣，须待学而知之，已居至贵，须以名而美之。夫学者，规矩之至也，犹卜居于庄岳之间，易效于齐言，犹招臂于丘陵之上，凝眸而远见。故公之殆于庶几，由语之而不惰；秦伯之违其良士，徒后悔而噬脐也。夫名者，荣身之极也，虽齐纨蜀锦，未足以商其丽，虽芝兰玉树，不足以齐其香。故巢、许者，箕、颍之贱夫，揭六合而播誉；操、懿者，汉、魏之宰相，纵小人而亦憎也。是知流波不息，可致于大洋之中；积善素多，大胜于尊荣之职。孔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悦乎！』又曰：『君子疾

没世而名不称焉。』此之谓也。方今宗室贵人，幸生圣世，有好学而不厌者，亦有轻学而弗嗜者。臣固知尧、舜率天下以仁，而遐陋尚且从之，于金枝玉叶，亲聆警效之音，凤阁龙楼，密迩雍熙之化，向风从教，如琢琼瑶。但以宗族止贵于崇亲，非若师友辅成于德业也。今国家既立宗正府，又立国子学，盖欲申邦宪以公灭私，崇德化以文饰质。然其宗室罕笃于学，或月诵而年闲，或春集而秋散，以驰马试剑为至乐，以援弓射鸿为常事。一日暴之，十日寒之，未能有生者矣；雨露息之，斧斤伐之，未有能萌者矣。臣但惜其已贵而不慕荣名，则惑之甚焉。且宗室之右族，非寒门之同例，欲希贤圣，有易有难。就居移气、养移体而论之，似亦或难；就贫无怨、富无骄而论之，富者实易。所以易者，专于道义而无饥窘之忧，行未半于寒士而获无穷之誉故也。古人有言曰：『千里之步，始于足下；九仞之山，起于一簣。』言在乎为之、熟之而已矣。其生于深宫之中，长于妇人之手，太仓精粒为之食，御局绫锦为之衣，左库之钱供其费用，下民之力给其役使；夏不知暑，冬不知寒，不知稼穡之艰难，不闻小人之劳苦；颐指气使而左右趋风，叱撝诃而鬼神惊惧，视公侯之爵轻若纤尘，俯望重之贤皆出己下；有酒如澠，有肉如陵，目厌于姬妾之艳，耳喧于丝竹之声，真兜率之天人，蓬莱之仙子，处贵而不自知其贵，宣骄而不自觉其骄，自中人以下，鲜有弗移其性者也。若以河润九里，泽及三族，圣躬居万乘之尊，宗戚备极荣之位，俾居藩镇，俾守边疆，设有微愆，或干国典，陛下将如之何哉？置于法则伤恩，原其罪则废法。故不如自其年之幼也，严师以训之，及其过之未也，屈情而学之，乃可复本来之性天，垂荣名于后世矣。不求名而名自随之者，上也；知名之美而学以求之者，次也。劝之以次而达之于上者，古今之通理也。伏望陛下导宗室以学问，激宗室以荣名，严宗室之师，重宗室之友，庶使贵人之志各怀希圣之明心，无令博士之流漫作在公之虚号。若然，则东平最乐克广于今，河间道术不能专美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七十七）

### 论宗室贵戚爵禄刑罚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圣神秉箴，公天下以为心，宗室乘时，畏彝章而守正。大安小帖，迩顺遐归，非唯欲下之诚服，盖亦守邦之常理。故爵禄之设，所以加于贤能，非但用及于其亲以荣之也；刑罚之立，所以施于有罪，非可或私于其亲以释之也。昔舜诛四凶而封象于有庠之国，天下不以为偏党者，盖四凶之害已及于天下，而象未尝害天下，故恶恶之心，爱弟之道，两尽而无失也。周公诛管、蔡而歌《常棣》于兄弟之宴，天下不以为损德者，盖管、蔡虽亲，图危于社稷，而于族莫不蹈道，故忧公之理，乐私之情，并行而不悖也。是以赏罚行而事理，事理而民安，民安而国安，国安而宗室亦获安矣。今国家内族星

布，外戚云分，皆获食邑而不预大权，皆仰皇猷而各安常分，汉唐以来未有之也，犹阙防之之道焉。宗正府中已备其员之尊卑，未申厥宪之轻重，欲从轻议，则似亏大正之猷，亦从常伦，则又失议亲之道，向不为之立法，其何以行之哉？夫人之生也，戴天履地，呼阴呼阳，自非智愚之不移，中人上下，大抵相似。处富贵之盛者，即有昂昂之风；在贫贱之困者，咸秉谦谦之志。果其性有异乎？非也，其居使之然也。乎以天潢之派，挟象阙之尊，接步武于霄，联芳馨于桂籍者哉！其或卑职下方之士，穷闾陋巷之人，睚眦之间，承接之际，偶相干犯，难以为敌，有苦而已矣，有死而已矣。下民哀怨，上达于天，宁可不惧之哉！此皆非国家之所恣，但宗室挟贵而然也。万一天听侧闻，则将怒其干纪乱常而加之厚罚矣。或流于远方，或贬于重役，能不失亲亲之恩哉？故与其有罪而加之刑，不若先禁之之为愈也；与其厚罚以禁之，不若申明典宪以绝其苟免之心而令全德之为愈也。方今贵族，上畏天威，各循绳墨，无敢妄行，臣但恐僥蒙此事，有黷皇明，故云然也。汉世祖时，董宣为洛阳令，湖阳公主苍头白日杀人，因匿主家，吏不能得。及主出行，以奴骖乘，宣叱奴下车，因格杀之。主还宫诉帝，帝赐宣钱三十万。且光武宁不知主之贵而令之贱哉？所以然者，为天下计也。伏望陛下大昭离日，丕出纶言。凡宗室府内所设官员，选宗室之有德望者而为之，不得已则铨择朝野之贤能以充之，不宜但拘宗族之内以备员也。凡贵戚之在京城者，有罪则宗正府治之，自有常典；凡贵戚之在外方者，有罪则郡县达文于宗正府，宗正府差官治之。凡贵戚之罪，据《周礼》八议，比庶人宜降几等，立条例以明示天下。凡贵戚之有罪者，不宜令卒徒厮役得以詈辱之。凡诸王公主投下人户皆庶人之类，自有常例，委所在临民官治之可也。若又从臣先所谓训宗室之说，明教行而知礼，法明而畏罪，永永维清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七十七）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恤困穷

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南风之君，弹五弦以宣阜财之意，征伐之主，封丞相以为富民之侠。一则体道而居常，一则知非而悔过，故得黎庶若趁膻之蚁，往往讴歌，子孙知在天之龙，昂昂振聳，此盖爱民之效也。夫常人之类曲尽施仁，于少而无父之孤，老而无子之独，老而无妻之鰥，老而无夫之寡，此四者，天民之穷而无告者，王制垂文，皆有常饷，礼也。勾践之给食，小白之遗衣，帝尧之不虐，孝文之收恤，霸王之道何莫由斯。国家甲子年间诏条内一款，节该：鰥寡孤独不自存者，给降贍济口粮，有疾病命官医调治，其药物惠民局支給。今又诏加米绢，盖博施之仁，济之圣，其揆一也。臣窃以圣人之心甚重，而在下者不能承宣，故犹或未之尽也。下民之困，情理多端，今略具民之无告者四条，惟陛下察之。乃有谯楼戍垒，边塞它乡，俯一介之微躯

，趁诸军之大役，云蒸雾涌，杀气森森，月冷霜凄，忧心悄悄，或遭疫疠，或值伤亡，感白日以沉光，掩黄沙而抱痛。此其困者一也。又有家寒力弱，徭役烦多，官吏督责于前，债主追征于后，局天踏地，无计安身，愁气上腾，异屡降，或自甘于缢刺，或转死于它方，望桑梓以长辞，恨终天之不再。此其困者二也。又有瘖聋跛，断者侏儒，六亲无倚倚之人，元后所以矜怜之者，倘遇正官廉吏，尚承优恤之文，如其暴吏滥官，孰启眼青之顾？已辜丹诏，还谒朱门，或辗转之弗能，向沟渠而委命。此其困者三也。又有梟獍其心性，马牛而襟裾，或当家窘之时，或值年饥之际，曳鹑衣之簌簌，啖藜藿以孜孜，恒产既无，良心尽灭，东西南北，轻遗父母以逋逃，冬夏晨昏，但见老羸之啼泣，霜风易至，日月难延，罔极之恩，恍然犹梦，加之以王事靡宁，户籍常存，将如何哉？维其瘁矣。此其困者四也。其余冗事，难以具陈。若此之类，皆国家之当忧者也。伏望陛下宽父母之慈心，拯生灵之困苦，凡军戎之病者，命有司随处以医士治之；凡军役之后，亡卒遗骸聚于一所，命大将军以下具三牲之礼以祭之。庶几下民知恩意之深，抑亦在上尽当行之理也。凡废疾而无倚倚者，在不得自存之例，所在官司不承化周贍者，以违制论。凡民之父母年及六十以上，及年虽未至六十而有疾者，子孙弟侄不许远离，离者以不孝弟之罪罪之；如已有人养育，不得已而远离者听。然后慎名器以建官，考幽明以核实，均赋役以立法，务农桑以敦本，课义仓以赈，先文化以易俗，禁奢侈以壮财，薄差税以优民。若然，则无告者十可绝其九矣。其余遵前诏而行之，虽欲见困穷之人亦不可得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九）

###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务农桑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稻、粱、黍、稷，丝、枲、布、帛，极今古以咸资，贯神人而并用。口非匏瓜，终日不可不再食；身无毛羽，卒岁不可不制衣。一夫不耕，天下有受其饥者；一妇不织，天下有受其寒者。若使男不逋亩以尽地利，女不下机以尽人力，则岂有饥寒不足之人哉！我圣朝若稽古道，既立司农司，又令临民官兼管内劝农事，凡以当务之为急也。然天下有无田可耕之家，有有田不耕之者，所以冻馁之人尚，乞之人尚多。臣谓四民之劳苦，天下之大本，莫过农家而已。夫士人学以居位，勤而不劳者也；工人作巧成器，劳而不苦者也；商人通财鬻货，末而不本者也。农人之闲暇，惟冬而已矣，于是昼尔于茅，宵尔索綯，亟其乘屋，以待春阳，播厥百谷，以趁东作。三之日于耜，四之日举趾，沾体涂足，瘁身龟手，面尘不遑洗，头蓬不遑梳，丁壮兴功，老弱馈食，披星戴月，夜不安眠，冒雨冲风，昼不启处。耕事未已而蚕事起矣，懿筐采桑，斧戕伐杨，一月之间，古人谓如寇盗之至，非虚言也。至于炎天炽火，午日流金，耘耨荒芜，用齐嘉种，气如微，汗若翻浆。以至秋

成而登场筑围，尚未知天意之或水或旱，或丰或歉如之何也。于是父母之仰事，妻子之俯畜，租税之科纳，军民之差役，胥吏之侵渔，徭役之费给，乡里之庆赠，婚嫁之聘会，宿负之还偿，田具之补置，一年之计，但望秋成，一产之资，破散不一。故区区稼穡，汲汲蚕桑，计其经费，选善者而鬻之，而纳之，而折之，其余丝絮之荒秽者自衣之，谷稻之秕粃者自食之。设如年丰，则一年辛苦而一时欢乐，豚社酒，击壤讴谣，尚可道也。倘遭水旱，则号泣旻天，孰救之哉？将并田宅而鬻之矣。虽然，上至天子，下至庶人，不可一日无农家，故曰四民之劳苦，天下之大本，莫过于农家而已也。又按《豳风》有『嗇彼南亩，田馌至喜』之语，盖皆百姓劝其事而爱其吏，自愿饷之，非督使供食也。今之劝农者皆自糗糒，往说于田，恐有污滥之官，因劝农而适野，遂恣意以宣骄，饮食非膏粱，先之以怒詈，酒醴非多旨，继之以鞭扑，履其腹于胥吏，投其馌于鹰犬，名为劝农，适所以扰农也。

臣窃伤农家之劳苦，愤官吏之骚扰，顾天下之大本，伏望陛下轸于睿虑，重此农桑，躬耕籍田，后亲蚕以先之。凡农家之孝弟力田者，乡三老具实举之，免其人当年所耕田租税之半。凡民恃富，无他故有田不耕，有桑不蚕者，乡三老具实举之，就于当年倍科其闲田之租税。凡民老幼，有田不能耕，有桑不能蚕者，令下之后，限一年须要雇停客户，完置农具，违限者如无故不耕蚕例。凡劝农官管内有田桑无故不耕蚕者，委廉访司察劝农官而罚之。凡逃户田桑，令下之后，限一年官为召人耕蚕，违限则委廉访司察劝农官而罚之。凡劝农官皆可自具饮食，若以后复有骚扰农家者，委廉访司察之，如受贿之罪罪之可也。如是则官皆慎劝，民皆力耕，男有余粟，女有余布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十一）

### 论行籍田公桑礼制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祭祀者，人之大端，衣食者，人之常理，上自天子，下至庶人，据此之务，不可阙也。今圣朝天开吉庆，人沐鸿庞，立太常之正卿，设司农之大寺，职尸三礼，望重三农，钦乃攸司，可谓备矣。但以籍田之礼尚未施行，公桑之仪似犹亏阙，至如郊天祀祖，奚为其丰洁之粢盛？有事致斋，何以得鲜明之衣布？则将发仓廩而取粟，向坊局而取衣，是皆农夫之所树艺，红女之所繰织。虽有籍田，而实非陛下之所耕也；虽备服物，而亦非后宫之所出也。以之对越神祇，享于祖祢，道或未尽，礼不徒成，陛下之心，能无少歉？谨按《礼经》之义，远稽前世之文，适三阳交泰之春，当是月上辛之日，祈谷于太微之帝。再择乎吉亥之辰，封人壝宫，掌舍设祇，太仆秉轡，保介从行，缀黛耜于绀辕，冠朱弦之华冕，平秩东作，爰至南郊，具庶府之官僚，耸万民之瞻视，天颜咫尺际，恭就于三推，黎庶三百人，遂终于千亩，公卿

以下，随爵秩而亦耕，燕饮之宜，布龙光于既返，内宰献种于厥后，神仓敛获于西成，一旦用之，中心足矣。此天子籍田之礼也。载按古经之文，周达王后之制，衣服不备，不敢以祭。天子有公桑之地，地逼于川，筑蚕室于其旁，建后宫于其上。宫高一丈，棘绕垣墉，外户扇而掩之，逢大昕而崇此。禁伐桑柘，因具植筐，后妃斋戒而临焉，戕斧由斯而动矣。浴蚕乎水，戾叶乎风，蚕卒眠矣，岁既单矣，吉妇之动就矣，奉茧献于后矣。后于是而言曰：此以为君服欤？遂副袆而受之，因少牢以礼之，复诂良日，后乃亲缲，手既三盆，事终，群下染之以玄黄朱绿，为之黼黻文章。君王致祭，从而服之。此后妃公桑之制也。其文可考，厥义甚明，举而行之，可谓易矣。此礼似轻而实重，此制似小而极大。盖所以答祖宗之功德，尽祭祀之至诚，知稼穡之艰难，先天下以务本也。伏望陛下无怒虢公之直谏，式同汉帝之亲耕，于彼天田，成兹盛事；南瞻北顾，三思粟帛之原，上化下行，一警农民之意，于昭文化，以迓太平，垂诸典章，永示嘉范。更望中宫协圣，大增助日之月光，深尽配干之坤厚，阴功浩浩，阳报明明，守恒德以无疆，获泰亨之常定。如此，则下使田家之赤子效父母以服勤，上获宗庙之灵神喜真诚而垂佑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十一）

####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限田产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天时地利，养万姓于鸿钧，富户贫家，皆一人之赤子，理无轻重，政贵施行。臣谨按井田之法，六尺为步，步百为亩，亩百为夫，夫三为屋，屋三为井。井方一里，凡九百亩，其中为公田。八家皆私百亩，同养公田，公事办，然后敢治私事。百亩之粪勿夺其时，八口之家可以无饥矣；五亩之宅树墙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井百为成，成方十里，成百为同，同方百里，同百为畿，畿方千里。臣尝计方千里之地，提封百万井，山川、城市等除百分提封之三十六外，定六十四万井，为私田五万一千二百万亩。其井中区，除宅居二十亩之余，为公田五千二十万亩。又乘除粟稻等子粒之多寡，每亩岁只率一石五斗而计之，则私田子粒可得七万六千八百万石，公田子粒可得七千六百八十万石。其鳏寡孤独无告者，须先赈惠焉。上下和睦，贫富相均，此隆周所以旁作穆穆迓衡，而孟子所以不憚区区告人也。自嬴秦变法之后，富者田连阡陌，而贫者无置锥之地，回思古道，邈矣哀哉！越至于今，迫于豪富官贵而不能复也。我圣朝东西南北，地境无穷，国家用费之资仅足，下民愁叹之声未绝。且古者方千里之地，得公田子粒七千六百八十万石，方今能得之乎？臣知其断不能也。伏见今王公大人之家，或占名田近于千顷，不耕不稼，谓之草场，专用牧放孳畜。又江南豪家广占农地，驱役佃户，无爵邑而有封君之贵，无印节而有官府之权，恣纵妄为，靡所不至。此而弗治

，化实难行。又贫家乐岁终身苦，凶年不免于死亡，荆楚之域至有雇妻鬻子者，虽土风之常然，亦衣食不足之所致也。衣食不足，由豪富之兼并故也。方今之务，莫如兴复井田，尚恐骤然骚动天下，豪富之家宜限田以渐复之。伏望陛下一新田制，凡宗室王公之家，限田几百顷，凡庶族官民之家，限田几十顷。凡限外退田者，赐其家长以空名告身，每田几顷，官阶一级，不使之居实职也。凡限田之外蔽欺田亩者，坐以重罪。凡限外之田，有佃户者就命佃户为主。凡未尝垦辟者，令无田之民占而辟之，且全免第一年租税，次年减半，第三年依例科征。凡占田不可过限，凡无田之民不欲占田者听；凡以后有卖田者，买田亦不可过限也。私田既定，乃定公田。公田之法凡九等，一品者二十顷，二品者十八顷，三品者十五顷，四品者十二顷，其以下俱以二顷为差，至九品但二顷而已。庶乎民获恒产，官足养廉。《易》曰：『君子以衰多益寡，称物平施。』此之谓也。如是而行之，五十年之后，井田可以兴复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十二）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节服章

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上古圣人之立制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纪纲万事，雕琢群情，有等有差，无丰无杀，俾华实之相副，庶仪则之可行，至于日用之间，咸有天然之道。降及后世，损益相须，代代殊文，其理一也。今国家官阶各异，服色惟三，贯一统于中央，该二仪而混一，裳衣幅舄，冠冕佩环，尽削兹文，咸遵近世。是故有紫有红有绿有碧者，实唐朝之公服也，意或水一火二木三金四者，用四方之间色也。今又举三等之色而遗其碧者，从当时之宜也。至于玉犀金角之饰带，金银锡锴之殊节，象板以为简，银铜以为章，此在公之品级也。尝悉分其天下之仪刑，犹为未备。昔周室独章于隧道，仲尼尝惜于繁纓，盖将以杜僭越之门，绝觊觎之望，定后民之心志，塞奢侈之渊源。究而论之，可谓大矣。夫中者，乾坤之极致，人物之妙机，不及则逼下而为固，太过则踰上而不逊。若夫中无定体，事在合宜，不可以并而平心，不可以胶权而称物，此乃中之至也。臣谓山节藻梲，复室重檐，黼绣编诸，肩绘日月，皆古天子宫室衣服之制也，今市井富民，臧获贱类，皆敢居之服之，此臣所以惜之也。臣又按车马者，古之命物也。今六合为一，冀、代马多，天下之人皆得乘之，亦无伤也。然大夫不敢徒行，是以有车。今市井之家往往以驂服驾车而乘之，与士大夫无异，此臣所以惜之也。臣又按上自省台，下及州府吏人，前世皆因黛色以别之。今犹阙焉，出入公庭，与庶人无异，此臣所以惜之也。臣又按僧、尼、道士之服，自有其宜。今此等或不遵本教，杂混常俗，以致风化遂伤，伦流难辨，此臣所以惜之也。臣又按古之五十者方得衣帛，七十者方得食肉。今之富人，墙屋被文，鞍辔饰金玉，婢妾

曳丝履，犬马食菽粟，每召宾客，一筵之费，其直不貲，竞相推尚，比古者亦以奢矣。古人之俭，是以多寡例均，贫人甚希；今人之奢，是以兼并风行，贫人愈困，此臣所以惜之也。方今之弊，在于下民之心太过，摄御之方未及，须为格例以移之，庶乎贫富各得其正。伏望陛下略从前古，用御方今，凡房室、车马之类，明立节制，截自令下之后，并不得干冒僭越，凡僭制在令前者，随即改之。凡吏员及僧、尼、道士，各从其服色服之；凡墙室鞍辔，器皿衣服，勿用金银、璧贝、文绣、珠翠之饰。凡违令者，有司以违制论其可也。幸从臣言，则奢者虽家积万金，亦无所矜其纷华荣耀之气，而贪恠之志自皆止矣；僭者虽怀骄恣，亦无所启其望外侥幸之心，而陵犯之念自皆息矣。奢僭既绝，而廉让由兴，廉者守洁于己，让者推逊于人，圣人谓能以礼让为国乎何有。夫奢僭尚存，而欲礼让之化行，两者交战，断不能也。故临民者，贵于明节制。」（《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二十）

###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停淫祀

元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大易》有云：『精气为物，游魂为变。』是故知鬼神之情状。鬼幽而神明，鬼阴而神阳。一呼一吸，无非鬼神也；一动一静，亦无非鬼神也。是以圣人灼知枢斡之相关，爰立祭祀之大礼。及其弊也，殷人尚之，墨子明之，几何其不胥而为邪崇蛊心之流邪！礼，天子祭天地及天下之名山大川，诸侯祭社稷及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大夫祭五祀，士祭宗庙，庶人祭祖考于寝，上得兼下，下不得僭上，皆有制以节之也。故礼不在烦而在乎诚，事不在过而在乎中，以之应神祇，庶乎其近矣。今国家称秩元祀，咸秩无文，既有礼部及太常司、侍仪司以备其节文，又诏令所在官司岁时致祭五岳四渎、名山大川、历代圣帝明王、忠臣节士之载在祀典者，猗欤休哉，皆其宜也。窃见方今小民不安常典，妄事明神，其类甚多，不可枚举。略举一端，惟陛下察之。夫东岳者，太平天子告成之地，东方藩侯当祀之山。今乃有倡优戏谑之流，货殖屠沽之子，每年春季，四方云聚，有不远千里而来者，有提挈全家而至者，干越邦典，渫渍神明，停废产业，糜损食货，亦已甚矣。昔季氏，鲁国之上卿，旅于泰山，孔子犹欲其宰救之，小民之贱乎。或者以天人无二，幽明相通，报荐之诚，无不可者，臣窃以为非也。设如此言，则虚鹜高远，贵贱两忘，其或有事而不经官府，直诉阙廷，亦当理邪？所谓执道之空旷而乱名器者也。大人之教不以名器分之，则将紊矣；小民之心不以名器绳之，则将恣矣。淫祀者，事神之诚极寡，希福之贪甚多。且父慈子孝，何用焚香？上安下顺，何须楮币？不然，则虽竭天下之香继炉而焚之，罄天下之楮为币而爇之，臣知其断无益矣。何以言之？神者，明也，岂从侥幸之诉，岂受枉滥之赂邪？君子之人守其恒心，未尝妄祀祷福，而福自随之；愚惑之人居于



下流，每欲妄祀禳，而弗离之。故知祸福皆人所召，非神之所能加损也。然而圣人立祀礼者，报其当然之本，行吾当然之义也。伏望陛下申明前诏，使天下郡县官各祭名山大川、圣帝明王、忠臣节士之在其地者。凡下民当祀之神，如祖考及门庭户等，听之；凡非典所当祀而祀者，禁之，无令妄渎；凡祈神赛社，浆酒藿肉，饰立神像，泥金镂木者，禁之，无令妄费。如是，则非但巫风之寢消，抑亦富民之一助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二十六）

### 太平金镜策论选法

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太平金镜策》曰：「臣闻夫龙之为物也，千变万化，无适不宜，大则乘风云，震雷电，奋迅其头角，翕辟其爪牙，沛霖雨以洒八荒，润禾苗以济群下；小则陶侃之梭，张华之剑，释闻之蛇，壶公之杖，或跃在渊，或蟠于泥。此盖既能大而又能小者也。夫鹏之为物也，化质于北溟，运程于南海，背逾千里之大，翼若垂天之云，击洋水之三千，抟扶摇而九万，以之抢榆枋则不及斥鷃，以之捕狐兔则不及鸚鹞，此盖能大而不能小者也。夫之为物也，朝游庭除，夕宿埭，文备一身之采，武斗一时之命，至于凌晨三唱，风雨不移，毫厘不失，若以鹏及希有比之，则霄壤悬矣。此盖能小而不能大者也。物既如此，人奚不然？故为委吏而会计当，为乘田而牛羊壮者，宣父也；范围天地，有教立焉，为万世帝王之师，拯六合生灵之溺者，亦宣父也。非龙而何哉！孟公绰可以为赵魏老，不可以为滕薛大夫，黄霸长于治郡，而功名损于相位，即小大之殊也。龙乎龙乎，岂可以常得乎！伯夷圣之清，柳下惠圣之和，犹且失于一偏，孟子谓之隘与不恭。然则人之周于道、备于事者，千载一二人耳，其具体而微乎微者或尝有之，亦已希矣。由此观之，举世英贤多皆一节，为人上者取一节可也。董子云：『量材而授官』，其此之谓欤？今国家选法，腹外三年为一考，腹内二年半为一考，自非负罪之员，皆有进而无退。臣谨按《虞书》云：『三载考绩。三考，黜陟幽明。』言舜之考官如是也。又按汉史云：文帝时，吏居官者，或长子、长孙，其二千石亦安官乐职。言文帝之任人如是也。臣以为方今选法，宜以贤能为先，不宜以日月为上。不革此弊，则是公卿之位咸可累考幸超而希之也。且人才有大有小，例以初仕者职小，则淹滞英才，例以久宦者职迁，则施为安得皆称哉！切恐郡县之官以苟且存心，有更张之事，则计之曰：『三年之后，吾将去此，何用劳吾心哉！』因循而已矣；见贿赂之物，则思之曰：『一旦交代，未获即除，何以为家费哉？』营资而已矣。又郡县之民，迎新送故，甚为劳费，其弊将至于无如之何矣。或者以郡县之官久则擅权生事，钱谷之官久则私弊难制，臣谓此言非也。若循三德八才而用之，则皆才德应官之人矣。人情大可见，莫不慕荣贵，但在国家锡之殊宠，用当其才，然亦有不迁之之道焉，言当加爵而不即移其职也。伏望陛

下量其短长，察其可否，细木常使为桷，大木常使为梁。凡内外官员，三年第一考为初考，上等加官阶二级，中加一级，下则仍旧阶，而上、中、下三等皆复守其本职。六年再考，如初考，而复守本职；九年终考，如再考，然后黜陟其职也。凡考法，令廉访司官重甘保结，考其行实，而牒司路以达于上司，铨定阶次，籍记倚阁。凡三考黜陟，其事业循常者，依累次官阶而除之，以次第所宜；其才德超异者，虽阶次甚卑，而待之以不次之位。如是，则居官守禄者既思阶次之超升，而尽其公道，又惧宪职之知觉，而灭其私心，庶几乎选法有以定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二）

### 论礼大贤策

天麟又论礼大贤策曰：「臣闻色斯举矣，举则独善其一身，翔而后集，集则泽加于天下者，圣贤之士也；知辅世贵德，而下于一介之德，务好善忘势，而屈其万乘之势者，圣明之主也。故丹山彩凤，不可以常网而罗之；沧海长鲸，不可以常竿而钓之；寰区薄海，不可以常士而治之；命世大贤，不可以常礼而招之。今圣明溥班明诏，博访硕人，斯盖取士之一节，未尽举逸之大方也。夫贤有放情江海，佚志山林，隐于朝野贱役之中，混于市井编氓之内，和乎表而存乎里，遗其世而享其身，此岂贤者之本心哉？盖由不得已而然也。彼且志深道义，心藐功名，以德言为衣，而弗荣轩冕之服，以道腴为味，而弗嗜膏粱之饌，所者德未及古人而已矣，所行者尽其在我者而已矣。及乎耳闻丹诏，意慕清朝，弹贡禹之尘冠，空彦伦之蕙帐，奔趋魏阙，启沃尧心。陛下卑辞而得之，屈己以崇之，乞言而行之，推诚以任之，使夫未至之流皆欣欣而曰：吾王之道兮与吾道同，吾王之心兮与吾心契。鸾一鸟也，尚克荐祥；芝一草也，犹能表瑞。矧伊人矣，能无感哉！于是商山皓发，袞步武以呈光；稷下鸿儒，连茅菇而现景。昔者尧尊一舜而得十六舜，舜尊一禹而得九禹者，由斯道也。其或据爵以骄之，傲而慢之，或震之以天威，或置之而不问，使夫已进者因事而乞骸骨，未进者惩类而甘藜藿，虽复麻经递降，币帛交驰，谁肯鸣英倡俊，以先服王室之劳哉！此所以燕昭不惮于敬筑金台，而蜀主不难于亲顾茅庐也。轻贤而贤者不至，非贤者之虚养高而乐贫贱，盖防其道之不果行也。在上之待贤以殊礼，非在上之徒自轻而钦寒素，盖由其道之在于彼也。故道者，人君之师也，道之所在，恐不获及，亦既见止，亦既遘止，岂暇计贵贱轻重之云哉！纵未或尽至，亦足以激厉风俗，如惠然咸来，则可以同熙帝载。得贤之道，何莫由斯。今国家鼎安方域，囊括封疆，国保于民，民保于贤，宜乎颀颀之士辐凑金门，济济之徒并生王国。然而内有御史，外有宪司，大臣之抵罪尤频，官吏之坐赃犹，设明刑而不息，垂峻令而自如，凡以官不得人故也。古之十室尚有忠信，今之万国宁无贤才？伏望陛下谦虚自守，体貌无遗，霁英威而新之又新

，和天倪而行所未行，接下思恭，育才为乐，重胎夭以致特角之麟，受马首以致千里之骏，载昭邦宪，寘彼周行。如此，则皇基永固，庶职无瘵，神祇安乐而戩谷弥臻，闾里和宁而室家相庆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二）

### 论清阙阅

天麟又论清阙阅曰：「臣闻治国之方，得贤为首；齐家之本，教子为先；立身之法，务学为贵。此三者，天理之极，人事之大也。三代之隆，人生八岁，自王公以下至于庶人之子弟，皆入小学，而教之洒扫、应对、进退之节，礼乐、射御、书数之文。及其十有五年，则自天子之元子、子，公卿、大夫、元士之适子，皆入大学，而教之以穷理正心修己治人之道，所以备委任也。今国家荫叙宦门之子弟，上至朝臣，下及外职，莫不各有其格也，其用之则不计贤愚，其崇之则有踰才德。若其资峭异，学问优长，乃足以负荷宠光，增崇阶陞；倘有幼习骄气，家振豪风，借势吹声，行空顾影，耀衣服之鲜靡，竞仆马之繁华，走犬飞鹰，弯弓挟弹，岂识圣贤之道哉！于是父兄既不能教之以义方，又有使习吹弹歌舞之艺，从而矜衒其疏丽妙绝也，厥后行文经营资荫，职司王事，不亦难哉！及陷乎罪，正欲置于法邪，则子文之治犹在，不可以忘之，而使人臣解体也；正欲原其罪邪，则栾黶之恶已彰，不可以宥之，而使后人自恣也。终亦宁忘已往之臣，而顾将来之儆，以置其人于法矣。灵犀之子秃角者，其可用之乎？娄敬委辘脱挽而建汉畿之安，叔孙通起于枹而立汉廷之仪，宁戚饭牛下车而显齐，孙叔敖举于海上而霸楚，此四人者虽无阙阅，而皆有实用也。故王者之用人，如工师之用木，岩阿有可用之材，不以岩阿之地卑而弃之，危岭有无用之材，不以危岭之地高而用之也。君子之教子，如豪家之有玉，不以玉为已有贵价，而不使玉人雕琢之，不以子为已有贵基，而不令严师教训之也。志士之好学，如贪夫之喻利，真知利可喻而喻之，虽得利既多而不厌也。欲令宦门之子弟勤学，在乎君；君令已行，在乎父兄；父兄付于明师，其学在乎子弟矣。伏望陛下载宣天旨，令有司试阙阅子孙弟侄，不限人数，问以时务伍件，汉楷书写，略如试蒙古进士，定其高下等第及当荫之资格。既又据三德八才，累等第资格之官阶而用之。凡阙阅免乡、府、省三试，直赴御试。凡学术荒疏，及不能赴试者，姑令学焉，待其中选而用之。凡阙阅三举不第，恩赐出身量用。凡已进者，则有考幽明之法在焉。臣又以居官者皆化下民者也，有子弟而不能化，何以化民哉？更望陛下载宣天旨，凡见任宦官之家，子孙弟侄八岁以上，三十以下，不通经书，而父兄不令习经书，不晓文法，而父兄不令习文法者，委宪职纠察，见任官而罚之，使居官者惧宪职之纠察，而钦师以教其子弟矣。为宦门子弟者，知富贵之不可幸希，须先学而后获，则甘嗜于学问矣。国家得天下之英材而乐育之，以备他日之用，可无遗恨矣

。」（《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二）

### 论束利官

天麟论束利官曰：「臣闻诚之所感，可透金石，节之所持，可凌霜雪，皆天资卓厉，人力难加。设或中下之流，已有参差之品，故见利而思义者上也，舍躯而就利者下也。伏惟宇宙中人甚多，莫非从化之徒，亦在率之而已。今国家屡诛嗜利之臣，用谢士民之意，至如官阶内外，爰分清浊之班，人物高低，遂有贤愚之辨。处货利之司者，定惟豪之人，而清肃其心者皆淹身以避之；领商计之务者，但选市井之族，而廉干其德者皆因名以弃之。则是未居于职，已防污滥之辱其身名；既用伊人，先约资财之偿其失陷。致使当职之人肆情征取，上失在公之委任而虚其位，下为私室之经营而枉其心，愈治之而奸诈愈生，愈防之而计数愈歉。然财货系于诸课，而为国家之大本，不可一日废焉，矫枉者不能过于直也。伏望陛下载宣天旨，令有司定制，凡仓场库务之诸官，旧系省部出付身者，今并宜以牒分品次之高低，视城郭之可否而设之。凡钱谷官系旧随路出付身者，并以行省札付增崇其职。凡钱谷官旧无俸禄者，今并宜依品次量多寡以给之。凡中外官员不拘门格，或宪职，或民官，皆量材以充钱谷官，考满铨功过以黜陟。凡利官既或高爵，又蒙重禄，又得齿于临民之官，又思以后迁升之益，自然相率而廉干矣。其或故犯宪纲，不尽心于正职者，则自作孽而已，奚足恤哉！十年不齿，然后降等量材而用之可也。其或误犯宪纲，非力所及者，则眚而已矣，止征其所当价既足，而随即降等量材用之可也。若然，则利官得人，利源通畅，上有裨于国用，下不损于民资矣。臣又以方今仓场库务官一年交代，意者因恐亏陷之多，积弊于中，久而难救故也。若循旧制，则虽一月一代，其弊益生。何则？盖立制以相绳，无厚礼以相厌，真利以相引也。且一年一代，而主出付身者将行文照验之不暇，又何暇辨其人之廉与不廉，干与不干哉！更望陛下载宣天旨，令有司定制，凡钱谷官三年一考而易之；凡钱谷官曾无亏欠，委随处廉访司每年四季四度案覆；凡有亏欠者，则令随处廉访司就行别拟廉干之人，代其犯者之职，申上用之，拘犯者而征所偿，既足则申上定之。若然，则自无亏课之人，设或有之，亦不至于数多而难以征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二）

### 太平金镜策论考幽明

世祖时，布衣赵天麟上《太平金镜策论考幽明》曰：「臣闻一人在上，握四海之权衡，四海承风，仰一人之造化。功名之要地，荣利之宏机，廉士贪夫，文儒武帅，或欲呈其才德而冀其道之得行，或欲肆其奸回而冀其情之获恣。故正人指邪人为邪，而邪人亦指正人为邪，忠者以佞者为佞，而佞者亦以忠者为佞。交攻不一，虽曰难分，立法取中，亦为极易也。唐朝以体貌丰伟为贵，所谓

市瓜喜大而或失其香；晋室以清谈虚旷为先，所谓画饼充饥而委无真用。此唐之不能及三代，而晋之不能及汉、唐也。今国家入仕之门太多，考选之方太阙。臣以为王者之左右携仆亦贵乎正，不正，则如蝎蠹之内生；天下之大官小吏并须乎贤，不贤，则如蝗螟之外起。臣谨依经考史，断以愚意，条陈圣人之九征，及当今所切二十六美之三十九类，与夫三要，惟陛下察之。所谓九征者，一曰远使之而观其忠，二曰近使之而观其敬，三曰烦使之而观其能，四曰卒然问焉而观其智，五曰急与之期而观其信，六曰委之以财而观其仁，七曰告之以危而观其节，八曰醉之以酒而观其则，九曰杂之以处而观其色。所谓二十六美之三十九类者，一曰文史之美三类：草制饰诏，諄悉词情也；校书正字，可为定体也；教诲后学，德多成也。二曰礼官之美三类：补拾遗，将顺其美也；朝会祭祀，仪章丕举也；宣慰风俗，雍熙聿致也。三曰乐官之美一类：金石宫商，理协声正也。四曰知人之美一类：善恶周览，洞晓于心也。五曰敬贤之美一类：推毂进士，常若不及也。六曰考校之美一类：彰善瘅恶，照文无失也。七曰纠察之美一类：弹劾所至，不避权豪也。八曰廉访之美二类：廉察官吏，儆惧肃清也；访问风俗，化成礼义也。九曰宿卫之美一类：小心周密，京辇增威也。十曰筹计之美二类：帷幄画计，遐冲倒戈也；排垒整阵，临时合权也。十一曰督领之美三类：器械精完，士卒闲习也；号令严明，部伍齐肃也；临敌耀威，身先仕伍也。十二曰镇防之美一类：守坚持重，寇盗难窥也。十三曰屯田之美一类：劝励稼穡，勤事多获也。十四曰刍养之美一类：孳畜头疋，茁壮蕃滋也。十五曰使臣之美二类：喉舌宣纳，成美昭光也；委干事务，辨济平允也。十六曰断之美三类：勾检考核，瑕隙无隐也；要察圆明，囚无间言也；疑狱得情，处置合律也。十七曰农桑之美一类：董督树艺，水旱有备也。十八曰董役之美一类：监役合宜，丁夫悦事也。十九曰关津之美一类：奸诈不漏，行旅不壅也。二十曰营造之美一类：练事分功，捷于供奉也。二十一曰明利之美一类：出纳有常，簿籍易昭也。二十二曰算数之美一类：多寡有分，了然胸臆也。二十三曰僧官之美一类：弘宣释教，守戒精严也。二十四曰道官之美一类：弘宣道教，守德精严也。二十五曰医官之美二类：科品明分，举无不应也；开发后学，成材者也。二十六曰阴阳之美二类：历法推步，授时无舛也；卜筮循经，不为诡异也。所谓三要者，一曰公，二曰廉，三曰勤。径情服事，不邀功利，谓之公。贿赂在前，不以为念，谓之廉。服劳王室，悉心竭力，谓之勤。九征之征尽矣，二十六美之类备矣，三要之要具矣，选法考校之源委终矣。伏望陛下以九征考左右携仆，仆臣正，而厥后益以正矣。更望陛下以二十六美之三十九类，与夫三要之说，明谕选曹及内外百官，若三年当考之时，凡一美三要者为上等，凡一美二要者为中等，凡一美一要者，有要无美者

，有美无要者，皆为下等。凡美要并无，而虽无大罪者，亦停免之。凡罪犯显明，则有宪职在焉。始以三德八才用之，终以二十六美三要考之，则自中及外，大小官吏，将若玉壶之冰，秋霄之月，凜乎其清，皎乎其明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八）

#### 论增崇都省并于腹里别立一行省

赵天麟上策曰：「臣闻车輿之枢要在于管辖，衣裳之提纲系于要领，要领不可以兼衽袂之资，管辖不可以兼辕衡之用。盖器殊缓急，则一无为万有之宗；名限重轻，则一贵乃群卑之仰。轩辕置六相，而以风后等为之；天乙立二相，而以伊尹等充之。是时爵分万国，国建诸侯。及嬴秦罢侯，而丞相号起，自是以来，累朝相效，其增损之制难以胜言，其高下之秩例皆极品。仪刑端禁，总领纪纲，掌一人家事之张皇，作四海士民之倡率。金章紫绶，黄合沙堤，非惟诧殊异之丰仪，所以示尊荣而委重也。既资厚望，当振清风。我国家内立中书，外立行省，行省以革藩镇诸侯之专，中书以为公卿大臣之任，防微之理亦已至矣，树治之法可谓盛矣。然犹有未尽，辄敢妄陈愚言。窃见中书内省密迩皇宫，统余省于上游，弼圣君于中域，但当坐而论道，据槐府以秉钧；宽以宅心，守台司而助化。今也汴梁以北，北京以南，西界长安，东穷辽海，毫厘细务，靡不相烦，升斗微官，亦来取，岂非管辖兼辕衡之用，要领兼衽袂之资乎？伏望陛下载崇都省，申以大名，谏院隶焉，六部隶焉，除乌台、相府所统之外，随朝九品以上亦皆隶焉。选德才无玷、地望极清者为大中书令，其丞相、平章、丞辖、参政，以至府之参议，院之谏臣，暨郎官、都事之司，咸冠以左右之号。凡宰执朝会，商榷万机，常以谏臣班于厥次，有阙斯补，有遗斯拾。如此而圣德加明，治具张矣。凡都省移文于行省，以咨付付之；行省移文于都省，以咨呈呈之。凡都省事关行省，及行省一切合事务咨呈于都省，都省判送六部，六部拟而呈之，转咨行省以行。凡随朝九品以上，及外路受宣命以上官，都省注之。如此而宰执益崇，政事简矣。更望陛下于腹内取中别立一省，谓之燕南等处行中书省，以间汴梁、北京、辽阳、安西四省之间。凡外路受牒以下官，行省注之，然后咨呈都省，乞颁牒可也。凡随朝诸有司当受付身者，委都省出之；凡外路诸有司当受付身者，行省出之。如此则上廉远地，而堂陛愈高，都省增崇，而天王益重矣。或者以为国家因四远及蛮荆之新附，故立行省以镇之，腹内不须立也，殊不知汴梁有省，岂汴梁亦新附之城哉？事在不疑，惟陛下察其可否而行之。」（《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六十二）

#### 论重御史台职权

天麟又策曰：「臣闻视乎冥冥，冥冥之中独见晓焉者，眼之神也；听乎无声，无声之中独闻和焉者，耳之精也。用此道以修身，则收视反听而六通四辟矣

；移此理于御下，则官贤委能而聪明睿智矣。故圣王不窥望而视已明，不殫耳而听已聪，言贵委人之周也。方今御史台官，内有监察院以隶之，外有廉访司以承之，所以敬肃百僚，风宪万姓，张理上下，整齐人道也。由此观之，御史之职，非天子视听之官而何哉！是以霜简鹭车，柏林石室，昭其清也；援以立秋，象以荧惑，昭其严也；鹰击之谕，豸冠之服，昭其威也；千步清道，王公逊避，昭其重也；中书、门下，并为三司，昭其贵也。五者备矣，然后能指佞触邪，彰善瘅恶，使雄奸巨媚，胆破声消，封豕长蛇，骨寒心颤，则狐狸渺害，蚤微毒，将不治而自息矣。今国家令御史台凡百官之非违，诸司之案牒，朝会祭祀之事，理断失宜之类，以至于该载不尽，应合纠察者，并行纠察之，其制可谓恢恢而不漏矣。然则朱帷峻位，但小节以为先；苍佩崇班，视大端而难顾。臣请以畴昔验之。阿合马擅政于前，虽韶疵之童亦知切齿而恨也；至桑哥弄权于后，虽牛马之走亦知侧耳而憎也。于是台官以下，察院之属，闭口吞声，见如不见，宴居高坐，闻若不闻。赖社稷福，添曦朗照，太原侠客，揖聂政之长风，大理名卿，致皋陶之淑问，凶渠遂翦，赤子更生。美则美矣，未尽善也。且我国家建兹御史，岂惟计典宪之末仪，顾行文之小事哉！然而宪台之不言，本匪宪台之所欲，由其省府之职秩悬隔，而不敢抗衡故也。权臣之计，百网千机，以崔公并职，尚且绳之以极刑；以杨子同僚，犹且陷之于死地。进而极正，则徒遭刑戮，而令清朝有杀直之名；退而引病，则诬以不忠，而谓不肯出皇家之力。睚以禁之，艾顶以胁之，所以霍光忠厚，乃能容延年于宣帝之朝廷，梁冀豺狼，终亦致文纪于广陵之贼窟。方今百官公正，庶务丕平，然而弊习不可不防，宪台不可不重。伏望陛下厉宪台之风采，俾行省以齐阶，首之以御史大夫一员，使与行省首官品秩相同，其余员位，以次升之。又宜命监察御史与六部侍郎品秩相同，又宜立绣衣使者八员于中丞之下，秩同侍御史，使之分使天下，专纠行台及廉访司之不如法者。又内台或有愆违，宜命天下皆得举发，如罪状明白，委为故犯，重则投诸四裔，以御魑魅，轻则免官禁锢，放归里闾。如或妄举，反坐其人。故圣王之御下也，用而不疑，疑而不用，委任之，体貌之；及其得罪，则是臣下自以罪加乎身也。幸从臣言，则奸邪难蔽，而中外永清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六十二）

### 论绝冗官三弊

天麟又策曰：「臣闻设计张纲，莫如清简，建官置吏，切戒繁多。夫爵者，官之尊也；阶者，官之次也；品者，官之序也；职者，官之掌也；位者，官之居也；禄者，官之给也；吏者，官之佐也。虽则事非位立而不办，亦有事因位多而益生，此圣王所以贵寡而不贵，欲静而不欲躁也。唐虞稽古，建官惟百；夏商官倍，亦克用乂；周卿分职，各率其属。厥后职员愈多，而治愈不及古矣。」

是以汉光废四百县，而下民业定；隋文废五百部，而天下政行。皆以官不用多，而在乎得贤，政不在烦，而贵乎省事也。今国家立制，自王及国王、郡王、国公以下为爵，自特进、崇进至将军、大夫、校尉、郎为阶，自正一至从九为品，掌典当行为职，各职所居为位，各位养廉之资为禄，各司赞佐行文之史为吏，其制亦以详矣。然而文武二等，分布中外，本欲图宁，而似乎难宁也。臣伏见京师不急之司院，无用之局署，及随朝台、省、院、部以下诸有司官吏，可兼不兼，可并不并，亦已有之矣。畿外行省，随省诸有司、宣慰、廉访等司，路、府、州、县、仓库、局、监等诸衙门，及各衙门内官吏，亦有冗者矣。武臣万户所管不满万人，千户所管不满千人之类，亦已有之矣。臣窃以冗官之大弊有三：

一曰选法之弊，二曰政事之弊，三曰军民之弊。夫文武官吏员数既多，当考满之时，近春秋之选，资格之簿，扰攘纷纭，保荐之文，交错旁午。有司行文犹且未暇，奚暇顾孰果有才，孰果有德，而考校之也哉！既不遑考校，则取准于籍文荐书之所陈布者矣。如此而欲杂流之人不进，货贿之隙不开，岂可得乎？杂流行贿者得志，则人皆可以仕矣，以致员多阙少，无如之何，经营者早得迁除，养高者坐淹岁月。此选法之弊也。夫文武官吏员数既多，有当之事而不行，有当行之事而不行，问其职，则曰我此职也；问其施为，则曰僚属非一，岂我之所能独主哉？混齐竽而难辨，受王命而自安。及乎朝廷闻之，遂立稽违期限之罚，不亦甚欤！此政事之弊也。夫文武官吏员数既多，国家用人路广，浮滥亦升，遂使临莅在下，岂能敷政化哉！政化不敷，而刻剥之苦，役使之烦，为害良多。此军民之弊也。三弊不绝，而立法以防之。主法者不能旁照，员益增矣，员增而弊亦自有矣，法立而惧法之人、奸欺之计愈生乎！故须二弊尽绝，而后法方可立也。伏望陛下，凡京师不急之司院，无用之局署，及天下诸衙门，可罢者罢之；凡行省随省诸有司，宣慰、廉访等司，路、府、州、县等一切诸衙门，及万户、千户所管不及数之类，可并者并之；凡省、台、院、部以下有诸司之官吏，及天下诸衙门之官吏，可减者减之。然后以慎名器之法择人而用之，又以考幽明之法顺理而考之，则典选者易见其人，易程其效，而选法清矣；临政者事有所归，职有所主，而政绩成矣；在下者省于烦役，免于苦刻，而民业定矣。民者，天下之本也，民业定而天下太平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六十二）

### 论举贤

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君子达上，则思进贤，小人乘时，焉能汲善。君子之人，君子朋之；小人之人，小人党之。同声相应，同气相求，德不孤，有邻，自然之理也。夫贤者知有国，而不知有其身；尝喻义，而未尝喻于利，是以内举



不避亲，外举不避讎，公举而不恐妨其位。古之君子有行之者，若祁奚举祁午于晋侯，而以为中军之尉；萧何举曹参于汉祖，而以嗣相国之位；以至子皮荐子产于郑，而民谓之母，国赖其贤；鲍叔达管仲于齐，而九合诸侯，一匡天下者，皆是也。小人则不然，怀私挟诈，以滥天官，饰智屈心，以固权宠，亲同类如就芝兰，憎君子如恶蛇蝎。又尝欲使后进皆出己下，而恐其踰于己也。古之小人有行之者，若驩兜美共工于尧朝，而象共滔天；上官诬灵均于楚王，而人亡国瘁；以至臧文仲不显展禽，圣人谓之窃位；公孙弘不引董生，刘子谓其贤者，皆是也。《易》嘉拔茅，《春秋》述惟善能举其类，岂轻乎哉？今国家求贤之心极重，取士之路未优。且内外官僚，所食者国家所锡之田也，所衣者国家所给之禄也，脱氓编之贱，而得享尊荣，溢祖宗之光，而获班鼎祭，女不知织，男不知耕，如此而不思报国家之厚祉，其可乎哉？且食苹之鹿，尚呦呦以呼群；出谷之莺，犹嚶嚶而求友，此皆物也，于人乎！故伊人之将逍遥也，当思繫白驹，而恐有遐心；嘉宾之未至止也，曾念汕嘉鱼，而与同宴乐。此人臣之大节，盛德之良心也。伏见方今虽有贡儒贡吏之格，尚未通行，或阖郡而不荐一贤，或终考而不举一士，因循为务，苟且为心，不几乎杜悰、刘胜之徒乎！臣窃以任职立功，治民兴誉，未若举贤之为美也。何以言之？举一贤，则贤者复举贤，而报国之绩为多，不举贤，则止一身而已故也。伏望陛下载宣天旨，昭谕中外，凡郡县临民正官七品以上，及诸衙门官三品以上，每三考之中各荐一人。凡荐之士，须称其人籍贯、性行，委系何德何才，可充何职。凡荐书达上，委于都省判送吏、礼部，以三德八才之法，照荐书考校其人果为应否，然后申省，乞随选奏而用之。凡以后其人称职，则初荐官至考满之日，优加爵级；凡其人不称职，则初荐官至考满之日，随轻重以黜其爵级；凡其人临官有非常之罪，则初荐官亦放归田里可也。使方方士子咸慕贞淳，在在官僚共求贤者，而贤者知国家之尚贤，莫不出矣，又奚须宁戚悲歌，五穀饭牛而自进之哉！又奚须成汤币聘，高宗图形而自求之哉！野无遗贤，此亦一助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七十）

### 太平金镜策论绝谗谄

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太平金镜策》曰：「臣闻凌云直木，日中无屈曲之阴；贮水圆盘，痕际遶团圆之状。是以阴阳为炭，万物为铜，茫茫之橐钥吹嘘，浩浩之炉锤攻铸。天人一致，愚哲同源，因欲引以或迁，守公中而自正。奈有清浊交互，动荡不停，谓其愚骇，则曲尽于聪明，谓之聪明，则不循于辙轨，白衣苍狗，身世多端，覆雨翻云，心君靡定，斯盖溺意于浇漓，有才而无德者也。以之平天下，天下难平；以之治国，国不治；以之齐家，家不齐；施之于口谓之谗，发之于心谓之谄。乃有籛篠不鲜，邪遁为先，曲说以易人主之

意，反间以成国家之隙。或谓贤臣可镇何处，而疏之于外；或谓纠弹恐益讦风，而塞之于中；或诬忠谏为谤君，而请加其诛；或赞玩兵为振威，而请勤于远。顺己意者荣之，忤己意者构之。其荣人也，虽周公听其言，亦谓当加厚赏；其构人也，虽咎繇勘其状，亦谓死有余辜。苏、张之捭阖为宗，弘、石之诡辩是效，苍蝇白黑，南箕哆侈，是皆谗臣之甚者也。乃是足恭其志，便僻其容，逢君之过，而邀以成之，疾君之善，而抑以行之。有水害，则曰不当农时也；有贼寇，则曰鼠窃狗偷，不足畏也；螟蝗蠹蜚，则曰不食嘉谷也；彗星夜见，则曰所以除旧而布新也；秋后开春花，陨霜不杀草，则曰阳德盛而获天瑞也；日食地震，山崩水涌，则曰数运之当然也。以鹿为马，以野鸟为鸾。又尝谏无碍之小事，以昭其忠；拜黄宦之路尘，以求其助。裴延龄之谄诡，苏味道之模棱，尸禄素餐，偷安窃位，是皆谄臣之甚者也。谗臣得志，则抵掌以成天下之，谄臣在中，则安身以养天下之祸，不绝是二者而欲治，臣未之闻也。今国家屡下贤良之诏，明行谗谄之诛，加之以圣教通流，污俗浸变，朝廷之上，穆穆锵锵，台阁之中，岩岩赫赫，军民得所，动植安仁，纵有谗谄之人，亦皆改以思公，向风而树直矣。臣尚念原头星火，能燃万顷之荒，隙微风，能作一身之病。群仆左右，日侍天颜，握轴官员，并承天宠，委无谗谄，咸秉坚贞，设有其人，恐将难救。有则绝之，无则防之。伏望陛下精加裁察，每事再思，无以先入之言为主，而但核其实，则谗者自绝矣；无以侧媚之态为良，而但举大体，则谄者自绝矣。谗谄既绝，则君子道长，小人道消，上下无一毫之私欲，而太平之化勃然兴矣。圣人曰：『巧言令色鲜矣仁。』说者谓：巧言，谗也；令色，谄也；鲜矣者，圣人辞不迫切而明其无也；仁者，天理之公也，言谗谄之人无天理之公也。既无天理之公，恶可与之治天下哉？臣所以谓有则绝之，无则防之，慎之至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八十六）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厚劳赏

赵天麟上策曰：「臣闻欲逸者臣民之同情，临制者帝王之能事。皇天降命，眷顾神主，天下虽大，兆人虽，既畏上天之景命而甘分以从之，又服圣人之大德而竭以趋之。于是为君者巍然在上，处万姓之极崇，宴然居尊，役万姓以自奉，宜乎万姓厌劳而恶贱也。然而不厌且恶者，以其非圣人不足以保吾之生，非圣人不足以安吾之业故也。间生凶党，不揣其宜，窥上隙而恣行，逆天心而妄僭，凭陵国纪，摇荡边封，掠无罪之生灵，启非常之祸乱。惟王立统，实欲宁人，岂可坐视变故而姑息偷安【四库本作「上违帝眷而姑息偷安」。】，屑越民生而凝心不虑哉！是以命将兴师，宣威止杀，适以全其生覆之德也。于此犹以为未能息彼邪萌，遂立戍兵于郡县而镇之，庶他日之爰方启行，无回顾卒然之忧故尔。此帝王临制之术之大者也。且人情莫不欲逸，今则驱之以战争之事

，至劳也；人莫不欲生，今则率之于万死之地，至苦也。向不加以厚犒，申之以厚劳，则谁有竭力效功之心哉！方今将帅，南征北讨，略无宁岁。已降之域，纵士卒而暴之；已服之人，纵士卒而驱之劫之。所获金币，或入将家，或奉王府，未闻以之赐士卒也。抑且见其暴掠驱劫而不之罪焉，强者多矣，弱者未之有获也；老稚死矣，壮者未之承赏也。若夫得而纪于露布以闻之，散于六军以分之，彼六军乃国家之六军也，散之则是犹置于国家之外府、外库也，又能激将来之实效焉。若夫寇敌犯罪而伐之，既服而舍之，彼寇敌皆国家之顽民也，而胁从者皆非其本心也，又何须以为奴妾牵羈，而纵士卒以掠之乎？彼寇敌胁从者，亦且效吾士卒之忠，而劫掠中国之民矣。则是四方之民，互相驱掠，乃复乘威因怒，转战无休。直士不敢以献言，忠臣不敢以纳谏，健儿继踵以就死。原其所致，皆因犒劳或未及，节制或未明，以至于是也。为今之计，莫若守之而不攻，按之而不动，倘有不臣之国，逆乱之徒，当令信使再三以谕之，持诏以赦之，知罪自新，回邪向正。其或益生骄气，蔑有悛心，则明征其辞以征之。简车马，严号令，备粮饷，厉戈矛，固巢穴，防要害，气壮力雄，德尊义重，是惟无战，战则胜矣。《扶杜》之篇，汉皇之驾，有灞上、棘门、细柳之幸。汤后之伐夏也，耕者不变，归市者不止，诛其君而吊其民。周武之伐商也，散鹿台之财，发巨桥之粟，大赉于四海，而万姓悦服。斯皆仁以行之，义以宜之，劳以感之，赏以恩之也。伏望陛下探曠索隐，发政施仁，幸从臣所谓设武举、选大将、试嗣将之法，则节制无不明矣；复从臣所谓厚劳赏之法，则戍卒誓死而无辞矣。若其偃兵戈、广屯田之后，亦无所事于厚劳赏之法。此但防其万一，故云然。」（《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八十九）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禁奢侈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上古洪荒，敷天朴略，摽枝野鹿，燔黍捭豚，衣鸟兽之皮，食鸟兽之肉，汗尊而抔饮，蕢桴而土鼓，冬则居窟，夏则居巢，其卧徐徐，其觉于于。当此之时，淳风未散，民皆自以为足也。及乎伏羲作而书契之法兴，神农作而耕织之功立，轩后作而器用之资渐备。自兹以降，浇漓益生，是以尧居茅屋，禹戒雕墙，周王之卑服，汉帝之弋绋，非徒尽质素之本心，亦以杜人民之奢汰也。至元年间，都堂议得：民间丧葬，纸房金银人马，并彩帛、衣服、帐幙等物，钦依圣旨事意，截日尽行禁断。又准中书省奏，定到官民嫁娶聘财筵会等事。此皆先帝慎俭德以怀永图，推其余以化下民也。夫天下之人，或有见衣服鲜明，骑从翹楚者，从而羨之；见衡门安志，乐业循常者，从而笑之。乃溥民之浅昧，世态之恒情。然而权利滥官，豪富子弟，知其如是，大放厥心，以骄淫相夸，以奢靡相尚，以节约为，以贞廉为愚，既不副于上心，又重伤于家业。延及士庶，转相仿效，习以成风，非一旦之

能改也。殊不知衣敝缁袍，不狐貉者，子路之何用不臧也；食前方丈，后车千乘者，邹轲之得志不为也。桓宫丹楹刻桷，而御孙谏之；晏子一狐裘三十年，而紫阳称之。夫衣足蔽体，食足充饥，外之皆非吾人之所有也。彼锦绣绮组之衣，以之御寒，与缁练奚以异哉？彼熊掌脍炙之食，以之糊口，与鱼枣奚以异哉？庆赠宴会，礼足而已，又奚用越名干分，倾赀破产以为之哉！故古人之言曰：俭，德之共也；侈，恶之大也。又曰：山林不能给野火，江海不能实漏。言生一破百而易无子遗也。又曰：城中好高髻，四方高一尺；城中好宽袖，四方全匹帛。言京师者，天下之仰从也。且闻誉施于身，不愿人之文绣，理义悦我心，如刍豢之悦口。今之王公大人，宜去奢从约以增美其名乎？宜务华违俭以徒饰其身乎？伏望陛下体先帝之意，禁京师内王公大人之奢侈，则天下之官民不令自从矣。盖见在上者先俭，而知俭之为美，故不得不然。」（《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九十二）

### 论杜绝奢风

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饮食者，日用之常也，或一旦不节之而伤生；衣服者，天常之用也，或三冬太厚之而致疾。存心于有益之具，犹且如斯，留意于无益之端，害将甚矣。钦惟天子卓冠寰中，何令不行？何求不得？然服食常用之外，将安用哉！今国家广祖宗之基业，济遐迩之生灵，伐叛柔服，进贤黜不肖，有三代之隆，而庶几于上古之治矣。乃存心于尤物，岂不累圣德之齐天哉。伏见方今纂组绫锦，金珠璧贝，未尝忘之；殊方异物，禽鸟犀象，未尝鄙之。至于珍羞异馔，自山海而来者多矣，俳优贱物，充一笑之资者矣。其间为害不一，试略陈之。夫贫人富户，相去悬殊。富者见在上之奢丽，虽曰承示俭之诏而不从焉，盖从行不从言也。以致风俗大变，贫者益贫，能无为滥之民乎？极寒之后，风雪飞扬，渔樵之流，乞丐之人，龟手粟肌，鹑衣褴褛，内皆饥馁，外罹寒冻。原其所失，由富民之奢故也。贫民之心，非独不欲奢也，但其势不得然耳。幸获微利，则又徇习俗而用之，此所以贫者益贫也。夫金珠璧贝，等于尘沙，使膏雨不降，条风不来，五谷不生，桑麻不育，则坐视金珠璧贝亦无益矣。若欲通有无之交易，使商旅之资给，则有中统、至元交钞在耳，安用金珠璧贝哉！夫牛马犬之类，中国之所常有，上下之所共育畜之，无失其时，则所谓得实利而壮吾国之基。彼斑斓之兽，粲错之鸟，有之不足以增光，无之不足以为歉者，尽力而求之，则所谓受虚名而招外方之议也。近年以来，有司之秣马厉兵，民庶之糜资破产，以征殊域者数矣。及其胜也，或得咫尺降书之奉，或得无益怪物之献，则是用千万征军之命，而易其无益之怪物也。于是悍将据之而为功，百官因之而表庆，殊不知千万征军之亲族，号泣昊天而哀达九泉矣。天地之气不和，水旱之又至，如此而虽尽获彼国之怪物

，何以赎中国士卒之痛哉！夫中国常献，足供王用矣，彼山海之珍异，岂须嗜乎！夫育材安，和乐且耽矣，彼俳优之笑具，岂须用乎！晋武焚雉头裘，宋武碎琥珀枕，隋君同土价于黄金，唐太宗悲苦寒之鹦鹉。食前方丈，孟子弗为；郑声之淫，颜渊欲放。斯中主之雄，匹夫之圣，犹能卓然特立，而国家乃使纂组绫锦浼其圣身，金珠璧贝浼其圣心，禽鸟犀象浼其视，俳优郑声浼其耳，珍羞异馔浼其口腹，臣窃为国家惜之也。伏望陛下明探治本，杜绝奢风，凡纂组绫锦、金珠璧贝之用，不关礼经者一皆绝之；凡犀象鸟兽珍羞异味之献，不在贡典者一皆鄙之；凡上方及外路无益之局署，一皆罢之；凡俳优之流，不宜使之履禁墀而肆淫戏，一皆放之。幸从臣言，则源清而流清，上行而下效，不及十年，风俗移易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九十五）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贡献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式九围，奄八方，据宝位以尊临，布至仁以统下者，帝王之常事也。执壤奠，效土贡，身居五服之外，心在京畿之内者，人臣之常职也。故上之临下，如皇穹之覆焘，后土之持载，荡荡然以生成为心，非期于自暇自逸，而为奉养之资也。下之事上，如婴儿之慕父母，葵藿之倾太阳，非宜于自骄自恃，而速不庭之愆也。《商书》曰：『民罔常怀，怀于有仁。』《周书》曰：『敦信明义，崇德报功。』由是观之，上施仁而在下不归怀者，未之有也；下竭忠而明主不见知者，亦未之有也。今国家天降百祥，天开景运。臣窃见远方玩异，襁属不绝，殊域奇珍，骈罗而至，梯山航海，辇赆舆金，或重译而来呈，或望风而并凑，府无虚月，史不绝书。若以冠带百蛮、车书万里而论之，则不世之嘉致，莫大之神功。若以帝王大体、古今通义而言之，则受之而不，启之而不杜，亦所以未尽圣明之本心也。且中国九州岛，地逾万里，名山大川之所出，日异月新，而以亿计。谨按夏禹任土作贡之物：冀州尧都，有供无贡；州之域，厥贡漆丝，厥筐织文；青州之域，厥贡盐絺，海物惟错，岱畎丝枲，铅松怪石，厥筐丝；徐州之域，厥贡惟土五色，羽畎夏翟，峯阳孤桐，泗滨浮磬，淮夷蠙珠及鱼，厥筐玄纁组；扬州之域，厥贡惟金三品，瑶琨筱荡，齿革羽毛之类，厥筐织贝，厥包橘柚锡贡；荆州之域，厥贡羽毛齿革，惟金三品，掩干栝柏，砺砥砮丹，惟箛楛，包匭箐茅，厥筐玄纁玃组，九江纳锡大龟；豫州之域，漆枲絺纻，厥筐纁纁，锡贡磬错；梁州之域，厥贡璆铁，银镂砮磬，熊罴狐狸织皮；雍州之域，厥贡惟球琳琅玕织皮也。此九州岛之力，亦足以尽国家之所用矣。夫古天下、今天下，一也，岂以古之中国有其物，而今独无之，须待求诸他国而后可以充其所用哉？故召公戒其主曰：『不作无益害有益，功乃成；不贵异物贱用物，民乃足。珍禽章兽，不育于国。不宝远物，则远人格。』真知言者也。东周之际，楚子不时，包茅不至，无以缩酒

，齐桓仗义而问其罪，《春秋》大之。西汉之时，大宛未服，天马未来，怒激中国，武帝恃力而侵其城，当代病之。此二者，足以审中国之贡乃所当然，而远人之物未宜取之也。岂惟远人之物未宜取之哉，至于中国无益之物亦不可取之也。是以孝文还千里马，元帝罢齐三服官，仁俭之名如揭日月，虽欲下民之不感，岂可得哉！且异物荡心，其害一也；使外国闻之，而以国家为有嗜好，其害二也；水陆转运，役人非细，其害三也。有三害而无一利，亦何尚之哉？伏望陛下昭播徽声，俾扬遐境，凡四远之纳款者，听书檄奏闻，而不求其献物；听子弟入朝，而不求其纳赂。若然，则化天下以德，示天下以无欲，将见西蕃东徼之主君，毳幕灵洲之酋长，承恩而来享，慕道以来王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九十五）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昭名分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道真无，斡有之枢机；神用无方，鼓群生于橐钥。无实统有，有尽关无。无者，道之体也；有者，名之分也。是以下民浇弊，亦存天地之先；上古鸿庞，即在乾坤之末。及乎一元洪化，万象爰分，动植林林，荣枯滚滚，达人之所大受，中下之所甚迷，体用双全，呜呼大矣。夫首体发肤，荣卫骨肉，口鼻耳目，心意性情，莫不昭乎其可知，冥乎其易辨。然而吾身果安在邪？故曰无也。岂惟身哉，大而天地，小而尘芥，亦皆如是。故混之为一物，贯之为一理，止之为一心，齐之为一概。儒者谓之无，老者谓之虚，释者谓之空，其实一也。惜乎蒸民好德，日用不知，是以圣人立兹名教。太极之理分而为五，曰木、火、土、金、水，五行一太极而本无其极，但以有名名之也。大道之体分而为五，曰仁、义、礼、智、信，五常一大道而本无其道，亦以有名名之也。道即太极也，有名皆道也。非有名不足以定蒸民之心，非有名不足以立蒸民之极。昧全理而执偏者，皆异端之流；有上达而无下学者，皆乱人之类。故名教之源曰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陈，贵贱位矣；动静有常，刚柔断矣；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变化见矣。此名教之源也。由是言之，天下者，皇天之天下也；人君者，皇天之子也。天子之职，代天理物，溥覆在下，执一机而庶汇咸兴，出一言而兆人耸听。方其神威高驾，大造旁驰，风云不可喻其迅，鬼神不能耀其灵，賁育不敢程其勇，圣愚莫不其命者，何哉？皆由名分以制御之也。名以分而后彰，分须名而可辨。有名无分，谓之虚名，有分无名，亦为虚分，此名分所以若形影之未尝相离也。今圣朝官分九品，职治四民，正名之政，亦已先矣，正分之事，亦已行矣。钦惟陛下继天开统，光祖承基，愿使愚臣，载陈常道。夫五典之教，父子有亲也，君臣有义也，夫妇有别也，长幼有序也，朋友有信也。夫五等之服，一曰斩衰之服，二曰齐衰之服，三曰大功之服，四曰小功

之服，五曰緦麻之服，斯皆人纪之当然，天秩之大节，《礼经》昭立，邦典常行。臣窃恐方今上自王公大人，下及诸色士庶，犹未有能悉其制者。伏望陛下令有司大昭仪则，爰定徽猷，使内外诸色士庶皆习其义，备探其真，亦不须泥琐碎之烦文，庶可识圣贤之大体。如是，则尊者尽临制之道，卑者倾承奉之心，上下相安，大小皆定。更望陛下无分者宜惜其名，无名者弗许其器，盖名以出信，信以守器，器以藏礼故也。如是，则名分先正，而政事无不正者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九十八）

### 论选法辨三德简八才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方圆并转，则圆者易流；邪正同行，则正人多滞。方正有丈夫之志，圆邪皆妾妇之伦。言至于斯，每招怙怙。得其纲，则一举而纪皆从；壅其流，则竭力而病源常在。是以无思也，无为也，暂烦于立法之时；慎守之，勉行之，享逸于法成之后。因而见效，易以收功。我国家设官分职以来，政彬彬，寔成文化，比屋有遂生之乐，敷天无失所之人，凡以得人故也。自至元十四年新破宋区，权臣行海放之法，使负贩屠沽之辈，臧获厮役之才，或受皇宣，或膺敕札，填海塞市，车载斗量。望江、淮而去者，皆怀劫掠之心；就闽、广而官者，罕有公清之德。行台在上而不能禁，按察严令而不能绝，岂非疮痍之地生蚊蚋之虫，牛羊之群纵豺狼之兽哉！及乎考满，申上移除，贪叨者不知纪极，益思营取而甘宦蛮方；惧险者已致不赀，宁降等级而还官腹内。于是东西南北，滥子交行，汉剑未加，朱云暗叹，十余年间，选法大坏。或者以比齐鹰开府，卫鹤乘轩，臣犹以为未也。夫鹰鹤虽禽鸟，而岂尝害民也哉？近年以来，旧弊犹有存者，仰赖圣朝之福，贤相之力，下皆称职，但恐病源未塞，当立法以防之。臣以为选用之法，莫贵于德，莫急于才。才德兼全者，大丈夫也；德胜才者，君子也；才胜德者，豪英也；有德无才者，淳士也；有才无德者，小人也；才德兼无者，愚人也。故明明德于天下者，淳士以上四德皆所当用也，小人愚人皆所当弃也。于是辨三德分而为九科，简八才分而为二十六等。所谓三德九科者，一曰正直之三科，直而温也，乱而敬也，扰而毅也；二曰刚德之三科，刚而塞也，强而毅也，简而廉也；三曰柔德之三科，柔而正也，愿而恭也，宽而栗也。翕受敷施，九德咸事，陶告舜，详具《虞书》。所谓八才二十六等者，一曰赞化之才三等，文史也，礼官也，乐官也；二曰铨选之才三等，知人也，敬贤也，考校也；三曰风宪之才二等，纠察也，廉访也；四曰戎事之才六等，宿卫也，筹计也，督领也，镇防也，屯田也，刍养也；五曰政事之才四等，使臣也，断也，农桑也，董役也；六曰监守之才二等，关津也，营造也；七曰钱谷之才二等，明利也，算数也；八曰方术之才四等，僧官也，道官也，医官也，阴阳也。八才之等，以德为基。臣又以太

阳下照，恩赐云来，有当赏者宁多赐钱币，而名器不可以假人也。伏以方今俳优之戏具，见喜之庸人，间有腰金节、衣紫服者。窃恐臣下或有勤劳，将士或有当赏，而覆盆难照者，闻斯事，则不能不启怅怅之心而解其体焉。此马周所以骏竖倡子鸣玉曳履同立于朝，而上疏以谏文皇也。伏望陛下以三德九科、八才二十六等之说明谕选曹，使之从事于斯。凡未尝进而初进者，据此法而置之于所宜之方；凡已进而考满当流转者，据此法而就改于当然之地。更望陛下惜名器之重，勿以假于人。如是而行之，何患弊之不革乎！何患官之不称乎！官称而政成，政成而民安，民安而国庆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九十八）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采公议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明堂之材，非一树之枝；太平之功，非一士之略。以人之听为听，则其听益聪；以人之视为视，则其视益明。尧有衢室之问，舜有总章之访，兼天下之智，悉天下之情，故能文武圣神，受皇天之眷命，温恭睿哲，增玄德于无穷。此帝王之极功，古今之共美也。今国家体尧齐舜，坐阜天民，自先帝以来，乾坤再立，日月重明，一家之典式方新，万姓之风俗渐变。太和方立，厄运还来，有共工、崇伯之徒，扇滔天方命之祸。上玄降鉴，歼厥渠魁，复用贤臣，爰修治具。然而覆盆难照之地，生灵无告之者，余风未殄，盛化未弘。知此事者，莫及官吏，不加详问，孰肯明言。臣谓内外官僚，并膺天命，或申风化，或举宏纲，或整治军民，或监守营办，各居其职，各掌其事，斯皆达情弊之渊源，见利害之精微，皆有区区为国之心，坦坦至公之论。以国家虽开言路，未尝专询于百官，彼百官其意将曰：『布衣之人，绰绰余裕，无官守之拘，而有言责之阶，则上自朝廷，下及军民，无非所当言者，故敢言之也。今吾辈既当职分，职分之外，非所宜知。』进则恐有侵官之嫌，退则自违忠恳之志，于是超然无惧、敢陈仁义于王前者，万无一二焉。臣窃惜国家之听览犹有所遗，而百官之忠告未获尽伸也。唐文皇贞观五年，诏百官言得失，中郎将常何，武人，不涉学，家客马周为条二十余事，皆当世所切。太宗怪问之，何以实对，且言：周，忠孝人也。此盖无学者假手于人而为之，亦足以见其友之何如也。且方今山野草茅之人，白屋衡门之士，犹使之上书陈言，内外之命官乎。伏望陛下增光鸾纸，垂问鹓联，旁及外路之官，俾适中心之愿。天人之相通奚以审之？帝王之一揆奚以行之？朝廷之美庆奚以增之？古今之大体奚以施之？守成之治道奚以先之？化刑之先后奚以言之？纲常之正理奚以本之？外方之未服奚以来之？闾阎之疾苦奚以救之？有司之私弊奚以革之？食货之富庶奚以致之？其此等未能悉数者，皆奚以问之？凡省、台、院、部及管民官五品以上，内外诸衙门三品以上官，并各对之，凡官品不在限内而欲对者听。凡无文者，具实事。凡所对在京师者，就呈都省；在外者，缴申



所统，达于都省。都省未敢开拆照视，乃奏闻于上，上命大臣议之。于是都省判送礼部，礼部官、察院官一同评议，既定，具呈都省，都省及御史台、翰林院官议其可行者奏闻而行之。凡言中者至考加阶，不中者无罪。凡英材卓犖超绝伦流者，别行不次用度。若然，则国家之听览无遗，百官之忠告获伸。《虞书》云：『明四目，达四聪。』此亦其一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察风谣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国家之政或有弛张，下民之心即殊哀乐，验于民而知其政，听其声而见其情。盖在心为志，发言为诗。诗有六义之分，道无二端之异，一言可以蔽之，思无邪焉耳矣。所以史掌于前，圣人删于后，三百余篇，班于六经，固非轻也。岂惟此哉！上世以来，稗官尝立，九流之内，小说预焉，凡道听涂说之所造，闾里小知之所及，亦使缀之而不忘，庶或一言之可采也。战国而下，总揽权纲，以为狂夫之议，鲜有得中，圣人之书，足以为法。是以天子不采诗，诸侯不贡诗，乐官不达雅，国史不明变。惟汉武之朝，定郊祀之礼，祠太一于甘泉，祭后土于汾阴，乃立乐府而采歌谣，于是有代、赵之讴，秦、楚之风。然帝徒能好名而不复察实，故当时之体，断不能肩世上世帝王之治也。方今圣主拱极，贤臣毗政，群生已遂，四海咸宾，又奚须市井闾阎之语哉？但以古今圣贤之所同者，志于仁而已，厚其民而已，是则同；若夫政事之因时，损益之中节，则不同也。何则？议结绳之事于耀文之世，岂能行乎？谈无为之理于救弊之际，岂可从乎？故虽有先王之陈迹，而亦未能一一尽从之也。遂不免于旁搜远览，博达群情，庶乎殊涂而同归，百虑而一致也。圣明开言路之后，陈言者莫非通经典之儒士，习文法之吏员，皆持大体以泛言，未悉舆论而备纪。由是观之，则市井闾阎之语，亦实不可弃者也。昔尧有四凶，尧不能去，及舜为相而去之，非舜之明明于尧也，以舜之陶渔耕稼在下，亲被其苦，故知之也。天聪明，自我民聪明，天明威，自我民明威，可不先于民乎？臣窃以为，国家若立采风谣之官，则下民之瘼可以知矣，守令之贤愚可以辨矣，朝廷之得失可以闻而戒之矣。又审市价之高低，则知民之所趋尚者矣；察方俗之善恶，则知政之所当加者矣；聆歌颂之和声，则知法之所当守者矣。伏望陛下令绣衣使者巡行之日，兼采闾阎风谣，达之宪台。凡政事之失者，移文都省，改张条目，奏闻丹阙，付于随处行省而行之，所以广仁恩也。凡祝颂之和者，行下太常，播为雅颂，奏闻丹阙，荐于天地宗庙而歌之，所以广孝敬也。仁恩孝敬既广于上，而百姓心和于下矣。心和则气和，气和则形和，形和则声和，声和则天地之和应矣。故阴阳和，风雨时，甘露降，五谷登，朱草生，山不童，泽不涸，麟凤在郊藪，龟龙游于沼，此盖和之至极也。圣人云：『移风易俗，莫善于乐。』其此之谓欤。」（《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

##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革副封

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江海所以为江海者，以其善纳也；圣明所以为圣明者，以其善听也。古先哲王君临天下，乃有旛鼗函鼓以达四聪，樽匭旌旗以萃輿议，求之如不得，用之如不及，虽或涉于诽谤，而犹不之罪也。故智者画图，直者说议，能者献艺，愚者效忠。内契于心，则丕沃天聪，外宣于政，则谓之事业。由是观之，天子之居，深拱九重，任独见，则斧扆之外杳若万里；开言路，则兆民之繁，庶事之冗，了于掌中。今国家累颁明诏，博采直言，盖尧、舜之劳心民，不得不然也。欲能网举无遗，宜杜其弊。夫在下之人，赖圣世之庆运，沐圣世之恩波，谅有犯不测之龙渊，效茅草之狂斐，以答鸿钧者矣。然或家贫力弱，跋涉乏资，内非许、史之亲，外无金、张之托，虽视升天之路，未由观国之光。因诣有司，缴申书疏。若遇无私之人，尚可道也。其或有司未肯即申，追照副本，委于刀笔之小吏，付于章句之俗儒，滞盛事而弗行，迷大体而弗顾，擅成诬罔之议，暗存私曲之心，遂使志士沉光，英材饮恨，览天章而自惜，投明月以无因，卞和之玉不免于石名，郢人之歌见疏于白雪，如斯之类，可不防乎？两汉以来，皂囊封事，后世至有绝尚书副封以防壅蔽者。今国家诏令上书陈言者，实封呈献闻奏，未有绝追照副封之明文，窃恐外路诸司，因缘作弊。夫上书言者，非言朝廷之得失，即言军民之利害；非言军民之利害，即言官吏之情踪。设如官吏恶其直笔，挟愠于内，托名校勘，迁延岁月，进而争辩，则非盛德之所宜，退而自止，则盛事弗达乎上。此又副封为害之甚者也。伏望陛下班诏四方，绝外路追照副封之事，则言路无壅矣。臣又以言路既开，天下风动，夫白屋寒士，自韶积学以至有成，闻斯诏旨，杼诚罄直，修策论于衡门之下，于是乃再四而思之：欲尽实以言邪，则恐忤上心；欲引而不发邪，则有乖公论。人之重者，莫重于生，多包周身之防，庶免无妄之祸。故言不尽意，而什存其七，书不尽言，而什存其五，避嫌省约，而什存其三，惧触犯之罪以改之，什但存其一矣，不其惜哉！彼抗其什一之议，曳裾于象魏之下，傥加微谴，则在下以类相惩，虽奉求言之诏，亦将为噤寒之蝉，立伏之马，以避雷霆之万一，又孰敢若朝阳之鸣凤，向天阙以翱翔哉？更望陛下包荒纳善，舍短从长，批鳞逆耳者何患不多哉！幸从臣言，下无遗才，上益圣德，而永超乎百王之治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七）

## 请崇置谏院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夫妇之愚，可以与知焉，及其至也，圣人亦有所不知焉。由是观之，圣人生知之资，天纵之美，未能尽知也。于王者以拱默为尊，无为为贵，眼力之所至，不过乎宫禁之间，耳力之所及，不越于轩墀之侧。受天眷命，职司治下，京、府、州、县，缕错星分，火茫茫，民以亿计，内委卿士

，外任守令，事机情弊，奚以知之？故下情贵于上通，使万里之远，如泥之在钧，灼然于廊庙之奥，而民瘼息矣。上意贵于下达，使九重之邃，如日之在天，普照于闾阎之贱，而王化敷矣。今圣朝诏许陈言，旁及山野，然无谏议之臣，实歉悦言之至。臣固知陛下丕绳祖武，图任旧人，合九土为一家，光百王于千载，敷天仰睿，比屋从仁，小民膺美于无穷，百司承风之不暇，又何假乎谏也？实无得而称焉。其或覆盆难照，过事微萌，岂不累乾坤造化之功，阙冕焜煌之耀乎！在下之臣有言责者，则拜章飞疏以全益明之明，无言责者，则尸祝不可以代庖人，将无救之者矣。能自得师者王，惟后从谏则圣，故过事非谓之过，惟有过而不闻，是为过也。前汉以前，有谏大夫，后汉以后，增为谏议大夫，至于唐朝，遂分左右，是诚居极之大端也。伏望陛下因今稽古，崇置谏院，隶于都省，选天下名高德劭，才学该博之士，班分左右，立谏大夫二员，又立司谏、补阙、拾遗各二员；凡上躬之进退从容，政令之更张制作，假之以阳春之颜，厉之以风霜之节，如沧海之愈下而愈深，如宝镜之愈磨而愈明，不亦美哉！臣又思之，不患有过，而患乎过之不闻；不患过之不闻，而患乎闻之惮改也。何则？过者，圣贤之所不免也。以孔子犹天而贵徙义，以颜渊入室而不贰过，言未尝无过也。过而不闻者，蔽塞之因也。今已上通下情，若又上立谏府，则无不闻之过，但在转圜而已。夫迅雷之驾怒奔驰，飘风之扇势横起，骇震天宇，荡播海岳者，天子之威也。万钧悬于一缕之轻，秋毫近于洪炉之炽，似断还连，生死相邻者，谏臣之命也。且鸣玉曳组，翔集殿庭，岂不知阿容顺指，则禄可常荣；忤上竭诚，则身难自保。然其所以为之者，盖以明主可为忠言，君子贵崇高节，食其禄，当其职，上欲七庙之齐天，下欲群生之蒙惠也。忠言逆耳利于行，良药苦口利于病。更望陛下既立谏臣，又当纳谏如流，改过不吝，毋或加愠，以杜忠直骨鲠之门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七）

#### 太平金镜策请颁法典

赵天麟上《太平金镜策》曰：「臣闻意由言而后彰，言须书而克备。故雷风既动，造化可以施功；王者不言，臣下罔攸令。兴戎出好，有信无私，际天下而咸指，薄四海而皆视，岂轻也哉！汤后告殷人以不食，史佚戒成王之无戏，所系大矣，能无慎乎？今国家圣祖神宗，遗规树典，至于陛下，益广德音，八十余年，一家天地，宣于民，书于史，成于礼，歌于乐者，固非一也。然而中外之臣民，或得其一而不得其二，或见其后而不见其前，互相照依，未遑明辨。循如是之风，而望治宁之至，臣窃谓似乎未之能尽也。伏见至元壬申年间圣旨节该『不用泰和律令』，将以损其余而益其阙，舍其旧而新是图也。越至于今二十余年，犹未有示民之明文。守令自专，宰相无据，臣已于先所献万言策内备陈之矣。又伏见乙丑年间圣旨宣谕：『出征人须要正身当役，无令顶替雇觅

。』其后复降圣旨条画内一款该：『诸正军若有雇觅惯熟好人出征者听。』钦奉如此，此盖前后不相同之类也。若以后旨为宜遵依，则方今万夫、千夫、百夫之长多有申达上司行移，各处勾取正身以相搔扰。今若以前旨为宜遵依，则后旨何为而复出哉？如张汤轻重其心、州犁上下其手之官吏，多有因此以启之也。又伏见国典时有和同不拘此例之文。臣窃以礼有一源，义无二本，法纲未定，大化何行？且铸器用者，在于防范；成方圆者，由于规矩。如已立制，而仍使和同不拘此例，则是设防范而恣器用之不遵，置规矩而任方圆之自用也，欲其合准，不亦难乎。又伏见国典时有蒙古人不在此限之文，而无所定之例也。臣窃以九州岛四海，一札十行，大仁覃于邃远而不之遗也，大义及于灭亲而不敢私也。天子者，天之子也；民者，天之所阴也。彼群方庶类，形异音殊，在天子视之虽有亲疏，而天溥视之则无彼此之殊也。人君代天理物，当合天意以行之，若独爱蒙古人，则既非公道之坦夷，又异皇天之溥视也。且凡明诏之文，其究归于丰化、节财、壮本、卫生之理尔，若独以蒙古人不在例，则爱之适所以使之不丰、不节、不壮、不卫以害之也。又伏见诏令每下，远近震惊欣悦，以为太平之可冀也。开读于京师，降示于外路，流布于司县，张挂于市井。如揭日月，可仰而不可测也；如望江河，可近而不可犯也。及乎三日之后，甫收挂壁之文，而已半知半不知矣；迨于逾年，而知者百无一二焉。小民之愚騃者，欲其不犯，何以能哉？今之人有怛言曰：『新条不可犯也。』臣之所痛伤者，尤在于斯焉。小民意以旧条攸远，虽宿吏犹有遗忘，庶可犯之以苟免，故独不敢犯新条也。新条虽新，不久而又成旧矣。不更此化，虽复曹参百辈，亦难兴画一之歌，而成清静宁一之治也。伏望陛下新天下之视听，定天下之权衡，顿五叶之纲维，立一朝之典式，远求诰制，近采家法，上承天意，下访輿言，乘除常理，勒成一书，颁于四海，垂诸万姓，咸曰『大哉王言』，又曰『一哉王心』，下民昭知而惮犯，官吏守之而不疑，宰相赖之而清化，陛下因之而垂拱矣。愚臣妄议，仰冀矜之。」（《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四）

请秋冬囚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天降命以兴王，王法天而立政，定阴阳之消息，明生杀之枢机，事无大于斯焉，道由之而立也。两仪肇判，四象爰分。天道莫大于生，故春居岁首，而王者法之以立礼部。其次莫贵于长，故夏居春次，而法之以立兵部。又其次方及于杀，故秋居夏次，而法之以立刑部。至如法冬立工部，法上立吏部，法下立户部。上者，天也；下者，地也。地乃天中之积块，而其实六者皆法乎天也。京、府、司、县，亦设六曹，既以弥纶庶政之伙繁，又以式体一元之块圪也。此皆正名之事，自周公之后，名号世变，而其理莫之能改。方今名已正，而其实有未之尽者。窃见方今大罪囚徒，鞠讯既成

，司、县具词以申于路，路覆鞠之以申达于上司，上司遣理官要察，既审而后刑之，慎之至也。或有及立春之后，所在行刑，此亦似乎失天本意也。夫罪人系狱，文卷未完，未得即，或有至于十余年而犹系者。其言下招伏，事情昭灼，又适遇理官出审，而不停滞者，万无一二焉。系之已久，及一旦，而不能待乎秋冬，何前之太缓，而后之太急哉？方春之月，句芒御辰，万殊有荣滋舒畅之容，而无枯瘁萧条之理，故王者顺之，于是乎掩骼埋胔，禁止伐树，无覆巢，无杀孩虫胎夭飞鸟，毋焚山林，凡罗网之类，餒兽之药，毋出九门。但当安萌芽，养幼少，存诸孤，命有司省囹圄，毋四掠，止狱讼可也。以卉草鸟兽之微尚令被泽，而于人乎！以狱讼四掠犹禁止，而于刑人乎！乃所以尽生生之至道，慎其始以存终也。及乎商风振起，少皞司天，鹰乃祭鸟，霜飞萧艾，于是乎审断戮罪，乃所以顺阴气之严凝，助阳律之不逮也。如是，则天道克常，而王猷昭立矣。昔丙吉不问横道死伤之人而问牛喘，盖以事作乎显者，机达乎微者，吉凶现于显也。且春夏行刑，则是春夏二时行秋冬之令，殃之效，具见古书，非臣所能尽言也。顷者连年变异，蔬谷不登，或陨霜不杀草而桃李开花，或地震日月食而动静不一，斯皆阴阳反复，而意或有以致之也。此事革之甚易，而所关甚大，天下官吏莫肯启一言者，臣又不知其何也。伏望陛下稽天意，载审刑章，凡有罪当死以上，命省部秋冬遣理官出而报之；凡罪不至死，及非常之事宜速者，不在此限外，依上施行。庶几休征荐至，气候相协，天人一致，而表里相通，体用同源，而显微无间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七）

### 论籍没罪犯亲属家财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定盘石之鸿基，莫如尊士，阐弥天之大义，要在轻财。彼衡门陋巷之寒士，欲希咫尺之功，图针芥之名者，尚拳拳以行此而不之失也，乎秉筮握枢，夔超乎民物之上者，可不务哉！土苴之中，芝草生焉；鸟兽之内，麟凤出焉。瑞昌时，耀盛德，非土苴鸟兽之所可辱也。周有八议，议贤，议能，故贤能虽父、祖、子、弟之陷罪，国家亦不连坐禁锢而弃之也。猛虎不饮盗泉之水，鸞鸟不栖恶木之枝，甘其渴，忍其劳，非苟且恬愉以失其操也。上有常用，下有常供，故滥物虽万亿及秭之甚丰，国家亦不挂念嗜利以收之也。诚以用贤能则所利者极博，而收滥物则所损者极大故也。我圣朝推天地之深仁，发雷霆之大号，泽及九有，保全群下之生，法约多端，爰罢三族之令，复先王久废之旧章，行前代所不能行之洪惠。彼有罪而当之，及无罪而视之者，孰不感服而钦念之哉！愚臣以为犹有未之尽者也。窃见方今陷大罪者，除本人已就极刑之外，其妻孥亲属，有投诸远方而不齿者，有系于场冶而应役者，有役于右族而为臧获者，有配于士伍而就苦地者，斯皆尽除恶务本之当然

，切恐有委沙遗金之余恨也。昔崇鯨之方命圯族，王敦之狼顾天邑，伯禹乃崇鯨之子，茂弘乃王敦之弟，虞舜殛鯨，用伯禹以为司空而不疑，晋元罪敦，知茂弘之忠节而不问。故能奠高山大川之地，成九叙之歌，以弼虞舜于无为之休；怀凌霜贯日之诚，愿剪吞沙之寇，以致晋帝于中兴之美。盖由父、子、兄、弟罪不相及，刑赏之施出于公也。由此观之，籍没之人不宜终身禁锢明矣。又窃见方今或因赃滥，或陷逆流，例皆籍没其财，归诸内府，散于宗室，班于外家。臣伏以金璧之宝，货贝之资，所以权轻重，通有无，而流布于四方，以张王室之柄也。饥不可食，寒不可衣，然而不可一日阙之。圣人因其无实用而有 大益，故贱之。贱之者何？贱其取之而非义者也。彼犯罪之家，非刻剥于下民，则兼并于贫人以得之。今而衅彰孽露，干我常刑，是因利以贾害也。若上之人知利之无益，而尘翳清洁，亦独何心哉！且国家不患无财货之用，右族不患有饥寒之窘，岂赖夫籍没贪秽之财以周所用乎？然今未免此事者，亦因循而不以为意故也。伏望陛下留心细虑，下令昭陈，凡当籍没之家内，子、孙、弟、侄若有超然特异，足学知政之人，听有司公举，录德量能而用之，不在禁锢之限。若然，则士知国家之重贤，咸自厉身奋志，以希寸禄，而程功效实矣。凡当籍没之财，贮于一所，明立簿记，待储积之多，散于无告之人可也。若然，则民化国家之廉仁，咸自立操喻义以复本然而迁善移风矣。此臣所以谓定盘石之鸿基莫如尊士，阐弥天之大义要在轻财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七）

### 论治盗贼奸宄

天麟又上策曰：「臣闻化者，政事之本也，刑者，政事之末也。民有贤愚，有深浅，浅者随化而自迁于善，深者非刑而无以制之。圣王灼知此故，既布化，又立刑，以治天下之民。言其极理，则虽有本末之殊，论其设施，则当并举而无先后之异也。故守其化而不以刑，则奸慝暴乱之徒恃强凌弱，而上为姑息之小惠矣，此舜诛四凶而天下咸服，晋戮三罪而左氏美之，盖所以备末也。故专其刑而不以化，则泰和洋溢之气有所滞，而上为法家之少恩矣，此文王发政施仁而受命，汉祖宽仁爱人以肇基，盖所以务本也。今国家本末并全，化、刑两具。旌义夫、节妇、孝子、顺孙之门以厚邦风，举茂材异等不求闻达之者以励后进，济天民之无告以扩恻隐之心，崇郡县之学校以敦教育之本也，凡此皆化也。内立刑部，外设理问，示群下以告捕之赏，儆百僚以风宪之官，凡此皆刑也。大纲已备，小纪未完。若夫王化之方，已皆详见于前篇矣，其刑罚之事，臣试申之。伏见方今殊死者自有常制，至于抵罪而不当死之流，或有推恶恶之心，循街鞭朴以儆乎，未及还狱，遂僵尸于路隅，而人莫之敢称其冤死者。或有垂矜悯之念，依法施行以全其生，未及旬月，复抵冒于严禁，而官未有思

绝其祸根者。此两者，臣以为胥失之矣。夫既犯大罪而置诸死地，宜也，非苛也。夫一犯薄罪而亦置诸死地，苛也，非宜也。凡盗贼奸宄之类，皆官吏未尽承流宣化之德以致之。昔陈仲弓一闲人尔，犹且化一梁上君子，而阖境无盗，乎握郡县之柄者乎！既不反求诸己而思有以自责，乃复绝顽民自新之路，逞无过不测之威，不亦不能新民之甚乎！又国家之法，未有薄罪当死之刑，今而郡县擅为威虐，宪职闻之而不察，省部视之而不禁，岂不伤圣朝之仁化哉？夫罪有故犯者，有误犯者，有重者，有轻者。常以馭故，权以馭误，极以馭重，薄以馭轻，究而详之，莫非中也。彼败常之人，其罪虽不及死，然以有苟存犬马之命，幸免漏鱼之网，教之不知，导之不移。方其始犯之也，圣人恻然而悯之，小惩而诫之，彼犹不悔。及其再陷刑网，圣人犹曰：焉知其不复改邪？仍前以治之。及乎三陷刑网，圣人乃曰：此将终无所改矣，非惟残戕良民，而抑且累澄清之化也。故国家芟夷而不惜，犯者虽死而无辞矣。今有屡犯刑章，而方且坦然自得，由然无，纵情以陵无玷之人者，岂不亏圣朝之威刑哉。《书》曰：『狃于奸宄，败常乱俗，三细不宥。』言三犯虽细，而亦不之宥也。伏望陛下止郡县之虐，除怙终之源，凡盗贼细罪一发觉及再发觉者，邦有常条，无得似前循街鞭朴致伤人命；凡盗贼细罪三发觉者，明据前后所犯而诛绝之；凡所犯虽多而发觉未及三者，不在诛绝之限。盖须既惩又惩，然后以为真不能改而施之以极刑也。凡奸宄之罪未及死者同。如是，则官吏无擅杀之权而大化可行，犯者知将来之不免而有以自新，国家除不悛之愚昧而刑罚少措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七）

请无肆赦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天之道，阴阳而已矣；王者之道，刑赏而已矣。故承天而居尊，宜法道而立政。夫阳主生，而春夏始于前，阴主杀，而秋冬继于后，斯二者，天也。庆赏以励功能，威刑以警罪恶，斯二者，人也。有功弗赏，有能弗举，则无以激将来之功能；有罪不刑，有恶不除，则无以致奸佞之绝。是以明乎阴阳之并行，审乎冬夏之先后，赏者无以为庆也，刑者所以好生也，故刑期无刑，辟以止辟，岂虚语哉！然而赦者欲以荡涤瑕秽，与民更始，以负罪者言之，则实莫大之洪恩，以致治者论之，则非太平之常事也。近世以来，郊天祀宗，建储立后，未有不肆赦者，侥幸之子逆知期会，能不启非滥之心哉？且罹犴狴者，皆人之切心侧目者也。及乎啼乌夜启，驿马宵流，玉钥告灵，金树仗，雷雨一解，例皆释之，名为嘉吉之符，实皆变异之征也。遂使攘劫服赃而谗议，善流屏忍而衔冤，养稂莠于良田，纵豺狼于当道，独不念害嘉谷而伤平民乎？风俗骇然，诚可惮也。又大赦之后，奸邪未尝衰止，朝脱囹圄，夕婴縲绁，其不能承化自新，亦已明矣。《书》曰：『文王作罚

，刑兹无赦。』《志》曰：『太宗绝赦，四海安静。』子颜愿无赦于光皇，孔明非惜赦于蜀土，故得弥天息寇，阖境安生，此皆前世明主贤臣已然之效也。今国家哀囚徒之孽苦，悯小民之庸駮，频降原赦，此盖朝廷不忍人之心，形于外而不能自己也。推此以及良民，顺天道以正生杀，则周文之治不难同矣，又岂唐太、汉光、蜀国碌碌之足言哉！夫当罪而宥之，当杀而生之，亦犹来暄风于霜雪之辰，行春令于秋冬之际，如此而欲天道之成，臣不知其可也。事作于下者象动于上，感兴于人者应发于天，能无惧乎？《易》曰：『一阴一阳之谓道。』伏望陛下信赏罚，无肆赦宥，使上下有纪，内外绝幸，则治天下可运之掌上矣。且使王符之类靡得而议焉。」（《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八）

###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设武举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荀子曰：『齐之技击，不可以遇魏之武卒；魏之武卒，不可以遇秦锐士；秦之锐士，不可以当桓、文之节制；桓、文之节制，不可以敌汤武之仁义。』于此道以观之，夫仁人之在上，为下所仰，犹子弟之卫父兄，手足之捍头目，此仁义之兵，帝王之事也。夫步伍有法，帅长有要，所屯之处，雷电相潜，所至之方，秋毫不犯，有功赏，有罪刑，不攻则已，攻斯取矣，不战则已，战斯胜矣，此节制之兵，大将之事也。夫临敌不惧，视死如归，驱驰于荆棘之中，横突于熊罴之阵，如霆之迅，如晕斯飞者，此锐士之兵也。夫希孟贲之力，习庆忌之捷，望风埃而怒发冲冠，值变故而英声载路，行所学之绝艺，壮无敌之皇威者，此武卒之兵也。夫襟怀递变，机计为先，挟弓矢以平驱，树戈矛而互动，因山借水，倏耳犹神，击后冲前，行藏不测者，此技击之兵也。且荀子之言虽非一国，而所行之事贵在兼全。故非技击则武卒何凭，非武卒则锐士畴助，非锐士无以副节制之严明，非节制无以见仁义之可用。兼之者，若泰山之压卵，有余胜矣，不然，则较胜负于一时，犹未可也。但其要以仁义节制为之本焉。今国家仁义可谓厚矣，节制略已明矣，臣犹以为士卒之类素非练习，或婴孺之流，或老羸之辈，或市井体娇之子，或农亩力钝之徒，若言充数，不其然乎？如此取兵，百无一二。谨按隆周之时，群方已服，于是乎中春教振旅，中夏教芟舍，中秋教治兵，中冬教大阅，所以不忘战也。孔子谓『以不教民战，是谓弃之』，其斯之谓欤。至于唐朝，遂置武举，其制有常垛、马射、步射、同射、马抢、翹关、负重、身材之选，以至军谘将略，绝艺奇技，莫不兼举。盖以有其材者处其职，则其职无瘵，非其人而居其任，则其任将负，所以使之知进退疾徐之节，审旌旄金鼓之仪也。眼熟之，心悉之，耳精之，一旦临阵则无不胜矣。伏望陛下审文武之二柄，固乾坤之一家，先从臣所谓守文化、别儒文之法，以成持盈保大之规；复从臣所谓审兵权、设武举之法，以尽安不忘危之理。以之治内，则穆穆巍巍之道益隆；以之



御外，则桓桓赫赫之威弥厉矣。所谓设武举者，采前代之遗事，润色以当今可行之理而行之。若有非常之杰，不世之彦，可以充大将者，则以臣所谓论大将之法而体之，俾程其蕴焉。国家之长策，于是乎定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二十四）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偃兵戈

赵天麟上策曰：「臣闻武贵止戈，兵贵靖乱，圣人不得已而用之。我朝诞膺天命，握符御宇，历代之所不服者，莫不稽颡效节，倾心归命，奉正朔以贡献，因信使以上书，虽或有拒命苟安而不至者，亦已希矣。原其所致，盖有由焉。人皆谓圣祖神宗英武以得之，殊不知皆由累叶积仁施义，杀一拯万之德阴为之本也。传及陛下，更化革弊，稽古治今，万机之条纲，犹根之于枝叶，风之于草木，举寡而见，笃近而及远。以臣之狭见观之，圣朝之疆宇固如金瓯，平如衡权，三代以来，罕能同议。然而安不忘危者，圣人之常戒；武定文绥者，王人之大计。臣今请借汉、唐以谕之。在昔汉、唐之时，亦尝合天下为一家，其所以致弊者，皆因希功幸赏之人，下轻一介之躯，上干九重之阙，肆议邪说，以为可以计取遐陬，力阐土宇。世主从而信之，袭太平富厚之资，忍在下无罪之民，委之于不毛之地，驱之虎狼之口，至有不习风土，疫疠横生，锋镝之交，糜躯碎首，孤魂无依于万里之外，冤血浸渍于穷边之沙，孀妻痛夫，老父泣子，野祭巷奠，悲乎凉哉！为民父母，夫何使民至于此极也。设如王师小郤，兵人失气，上怒下惧，又乃继以卒伍，厉其甲仗，复雠为名，胜而后已。幸而得隼，则财力已竭，民心已怨，而天气已失和矣。计其所得，安能补其所费哉！于是世主不念无辜之滥死，不虑国财之耗蠹，喜获无用之地，献俘于祖，荐歌于庙。殊不知天生烝民，树之司牧，将以安之也，反以其所以养人者害人，岂天之心哉！国以民为基，民以财为本，地虽广而无所益，崇虚名而受实祸。向之希功幸赏者，方且纡朱怀金，荣妻銜子以成其志矣。彼汉唐之所谓良将，圣人之所谓民贼也。夫人君岂不欲国安民富，坐享荣华？但邪说既行，欲心遂启，以至于是焉。大汉、唐天下之弊，皆希功幸赏之人之罪，而汉、唐之君亦失之于过听故也。是以王者之临下，未平右武，已平右文，厉兵戈而不黷，积粮储而自因。优游无事，则缮治以备无虞之师；至于用之，则雷奔电激，云腾雨施，济之以英神，行之以仁义，将有不阵而自服，因垒而来降者矣，又何须沾项渐襟，委人沟壑，然后为无敌之师哉！今国家推不忍人之心，有罪以陷禁网者犹或赦之，元元赤子未尝有罪，置诸死地，臣知陛下尤不忍行如此之事也。伏望陛下鉴观汉、唐之大弊，勿从在下之幸说，令军士尝切自勉，儆戒无虞，因田致谷，顺时讲武。若遇奸强罪显，则声其罪以讨之。方其境内获安，境外无寇，则乐吾民之业，尽国家之备以全之。如是，则财丰民足

，而社稷延于无算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三十五）

### 论将兵将将之道

元世祖时，东平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刚柔并用，定鸿钧块坱之功；文武双行，为国家久长之计。事兼生杀，虽任于人，权在圣明，不宜归下。粤自理分天地，位正君臣，仁为文之实，义为武之干。至如阴阳不测，体用无方，振义武以拯人，仁亦在其中矣。布仁文而肃政，义其可以忘乎？故仁者义之元，而义者仁之宜；文者武之宗，而武者文之助也。自黄帝以来，始用弓矢，帝王一揆，秦、汉尚功，三国以至隋、唐、五季以及金、宋，四千余载，未闻一日而停兵，亿兆夷民，常愿一人之有庆。其间亦有人主自专，而开泰否之门，亦有委于将帅，以启兴衰之变，原其所致，可得而言。夫权者，天子之神器；事者，在下之所行。权维轻重，故非臣下之当持；事各分科，故非天子之宜务。今国家立枢密院，以维中外之军兵，以定武臣之官爵。而又紫垣春色，荣照六军，丹阙神威，凜班诸卫。而又元帅、统军、招讨、奥鲁之官，万、千、百、十夫长之职，熊罴貔虎，八镇方维，骐驎鹰鹞，一遵约束。又如武库武器，设署于京师，弓箭甲局，分工于随处。此皆事行于下也。凡诸事务，皆申枢密以奏闻，此盖权归于上也。钦惟国家处置权事甚为明切。臣窃以为，将兵者，将也，将将者，君也。将兵之道有四，而行之者八。何谓四？一曰忠，二曰计，三曰勇，四曰果。何谓八？见敌勤王之谓忠，闻敌制胜之谓计，饱直恃力之谓勇，进战期克之谓果，此盖攻战将兵之将也；劝主上以先之谓忠，严军律以养素之谓计，坐帷幄以折衡之谓勇，不生事以希幸之谓果，此盖太平将兵之将也。而将将之道亦有二焉，一曰分统，二曰专委。当其天下已定，将帅优游以备爪牙之用，乃方方殊掌，位位各司，无使一员独为魁首，于是有分统之道焉，实万世之计也。如或边尘暂起，命将兴师，须立名将以总之，乃面告之云：『阃以内寡人制之，阃以外将军制之。』于是有专委之道焉，但一时之事也。出征而不专委，则节制难齐；太平而不分统，则久生异事。高爵以宠之，厚禄以食之，二术以御之，举无遗策矣。伏望陛下立枢密院使一员，使与行省首官品秩相同，其余员位，以次班之。今适太平，事无大小，须待同议，无或敢专。若夫卫、府、司、营，已有蒙古监军，不须别议。此即分统之道也。设或动兵，则暂行专委之道焉。更望陛下于中外卫、府、司，训示以愚臣所述攻战将兵、太平将兵之四德。如是，则事常谨于下，而权常归于上矣。权归于上，则人无覬觐，而民得安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四十一）

###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论大将

赵天麟又上策曰：「臣闻兵者，凶器也，战者，危事也，既不可不慎动矣；将军者，国家之爪牙，人命之关系，尤不可不慎选也。上古以来，民无定志，圣

人既作，大统由分。自黄帝用弓矢以擒蚩尤之后，周有方叔、召虎、尹吉甫之徒，汉有淮阴、条侯、霍嫖姚之辈，赵之廉颇，燕之乐毅，楚之吴公，齐之孙子，矫矫然树四方之英气，昂昂然振百世之风声。或有搴旗斩将之功，或有转地回天之技，或有助伐罪吊民之德，或有怀佐君匡世之才，莫不感会风云，契合鱼水，依光日月，垂名竹帛，以至尚父之鹰，孔明之龙，吴汉之敌国，李绩之长城，斯皆将军之善战善胜者也。彼有视人如草菅而刈之，御如蜂蚁而藐之，行伍不整，疾徐无节，三令五申而其令不行，耀材陈策而其材不中，营垒轻而可掩袭也，甲仗利而徒无益也。故慎子为鲁将军，一战胜齐，犹且不可；白起胜赵，长平坑死之人四十余万；柏直乳臭，挫魏王之师；辕门儿盛，致孝文之诮。此虽为将者之旷官，抑亦有司选将者之失也。所谓良将者，刚则法天，可望而不可干也；柔则法渊，可观而不可入也；去如收电，可见而不可追也；留如丘山，可瞻而不可动也。此之所谓良将，不亦大哉。然后龙韬豹略发于胸中，雾卒云师领于麾下，赫然一怒，乘风送款者将接踵而来矣，复岂有争锋逐刃之敌哉！是以选大将者，固非余将之比也。骅骝骐驎，奋迅乎千里，骄骧乎九州岛，非噉刍数倍于常，不足以尽其能，全其力，而役之以取效也。良将亦然，方其国家无事之时，遴选英雄，高爵以宠之，厚禄以食之，加之以殊礼，处之以闲职。一旦卒然有急，则行专委之遴焉，于是乃有折冲于樽俎之间，制胜于疆场之际，心口相誓而委命自甘，肝脑涂地而赤心无吝者，岂非王者善将将之所致而然邪！先帝之平江南，由此故也。若夫无事之时，偃然不虑，一旦有急，则任夫肉食之流，设或犯皇家之大戒，亏丹阙之威严，虽复噬脐，何嗟及矣！伏望陛下深符祖意，爰采宏材，下诏林泉，飞书营垒，凡德足以镇服人心，能足以超越伦类，计足以坐消变故，勇足以深入敌阵者，县次续食，令与计偕，至于京师，馆于上室，申之以天鉴，接之以优礼，处之以无事之崇班，寄之以不时之大用。昔者唐有郭子仪，而身为安危者二十余年。更望陛下凡武臣宿将，功高望重，德显才清者，宜加殊遇，以厉将来。臣非不知圣朝与天齐福，启运正隆，但宜柔远以文，尚奚赖于将军之力哉！然而审事务、防变故者，圣人戒慎之至，不得不如此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四十一）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试嗣将

赵天麟又上策曰：「臣闻至重者将也，至险者兵也，虽系于将，而其原皆在于君也。君之任将得人，则用之如神，守之如山，驰之如风，整之如网之在纲矣。设或任非其人，则容有不可胜言者焉。故翦商魁帅乃渭水之渔公，伐夏大臣即莘郊之农父，又岂但将门方有将哉！『采葑采菲，无以下体。』『建官惟贤，位事惟能。』《诗》、《书》之言信不诬矣。若谓箕裘遗业，多习其事，因而用之，加诸上位，亦当因其名而验其实，斯可也。不然，则亦犹举渭水渔翁

之子命作太师，求莘郊农父之族升为右相，与伊吕之姓虽同，而伊吕之才则否，求其实效，不亦难乎？非徒无益，而又害也。今国家统兵之臣，子承父职，乃有不闲武艺之流，不读兵书之辈，或充副倅，或镇方维，或擐甲以遐征，或横戈而应敌，幸而殊方纳款，穷寇消声，斯皆社稷之灵威，皇王之洪福，奚有将军之智力哉！不幸而不胜，则既损天光，又使功臣之子孙骨委边尘，魂飘异域，士卒之命，石火风灯，流血成河，僵尸蔽野，不亦哀哉！究而言之，皆不审于用将故也。于兵有六险，一天，二地，三敌，四间，五使，六卒是也。夫祁寒暑雨，疾风迅雷，卷雁塞之沙，飞荥阳之瓦，或积之气蒸为雾霭而蔽天，或愁恨之情腾为水雹而载路，此天之险也。夫长山峻，深谷茂陵，或九折以升天，或千盘而入井，卒徒罢倦，辘重艰难，伏百万之敌于数步之间，降三六之军于九天之上者，此地之险也。夫佯奔诈北，骤趋缓行，或当前而就后相袭，或在左而于右夹出，彼我寡，彼强我弱者，此敌之险也。夫纵横之子，捭阖之徒，衔惑之言，迷冥之语，似忠而复佞，似实而还诬者，此间之险也。夫交兵之际，行人在中，出言一失，而难救其端，奉简误投，而遂形其衅，至有泄吾机事，谏彼逆流者，此使之险也。夫殃风偶扇，孽事由兴，机不定兮兵事危，令不行兮人意离者，此卒之险也。冒六险而行，向非良将，谁能当之？夫良将有四术，一曰定心，二曰饱气，三曰策胜，四曰身斗。故疾雷破山、飘风振海而不惊，驾士鼓卒、视犹寡而不惧，随、贾不能说，廉、李不能攻，见小利而不趋，存大端而自厉，所谓定心之术也。养威蓄锐，饮直行仁，承王命徂征，御奸风而坐镇，其英可以上凌紫氛，其信可以下孚敌国，所谓饱气之术也。檄至而风从，旗指而草靡，洞穰苴之方寸，吐陈平之奇谋，所谓策胜之术也。挟匹夫之勇，而气肃勅敌，踊七尺之躯，而威加殊域，若仁贵之三箭，庾公之乘矢，所谓身斗之术也。臣谓得此四术之将，而六险不足以为险矣，非此四术之将，而未有不险之地也。伏望陛下惜禁卫九重之威，保功臣子孙之命，无致外敌之得利，勿令中土之罹殃。凡武臣九品以上子孙弟侄当承袭者，皆令枢密院试其实能，然后量加以职。若然，则天威永固，民命更生，下无赵括之危，上享轩皇之逸，抑使武臣之子孙知天官之不可滥得，则尽心习其家业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四十一）

请立天驷监群牧所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昔者圣人之开天也，去其害人者而已。驱猛兽而远之，服畜兽而役之，故角者能触而拘之以楅衡，蹄者能蹏而馭之以继辮，以尽天下之力，以全天下之才。夫中人之产未踰十金，于是恐所用之有阙，旁思而周虑之，惧临时之或歉，设备而预防之，岂有过哉，皆其宜也。乎应千年之河水，居巍然之神器，立万世子孙之业，詎宜无备云乎哉？臣窃以名鹰

俊犬，异毛鸟兽，国家之所宜弃也，反以收之；羊牛马，其用甚重，此皆国家之所宜广也，反不广之。岂爱羊牛马之不及鹰犬哉？亦由于袭太平之世，而因循弗虑故也。武王胜殷，放牛于桃林之野，归马于华山之阳，然与方今其势有不同也。方今四征不息，粮饷未停，就使囊弓矢而不用，戢干戈而不起，则安知他日无罚罪之事哉？则牛马之不可暂阙也明矣。至元癸巳，括士民之马而拘之郡，出榜文称上司之语，而谓官酬其直也。马既颁军，直又不酬，士民失望。臣非但以国家之弃信而伤之，抑亦由国家之不修马政，临急取士民之御者，故伤之也。谨按唐太宗时，有马千匹，太仆少卿张万岁掌之；自贞观至麟德四十年间，马七十万六千匹，以致八坊之田千二百三十顷，募民耕之以给刍秣，八坊之马分为五十六监。及明皇时，国马益耗，乃以空名告身市马于远方，纔复二十余万匹，命王毛仲领内外闲，至开元十三年，乃有四十三万匹，牛羊称是。由此观之，畜牧之多寡，但以留意故也。伏望陛下精思缓急之务，灼明备用之源，凡鹰犬之类，可纵者纵之；凡鹰坊等职，可罢者罢之；凡、羊、马、牛，宜以御府缿帛及空名告身，于四远之地及中华之境市而收之；凡所市之马，谅宜仿古制立天驷监以孳育之；凡牛、羊、等，谅宜立群牧所以蕃殖之；凡刍秣之具，谅宜择良地募民耕以给之。若然，则可以富国，可以强兵，可以俯宣王考牧之诗而小之，可以思汉武伐宛之事而笑之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四十二）

###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课义仓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政化并言，则化切于政；衣食合论，则食急于衣。欲天下之化行，莫先于义；欲天下之食足，皆在于农。农有预防而业可永安，义有素行而俗自相睦。隋开皇五年，长孙平奏令军民当社，共立义仓，收获之日，随其所得，各出粟麦贮之，当社社司检校，勿使损败，当社饥谨，即用赈给。至于隋末，公私廩积可供五十年，长孙平之力也。钦奉至元六年八月间圣旨条画内一款该：『每社立一义仓，社长主之，每遇年熟，每亲丁留纳粟五斗，驱丁二斗半；年粟不收，许纳杂色。官司并不得拘检借贷勒支，后遇歉岁，就给社民食用。社长明置收支文历，无致损耗。』钦此，臣窃见自是以来，二十余年于今矣，然而社仓多有空空如也之处。顷年以来，水旱相仍，蝗螟蔽天，饥谨荐臻，四方迭苦，转互就食。隆寒盛暑，道途之中，襁属不绝，维持保抱，妇泣于后，子号于前，老弱不能远移，而殍者矣。延及京畿，亦尝如是，不亦痛哉！臣居山东，山野之民，饥食橡栗，寒衣薪火者多矣。若更饥谨不息，民将奚以为生乎？彼隋立义仓之后而富，今立义仓之后而贫，岂今之民不及隋民哉？意者劝督未及，义风未行，天气未和，人事未尽，以致之哉。若幸从臣所谓务农桑之法之后，自当有余粟矣。」

国家许陈朝廷得失，臣试陈之。今条款使义仓计丁纳粟，其意以为及饥馑之时，计丁出之，故方其纳粟而计丁纳之，以取均也。又条款使驱丁半之，彼驱丁亦人也，尊卑虽异，口腹无殊，至俭之日，驱丁岂可独半食哉？又计丁出纳，则妇人不纳，岂不食哉？又同社村居而无田者，岂可坐视而不获哉？且夫义仓者，贵其义也，若计出纳之锱铢，辨亲驱之多寡，则是有义之名，而无义之实也。乐岁粒米狼戾，乞食者踵门，犹当与之，一社之人而至俭，岂宜分彼此哉？是盖当时大臣议法者有乖陛下之本心也。若从臣言限田产之法之后，其田数之多寡亦不甚异矣。伏望陛下普班明诏，详谕农民，凡一社立社长、社司各一人，社下诸家共穿筑仓窖一所为义仓，凡子粒成熟之时，纳则计田产之多寡而聚之。凡纳例：平年每亩粟率一升，稻率二升；凡又有年，听自相劝督而增数纳之；凡水旱蝗螟，听自相免；凡同社万一丰歉不均，宜免其歉者所当纳之数。凡饥馑不得已之时，出则计排家口数之多寡而散之。凡出例：每口日一升，储多，每口日二升，勒为定体；凡社长、社司管义仓，不得私用。凡官司不得拘检借贷，及许纳杂色，皆有前诏在焉。如是则非惟共相振救，而义风亦兴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四十八）

#### 论差役毋妨农时

元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干下坤上谓之泰，损上益下谓之益。民虽极贱，而存上交之理则安矣；君虽至贵，而尽下合之义则圣矣。民借君以为心，而鼓动天下之化；君须民以为用，而充给天下之力。昔宋兴役而起泽门之讴，周经始而适子来之愿，原其筑台之实一也，下民怨慕，冰炭其殊焉，岂非一失所用之时，而一得之乎？秦发闾左之戍，而海内愁之；卫建楚丘之封，而百姓悦之。究其建城之名一也，下民悲喜，霄壤其异焉，岂非一为无益之务，而一有益乎？故以佚道使民，劳而不怨，以当理动，和而不伤。且为人上者，百姓之父母也；百姓者，君之赤子也。设若父母凌虐其子，其子虽勉强以从之，然欲其家道之洽和，则不可得也。今国家之于下民，可谓厚矣，窃恐州县之官，未奉国家之明法，倘有虐贫凌弱者，可不图之哉！臣伏见近年诏书有云：『自三月初至九月终，凡劳民不急之役，一切停罢。』钦此。臣以为国家之心如天如地，非一言之可尽也。彼在外之有司，因王事之靡盬，多以假借为名，农务之间，乱起丁役，局天踏地，无计陈冤，虽曰省之，其实非也。臣又以妨农之役非一，今试略举一端。顷者会通河路流沙滞水，方春之际，大兴徒役，男执锹畚，女饷饮食，耕者不得以服亩，蚕者不得以伐杨，民之生理甚大而不顾，则处国家之职者果何务哉？此但臣所亲见者也。若夫四方之大，似山东者非一，而其役又非一，不亦怨哉！或谓依春秋之法，役冬月之民，则所谓执古礼而不便今，崇虚名而受实祸也。冰雪凝冬，役人多窘，春阳扇暖，易

以施功，由是而行之，有何不可乎？臣意非谓此也。春秋之时，井田法在，末民极寡，咸农务功，是以恐妨农而移百役于冬也。今则不然，末民极，若又用力役之事而妨其农，则饥寒之苦莫逃矣。臣又以郡县之中乡司里正，铅槩小技，奴隶下材，亦皆驱役良民，莫敢违拒。如若违拒者，一旦科差定役之时，循恩仇以增减之。且差役委乡司里正，则将安用彼守令哉？此皆小事，敢干天听者，诚以国家之本莫大于农，而国家之宝无急于力也。伏望陛下居九重之深邃，审百姓之艰难，布告中外，咸使闻知：凡每岁三月至九月，有以劳民不急之事擅起丁役，托假以为名者，并以违制论；凡三月至九月，有耕耨之田者，役无缓急，不在其限；凡三月至九月，有远大差役不得已而差烦农家者，有田务之家助资给，无田务之家出人力。凡力役之品次，幸从臣先所献万言策内之说，则乡司里正自不得以擅相欺矣。然而力役犹未之均，农民犹失其所者，未之有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五十九）

###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宽逃民

天麟又上宽逃民策曰：「臣闻贫民业轻而易举，下民心愚而若神，抚之则聚，扰之则散，可以德绥，而不可以力胜，可以道遇，而不可以智欺之也。今国家灼知此道，是以辛酉诏令：中统建元以前逃户复业者，户下差税第一年全免，次年减半，三年然后验等第依例科征。自此以后，累颁诏文，优恤逃户，蠲免欠负，斯皆先帝天覆地载，克宽尧仁之惠也。臣谓逃民之故有五：一曰天，二曰官，三曰军，四曰钱，五曰愚。何谓天？有田之家，田为恒产，屡经饥俭，粮竭就食，如此而逃者，天所致也。何谓官？守令苛刻，役敛横兴，富以赂免，贫难独任，如此而逃者，官所致也。何谓军？军资不赡，鬻卖田产，产既尽矣，无以供给，如此而逃者，军所致也。何谓钱？生理不周，举债干没，子本增积而不能速偿，债主称辞而诉官急征，如此而逃者，钱所致也。何谓愚？弗干父蛊，陨坠遗业，悔恨不及，穷困失所，如此而逃者，愚所致也。夫逃民皆无奈之民也，倘能存生，岂肯逃哉！又诏云『苟避差发』，臣谓此则非民之罪，乃官长之罪尔。昔汉倪宽为内史，军发负租，课殿当免，民间之大家牛车，小家担负，输租襁属，课更以最。此盖民信爱之故也。官长诚有忧民爱民之心，而民亦信爱其官长，岂有苟避差发者哉！又圣人云：『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非务本而不能治也。若国家但矜而免之，则将致浮浪之民轻举，而苟免之心生；若国家欲急而刑之，则将致无恒之流计极，而邪滥之事起矣。国家矜而免之，急而刑之，不若使之乐极而不逃也。欲使不逃，盍亦务其本矣。伏望陛下一新污俗，再整淳风，下哀痛之诏，该化导之义。凡令下以前逋负差税并行除免；凡有田而逃者听复本业，优恤之理并同辛酉诏文；凡无田而逃者，听于旷土占田，优恤之理如有田复业者；凡复业占田而贫无牛及田器者

，官为赏而颁之，限三年外酬其卖主之值而无息也，其限内自欲酬者听；凡因军而逃者，验实贫与助资之户；凡欠负它人钱债者，复业之后，限五年之外一本一息偿之，其限内自欲偿者听；凡既复业而尚游手荒废农业者，乡三老举于官而罪之。逃民已定，于是慎名器以绝滥虚之官，限田产以绝兼并之家，务农桑以绝废业之人，课义仓以绝凶岁之厄，向之逃民，虽赏之亦不复逃矣。此谓之务本。」（《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五十九）

####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薄差税

天麟又上薄差税策曰：「臣闻晁氏云：『三王计安天下，莫不本于人情。』人情莫不欲寿，三王生之而不伤；人情莫不欲富，三王厚之而不困；人情莫不欲安，三王扶之而不危；人情莫不欲逸，三王节其力而不尽也。今国家灼知此道，爰究时宜，既立斤丝、贯钞、包银、丁石之法，又立赋税三十而一之例。然而公廩无弥年之积，私家无备急之储，皆以郡县不均之所致也。承平之时，火万里，境壤相接，犬相闻。或人乐游遨，或惨惨劬劳，或栖迟偃仰，或力役鞅掌。富者奢侈而自富，贫者因穷而愈贫。臣谓不急救之，行无及矣。古者什一之法，关市讥而不征，泽梁无禁。夏后氏立贡法，而义士犹以为不及助彻；管夷吾取关市之征五十而一，后人谓之霸道。盖国法有经，而但当平立，民财有而不可轻夺也。方今赋税三十而取一，外有关市之征，及酒、醋、盐、茶、金、漆、竹、树、银、铜、锡、铅、山场、湖泺、海舶、江乡，竭万物而榷之，穷利源而课之，国家亦已富矣。古者什而取一，其实止什一也；方今三十而取一，比古者其实什五也。夫国家之用有八：一曰宫禁之资，二曰宴好之将，三曰赏赐之颁，四曰俸禄之给，五曰军旅之粮，六曰工役之费，七曰凶荒之用，八曰刍秣之具。于此八者之中，军旅之粮量为浩大。幸从臣言，偃兵戈而不动，广屯田而自贍，亦不须多用民之粮矣。其宫禁、宴好、俸禄、刍秣，已有供之者焉，其余节其所用而用之，亦岂多须哉！臣又以盐者民之日用，增其课例而人不之苦也。伏望陛下降弥天之厚福，顾下土之微民，旁布玉音，允符嘉会，凡天下农民自屯田随处并兴之后，例除租税之半；凡天下民户自盐课约量增添之后，例除差税之半。于是幸从臣先所献万言策内均差税之法，昭谕郡县而均定之，用为成式。若然，则廓造化之洪恩，振内外之喜气，获神祇之阴佑，发太平之祥征，民安而社稷自安，民富而社稷自富矣。」（同上）

#### 树八事以丰天下之食货广屯田

元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神农之教曰：『有石城十仞，汤池百步，带甲百万，而亡粟，弗能守也。』由是观之，兵者城之守也，食者兵之给也，非兵无以守城，非食无以给兵，兵足而城安，食足而兵壮，兵食二者，强国之计也。谨案古者井田之法，地方千里，出兵车万乘，甲士三万人，步



卒七十二万人，马四万匹，牛十二万头，且耕且守，人无阻饥之厄，有室有家，下获乐业之庆。三代以后，去古既远，阡陌制起，旧法遂绝。历代尚患兵食不足，至有令人入粟鬻爵而滥官者矣，又有令人入粟免罪而败法者矣，亦有赋敛烦剧而失民心者矣，亦有重刑极罚而征民物者矣。是皆见目前而忘后患，得其一而失其百者也。乃有卓然英，思革其弊，屯田之事，由此而兴。若充国之于先零，邓艾之于寿春，以至魏武屯于所在而仓廩靡不皆满，羊祜屯于襄阳而积粟可支十年，其余获利者不可胜数，然犹未达于天下也。唐置六百三十四府，府各有兵，无事之际，乃耕于野，永徽年间，斗米三钱，盗贼遂息，旅行千里，不持寸兵，盛之至也。

今国家大业已定，不忘武备，江湖岭海闽广川蜀，西北东北边塞之地，皆有军兵以戍之，坐食粮粟。淮南北等处有屯田官府，而屯田实未之广也。为今之计，宜广屯田。属承平之秋，非同征伐之日，须立久长之妙法，庶几威德之并行。使先偏后伍之流，务南亩东之事，一朝有事，则厉戈擐甲而奋其战胜攻取之能；群盗消声，则力穡服田而求其千仓万廩之积。畋于农隙以讲大事，完其营垒以防不虞，亦既免飞刍挽粟之劳，而又有用寡生多之益也。义归一致，功可双成。伏望陛下念兹在兹，凡戍兵之处，命戍卒为农开垦旷田，每百人限几顷；凡所用之牛，官为出直，于南方西方市买而分给之；凡所用之田器，官为于诸冶铸造而分给之；凡力田及不力者，明立赏罚以劝惩之可也。虽一时劳费，而实永逸之基，借军余力，而建此富强之业，庶乎军民皆以自贍，而各得其所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六十）

#### 论海运官赏及改修会通河

元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垂拱以运天下之事靡不从命者，君之道也；居职以服王室之劳而不敢外思者，臣之理也。故圣人设官，锡以龙光之厚，欲报效而已矣；而周公之忠，亦犹曾子之孝，但可也而已矣。君臣之际，尊卑悬异，与市井平交之道岂可同哉！上古以来，不赏而劝。降及中古，民渐浇漓，须用赏以激之，亦未闻食三品之禄，居三品之位，尘四静，而希重赏，国家亦从而赏之者也。窃见方今海道运粮之官，虽万亿及秭，亦皆冒汪洋之险，借风浪之力，以致之于神京之中，诚可谓之有功，然亦其当然之职也。若夫计粮数之斛斗，而酬之不啻巨万，亦以甚矣。伏望陛下载宣天旨，令有司定制，凡海道运粮之官，三年一考，超升于高职而用之，计不失优崇之礼，又待超升旧官之后，而以渐抑其赏赐之资，亦国家之大端也。臣非惜钱物而已，但以与国家出力者，非惟运粮之官，如皆赏之，则不给；如独赏运粮之官，则犹未免大恩于一偏也。且居其职者行其事，何用赏乎！此臣所以欲正其名分也。臣又以会通河者，有用之名川也，懋迁有无者由是而经行，官场南北者由是而

往返。虽复江、淮、河、汉之大，亦所以赖其朝宗；虽复闽、广、川、蜀之遥，亦足以达其输运。有利有害者理之常，有通有塞者物之变，汤汤然清浪之内，流沙滞焉，荡荡然坦途之上，盗贼生焉。又每岁立秋之后，积于数月之间，濒河农民极被搔扰。又有沙之地，以板卫岸，皆非经久之计也。更望陛下载宣天旨，举天下审知河道地之人，改修会通河之有沙者以避之，不然则数年一度修理，甚为烦费，不可不杜其源也。复宜分河路南北军府为三五所，而以千夫长各领之，不备数者，招军士以充之，不预出征之流，不在营田之限，使之专以巡镇非常之警，充给泛舟之役，闸梁有圯则修之，堤岸有损则筑之。若然，则农民庶乎安帖，盗贼庶乎消弭，费寡而效多，暂劳而永逸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六十一）

### 请验户口产业定军役

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圣明开世，混万国之车书，法制临时，便群机于掌握，庙堂电断，区宇风从，故得其要则可成长久之功，动其机则可底治安之效。钦惟陛下贵为天子，所衣不过御寒而已，所食不过适口而已，然而智周六合，仁济有，而不惮烦者，盖皇天降命，归于有德，推修身之余以理之也。臣伏以定已然之事者，须据其形；审将来之形者，莫如于势；审形势之大者，莫大于财力。财者，义之基也；力者，德之资也。今国家德义行乎上，而下犹未之尽从；财力壮乎末，而本犹未之丕定。臣所以冒死而言之也。欲下民德义之风行，宜在上财力之方无失也。夫财货重，则谷帛轻；财货轻，则谷帛重。是以有子母相权，铜楮递用之法焉，此盖财之形也。方今至元钞法，以一当五，可谓审于财之形矣。上好义，则下亦好之；上好利，则下亦好之。臣但以在上之利，皆出于民，转相兼并，以至穷困，百姓不足，君孰与足？此盖财之势也。夫曩者之时，宋据荆、扬，则其险要在于江、汉；金据中原，则其险要在于河山。以至辽人之海，蜀人之栈，得一郡，则有开疆拓土之勋，失一郡，则有断臂亡肩之患，此盖力之形也。今立行省于外，维持错综，建其官，有诸侯之镇，而无诸侯之权，可谓审于力之形矣。然雨露沾濡之地，乾坤盖载之区，莫非吾之民也，但以国家一统，拱于燕都，非同金、宋、辽、蜀之君，守蕞尔之地以为民主也。且瓜分之国，形势在地，一统之运，形势在民，约力量财，惟军为甚，此盖力之势也。财壮于下而化易行，化行而知，知而礼让兴矣。力壮于上而权易持，权持而民新，民新而王政成矣。伏望陛下顾形势之大，明财力之源，凡息民之务如偃兵戈之类，未降者降之；凡养民之道如限田产之类，未行者行之；凡溥天兆姓，四远诸方，有衔冤无告者，以肺石达之；凡军役之家，宜令枢密院差官，随处与奥鲁官一同照户口产业再行定之。臣窃见军户有财竭力屈，丁壮俱无，而妇人婴孺承其门籍者；有壮夫百丁，良

田千顷，而与贫人一例应军役者。或谓军籍不敢轻动，则是敢于苦贫逸富，而不敢行均一之政也。凡军役十年一定，限内皆不可改移，限至许告消乏。凡定军之法，但升降军籍之家，不得已而采工匠之上户以充之可也。若然，则财力之形势并壮，而德义之化靡有不从者焉。良由形势系于下民，而下民既均且逸矣，国家岂有不壮者乎！德义岂有不孚者乎！」（《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七十三）

### 杜利门策

天麟又曰：「臣闻仁义而已者，亚圣之法言；允执厥中者，圣人之极致。仁义合而为道，道者，利之利也。执中变而为过，过者，利之害也。何以言之？夫爱人利物谓之仁，见得思宜谓之义，以致民心悦顺，基绪坚长，如沧海泄于尾闾，而百川益以归之；如张弓当乎不足，而自然有以补之。此虽不言利，而利已在其中矣。夫取物限多谓之过，平限益求亦谓之过，以致民生腴削，恒业消耗。且下之于上，犹枝叶之系本，器物之在室；上之于下，犹本之统枝叶，室之贮器物，未有枝叶腴削而木独丰，器物消耗而室能满者也。此虽力征利，而害已在其中矣。超然上圣，鉴临万方，明义之当然，绝利之可欲，守以行己，推于教人，亦岂并绝其利之利者哉？盖矫枉过直，率之于中而后已也。今国家诛邪臣之好利者以谢兆人，其官吏之嗜利者以委宪职，可谓审乎义利之正矣。然而圣教流布尚未尽从者，利门未杜故也。臣窃以财货委有失漏，献言于上，亦正义也。乃有凶悖之徒，倾巧之子，平地风波，妄谓天下之财货可商计也，有欺蔽也，有羨余也。曲成微理，足移明圣之心；深饰辩言，足惑明圣之听。此等已恶于民，而其实岂欲增国家之利哉？但欲指名握节，侵剥刻除以自济，幸事之办，希功徼赏以自荣也。且自济自荣，亦何济荣之有哉？皆得珠藏腹毙身之类也。是故衅彰加戮，举遗业而并破矣。臣恐后之人昧未形之祸，贪望外之利，亦且仿猷利者，此盖未尽从圣教之由也。」

臣又以中外官吏，志道义者据道义而直行，志功名者念功名而自励，以富贵为儻来之物，以忠孝为天爵之金，岂肯浥下民之膏脂以润其尺寸之肤哉！臣恐有志富贵者，胁肩谄笑于权贵之前，昏夜乞哀于要津之下。其未得之，则患得之之难；及既得之，则仗市井之谋，乘君子之器，奸心大逞，欲窍旁开。苍蝇之技，闻臭而集；苟狗之心，忍羞而计。心计之不足，故口求之，口求之不足，不知身之赴之，手之攫之也。吾家何物未造，造之；吾家何物未完，完之。王事纷纭，委于后矣。若见廉者，则相顾而笑之曰：『愚也，拙也，俸薄而廉，徒自苦也。』既又相齐而疾之曰：『汝非原范，亦将廉邪？汝不和光同尘，将背吾徒邪？』而陷之，而胁之，遂使廉之固者受排沮于明时，廉之薄者变琳琅而土苴矣。彼一旦祸孽盈溢，闻诸宪职，于是计贿之多寡而之，而复任之

，是用被无之徒复临良民也。如此而欲廉风行，奚自哉？彼习知被而复获守职，则益无所顾矣。此亦未尽从圣教之由也。故献商计羨余者，莫非怀秽之人；被笞杖复官者，例皆无之类。秽既怀矣，恶能清？既无矣，恶能廉？伏望陛下大开离耀，明示群方，凡财货委系未贡而无拘检者，许自陈告；凡献商计羨余之议者，并行禁绝，不须疑议，而利门自杜于上矣。凡中外掌政临民官吏，厚增其俸，有受一毫之赂，停锢其身，不假笞杖，而利门自杜于下矣。盖以欲心之起，小大无殊，临民之官，莫先于义也。然后能私弊息而公义自行，百姓足而君无不足矣。」（同上）

### 论用真儒而不弃文人

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圣人之立教也，畅达情性而言《诗》，条理纪纲而定《书》，因天理人文以制《礼》，宣国风民俗以作《乐》，参天两地，发挥于阴阳而为《易》，尊上卑下，严示于名分而为《春秋》。自上古洪荒之时，节文虽未分，而此理未尝不具也。统言之为道，分之五常，散之为五行，可以修身，可以齐家，可以治国，可以平天下，此之谓真儒。昔者圣人之学，有诸内而形诸外，得于心而应于口，蕴之为灵明，现之为英华，出言启语，莫非文之自然也。后世轻才浅见之徒，拾古人糟粕之余沥，以文章为极致，乃有聚萤积雪，孜孜汲汲，穷一经而皓首，成二篇而历年。粤自《诗》变而《骚》，《骚》变而汉魏六朝，至于唐末，儒风扫地矣。其间耀名千载，卓然不群者，皆《三都》、《两京》、《大人》、《长杨》之流，『春草池塘』、『枫冷吴江』之类，自以为儒者之宗师，而不知其已陷于俳优之小技矣。夫儒、文同宗而异派，举世莫之肯辨也。孔门四科之中，文学子游、子夏。臣尝就《鲁论》而考之，子游之为言曰：『本之则无，如之何？』子夏曰：『虽曰未学，吾必谓之学矣。』此之所谓文学，适所以务其本也，岂后世趋末失本之文哉！圣人以其文胜，犹抑之于政事之下，则知夫圣门文不可绝，而亦未尝贵之也。故因文传道，道传而文为筌蹄矣。道衰以来，味道之人竞相推重，以文不加点为颜、孟，以咳唾珠玑为曾、闵，懵公政而弗精，委大猷而莫顾，比之穷一经之流，又出乎其下矣。选曹据之而采人，时议敛之而缄口，及其身居要职，家食丰禄，处事罔然，权归吏手，饱千古之书，泥无之论，拘一介之廉，滞当时之政，事条丛脞，治纷扰，虽复才同司马，廉若范丹，秀而不实，清而不干，将安用哉！遂使狼戾儿曹反唇而相稽曰：儒者之道，我知之矣，听其名则彻于青霄之上，考其实则例于黄泉之下矣。臣以为此非真儒也，皆文学俗士，辱圣人之门，旷国家之职，盗窃天下之名，滥齿四民之首，使欧阳论之，为之呜呼，使贾谊闻之，为之痛哭。圣人曰：『女为君子儒。』又曰：『天之未丧斯文也。』今国家车同轨，书同文，臣以为莫如用真儒，亦未宜遽弃文人之

类也。伏见方今内本京师，外覃庶境，皆设学校，以易风俗，张皇化纪。伏望陛下宣天旨，令有司策问科举，限人数以权衡天下才德之人，则儒、文两无遗矣。凡对策超等，堪以从政者，据三德八才，量入政事流品；凡详习礼义，文学富赡者，许令试课，阅实其等，授以教官；凡教官考满，不限人数，许令对策，策中，累阶与官，不然则止于教官内流转；凡已进政事之官者，则有考幽明之法在焉。庶乎官无旷官，儒无庸儒，且使家塾、党庠、术序、国学莫不究极于道器之妙，研精于政化之源，幼而学之，壮而行之，润当代之宪章，绵社稷之福祚，安黎庶之生资，壮名教之元气，一举而四便立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七十四）

### 畅八口以鼓天下之正风同制度

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论同制度疏曰：「臣闻四海若一堂之上，圣王无二上之尊，颁法制以为先，俾和同之咸若。昔有虞之巡狩，覲国君于四方，先之以协时月正日，次之以同律度量衡。延及苍周之时，立司市以平物价。至于炎汉之世，命张苍以定章程。究而言之，由来尚矣。粤自曹、刘鼎峙，南北瓜分，前乎此，则七雄之疆域参差；后乎此，则五季之风尘扰攘，欲其同也，不亦难乎？古制犹存，前书备载。今国家尧天荡荡，禹茫茫，一民莫非其臣也，尺地莫非其有也。然其曹奢魏褊，楚急齐舒，皆风土之渐摩，习俗之常。然欲移易，亦非他，得乎中而止矣。若夫方方异政，县县殊俗，不为一新，何成盛化？且天为绳而贵直，地为准而贵平。东方之神其名勾芒，执规司春；南方之神其名祝融，执衡司夏；西方之神其名蓐收，执矩司秋；北方之神其名玄冥，执权司冬。由此观之，准、绳、规、矩、权、衡，所以为六合之司职也。臣考虞、夏、商、周之法，不可得而详矣，惟刘歆之义载在班书，最为详悉，臣试条之：一曰备数，二曰和声，三曰审度，四曰嘉量，五曰权衡，参伍以变，错综其数，稽之于古今，效之于气物，和之于心耳，着之于经传，咸得其实，靡不协同。所谓备数者，制器规圆矩方，权重衡平，准绳嘉量而不失，故纪于一，协于十，长于百，大于千，衍于万也。所谓和声者，律吕以成之，支干以该之，故中于宫，触于角，祉于征，章于商，宇于羽也。所谓审度者，以子谷秬黍之中者，一黍之广，度之九十分，黄钟之长，一为一分，自分而上，十为差率，故别于分，忖于寸，篋于尺，张于丈，信于引也。所谓嘉量者，本起于黄钟之龠，以子谷秬黍之中者千有二百粒，可实其龠，自龠而上，十为差率，故跃于龠，合于合，登于升，聚于斗，角于斛也。所谓权衡者，亦起于黄钟之龠，每龠二十铢，二十四铢成两，十六两成斤，三十斤成钧，四钧成石，故始于铢，两于两，明于斤，均于钧，终于石也。臣又以刘歆之法三十余斤为一斗，今则不可从也，然其理有可从。方今数已宣于天下，历已职于太史，乐已

总于太常，声已协于协律，其所以虽有未定，虽定而未齐一者，度量衡而已矣。臣居山东，但见山东数郡，或隔一镇，或间一河，其度之长短，量之多寡，衡之轻重，已皆不相同矣，则何以示四海一家之平制哉！伏望陛下诏令都省，昭立制度，采刘歆之说，监其可否，定其高低。既约黍粒之多寡，匀长为尺，复约黍粒之多寡，平重为一斤。外但约今法以十有二斤为斗，五斗为斛，两斛为石，石重百二十斤，水平为概，用铜则焉。三者既定，颁付行省，散于随路，以为各路之可也。截自令行之后，违者有司治其罪，庶乎自南自北，知制度之昭彰，于外于中，等资财之出纳。圣人尝谓：『谨权量，四方之政行焉。』此之谓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八十）

### 论百官犯罪刑罚

元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大易》有云：『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陈，贵贱位矣。』夫有国之诸侯，有家之大夫，犹不可阙，于有天下者哉！是以本乎天者亲上，本乎地者亲下，上有常尊，下有常卑，如此而已。昔者圣人之立法也，君以御臣，臣以临民，民非君而难安，君非臣而孰辅？方今内外诸官，或班行于玉笋之中，或宣化于黄麻之下，或为四海之绳墨，或为一方之表仪，皆国家之所以委治者也，皆陛下之所以仰成者也。疑而勿用，用而勿疑。方其欲用，则询于左右，暨诸大夫，暨国人，以尽其诚。设其误用而罪着，则或降之下职，或屏之远方，或黜之而不齿，或赐之以自裁，皆可也。今国家立统以来，百官犯罪，上自宰辅，下及守令，付之理官，而例于小民以鞠讯之，有械系之于市井者，有鞭笞之于官署者，有梟其首以儆戒遐迩者，有醢其躯以熏蒸天地者，甚非尊上卑下、崇礼厚俗之方也。古人有言曰：人主之尊如堂，群臣如陛，庶如地。故陛九级，上庑远地，则堂高；陛亡级，庑近地，则堂卑。是以黥、劓之罪不及大夫。若令与庶同黥、劓、髡、刖、笞馮、弃市之法，然则堂不亡陛乎？夫卑贱者习知尊贵者之一旦吾亦可以加此也，非所以习天下也。臣自年十五六时读《汉书》至此，未尝不三复其文也。此盖系风俗之盛衰，邦本之厚薄，官吏之廉否，天下之治乱，非细事也。或者以为有罪之人，与弃之，何足以恤。以臣意意之，彼但得其末节，而不得其本者也。臣建此议，岂欲恤夫有罪之人哉！但惜王政之大端也。夫中人心，礼之则无地自容，而为善之心兴矣；辱之则自暴自弃，而廉之维缺矣。以不廉无之人，岂能兴化？不能兴化，则害非一端，民心不和，天上应，水旱相因，下民困苦，将何为哉？伏望陛下载审方今之务，定为悠久之规，精选贤能，处位居职。凡百官有重罪而过误，则量等流之；凡大夫以上有罪者，不宜令卒徒詈辱之；凡大夫以上有死罪者，不宜加刑，但听其自裁可也。如此则官廉民化之政成，而乾坤之分定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八十六）

## 请简游猎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先王之临制也，马上得之，而不以马上治之，顺天取之，而又以顺天守之。当其四边有警，中夏未宁，方方兴僖后之心，在在冀更生之日。有天吏之济世，不得已而用兵，事在合宜，心非自豫。迨乎荆榛绝柢，烽火沉光，安不忘危，因时讲武，故春夏秋冬之事，有搜苗獠狩之名。辕置旃以为门，褐缠质以为塾。前禽遂失，即鹿由虞。不韦陈厉师之文，气严三鼓；戴圣纪合围之戒，礼用三驱。且振旅芟舍，治兵大阅，于以顺少长而习威仪，于以辨号名而读书契，表田菜而是务，防战事之不虞，岂耽嗜云乎哉！亦举仪而已矣。今国家起统于玄冥之域，习俗于弓矢之中，在潜龙之时，而派天潢之尊，驰志于斯，犹为未可，飞龙之后，而承大器之重，存情于此，云何自轻！国家每春日载阳，乘輿北迈，金风荐爽，大驾南回，因田事以选车徒，采珍异以供食膳。臣疑太甚，敢罄愚衷，庶陛下之思之，顾刍豢而不弃。夫弥旬延月，出仗从禽，并细柳之龙台，接长杨之熊馆，霓旌蔽日，雷鼓震天，九重之兵卫森森，万乘之仪銮凛凛，驰驱迅速，回互腾骧，天马纷飞，斜冲横鹜。加之以崇冈峻阜，积藪长林，路不但于千盘，或同于九折。窃以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今陛下富无伦，贵无敌，岂宜频冒此险哉！夫敦弓楛矢，长戟利戈，穷山泽以设置罟，合周围而纵鹰犬，云霄杳漠，无可避之捷禽，陵谷交杂，无得逃之鸷兽，莫不摧翎卸羽，絷角羈蹄，溅血满于荒芜，号声恻于人耳。窃以君子见其生而不忍见其死，诸侯哀殽觶而行仁术，今陛下圣人之资，居圣人之位，贵洽好生之德，用推不忍之心，岂宜屡为此事哉。文王不敢盘于游畋，周公美之；汉文日射狐兔，贾山悼之。至于俎豆之实，固当亲射，庖厨之奉，则有司存。伏望陛下游神太素，端虑施仁，常存爱物之心，简夫游畋之事，革延日弥旬之例，戒光武夜归之失，虞德被动植之物，汤罗宽鸟兽之生。如此则承恩幸致于告祥，闻乐因之而率舞，使有知之民倾心咸戴，未服之国向化来宾。且如广厦之下，细旃之上，公卿在后，师保居前，访治道以调化机，计公论以和玉烛，周旋揖让，不其乐哉！又何须亲劳粟脆，逞雄心于兵马之间，屈犯尘埃，取微乐于衒麋之上。故曰好动不如好静，有为不若无为，斯天下之想闻，乃圣王之大道也。」（《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八十七）

## 请罢寺观营缮

元世祖时，赵天麟上策曰：「臣闻物之有益者，天下之通物也；理之极中者，圣人之极理也。故物涉于玩视，则足以荡吾之心，而理及于太过，则所以伤吾之道。以九五之位，生杀之权，俯天下而御之，宜若得以从心所欲矣。以祖宗之大，社稷之重，仰天命而思之，虽欲自逸，而亦弗敢矣。是以圣人之治天下，事皆从于宽厚。尊在民上，而知民之不可下也，故近之；贵为人主，而知

人之为王天也，故靖之。审民情之莫不欲富、欲逸、欲安，軫宸心而载行去甚、去奢、去泰。昔尧之不剪其茅茨，禹克卑其宫室，晋成计四十金而射堂遂止，汉文惜十家之产而露台不兴。今也去古既远，浇民难化，不据正以率之，则其谁顺哉？不倡正以变之，则乌可清哉？我国家两都宫禁，温清修省，涂粉白丹墀于随年，整帘幙庭陈于逐节，斯皆理之当然也。臣但以发府库之财，役生灵之力，崇修佛寺，多积佛缘，画栋插天，飞甍隐雾，极今古之巧丽，耀金碧之辉光。且依佛经而言，则佛者觉也，将以觉妙悟寂灭声闻缘觉之民物；而释迦者能仁也；将以仁四恩三有诵经持戒之生。今乃以下民之财，下民之力，妆点色身之相好，臣窃以为非如来之本意也。钦惟国家武定四方，文绥一统，握历世帝王之大柄，为百家道术之宗盟者，皆孔子三纲五常之力也，岂宜独崇绝灭纲常之教，以率天下奉信浮图之人哉！

臣又以京师者，天下之所瞻仰也。孔子乃帝王之师，纲常之主，而其庙学犹为阙然，臣于先所献万言策内已言之矣。盖理贵得中而已，彼老佛之教，乃山林曲士之所奉，虚无寂灭之一术，无父子之恩，无君臣之义。今国家取其一节而崇其寺观，犹可也，至如师孔子而独惜崇兴庙学之资费，此臣所以不能无言也。故为国家者，于所可止者不容不止，于所不可止者不宜遽止也。伏望陛下念孔子道德之尊，报孔子纲常之力，采老氏之知足，法如来之能仁。凡两都宫禁但令春秋补葺其弊，革异其损者，不须创建；凡劳民无益之役，不拘时月，并皆停罢。其不急者，如前诏凡僧道寺观，截自令下之后，内本京师，外及所在，但许修整，无敢创立。凡所在文庙，依时修整，自有常制。若夫京师庙学，惟陛下裁之。」（《历代名臣奏议》卷三百十六）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宥不庭

元世祖时，东平布衣赵天麟上《太平金镜策宥不庭》曰：「臣闻文德者，养平之膏粱；武威者，定乱之药石。当太平之时，而耀威振武，所谓以药石代膏粱之用，其为害也实曰非轻。是以定乱右武，守成上文，乃国家久长之计也。方今龙飞九五，臣服亿兆。太祖以神武开基，受天眷命，奄有区夏，诞照多方；先帝以圣德乘时，绳其祖武，蛮荆沐化，异域来庭。今陛下若稽上古之勋，光绍前王之迹，普惠黎庶，屡降德音。今臣幸生于太平之世，窃见国家近年以来，越山浮海，征讨不庭，谨献愚议，惟陛下察之。」

臣伏以殊方辽阔，风壤特异，天下有故，则窥隙而先叛，天下已定，则观化而后服，五帝之所不羁，三王之所不强臣。然其见利则趋，见害则避之心，与中国之人一也。若将糜之以辨计良图，震之以长枪大剑，则彼方据险依阻，罄力偷生，遂使吾之军士，身膏异域之风沙，及其纳款，则吾之军士亦已伤矣。且吾之军士，皆中国之民也。中国之民，皆国家之赤子，为民父母者，因无用之



地而伤其赤子，亦独何心哉！臣固知斯非国家之本心，但恐偶未之思而过听下言，或有此事也。昔舜帝舞干羽于两阶而有苗格，文王修德政于西土而崇国降。臣亦非谓放牛归马不用兵也，但中国迺衡，则越裳不召而自来，肃慎效诚而自至矣，安用征讨为哉！伏望陛下载宣天旨，明谕军帅，厉兵秣马，藩卫边疆，春夏屯田，秋冬校武，于其无事，则备之而内守，脱有不虞，则应之而不逐。殊方之属，欲来则听其来，不来则不以威胁之，但务内崇文化，发政施仁，振我皇纲，一我皇度，信我赏罚，兴我礼乐，风以之移，俗以之易，上下和悦，内外无虞，体舜之无为，希大庭之不宰，欲致越裳、肃慎之类，亦岂难哉！此盖太平当务之资，守成上文之理，故曰元气调而无不顺之四时，心术定而无不安之四肢，中国盛而无不来之四远。圣人极致，委在于兹。」（《历代名臣奏议》卷三百五十）

宣八令以达天下之恩威柔已服

又《金镜策务柔服》【《太平金镜策》卷下此则题目作「柔已服」，与文中所言同。此处「务柔服」当误。】曰：「臣闻群生有类，万物分方，施仁于一类而同类咸臻，扩化于一方而余方并至，此实王者仁化之圣也。天道无私，降生庶物，得五行之全，锤二气之正者，其惟人乎！彼四远之外，虽不沾先王之化，圣人之治，然其怀仁慕义，好是懿德之心，则无异焉。中国者，四远之根柢也；四远者，中国之枝干也。自万殊而言之，分虽不同；以理一而推之，其趣一也。耀之以兵而欲其知畏，则彼方将奋其釜鱼之余命，而挟怒以相敌矣。结之以信而欲其来服，则彼方将违其天日之明鉴，而舒蚕以相陵矣。谕之以言而欲其回心，则彼方将背其盟誓之大约，而持强结援以轻中国矣。然则何为而可哉？莫若柔已服以感之而已矣。柔之法奈何？崇其道以临之，昭其礼以制之，厚其诚以孚之，宽其命以逸之，定名分以晓之，降优诏以抚之，置诸度外以待之，如是则使余国未服者闻之而皆曰：彼已服者既能托大国以自固，而又无刻剥督责之苦，吾属奚为而独逆皇天所辅有道之君哉？自然相率而来服矣。今国家六合群辟，奔执豆笏，中华之区，贡赋有常，其边裔已服之域，正宜行此柔之之道，以尽感之之方，又何须徒费钱粮犒赏，以兴当偃之师，以征荒僻之地，以劳不可下之民哉！其所以柔之者，非但感未服之国，亦所以尽其在我者当然之理也。郗缺有言曰：『叛而不讨，何以示威？服而不柔，何以示怀？非威非怀，何以示德？』臣是以知讨以威之，服以怀之，皆所以示其德也。或者以为四远可以威威，不可以德德，臣愚以为不然。成汤解三面之网，文王息二君之讼，汉南诸侯闻之而归者四十余国。又闻至治之极，鸟兽鱼鳖咸若，岂有不可以德德之人哉？或者以为不服则已，既服而置诸度外，不亦甚乎？臣亦以为非也。夫王者之临下，其理本于安人也，非欲求土地之广也。隆周之时，越

裳自至，周公犹以为德泽不加，君子不享其质，政令不施，君子不臣其人，岂宜杀人以求之哉！然而方今或有是事者，皆群下不能副朝廷之意，而曲说请行故也。伏望陛下幸从臣议，凡已服之国，行柔之之道焉，将见铭心刻骨，荷乾坤再造之恩，同类余方，仰父母一家之化矣。」（《历代名臣奏议》卷三百五十一）

## 元代奏议集录(下)

### 辑点说明

《元代奏议集录》(下)辑录了元成宗元贞年间到元顺帝至正年间元朝中后期七十余年内，一些官僚和平民的奏章，包括表、奏、疏、议、上书、封事、弹章、对策等。主要辑自《历代名臣奏议》中的元人奏议和《元文类》、《元史》、有关文集以及其它散见数据。由于相当一部份元人奏议已经散佚，本书所辑录的祇是现在尚能见到的那一部份。

自从元世祖忽必烈去世以后，元朝社会出现了明显的滑坡。机构臃肿，制度败坏，官贪吏污，军队无能，赏罚不明，冤案迭起，佛事挥霍，奢侈浪费，异频仍，流民四起，封建社会的一切矛盾渐渐暴露无遗。到元顺帝即位后，社会矛盾日益激化，加之黄河泛滥，变钞失败，终于导致农民大起义。本书所辑录的奏议，虽然出自忠于元朝皇帝的臣属之手，但仍能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当时社会的实际面貌。例如郑介夫在《治道》中披露：「今中外百官，悉出于吏，观其进身之初，不辨贤愚，不问齿德，夤缘势援，互相梯引。有力者趋前，无力者居后。口方脱乳，已入公门；目不识丁，即亲案牒。区区簿书期会之末尚不通习，其视内圣外王之学为何物，治国平天下之道为何事？苟图俸考，争先品级，以致临政懵无所知。」大德年间的官场已是如此昏暗，毋怪乎到至正年间农民起义爆发后，张楨惊呼：「将帅因败为功，指虚为实，大小相谩，上下相依，其性情不一，而邀功求赏则同。是以有覆军之将，残民之将，怯懦之将，贪婪之将，曾无惩戒，所经之处，犬一空，货财俱尽。」（《十祸疏》）封建社会里敢于「冒死直谏」的臣民不乏其人，他们在奏章中揭露的社会现实是我们今天观察当时社会的重要依据。

封建社会出了问题，总有一些出于维护封建统治目的的臣民提出种种治理整顿的建议，以供皇帝策。本书辑录的王恽《元贞守成鉴》、郑介夫《一纲二十目》、刘敏中《皇庆改元岁奏议》、张养浩《时政书》、马祖常《建白十五事》、许有壬《风宪十事》、张珪《论当世得失》、苏天爵《异告白十事》等，均为各个时期具有代表性的奏议。这些政治家对社会弊端观察比较深刻，因而能提出「切中时病」的相应措施。但历史证明，他们的主张多半不能推行，因为积重难返的政局不是靠他们个人的才识得以解释的。

本书辑录的奏议还包括了一些礼仪、兴学、救、治河、平反等方面的建议和主张，其中不少也是具有史料价值的。

本册采用按人辑编的方法，大体依奏议的时代先后排列。我们在辑录过程中，尽量寻求较好的版本，有的还用多种版本进行互校。在整理标点时，凡见异体、俗体字，一般径行改正，个别明显脱漏之字，据文义或原行文体例加以补入，并用方括号标明。个别显衍之字，据文义删去，并以圆括号标明。凡辑自《元史》的数据，用中华书局校点本，仅个别标点有改动，脱、讹处依其所校径改，不另出注。水平和条件所限，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邱树森 何兆吉

一九八九年六月

王恽

### 元贞守成事鉴

臣恽再拜，昧死谨言。臣伏念叨忝禄仕以来三十五年，比者复蒙先皇帝召至阙下，授以翰职，顾惟衰庸，思有以图报万一，幸遇皇帝陛下嗣登宝位，谨封上十有五事，题之曰《守成事鉴》，皆逐事直说，不敢过为言论，庶便观览，谨列于后。

敬天

王者为天眷命，贵为一人，富有四海。然随其所行得失，即降鉴而祥之，此天人感格必然之理，吁！可敬也。伏惟陛下英明仁孝，继天而王，如宝符应运，庆云开瑞，年谷登，中外安，足见天心眷佑深至。然祀告者，寅畏意也；政事者，感格本也。故臣采自昔圣贤敬天实德，为陛下言之。夫抑畏显命，恒厥德而保小民者，成汤也；严恭祗惧，谨身而修政事者，高宗也；小心翼翼，顺帝之则者，文王也；夙夜畏威，日靖四方者，周后也。《传》曰：动人以行不以言，应天以实不以文，此之谓也。三代明君，惟克若是，故得申命用休，享永年之祚，幸陛下鉴观，日新圣敬。

法祖

伏见国家未有如今之大，亦未若世祖文武皇帝之圣者。陛下新即大位，规模法度，首为重事。然先事者，后事之鉴；祖宗者，子孙之法。缅惟先皇帝临御天下三十五年之间，洪规远虑，典章文物，粲然备具，但未纂为一代成宪。宜令有司，条具纲目，不时鉴观，遵而行之。譬犹弩之有机，往省括干度，则发无不中矣。为益有三：使祖宗良法善政永见于方来，一也；臣民安夫习熟，易于奉行，二也；继述先志，茂隆孝治，三也。昔周武广文王之声，永清四海；汉文遵高祖之法，化治多方。又《书》曰：「鉴于先王成宪，其永无愆。」兹非明效欤？惟陛下留神览察。

## 爱民

天以至仁生万物。人君代天理物，故当以仁爱为主。国家自太祖肇造区夏，至于先皇帝混一六合，功成治定，可谓至矣。今陛下继体守文，如周成康措世于安宁，汉文景注意于休息，中外颺望，正在今日。所谓子爱实惠，不出息兵省刑薄敛而已。兹者肆赦蠲徭，停罢远征，固得其要，尚当究仁爱之本，使民永受其赐。夫敦化厚俗，使民自远于罪，此乃省刑之本也。内修文德，外严武备，怀柔远人，至不得已而用，此乃息兵之本也。躬先俭素，撙节浮费，不至厚取于民，此乃薄敛之本也。愿陛下扩充诏条，日新庶政，何患德泽不被，声教之不广哉！又江南版籍，贫下者，去朝廷远，易动难安，尤宜慎择守令，抚字有方，秋毫无犯，则盗贼自然消弭，所谓天下本无事，但庸人扰之耳。十羊九牧，诚可为鉴。

## 恤兵

兵民，国家大本，二者相互为用，自昔视之如一。伏惟陛下即位之初，审其如是，首蠲民差，重恤军役，可谓得爱养不偏之道矣。今宽恩已被于民编，实惠未沾于军籍，窃恐纶音徒深望，兼近年民间凋弊，凡有杂泛与之分当，小户何堪？实为重并，此当论者一也。军籍自至元八年，缘强弱不均，已曾推并，迄今廿余载，新强旧乏，陡然不同，今一体应役，岂不偏重！其九年军虽行合并，十一年签者当时起遣，已是生受，此当论者二也。彼贫难者未免赴愬，自下而上，中间齟齬，比获存恤，至甚不易，恐徒开有力者侥幸之门，终不能为贫乏无力者之地，至于癯老病弱等户，虽宽限优养，譬疲乏犬马，终难复旧，留之将安所用？此当论者三也。且国家用兵六十余年，今天下已平，不可忘战，但讲治之法，与时高下者，有所阔略。幸遇陛下旷示洪恩，作新国政，比之以姑息为惠，何若诏所司依八年例再行通阅，使贫富适宜，至公均被，则福禔中外，岂不盛哉！

## 守成

古称继体之君，犹持盈守成。盈者，器之满；成者，物之聚。既成既盈，手执身护，一或怠则堕其成，一或侧则溢其盈，可不慎哉！伏惟陛下聪明睿智，足以保临，即位之初，追崇祖考，尊礼大臣，息兵爱民，慎官节用，固以得守成之道。臣所以孜孜为言者，盖以治安难恃，骄怠易生故也。昔唐太宗问：「创业守成熟难？」魏征对：「昔之兴乘乱覆昏，殆天授人与。既得则鲜不怠骄，有国之弊，常由此起，守成为不易。」太宗以征言为然。司马光亦曰：「夫民有十金产者，犹思先世所致，必苦身谨守，惟恐失坠，享祖宗奄有四海之业，将传于无穷，当如何哉！」伏望陛下以司马光言为鉴，唐太宗之问为法，岂惟宗社之福，实天下幸甚！若夫圣子神孙，既明其体，不可不新其用。敢略以

四者为言：纂武功平祸乱而一统者，垂统之祖也；尚文德以柔道而为理者，守成之君也。仁义礼乐，乃治之具也。仁者，政之德，所以固亿兆易动之心；义者，事之制，所以明政务当然之宜；礼者，万事之节，所以革去僭越，定上下之分；乐者，声音之和，所以荡涤淫邪，浹大人之气也。此四者，先王致治要道，正在用之何如尔，惟陛下垂察。

### 清心

心为一身主，万善所从出。惟澄治不为物欲蔽迁，故得耳目聪明，志虑精一。人君是心，包罗万虑，经纬八方，苟非澄治，一或少差，得失系焉。昔二帝三王，传授治道，以心为本，然不出执中建中而已。曰中者何？无过之谓。中则天理之公，过则人欲之私。国之所以治者，只在存此心清此心耳。如此，则或差之虑不生，至公之理可得。率至公之理以临制其下，孰不心服而化从。今陛下英明睿哲，气志如神，事无微而不察，物无远而不照，复能鉴二帝三王之执中，节嗜好，远功利，使心境澄澈，昭然一德，照临百官，虽万几前陈，酬酢听断，将无逃于圣鉴矣，其于守成持盈何有！

### 勤政

人君代天理物，所当法者，天也。天惟干健不息，四时行而岁功成；君惟体之不息，帝载熙而百揆叙。故大禹业业勤邦，明德垂百王之法；太宗孜孜为治，贞观有三代之风。后之君人者，可不鉴哉！军国大事，日有万几，须敷奏以时，听鉴有所。今殿庭庆宴已有定仪，视朝之礼尚旷而未行，行之正在今日。勤政之实，无踰于此。

### 尚俭

夫上俭约则下丰足，上侈靡则俗凋弊，此必然之理也。故先皇帝崇尚俭约，如重絀繒而轻纁衣，去金饰而朴鞍履，服用婚嫁，一切有制。以奉行渐远，不无稍缓。今臣民衣等于贵戚，婚嫁聘财踰于公卿，其僭越暴殄，有不能供给者。如汉文景时，海内富安，风俗淳厚，盖示以敦朴，率先天下故也。今陛下新即大位，尚俭去奢，最是切务。且天之生财必供一世之用。今国家财赋至广，每岁支持不易者，盖事胜于财故也。为今之计，省事节用，量入为出，以过有所费为戒。昔金世宗时，有以不给而请者，世宗曰：「汝辈何駮，殊不知府库之财，乃百姓财耳，我但总而主之，安敢妄费。」至今称为君人至言，可不鉴哉！

### 谨令

臣闻号令者，布德泽，宣壅滞，法天顺民者也，犹天之雷霆，一出而不可掩。故《书》曰：「谨乃出令，令出惟行，弗惟反。」唐太宗亦云：「发号施令，当永为式，须审定而不轻出。」今陛下受命惟新，万务伊始，吏民奉行，期

于至治，可不谨而一之！如政有所必革，事有所当行；发自宸衷，询之辅相；稽祖训则例明，协民心则允协；如是而行，既谨且一，则威肃而民信，君尊而国安。又旧例，军国事省与台院一同奏闻，有所未当，即议从所长。当时行之，甚为便益。目今各行专达，既不通知，事或窒碍，必须更易，其于大体，不无少亏。宜申明旧例，且防壅蔽，天下蒙幸。

### 立法

法者，辅治之具，一日阙则不可。历观自古，代有成宪，子孙守而不失，如周之三典，汉之九章是也。今国家有天下六十余年，大小之法，尚未定议。内而宪台，天子执法，外而廉司，州郡法吏，是具司理之官，而无所守之法，犹有医而无药也。至平刑议断，旋旋为理，未免有酌量准拟之差，彼此重轻之异。臣愚谓宜将先朝拟定律令颁为元年新法，如是则法无二门，轻重适当，吏安所守，民知避而难犯，亦继述之大事也。

### 重台谏

臣闻台谏者，天子耳目，朝廷纪纲。耳目聪明则事无壅蔽，纪纲振厉则朝廷肃清。惟系重如此，故权不宜使之轻，气不可使之沮。否则，聪明自蔽，纲纪自缓，将何所赖？惟职专纠弹，不悦者。又近年以来，被纠者欲缓己罪，返行诬告，权臣因之沮抑，靡所不至，究其无实，多不抵坐，致使邪气转盛，正人结舌，根本内拨，枝叶外瘁，甚失风宪大体。故古人有言，鹰隼获禽，猎人随护，不然反为物伤，可不念哉！昔裕宗皇帝听理东朝，审其如是，力为扶持。今陛下即位之初，特为倚重，一切所行，率由旧章，悠久如是，岂惟肃正朝纲，聪明有赖，执法明而尊严之道备矣。臣愚表而言者，为天下贺。

### 选士

伏先皇帝在潜登极四十年间，招延侧陋，寻访好人，略无虚岁，得士之多，于斯为盛。以选择难精，任使乖用，设科取士，尝有定议。计古今治道，良法美意，行之略遍，独此未及行耳。比读诏条节该议贡举之法，可谓得先帝遗旨矣。科举取士，历代讲究，既公且当，无踰于此。若将十一年已定程试格式举行，甚允当也。但科场停罢日久，欲收实效，行之不可草略。必先整学校，选教官，择生徒，限以岁月，方可考试。如是则能得实材，以备国家无穷之用。臣愚所以为言者，选取人材，最为方今切务，不可缓也。顷年世祖皇帝暨裕宗皇帝所以将行而未遑者，【(天)】其意【(者)】欲以遗陛下，裨为今日守成致治之本欤！

### 慎名爵

《书》称官爵天秩，王者不可私以予人。何则？砺世磨钝，鼓舞一世，使天下之人奔走为吾用者，正赖此耳。惟贤惟能，然后授之，尚虑得之轻则视之轻

，视之轻则人不重，人不重君子而小人至矣。今四海一家，廓然无事，收揽威权，正在今日。朝廷宜重而惜之不轻与。人谓如李唐季年，使职或带相衔，初无分省实权，何则？既远阙廷，岂容别置省府？所以然者，盖亡金南渡后，一时权宜，不可为法。其勋伐者，当如汉唐封加官爵。夫有功劳者酬以官爵，有材德者任以职位，此人君御下之术也，未闻以辅相之职为赏功之官者。宜讲明典故，别议施行。

### 明赏罚

赏罚为国大柄，惟政先定体，官有定员，则大柄可行，能责人以成效。古人为官择人，后世为人择官，职此之由，政本不立，遂成冗滥，此古今通弊也。故唐太宗贞观元年，首明致理之本，任贤去冗，定文武官纔六百余员。金世宗即位之初，专以廉能责下，遣官分察州郡，以三等大明黜陟。【加迁擢，其污滥不职者，第一等并除，第二第三等俱解职。】比闻诏有司减官增俸，是将汰冗养能，正此意也。顷年已尝定夺，缘事重责大，行之有所未尽。今者之举，非断自宸衷，先定体而行之，恐无异于前时。故臣曰：减冗员莫若议新制，责廉能无如明黜陟，内则遵太宗以为法，外则取金朝以为鉴。若此，孰不承风振厉，庶几名实两得，渐消苟且因循之弊，则贞观三代之风大定，惟新之治，恐不专美于前代矣。

### 远虑

伏见陛下纂承以来，时和岁丰，万方晏然，可谓既安且治，似无可所虑者。然自昔明君不狃安目前，常存深远之虑者，盖事生于细微，患成于所忽，故《易》以履霜坚冰为言，《书》以不见是图为戒。又贾生有云：「天下大器，置诸安处则安，置诸危处则危。」且以方今论之，如备御边防，【广修马政，规贮兵储，远谨斥候。】抚安新附，【降德音，择官守，弭盗贼。】堤防水旱，【复常平，广蓄积，谨堤防。】敦厚风俗，【兴学校，敷孝廉，重德义，抑游堕，禁奢僭。】肃清官吏，【表廉能，绝请谒，禁吏商，抑贪鄙。】可远谋而深虑者岂皆无之，惟在究其所未然而图其所当置，则致治保邦为不难矣，何近忧切患之有哉！故《传》曰「远乃猷」，又曰「君子思患而预防之」，皆圣人以远为虑也。幸陛下鉴观，毋以目前之安为安，惕然以久远治安为虑，恐先皇帝付托遗意正在于是。臣又闻：「愚者千虑，必有一得；狂夫之言，圣人择焉。」臣所进言固迂阔浅近，傥一有可采，自隗而始，则忠言谏论訑訑日至矣。惟陛下省察，臣不胜俯伏待罪恐惧之至。臣恽昧死再拜谨言。（录自《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七十九，明刊修补本，收入《元人文集珍本丛刊》，下同）

### 贡举议

贡举人材，肇自唐虞，而法备于周。汉兴，乃用孝廉、秀才等科，策以经术时务，以州郡小限其岁贡之数，以赏罚责长吏极其人材之精，犹古贡士法也。历魏至于后周，中间因时更革，固为不一，要之不出汉制之旧。迨隋始设进士科目，试以程文，时势好尚，有不得不然者。至唐有明经、进士等科，既明一经，复试程文对策，中者虽鲜，号称得人，至有龙虎将相之目。其明经立法敷浅，易于取中，当时亦不甚重。又别设制科，以待天下非常之士。故前宋易明经为经义，其赋义法度严备，考较公当，至亡金极矣，后世有不可废者。然论程文者，谓学出剽窃，不根经史；又士子投牒自售，行谊蔑闻，廉道丧，甚非三代贡士之法。

伏遇圣天子临御之初，方继体守文，以设科取士为切。若止用先皇帝已定格法，与时适宜，可举而行。如迈隆前代，创为新制，可不详思，揣其本末，酌古今而论之！惟古贡士率从学而出，后世不询经行，徒采虚誉，因循荐举，徇为私恩，不顾公道，此最不可者也。莫若取唐杨绾、宋朱熹等议，参而用之，可行于今。绾之法曰：令州郡察其孝友信义而通经学者，州府试通所习经业，贡于礼部，问经义十条，对时务策三道，皆通为上第；其经义通八、策通二为中第；其《论语》、《孝经》、《孟子》兼为一经。熹之议曰：分诸经史，如《易》、《诗》、《书》、《周礼》、二戴《礼经》、《春秋》三传，各为一科，将《大学》、《中庸》、《论》、《孟》分为四科，并附以上大经，逐年通试，及廷试对策，兼用经史，断以己意，以明时务得失。

愚谓为今之计，宜先选教官，定以明经史为所习科目，以州郡大小，限其生徒，拣俊秀无玷污者充员数，以生徒员数，期以岁月，使尽修习之道，然后州郡官察行考学，极其精当，贡于礼部，经试、经义作一场，史试、议论作一场，

【题目止于三史内出。】廷试策兼用经史，断以己意，以明时务。如是，则士无不通之经，不习之史，进退用舍，一出于学。既复古道，且革累世虚文妄举之弊，必收实学适用之效，岂不伟哉！外据诗赋立科既久，习之者，亦不宜骤停。经史实学既盛，彼自绌矣。翰林学士王恽谨议。（录自《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三十五）

### 进呈世祖皇帝实录表

臣某等言：臣闻典谟述尧舜之功，合名显著；方册布文武之政，义问宣昭。粤自汉隋，及夫唐宋，咸有信史，以贻后来。大业丰功，震今耀古，惟深善述，首议丕扬。臣等诚惶诚惧，顿首顿首，洪惟世祖皇帝，仁孝英明，睿谋果断。爰从潜邸，有志斯民。植根干而佐理皇纲，聘耆德而讲明治道。始平大理，再驾长江。过化存神，有征无战。迨其龙飞涇水，鼎定上都。革弊政以惟新，扩同仁而一视。规模宏远，朝野清明。内则肇建宗祧，创设台省，修举政令



，登崇俊良；外则整治师徒，申严边将，布扬威德，柔服蛮羌。加以圣无不通，明靡不烛。守之以勤俭朴素，养之以慈惠雍和。收揽权纲，综核名实。赏罚公而不滥，号令出以惟行。万汇连茹，群雄入彀。削平下土，统正中邦。慕义向风，声教奚朔南之暨；梯山航海，职贡无遐迩之殊。方且开学校而劝农桑，考制度而兴礼乐。国号体乾坤之统，书画焕奎壁之文。罄所有而铸战功，不待计而救民乏。听言择善，明德缓刑。敛福锡民，遇知惧。得洪范惟皇之理，过周宣修政之勤。以致时和岁丰，民安吏职。盖帝德克周干广运，故至公均被以无方。可谓文致太平，武定乱略。继一祖四宗之志，兼三皇五帝之功，开天建极者三十五年，立经陈纪者二万余事。以谦让弗遑于备纪，故纂修未至于成书。钦遇皇帝陛下，夤绍诒谋，厉精图治，亟鉴观于成宪，思通骏于先声。深诏下臣，俾为实录。宅心宗祏，凝孝羹墙。开馆局而增置官僚，敕群司而大絀图籍。编摩既富，搜访加详。采摭于时政之编，参取于起居之注。张皇初稿，增未见于罕闻；承奉纶音，俾蠲繁而就简。俯殫管见，仰体宸衷；尽略虚文，一存实事。其飡会征伐，文物典章，粲焉列三代之英，蔚尔开万世之业。与夫才德孝廉之士，忠良奸佞之臣，版图生齿之伙繁，财赋畜牧之富盛，谨依条据，粗致无遗。今具所修成世祖皇帝实录二百一十卷，事目五十四卷，圣训六卷，凡二百七十卷。谨缮写为二百七十帙，用黄绫夹复封全，随表上进宸衷。臣等忝备台司，幸膺盛典，顾惟载笔。才何有于三长，勉进芜辞；虑庶几于一得，冒渎圣听。不胜兢惕。臣等无任瞻天望圣，激切屏营之至。谨奉表陈进以闻。臣等诚惶诚惧，顿首顿首，谨言。

元贞元年六月 日。开府仪同三司中书右丞相监修国史臣 等上进。（录自《秋涧先生大全集》卷六十七）

陈天祥

论赦令足以长养盗贼 【篇名系编者所加。】

古者盗贼之起，各有所因，除岁凶饥馑，倭之天时，宜且勿论。他如军旅不息，工役荐兴，聚敛无厌，刑法紊乱之类，此皆群盗所起之因。中间保护存恤长养之者，赦令是也。赦者，小人之幸，君子之不幸，一岁再赦，善人喑哑，前人言之备矣。彼强梁之徒，各执兵杖，杀人取后，不顾其生，有司尽力以擒之，朝廷加恩以释之；旦脱縲囚，暮即行劫，又复督勒有司，结限追捕。贼皆经惯，习以为常，既不感恩，又不畏法，凶残悖逆，性已顽定。诚非善化能移，惟以严刑可制。（录自《元史》卷一百六十八《陈天祥传》，中华书局校点本，下同）

征西南夷疏

兵有不得已而不已者，亦有得已而不已者。惟能得已则已，可使兵力永强，以

备不得已而不已之用，是之谓善用兵者也。去岁，行省右丞刘深远征八百媳妇国，此乃不得已而不已之兵也。彼荒裔小邦，远在云南之西南又数千里，其地为僻陋无用之地，人皆顽愚无知，取之不足以为利，不取不足以为害。

深欺上罔下，帅兵伐之，经过八番，纵横自恣，恃其威力，虐害居民，中途生变，所在皆叛。深既不能制乱，反为乱所制，军中乏粮，人自相食，计穷势蹙，仓黄退走，土兵随击，以致大败。深弃奔逃，仅以身免，丧兵十八九，弃地千余里。朝廷再发陕西、河南、江西、湖广四省诸军，使刘二霸都总督，以图收复叛地。湖北、湖南大起丁夫，运送军粮，至播州交纳。其正夫与担负自己粮食者，通计二十余万。正当农时，兴此大役，驱愁苦之人，往回数千里中，何事不有。或所负之米尽到，固为幸矣。然数万之军，止仰今次一运之米，自此以后，又当如何？

比问西征败卒及其将校，颇知西南远夷之地，重山复岭，陡涧深林，竹木丛茂，皆有长刺。军行径路在于其间，窄处仅容一人一骑，上如登天，下如入井。贼若乘险邀击，我军虽，亦难施为也。又其毒雾瘴之气，皆能伤人。群蛮既知大军将至，若皆清野远遁，阻其要害，以老我师，或进不得前，旁无所掠，士卒饥馁，疫病死亡，将有不战自困之势，不可不为深虑也。

且自征伐倭国、占城、交趾、爪哇、缅甸以来，近三十年，未尝见有尺土一民内属之益，计其所费钱财，死损军数，可胜言哉！去岁西征，及今此举，亦复何异。前鉴不远，非难见也。军劳民扰，未见休期，只深一人，是其祸本。又闻八番、罗国之人，向为征西之军扰害，捐弃生业，相继逃叛，怨深入于骨髓，皆欲得其肉而分食之。人心皆恶，天意亦憎。惟须上承天意，下顺人心，早正深之罪，续下明诏，示彼一方以圣朝数十年抚养之恩，仍谕自今再无远征之役。以此招之，自有相续归顺之日，使其官民上下，皆知未须远劳王师，与区区小丑争一旦之胜负也。昔大舜退师而苗氏格，充国缓战而羌安，事载经传，为万世法。

为今之计，宜且驻兵近境，使其水路远近得通，或用盐引茶引，或用实钞，多增米价，和市军粮。但法令严明，官不失信，可使米船蔽江而上，军自足食，民亦不扰，内安根本，外固边陲。以我之镇静，御彼之猖狂，布恩以柔其心，畜威以制其力，期之以久，渐次服之。此王者之师，万全之利也。若谓业已如此，欲罢不能，亦当虑其关系之大，审详成败，算定而行。彼溪洞诸蛮，各有种类，今之相聚者，皆乌合之徒，必无久能同心敌我之理。但急之则相救，缓之则相疑，以计使之互相雠怨，待彼有可乘之隙，我有可动之时，徐命诸军数道俱进。服从者恩之以仁，拒敌者威之以武，恩威相济，功乃易成。若舍恩任威，以蹈深之覆辙，恐他日之患，有甚于今日也。（录自《元史》卷一百六

十八《陈天祥传》)

李元礼

谏幸五台

臣闻古人有言曰：「天下之得失，生民之利害，社稷之大计，惟所见闻而不系职司者，宰相得行之，谏官得言之。」今朝廷虽不设谏官，监察御史职当言路，即谏官也，乌可坐视得失，而无一言以裨益圣治万分之一哉！

伏见五台创建寺宇，土木既兴，工匠夫役不下数万人。附近数路州县供亿烦重，男不暇耕，女不暇织，百物踊贵，则民将有不聊生者矣。又闻太后亲临五台，布施金币，广资福利，其不可行者有五。何则？时当盛夏，禾稼方茂，百姓岁计，全仰秋成。扈从经过，千乘万骑，不无蹂躏，其不可一也。太后春秋已高，亲劳圣体，往复暑途数千里，山川险恶，不避风日，轻冒雾露，万一调养失宜，悔将无及，其不可二也。陛下即位以来，遵守祖宗成宪，正当兢业持盈之日，凡上举动，必书简册，以贻万世之则，书而不法，将焉用之，其不可三也。夫财不天来，皆出于民，今朝廷费用，百倍昔时【今朝廷费用，百倍昔时

北京图书馆藏明永乐内府本《历代名臣奏议》作「今日支持调度，方之曩时百倍。」】，而又劳民伤财，以奉土木，其不可四也。佛者本西方圣人，以慈悲方便为教，不与物竞，虽穷天下珍玩供养不为喜，虽无一切为献亦不为怒。

【虽穷天下珍玩供养不为喜，虽无一物为献亦不为怒 北图藏本作「虽穷天下珍玩奇宝不为善，虽无一物为献而一心致敬亦不为怒」。】今太后为国家、为苍生，崇奉祈福，福未获受，而先劳圣体，圣天子旷定省之礼，轸思亲之怀，其不可五也。伏愿中路回轶，端居深宫，俭以养德，静以颐神，上以循先圣后之懿范，次以尽圣天子之孝心，下以慰元元之望。如此，则不待祈福，而福自至矣。

臣元礼谬当言路，不避僭越，而惓惓不已者，诚以臣子爱君之心切，冀其一悟圣聪。与其受不言之责，宁获敢言之罪。天下幸甚。（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八十七，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明永乐内府本）

尚文

论蒲口不塞便【篇名系编者所加。】

长江万里西来，其势湍猛，至盟津而下，地平土疏，移徙不常，失禹故道，为中国患，不知几千百年矣。自古治河，处得其当，则用力少而患迟；事失其宜，则用力多而患速：此不易之定论也。今陈留抵睢，东西百有余里，南岸旧河口十一，已塞者二，自涸者六，通川者三，岸高于水，计六七尺，或四五尺；北岸故堤，其水比田高三四尺，或高下等，大概南高于北，约八九尺，堤安得不坏，水安得不北也！

蒲口今千有余步，迅疾东行，得河旧渚，行二百里，至归德横堤之下，复合正流。或强堙遏，上下溃，功不可成。揆今之计，河北郡县，顺水之性，远筑长垣，以御泛滥；归德、徐、邳，民避冲溃，听从安便。被患之家，宜于河南退滩地内，给付顷亩，以为永业；异时河决他所者，亦如之。信能行此，亦一时救荒之良策也。蒲口不塞便。（录自《元史》卷一百七十《尚文传》）

袁桷

### 进郊祀十议状

桷近奉敕牒，授桷前件官。拜命以来，实窃战汗。自惟庸弩俚儒，滨海蛰处，平时所习，不过以雕虫篆刻粉饰其固陋。诚不自意俾获擢用。扞心顾影，愈积愧膺。思欲上报朝廷之万一，退揆素志，愿以上陈。

窃伏思念国家车书混同之后，声文昭明，典章纯备，议礼考文，实惟圣明之大本。观会通以行典礼，今维其时。然因循有待，几三十年，得非睹历代仪文之繁缛，费用之浩博，故由是而未举也。桷尝质五经之本文，较群说之同异，自汉而下，良由郑玄注释舛杂，遂不得其当。若郊坛神位之侈靡，牲牢尊罍之加多，又皆出于东西两汉之旧，增益愈繁，而古礼愈失；有司益惮其费，而不敢议。若岁必亲祀之说，下至唐宋，承平大盛，犹不能一岁一祀，则历代所行，足以知非五经之正礼矣。昔叔孙通奉汉高旨意，成野外之仪，独鲁两生不至。方是时，承秦绝学，使鲁两生号为知礼，其补亡正误，当不至如叔孙通绵蕪而已。故儒先惜两生之不来，而复议两生之迂介。金马碧之颂，茂陵封禅之书，桷虽愚贱，度不敢为。独怀区区之说以陈者，实以郊祀为国之大事，不应阔略而未议。方今翰林为清切之职，典章文物，悉自此成。而贤肃和讨论润色，不忧其不至。谨献所为郊祀十议，以补缺佚，备皇朝之礼，明郊祀之本，其亦有在。若夫登降燔燎之仪，礼文丰杀之异，非十议所尽，当别具以献，知其纲则其目可知矣。将仕佐郎翰林国史院检阅官袁桷状。

### 郊祀十议序

五帝不相沿乐，三王不相袭礼，所由来尚矣。损益之道，其旨同焉！嬴政绝灭三代典礼，臆为之制。礼经废缺，残灰断壁收合于西汉之世，名为宗周，而祠祭广衍，皆祖秦旧。逮王莽尊信《周官》，后汉二郑申释名义，违异于五经者旁傅曲会，皆得以合。自汉而降，言礼者悉本于此。

愚尝紬绎经传，尊闻审问絜儒。先是证郊社大典，秦汉而下，莫有疑议，惟合祭同异，其详可得闻矣。若郊非圜丘，帝非天帝，沿袭旧说，卒无与正。夫天无二日，是天尤不得有二也。五帝，非人也，然不得谓之天，作《昊天五帝议》。祭天岁或为九，或为二，或以变礼者为正，作《祭天名数议》。圜丘不见于五经，郊不见于《周官》，作《圜丘非郊议》。后土，社也，先儒言之而复

疑焉，作《后土即社议》。三岁一郊，非古也，作《祭天无间岁议》。燔柴，古经之可见者也，《周官》以禋祀为天，其义各旨，作《燔柴泰坛议》。祭天之牛角茧栗，用牲于郊，牛二，合配而言之也。《礼》成于周公，未之有改，增群祀而合祠焉，非周之制矣，作《郊不当立从祀议》。郊，质而尊之义也，明堂，文而亲之义也，作《郊明堂礼仪异制议》。郊用辛，鲁礼也，卜不得常为辛，犹至日之不常为辛，作《郊非辛日议》。北郊不见于三礼，尊地而遵北郊，郑玄之说也，作《北郊议》。多闻阙疑，先圣有训，私不自量，揆妄为之说，实有愆焉。鸿藻硕儒，洽通上下，其必有以折衷而深证之。大德五年春三月具官袁桷序。

### 昊天五帝议

言昊天者有三说。郑玄六天之妄，攻之者矣。王肃谓祭天有二：冬郊圜丘，春禘农事。若明堂迎气，皆祭人帝。历唐而下，则谓郊祀配天者为昊天，明堂配上帝者为五帝。甚者，因其说之不通，并《孝经》后稷配天本文而非之。其说纷杂，良由天与帝之号不明故耳。夫在郊者谓之天，在明堂者谓之帝。河南程氏曰：「万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故冬至祭天而以祖配之，以冬至者气之始也。万物成形于帝，人成形于父，故季秋飨帝而以父配之，以季秋者，物成之时也。」胡宏氏曰：「天言其气，帝言其性，其说是矣。故由其在郊，则以其远祖配，尊而无文之义也。由其在明堂，则以其父配，尊而亲之之义也。郑氏六天，本于讖纬，攻之者虽力，而卒莫敢废。」汉魏以来，名号不一。汉初曰上帝，曰太一元始，曰皇天上帝，魏初元间则曰皇皇天帝，梁则曰天皇大帝。至唐始曰昊天上帝，从长孙无忌之议，而废六天之谬。后复尊郑而不敢废者，盖郑氏谓《星经》之天皇即《周官》之昊天，上以合夫《周官》，而下复合夫从祀。于是郊之所主为昊天，而其坛之二等，复有天皇焉。此存郑之说至于唐宋而不敢废者，以此也。王肃言明堂为人帝者固非，而攻王者未尝不泥于五帝，至以明堂之祀五帝，其来已久。或者又谓禋祀五帝为祭天，以此病肃，然卒无以归于一当之论。愚尝独谓五帝非人帝，其所谓人帝者，五帝之配耳。且五帝非天也。新安朱氏之定五帝，有取夫《家语》五帝之说。天有五行，木、火、土、金、水，分时化育，以成万物，其神谓之五帝，而不敢加天以混之。唐永昌之敕亦曰天无二称，帝是通名。承前诸儒，互生同异，乃五方之帝，亦谓为天。自今郊祀，惟昊天上帝称天，余五帝皆称帝。证以二说，则六天之说不攻而自破，五帝之误可证而不诬矣。独黄干泥夫郑学，谓飨帝于郊，而风雨节、寒暑时，非人帝所能为。殊不知五人帝者，若太皞是也，五人神者，若勾芒是也，今以五行之官名佐成上帝，而称五帝，何忧不能寒暑节风雨时？独不可称天帝以混夫昊天上帝之号耳，陈祥道言五帝无预乎昊天上帝，其说良是，而

下文言上帝，则五帝兼存焉，此亦泥夫郑说。又谓明堂之上帝兼昊天，与五帝而一之，其说又不通。独三山林岳言：古之祭上帝与祭五帝之礼，以经推之，礼莫盛于周。周之祭上帝亦曰祀天，郊祀之天，明堂之上帝，即一也。郊祀从简，为报本反始，以稷配；明堂从备，为大飨报成，以文王配。稷，王业所始；文王，王业所成，从其类也。祭于郊曰天，于明堂曰上帝，天言兆朕，帝言主宰也。《周官》先言祀上帝，次言祀五帝，亦如之，谓大臣之赞相有司备具。至其圭币，则五帝各有方色，未尝与上帝混同也。愚尝妄谓，《周官》无明堂郊天之文，先儒必欲合于五经，其说愈不可解。天官太宰，祀五帝则掌誓戒，后云祀大神示亦如之。郑谓大神示即天地也，是重五帝于大神示也。五帝之说盛于吕不韦之《月令》。先儒尝言，《周官》为战国时书，故《周官》之言五帝，多于祀天，而其礼之大者，未尝不与祀天并。玉乐虽重于上帝，而充人掌牲牲止于五帝。小司寇之实瓊水纳，亨士师之沃尸及王盥，皆止于五帝。《诗》、《书》所载，未尝有五帝之号，尊上帝而黜五天帝，要不为无据也。

#### 祭天名数议

天，岁有九祭，郑玄之说也。何以谓之九祭？祀昊天于圜丘，五天帝于四郊，复立郊祀明堂而为二，龙见而雩帝于南郊，此九祭也。王肃之祭有二，谓天惟有一岁有二祭，南郊之祭为圜丘，以冬祭，其祈农事也，以春祭，谓之二祭。梁崔灵恩宗郑而黜王，不过谓郊丘不可为一，而五帝之祀同为天帝，明堂之不可废，犹大雩之不可废也。自唐以后，非六天者皆是，而九祭之名，微与郑异者，则谓春祈谷，夏大雩，秋明堂，冬圜丘，兆五帝于四郊为九祭。历代尊黜异同，不过出于三者之说。愚独以为其说皆无足取。证郑氏之五天帝不得为天，前已辨之详矣，以圜丘南郊为二者，分帝为太微，为天皇，而非昊天之本名也。王肃之祈农事，先儒之言大雩，愚请得而论之。按《月令》元日祈谷于上帝；《噫嘻》之「小序」，春夏祈谷于上帝。祈谷之祭，非郊与明堂之比也。善乎卢陵胡氏之论曰：郑谓此即郊，按《郊特牲》云，郊之用辛。此云元日、善日则不必辛。《郊特牲》又云，郊，迎长日之至，注引《易说》，谓春分日渐长，则此未春分也。《易说》三王之郊，一用夏正。孟献子云：「启蛰而郊。」则此未启蛰也。献子又云：「郊祀后稷，以祈农事。」此不祀后稷而祀帝也。足明此但祈谷，非郊天大祭。《诗》云：「春夏祈谷。」岂谓郊乎？先儒亦言，祈者以民食之重，有求于天，不得与南郊明堂并。而大雩之祭，尤不宜与二大祭同议。按《春秋》之书，雩，旱祭也。司巫女巫之舞雩，皆不得已吁嗟乎而求之义。其甚者则歌哭而请，礼之变也。《尔雅》曰：「雩，号祭也。」《春秋》书雩之例，三传虽有异同，大较纪其旱之极。若昭公之季年一月而两书焉，足以见夫旱之极矣。谓夫子纪鲁之僭者，非也。鲁之雩坛舞咏而归

者，非欤！又按郑注，周雩坛在南郊之旁，则非郊天之坛明矣。《诗》之「小序」自欧阳氏、苏氏、朱氏疑而去之者已久，详「小序」之笺，则先已有疑于本文，故其笺曰：「月令，孟春祈谷于上帝，夏则龙见而雩，是与？」夫「是与」者，疑之之辞也。春犹得以祈谷，言夏不得以祈谷言矣。孔疏知「是与」为不审之辞，复引仲夏大雩以祈谷实为证，是徇「小序」之失，不若毛氏之置疑也。祀天之礼，有常有变，有因事之祭，若国故之旅于上帝，师行之类于上帝，天地之大，疾病水旱，皆不得不禱于天，孰谓雩旱而可为常祭者也？今定以南郊为一，明堂为二，此为一岁之大祭。若祈农事，虽非变礼，要为祭之次者。吕令固有议之者矣，独祈农于上帝，诚不可废，而元日之祭，不得与郊祭并，故两存而复议之。

圜丘 【[非郊]】 【【[非郊]】，据序文补。】 议

圜丘之名，独见于《周官大司乐》，《诗》、《书》、《春秋》、《仪礼》之所不载。二戴《礼》，先儒谓出于汉儒，今不复引。以《周官》考之，圜丘非祀天之地，其本文曰：「凡乐，圜钟为宫，黄钟为角，太簇为征，姑洗为羽，鼓，孤竹之管，云和之琴瑟，云门之舞，冬日至，于地上之圜丘奏之。若乐六变，则天神皆降，可得而礼矣。函钟为宫，太簇为角，姑洗为征，南吕为羽，灵鼓灵，孙竹之管，空桑之琴瑟，咸池之舞，夏日至，于泽中之方丘奏之。若乐八变，则地示皆出，可得而礼矣。」郑康成释以为禘祭，又谓天神为北辰，地示为昆仑，历代相承，皆谓祀天于圜丘。王肃之徒虽难郑说，能知禘之非祀天，而谓郊即圜丘，圜丘即郊，其说牵杂而不能定。愚按：圜丘非郊也。圜丘非祀天之所，独郑康成言之，既不能合于《诗》、《书》、《仪礼》，而于《周官》复有所背，以《周官》之本文言之，止言于地上圜丘奏之，不闻其祀天于圜丘也。《大司乐》前云：「奏黄钟，歌大吕，舞云门，以祀天神。」「奏太簇，歌应钟，舞咸池，以祭地示。」夫祀天神、祭地示，其乐与圜丘所奏实异，则当以黄钟、大吕、云门为祀天，不当用圜丘降神之所而遽言为祀天之所也。其祭地也，亦当以太簇、应钟、咸池为祭地，不当用方丘降神之所为祭地之所也。郑康成知其说之不通，遂释前天神为五帝，日月星辰圜丘之天神为北辰。后来纷纷沿袭其说。而王肃六天之辨复泥于祀天圜丘之说，不能详明其本文而折其谬，乃谓郊即圜丘，圜丘即郊。故崔灵恩、孔颖达咸宗郑而黜王。夫《大司乐》既无祀天圜丘之文，而郑氏天神复释为二，有不待辨而明。按：释圜丘者，谓为自然之丘，非人力所为，其说与《尔雅》合。雍镐近郊宜或有此。若后代国都于平衍之地，将人力而为之耶，抑亦为坛以象之耶？或曰：「圜丘祀天，郑康成必本于前代。」愚曰：《诗》、《书》、《春秋》、《仪礼》之所无者，不必信。郑氏之说，本于秦始皇祠八神地主之圜丘。又，汉

武帝作十九章之歌，以正月上辛，用事甘泉、圜丘，二者皆非祀天。郑氏阴取之而不敢明证其事。若谓南郊即圜丘，北郊即方丘，不知《周官》四郊非南北郊之郊，《诗》、《书》、《春秋》之郊非圜丘之制，不得合而为一。谓祀天于圜丘者，特郑氏之说，初非《周官大司乐》之本文。陈祥道《礼书》谓祭祀必于自然之丘，所以致敬；燔瘞必于人为之坛，所以尽文，亦宗郑之说，而微异崔灵恩。义宗亦宗郑黜王，而所谓郊即圜丘、圜丘即郊之误，乃不能正。其说历汉至宋，诸儒悉不过以《周官》傅合于《诗》、《书》、《春秋》，滋以启后来之误，故为之辨。

### 后土即社议

《周官》无祭地之文，先儒言之详矣。而其言近于地者有五，曰地示、大示、土示、后土、社是也。郑氏之释地示则曰「北郊，神州之神及社稷」。夫以北郊为祀地，此祀之大者，不得合社与稷而言。合社与稷，是为三祀，非祭地明矣。曰大示，郑无明释。或谓大示乃地示之大者，祀地以北郊为大，则地示之大者将何以祀之？曰土示，郑谓原隰平地之神，此又非祀地矣。曰后土，郑氏则直谓后土黎所食者。后土，官名，死为社而祭之，又曰后土土神，不言后土、社也。其答田琼则曰：「此后土不得为社者。圣人制礼，岂得以世人之言着大典。」明后土土神不得为社。至于太祝建邦国，告后土，郑复曰：「后土，社神。」独此说违戾特甚，启历代之讹谬，实自此始。按：《尚书》曰：「告于皇天后土。」孔注曰社也。《泰誓》之「宜于冢土」，亦社也。《召诰》之「社于新邑」者，亦后土也。《甫田》之「以社以方」，注：「社，后土也。」后土与社，皆地之称。今悉疏经文之可证者而言之。《泰誓》曰：「郊社不修。」《礼》曰：「祭帝于郊，所以定天位也；祀社于国，所以列地利也。」又曰「郊所以明天道」，「社所以神地道」。又曰「郊社之礼所以事上帝」；又曰「明乎郊社之礼」；又曰「礼行于郊而百神受职」，「礼行于社而百货可极」。若然，则社即后土，后土即社。郑氏之释大宗伯，既以黎所食者为是，而复有所疑而不，于是答田琼之问，以后土不得为社，四者之说更相背戾，而方丘北郊复为二说，终莫能定。至胡宏氏始定郊社之义，以为祭地于社，犹祀天于郊也。故《泰誓》曰「郊社不修」，而周公祀于新邑，亦先用二牛于郊，后用太牢于社。《【[礼]】记》曰：「天子将出，类乎上帝，宜乎社。」而《周礼》「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血祭祭社稷」，别无地示之位。「四圭有邸」，「舞云门以祀天神」，「两圭有邸」，「舞咸池以祭地示」，而别无祭社之说，则以郊对社可知。后世既立社，又立北郊，失之矣。此说足以破千古之惑，故新安朱氏中庸郊社，亦以社为祭地，取夫胡氏而独以其废北郊之说为未然。愚按：北郊不见于经，独见于郑氏。郑氏之北郊，非至日方



丘之祭。攻郑氏神州之说者多，而不能辨郑氏北郊之不经；攻合祭之说者力，而不攻以地为郊之失，亦始于王氏郊以祀天，社以祀地，谓郊为祀地，吾知其不出于六经也。《春秋》书鲁之郊，止于郊天，不闻其郊地也。用牲币于社，间于两社，皆天子之制也。谓鲁为僭郊社则可，以鲁郊为祀地则不可。《云汉》之诗曰：「祈年孔夙，方社不莫。」又曰：「自郊徂宫。」宫，社宫也。告天地之礼。郊宫为二，则《诗》之郊亦非祀地也。朱氏亦曰：「《周官》止言祀昊天，不言祀后土，先儒之言，祭社者为是，其言《周官》礼大神、祭大示，皆无明文。」是深有疑于《周官》之非全书也。或谓社不足以尽地，此盖因诸侯大夫皆得立社，遂因此以致疑。按：「《大宗伯》王大封则先告后土」，又曰「建邦国先告后土」。谓之后土者，建国之始称，若武成之告于后土者是也。左祖右社，亲地之道也，此言社之名成于告后土之后也。先儒谓尊无二上，故事天明独行于天子而无二事，地察故下达于庶人而且有公私焉。胡宏氏曰：「诸侯之不敢祭天，犹支庶之不敢继祖也。诸侯之得祭地，犹支庶之各母其母也。」其说为是。且社有等差，至于州党族闾，愈降愈少。独天子之社为群姓而立。王社之说，孔疏谓「书传无文，其说莫考」。陈祥道释社后土之辨，终泥于郑氏，至谓建邦国先后土为非社，曾不知社之未立，其不谓之后土其可乎？

### 祭天无间岁议

古者天必岁祭。三岁而郊，非古制也。然则曷为三岁而郊也？三岁之礼，始于汉武。其祀天也，不于泰坛而于甘泉。坛有八觚，席有六采，文章采镂之饰，玉女乐石之异，鸾辂驛驹之靡，瑄玉宝鼎之华，其礼也侈，其用民也劳，如之何其勿三年也！至于后世，不原其本而议其末，三年之祭犹不能举，其能力行者若唐之太宗，享国长久亦不过三四。至宋仁宗以后，始克遵三年之制。夫三年一祭，已不得为古，则一二举者尤非礼也。苏氏曰：「秦汉以来，天子仪物，日以滋多，有加无损，以至于今，非复如古之简易也。今所行皆非周礼。三年一郊，非周礼也；先郊二日而告原庙，一日而祭太庙，非周礼也；郊而肆赦，非周礼也；优赏诸军，非周礼也；自后妃以下至文武官，皆得荫补亲属，非周礼也；自宰相宗室已下至百官，皆有赐赉，非周礼也。」先儒又曰：古之郊礼，以事天也，以报本反始，以教民尊上也。天子前期斋戒，命冢宰誓百官而莅事焉，事之莫尊者也。近世则变矣，三年而一郊，其所事者，则军旅亿丑之赏赉耳。事军旅亿丑之赏赉，则诚不专于享帝制，不一于报本。夫郊，以报一岁生物之功也，夫岂三岁一生物而三岁一报耶？古者大路素而越席，大圭不琢，大裘不饰，牲用茧栗，器用陶匏，谓德产精微，物所以称，故其文至简而其诚至。近世盛鸾辂冕服珠玉金縢之饰，惟惧不华；内阙观宫一夕之具，惟

恐不工；其文至繁而其费至广，岂所以降格天神之意耶？如是，则郊天之礼自汉而下皆非古制，礼乐百年而后兴，诚能如三代之礼，其蚩粟陶匏费不为甚广，罢坛陛从祀之位，止以始祖为配，则千百年之废礼坠乐由是而举，岂不甚盛？其或不与祭，则如《大宗伯》所谓若王不与祭祀则摄位。郑氏之释量人亦曰：「冢宰佐王祭，亦容摄祭，庶几破千古之陋，上以合于天道，而下足以解诸儒之疑议云。」

### 燔柴泰坛议

《仪礼·觐礼》曰：「祭天燔柴，祭山丘陵升，祭川沈，祭地瘞。」《祭法》亦曰：「燔柴于泰坛，祭天也，瘞埋于泰折，祭地也。」《尔雅》曰：「祭天曰燔柴，祭地曰瘞瘞。」《祭法》、《尔雅》虽各自为书，而其说与《仪礼》合者，独燔柴无异。《周官》曰：「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实柴祀日月星辰，【[以]】橛燎祀司中司命、风师雨师。」夫《周官》之柴，归于日月星辰，而【[以]】禋祀为祀天，是不与《仪礼》合也。《礼器》曰：「至敬不坛，扫地而祭。」不坛非燔柴也，扫地而祭，非周官之祀也。合《仪礼》、《周官》、《礼器》三书而言之，实有不同。自郑氏必欲合三礼之说为一，而后人附会者，曲为之迁就。崔灵恩则谓先燔柴及牲玉于丘讫，次乃扫地而祭。祭天之法，皆于地上，以下为贵，故不祭于人功之坛。陆佃则曰，祭天之礼，升烟于泰坛，奏乐于圜丘，所以致天神也，天神皆降，可得而礼，然后扫地而祭。乐者，阳也，其声无形，故奏于自然之圜丘；烟者，阳中之阴，其气有象，故燔于使然之泰坛。至于禋祀实柴，有异于《仪礼》。郑氏则云：禋，烟也。三祀皆积柴实牲，体于日月，言实柴于昊天，言禋三祀，互相备矣。其释《觐礼》则曰：燔柴，祭天祭日也。祭天为祭日，则祭地瘞者，祭月也。日月而云天地灵之也。敢各疏其穿凿，以从古《礼经》之正。《周官》之不与《仪礼》、《易》、《诗》、《书》、《春秋》合者，不止于祀天地，今止因三礼之异同，诸儒之附会，而言其非是。夫《周官》之圜丘，乃奏乐之所，非坛也。自汉而下，皆祀于圜丘，已失《周官》之意。崔氏谓圜丘即坛，为人功之坛。按释圜丘者，为自然之丘，非人功之坛，崔说与释圜丘者异矣。使果从坛下扫地而祭，则燔柴于人功之坛不可谓质，而独扫地之祭得谓之质矣。若然，则《仪礼》之燔柴为末，而扫地之祭为本。历考梁陈以来，不闻有祭于圜丘之下者，是崔氏之说不得以行也。陆氏谓自然者为丘，使然者为泰坛，是祀天之坛有二。愚尝谓，合于《周官》，则泰坛之制未尝有，合于《仪礼》，则燔柴之制无圜丘。历代之失祀于圜丘，非是陆氏独不能证其误，是为二坛者亦非也。郑氏谓禋，烟也。《诗》「生民之禋祀」，《书》之「禋于六宗」，「禋于文武」，释者谓禋，敬也，又曰精意以享之谓也。使从郑说，以禋为烟，则六宗之祀，不

得与上帝并，而祀文武于宗庙，又难与燔柴之祭同也。郑氏之释燔柴以祭天，为祭日祭地，为祭月，其说尤妄。是殆尊《周官》之书，其不可合者，遂臆说以非古礼。如夏正郊天，迎长日之至圜丘、南郊，二天帝之说，类皆若是。古《礼经》独覲礼为天子礼，舍燔柴为祭天，则此书又如王安石之罢黜，不能以用于世。《戴记》之合于经传者，先儒类皆取之，若王制、礼器、儒行、明堂位等篇，固有疑之者矣。独燔柴泰坛为祭天，与古礼合，特取其说。泰坛虽不见于《仪礼》，然从古传袭，未尝不以坛壝为正。覲礼之坛十有二，寻周公之三坛，同墀司仪之为坛三。成去祧为坛。下至周末，齐侯为柯之盟有坛，先君适四国，未尝不为坛，祀天钦崇之实，其可废坛壝哉？

### 郊不当立从祀议

郊有从祀，西汉未之见也。礼之失，始于建武。建武采元始之制而为之。元始，王莽之政也。王莽之失在分牢，在同祭，不闻其从祀也。杜佑尊时王之礼而深知其非，谓从祀之坐，近古皆有，梁陈及于国朝，始相沿袭。夫谓之近古者，非古明矣。开元之礼，成于徐坚之徒，而开宝所作，祖于开元，大较从祀损益，咸取于建武。今因开元所定而论著其非是。其第一坛曰五帝，曰大明夜明。以《周官》言之，五帝之祀在四郊，大明夜明以实柴；而朝日夕月之制，复见于经传，此不得混而一之之证也。坛之第二与第三，皆以《星经》为之制。杜佑谓天有万一千五百二十星，地亦如之，考其所祭，知其坛壝之不足以容也，遂为外官、内官以别而节其数。开宝以后，又复增五狱四渎、风师雨师之类而并祭之。其坛愈广，其牲牢愈繁，而其礼愈失。考于《周官》，则「大宗伯」之实柴糝燎，此又不得混而为一之证也。今考于《虞书》，其类上帝之后，则行六宗山川群神之祀，不闻其合祭也。汤之玄牡，武成之柴望，皆若此矣。《召诰》用牲于郊牛二者，后稷配天之始也。若鲁之三望虽为非礼，亦皆无总祀之理。自汉而下，牲犊尊壘之数不胜其烦，其郊礼之费，竭九州岛之贡赋不足以供。由是，虽三年之祭，亦不能举，坛壝繁杂，宫县四立，有司临事，登降偃仄，惧不能以周旋，跛倚颠仆，无所不至。昔之儒先，能议合祭天地之非，而不能正合祭群祀之失；能以亲郊为是，而不能以三年一郊为非；能知牛羊供给之费广，而不能尽角茧栗之诚慤；甚者，配帝之争不，遂有二配帝于坛上，依违莫从，一至于此。今若悉如三代典礼，不伤财，不害民，一岁一郊，则何惮其不可行也。

### 明堂与郊天礼仪异制议

晋摯虞议曰：「郊丘之祀，扫地而祭，牲用茧栗，器用陶匏，事反其始，故配以远祖明堂之祭，备物以荐，三牲并陈，笾豆成列，礼同人理，故配以近考。」新安朱氏曰：「为坛而祭，故谓之天，祭于屋而以神示祭，故谓之帝。」晋

傅玄亦云：「于郊尚质，于明堂尚文。」若然，则仪文悉皆有异矣。郊以特牲，明堂以牛羊。《诗》曰：「我将我享，维羊维牛。」此牲之异者也。燔柴以报阳也，犹宗庙之裸鬯也。明堂与宗庙近，则燔柴乎何有？席用鞮，器用陶匏，象天之质也。玉爵代匏，尊罍簋俎之属，一以宗庙，此元丰议礼之得也。郊之祭用气也，进孰之失，始于唐。自唐以降，未之有改也。《记》曰：「郊血，大飧腥，三献燔，一献孰。」解者曰：「郊，祭天也；大飧，袷祭也；三献社稷五祀也；一献群小祀也。郊不以血，而以孰荐礼之，褻而失之甚者也。」然则，明堂之祭，其不进孰与？曰「圣人亨，以享上帝」。上帝，明堂之称也。用于明堂而不用于郊，其义明矣。特牲少牢之始于荐孰，大夫之礼也。用大夫之礼于郊，不可也。用于明堂，近宗庙也。配群祀于郊，非礼矣。明堂，国中也，邑外曰郊，引而近之，其渎莫大焉。尊罍，尚质也，彝以盛郁鬯，郊得以用之也。《记》曰：「黄目郁气之上尊，彝得谓之尊也。」定尊罍于天地，六彝于宗庙，郑氏之说也。开元遵而不用于郊，犹曰以质不以文，明堂宗庙之近而文物之极也，其不用也则野矣。凡此皆礼仪，文质之异，不可以不辨也。

### 郊非辛日议

《郊特牲》曰：「郊之祭也，迎长日之至也。」又曰：「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郑玄谓：迎长日者，建卯而画夜分也；三王之郊，一用夏正。其释「周之始郊，日以至」，则谓鲁之始郊日以至，鲁无冬至祭天圜丘之事，是以建子之月郊天示先有事也。夫以迎长日为建卯，胡氏非之至矣。三王之郊以寅，则冬至圜丘之祭，是周以冬为春矣。正月正岁，犹曰以子为首，若以冬为春则非矣。盖郊之用辛，言鲁礼也。周之始郊日以至，言周以冬至而郊也。易周为鲁，以附夫臆凿之论，则大有所不可。周为周王，鲁为鲁公，合周鲁为一礼，曷不曰鲁之始郊日以至？叶梦得氏曰：「以郊为迎长日之至，下言郊之用辛，周之始郊日以至，正以别鲁礼。」郑氏反之，强以建卯为日至，甚矣其好诬也。冬至祭天，此周之正礼不可易者，孟春建寅之郊，盖祈谷之祭。鲁虽得郊，不得同于天子，是以因周郊之日以上辛，三卜不从，至建寅之月而止。鲁郊殆周祈谷之郊，故左氏谓启蛰而郊也。或曰：郊必以辛，周之制与？曰：以至日而祭，则至日非常以辛也。鲁之郊雩皆辛，是用辛，鲁之礼也。然则周郊非辛与？曰：周官祀大神则卜日。崔灵恩谓卜日以至为主，不吉，始用他日，是有疑于卜也。横渠张氏谓日至不必卜日，周之始郊日以至，言日至则不容卜，言月至则有卜，卜日则失气至之时矣，是定以为不卜日也。《曲礼》曰：「大飧不问卜。」吕大临谓天时阴阳之至，日月素定，故不问卜；若他飧，则问卜矣。或又曰：周之不用辛，有所本与？《召诰》曰「越三日丁巳，用

牲于郊」，非辛也；至异日而社，非卜也。《五经异义》、《春秋》公羊说，礼郊及日，皆不卜，常以正月上丁。成王命鲁使卜，从乃郊，故鲁以上辛郊，不敢与天子同也，是足以明周郊之非辛矣。历代之月时不一，独唐武德以冬至祀天，孟春辛日祈谷于南郊，能取二说而裁正之，号为近古，故特表而出之。

## 北郊议

北郊之名，不见于五经，谓北郊见于《周官》，郑玄之论也，《周官》无北郊之本文。因郑玄讖纬之说，而与《周官》并行者，王莽、刘歆实为之始也。先儒能攻王莽南北合祭之议，而不知立北郊之说者，始于匡衡，成于王莽，舍其大而议其细，相承谬误，今千七百余年矣，敢推其本始而详言之。夫《周官》圜丘、方丘为奏乐之地，非祭之所。圜丘之辨详矣。郑氏祭地之法有二：夏至之日祭昆仑之神于泽中之方丘，一也；正月祭神州地示于北郊，二也。是方丘北郊为二，今合而言之，不知其何所始也。按《大宗伯》之本文，郑氏之不能释者有二：曰以血祭，以狸沈。以辜则曰不言祭地，此皆地示，祭地可知。以黄琮礼地则曰礼地以夏至，谓神在昆仑者。至于《大司乐》之地示，则又曰祭于北郊。郑氏既以方丘、北郊为二，而后人之尊郑者，未尝不以方丘、北郊合而为一。神州讖纬，非之者至矣，至若方丘之不为祭所，北郊之无所经见，皆泥其说而无有辨之者。或曰北郊始于匡衡，非王莽自为之说。谨按《汉志》，高帝因北畴而备五帝；至武帝时，后土犹未立；建始之际，方正南北郊。匡衡、张谭以天随王者所居，援据《礼经》，皆自为损益。若所引祭地于泰折在北郊就阴位之说，今《戴记》无北郊之文。陈祥道《礼书》知其说之无所据，遂谓南郊祀天则北郊祭地，祀天就阳位，则祭地就阴位，以强合夫郑氏北郊之说。夫郊非天不足以言，社非地不足以尽，二者相对，如天地之不可以合祭也，谓之郊地，其何所据哉？先儒能明祭之不可以合，而不能辨社之不可以为郊，沿袭建始之弊，自汉而降，无有知其非者。祀地之为社，详见于后土之议。尊地之说莫先于罢方丘废北郊，以全古礼之正。或者谓玄璜礼北方，孟冬迎气北郊，古不得而废。愚谓郑氏之言人帝五精帝，于地无预。王肃之攻郑玄，其说虽行于泰始，惜其说犹以郊丘为一。故宗郑者多而王说复废。驯致今日，郊社盛礼方由是损益，以承三代之正，罢北郊之谬，其不在兹乎？（录自《清容居士集》卷四十一，《四部丛刊本》，下同）

## 修辽金宋史搜访遗书条列状

【(臣)】猥以非才，备员史馆几二十年。近复进直翰林，仍兼史职，苟度岁月，实为罔功。

伏睹先朝圣训，屡命史臣纂修辽金宋史，因循未就。推原前代亡国之史，皆系

一统之后史官所成。若齐、梁、陈、隋、周五代正史，李延寿《南北史》，房玄龄等《晋书》，或称御撰，或着史臣，此皆唐太宗右文稽古，数百年分裂事志，悉得全备。至宋仿依唐世，爰设官局，以成《唐书》，是则先朝屡命有合太宗文明之盛。

卑职生长南方，辽、金旧事，鲜所知闻。中原诸老，家有其书，必能搜罗会粹，以成信史。窃伏自念先高叔祖少傅正献公燮，当嘉定间，以礼部侍郎秘书监专修《宋史》，具有成书；曾祖太师枢密越公韶为秘书著作郎，迁秘书丞，同预史事；曾叔祖少傅正肃公甫、吏部尚书商，俱以尚书修撰实录。言剪薄弱息，获际圣朝，以继先躅。宋世九朝虽有正史，一时避忌，今已易代，所宜改正。昔司马迁、班固皆以父子相传，遂能成书；刘知几、刘餗、刘赞咸以家世旧闻撰成《史通》、《史例》。辄不自揆，庸用条析，兼本院宋朝名臣文集及杂书纪载，悉皆遗缺，亦当着具书目以备采择者。

一、宋太祖实录。旧有两本：一是李昉诸臣所为，太宗屡曾宣索，已有避忌；至真宗咸平再修，王禹偁直书其事，出为黄州。禹偁所著《建隆遗事》，足见深意。前实录无太宗叩马一段，后实录增入，显是迎合。

一、杜太后金滕之事。赵普因退居洛阳，太宗嫉之。后以此事密奏，太宗大喜，秦王廷美、吴王德昭、秦王德芳，皆繇普以死。今《宋史》普列传无一语及之，李焘作《通鉴长编》亦不敢载。私家作普别传，始言普将死，见廷美坐于侧，与普忿争。其集号《巽岩集》，所宜搜访。

一、天圣三朝正史。纪载多有谬误，盖修史官夏竦所为，吕夷简受成而已，其列传遂以寇准、丁谓同传，所宜改正，若此非一。

一、洪迈作神、哲、徽、钦四朝史，于时高宗在德寿宫，多所避忌，立传亦有芜类，所宜刊削，当直书徽宗亡国之罪。

一、徽宗违盟契丹，童贯复燕城，正史回避，所合改正。

一、徽、钦围城受辱，北行遭幽，正史不载，所有杂书、野史，可备编纂，今具于后：

《三朝北盟会编》	靖康传信录》
《孤臣泣血录》	《靖康草史》
《靖康奉使》	《靖康遗录》
《裔夷谋夏录》	《陷燕记》
《南归录》	《靖康录》
《犯阙录》	《伪楚录》
《松漠纪闻》	《伪齐录》
《起戎录》	《痛愤录》

《建炎复辟记》                      《己酉航海记》

《建炎扈从录》                      《中兴遗史》

一、元符至元佑事，赵鼎虽于绍兴改正，亦有隐讳，今可考证增入者，今具于后：

《邵氏辨诬》                      《元佑党籍传》

《尊尧集》                      《丁未录》

《符佑本末》

一、宋世九朝，莫详《长编》而可资证援参考，复别有书，今院中《长编》不备，诸书并缺，今具于后：

《续通鉴长编》                      《长编纪事本末》

《国纪》                      《九朝通略》

《编年备要》                      《建隆编》

《隆平集》                      《元符诏旨》

《治统类》                      《两朝国史纪志》

《东都事略》                      《仁皇训典》

《国朝会要》                      《续会要》

一、太史公作世表、年表，至秦楚之际复为月表，致意极深。晋代播迁，魏宗勃起，所宜为表，以分年统。时兵火湮厄，南北三史，无所凭依，卒不能就至。欧阳修任史官之责，独能于宰相方镇年月谱系。盖宰相之任匪轻，推年可以考得失，方镇之害最重，因年可以推盛衰，宋朝兴亡繇是可考。目今旧书尚有，而史院无存，今具于后：

《百官公卿表》                      《宰辅拜表罢录》

《百族谱》                      《麟台旧事》

《宰辅编年》

一、礼乐，历代帝王不相沿袭，自聂崇义作《三礼图》，多有舛误。乐自王朴、李照、胡瑗、范镇，魏汉津、房庶皆有异同。史志所载，止于一时，而诸家所陈，罔有纪载。其乐志止详于乐髓《新经礼书》，若《元丰集议》，未之有载，其书尚在，可备讨论，今具于后：

《开宝通礼》                      《开宝通礼义纂》

《分门礼选》                      《礼阁新编》

《太常新礼》                      《庆历祀仪》

《太常因革礼》                      《郊庙奉祀礼文》

《政和五体》                      《大飨明堂礼》

《鹵簿记》    【本院止有宣和。】                      《濮议》

《东向议》

一、兵刑、徭役、漕运、度支，随俗施政，莫敢偏废。赵元昊用兵，保甲、义勇、保马等制，群臣各有议论，王安石以顾役行于河北，司马温公以差役行于东南，各有不便。王安石青苗贷息，大坏极弊，繇是驯致靖康之祸，所宜博采奏议及食货等书，以备作志。

《经济集》                      《群臣奏议》

《三司考》                      《会计录》

《救荒录》                      《刑统》

一、宋翰林视唐尤加清重，有杂书可补志书者：

《金坡遗事》                      《翰林杂记》

《续翰林志》

一、地志，宋有成书：

《太平寰宇记》                      《皇佑方域图志》

《皇佑地理新书》                      《元丰九域志》

一、纂修史传，必当先以实录小传附入，九朝史传仍附行状、墓志、神道碑，以备去取。

《琬琰集》                      《诸家文集》

《涑水纪闻》                      《邵氏闻见录》

《春明退朝录》                      《梦溪笔谈》

《龙川略志》                      《归田录》

《续归田录》                      《可谈》

《谈丛》                      《师友杂志》

《童蒙训》                      《晁氏客语》

《清丰懿范》                      《韩忠献遗事》

《忠献家传》                      《中国春秋》

《欧公本末》                      《苏魏公谭训》

《师友谈记》                      《王巩闻见录》

《桐阴旧话》                      《王沂公笔录》

《张乖言行录》                      《胡安定言行录》

《王沂公别录》                      《旧闻证误》

《唐介事实》                      《范太史遗事》

《邹道卿语录》                      《丰清敏遗事》

《文昌杂录》                      《杨文公谈苑》

《麈史》                      《能改斋漫录》



《石林燕语》	《嘉佑杂志》
《东斋纪事》	《谈圃》
《澠水燕谈》	《避暑录》
《王巩杂录》	《秀水闲居录》
《扫编》	《挥麈录》 【后录、三录。】
《典故辨疑》	《吕氏家塾广记》

一、诸降王当别立传。三朝史所载简略，宜用伪史参照作世家，仿欧阳修《五代史》例。

《十国纪年》	《九国志》
《吴越备史》	《南唐书》
《江南录》	《南唐近事》
《蜀梲机》	《闽王事》
《江南野史》	

一、宋代疆理，北不尽燕城，南不尽交趾，西不尽灵夏，东不尽高丽，宜仿《晋书》载记，各纪其事，当访寻四境关涉诸书。

《高丽图经》	《至道云南录》
《赵元昊西夏事实》	《交趾记》
《丙午录》	《辽金誓书》
《国书本末》	《使辽录》
《西夏事宜》	

一、李筠、李重进本非叛臣，实汉、周之忠臣，《宋史》作《叛臣传》所宜改正；韩通亦周忠臣，欧阳修作《五代史》不立韩昫眼传，议者非之。又如诸方僭窃皆宜立传，《宋史》悉讳，今宜会粹立传。

李顺	方腊	王则	【《甘陵伐叛记》】
赵谗	【有《事实》。】	侬智高	【有《平蛮事迹》。】

一、欧阳修作《唐书历志》悉取一行十议造历之法，见于志书。宋世五朝志，《应天历》、《干元历》、《仪天历》、《崇天历》、《明天历》，亦号详备，独熙宁《奉元历》、经元佑《观元历》、崇宁《占天历》、大观《纪元历》，洪迈作志不能尽纪，所宜访求。历草见于志中，大抵历不差不改，得其造历更改，则后有考，民间通历学者亦有其书，所宜搜访。

一、神宗元丰以前，官制似唐，亦有增损；元丰以后，官阶勋爵分为二途，史志虽详，难便检阅。

《官制新典》	《官制旧典》
《官制通考》	

一、艺文志，自元丰后，该载未尽，宜以今世所行书籍备载。旧制进呈者入书目，亦当以馆阁书目为主，分类补入。

自惟志学之岁，宋科举已废，遂得专意宋史，亦尝分汇杂书、文集及本传、语录，以次分别。不幸城西火，旧书尽毁，然而家世旧闻，耳受目睹，犹能记忆。或者谓国亡史不宜修，南方鄙儒，讵敢置论，年齿衰迈，分宜归老田里，旷官糜职，实为罔功，而区区素蕴，亦蘄别白，以称朝廷奖拔之厚。凡所具遗书，散在东南，日就湮落，或得搜访，或得给笔札传录，庶能成书，以备一代之史。谨呈翰林国史院。谨状。（录自《清容居士集》卷四十一）

### 国学议

成周国学之制，略于《大司乐》，其遗礼可法者见于《文王世子》，三代而上，详莫得而闻焉。汉武表章六经，兴太学，至后汉为尤甚。唐制微附益之，而其制愈加详密，今可考也。宋朝承唐之旧，而国学之制日堕。至于绍兴，国学盖废，虽名三学，而国学非真国子矣。夫所谓三舍法者，崇宁、宣和之弊也，至秦桧而复增之，月书季考又甚。夫唐明经帖括之弊，唐杨绾尝曰：「进士诵当代之文而不通经史，明经但记帖括投牒自举，非仄席待贤之意。」宋之末造类不出此。

今科举既废，而国朝国学定制深有典乐教胄子之古意，傥得如唐制，五经各立博士，俾之专治一经，互为问难，以尽其意。至于当世之要务，则略如宋胡瑗立湖学之法，如礼乐、刑政、兵农、漕运、河渠等事，亦朝夕讲习，庶足以见经济之实。

往者朱熹议贡举法，亦欲以经说会粹，如《诗》则郑氏、欧阳氏、王氏、吕氏，《书》则孔氏、苏氏、吴氏、叶氏之类。先儒用心实欲见之行事。自宋末年尊朱熹之学，唇腐舌弊，止于《四书》之注，故凡刑狱、簿书、金谷、户口靡密出入，皆以为俗吏而争鄙弃，清谈危坐，卒至国亡而莫可救。

近者江南学校教法，止于《四书》，髻诸生，相师成风，字义精熟，蔑有遗忌，一有诘难，则茫然不能以对，又近于宋世之末尚。甚者知其学之不能通也，于是大言以盖之。议礼止于诚敬，言乐止于中和。其不涉史者，谓自汉而下皆霸道。其不能词章也，谓之玩物丧志。又于昔之大臣见于行事者，皆本于节用而爱人之一语。功业之成，何所不可，殊不知通达之深者，必悉天下之利害，灌膏养根，非终于六经之格言不可也。又古者教法，春夏学干戈，秋冬学羽钥，若射御书数皆得谓之学，非若今所谓《四书》而止。儒者博而寡要，故世尝以儒诟诮。由国学而化成于天下，将见儒者之用不可胜尽，儒何能以病于世。（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十五）

郑介夫

上奏一纲二十目 【篇名系编者所加。】

钦惟圣朝布威敷德，临简御宽，极地际天，罔不臣服，混一之盛，旷古所无。三代以降，自周至今二千年间，得大一统者，惟秦、汉、晋、隋、唐而已。秦、晋、隋以貽谋不远，旋踵败亡；汉、唐虽传数十世，其间又乱日常多，治日常少。古今一统其难如此；而能保于长且久者，又难如此。毋谓四海已合，民生已泰，可以安意肆志，而不思否泰相因，离合相仍，大有可忧可虑者存也。昔贾谊当汉文宴安之时，犹为之痛哭，为之流涕，为之长太息。方今之势，恐更甚焉。安得如谊者复生，为朝廷画久安长治之策？今观朝廷之上，大臣则悠悠然，持禄而顾望；小臣则惴惴然，畏惧而偷生。含糊苟且，以求自全之计；玩岁愒月，以希迁转之阶。谁肯奋不顾身，出为百姓分忧者？然或有之，又招疑速谤，不能自容于时矣。

都堂总朝廷之枢柄，谓宜立经陈纪，为万世法程，进贤退不肖，殖邦家根本。制礼作乐，以黼黻皇猷；崇文兴义，以变移风俗，当今之急务也。卯聚酉散，因循度日，案牒纷填，剖不暇，间或举行一二，下侵有司，又皆不急之细事，殊欠经远之宏规。台察乃朝廷之耳目，振刷风采，修立纪纲，错举枉直，扶弱抑强，职分之宜然也。民冤载路，十词九退，贿赂充斥，掩耳不闻，纵豺狼之肆暴，取狐鼠以塞责，谩膺搏击之名，殊乏风宪之体。六部乃朝廷之手足，宜思官尽其职，职尽其事可也。言乎吏，则铨衡之无法；言乎礼，则文逊之不兴；言乎刑，则奸慝之滋甚；言乎户，则赋役之未均；言乎兵，则运掉之无方；言乎工，则规画之不一。使贾生身今之时，目今之事，不知何如其痛哭流涕，又何如其长太息也！高见远识之士，虽以斧钺在前，刀锯在后，其能自己于言乎？数年以来，固有指陈事实，倾吐忠蕴者矣，虽措辞不无纯疵，言事各有锐钝，中间岂无一事可行，一语可采者？往往堆案盈几，略不省察，类皆送部，置架阁库而已。闻者扼腕，谁肯为言？于是忠直退，谀佞兴，或陈说田土以要利，或进献珍奇以希赏，或赋述大都，颂称一统，而得官升职，是皆无益于理乱，所当类入架阁者也，而反获嘉宾优容之厚□。□张齐贤以洛阳布衣，太祖引见赐食，谓不如是，则上无以推纳谏之诚，下无以作敢言之气也。今朝廷合奏之事，委积满前，动是浹旬半载不得闻奏，而得奏事者，又仅止二三大臣及近幸数人而已。言官诤士，莫得一，清光所陈，无问可否，若抑而不奏，则终为废纸。或事有紧切合从便宜者，必待送拟完议，宛转迟误，久而不，则遂至干休。上意不得下达，下情不得上通，万机之来，何由尽知？此古今之通患，有国之大戒也。

介夫幼勤于学，长习于吏，备员儒泮，偃蹇无成，侍直禁垣，有年于此。田野之艰难，朝廷之利害，尝历既久，靡不悉知。胸中抱负，颇异凡庸。虽近权门

，不善造请，故碌碌无闻，少有知者。欲缄默无言，则上负明时，下负所学。纵瞋目张胆，罗缕自陈，则不免束之高阁，否为刀笔吏覆酱瓿而已。古语有曰：「樵夫之言，圣人择焉。」又曰：「愚者千虑，必有一得。」或冀一言见听，可为涓埃之助云尔。如言而足取，则施之时政，必有所裨；言无可采，亦宜恕其狂僭，以来谏诤之路。辄以所见，列为一纲二十目，条陈于后。谨投中书省御史台以闻，仰干宸听，臣无任瞻天望圣，激切屏营之至。

### 一、储嗣

储嗣一事，最为当今急务。自三代殷周以来，人君即位之初，必先定储嗣，所以示根本之固，杜覬觐之心也。昔汉高帝欲易太子，叔孙通谏曰：「太子，天下本。本一摇，天下震动。」汉文帝即位三月，他事未暇议，有司请早建太子，曰：「豫建太子，所以重宗庙社稷，不忘天下也。」唐太宗尝谓侍臣曰：「方今国家何事最急？」褚遂良进曰：「今四海无虞，太子诸王宜有定分，最急。」可谓明治乱之原，知国家之体矣。

钦惟皇帝陛下春秋鼎盛，德业方隆，亿万斯年，正当发轫之初。而拳拳愚忠，首陈储建，则似乎不急不切。然揆古度今，未有如兹事之急且切也。朝廷之上，不知为古今常行之故实，往往视为希世之旷典，虽心知其事之必不可缓，相与钳口结舌，莫敢发言，此爱君忧国者重为之寒心也。今皇太子天性聪明，嫡而居长，神人协赞，朝野归心，宜早建储宫，正名定号，所以尊崇宗社，所以培植国本，所以镇安天下，圣朝万世不拔之基，实系于此。昔齐桓五子争立，而霸业遂微；晋献谗废申生，至国随机数十年；始皇以扶苏不定，致使灭宗；惠帝以继子不明，几至易姓。自后由此而败亡者，不可胜计。草茅之士，犹不能忘情，而秉钧当轴之臣，略不及此，何邪？贾谊曰：「天下之命，悬于太子。」太子之善，在于早谕教与选左右。夫心未滥而先谕教，则化易成也。皇太子嗜欲未开，心术未定，宜选择端人正士以傅翼之，与之居处出入，教以汉儿文书，使通古今治乱之成，明君子小人之情伪，所谓教得而太子正，太子正而天下定矣。今民家有十产之资，便欲延师训子，为持盈守成之计，孰谓善谋国家者，不如一家之谋邪？古者建东宫，立太子，将以表异示尊，定民志，非泛然之美称也。今诸王公子例呼太子，嫡庶亲疏，略无差别。昔晋申胤曰：「太子统天下之重，而与诸王齐冠远游，非所以辨贵贱也。」同衣冠犹以为不宜，可同名号哉！杜渐防微，尤宜禁绝。上下二几千年，国家之兴废安危，未有不因储嗣一事。鉴前代已然之失，为今日庶政之先，速定大谋，使天下晓然知之，所谓先立乎其大者。大纲既求，其余事务次第举行，则宗社幸甚！

### 一、任官

古者任官之法，由儒而吏，自外而内，循次而进，无有僭踰。今中外百官，悉

出于吏。观其进身之初，不辨贤愚，不问齿德，夤缘势援，互相梯引。有力者趋前，无力者居后。口方脱乳，已入公门；目不识丁，即亲案牍。区区簿书期会之末尚不通习，其视内圣外王之学为何物，治国平天下之道为何事？苟图俸考，争先品级，以致临政懵无所知。《传》曰：「仕而优则学，学而优则仕。」不知为学，岂知为仕，心术既差，气节何在？今随朝吏员通儒明吏者，十无二三。天下好官尽使此辈为之，甚可为朝廷名器惜也。夫吏之与儒，可相有而不可相无，儒不通吏，则为腐儒；吏不通儒，则为俗吏，必儒吏兼通，而后可以莅政临民。《汉书》称儒术饰吏治，正谓此也。今吟一篇诗，习半行字，即名为儒，何尝造学业之深奥？检举式例，会计出入，即名为吏，何尝知经国之大体？吏则指儒为不识时务之书生，儒则指吏为不通古今之俗子。儒自儒，吏自吏，本出一途，析为二事，遂致人物之冗，莫甚于此时也。

今随朝自部典吏，转为省典吏，又转而部令史，部升之院，院升之省，通理俸月，不十年已受六品之官。而各处州县以吏进者，年二十即从仕，十年得补路吏，又十年得吏目，又十年可得从九，中间往复，给由待阙，四十余年才登仕版，计其年已逾六十矣。或有病患事故，旷废月日，七十之翁未可得一官也。以儒进者，自县教谕升为路学录，又升为学正，为山长，非二十年不得到部。既入部选，陷在选坑之中，又非二十余年不得铨注。往往待选至于老死不获一命者有之；幸而不死，得除一教授，毫且及之矣。望为少年相、黑头公，必不可得也。今内任以三十个月为一考满，即升一等，又多是内任迁转。外任以三周为一考，三考得一等，又有给由入选待注守阙之岁月，六年纔历一任，十八年得升一等，淹滞莫此为甚也。且即所见言之。如前德兴县邢主簿，竭职奉公，政声颇着，去官之日，不办舡资，亦可谓能吏矣。无力求升，止淹常调，且累任困于钱谷官。今天下之公勤廉干过于邢者，甚不为少，当路荐章未尝及之。如前礼部高显卿，乃侯司卿根前提胡床小厮，既无学识，又乏德行，不知稼穡，不习刑名，仅十五六年，已致身于四品。今鹬行间出于役夫贱隶若高之辈者，不堪缕数，虽知之莫有指斥之者。怀能抱德，沉没下僚；驽才妄子，遽登枢要，似此不公，可为一慨。

昔宣帝以太守为吏民之本，尝曰：「庶民所以安其田里，而亡叹息愁恨之声者，政平讼理也。与我共此者，惟良二千石乎？」太宗谓养民惟在都督、刺史，县令尤为亲民，不可不择。如路、府、州、县之官，实百姓安危之所系，若以内为重，以外为轻，是不知为政之根本也。久任于内者，但求速化，不历田野之艰难；久任于外者，惟务苟禄，不谙中朝之体面。今朝廷既未定取人之科，当思所以救弊之策，在朝宜少加裁抑，在外宜量与优迁可也。今后州县吏员，当尽取之儒学子弟，每岁令风宪官选其行止无过，廉能可称者，贡补省、部

典吏。县则补于部，州则补于省，满考，则部典吏发充外路司吏，省典吏发充宣慰司令史。又每岁择其上名贡补六部寺监令史，满考，则发充各省令史，并令依例入流。其台院令史，从外任八品官选取，其省掾从外任七品官选取，通理内外俸月以定陞黜。县教谕与路司吏同资，路学正与宣慰司令史同资，各从所长而委用之。百官自三品以下，九品以上，并内外互相注授。历外一任，则升之朝；随朝一任，则补之外。凡任于外者，必由内发；任于内者，必从外取。庶几使儒通于吏，吏出于儒，儒吏不致扞格，内外无分于重轻，虽不能尽选举之规，亦足以救一时之弊也。

### 一、选法

选曹乃治化之原，人材所自出之地，至甚不轻选者，选择之义也。古之选法，选其能者取之，不能者去之。今之选法，但考俸月之多寡，定品给之高下，如是而已。有虞三载考绩，三考黜陟幽明；成周三岁则大计群吏之治而诛赏之，不闻三年必转一官，三考必升一级也。选法弊坏，莫甚于此时矣。

夫贪污无行者，皆行险侥幸之小人也，同流合污，而誉每归之；廉介自守者，多与俗寡谐之烈士也，疾恶过甚，而怨每归之，惟在上之人有以辨明白之耳。今必待被告经断方指为贪污，则人之实贪污而能委曲周旋以幸免于告讦者，比比皆是，如路总管李朵儿赤、刘斡勒之徒，历任之初，家无儋石之储，身有斡脱之债，今皆田连阡陌，解库铺席，随处有之，非取于民，何从而得？凡此者皆实贪污而未尝经告者也。及其满替，贪廉无别，一体给由求仕。彼贪污者，家计既富，行囊亦充，赴都纵贿，无所不至，每每先得美除。彼廉介者，衣食所窘，日不暇给，至二三年闲废于家，虽已给由，无力投放；及文书到部，复吹毛求疵，百端刁蹬；幸而入选，在都待除，淹困逾年，饥寒不免。则急进者可以速化，恬退者反有体覆保勘之挠，是朝廷诱人以奔竞也。今大小官正七以上者省除，从七以下者部注。然解由到省，例从部拟，吏部由此得开贿门。如散官职事，互有高低，有力有援，则拟从其高；力孤援寡，则拟从其低。虽以土木偶人，及考亦得升阶，更不问为人为之贤愚，居官之能否何如也。既以入选，公然卖阙，以阙之美恶，为贿之高下。各官该吏，相为通融，私门投下，分拟名阙。无力之士，甘心于遐远钱谷之除。遂致勾阑倡优，以有才为有财，以前资为钱费之戏。每于注选时，莫不争求其地之近、阙之美，而边远接连钞库去处，有十余年不得代之官。民间有云：「使钱不慳，便得好官；无钱可干，空做好汉。」因此各思苟利肥家，以为荣进之计，谁肯忍苦吞饥，自贻疏远之斥，未免相胥为不廉矣，是朝廷导人以贪污也。

选法不公，难以条举，且即所见言之。如丘恢，丘总管之子，父存日已授崇安县尹，因奸囚妇断罢不叙，闲居八年。父歿之后，改名丘魁，自称白身承荫

，再授宁都州同知，闻者莫不骇笑。如孔文升，系浙西廉访司书吏，巡按常州，改作文声，虚称历任学正，满考自行体覆，捏合入府州选；又以宣圣子孙即升太平路教授。除命已下，犹在宪司勾当。如此诈伪，而省部更不究问，实为孔门之玷，风宪之羞。又如牟应复，轻薄无行，傲狠不才，初历下州学正，厚赂阎承旨，保称亡宋故官之子，便得换升路选。自是援例者，但夤缘翰林集贤院求一保关，不问人物根，即加虚奖过褒，关节既到，随准所拟，小有不完，必遭疏驳。非才者升选，负能者淹屈，欲望选法之清，人材之盛，不可得也。

古者自州县官以上，皆天子自选，故铨曹每拟一官，必先命于天子。天子欲用一人，亦询其可否于执政。今乃以省部除授之官指为常选，以天子委用之人指为别里哥选。夫天下之官，孰非天子之臣，安得以一朝省而自分为两途耶？缘常选所除，非出天子之意，而别里哥所用，又非中外推许之人，所以不能归一。若尽以别里哥不得预常选之列，则是天子之言，得制于省部之手，太阿之柄几于倒持矣。汉宣帝拜刺史守相，辄亲见问，观其所由，退而考察所行以质其言。唐太宗尝列刺史之名于屏风，坐卧观之，得其在官善恶之，注于名下，以备黜陟。古者选官如此其精且严，犹不能尽得其人。今之所谓守选法者，常选少一月一日，必不许升，历任虽多而根浅者，通理必降；别里哥尽指为无体例，难以定夺。殊不知常选中太半非才，俱可沙汰，而别里哥选中岂无一二可用之人才耶？不严其选而严其格，不清其源而澄其流，是不识古人选法之意也。今宜先择风宪官，委令常加体察，除赃滥正犯之外，有罢软不胜任者，行止不廉者，帷簿不修者，依阿取容而无所成立者，并许弹罢。有德行可以廉顽立懦，才干足以剗繁治剧，但一事可称、一行可取者，并许摘实荐举。依古法分为上中下三考，书上考者升，中考者平迁，下考者降，不入考者黜，从宪司上下，半年或每季终，造册开呈都省。如各官根、年甲、籍贯、三代，已载元除，在任实迹，已见考书，解由之内，不必赘写，止称历过俸月足矣，并令还家听除，不许亲赍赴都。各省逐月类咨差官，驰驿入选，令选曹自计考书之上中下，以定黜陟诛赏，然后照阙铨注，将合授宣敕，发付各省，于元籍标散。贤能者不待致力而自升，谁不知劝？愚不肖无所容私而被降，谁不知惧？赏罚既公，心自服矣。如民生休戚，官吏贤否，既已责任宪司，又有监察御史不时差出问事，何须重复遣使巡行郡邑？但每岁委清干官巡按各道，专一体问风宪僚属，有政事无取，举劾不公者，比之有司，罪加二等。如此行之一年，选曹不得而卖阙，仕人不得而计置，台察不得而徇私灭公，此绝弊幸之要道也。

### 一、钞法

自汉以来，止用铜钱，亦用铁钱。至前宋祥符年，始置交子。续蔡京又请创会

子。今之钞法，乃袭前宋交子、会子之旧耳，非古法也。不必究其法始何代，但可以利国济民者通古今可行也。前宋铜钱与交会并行，以母权子，而母益贵。是时民间贫无置锥者，亦有铜钱官会之储，无他，子母相权而行也。今国家造钞虽广，而散在民间者甚少，小民得之者亦甚难，无他，重失相权之宜也。夫法立一时，而弊出他日，非法之不善也，乃久而自不能无弊耳。事极则变，变极则反。能因弊更新，然后可传之不朽。

钞法之弊已云甚矣。天下之物，重者为母，轻者为子，前出者为母，后出者为子。若前后倒置，轻重失常，则法不可行矣。汉以铜钱而权皮币之重，皮币为母，铜钱为子。宋以铜钱而权交会之重，交会为母，铜钱为子。国初以中统钞五十两为一锭者，盖则乎银锭也，以银为母，中统为子。既而银已不行，所用者惟钞而已，遂至大钞为母，小钞为子。今以至元一贯，准中统五贯，是以子胜母，以轻加重，以后踰前，非止于大坏极弊，亦非吉兆美讖也。

今物价日贵，钞价日贱，往年物值中统一钱者，今值中统一贯。如至元钞五厘与一分，买不成物，街市之间，无所用焉。久而不革，则至元一贯仅值中统一钱，物值钱而钞不值钱，将见日贱一日，而钞法愈见滞。此弊之一，所宜急救也。

每岁发出钞本，倒换昏钞，止收三分工墨，可谓巧于利国，廉于取民矣。殊不知一贯出，一贯入，钞行民间，仅有三分，而民间之钞反损三分也。且钞在天下，昏烂则已，何必倒换？于古亦无倒换之法。兼倒钞之便，止是城市间一簇人得济。若各县百姓散居村落僻远之地，去城数百里，得倒换者绝少，未尝便于小民也。且所倒昏钞既付之丙丁，则钞本尽成虚舍矣。外路倒换到合烧之钞，贯佰分明，沿角无缺，京都之下，称为料钞，一归煨烬，诚为可惜。今但知可得工墨三分之利，不悟虚舍本钞九钱七分之害，于国于民，两有所损。将见日少一日，而民间愈无钞可用。此弊之二，所宜急救也。

古者藏富于民，民富则国自富。唐太宗曰：「民依于国，国依于民。」刻民以奉君，犹割肉以充腹，腹饱而身毙，君富而国亡，此之谓也。当今救弊之策，宜增造大德新钞，与至元钞兼行。大德五贯或二贯，准作至元一贯，明以大德易中统，不过扶至元之轻，以整一时之弊，钞母既起，则物价自平矣。每岁发出各省，勿令倒换，就支作官吏俸钱和买丝料等用；以民间所出夏税折粮、课程赃罚诸名项钱，起解大都，以供支持赏赐及随朝俸给，庶国家钞本俱为实用，而钞散天下，民亦无损，行之数年，民间之钞不可胜用矣。钞法既正，更议铸铜钱法，使辅钞而行，则国家日富，百姓日殷，隆古至治，将复见之。若造新钞而不行铜钱，则钞易坏烂，损之多而益之少，难经久。造铜钱而不行新钞，则至元太过，恐一旦行之，轻重相悬，不以为便，二者不可偏废也。



夫铸铜为钱，乃古今不易之法，盗贼难以将，水火不能销灭，世世因之，以为通宝。使法不可行，则上下二三千百年间，灭弃不用久矣，何待今日始知之？言者谓铸一钱费一钱，无利于国，殊不知费一钱可得一钱，利在天下，即国家无穷之利也。先贤尝曰铸钱无利，所以能久，正谓费本之多，故民间盗铸者少。然国课自有见铜，以铜价计之，亦不至于大费工本。惟钞用本之轻，故伪造者纷然，立法虽严，终莫能戢。今天下真伪之钞，几若相半。如不之信，但以中统钞通而计之，自初造至住造若干，倒换已烧该若干，便可知矣。若以铸钱不偿所费，则造钞所得工墨三分，必不了钞局俸给一切物料之费也。言者又谓钱重不可致远，尤为愚昧。夫国家输运则钞为轻费，百姓贸易则钱为利便，二者相因而未尝相背，即子母相权之说，此理甚明，无足疑者。今究其异议之原，皆由内外官吏以利国为重，利民为轻，以至于误天下国家也。今有陈言谓何地产玉出金，何处人家有奇珍异宝，则朝廷忻然从之，立见施行，谓其有以利吾国也。有陈言谓损朝廷一分之钞，可为民间十分之利，或无损于国而有益于民之事，则一切视同故纸，抑而不行，谓其无以利吾国也。上下相蒙，已成膏肓，民生日蹙，害日臻，国家虽富，将焉用之？

愚今请造铜钱，以翼钞法，虽于国未见近利，将以大利于民耳。如一岁造钞一百万锭，五岁该五百万锭。纸之为物，安能长久，五年之间，昏烂无余，逐年倒换，尽皆烧毁，则五百万锭举为乌有，所存者仅工墨钞十五万锭而已。如一岁造铜钱一百万，散在天下，并无消折，岁累一岁，布流益广，虽亿千万年，犹同一日，所谓钞为一时之权宜，钱为万世之长计也。今钞中明具钱贯，即是铜钱之形。古者怀十文铜而出，可以醉饱而归，民安得而不富？今之怀十文钞而出，虽买水救渴，亦不能敷，民安得而不贫？即此已为明验，不必旁引曲喻以论其利害也。但比来言事者，非指陈厚利不足以耸动朝廷之听。昔右丞叶李请造至元钞，谓中统一张，仅可一张之用，若以至元一张抵中统五张，一岁造钞之费，无所增益，自可获五倍之利。以此啖国，遂行其说。岂知遗弊至于今日，钞价既贱，而伪造更广，数年之后，至元一张，止可当中统一张，国家未见其利，民间不胜其害，实为误国之谋。而当时遽以为信，迄今不觉其非，亦可怪也已。闻言者请以大德钞一贯，准至元钞十贯，即叶李之策也，若如所言，则他日至元之弊尤甚于中统矣。亡宋自十六界加至十八界，又加为官会，以至于国亡不救，此覆辙可鉴也。彼知造至元之利可以五倍，不知铸铜钱之利又可以百倍！夫钞云一佰文，乃百铜钱，今民间称为一钱；一贯文乃千铜钱，今民间称为一两，是一钱准为百钱，十钱准为千钱也。若以铜钱一钱自作一钱之用，则物值钞一佰文者，可以一铜钱买之。各处月申时估云物一斤该钞二钱者，今律以本色铜钱二钱，则二佰文钞可得物一百斤。以原价计之，省钞十

九贯八佰文。是钱有百倍之利矣，既利于国，又便于民，犹复议拟久而不，甚可为国乏谋臣之叹也。如准所陈，造新钞以扶至元之轻，罢倒换以全国家之利，铸铜钱以通钞法之滞，富国惠民之道，无以加此。

介夫前任湖湘司征，猥役下僚，区区忠爱，无由自达。钦累朝诏书，节该诸人陈言，在内者呈省闻奏，在外者经由有司投进。遂于前陈已准太平策内，言有不能尽者，摘出钞法、抑强、户计、僧道四事，罄竭底蕴，赴湖南廉访司及宣慰司投进。虽蒙称善，靳于转达，言剧明切，竟沦故纸。今附录于各项之后，纵不获遇于一时，必将见知于异日。有居枢要达官大臣，能以致君泽民为心者，当有取于所言。窃谓国之与民，实同一体，民富则国自富，国富则天下自平。用铜钱虽未近利，且以富民为先。钦先皇帝立尚书省诏文内一款节该：「世祖皇帝建元之初，颁行交钞，以权民用，已有钱币兼行之意。盖钱以权物，钞以权钱，子母相资，信而有证。钦此。」铜钱初行，民间得便，欢谣之声，溢于闾里。仅得逾年，遽行改法。又钦诏旨罢用铜钱节该：「虽畸零使用，便于细民，然壅害钞法，深妨国计。钦此。」窃详诏意，未尝不以用钱为便，何为于国有妨？只此一语，可见奸臣之误国矣。百姓足，君孰与不足？若便于民，即利于国。国与民相依而立，安有便民而反妨国耶？为今之计，不必取民之资以富其国，但因国之资以富其民足矣。

所谓富民之术，无他道也，当思古者民何为而富，今者民何为而贫？贫富相悬，系乎铜钱之兴废耳。农家终岁勤动，仅食其力。所出者谷粟、丝绵、布帛、油漆、麻蕈、豚、畜产等物，所值几何？若得铜钱通行，则所出物产可以畸零交易，不致物价消折。得钱在手，随意所用，入多而出少，民安得而不富？今穷山僻壤，钞既艰得，或得十贯一张，扯拽不开，若肯物还钞，则零不肯贴，欲尽钞买物，则多无所用，展转较量，生受百端。或婚丧之家，急切使用，只得以家藏货物贱价求售，货不值钱，而利尽归于商贾之辈，民安得而不贫？

详今用钱之便有三：一则历代旧钱散在民间，如江浙一省，官库山积，取资国用，可抵天下周年之税，非为小补。二则市廛交易，不烦贴换，虽三尺孩童，亦可入市，免有挑伪昏烂疑认之忧。三则国之所出者钞也，民之所出者货也，钞以巨万计，国不可以得民货；货以畸零计，民不可以得国钞。若使畸零之货可易铜钱，则巨万之钞自然流通，此国与民之两便也。

禁钱之不便亦有三：一则见有废钱日渐消毁，随处变卖，镕化为器，灭弃有用之宝，沦为无用之铜，深为可惜。二则市井懋迁，难以碎贴，店铺多用盐包纸褙，酒库则用油漆木牌，所在风俗皆然，阻滞钞法，莫此为甚。三则商贾往来，途旅宿食，无得小钞，或留质当，或以准折；村落细民入市买物，或背负谷

粟，或袖携土货，十钱之货，不得五钱之物，或应买一钱之物，只得尽货对换，此则农商工贾之通不便者也。

以三者之便兼以三者之不便，固知铜钱诚不可废也。即今民间所在私用旧钱，准作废铜行使，几于半江南矣。福建八路纯使废钱交易，如江东之饶、信，浙东之衢、处，江西之抚、建，湖南之潭、衡，街市通行，颇是利便。愚尝参酌古今，若以铜钱一佰文，准中统钞一贯，一分一钱，极为酌中，亦与钞文内贯形相符。今铜价一斤，该中统钞一贯五佰。每一斤铜可铸钱一百六十个，则钱与铜价亦相等，自无伪铸之弊矣。兼各处炉冶器具已有规，可复鼓铸。除见管外，仍设官旋造，严禁民间擅铸铜器，见存之铜，足可尽用。铜坑所出，更无尽藏。将见国家日富，百姓日殷，太平盛观，何以加此，此特言用钱之利而已。

钞法之弊，其害有不可胜言者。钞，国课也，朝廷之柄用也，而与民间共之，可为长太息，可为痛哭。今民间之钞，十分中九皆伪钞耳。伪钞遍满天下，而朝廷略不动念，不知谋国之臣何如其用心也。且如一年造钞二百万锭，发出各省倒换，举化为灰，止存工墨钞三十万锭而已。今民间富家巨室，庸僧繇道，豪商巨商，一家所藏，有不啻三十万锭者。合而言之，箱篋畜藏，何止百千万亿计，非伪钞而何？善为伪者，与真无异，虽识者莫能辨。或有败露到官，乃造之未善，不堪使用者耳。愚尝留杭，见买卖者就库倒出料钞于店户使用，反复观之曰，此伪钞也。试代以伪，反忻然而受之。杭人习于市易，尚不能辨，乎乡落小民哉！昔在仕途，尝推问伪钞公事，犯者谓一锭工本可以造钞数百锭，获利如此，人安得不乐为之？虽赴蹈汤火，亦所不顾。如不以为然，但更改钞法，悉令旧钞赴官倒换新钞，必数百万倍透出于原发钞本矣。又尝考之，自周汉以来，皆用钱币，以珠玉为上币，黄金为中币，刀布为下币。武帝用白鹿皮方尺，缘以藻绩为皮币。后汉光武货币杂用布帛金粟。章帝时令天下悉以布帛为租，市买皆用之。至唐则全用铜钱，或间以缣素，不闻用钞也。至宋朝寇瑊刺蜀，创置交子，以权一时之宜，因而行于中国。识者谓纸钱乃鬼神所用，非人世所宜，以人用鬼，固知宋祚之不长矣。不谓圣朝立法不求乎古，而循袭亡宋之旧，诚为可惜。

愚于读书之暇，反复紬绎，颇得其说，既乏权位，虽有其策，志不得伸，言不得达，惟有怀能抱恨而已。以纸为钞，难久长。如欲用钞，必须改法，宜仿古用币之意，以绢为之。国家立局，置匠起机，依钞样织成方幅，每贯自为一张，约以尺二长、七寸阔，四围边幅俱全。其贯文就机织成，以五方印色关防之，取青于极东，取红于极南，取白于极西，取黑于极北，取黄于中土，五色各具，非民间可得之物，虽欲伪为，将焉用之？然织者可作大张，难制小幅，零

用自有铜钱，不必小钞，若朝廷出纳，则代以轻赍。此即子母相权之说，一则可以数十年不坏，二则伪造者不得为之，三则免倒换烧毁之烦。行之数年，成多损少，其钞自不可胜用矣。立法之善，无出于此。故曰钱不可用，钞不可改，此事有关国计，非泛泛杂律常例之比。可以富民，可以强国，可以解岁饥，可以弭外患，可以万世开太平，真久治长安之策也。虽是群言噂沓，谁适为谋？筑舍道旁，岁不我与，因循苟且，唯唯悠悠，最为政之大患也。

深虑废钱日销，伪钞日广，国计日削，大柄日移，其流祸岂浅之哉？伏愿贤相名卿其疾图之，天下幸甚。

### 一、盐法

富国惠民，无出于铸山煮海二事而已。铸铜为钱，固乃国家之大务；煮为盐，虽知为重，而未得规画之方。今随处立运司，各场置令丞，实以课程浩大，必须另设衙门，以专管领，不知为蠹民间甚不小也。致弊百端，何可胜言。其于国家，实无所益。且如福建一道，仅抵淮浙一场，周岁办盐七万引，亦设运司正官首领官吏人等，所辖一十场，批引入所盐仓二处，官攒人吏游食之徒，不计其数，惟蚕食盐户而已。

今各处运司官吏，每岁轮番分司，给散工本，虽曰唱名，其实阳散阴收。纔并开煎，即以守催监装、开、起火、住火，比附考较封埋，巧立名色，百计科扰，场官因而倍取，盐户必须应付。又有总司差人催办取数，什伍为群，不时下场追扰，若不取之盐户，从何而出？上下交征，通同隐蔽。户之富者，尚堪少延，贫者无措，必致私煎私卖之弊。官司追搜，如捕重寇，只得举家逃窜。即目逃户已多，不敢申明，止令同盐丁代办，数年以后，必尽逃矣。此盐司之设，不便于盐户也。

商旅贩卖，所以流通。盐法，助办官课，令运司卖引。盐仓支盐，则有照引散帖，百种需求，方得支发。纂节去处又设批引官，索瘢求瑕，恣行刁蹬。至地头行卖，又差拘收引官，检校多余，无非渔猎客人而已。若盐价高，运司官吏诡名先行搀买；或盐价低，则勾盐商聘卖。及有上司官与权要之家挟势夺买，必须先尽数足，而盐商有守半年一年不能得者。又计其自变量，需要答头钱。以客旅与官府交易，本自疑忌，岂可更加挟持？此盐司之设，不便于商旅也。

运司关防私盐，并远场，毁远，立团煎煮，外立团军巡绰，为法可谓严矣。但团军岁一更易，何所顾藉？附团数十里，犬不得宁，甚至掠人杀牛，桩配居民，无所不为，其能保私盐之不漏乎？又有盐司差人及管军头目巡盐，络绎乡村，间遇见有盐，不审虚实，便指为私。从其诈骗，则免公庭；少不依随，遂成实祸。及有正犯到官者，设无贿赂，监禁经年，转指平民，连逮无已。溪壑既

厌，尽皆撒放。或至遭断者，无非穷民。断没家财一半，多不过五七贯而已。有援者咸得清脱，无力者必至于罪。此盐司之设，不便于百姓也。

运司立法，凡有私盐生发，罪及县州正官。盐出于仓场，而罪归于州县，似此无辜，何异池鱼之殃？兼盐户不属有司，无相统摄，致有一等惯卖私盐无赖之徒，结构盐司，上下容情，纵令不轨，无所畏惮。及与附场民户交参住坐，便作户、柴户等名色，同影占。又有民税诡奇，规避差役，凡遇有司进会词讼，庇称盐户，沮挠官府不得施行。有必合约问之事，即以办课推辞，动经岁月，不得杜绝。此盐司之设，不便于官府也。

煮盐榷课，所以资助国用。今言者但知为国兴利，不知为国省力。总其所入，为数虽多，扣其所出，已费不少，何异以羊易牛，犹谓之得策耶？且以一引盐论之，岁给工本及柴草等物，又有盐司官吏月支俸给、般运水之费，通以价钱准除折算，而官司月过本钱将及一半矣，此则大不便于国家者也。夫畜猫防鼠，不知馋猫窃食之害愈甚；养犬御盗，不知恶犬伤人之害尤急。今盐司官吏犹馋猫恶犬之为害也，宜先去之，则鼠自穴藏，盗亦屏矣。

唐刘晏专用榷盐以充军国之用，观其行事，一时莫及，后世亦无有以继其轨者。其言曰：户口滋多，则赋税自广，理财常以养民为先。又谓官多则民扰，但于出盐之乡置盐官，收盐户所煮之盐，转鬻于商人，任其所之，自余州县不复置官。或商绝盐贵，则减价鬻之，谓之常平盐。其始江淮盐利四十万缗，季年乃六百多万缗，由是国用充足，民不困弊。此已验良法，古今不能易也。为今之计，不必立奇求异，但祖述刘晏之遗规，则尽善矣。宜将盐运司衙门及各场所设官吏团军巡卒，尽行革罢，并入有司管领。选省部内才干官一员充榷盐使；于各州县摘佐贰官一员提调盐事；于出盐去处设乡官一员专掌支发。但签取本处有抵业富家，应当亭户，分认周岁盐额，令亭户自行收拾，户任便煎煮，随处立仓交纳，亭户不致于逃亡，户可息于追剥，民户亦免团巡诬逮之挠，既无所扰，自皆乐于应办矣。

若非亭户户而自煎者，方为私盐，许令盐户告发，依条治罪。事既归一，谁肯轻犯？如工本实为盐司所有，而盐户虚受其名，得免额外苛虐，已云幸矣，虽不支工本，亦无怨也。终岁额办盐引，预于春季作一次发下诸路，给散各乡官收管，令客人径于收盐去处支买，依时价两平交易，听从他处发卖，随所至缴盐引，自可革去买引、揽引、支盐、分例、批引、过关一应之弊。商人获利既厚，则贩者必多，而民间亦可得贱盐食用也。

古今盐法，不过为办课耳，使课而无亏，何必广布衙门，自取多事？今盐有定额，户有定数，私煎有定罪，若一委之有司，取办于亭户，既省俸给工本，自可全收课程，官享其利，而民安其业矣。至于户日蕃而赋益广，盐日多而利益

博，他日之增羨，未可以限量计也。富国惠民之道，已尽于此。

### 一、厚俗

切自三代汉唐以来，历数延长，虽中经变乱，至于临危而获安，垂绝而复续者，皆由风俗淳厚、人心固结，有以维持扶植之也。贾谊曰：「化行俗定，则皆顾行而忘利，守节而仗义。」至哉言乎！礼义不立，廉不兴，风俗日薄，人心日漓，如人之一身，已无元气，安能长久？风俗乃国之元气，国祚修短，系乎风俗之厚薄，所关甚不轻也。知为政之要者，当以移风易俗为第一义。夫移风易俗，莫大于礼乐教化。昔鲁两生曰：「礼乐所由起，积德百年而后兴。」自开国以来，今且百年矣。《周书》曰：「既历三纪，世变风移。」自混一以来，今将三纪矣。以时考之，则可兴礼乐，崇教化，变风俗，不可谓之太早计。而朝廷上下略不及此，苟且一时之谋，不思万世之策，甚可为长太息也。夫治国犹治身，既未能补养元气，使之壮实，宜先去其蠹贼，不致于损身则可矣。且即数端大坏风俗者言之：

女正位乎内，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义，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王化之基也。今街市之间，设肆卖酒，纵妻求淫，暗为娼妓，明收钞物，名曰「嫁汉」。又有良家私置其夫，与之对饮食，同寝处，略无主客内外之别，名曰「把手合活」。又有典买良妇，养为义女，三四群聚，扇诱客官，日饮夜宿，自异娼户，名曰「坐子人家」。都城之下，十室而九，各路郡邑，争相仿效，此风甚为不美。且抑良为贱者，待告而禁，终不能绝。若令有司觉察，或许诸人陈首，但有此等，尽遣从良。有夫纵其妻者，盖因奸从夫捕之条，所以为之无忌。若许四邻举察，俾同奸断，或因事发露，则罪均四邻，自然知畏，不敢轻犯，此可以厚风俗之一也。

古者叔嫂不通问，所以别嫌疑，辨同异。今有兄死未寒，弟即收嫂，或弟死而小弟复收，甚而四十之妇而归未冠之儿。一家骨肉，有同聚麀。兄方娶妻，而弟已有垂涎其嫂之想，嫂亦有顾盼乃叔之意。妻则以死期其夫，弟则以死期其兄，闺门之丑，所不忍言。旧例止许军站续，又令汉儿不得收，今天下尽化为俗矣。若弟可收嫂，则侄可收婶，甥可收妗，子可收母，伯可收弟妇，但有男女之具者，皆可为种嗣之地，纵意所为，何所不至？此风甚为不美，除蒙古人外，所宜截日禁断。有兄亡而嫂愿改志及守志者，并听。如收以为妻，则比同奸罪更加一等。此可以厚风俗之二也。

夫纪纲名分，礼之大经。贱以承贵，下以事上，明君子小人尊卑之分限也。今有人家年深奴婢，或需求不获，或索去不能，欺蔑傲慢，不听驱使。纔加捶挞，便成讎恨。未免巧撰非违，以诬其主。官府未明其虚实，主奴必须同跪于庭。或攀指闺门妇女，贵贱不分，污言无忌，纵得解释，何面同处？南北之风俗

不同，北方以买来者谓之躯口，南方以受役者即为奴婢，各因其俗之旧，则化易行也。故唐法奴告主者皆勿受。若纵奴告主，名分不立，此风甚为不美。除谋反、大逆、谋故杀人，许令陈首，其余一切事务并不得告，有司亦不得受，此可以厚俗之三也。

夫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故自天子达于庶人，莫之能易。今有父母俱存，而诸子便已分居析爨，又有职官历任，弃父母而携妻子。昔人三釜之禄为养亲也，不顾其亲之养，大行已亏，安能治民？又有父母、祖父母讷音入耳，略无哀容，或驰价奔丧，而居官自若。又有亲方垂绝，不事津送，且娶妇聘女，恣为酣歌。又有鹤发之亲在堂，而牵于求名营利，至十数年于外，而喜惧罔知，略不动劬劳之念。此皆绝灭大伦，去禽兽者几希。夫三年之丧，天下通丧也。古人云：「求忠臣于孝子之门，未有不孝其亲而能忠于君者。」又云：「于所厚者薄，无所不薄，未有薄待其亲而能厚于他人者。」此风甚为不美。古者明王以孝理天下，由身先之也。又闻古者宗庙，四时之祭祀烝尝皆天子亲享，不敢使有司摄也。伏望检讨旧典，亲行享庙之仪，此谓追远，而民德归厚矣。仍令天下无论官庶之家，有亲在而诸子忍于分析，及居官客外，而违于生事死葬者，并坐以不孝之罪。凡遇父母、祖父母之丧，并令守制终服。如有告闲养亲或弃官庐墓者，各从所性，俟其孝行显然则优加褒奖，此可以厚俗之四也。

父子夫妇，乃三纲五常之大者，百世不能以损益也。今鬻子休妻，视同犬豕，贱卖贵买，略无恻忍。虽有抑良买休之条例，而转卖者则易其名曰「过房」，实为躯口；受财者则易其名曰「聘礼」，实为价钱。今大都、上都有马市、羊市、牛市，亦有人市，使人畜平等，极为可怜。是朝廷虚视其禁，而明开其门也。夫民之安于田里而不好作乱者，以妻子可恋生理足惜耳。若父不以子为子，夫不以妻为妻，朝为骨肉，暮即岐路，六亲不保，恩情已绝，推是心以往，则子弃其父，妻弃其夫，弟弃其兄，为下者疾视其长上，纲常之道，荡然不存。此风甚为不美。所宜严行禁绝，无分买者、卖者、引至者，并一体断治；并坐本贯官吏以亏失户口之罪，使各相保守，无弃天伦，此可以厚俗之五也。

古者定服色，所以明贵贱，陈卑高。今衣冠一体，贵贱不分，服色混殽，尊卑无别。如绣金龙凤，帝服也，而百官庶人皆得服之；明珠碧钿，后饰也，而闾阎下贱皆能效之。若驸从厮役，囊有一金者，便可以乘肥衣轻。虽德行道艺并无储粟者，亦甘于徒步敝缁。如主奴同出，先与后之分耳，或联行并轡，不辨谁主谁奴；官吏杂处，坐与立之殊耳，或闲居促席，不知孰官孰吏。上下无差，冠履倒置，此风甚为不美。宜以九品之官，定为九等；士、农、工、商、僧

、道，定为六等，下而臧获，定为一等，使服饰各安于分限，贫富不得而僭踰，此可以厚俗之六也。

凡此数者，皆时政之急先务，邦国基本，实系于斯，顾在朝廷力行何如耳。德风所加，靡如草偃，令行禁止，谁敢不从？所谓道以政，齐以刑，民知远罪而未至口，革心化行，俗变之余；所谓道以德，齐以礼，民日迁善而不自知。风俗既淳，人心自固。各遵德义，视法如讎，欲挽回唐虞三代之风不难矣。

### 一、备荒

凶年饥岁，古不能免，每每乱亡，由此召之。是以牧民之官，常切究心备荒之策，至甚详密。古者无三年之蓄，曰国非其国也。三年耕余一年食，九年耕余三年食，故尧有九年水，汤有七年旱，天下不至于乱，民生不至于乏者，以备之有素也。

国家混一以来，年谷屡登，民无菜色。间有不稔，未见深害。所以上下偷安，不为经久之思。万一遇大水旱、大凶歉，饥馑相因，骨肉不保，户口星散，盗贼云起，将何策以救之？今民间一年耕仅了一年食，虽有余粮，亦不爱惜。如近年河南小荒，江淮一水，便已荡析流离，无所依归。今山东八路被阙食，朝廷拨降钞三万锭，委官计户见数，大口二斗，小口一斗。赈济两月，续据报到阙食户四十六万四百余户，大小口一百九十万四千有零，该米六十七万三千九百八十石，折支钞三十三万四千八百余锭，亦可谓善政矣。

然民生不可一日无食，七日不食则死，安能忍饥以需赈济？若待所在官司申明闻奏，徐议拯救之术，展转迟误，往往流亡过半，此不可一也。荒之地，自冬而春，春而夏，直至秋成，方可再生。纵得两月之粮，岂能延逾年之命，此不可二也。天虽雨玉，不可为粟；家累千金，非食不饱。若给以见粮，犹能济急。今散以钞物，非可充饥，纵有钞满怀，而无米可粿，亦惟拱手就死而已。官虽多费，而惠不及民，此不可三也。无预备之先谋，至临危以立策，虽有上智，无如之何。今京都之下，达官大家亦无储蓄，百工庶民皆是旋粿给爨，朝不谋夕。只今米多价平，尚且不给，设使价起，更值凶荒，尽为填壑之饥殍矣。此皆可为甚虑者，而执政恬然不以加意，识者为之寒心。

伏《至元新格》，诸义仓本使百姓丰年储蓄，俭年食用，此已验良法，其社长照依原行，当复修举。文非不明也，意非不嘉也，越十三载未见举行。朝廷泛然言之，百官亦泛然听之，不过虚文而已。汉立常平仓，谷贱增价而粿以利农，谷贵时减价而粿，民以为便，二千年间皆则而效之。朱文公尝行于浙东，最为得法。每岁秋成，官司给钱，依时价收粿入仓。次年饥时，依原价出粿，钱复归官。官无所损，而民有所济。备荒之策，无出此者。

然此法不可行于今矣，何也？贪官污吏，并缘为奸。若官入官出，民间未沾赈



济之利，且先被打算计点之扰，及出入之时，又有减百端之弊，适以重困百姓也。宜于各处验户多寡，或一乡一都，于官地内设立义仓一所，令百姓各输己粟，自掌出入之数，不费官钱，可免考较。民入一石之粟，自得一石之价，不费于公，亦无损于私。虽不若官支价钱之为便，然为仿古酌今之良法也。犹虑风俗不古，急义者少，豪家巨室，为富不仁，惟想望饥年，可以闭籴要价，谁肯以阴德济人为心？若令自愿，必无应者。亦须官为立式，有地百亩之家，限以一岁出粟一石，如有好义愿自多出者听，悉令出等。甲户执其纲领，择乡里能干者效其驱驰。岁添新粟，则旋广仓廩。每遇阙乏，如取诸寄而已。夫收支出入，既无预于有司，若其规画未至，必须助以官府之力。或掌事任劳之人自有侵欺，宜令司县官依窃盗例科断追理；或司县官因而挟势借贷，宜令巡按官依枉法赃例定罪，征还本色。若所在官司有能劝率成效，令合属上司开具保举，优加升赏，诚为安民定业之长策，经邦贻谋之要道。虽言近迂缓，而事实急切。如今年之荒，特其靡耳，所可忧者，正在他日。毋谓不及于目前，而藐然置之度外也。然此事非二三年未能有成，而目前之急，必思先有以救之。庙堂之上，皆知为今日急务，不过坐待其毙，未闻处置之方略。虽官司贱价赈糴，以有限之米，应未已之荒，长计将安出？若勒令随处富家平糴，则流害滋甚。大户纵贿而求免，小户力贫以奉行，徒资官吏之买卖，初无济闾里之危急。言者请给盐引和中客米。往年发珠子引，盐商失陷，至今怨黷，岂堪再虚以米引耶！纵令优利数倍，亦所不欲也。今被之处虽多，而江淮、湖广亦皆稔熟。及此收成之余，急为立法，收米四百余万石，半运赴都，半留随省，以备明年之荒可也。

宜仿汉时输粟为郎之例，发下从七品、正从八品虚名牒四千道，实拟散官遥授职事，分给行省，填名类报。从七一千道，每名米六百石；正八一千道，每名米四百石；从八二千道，每名米三百石，可得米一百六十万石。天下之富而好名者皆争趋之，既非常调，亦无碍于选法也。又仿宋时官卖度牒之例，除西番僧外，发下度牒三十万张，散之各路。凡为僧道，悉令例给，自至元十四年始截日终，出家者每名入米十石，可得米三百万石。归附以来，僧道兼无凭据，粮不输官，储积最厚，使少出所余以济饥歉，亦无损于教门也。二者但费朝廷之一纸，不动声色而数百万粮可立而致矣。舍此不行，他未见其策也。

夫鬻爵济时，虽非令典，稽之古史，亦匪创行，然可暂不可常也。度牒之法，今后出家者，每人纳米四十石，永着为令，宽以二三年，义仓既成，储蓄自富，可高枕而无忧矣。

### 一、定律

律者，所以齐天下之动，至公大定之制也。陶作士，明于五刑；穆王训画，罚

属三千。纲举目张，井然不紊。故百官奉法，各知所守而不敢踰；百姓视法，各知所避而不敢犯。自三代而下，国家立政，必以刑书为先。历观古今，未有无法而能一朝居也。

今天下所奉以行者，有例可援，无法可守，官吏因得以并缘为欺。如甲乙互讼，甲有力则援此之例，乙有力则援彼之例，甲乙之力俱到，则无所可否。迁调岁月，名曰「撒放」，使天下黔首蚩蚩然，狼顾鹿骇，无所持循。始之所犯，不知终之所断，是陷之以刑也，欲强其无犯得乎？内而省部，外而郡府，抄写格例至数十册，遇事有难，则检寻旧例，或中无所载，则旋行议拟，是百官莫知所守也。民间自以耳目所得之敕旨条令，杂采类编，刊行成帙，曰《断例条章》，曰《仕民要览》，各家收置一本，以为准绳。试阅二十年间之例，校之三十年前，半不可用矣。更以十年间之例，校之二十年前，又半不可用矣。是百姓莫知所避也。

孔子曰：「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今者号令不常，有同儿戏。或一年二年前后不同；或纶音初降，随即泯没，遂致民间有一紧二慢三休之谣。上无道揆，下无法守，不闻如是可立国者。京都为四方取则之地，法且不行，四方之外乎？如往年禁酒，而私酝者比屋有之。酒益薄，价益高，而民益困。又如禁牛，而私宰者愈多，犖犖之下，十家而八。又如奸盗杀人，必不可赦，而每岁放图鲁木，以此人心轻于犯法。又如婚姻聘财，明有官庶高下折钞之例，而今之嫁女者，重要财钱，品官富人或索七十锭、一百锭，市庶之家不下二三十锭，更要表里、头面、羊酒等物，与估卖躯口无异。又如买卖田宅，旧有先亲后邻之例，而今民业多归势要，虽亲与邻，不得占执。告到官府，无力与竞，业在豪家，终为所有，推此数端，天下概可知矣。

今有司每视刑名为重，而婚、田、钱、债略不加意。殊不知民间争竞之端，无不始于婚、田、钱、债，而因之以至于奸盗杀人者也。宪司巡按每以赃罚为重，而一切民讼，略不省察。殊不知百姓负冤，上无所诉，是开官吏受赃之路也。审囚狱官每临郡邑，惟具成案行故事，出断一二，便为尽职。不知大辟以下，刑名公事甚不少也。路县官吏，未饱其欲，每闻上司官至，则将囚徒保候，审录既毕，仍复收禁，此皆无法之弊也。

又兼衙门纷杂，事不归一，十羊九牧，莫知适从，普天率土，皆为王民，岂可家自为政，人自为国？今正宫位下自立中政院，匠人自隶金玉府，校尉自归拱卫司，军人自属枢密院，诸王位下自有宗正府、内史府，僧则宣政院，道则道教所。又有宣徽院、徽政院、都护府、白云宗，所管户计诸司头目，布满天下，各自管领，不相统摄。凡有公讼，并须约会，或事涉三四衙门，动是半年，虚调文移，不得一会。或指日对问，则各私所管，互相隐庇，至一年二年事

无杜绝，遂至于强凌弱，暴寡，贵抑贱，无法之弊，莫此为甚也。

昔先帝时，尝命修律，未及成书。近议大德律所任非人，讹舛甚多。今宜于台阁省部内，选择通经术、明治体、练达时宜者，酌以古今之律文，参以先帝建元以来制敕命令，采以南北风土之宜，修为一代令典，使有司有所遵守，生民知所畏避，国有常科，吏无敢侮，永为定制，子孙万世之利也。诸色衙门投下头目，除管领钱粮造作外，无问大小词讼俱涉约会者，并令有司归问，以望政归一体，狱无久淹，可谓成物之简能，太平之要道矣。

## 一、刑赏

夫赏庆刑威，国之大柄。刑威不加，则人无所畏；赏庆不明，则人无所慕，二者不可偏废也。古者立刑，必先施于赃吏。盖赃吏为患，甚于酷吏之肆虐，酷吏虽为少德，人犹得而避之；赃吏徇私灭公，人之受害尤甚。国法之不得行，民冤之不得伸，上情之不得下达，善政之不得及民，皆由赃吏有以蠹之。先去赃吏，犹除草必先去其根也。赃既不行，则刑自平矣。

昔国家定为枉法不枉法之例，今则枉法者除名不叙，不枉法者并殿三年。制法虽明，而犯者未已，终莫能禁其万一也。贾谊曰：「礼者，禁于将然之前；法者，禁于已然之后。」既不能革其心，使自无所犯，又未能使之畏法而不敢犯，是为两失之矣。且如司县官困于正从七品八品间，终老无受宣之望；吏员困于路县，终老无受敕之期。凡人之自爱其身，而重于犯法者，以清议之可畏，前程之尚远也。既无所畏，又无所慕，则仕而为贫耳，复何所惜，欲责以无贪，不可得也。若其家业已成，资蓄已富，虽除名，虽殿三年，不足介意。近见江西有路司吏，因贼情事受钞五百锭、金银一箱，一夕挈家而去，不知所之，意谓累路吏月日老死不得一官，不若多得钞物，可为富家翁也。又见各处有州、县官，不顾名节，纵意侵渔，大小民讼，商贾纳贿，不幸而因小赃告发，虽行定罪停罢，今在闲居，已成巨室。纵不再仕，亦可了终身之计也。似此之类，何可胜数。

在昔有刺配籍没之法，文其面则终身不齿于乡里，籍其资则全家不免于饥寒，治赃吏无出此法之善也。然朝廷未尝无刺籍之法，如累朝宰执近臣，多已被罪籍没。岂此法独行之随朝，而不可行之外任？又兼有强盗刺额、窃盗刺臂之法矣；其赃吏之害及百姓，尤甚于强窃盗之害止于一家一人而已，岂此法独施之强窃盗，而不可施之赃吏？彼之受赃不顾者，将以肥其身，利其家，养其妻子耳。若使身陷刑戮，田宅为空，妻子不保，虽不除名，不殿三年，亦不敢轻于干禁也。今后无分内外大小官吏，但是赃状明白者，吏则刺面配役，官则免刺流徙，所有家财、田宅、奴婢，并令尽数没官，庶赃吏知惮而犯者鲜矣。

夫法为小人而设，非为君子也。君子之人，必不自同于赃吏；而赃吏之法，必

不及于君子。立法非过于严也，治小人之法，当如是耳。然今日之政，不患罚之不至，而弊于赏罚之不公；不患贪者之难制，而病于贪廉之无别。赃吏固严其罪矣，而廉吏则未见其赏也。今省部置立过名簿，不闻有功绩簿；宪司岁报赃罚册，不闻有廉能册。夫人性不大相远，利欲人之所易动，苦节人之所难能，岂以功绩廉能为不美哉？谓暴无伤，谓善不足为也。若为善而无以劝，则皆相习为不善矣。舜去四凶举十六相，而天下大治，非罚之少而赏之多，使善者并进而恶者自化也。明王施政，犹天地之于万物，雨露以滋养之，而后雪霜以肃杀之。有雪霜而无雨露，非所以化育；有刑罚而无恩赏，亦非所以为政也。朝廷昔有封赠之条，该具虽明，而举行未见。今后无分内外大小官员，有一廉如水无扰于民者，令风宪官从公保举，申台呈省，俾同实迹，优升一等，历一考则封赠其父母；再历一考则封赠其妻妾。但才德公勤有一可称者亦如之。不过费朝廷一纸之虚名，而可以收激励人材之实效，使居官报役者，明见赃吏之被祸，及其身，及其父母妻孥，尽不免于戮辱；又见廉吏之蒙福，及其身，及其父母妻妾，俱得享于荣华，谁不愿趋荣而避辱，舍贪而从廉？不待畏法而不敢犯，举皆革心而自无所犯矣。

### 一、俸禄

孟子曰：「禄足以代其耕也。」在官者不耕而食，故制禄以代之。禄有不及，何以养廉？汉宣帝诏曰：「吏不廉平，则治道衰。」今小臣皆勤事而俸禄薄，欲无侵渔百姓，难矣。

近来贪官污吏习以成风，禄之有余者，则视为傥来，略无撙节之心；禄之不足者，则借曰无可养廉，恣为侵渔之地。上下交征，相承为例，廉道丧，不觉其然，宜思所以整救之可也。

时务所急，虽未专在此，而禄之不均，自是朝廷一大缺政。今亲民之官该俸十两者，给职田二顷，独江南半之。南地非肥，北土非瘠也，江北少嚣讼之风，江南多豪猾之俗，而给田乃有重轻，此禄之不均一也。顾兹中外管军管民务站各色官，均为任君事也，均为食天禄也，而职田独与路、府、州县及廉访司官，而余弗之及，于此何薄，于彼何厚！此禄之不均二也。今各处职田，原有官田则有之，原无官田则无之。又虽有官田而不给为职田者。有职田处，除丝、麻、豆、麦外，所收子粒，路之正官不下八百石，微如巡检，亦收一百余石。无职田处，浪得职官之名，不沾颗粒之惠。而外任俸钞从五品止三十两，从六品不满二十两，如九品止十二两，以俸钞买物，能得几何？十口之家，除岁衣外，日费饮膳非钞二两不可。九品一月之俸，仅了六日之食，而合得俸钞，又多为公用扣除，若更无职田，老何以仰给？又如小吏，俱已添俸添米，旧请俸钞六两者，增作八两，每钞一两，月加米一斗。以此比之，则六品以下之

无职田者，反不如一小吏也。饥寒相迫，欲律以廉得乎？此禄之不均三也。今内任俸钞倍于外任，而京城之间，寻常米价亦是半锭一石，饮食衣帛，件件穷贵，以钞数计之，虽多一倍，以日用计之，实无外任一半所得，无职田可以供贍！如外任三品官，月得俸钞八十两，职田米八百石，一月该米六十余石。至如九品亦收职田米一百石以上，一月得米近九石之数。随朝三品官，月请俸钞三锭一十五两，既原无职田，又不添俸米，而四品官除俸钞外，月增米一石九斗五升。由此言之，则随朝三品四品之官，反不如外任九品簿尉之俸，此禄之不均四也。

制禄不均则人心不一，放辟邪侈，无不为己，其流弊可胜言哉！且俸禄一事，自归附以来，言者不知其几矣，而所言俱不得其要；朝廷举行亦不知其几矣，而所行皆未底于平，一番更变，又是一番行，终无补于缺政之万一也。中朝冗职，固难枚举，如各处巡检，各路提控案牒，岁收职米尤为虚费。随县置尉司签弓手，以专巡警，又有分镇军官以助之，何须赘设巡检司？甚而一县之内，有设三四处者，徒蠹民间，无济官府。随路既有经历、知事，足任案牒，又令行省赘差一员，徒蠹官府，无益民间。兹类颇多，皆合汰去，既可省俸，又可以清选法也。如处州、徽州等路总管，无职田可收，纵令每月增米一石五斗五升，而省札人员一月反得米八石有零，似此不平，朝廷何尝知之？当今之弊，不在俸禄之薄，而在俸禄之未均；不患俸禄之不敷，而患设官之太滥，均有余以周不足，取滥设之米以给合设之官，则国无所损，而官有所利矣。

议事之臣，日夜讲求俸米之说，谩尔纷纷，莫穷要领。其有俸钞，有职田，则过于厚；无俸钞，又无职田，则过于薄。尸位素餐者空负糜廩粟之讥；服勤输力者，乃有饭不足之叹。若能哀多益寡，截长补短，职田所收，自可敷用。今有额外多费二十八万余石粮，徒于国储大有所损，实于官吏未见其益。且丞相职居人臣之右，每月得俸八锭有零，一日之俸不满十四两，若仿晋之何曾日食万钱无下箸处，虽罄竭私帑，亦不能自给矣。

天子立相，必须厚禄以优崇，大臣律身，自宜戒奢而从俭，岂可先处以约而薄其所养哉？今俸自三锭以上者，不得添米，官益高而俸益薄，甚非尊尊贵贵之道也。又如随朝大小官及各处行省、宣慰司，皆是枢要重臣，既无所取于民，又无职田可收，纵添些少俸米，何足为养廉计？君子犹良骥也，欲责之日行千里，又不饱以刍菽，世无是理也。宜尽取原拨职田，合收子粒钱粮，官为收贮，将中外合设人员，分别差等而普及之。随朝官吏俸给虽厚，米价则穷，凡俸五两，月给米一石。外任官吏俸给既薄，米不值钱，凡俸五两，月给米二石。五两以上，随俸加之。不愿支米者，则随时价准之以钞。内外台察院、廉访司，事烦而形神劳，官清而交往绝，比之有司，量加优添，所以重风宪也。和

林、上都、山后、河西诸州城，不系出米去处，照依本处时估折价，不当拘以二十五两，所以重边鄙也。无分军民各色官吏，但请俸钱者，随所给钞数，按月支米。原无俸钱者，随所授品从，依例增支。将官收职田钱粮，先尽外任数足，其余剩者，尽令起运赴都，以给随朝官吏。计其所得，倍多于前，又可无过费太仓之粟，此所谓利国利官之要道也。其禄既均，其政自平，免致饥寒之忧，自存廉之节，然后律之以赃贪之法，彼亦不得而有辞矣。

### 一、求贤

治天下无他道，得人而已矣。《诗》曰：「得贤则能为邦家立太平之基。」《书》曰：「野无遗贤，万邦咸宁。」自古及今，国家之兴废，世祚之长短，系乎君子小人之分。用君子必治，用小人必乱，不待缕数详陈，虽三尺之童，亦知此语也。

钦明诏，有德行才能不求闻达者，具以名闻。上意非不勤也，未有一山泽之贤，布韦之士，得进于朝廷者，岂四海之广尽无其人耶？天之生才，代不乏绝，何尝借才于异代？不患无才，所患求之之道未至耳。待其自求而后用之，求进者必非佳士。其有异才者，必不肯自鬻其身也。混一以来，中外荐举，纷奏迭章。而取好人之使，接踵交驿，类皆猥琐齷齪之辈，次则庸医繆卜及行符水、售妖术之流耳，未见得一真好人也。古语云：「达视其所举。」又云：「惟贤知贤。」荐引者已非好人，安能识一真好人耶？贤才之生，散在四方。古今大贤，多产于遐陬僻壤之地，出于闾阎寒素之家，虽明君哲辅不能周知，岂廊之内，跬步之间，所能尽天下之贤？今朝廷选人，省部台院互相推举，见任者既罢，前废者复起。往来除授，不出眼前数辈而已。使皆贤也，尚不足以举政，未必皆贤耶！既不取人于寒微，又不历试其能否，数年之后，旧人已死，来者又皆不经事之少年，无仁贤则国空虚，识者之所甚忧也。

唐太宗征高丽，得薛仁贵。谓曰：「诸将皆老，思得新进用之，不喜得辽东，喜得卿也。」盖天下之才犹水焉，浚导其源而疏通其滞，则取之不竭，未见其穷也。三代汉唐以来，有乡举、里选，有孝廉科、贤良方正科、进士科、武士科，又有任子军功之例，进取之途，非一端也。广以取之，而后精以择之，则贤否判然矣。故贤者于此时不求而自至，非乐于求进也，乃于明时不见用也。当今既无广取之科，又无精选之法，取人于吏，他无进身之阶。海宇之中，山林之下，怀瑾握瑜，韞自珍者，甚不少也。如郡县之吏，或以市井小辈，或以仆御贱夫，皆顽顿亡之徒，技止于刀笔，力困于期程。彼磊落之才，必不肯屑就明矣。如朝中小吏，若非达官之瓜葛，即是见役之梯引，争附炎门，自同舆皂，皆游惰无知之子耳。或有生而至者，以文学结交，难投合；非礼物贄见，何足动人？又岂贫者之所能办？彼有志之士，必不肯苟合亦明矣。

昔田千秋一言寤主，即登侯相；郑然明一言见知，便获赏识。古今际遇，往往皆然。若必待肥羊美酒以为先容，币帛筐篚以将其厚意，则千秋老死于郎官，然明终役于堂下而已耳。仲弓问政，孔子答以举贤才。又问：「焉知贤才而举之？」曰：「举尔所知。尔所不知，人其舍诸。」盖四方之贤，有得于所见，有得于所闻，有得于人之所见所闻。其所知者有限，所不知者无穷。取在取人之知以为已知，非为平生欢半面雅，而后谓之所知也。

今朝廷上下，不问何人为贤，不知贤为何物，但以巧令迎合，即为精细；以勤奔走，善枝梧，即为了得；以久出门下包苴追往，即为知识好人。所知者止此，所举者亦止此。而使此流皆得以居官治民，祇见人才日少，政事日乖，纪纲日坏，不可得而复整矣。使一路一县一衙门之内，止得一真贤委而用之，何政不举，何事不办？不浚其源而澄其流，不端其表而正其影，虽日夜纷更，徒劳无益也。宜令各道廉访司、随路文资官采访遗逸，无问已仕未仕、见仕在闲，但德行可取，才能足称，卓然为乡里所敬及郡邑有声者，不限员数，具以名闻，待以不次之擢，任以繁要之职；兼内外台设监察御史五十余员，各令岁举一人，重责执结，如大失举，甘当罢职不叙，必然不肯徇情容私，以自贻身祸也。贤者遭时，喜于自效；朝廷得人，足以分忧。古者明良相逢之盛，复见于今日矣。

### 一、养士

自唐、虞、三代、春秋、战国以来，王宫国都，下及闾巷，莫不有学。由闾塾而升之党庠遂序乡校国学，自月书季考以至三年大比，兴贤能而爵之禄之。汉唐以后，崇尚益加，建太学贍生徒，至亿万计。如六朝之纷扰，南北之战争，亦未尝一日废学。而公卿大夫，有不出于学校中者，虽处尊荣，终身为。是以古今用人，必从学校，舍此他无取焉。

钦睹明诏，学校之设，所以作成人才，仰各处正官教官，主领敦劝，严加训诲，务要成材，以备擢用。仰中书省议行贡举之法。今内而京都，外而郡邑，非无学也，不过具虚名耳。京都立国子监，设生员，无非贵游子弟，群居终日，句读未通，已登仕版，欲冀成材，实不可得。若真欲取材于监中，岂二三十辈乳臭无知之子所能尽之耶？在学诸生，既无出身之定例，宜乎来者之不多。所设伴读，又不择人，重赂监官，剩出陪堂，便得入名。更不知所伴所读者何事，惟想望部领史儒学教授而已。朝廷养士为国家深长计，乃令每月梯已出陪堂钞一十五两，势家官族，视此为轻，贫儒寒生，何所从出？今朝廷每岁竭内府太仓以贍怯薛，以锡僧道，岂少十五两钞而靳于乐育人材耶？朔望奠谒，已为简慢，春秋二丁，但揭碑刻，宣圣一本，破官钱，办祭物，略无礼仪之可观。以杯酒腐肉为德色，卤莽灭裂，莫此为甚。随路立学，例设教授，凡隶文庙

钱粮，独不考较计点之目。朝廷待士亦云厚矣，何乃不体上意，务为苟且，以偷盗侵欺为能事，以积日满考为尽职？书单作支，破食甚，坐斋习读，不见一人。每岁租入，仅以供给教授、正录、直学、吏胥数家而已，生员子弟，并不沾升合之惠。学校已为虚设，又立一儒学提举司，上不能承流宣化，下不足仪表后进，尤为冗滥者也。且今之为教授者，失于遴选，熏莸并进，有犯赃十恶之徒，有市井无赖之辈，亦有江湖间说相谈命技术之流，及有新进少年，假儒之名，全不通文理者。主领不得其人，安能责成其效？

夫学官与有司官不同。儒者以行为先，若于士行稍亏，声不美，便难居以师儒之职，何待被告取招，然后明其非儒也？台宪上司，特以儒官之故，每加优容，诚为过矣。如邵文龙，乃黄班塘之贼党，起身微贱，两遭杖，不轨之行，乡里不容。因奸易妻，蓄女为妾，闺闱之丑，路人皆知。初任建康，再任平江，皆多士之区，为诸郡之甲，而使此辈居之，岂不为明教之玷，士流之辱？又如方平，因为人奴，久留都下，夤缘诈冒，两除教授，并不到任。在都以结揽公事为活，每日宿饮于生子人家，群优嘲戏，呼之曰「方大头」。弃父母妻子于不顾，俱以冻馁而死，讣音到都，正饮娼门，略不举哀，亦不奔赴，至今父、母、妻三丧不举。闻党有诗讥盈满墙壁，传播都下，言之可丑。他郡学官，似此盖不少也。

又有待选未除五百余名，谁为才学明敏，谁为教养精勤？出于选用，必合相应人数，其有虚伪捏合滥名选中者，又且十居四五。望其作成人材，岂可得哉？作成者固不用心，而人材亦不肯就学。今之隶名儒籍者，不知壮行本于幼学，而谓借径可以得官，皆曰何必读书然后富贵。既仕路非出于儒，不须虚费日力，但厚赂翰林集贤院，求一保文，或称茂异，或称故官，或称先贤子孙，白身人即保教授。才入州选，便求升路，才历一任，便干提举，但求升迁之速，何问教养之事！因此，学校遂成废弛。言者皆归咎于差役所致，不思唐宋盛时，儒人未尝免差，而士风甚盛，人材甚广，无他，声名诱之于前，利禄引之于后也。使前数年不当差役，亦未见有一人成材者。若业儒而获用，则人自慕尚，虽当役不足以抑之。使业儒而无用，则人皆厌弃，虽免役亦不足以励之。夫士列四民之一，为国效役，乃分之宜。而治国平天下，必须取才于士，非工、农、商之比，在朝廷自当有以优异之，故除徭以逸其身，存恤以养其心，好爵以縻其材，信任以行其志。必如是，可以尽乐育之道也。尽优异之虚文，无激劝之良法，终何补于世用？近朝廷举擢二三孔氏，谓尊崇圣道不【[必]】出于此。比年派谱不明，但姓孔者，俱称圣裔，蠢然无学，即充路教。甫历初阶，即陞八品。有实能继圣学明圣道者，反不得援例。夫子之道，垂宪万世。凡天下之蹈仁履义者，皆夫子之徒也，岂萃在一家一姓之中耶？若朝廷广延儒



士，孔道大行，则生民蒙其福矣，非谓私其子孙以示尊崇之至也。

今后宜以教养实效责之教授，常令风宪官及随路文资官严行体访，但素行有亏无足师范者，即便弹罢。精选德行文学所推敬者，补授见阙，勤加勉励。每岁于朝廷优给衣粮以赡养之，限二百员或三百员，校其能否，次第录用，庶使学校不为虚设，人人各知自奋，数年之间，诵济济多士之诗矣。

### 一、奔竞

奔竞之风，尤不可长。古之人惟患德之不修，学之不讲，不患人之不己知。故用行舍藏，一安于命，仕止久速，各随其时，何尝识有奔竞之事？国朝混一之初，力革虚伪，选任实才。此时求进者少，人心犹有古意。近年以来，幸门大开，庸妄纷进，士行浇薄，廉道丧，虽执鞭拂须舐痔尝粪之事，靡所不为。其有攀附营救即获升迁者，则口称之羨之以为能；若安分自守羞于干谒者，则口讥之笑之以为不了事。习已成风，几不可解矣。

昔桓玄以前世皆有隐士，于己时独无，求得皇甫希之使隐山林，号曰「高士」，时人谓之「充隐」。岂有当今盛际，更无一人高尚耶？朝廷既不为，则天下亦不以妄进为矣。且即近事明之。如前年赵著作依附梁平章门下，希望恩赏，再求钞写《大元一统志》，选用能书者二十名，语人云：「旧例，已历任陞职一资，白身人即入流品，日支食钱，公给笔札。」闻者鼓舞，莫不争趋。于是，赵著作之户外饷馈交驰，愿求一保，如登天府，飞沈出其顾指，予夺定其一言，至今谈者，莫不为笑。又如去岁，上命写《金字经》，从礼部与翰林院官选择字样，一时奔竞，喧哄京师，各投门下，百计经营。侍郎高显卿、学士张师道，至下如应奉邓善之、奏差张士开数家之门，贿赂公行，各出抹子，分占名数，不以字样定去取，有计置即中程序，论价买名，如同商贾。有不由礼部发者，则就经局投门下，动至数千百人。礼部经局，互相诋毁。即此二事而观，可为风俗一概。奔竞日滋，气习日下，自兹以往，尤恐日甚一日。且编《一统志》，前后两现。其初也，监中求人，而人不屑就；今则人争求之，而惟恐不得。写《金字经》前后三现：其初也，各省取人，莫不力辞求免，官府以势迫其来；次则人虽乐从，犹于求也；今则趋者如市，竞进争先，惟恐居后。是人心士习，一日不如一日，亦可见矣。此事所关甚非细故，执风化之枢者，略不虑及，何耶？管子曰：礼义廉，是谓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凡此者，皆不知礼义廉之所致也。惟在上之人，有以绝侥幸之门，则此风自息耳！夫尺寸之名，求则得，不求则不得，人安得而不争？锥刀之利，趋前则有，居后则无，人安得而不逐？俗流相因，恬不知怪。而能不求不趋，卓然自立于名利之外者，千万中无一人也。风宪之官，尤为礼义廉之所自出，往往亦可求而得之，又何怪世俗之皆然耶？昔人云：「天下有道，公论在朝；天下无道，公

论在野。」甚矣天下不可一日无公论也。公论所在，如鉴空衡平，纤毫不能以容其伪，虽无事于奔竞可也。自公论不明之后，美恶妍丑，略无定价，爱憎取舍，一出私情。人非乐于奔竞也，其势不得不然耳。如抄录志书，描写金字，非有追章琢句之巧，考古证今之难，虽以愚夫下流，但能缮书者，皆可与选，给食赏钞，足酬其劳。又与之陞职减资，是朝廷开天下以奔竞之路也。

当今中外穷达之士，有皓首穷经，赤心报国，而未获一阶半级之升者，何可胜计？仅能点缀字画，便可以拾取朝廷之官爵，岂不貽笑于天下后世耶？市井之间，莫不忻慕得写者之迁擢有期，又怨咎不得写者之求干不早；而得写者皆志高意满，不得写者亦深自悔恨。民习淳漓之判，正在此日。失今不救，则流祸未知所终也。若遽欲反其浇风，易其心术，夫岂一朝一夕之故？且先自志书、金经二事始，宜将前次之已升已注者，追理前资，尽行改正；今次之求升未升者，截日停革，杜其妄想。使天下之人明知上意之所向，自然各识进退去就之宜，出处行藏之正，虽未能尽化天下之俗，而奔竞之风，亦能十去七八矣。其于世教，实非小补。

### 一、核实

虚文无实，坏政尤甚。汉宣帝信赏必罚，综核名实，政事文学法理之士，咸精其能。其时犹有王成虚增户口，黄霸妄指神雀，议者以有名无实讥之，下此者，不言可知。今朝廷布政颁令，出于一时漫浪之言，百司不知所守，百姓不以为信，习为文具，徒美外观，虽庶人不能以理其家，可以治天下乎？

且即所见而言之：明诏德行文学高出时辈者，有司保举；肃政廉访司体覆相同，以备擢用。年来中外所举，不为少矣，未见擢一才，拔一士，岂非虚文求人乎？若荐状明白，必须录用；如人不当任，则必与保官同黜，斯为用人之实也。明诏政事之未便，人情之未达，朝廷得失，军民利害，有上书陈言者，皆得实封呈献。年来官庶所陈，不为少矣，未闻纳一谏，从一事，岂非虚文求言乎？宜选省台中曾历外任文资官，专一披详，择其可取者，不必议拟，即见施行，斯为用言之实也。格例该诸县尹，以五事备者为上选，三事成者为中选，五事俱不举者必黜。今各官解由之内，无有不备五事者，皆是满替之后，巧装饰词，私家填写。上司更不推问，但办凭无伪，俸月无差，便给半印，依本抄连。到选之日，真伪无别。实备五事而无力者，止于常调。虚称五事而有力者，则引例升等，岂非虚文考绩之弊乎？宜从各官所属上司，考察其在任有无五事实，另行开申付部，以定升黜，斯为责效之实也。

国家立御史台，立肃政廉访司，不拣甚么勾当，并令纠弹，凡有取问公事，诸人无得沮坏。今所纠劾者，仅可施之小官下吏，若据要津凭城社者，莫敢谁何。纵令言之，亦不听之。所荐举者，呈省到部，俾同故纸，虽有异才，终不见

用。言既不行，因以为欺。而外任巡按书吏人等，反有借风宪之威，徇私纳贿，无所畏忌，其为民患，过于有司。今台选中所用人物，冗杂逾甚，岂非虚文重台察之弊乎？责任既专，则言无可否，必合信从；若所言不公，则严加诛罚，斯为任风宪之实也。

《至元新格》该常事五日程，中事七日程，大事十日程，并要限内发遣。违者量事大小，计日远近，随时罚。今小事动是半年，大事动是数岁。婚田钱债，有十年十五年不之事。讼婚则先娶者且为夫妇，至儿女满前而终无结绝；讼田宅则先成交者且主业，至财力俱弊，而两词自息；讼钱债则负钱者求而迁延，而索欠者困于听候。刑名之事，疑狱固难立，其对词明白者，可折以片言也。有司徒以人命为重，牵连岁月，干犯人等，大半禁死。但知一已死者当重，不知囚禁以至死者十倍其数，尤为不轻也。更无一事依程发遣，而违者亦无一人依格罚，岂非虚文议狱乎？若事有踰限不归结者，坐以不称职之罪，比同赃滥，以定责罚，斯为听讼之实也。

诏书累降，停罢劳民不急之役，存恤鳏寡孤独之人，爱民之念可谓至矣。孟子曰：「有仁心仁闻，而民不被其泽者……不行先王之政也。」古者发政施仁，必先于四者，非谓官司专养之也，但化行政成，四者不至于失所足矣。今与之衣，给之食，赐之钞，而曰爱民之道止此，是犹舆梁徙杠以济人也。且鳏寡孤独多在村落万山之间，无持瓢乞食之所，深为可怜。今之隶名官籍者，皆坊正巷长，略举市间所知，以应故事而已，实为穷民无告者，未尝登籍沾惠也。闻吉州有王清甫一户，家富百金，势凌官府，而每岁亦请衣粮，获赏赐，似此甚不少也。糜费廩粟，于民间实无纤毫之补，岂非虚文爱民乎？使上下相安，家给人足，则鳏寡孤独，自有所依，斯为仁爱之实也。

国家立司农司，以敦农政。路县正官衙内，加以兼劝农事。每岁仲春，令亲行劭农，重农之意可谓尽矣。夫农桑之事，民所恃以为命者，一日不作，则终岁饥寒，谁肯惰农自安，以贻伊戚？惟在上之人养之爱之，使之无失其时，自然各安生理，不废农业。若使亲民官吏纵其侵渔，日夜叫嚣，犬不得宁焉，虽家置一劝农之官，何益于事？如每岁出郊劝农，各官借此为游宴之地，带行不下数十百人，里正社长科敛供给，有典衣举债以应命者。一番扰民，诚为不小，所谓以无益害有益，岂非虚文务农乎？若严禁游手之徒，罢绝妨农之事，则力耕者，田野自辟，斯为重农之实也。

国家仿古立翰林院、集贤院、秘书监、太常寺，可谓彬彬文物之盛矣。今翰林多不识字之鄙夫，集贤为群不肖之渊藪，编修检阅，皆归于门馆富儿；秘监丞着，太半是庸医繆卜。职奉常者，谁明乎五礼六律？居成均者，谁通乎诗书六艺？且为公家分任一日事，则酬以一日俸。今十日之间，仅聚三日，一月二十

一日闲居私家，虚给俸禄，受若直而怠若事，可乎？九日完坐，又不过行故事同杯酌而已。若云无事可举，不必滥此职名以示美观也。如医学、儒学、蒙古学，各置提举司，尤为无益于国政。若此者，不可枚举，岂非虚文设官乎？无问内外衙门，凡新所添设，尽行沙汰，旧有冗员，严加减并，则官无旷职，人无废事，斯为命官之实也。

国家设立太史司天，以明占测；崇奉国师宗师，以严祈祷，可谓尽事天之诚矣。今日月薄蚀，则期集鼓奏，以彰信推历，未尝定其应验；星象失躔，但托辞禳度，以分受官物，未尝指称其变故。罄竭公帑，以供西番好事，徒资妄僧之酒色；盛陈金帛，以副黄冠醮筵，但充贫道之口体。比来仰观俯察，异迭兴，其示儆戒，亦云至矣。而恬无畏惧之心，藐尔修禳之实，岂非虚文对越乎？苍苍在上，临鉴不远，岂具文繆敬所能感通？反躬修德，则妖沴自消；悔过作善，而休祥自降，斯为昭事上帝之实也。凡此数端，特其甚者。其余事务，往往皆然。

近朝廷庶政更新，整除前弊，如裁减官吏，分拣怯薛歹，禁绝别里哥，一时号令雷厉风飞，听群心为之惊耸，谓德化之成，指日可待。侧耳数月，皆已寂然无闻。是朝廷虚言以戏人耳，欲民之无骇，不可得也。凡布一政，颁一令，务在必行；设一官，分一职，责以必效。上无苟且之谋，下无慢易之心，上下一意，以实相与。所谓执此之政，坚如金石；行此之令，信如四时。据此之公无私如天地，将何事之不可成哉！

### 一、户计

国家设立诸色户计，最为得法，古今不能易也。然法久弊生，若能因弊修理，使久而不坏，即是良法。如军站乃法之尤善者，而弊在乎消乏。且军户虽困于供给军期，站户虽疲于造船买马，亦多是人家子弟不肖，自行破荡，未可全归咎于军站之难当也。然当站必须见钞，可无丁不可无产；当军必须亲身，可无产不可无丁。实则丁产相资，皆不可无也。如站九户当一马；四户当一船。消乏者虽多，而兴进者亦不少。但验户税新收实数，使各相纠核，有一户消乏，则以他户余剩者补之。如军有贴户同当，亦有独户当者，多因单丁无人当官，以致逃亡。其户虽绝，而遗产尚存也。丁有消乏，则别签贴户助之；产有消乏，则以逃亡遗产补之，自然俱不至于消乏矣。然军站二户，出力最多，每岁支持，至甚生受。若又令与民一体和雇和买，则消乏愈甚矣。

今议者纷纭，一则以为当差便，一则以为不便，殊不知南北不同，似难一律。北方站户多贫，终岁营生，仅了应办。南方站户皆巨富，有输粮百石之家，止以四石当水站，其余则安享其利，靠损贫难。北方军户，皆元签有丁产大户，一家亲躯至四五十口，限地之外，余剩亦多。南方止是新附军人，间有一二

等大户，乃军官之家，余皆亡宋时无赖之徒，投雇当军，归附后籍为军户，仅有妻子而无抵业。以此北站南军，再当差发，直是贫不聊生；北军南站，虽重复当之，未为大损也。如照依元签顷亩粮石以定则额，仍旧除免，外有余剩者，令与民一体当差，庶南北无偏负之失，繇役免重并之忧矣。

如金户一项，所签户计散在诸路，而淘金之地聚在数场。虽令各户自行淘采，其实用钞买金，以办官课耳。既与之免税免役，以税役之费，为买金之资，亦无损于民也。在先立淘金漕运司，金户不能自存。革罢之后，皆得稍安，然犹不免金场各官头目之扰。今金有定额，户有定数，不必设官计户点名，亦不必拘以正月下场、十月闭场之程限，但责任有司官用心提调，依各处里正例，立排子头催办，依每岁征粮例，照元额征纳，则自安生计，不致失所矣。

如匠户一项，随朝所取匠人，与外路当工者不同。在京都者，月给家口衣粮盐菜等钱，又就开铺席买卖，应役之暇，自可还家工作。皆是本色匠人，供应本役，虽无事产可也。外路所签匠户，尽是贫民，俱无抵业。元居城市者，与局院附近，依靠家生，尚堪存活，然不多户也。其散在各县村落间者，十中八九与局院相隔数十百里，前迫工程，后顾妻子，往来奔驰，实为狼狽。所得衣粮，又多为官司扣除。随处滥设局官三员，典史、司吏、库子祇候人等，各官吏又有老小及带行人，一局之内，不下一二百人，并无俸给，止是捕风捉影，蚕食匠户，以供衣。人匠既无寸田尺土，全藉工作营生。亲身当役之后，老幼何所仰给？

如抄纸、梳头、作木杂色匠人，何尝知会络丝、打等事，非系本色，只得顾工。每月顾钱之外，又有支持追往之费，合得口粮，已准公用。工作所获，不了当官。计无所出，必至逃亡。今已十亡二三，延之数年，逃亡殆尽矣。今后除随朝匠户外，各路局院宜悉令有司管领，量设局官一员，支給俸禄，其余职名尽行革去。照依水马站例，于有税户内签取人匠，除其税徭，令顾匠当工。如本户自能当匠，或顾匠愿入局受顾者，听。庶贫难下户，可免顾工，又得顾钱，以贍其家，自然人匠不至逃亡，工程易以办集。

凡此所言，皆在民间得之目，田野利害，无因上达，而朝廷清问，不及下民，似此弊端，何由知之？所宜早加整救，使民得安心而奉公，官不劳力而办事，于国于民，两得其便云尔。

绩在湖南，再以户计未尽底蕴，赴有司投进，附录于此。圣朝定夺诸色户计，实为得法。或有未尽善处，非朝廷之失也，不得周知民间之疾苦故耳。若使知之，安得不从而改之？圣朝以仁慈为政，何尝一毫损民之事！如水马站户，与之除粮免差，粮资足以补办，祇应可抵里役。如金户办金，则就推本户合

纳之税。如匠户当工，则官资口粮以贍养之。如户烧盐，则给以工本。银场炼锻，既给工本，又与口粮，计所入之课程，正与买价无异。朝廷不以屑较者，将以优恤百姓耳，宁过费于公储，不以重困于民力，爱民之厚，于此可见。今各处巡尉司设弓手，少不下三十名，多者至百名。各路县狱司设禁子、牧民官，各衙设祇候、曳刺。率土皆为王民，差使特分内事，既免粮以优之，而有司不与开除，乃令税户分任包纳，于合输粮额之外，别立名项曰「包米」，考古证今，所未尝见。若以别色户计推之，朝廷岂独靳此数百石之米？但承流宣化者，不得其人，尸餐苟禄，不以转达耳。若朝省知有此弊，不肯作此害民之举也。移该免之粮，而加于庶姓之家，何分厚薄于砖瓦，而受此池鱼之殃邪？且弓手、祇候、曳刺、禁子，与水马站、匠、金、等户，又有劳逸之相悬。站有消乏，金须本色，欲办课，匠不离局，设有不及，诃责踵至。所准税粮，岂了供给？而弓手、祇候、曳刺、禁子等户役甚优闲，无费于己，又可肥家，不知何名而与之免粮哉？当今四方无虞，盗贼潜销，巡尉之名，有若虚设。遇有烟火、逃亡、诈伪等项公事，巡尉司一番买卖，弓手遍扰乡落，排门受摊指之害，毁突叫嚣，犬不得宁焉。闾阎吞声，无所告诉。如祇候、曳刺，分入各官门下，视同私人，任以腹心，公行关节，倚借气势，骗吏民。凡有公讼，必先达于祇候，而后得通于官长。每日跟随到公廨，侍立问事，有衙番钱、就唤钱、行杖钱，多立名色，所获不少。禁子在狱圉中，则有直监钱、烧纸钱、好看钱、递饭钱，百端需求，囚人俯首听命，莫敢谁何。此数者，少出倍入，利多害寡，更得免粮，诚为过矣。既与免粮，乃令税户与之包纳。以诗礼阔阔之家，而与小夫贱隶代输户粮，出于无辜，甚抱不平。如蒙垂听，将包纳之米，仍令各户自认输官，正供使令之末，初无艰难，虽不免粮亦可也。如或不然，照各色户计，依例开除，庶不致偏负累及于税家。更或不然，径令包粮税家自行应当前役，虽不除粮，亦所甘心。此事甚易改正，惜乎未有言之者，惟明良采纳焉！

### 一、怯薛

古称侍卫禁直左右前后之人，今谓之怯薛歹。以今仿古，而古者为数甚多，立名甚繁。今之名数，视古颇简。《周礼天官冢宰》曰膳夫，曰庖人，曰内饗，曰外饗，曰浆人，曰亨人，曰笾人，今之博儿赤也；曰幕人，曰司服，曰司裘，曰内宰，今之速古儿赤也；曰掌舍，曰掌次，今之阿儿赤也；曰阉人，今之哈勒哈赤也；曰缝人，曰屨人，曰典妇功，今之玉勒赤也；曰宫人，今之烛刺赤也。古者分以职役，定以等差，用当其人，人当其任，是以人无覬覦，各守分义。今则不然，不限以员，不责以职，但挟重资有梯援投门下，便可报名字，请粮草，获赏赐，皆名曰怯薛歹。以此纷至沓来，争先竞进，不问贤愚

，不分阶级，不择人品，如屠沽、下隶、市井小人，及商贾之流，军卒之末，甚而倡优、奴贱之辈，皆得以涉宫禁。又有一等流官胥吏，经断不叙，无所容身，则夤缘投入，以图陞转。趋者既多，岁增一岁，久而不戢，何有穷已？夫怯薛之名，将以侍君侧，直禁庭也。今乃出入私门，效奔走于车尘马足之下，实当怯薛者，十无二三。是各官门下之怯薛，非天子根前之怯薛也。冒奉上之名，以供私家之役，此为欺罔之甚者，安而行之，不以为意。今各色怯薛，除近行人外，其余投入者，但知怯薛官排子头为使长，岁时馈遗，朝夕跟随，给假还家，去来厚赂，所请粮草，分要过半。四怯薛轮当三日，例闲九日。而三日之内未尝执役，但早晚诣各门下见面呈身而已。富者财力一到，便可干别里哥，早得名分；贫者苟焉栖身，以叨窃恩赏。诳上慢下，莫甚于此。今一人岁支粮十石，表里段疋，双马草料，或三年四年，散钞一百三十锭。以有用之财，养此无用之人，实于朝廷有损无益。诸王公子，例皆如此。进身既易，为弊滋多。

愚臣不肖，隶名正宫位下奥刺赤，身役三年于兹，稔知其弊，常窃自笑。每岁朝廷支粮给衣，以养我辈，何补于国哉？今江北江南，富家巨室夤缘而至者不计其数，纵贿挥金，略不爱惜，鞍马骑从，有似贵游，或以坐子为家，或取乐人为妾，似此之流，大伤风化。究其所因，自韩光甫以说谎出入于脱火伯之门，不及半年，便除杭州府判，人争羡慕，谓投当怯薛者，即可得六品管民官。扇惑富豪之民，妄生奔竞之心，皆有以召之也。

近朝省有严行分拣之令，私窃自喜，遭遇圣朝行此善政，虽被斥逐，实所甘心。岂谓各官头目顾为私谋，不恤大体，其势必不可行矣。若去一人，虽国家得省一名之虚实，而各官未免失一户之供给。取办于公而归利于私，宜其百端阻当也。今遽改前令，停罢分拣，固见圣德之宽容。然以为不当分拣，则宜拒绝于闻奏之初。如以为必合分拣，岂宜变易于已准之后？王言如丝，涣号犹汗，使既出而可以复反，百姓观瞻不可掩也。万世青史，谓之何哉？如速古儿赤、博儿赤、赤愠都赤、烛都赤、昔保赤、玉勒赤、阿儿赤、火儿赤、秃赤等职员，皆君侧必用之人所不可少者。今后宜限以名数，择其人品，又以所职贵贱高下，定其出身之例，遇有名阙，方许选补，则人心自无过望，而国家不至滥恩矣。如必阁赤一项，今省部台院诸司庶府所用椽史吏贴，无非天子之必阁赤。各执所役，已有定员，不必又赘此虚名也。如怯怜口，除蒙古人外，若汉儿皆是有户百姓，就令民间当差足矣。普天率土，尽是皇帝之怯怜口，何为更分彼我？今正宫位下怯怜口，有总管府所管户计，又有四怯薛官所管身役。殊不知在怯薛中者，乃百姓避役投充，以希望粮草赏赐耳。若将见在数目收作投下户计，各令还家办课，通隶位下总管府管领，既免朝廷供给之虚费，又可为正

宫增办之实利也。如奥刺赤一项，各库钱帛已设库官六员，又有库子司吏人等，即是奥刺赤之名，足可任出入收支之责，何须重复滥设。更有皇太后位下各色怯薛，今已终丧，犹拥虚语，循例供给，费破不资，稽之古典，实出无名。所宜尽行放散，使之各务本业。如准所陈行之，自可免分拣之多事也。每岁国家省粮数十万石，缎子数千万疋，岁收草料三中之一，足了支持。而百姓亦免盐折草之料，官省其劳，民受其利，诚为两得矣。既有职役定员，则挟资投入者无所容力；既有出身定例，则别里哥选不禁自无。此国家无疆之休，子孙万世之利也。

### 一、僧道

窃自唐虞、三代以来，国祚延长，群生康泰，不闻有释老也。三国、六朝以后，僧尼道士始布满天下。求福田利益者，不之老则之释。人君好尚，往往过之。夫福，非如粟帛金宝可求而取之物也。上好俭则民财丰，节力役则民不困，养生送死无憾，则四海皆跻于仁寿之域。民生安乐，便是好事，狱讼无冤，便是布施，何必张浮费，事繁文，泥金检玉，而谒之于虚无也？一僧一道之祝延，不若百姓群黎之同愿；一寺一观之祈祷，不若千门万户之齐声。古谚云：「福从赞叹生。」正此谓也。

西方乃佛生之地。佛，圣人也，安肯作威福以要人之敬奉？佛教人以不贪不妒不伤生、不害物为好事，故云即心是佛也，何尝以陈玉帛，严香灯，晨夜诵经礼拜，至于杀人致祭，纵囚示恩，而名曰做好事哉？今国家财赋半入西番，红帽禅衣者便公然出入宫禁，举朝相尚，莫不倾资以奉之。此皆庸僧作此妖妄，非佛之真心本性也。道家以老子为宗，惟在清静无为。祖师系赤松子的孙，惟求辟谷弃人间事。今张天师纵情姬爱，广置田庄，招揽权势，凌烁官府，乃江南一大豪霸也。其祖风法门，正不如此。诸佛三清在天之灵不可诬也。往往嗣法者，失其初意耳。愚氓俗子，不知所以为佛所以为天师者云何，但见赭其头即指为佛，黄其冠即指为天师，虽百喙不能解其惑，其可为世道一慨！朝廷特加宠异，另立宣政院道教所，以其弃俗出家，非有司所可统摄也。而乃持宠作威，贿赂公行，以曲为直，以是为非。僧道词讼，数倍民间，如奸盗、杀人诸般不法之事，彼皆有之矣。学释老者，离嗜欲，去贪嗔，异乎尘俗可也。可艳妻穠妾，汗秽不羞，夺利争名，奔竞无已，虽俗人所不屑为，甚非僧道之宜然也。僧道之盛，莫盛今日；而僧道之弊，亦莫甚今日。朝廷若不稍加裁抑，适所以重其它日之烈祸也。能律以礼法，制以分义，使不至于骄奢无度，败坏宗风，乃为敬奉之至矣。

今各寺既有讲主长老，各观既有知观提举，足任管领之责。随路又滥设僧录司、道录司，各县皆置僧纲威仪，反为僧道之蠹，所宜革去也。且僧道另设衙门



，三代以下，前所未闻。亡金弃人尚鬼，故立二司，与民官鼎立而三。岂谓巍巍圣朝，不师古圣王之常法，而踵残金之弊政耶？为僧录、道录者，皆无赖之徒，立谈遭遇，遽授此职，便与三品正官平牒往来。以白身之人，一旦居此荣贵，得之既易，视之亦轻，宜乎逞私妄作而无复顾藉也。

近令宪司纠刷文卷，僧官局踏知惧，而僧人皆喜得安，此明验也。所欠道家犹未一体刷卷耳。若僧道中有栖心寂灭、息念尘寰者，必不自絀宪纲，虽无假官府可也。若行止不检，身陷刑戮，亦佛法、道教之所不容，宜令有司管领，严行究治，罪状明白，比之常人，更加一等。断遣还俗，彼亦甘心。今僧道不蚕而衣，不耕而食，皆得全免繇税。而愚民多以财产托名诡寄，或全舍入常住，以求隐蔽差役，驱国家之实利，归无用之空门。视民间输税之外，又当里正主首，又当和顾和买，非惟弃本逐末，实是劳逸不均。今后寺观常住税粮，宜准古法，尽令输官，俟其有佛法高妙道行绝伦者，从推举，然后蠲其繇役，除其税粮，庶可养成清淨之风，亦足激励浇薄之俗也。外有白云宗一派，尤为妖妄。其初未尝有法门，止是在家念佛，不茹荤，不饮酒，不废耕桑，不缺赋税。前宋时，谓其夜聚晓散，恐生不虞，犹加禁绝，然亦不过数家而已。今皆不守戒律，狼藉荤酒，但假名以规避差役，动至万计，均为诵经礼拜也。既自别于俗人，又自异于僧道，朝廷不察其伪，特为另立衙门。今宗摄钱如镜，恣行不法，甚于僧司道所，宜革去，以除国蠹，以宽民力可也。（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七）

请去佛道疏 【篇名系编者所加。】

窃谓释、道之教与夫子之道，并立为三，不知释、道之所谓教者何事？背弃君亲，毁灭纲常，舍本逐末，以此教人，可乎？明知其非而趋从愈广，盖辟之者不针其病，彼得以有辞，谓世间无佛无仙不可也。诚有之，一言以蔽之，曰无用耳。于国无益，于人无济，虽宗而事之，将焉用之？夫圣人之道，不可一日无；三纲五常之理，不可一日缺。百姓恃此以自存，无此则不能以一朝居。虽无佛可也，无仙亦可也，彼二者之说，不过窃圣道之绪余耳。夫子之所不屑为，彼方挟此以自高。夫子岂不知佛之为佛，仙之为仙？以其不切于日用常行，故未始言之。昧者反谓佛能超世，夫子不能免于世；佛为上一截事，夫子为下一截事，故夫子之不及佛也。噫！为是说者，愚亦甚矣。殊不知夫子正是上截事，佛乃下截事耳。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此一章乃三教是非之所由分也。谓佛超世者，以其入圣而不沦于鬼，趣长生而不与俗同腐也。谓圣人不免于世者，以其犹未能脱然于鬼与死也。其言固高矣，不思天下百万亿苍生，岂能尽为佛，尽为仙乎？能超世者，宁几何人？泝古及今，或得一于千百中，或阅数世而不得一

焉，正自不能免于世也。三纲沦而九法斲，礼乐崩而阴阳隔，人之类灭久矣，安得有所谓佛与仙耶？夫子所以不言者，盖为世道深长思也。

君臣父子夫妇，人之大伦。人天地之灵以生，幼学壮行，期为世用，于人之道未能了，何暇问鬼？于生之理未能知，何暇问死？能无忝于为人，能无负于此生，然后反而求之，可以免轮回致不死耳，非佛与仙为下一截事乎？今之奉佛求仙者，逐风吠影，懵不知佛与仙谓何，祖风法门云何。如达摩面壁九年，维摩不二法门，止为身计，何尝施祸福于人，亦未尝要人之敬奉。后人为之庄严忏诵，扇惑愚民，非佛之真性也。张道陵远处深山，萨真人一瓢自随，厌与俗接，何尝妄有希求于人？人亦不敢轻有所与，后来设立符箓醮禳，诬取钱物，非祖之初意也。今见披禅衣者便拜为佛，见戴黄冠者即稽为仙，彼于自身尚不克保，何能及人？乃欲赖之以祝圣躬之寿考，祈国祚之延长，黎庶之安乐，非大愚而何？

往年留都下，见帝师之死，驰驿取小帝师来代，不过一寻常庸厮耳。举朝上下，倾城老弱郊迎，望风顶礼，罗拜道旁，不知所敬者何，所慕者何，其愚一至于此哉！力排其非，反招怪怒，指为毁佛谤道，几若漆沫不可解者。今以出于祖师之口者解之，则可释然矣。

昔达摩自南天竺来，梁武帝诏至金陵，问曰：「朕造寺舍经度生，不可胜纪，有何功德？」师曰：「并无功德，此但天人小果有漏之因，如影随形，虽有非实。」此语足以解求福田利益者之惑。陈抟隐华山，宋太宗召至阙下，延入宫中与语，使宰相宋琪等问曰：「先生得玄默修养之道，可以授人乎？」对曰：「练养有术，纵使白日升天，何益于治？今圣上洞达古今，深究治乱，正是君臣合德致治之时，勤行修练，无以加此。」琪等表上其语，上喜甚，斯言可为求神仙者之鉴。愚冥之徒，不知取法于此，辄取其无稽之论，公卿士庶，合情勤奉，稍有怠慢，惧祸目前，随所爱欲，无不听从。胡不思此辈妖妄，上不足以裨国政，下不足以熙群生，中不足以润身屋。竭有用之财，事此无用之物，吾不知其何心尚论其祖风法门？数椽以庇风雨，榻外视犹传舍，何假乎广厦千间，琉璃万瓦？一以供晨夕，身外皆为长物，何资乎千仓万箱，前驺后从？今天下大寺观，租入巨万，徒千百，餼用过于宫御，积蓄侔于邦赋。为长老观主者，营求而得之，棖题华丽，珍具毕陈，拥妓宴饮，连宵浹旦，佃客火工，男女杂袭，蠹政侵民，无所不至，经理营运，结纳官府，不异于庶姓人家。教门至此，扫地尽矣。若不少抑，为祸滋深，殆有不可胜言者。

唐会昌间，为僧尼耗蠹天下，命并省佛寺。上都、东都各留二寺，上州留一寺，中下州并废。分为三等：上等留僧二十人，中等十人，下等五人，余僧及尼皆勒归俗。通毁招提兰若四万余区，收良田数千万顷，奴婢十五万人，归俗僧

尼二十六万五千人，真是快活条贯。宜体此意，先将西番大师留京都者，以礼敦遣，悉令还国；外而天下寺观钱粮，拘使输官；其游手惰农之夫，蚕食常住，无异俗人，各令归农务本。如果有德行真修、茹枯绝欲之士，虽无补于世用，然息念离尘，亦有可取，但官给日米二升，料钱二贯，岁绢五疋。许置从二名以供使令，每日米二升，岁布二 【北京图书馆藏明永乐内府本作「三」。】疋。如此待之，亦云足矣。设或果有真佛出现，当如韩文公所云，容而接之，礼宾一设，赐衣一袭，卫而出之于境，不令惑也。若夫神仙潜形遁，不轻于降临尘间，人亦不得而见之，使可见可接，则非仙矣。然举此甚难，悟此甚寡，和之者，牢不可破，非有高明特达之见，洞察其理，深明其妄，不足以语此，惟圣朝其采择焉。（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八）

论边远状 【篇名系编者所加。】

边远之任，至甚不轻。古王者之遣将也，跪而推毂曰：「阃以内寡人制之，阃以外将军制之。」故边将咸得以便宜从事，朝廷不得而专之，无他，谓其谙于风土，习于形势，久知其人之可用与否，以之临事，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莫不顺意。若待朝廷选官分任，无非纨膏粱之子，刀笔筐篋之吏，不习兵事，不历艰难，到彼无所用焉。故昔者边鄙用人，每岁给降空头宣敕，令帅臣就便补拟类名申奏而已，以其所用之人，出乎常调之外，非持文墨议论者所可制其短长之命也。且就安避危，人之常情。万里之远，烟瘴之区，在常选中者，必不肯往。《黄石公军势》曰：「使智，使勇，使贪，使愚。」使智者，乐立其功；勇者，好行其志；贪者，急趋其利；愚者，不计其死。若非至贪与至愚，谁肯离妻子，去坟墓，置身于必死之地？其有轻生好名之人，激节赴义之士，不顾父母之遗躯，求升数级之资品，朝廷亦何吝一纸虚名以勉励之？然今日未尝无边远选，固有准保定夺者矣。但保举之初，欠于立法防奸；区用之后，失于计功核实耳。如云南、甘肃、八番、两江等处统帅藩臣，一赴阙下，便行保人，就于京都旋捏前资，以所保之品级，定价例之重轻，多者百锭，少者亦三之二。或尽数纳足，或先与一半，或立利钱文书，呈解到省，官可立得。以此淹困仕人、街市富子，每闻一帅臣至，则争先求之，并未尝涉历塞庭，练习边事也。处于豢养者，不吝资财，苟图根，又为改仕之谋。出于微贱者，侥幸荣名，欣然勇往，何济缓急之用？近两江元帅黄昔刺不花，累保得除者几及百数。续明里马合麻元帅蹈其故辙，公然卖保，声迹颇张，甚为不雅。今有刘八都儿平章在都，而投门下求保举者，又将纷然而至矣。遂致边鄙失得才之实，朝廷负滥爵之名，皆诸帅不忠误国之过也。更有甚于此者。今八方安堵，烽燧不惊，正无事于穷征远讨，但务安集故地足可矣。往者，刘、郑二帅妄开边衅，以致云南小有不安。尺地皆祖宗之遗业，一民皆祖宗之赤子，不宜置之度

外。如八百媳妇之国，素不沾化，纵令尽有其土地人民，初无益于圣朝之万一。生事之臣，但知可以要功希赏，不知有损于国家甚大也。且外夷小丑，何足芥蒂？服不能为国之荣，叛不能为国之辱；得之不足以加国之富，失之不足以致国之贫。故古圣人以不治治之，不计其去就也。昔傅介子以偏使斩楼兰王；郑吉以骑都尉发诸国兵，破车师，降日逐，威振西域；冯奉世因使大宛，矫制击莎车，平诸国，凡此者，皆未尝出于朝廷之命也。不假乎遣将调兵，无烦于运输供给，用得其人，则自能集事。若待命而行，整堂堂之阵，出师数万里之远，驱不安水土之弱兵羸卒，而投之不毛之地，虎狼之口，宜其将亡兵丧，外损国体，内伤国用，盖必致之理也。

今后远方之事，一切委任边将，借以予夺黜陟之权，责以内守外攻之效，听其择人而使，伺隙而动，可以进则取，不可以进则守。其有赴阙朝见者，乃臣子之彝礼，慰谕勤渠，赐宴增级足矣，不许在都以白呈滥保。凡有合用之人，并从本处公举完签，转申移咨都省，随其所拟职名，即与准给宣敕。若不由各省咨来者，别无定夺，则帅臣不得以容其奸矣。既除之后，考核真伪。有已受不任而借径他求，或已在不职而耽误官事，并须罪及本人，罚及保官。则求仕者揆己无能，自不妄求；保举者量才无取，必不轻保，而边境获真才之用矣。果能如傅介子辈卓有所立，不资朝廷毫发之费，而远拓疆土之广，则优加旌赏，以示激劝。此用人之微机，安边之要道，善谋国者之长策也。（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八）

### 论抑强状

《汉书》所称游侠，即今之豪霸也。其时贵臣如窦婴、田蚡之属，竞逐于京师；布衣如剧孟、郭解之徒，驰骛于闾阎，立气势，作威福，结私交，连党类，权行州域，力折公卿。凡此者，皆乱之所由生也。

豪侠之辈，代不能绝，世降俗末，流弊滋甚。古之豪霸，犹能赈穷周急，谦退不伐，色取仁以合时，好立虚誉，以要权利。今之豪霸，所谓御人于国门之外者，真生民之蠹，国家之贼也。然有席祖父之势者，有挟富强之资者。其下则有经断官吏，闲废于家，务为泼皮无赖者。虽不等，均之为蠹为贼耳。凭震主之威，执予夺之柄，死可使活，生可使杀，富可使贫，贱可使贵，此在朝之豪霸也。气烁同寅，吞声莫校，威凌胥吏，奉令惟谨，借公道以纵贿赂，营私财以夺民利，此在官之豪霸也。布置爪牙，把握官府，小民畏奉，馈遗填门，其孳产视为己物，其妻子俾同奴婢，此在乡之豪霸也。地虽不同，亦均之为蠹为贼耳。然在乡者，虽为豪霸之么么，而祸及于百姓则甚大也。且即在下而小者言之，凡有词讼，必须经手，若不自白而径陈之有司者，则设寻隙，陷之于刑。既已归命于己，而官吏有不顺从者，则别生事端，累脏诬告，其齏粉可立而待

也。威势既成，动皆如意，村落居民，事之如父母，敬之如神明，郡县守宰，颐指气使，俯首听命而已。间有一二刚方自立，奋然出为冤民施一援手，仅能抑之一时，被罪还家之后，故态依然，真是法制所不能及，礼义所不能移。朝廷便民之事亦甚不少，微有一利，举入豪家，而细民何尝得沾濡沫之惠？使美政不能下逮者，尽此辈有以阻之也。由此推其大者，为患何可胜言？如朱、张二家，一矧死之盗贼耳。以言豪霸，则渠魁也。皆向来朝廷宠遇之太过，所以养成今日之余殃。原其始然，抑之不早，遂至身遭显戮，祸及宰臣，此眼前之辙迹也。

昔汉主父偃说武帝曰：「天下豪杰兼并之家，乱民，皆可徙茂陵，内实京师，外销奸猾，所谓不诛而害除。」武帝从之，徙郡国豪杰及訾三百万以上于茂陵，诚抑强扶弱之良法也。今后若有丑恶闻于乡邑，声迹播于中外，不必加以刑辟，但限以訾财若干，即迁之他郡，或徙之荒壤，视所犯之重轻，以定地之远近。有訾不及者，则移于附近，以五百里为限。根蒂既摇，枝党自散，使善良咸获安存，官府亦易振立。彼得以全躯保家，朝廷亦不至于多戮少恩。去豪霸之策，无以加此矣。又曰：「隆古无豪霸之名，自秦废井田而兼并起。于是强者日富，弱者日贫，豪霸日兴，殆不可遏，盖强必凌弱，富必欺贫。贫弱不能与竞，遂归心服命于富强之家，理势然耳。」圣朝开国以来，轸恤民忧，禁治豪霸，制令甚严，终莫能少戢其风。今上而府县，下而乡都，随处有之，小大不侔，而蠹民则一，蜂起水涌，诛之不可胜诛，虽有智者，莫如之何。愚尝日夜思之，不究其源，徒窒其流，未易以制也。制之之道，惟有井田一法，今不可得而行矣。盖自古天下之田，无不属官，民不得而私有之。但强者力多，能兼人之利以为富。而无力者，不能自耕其所有之田，至于转徙流荡。先王授田，使贫富强弱无以相过，各有其田，得以自耕，故天下无甚富甚贫之民。至成周时，其法大备，画地为井，八沟五规，二牧九夫，以等其高下；沟洫畎浍，川涂畛径，以立其堤防。疆井既定，无得侵夺，虽欲贪并，不可得也。商鞅用秦，规则寢弛，已不复有井田之旧，于是开阡陌。阡陌既开，乃有豪强兼并之患，富者田连阡陌，而贫者无置锥之地。然犹不明说田在民也，官不得治，而民得自占为业耳！迄于汉亡，三国并立，兵火之余，人稀土旷。当时天下之田，既不在官，亦终不在民。以为在官，则官无人收管；以为在民，则又无簿籍契券，但随其力之所能至而耕之。元魏行均田，稍亦近古。唐因元魏而损益之。为法虽善，然令民得卖其口分永业，始有契约文券。日渐一日，公田尽变为私田，先王之法，由是大坏，天下纷纷互相吞并，而井田永不可复矣。民得自有其田而公卖之，官安得而禁制之？田既属民，乃欲夺富者之田，以与无田之民，祸乱群兴，必然之理也。董仲舒在武帝朝，此时去古未远，井田之法

尚可追也，乃曰：「井田虽难卒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贍不足。」言甚善而未克行。至哀帝时，孔光、何武曰：「吏民名田，无过三十顷。期尽三年，而犯者没官。」时丁傅用事，董贤隆贵，不便于己，遂寝其行。夫三十顷之田，周民三十夫之田也。以一人而兼三十夫之田，亦已过矣。而期之三年，似太迫蹙。

为今之计，豪强卒难禁止，惟有限田之法可以制之。酌古准今，宜为定制。每一家无论门阀贵贱，人口多寡，并以田十顷为则。有十顷以上至于千顷者，听令分析，或与兄弟子侄姻党，或立契典卖外人，但存十顷而止。或败亡而所存不及十顷者，亦听。十顷以下至于一亩者，许令增买，亦至十顷而止。宽以五年为限。如过限不依制而田富如故者，除十顷外，并没入官。然官不归于公，仍将没官田召卖与贫民，所得田价，一半输官，一半给主，彼富者亦甘心而无辞。不出十数年，而豪强不治而自无矣。此法不惊民，不动，不用井田之制，而获井田之利，使周公复生，亦何以易此哉？然寺观布满天下，田业过于巨室，卒未能如会昌之并省废毁。而僧道恃无差发，因而广置田宅，侵夺民役，为祸不小。亦宜立限，分为三等：大寺观不得过十顷，中止五顷，下存二顷。有过制者，依上没官，亦足以少抑僧道之僭踰也。良法美意，无加于此。以数千年未全之规，一旦复见于今日，岂非超古之事业，太平之盛观欤？惟左右之臣如丁傅等，恐妨于己，百端阻挡，有不得行焉！必须断以之，不间于谗，执而守之，克底于终，而后有所成也。惟圣朝其嘉纳焉！（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八）

### 论阅武状

取兵于民，最为近古，计户签军，乃国家之良法。亡宋弛于军政，用钱雇军，以有限之国储，供无穷之战役，遂至兵尽国亡而不可救，此可鉴之覆辙也。国家自车书大同之后，诚偃武修文之时，既未尚文，又不事武，文武两失，非计之得也。夫治不可持，安不可偷，天命靡常，难保其长如一日。庙堂之上，习于安娱。辕门之中，恬于豢养。兵不知律，将不知兵，国不知将。一旦走檄传警，以弱将冗兵投之敌前，小出则小挫，大举则大北，何异驱市人而置之死地耶？

昔之为元帅，为万户，为千户镇抚者，皆是披荆棘，冒矢石，身经百战，万死一生，然后报之以此职名也。今子弟承荫，不为降资，是不忘其父而惠及其子，固见朝廷之厚德。然承荫者，例皆弱冠乳臭之子，着衣吃饭之外，他无能焉。忝赖世资，骤膺异擢，若再有军功，则以何爵赏之？夫兵，凶器也；夫战，危地也，岂可使不历事之小儿以当一面之重任哉？兼向出于海放者，今皆无军可管，虚担宣敕牌面，子弟亦复承袭，尤为冗滥，可尽减并也。军人自混一

以来，久不知兵。昔之善战者，壮而老，老而死，所余今无几矣。都城之下，禁卫军卒，每岁雇替应役，来往，互换代名，甫谙兵事，又复还家，尽皆游惰之夫，岂识战为何事？外路镇守者，不闻兵革，不习骑射，升斗之粮，不了供应，汲汲焉买卖为生，为糊口贍家之计。各处军官头目，不思分镇军户及国家之士卒，而以该管军人为梯己之丁夫，或令报役私门，或遣营运远方，上失备御之谋，下夺农商之利，虽名为军，实与百姓等耳。似此之徒，使之临敌制胜，惟有束手就擒，虽千百不足以当一二也。

昔唐太宗引诸卫将卒习射于庭，谕之曰：「边境少安则逸游忘战，是以寇来莫之能御。今不使汝等穿池筑苑，专习弓矢，居闲则为汝师，寇来则为汝将。」于是人思自励，数年之间，悉为精锐。夫穿筑之事，自有民役。唐立租庸调法，每丁岁役二旬者，谓此耳。今后军官子孙宜择有器识才力者，比民官承荫之例稍优一等，待其久习战事，显立军功，然后复之以祖父之职。军户宜点其丁壮强悍者，永当官身，勿令交换，朝夕训习骑射，优其衣粮，更立赏格，以激励之。夫将不在多，兵不在。若训练之精，搜阅之勤，将为勇将，兵皆胜兵，孰有当其锋者？此事似缓而实急，长计远虑者所宜究心也。（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八）

### 论马政状

古今立国，未尝怠于马政，盖以边庭守战之备，马不可缺，而车辇出入，百官拥从，及檄书交驰，邮传迭发，尤不可一日无也。

国朝开基以来，以牧放为俗，羊马之群，遍满谷野，生长草地，不假喂饲之劳，随意所用，如取中，是以出兵行师，所向无前，皆资马之力也。近年偃武之余，用马日少，故于马政不复介心。古者给价换马，已非长策，今乃刷马民间，尤为弊政。且南北之风土不同，生长于南者，则不禁其冷；生长于北者，则不禁其热，随其土产之宜而用之可也。若刷东南之马，以供西北之用，则立见其死亡耳。又兼牧于野者，安于水草，习于驰骤，以之临敌，易于鞭策。蓄于私家者，饱以刍豆，勤于剪拂，一旦置之荒郊，便已瘦弱无力，当矢石之冲，何济于用？朝廷失于计划，苟且目前，不循广马之成规，而行刷马之下策，虽曰和买，何异白夺？且刷马之政，出于亡金。其时邻敌交攻，疆土滋削，未免刷之民间，以应一时之急耳。堂堂天朝，不宜蹈袭亡国之遗辙也。兼刷至之马，实无所用，而民间之怨，皆归于国，甚非经久之计。今民间皆畏惮，不敢养马，延以岁月，民马已稀。万一国家急欲用马，何从而得？宜及闲暇，早为之谋可也。

唐初得牝马三千匹，徙之陇右，命张万岁掌之，蕃息至七十万匹，分为八坊四十八监，各置使以领之。是时天下以一缣易一马。及玄宗以王毛仲为内外闲使

，东封之日，有马四十三万匹，牛羊称是，此已然之明效也。今国家之地，数倍于唐，水草美处，尽在版图之中。择宜牧之地，各设牧马监官，给牝马，选用能吏，使专牧马之权，重之以职任，优之以俸禄，责之以成效，不十数年，马不可胜用矣。

向来家自为牧，衣食之资皆仰于此，取其余而用之，犹且不竭。今以全盛之国，又助之以官府之力，因其旧俗而行之，亦甚易事。何必以刷马为政，徒结怨于民间也。（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八）

因地震论治道疏 【篇名系编者所加。】

近睹朝廷庶政更新，广开言路，愚尝采摭二十余事，陈之省台，自谓言当乎理，事当乎情，可以少裨圣政之万一。而乃视为迂疏不切之论，为泛常虚调之行，外示容纳，内怀猜疑，展转数月，竟成文具。古人谓忠言逆耳，夜光按剑，良有以也。苟禄素餐，固可蒙蔽，皇天后土，岂堪厚诬？未几，八月初六之夕，京师地震者三，市庶恟恟，莫知所为。越信宿，而卫辉、太原、平阳等处，驰驿报闻者接踵，虽震有轻重，而同出一时。人民房舍十损八九，震而且陷，前所罕闻，迄今动摇，势犹未止，亦可谓大异矣。

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间，变迭出，而地震者纔五。国家自十数年来，凡三见之。以今考古，未有若此之数数也。汉哀帝初，水出地震，李寻对曰：「四方中央，连国历州俱动者，其异最大。关东数震，未为大逆。近者之震，连西北数千百里，而东南亦皆摇撼。以古证今，未见若此之广且甚也，安得不谓之大异乎？」庙堂之上，谓宜朝不暇食，夕不安寝，思所以更弦易辙，为修禳息变之策，方且恬然自安，不以经意，何异乎依危幕而不知惧，履春冰而不自觉，世无是理也。必明其致震之因，而求其安震之道，则庶乎其可矣。

夫地道柔而静，无故而动，以为地之变，殊不知地无附丽，实依天之中，地亦气中之一物耳。先贤谓天形如子，天其壳也，地其黄也，日月星辰，黄外之白也。《易》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故天圆而独运于两间，一气周流，循环无已，则地得以遂其资生之性。若天运有一息之间断，而地不能自存矣。故其变也，为震，为裂，为崩陷，为水潦，为草木枯伤，皆由此也。如人之一身，一日一万三千五百息，周而复始，若一息不顺，则肉月闰肤蠕，壅而为痈疽，逆而为症瘕。故曰：阳用其精，阴用其形。精损则形伤，盖必然之理。天为干为阳，君道也。地为阴为坤，臣道也。天运愆忒，故地道失常。验之于人，则知臣职之不举，亦由乎君德运量之未至也。《传》曰：「天气下降，地气上腾，二气交而成泰，一有不交，则变而为否。」

窃闻古者人君每日视朝，不遑宁处，故欲上意下达，下情上通，故能致天下于泰和之域。又闻古者凡遇异，必诏求直言极谏，冀有以补时政之不逮，达民隐



之未知，故能感格天地，转祸为祥。今得奏之臣有限，而奏事之日甚稀。忧爱之忠虽至，而九重之邃不闻，君臣隔塞，情愫莫抒，是犹天地之气不交，安得不反泰而否乎？然则胡为天不示变，而独见之地震者？良由群臣不能顺承天地，下遂万物之情，故变见乎地，以深儆之，固已明矣。何以言之？尝观《汉史》，翼奉之言曰：「地变为阴气太盛，宜疏后党，亲同姓，出后宫，损阴气。」李寻之言曰：「地震有上中下。上位应妃后，中位应大臣，下位应庶民，宜弱外戚，强本朝，崇阳抑阴，以救其咎。」或以言游畋土木，或以言宦臣嬖幸，或以言小人党盛，各因其时弊而指斥之耳。

以今日之人事观之，阍仪严肃，女谒不行。如吕、韦之专，赵、杨之宠，无有也。后宫列陈，名不盈数，如三千一万之充满，无有也。秉国钧者皆色目、汉儿，未尝一官任舅后之族，如吕、霍、上官之僭奢，无有也。敷奏出纳，非省台不得与闻，未尝一事出阍官之口，如恭、显、鱼、程之专擅，无有也。春秋出畋，循行故典，宫墙殿宇，一安旧规，如阿房复阁之兴，楼船锦缆之侈，无有也。然则致是变也，既皆非此之故，则当归之执政大臣矣。

今大小政事，总于都省。有奏皆准，无言不行。意欲若此，君亦从其若此；意欲如彼，君亦从其如彼。不闻天子以己意强用一官，夺行一事，则官之不职，事之不举，是谁之过欤？不闻天子以私欲行一不义，杀一不辜，则仁心之未被，德政之未敷，是谁之过欤？为执政大臣者，乌得以辞其咎哉？既得君，又得时，又得可为之权，亦可以有为矣。使不可为，则谗曰非我之过；使得为之，而安于不肯为，愚不知其何心？且近来朝廷所行，其忤天意拂人心者，殆非一端。民之所欲，天必从之。使能取弊政一整而新之，民心既顺，安知天意之不回乎？如：

直言所当求也。近虽容受陈言，可即行之，否即舍之，而乃反复议拟，动经旬月。议以为非，已同故纸；议以为是，亦成虚文；非时政之弊乎？

贤才所当进也。未闻朝廷因一言而知一人，由一能而擢一职，若非书尺转送，必须势援梯引，次则赞礼先容，贿赂取悦。舍此之外，不能无因而至前也。近闻廉察交章以荐者不少，使果贤也，既不任之风宪，亦宜陞之民职。省资台呈而至者亦多，使果有治效也，既不加以资品，亦宜赐之褒奖。今保在台者已成子虚，呈到省者亦化为乌有，非时政之弊乎？

选法所当清也。近吏曹铨拟，纵私逾甚；集贤翰林，乱保滋多。待除求进之人，接袂摩肩。不平之鸣，溢于闾巷。选法紊坏，日甚一日，非时政之弊乎？

官冗吏繁，所当减并也。近闻置局商度当否，犹豫半岁，竟已寂然。夫添一官，则为民增一害；省一职，则为民去一蠹。此理甚明，其事甚易，合存则存，合革则革，立谈可，正不用如此狐疑也，非近事之失乎？

刑赏所当明也。近闻采访使巡行各道，所断官吏，皆绝知识、失计置之徒。若稍有智力者，已望风先为逸罪之谋矣。潜形掩寇，必无逃理，建鼓求亡，谁不趋避？中以私情，纵放侥幸，脱免者何可胜数？大奸巨蠹，未尝少惩，兼巡历之广，阅人之多，岂非出类拔萃者，亦不闻荐一贤，为国家深长计。以言乎刑则未公，以言乎赏则未见，非近事之失乎？

俸禄所当均也。近增官吏俸米，通支粮二十八万余石。外任分给公田，多归于具员冗职；实勤王事，则不免乎号寒啼饥。内任虽曳紫悬金，立可企斯，而买桂炊玉，居甚不易。纵益之以升斗之粮，莫能禁其寻尺之枉，徒多费太仓之粟，实未得均禄之道，非近事之失乎？

怯薛所当裁减也。近奏准分拣，中外忻快，而各官掩护，力寝其行。良家有才无力之士，反不见取，军站杂色无赖之流，则当直自若，非近事之失乎？

奔竞所当息也。今求仕必须亲身，陞等必待营干，若朝市之近，山林之远，有闭户读书绝迹权门者，无得官之理，又非时政之弊乎？

法律所当定也。窃闻都城内外，近闻亦有强盗夜劫之风。且闻临清以东，河西以北，私酝私牛，狼籍官道，藐视官府，若无所禁，虽都下正自不少，外路概亦可知，是人心全无忌惮也，又非时政之弊乎？

风俗所当正也。京阙之地，教化所先，淫风大行，灭弃廉。南北之民，相习为薄，鬻妇贩子，绝恩离情。今天下皆急私而慢公，先利而后义，所关甚不小也，又非时政之弊乎？

物价所当平也。近来钞价贱，物价踊，昔值一钱者，今值一贯，物值钱而钞不值钱。若不改易钞法，增造铜钱，则民生之危蹙殆未已也，又非时政之弊乎？

学校所当崇也，而视为不急之务。往往求进者因朝廷不以为重，多不揆己而妄求，而朝廷亦以为轻，故不择人而准保。非惟主领失人，学校虚设，而选法之坏，士风之薄，亦职此之故，又非时政之弊乎？

备荒所当急也。近省部议行赈济，标散户帖，每石六贯五佰，放余官米，每石一十六贯。百姓均为皇帝之子，而限以有无户帖之分；米粮均为皇家之公储，而自为高下价钞之异。如今年阙食，止数处耳，未足以言荒也。或有甚于此，更值连岁之歉，出有限之见管，应未已之长饥，将何以救之？每年海道运粮，幸赖洪休，安然得济。或遇不测之风涛，一岁所仰，没为泥沙，将何以继之？修举储蓄之条，置立义仓之策，执政者何不究心乎？

僧道当所抑也。而红帽黄冠，骈阗巷陌，二司头目，分布郡县。朝廷上下，仰之如日月，畏之如雷霆，而官府士民，嫉之如仇讎，恶之如蠹贼。使能祈请而获福，禳度而免祸，必无地震之变矣。其为虚妄，显然可知。今一番异，则一番好事，异愈甚，而好事愈广。岂天地示儆之至，专为僧道布施之阶，执政者

何不深省乎？贡举所当行也。虽尝形于诏书，终然付之埋没。今合朝官职，尽属吏员，其进身也，既不出于文学，亦不由于选举。问其吏，则不知民间疾苦；问其儒，则不通文理句读。十数年后，儒之类灭，欲求识一丁字者，亦无之矣。虽未至焚书坑儒，而不焚之焚，不坑之坑，其祸尤烈于昔。此事大有关于理乱之故，执政者何不垂鉴乎？

武备所当修也。今将帅重臣，皆承荫子弟，不经兵事之少年。军卒战士，乃互换替名，不习骑射之惰夫。一旦警生意外，驱弱将冗兵投之敌前，其为国家大计甚可忧也，执政者何无远虑乎？

赋役所当平也。如军站，既已出力当官，每岁租入，仅了支持。而匠户之贫窶尤甚，岂堪重并当差，饮恨吞声，有言莫诉。如儒户，虽无效劳，实关国体。

《传》曰：「土之美者善养禾；君之明者善养士。」今儒人之二税既输，初无损于公上，但与除免杂泛差役，少安其心，庶见朝廷乐育人材之意可也。如僧道户计，隐占过半，仍复全免，深为不均。此事尤切于民，执政者何不动念乎？

民瘼所当瘳也。近年以来，存恤之诏屡颁，而举目乏雍熙之和；苛虐之政罕有，而比屋交愁怨之声，亦当思其所以然之故矣。今闾阎之下，田里之中，冤民抑事，丛如猬毛，虽罄南山之竹，莫能枚举而条陈。然疏远琐碎之务，安得一一上烦朝廷？而朝廷亦无以尽知之。故汉相平、勃于狱钱谷几何之问，而谢曰不知。蜀相亮罚二十以上皆身亲之，失于太察，盖谓其各有司存也。使路府州县牧民之官，任得其人，各尽所职，则凡可便益于民间者，自能尽举。若任非其人，纵其残暴，虽日严禁治之章，家至而户晓，亦无救于百姓也。故曰安民无他道，在乎知人而已。任贤去邪一事，尤为庙堂之急先务，执政者岂可尚付之悠悠乎？

凡此者皆致变之因也。究其所因而求其安变之道，亦无出于此。朝廷一举一动之间，神明在上，昭不可欺。能尽目前当行之事，则无远不通，无幽不格矣。昔陶侃谓禹惜寸阴，常人当惜分阴。今观大臣群僚，皆持禄顾望，相与依违。堂食既升，一日又了，务为浅者近者，不求其远者大者。暖衣饱食，乐以忘忧，不思在下之穷人饥寒所迫，度日如年，甚非易过也。近朝廷完议一事，至数月不得施行。终岁之间，宁堪几议？虽以司县不能为理，而谓负天下之寄可如是乎？万机之辐凑，如水之趋海焉。巨川三百，支流三千。奔忙杂沓，莫之能御。日夜泄之以尾闾，犹惧不蔟，乃欲持瓢抱瓮，区区以升斗计之，其不泛滥于中土者几希。休运难逢，良辰岂再？异至不应，将随之。失今不图，则后祸未可知也。常人之言曰：「地变因于天运，天子宜减膳撤乐。」今吾君之服御供饌，务从俭朴，虽大禹之恶衣菲食不是过；乐人如林，非大朝覲，而音律不

入于耳。愚以为膳不必减也，乐不必撤也，但使通下情，责实效，内修己德，上应天心，则天地之气交，而万物咸通矣。常人之言曰：「地变应乎中位，大臣宜避位辞禄。」今都堂一新，隆膺委任，正是协赞扶危、鞠躬致命之时，当思体坤以承干，灭凶而致吉。愚以为位不必避也，禄不必辞也。但使庶事毕张，群贤咸集，百司尽职，万姓全生，凡可以竭臣道之当为者，无所不至，则妖沴自消，休祥自降，德合无疆，乃终有庆矣。

常人之言又曰：「凡变异之来，宣布新颁赦，减税放租，以安人心，以答天谴。」斯言无稽，必不可信。《传》曰：「无赦之国，其刑必平。」故诸葛孔明之治蜀，绝口不言赦，而国以大治。若肆赦之频，徒以长奸贪，资盗贼，初无利于君子也。奸贪盗贼，乃覆载之所不容，因变而复赦之，宁不重神人之怒乎？《书》曰：「怀保小民。」又曰：「以小民受天永命。」盖天意所属，惟在小民。若减放之多，徒以继富，初无利于小民也。彼终岁勤动，仅食其力，户无税而官无租，纵除免天下十年之粮，而小民亦不沾分毫之赐。富豪乱，乃幽明之所同忿，因变而附益之，又非以重神人之怒乎？为此谋者，实无补于时政之阙失，是犹田舍翁适遭患难横逆，不知自返，遽修因果，以为禳徼福之计，亦愚甚矣。伏惟圣君贤相其拒之绝之。

介夫久随禁值，愧乏才资，厕名学官，粗偿书债，而拳拳愚忠，不忍目中之无人，遂吐平生之耿耿者。既揆情无所覬望，故出辞不避振触。比见陈言不为少矣，立奇者则不切时务，希赏者则专尚贡谏，取合者则兴利以啖国，欲求其议论正大，识见高明，达变通时之士，盖十无一二也。昔人有言：「忠臣不顺时而取宠，烈士不惜死而偷生。」愚虽未能自附于忠臣烈士之目，而夙昔所期，不肯多让。自度所言，诚有足采，不惧斧钺，再干天听。如以为可，则见之施行。国家幸甚，生民幸甚。（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六十八）

齐履谦

请去专制之盛以答天变 【篇名系编者所加。】

地为阴而主静，妻道、臣道、子道也，三者失其道，则地为之弗宁。弭之之道，大臣当反躬责己，去专制之威，以答天变，不可徒为禳祷也。（录自《元史》卷一百七十二《齐履谦传》）

元永真

真定玉华宫罢遣太常礼乐议

窃闻天子七庙，万世之通义。三代以还，莫违兹道。原庙之制，隆古未闻。汉孝惠从叔孙通之请，始诏有司立原庙，遂有衣冠月出游之名。其后郡国所在，因各立庙，至元帝永平四年，贡禹奏：「郡国祖宗庙，不应古礼，宜正定。」天子是其议，罢之。谨按《尚书》，黷于祭祀，时为弗钦。《春秋》之义

，父不祭于支庶，君不祭于臣仆之家。伏观圣朝，建立七庙，崇奉孝享，可谓至矣。而睿宗皇帝神御，别在真定路玉华宫。窃惟有功德于天下者，莫如太祖皇帝、世祖皇帝。太祖皇帝不闻有原庙。世祖皇帝神御奉安大圣寿万安寺，岁时差官，以家人礼祭供，不用太常礼乐。今玉华宫原庙，列在郡国，又非龙兴降诞之地，主者以臣仆之贱，供奉御容，非礼之甚。伏望朝廷稽前汉故事，致隆太庙，玉华宫照依京师诸寺影堂例，止命有司以时祭供，罢遣太常礼乐。非独圣朝得典礼之正，而在天之灵，无褻黷之烦，而礼官免失礼之责矣。（录自《元文类》卷十五，《四部丛刊》本，下同）

阿沙不花

戒佚欲疏

八珍之味不知御，万金之身不知爱，此古人所戒也。陛下不思祖宗付托之重，天下仰望之切，而惟是沉，姬嫔是好，是犹两斧伐孤树，未有不颠仆者也。且陛下之天下，祖宗之天下也，陛下之位，祖宗之位也，陛下纵不自爱，如宗社何。（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九十五）

刘敏中

奉使宣抚回奏疏

近蒙都省遣差，钦圣旨，奉使宣抚山北辽东道，尊依巡历回至大宁路，乃以八月初六日戌时地震。土人云：「本处自至元二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地震之后，至今时时震动未已。」当时不以为虑。数日访之，旁郡以及上都、隆兴皆然，而太原、平阳为甚。九月，复历上都、隆兴等处，其震不时复作，未见止息。钦惟圣上以聪明圣智之姿，受天景命嗣守大位以来，亲择相臣，精选台官，蠲租宥过，赈乏恤孤，覆焘之恩，洋溢中外。比又遣使七道，分行天下，问民所疾苦，虽尧舜博施济之心，不是过也。然而地道愆常，尚勤圣虑者，静思其故，灼有由来，良以有司不能尽体上心，扩充至化。更张之始，宿弊草而尚存，新政而勿通，积阴凝结，阳气上行，不得宣达而为此变也。何以言之？凡理顺为阳，理逆为阴，则是顺理而政少，而逆理之政多也。君子为阳，小人为阴，则是君子少而小人多也。公则为阳，私则为阴，则是奉公少而怀私者多也。虽然，阳进有元，阴退有渐，养其元需其渐，阳进而阴退矣。某辄敢不避僭越，谨书管见，所得凡九事：一曰重省台，二曰明相职，三曰清省务，四曰正六官，五曰慎赏罚，六曰均荣辱，七曰严禁卫，八曰禁奢僭，九曰励学校。固知迂阔，无足采录，然皆进阳退阴拳拳之义也。合行开坐，具呈中书省，照详施行。

一曰重省台。

天育万物，不能自理，传之天子。天子理万物，不能独为，责之中书。中书所

以行天子之令，而裁制天下者也，其事权不可不专，犹虑有阙焉。于是，置御史台以法绳之。绳之者，所以成之也，其纪纲不可不振。苟中书之事权不分，宪台之纪纲不沮，天下无难事矣。曩者，近侍诸衙门往往奏事干预朝政，省台未免沮抑，事致纷庞。近钦奉圣旨节该，诸衙门不得奏人做官。开读之日，人情大悦。愚见以为都省宜与御史台同议闻奏。更乞颁降圣旨，戒饬近侍及诸衙门，除本管职务外，凡关系有司一切合行政事，毋得干预陈奏。必有事须奏者，亦须奏乞宣传中书省或御史台，照依札撒施行，仍许省台详事可否回奏。不由省台而辄奏行者，有罪。如此，则事权归一而纪纲振，万几之务不劳而理矣。

二曰明相职。

凡诸司守职者，皆不可私，而宰相为甚。诸司之私，不过败一事，损一民，废一职，殃一郡而已，宰相之私，小则害天下，大则误国家矣，相可私乎？宰相之私，大率有四，而货贿不与焉。或恃势以临下，或固宠以媚上，或苟安而不为，或畏祸而不言。恃势以临下，则权必归己，请托行而朋党分矣。固宠以媚上，则道不由公，谀谄进而小人肆矣。苟安而不为，则百职不举而庶政隳矣。畏祸而不言，则忠告不闻，人罹其害而国事殆矣。凡此四私，不可一朝有也。爰自至元乙亥之后，老奸巨蠹，继踵用事，所谓四私者极矣。一二十年之间，居官为吏者，惟知贿赂关节可以进身，儉佞薄刻可以得名，正直者指以为狂，谨守者嗤以为愚，不知有礼义廉也。即今吏弊，连根株民，病成膏肓，实由宰相之私有以使之耳。必欲痛惩斯弊，莫如昭示无私。宜下令曰：凡有传称诸相钧旨，及假倚门下威福，胁制诸司，属托公事者，该管官吏随时赴省首究治。仍许诸人察举，御史纠弹。若所管官吏不即首，与属托者同罪。辄已施行，违法者加等。盖身正则令从，上行则下效，将见百司悚畏，善政流行，风俗革而相职得矣。

三曰清省务。

中书省，宰相之府，所以临百司，统万几，定谋画，出政令，佐天子以安天下者，可得而言矣。至元初年，丞相到省，诸人无故不敢入外门。外门不敢入，得入省房者少矣。不敢入省房，得入都堂者绝少矣。是时，诸房省掾所掌，惟一钧旨簿，控制六曹，而天下之事井井皆办。省中廓然，望如神明，得简肃之道也。厥后一二十年之间，巨奸继作，相踵一途。群小乘时，蚁聚蝇附，莫不苟缘公事以济私权。如胥吏管库之免除，匹帛斤丝之出内，皆须琐碎呈，驳勘往来，竟以生事为能，号称用心出力，文随事具，日积日繁。由是检举困于两司，判署疲于八府。终日控，特一繁剧大有司耳。虽有夔、稷、伊、傅之贤，其于赞襄调变之功，盖有所不暇矣，兹可谓简乎？又每旦诸相入省，例

引门下亲信数辈，诸人混入，森立满堂，或伪或真，互不相辨，内隐奸慝，亦莫可知。使郎吏启覆于喧杂之中，执政可否于厮役之后，不惟泄漏政事，实为亏损尊严，兹可谓肃乎？详此二事，初若甚微，久而相仍，其弊实大。宜令六部各具所掌事务名件，及施行礼判，委官分间。凡有定例，及涉细碎重复不必呈者，悉皆削去，一取至元十年以前典故，遵依施行。仍禁约诸人，无故不得入省门；每日诸大夫聚会，亲随不许入后堂。令有职役者一人轮值，听候命令。知印、通事、省掾出入，恒不过四五人。如议事，皆令回避。即有诸投下即诸衙门以事说者，令客省使分间，亦不过一二人得入。如此，省体肃而愈尊，相职清而多暇。其所以佐天下安天下者，徐尔图之，宜无不办。

#### 四曰正六官。

按《周礼》，六官以配天地四时。盖六官得其职，则天地四时之气可得而正也，今之六部是已。六部果得其职乎？略举而言之。吏部实为天官，掌别淑慝，平铨衡，使贤者进，不肖者退，乃其职也。今其法惟以日月为功，不以能否为断。衙门欲并而不果，冗员方汰而遽停。贤者果能进乎？不肖者果能退乎？则天官未得其职矣。刑部实为秋官，掌司威罚，平狱讼，使恶者诎，而善者伸，乃其职也。今律令未见施行，所掌分于宗正，或乃不分轻重，指名脱放罪囚。恶者果诎乎？善者果伸乎？则秋官未得其职矣。又如礼部之礼制无所定，科举未能设；兵部之军役不得均，驿站不得间；则春夏二官未得其职矣。详数事，余可类推。天地四时之气有所未正者，或果出于此乎？《易》曰：「后以裁成天地之道，辅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宜令六部条具所掌得失，参酌古制，定夺闻奏，颁定新规，刮去旧辙，使之各得其职，责以必成，实裁成辅相左右万民之大端也。

#### 五曰慎赏罚。

古之有国家者，凡能使一世之英杰奔走用命，四海之人厌服而慕化者，无他术焉，赏罚而已矣。故赏罚者，国之大柄，人主之所固执而慎施，有司之所敬守而奉行者也。故赏一善，则使天下之人皆曰此宜赏也，莫不跃然而喜为善。罚一恶，则使天下之人皆曰此宜罚也，莫不悚然而惧为恶。夫能使人惧为恶而喜为善，则天下无事矣。苟为善者不必得赏，虽赏而有所未至；为恶者不必得罚，虽得罚未必得当。及不应赏或以喜而赏之，不应罚或以怒而罚之，则恶者无所为惧而日益逞，善者无所为喜而日益懈。为善者懈，为恶者逞，而天下多事矣。由此言之，赏罚可不慎欤？今后拟乞闻奏上位处分，及都省诸司所行，关系予夺、升黜、赏罚事理，未行之间，当该有司皆须详审精究，必皆当理，然后施行。即或理有未当，得以驳举，辨覆更改，不举者有罪。风宪衙门，随事纠弹究治，大者闻奏。

六曰均荣辱。

近钦奉圣旨，颁降处官吏，取受条格十有二章。既示其辱矣，其所以荣之者，宜亦加焉。伏历代盛时，内外职官所受制，皆有勋爵。其父祖母妻，随其所受官资，例有封赠诰命。窃尝思之，盖人主以恩礼假名爵之重，以励其为臣之忠；力取名爵之荣，以显其为子之孝，则是恩荣一致，上下相资，不易之典也。且夫劝奖之方，无如荣辱之切。人之至亲至爱者，至于父祖母妻极矣，今使勋爵之华，封赠之泽，奉公守从职则而予之，至亲至爱者均其荣；贪污败政则从而夺之，至亲至爱者均其辱，其为劝奖，孰切于斯？宜令有司检会前典，定拟闻奏颁行，不惟臣下深警荣辱之公而竞效其忠，实表圣朝太平，礼文之备而大着其美矣。

七曰严禁卫。

古者天子之居，必通籍乃得出入，示尊严，谨几微也。钦惟车驾所幸，轩陛宿卫之下，宜加严密。至于作好事，僧道各有寺观，亦不宜频在宫禁。诸色近侍及艺术承应人等，皆宜定给符验，出入辨认。更乞详酌闻奏。

八曰禁奢僭。

风俗必不可使奢，奢则僭，僭则狱讼兴，奸邪炽，伤财不论也。今之风俗，可谓奢且僭矣。市道之间，有一笠值百五十贯者，有一靴值二百余贯者，踰常过费，闻之骇人。夫靴以卫足，笠以庇首，仅得完洁成礼足矣，亦何取百五十贯及二百余贯之贵哉！岂非奢乎？又如销金镀金之禁，婚姻嫁娶之制，虽尝施行，未见禁止。富者恣欲而无穷，贫者破产而不足，如此等类，盖非一端。古者车服器用，皆有等差，婚姻丧葬，各有品节。宜令有司参酌古今，定立各项制度，闻奏施行。如靴笠销金镀金等事。一皆禁断。不惟风俗渐厚，礼义兴行，实省财佐民之急务也。

九曰励学校。

学校者，风化之源，人才之本也。其勉励之道，朝廷已有累行条格。顷年以来，各处牧民之官，竟以修建文庙为事，在于政绩，固为可佳。然考其师生教授之实，人才作养之功，百无一二。是务其外而遗其内也，是知其标而不知其本也，终亦何益哉？即今所历府州司县首领官吏，往往不识字，上司所下文檄，有不会句读旨意而错施行者，中间实系利害，学校不兴之过也。今后合令各道廉访司，严行督责所属，凡学校之务，须要用心整治，期于必成。所教生员名数及所业次第，每季申报廉访司，以备阅试察举。生员入学者，与免本身杂役。能通一经者，免本身差发。通二经者及成功课者，除免本身差役外，本户杂泛全免。三年无成者，依旧当役。其有学业精熟、才行超异者，廉访司官体察是实保举，量才区用。其学校成否实迹，提调官任满解由内开写。如此，庶



望学校兴行，风俗美而人才矣。（录自《中庵集》卷七，清乾隆翰林院钞本，下同）

## 翰林院议事

钦奉圣旨，以恒昉暴风星芒之变，同御史台、集贤翰林院会议者。窃惟事有本末，政有先后，今持其本与先者言之。其略有五：一曰畏天，二曰敬祖，三曰清心，四曰持体，五曰更化，具列于后。

### 一、畏天

天育万物，不能自理，乃立君以主之，故君者，所以代天育物也。惟明君能知天监在上，赫赫甚迩，凡一语动、一政令，罔不兢兢业业，思合天则，期当天心。若论官，则曰天命有德，五服五章，不敢乘一时之喜怒，而轻予夺之也。若论刑，则曰天讨有罪，五刑五用，不敢因一时之喜怒，而轻出入也。凡事如此，谨守勿失，于是阴阳和，风雨时而万物育，天相之也。乃若政令之或爽，天必出异以儆之。而儆之者，所以仁爱人君欲其久安长治，而万物得其育也。故明君遇此，则必省躬以知惧，昭德而塞违。诚格政修，天意乃得。于是变弭而和气复矣。故虽尧汤之世不能无水旱，而卒以无患者，尧汤用此道也。

### 一、敬祖

自古帝王创建国家，无不自艰难而得之，而传之子孙，犹菑者之望播获，作室者之待堂构也，夫固不易哉。我太祖皇帝起自朔方，身历百战，收附诸国，恶衣菲食，栉风沐雨，何如其辛勤也。世祖皇帝亲历行阵，心筹计划，恭俭敬畏，以有天下，混一南北，何如其辛勤也。钦惟陛下以仁明天纵之圣，绍膺景命，盖尝以此存心，思祖宗开基建业之不易，而遇是儆也。因益兢兢业业，用一财则必曰此民力也，自祖宗艰难而得之也，岂可轻用？官一人则必曰此国柄也，自祖宗艰难而致之也，岂可轻与？动静整敕，每事如此，则百司自然供职，庶政自然修举，祖宗在天之灵必皆欢悦，而天佑响答，福祿日臻，邦基益固矣。

### 一、清心

心者，一身之主而万事之本也。夫目之于视，耳之于听，口之于言，手之于执，足之于履，皆惟心之所使。心得其正，则接物临事之际，视听言动皆得其正，而无有缪误乖戾之患。四海之广，万几之微，皆仰治于一人，而一人之所仰者，非惟心乎？盖水必止乃可以涵物象，镜必明乃可以别妍丑，故帝王贵清心。清者，静一不迁之谓。若声色之娱，宴饮之乐，所不能无，尤当节适，使不至挠吾心之清。心清则四海之广无不烛，万几之微无不察。光明洞彻，不言而信，谗谀不得施，邪伪不敢前，百官有司，皆安其职，无有挠格之患，则法制流行，纪纲振举，变息而天下治矣。《语》曰：「本立而道生。」故帝王以清

心为本，实总揽权纲之要道也。

### 一、持体

事莫不有体。体者，得其要道之谓耳。人君任宰辅以驭百官，守法度以信万民，斯其体也。若乃任一小官，罚一小过，有司之事耳，而人君亲之，则有司惧矣。夫上下正，政令一，赋敛以时，用度有节，赏罚必信，此天下之守也。而朝行夕改，守无所止，则臣下恐惧，皆思为己，而怠其所职，殃害及民，怨讟不免，而或召异。故为君之道，在乎持大体，先有司，裁制予夺，必信必一，则雍熙之治可坐而致，何异之有哉？

### 一、更化

传有之：琴瑟不调，甚者必解而更张之；为政不行，甚者必变而更化之。今有司所甚患者，曰财用不足，曰选法挠乱，曰官府不治，三者而已。改弦更张，此其时也。盖亦思其所由乎。财用不足，岂非所入者有限，所出者无穷欤？选法挠乱，岂非贤不肖混淆，越格者多，而非格者不少欤？官府不治，岂非赏罚不明，而名节素不励欤？宜敕有司详较一岁钱谷，所入几何，所出几何，若所出皆为当出，则财之不足将无法可理。若犹有不当出而可以已者，如不急之营缮，无名之赐予，据其名件，一皆止之，则财用必足矣。又详较铨选，除合格外，越格与非格者几何，任量其根功过定夺，仍原其所由迹辙，一禁绝之，则选法必行矣。官府之制，上下内外，相维相资，各有条理，果皆得人，何有不治？然人材不齐，善恶必有，故赏罚立焉。若善者当赏而不赏，恶者当罚而不罚，则善者变而为恶，而恶者狃而益甚。又如犯至不赦，大罪也，而或巧图复用；老病谢事，常理也，或恋而不忍去。至有贪欺害民，善于自蔽，不即败露，上官不以审，风宪不以察，因习成风，不知有，治何由兴？宜严敕省台，公赏罚，励名节，由京朝始，则官府自治矣，凡此三者，更化之略也。三者果更，民力必纾，人材必多，祥瑞必集，国势必隆。然非更之之难，行之之难也；非行之之难，守之之难也。惟圣天子以畏天敬祖清心之德，守而行之，又何难哉？

### 又二事

窃闻今之议者皆曰实惠不能及民。钦惟圣天子即位以来，诏令频下，未尝不以崇本抑末、兴利除害，恤孤赈乏为务，实惠至矣，然且云尔者，有司不能奉宣德意而有以格之耳。其甚者有二事列于后。

### 一、察吏治

官府之设，本以为民，然而民弗蒙惠者，岂非任职之人廉正者恒少，而贪邪者恒多欤！恒少者宜培植，而反摧抑之欤！恒多者宜简除，而反拥护之欤！何以知其然也？夫廉正者，仰不能悦上官而复或忤也，憾怒畜矣；俯不能媚奸民而

又常戢之，怨憎积矣。故举一事则沮于上，行一政则谤于下，奸人乘衅，猾吏授计，扇党构诬，哗然讼之。蓄怒者得以折辱求索，锻炼而成其罪。夫以缙绅廉正之士一旦屈膝受诬，置对于无赖之小民，纵万一得解，而风概扫地矣。彼贪邪，于上则先意以希合，于下则越礼以求媚，赃贿狼籍，无由败露。宪司上佯为不知，安然秩满给由而去，乃且奔走权要，征取优等，择授美官。是廉正者少而益少，贪邪者多而益多也。呜呼！所谓实惠者将孰从而致之哉？夫源清而流清，本治则末治。宜端本澄源，特发严令，戒敕内外官吏，皆当洗心易虑，奉公为民。所在宪司及上司衙门，毋敢抑正容奸，务要精详察举。其治行超者增秩赐金，如汉世故事。贪鄙尤甚者黜窜不齿，宪司或失察举，亦行论罪。如是，良吏日多，奸吏日少，官府立而政化行，惠及民而变息矣。

### 一、除民患

公家百须，皆民所出，取之有法，民不知病。今夫夏丝秋税，乃其常赋，和买和雇，官皆给价，宜无所病者。然和买和雇，名件不一，骈至迭出，责办须臾。故和买必至望户科，贪吏儉人，得缘为奸。易新钞为烂钞者有之；给价摅除者有之；缪指其物恶，赂焉而受者有之；预吓以多买而取赂者有之；受贿当买之户，而移之下户者有之。而又追呼停留，费用过当，民不胜扰矣。其和雇，则十车之运而为百车之雇，有车之家，阖境追摄，必赂而后免。故和买和雇，奸民之利，而细民之病也。今后一切和买和雇，宪司必须密为体察，仍许诸人首告，似前犯者，痛行追断。监临有失防禁，罚俸摅过，甚者降等，宪司不察同坐。惟复止于大都。将年例和买段疋、丝绢等物，预期张立榜文，各开色样幅尺，细轻重，添价收买，仍许中买盐引，商旅四集，旬月可办，不惟省减力、防押官兵及免水火盗贼之虞，实永绝奸人因公规利害民之弊。若虑或有耽误，且可内外分买。若大都果便，来岁通行。斯亦惠民弭之切务也。（录自《中庵集》卷十五）

### 皇庆改元岁奏议

臣某等言，盖闻人臣以报国为忠，效忠以进言为先。臣等以衰暮之年，遭逢圣运，首膺宠召，过荷异恩，不有一言，将何以报？窃惟天育万物，不能自理，传之天子。天子理万物，不能独为，传之中书。中书所以行天子之令，而裁理万物者也。其事权不可不专，犹虑有阙焉，于是置御史台，执宪以绳之。绳之者，所以成之也，其纪纲不可不振。苟中书之事权不分，台谏之纪纲不沮，天下无难事矣。故圣王无为。无为者，得其要也。其要奈何，省台是已。臣等前陈八事，既尝言之矣。钦惟皇帝陛下，聪明智睿出于生知，宽仁慈爱发乎至性，爰自潜邸，至践东闱，再翦巨奸，一匡宗社。其规模注措，固已有在矣。即位之日，【(尊)】 【[遵]】 【【(尊)】】 【[遵]】 据《历代名臣奏

议》卷七十改。】述世祖皇帝成宪，【(分)】 【[颁]】 【【(分)】】 【[颁]】 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七十改。】降明诏，播告天下，丁宁切至，闻者感动。其于利民去弊之道，至矣尽矣。至谓除枢密院、御史台、徽政院、宣政院，各依旧制，其余诸衙门及近侍人等，敢有擅自奏启中书政务者，以违制论。又，至元三十年以后，诸衙门改升创设，并多余员数，非世祖皇帝之制者，从省台分拣，减并降罢。详二条，圣意之所以假权中书、畀重宪台者，昭然可见。何者？急于图治耳。是以中外拭目，欣睹太平。然臣等愚繆过计，犹有不得不冒罪为陛下言者。夫欲得而患失，与喜而夺悲，人情之所同也。今当分拣减降之始，其患失而悲夺者，为不少矣。虑或萋斐之言，伺便而入，浸润肤受，谤归省台。倘省台一摇，政本随易，必至上烦圣虑，下紊诸司。在于远图，所系甚大。伏愿陛下弘乾坤之量，廓日月之明，谨更始之方，守已颁之制，提纲挈要，确然不移，使微渐之萌，密遏潜弭，则事权一而纪纲振，庶政万机，不劳而理。陛下雍容高拱，坐抚至治，享【[万斯年]】 【万斯年 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七十补。】无为之乐，臣等之愿也。【[干冒天威，不胜恐惧。]】 【干冒天威不胜恐惧 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七十补。】（录自《中庵集》卷七）

月赤察儿

请安抚款彻处分降人 【篇名系编者所加。】

请王秃苦灭本怀携贰，而察儿游兵近境，叛党素无悛心，倘合谋致死，则垂成之功顾为国患。臣以为昔者笃娃先请和，虽死，宜遣使安抚其子款彻，使不我异。又诸部既已归明，我之牧地不足，宜处诸降人于金山之阳，吾军屯田金山之北，军食既饶，又成重戍，就彼有谋，吾已捣其腹心矣。（录自《元史》卷一百十九《月赤察儿传》）

康里脱脱

论爵赏不可太滥 【篇名系编者所加。】

爵赏者，帝王所以用人也。今爵及比德，赏及罔功，缓急之际何所赖乎！中书所掌，钱粮、工役、选法、刑狱十有二事。若从臣言，恪遵旧制，则臣愿与诸贤黽勉从事。不然，用臣何补！（录自《元史》卷一百三十八《康里脱脱传》）程巨夫

进三朝实录表

一人御极，聿严金匱之藏；三后在天，实监玉堂之记。粤若稽古，克底成书。钦惟皇帝陛下，孝友慈仁，温文睿哲。统之垂，业之创，念昔继承；功以着，德以彰，在兹纂录。首崇笔削之任，式宏龟鉴之图。臣等职忝禁林，才非良史。系年系月，岂足尽于先朝？作典作谟，庶有征于今日。臣等以所编成《顺

宗皇帝实录》一卷；《成宗皇帝实录》五十六卷，《事目》十卷，《制诏录》七卷；《武宗皇帝实录》五十卷，《事目》七卷，《制诏录》三卷；总计一百三十四卷，缮写已毕，谨具进呈。（录自《雪楼集》卷十，清宣统阳湖陶氏涉园本）

李孟

论用人之方 【篇名系编者所加。】

人材所出，固非一途，然汉、唐、宋、金，科举得人为盛。今欲兴天下之贤能，如以科举取之，犹胜于多门而进，然必先德行经术，而后文辞，乃可得真材也。（录自《元史》卷一百七十五《李孟传》）

章闰

请行经理之法 【篇名系编者所加。】

经理大事，世祖已尝行之，但其间欺隐尚多，未能尽实。以熟田为荒地者有之，惧差而析户者有之，富民买贫民田而仍其旧名输税者亦有之。由是岁入不增，小民告病。若行经理之法，俾有田之家，及各位下、寺观、学校、财赋等田，一切从实自首，庶几税入无隐，差徭亦均。（录自《元史》卷九十三《食货志》一）

月鲁帖木儿

论太上皇之号不足慕 【篇名系编者所加。】

臣闻昔之所谓太上皇，若唐玄宗、宋徽宗，皆当祸乱，不得已而为之者也。愿陛下正大位，以保万世无疆之业，前代虚名何足慕哉！（录自《元史》卷一百四十四《月鲁帖木儿传》）

陈栎

策试文

问：经史所载，皆时务也。读虞书，则知尧、舜之务；读夏、商、周之书，则知禹、汤、文、武、周公之务。读史亦然。至于史，则时与务靡然俱下，何欤？无乃知为务以救时，而不知稽经以为务欤！钦惟皇上圣神冠伦，嗣大历服，祇若祖训以科举取士，岂徒务以经术，变前代设科之陋而已，盖务得真儒而用，使风移俗易臻至治也。混一以来，垂四十年，草创因循，至于今日，官冗吏污，民囂俗敝有矣。欲致隆平，当去太甚！然则官冗不可汰也，当如汉光武吏职减损，十置其一欤？吏污不可不惩也，当如隋文帝使人遗以钱帛，受者加罪欤？民囂而争讦相尚，当如赵广汉者，巨求情，痛绳以法欤？俗敝而奢侈无节，但令如贾谊者，太息于庶人帝服，倡优后欤？自古一法立，一弊生，弊生则又为之法，于是法如牛毛，弊如蜂舞，时与务靡然俱下，由此故也。然则，使人何以无幸爵之心而不壅铨曹，何以使吏消黷货之念而不干邦宪，何以使

民知逊悌，何以使俗知礼节？古之治天下者，经具焉而何务为之本？知经之要，明务之本，逢今之时，平天下犹运之掌上耳。魏征论五帝三王不易民而化，封德彝非之曰：「魏征书生，岂识时务？彼不知教化乃时务也。」魏征言焉，太宗纳焉，是以有贞观之治。尝闻取法于上，仅得其中。使皇元之治止如贞观，而不进于唐虞、三代之隆，果有真儒出焉，将其心愧矣。诸君钦听明诏以来，念此至熟也，其稽经以对，副圣天子侧席真儒之意。

对：恭惟皇上，聪明天生，缉熙圣学，行圣祖神宗欲行未行之事，肇新科举，一是以经学训多士。执事先生，钦若明诏，发策乡闾，析经与史，时与务，而以官、吏、民、俗四事，贯穿经史，责真儒之用焉，大哉问也。愚窃谓经所以载道，而道非有体无用之道也。道之体，必达于事之用。史所以载事，而事非有用无体之事也。事之用，必当本于道之体。惟道能制乎时，而今可返之古；徒事则制于时，惟见古于今。清官冗，涤吏污，化民嚚，移俗敝，皆事也，即所谓时务也。惟以道之实行之，则事无非实事。有唐、虞、三代之得，而无由汉迄隋之失矣！读虞、夏、商、周之书，则知尧、舜、禹、汤、文、武之道；知尧、舜、禹、汤、文、武之道，则知尧、舜、禹、汤、文、武之务。

由今考之，唐虞官百，夏商倍，周三百六十，允厘董正，皆责以实也，官奚由冗？九德及于简廉，三风列夫殉货，谕迁戒其贝玉，皆训以实也，吏奚由污？嚚讼虽彳(月)子，犹非之顽，嚚不友之，凶必罪焉，皆警以实也，民何患其嚚？禹之克俭，文之卑服，商俗之服美矜夸，至于风移，皆化以实也，俗何患其敝？唐虞三代，圣人皆以道之实时务之中，教化与焉。有体有用，稽之经者然也。兹其为帝王之时乎？自汉以下，具见于史所载时务而已矣。事多不本于道，是天下有无体之用也。徒知为务以救时，而时卒不可救。汉光武并省州县，减损吏员，无可议者。隋文患吏之污，使人遗以金帛而陷之罪，自为欺而责人以廉，岂为君之道？赵广汉为铍箠，事巨，发奸擿伏，一时若可快，终非循吏所为。汉文帝恭俭朴素，为天下先，而庶人帝服，倡优后，尚有如贾生所云。

执事枚举四事，谓官冗不可不汰，吏污不可不惩，民嚚当去其讦，俗敝当戢其奢，是皆以事言之而未及道之本也。一法立，一弊生；一弊生而一法又立，岂非徒知时务而不知教化者为之乎？时务，事也；教化，道也。不徒时务之末，必本之以教化之道，于平天下乎何有？土广则民稠，民稠则事伙，事伙则官不得不冗。侥幸者争奔竞焉，愈冗矣。岂不可择其可汰者而汰之，而严铨选之法欤？然此犹事也，必欲革其幸爵之心，非得教化之道则不可。徒知吏之道当重禄以养其廉，而制官刑以警其贪，或纠之者自犯之，是汉人所谓奸法与盗法也。必痛革此则污吏庶可惩。然此犹事也，必欲化其黷货之心，非得教化之道

则不可。珥笔当禁，哗讦当惩。今禁权豪亦严矣，然或上下相蒙，而嚚讦未可变。毋乃徒为其事而未修教化之道，以生其逊悌之心欤？服色之僭当限，奢靡之习当更，如销金珠翠尝禁矣，犹是为具文，而僭奢未遽变，毋乃徒为其事而未崇教化之道，以使其自知有礼节之心欤？事必本于道，道必本于心，惟在于正心以正人心而已。

今国家薄海内外，悉主悉臣，唐虞以来之天下未是有也。得其道以平天下，真犹运之掌耳！治天下具于经，而何经为之要，其《大学》书乎？经言平天下务具焉，而何务为之本，其絜矩乎？朱子之论絜矩有云：「所操者约，而所及者广，此平天下之要道也。」絜矩之大者，务在与民同好恶而不专其利耳！与人同好恶者，用人之事也；不专其利者，用财之事也。今辅相大臣，皆皋夔周召其人；参错天下为邦伯，皆龚黄召杜其人，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用人允合平天下章之旨矣。生财之道，前世未及，藏富于民而不徒藏富于国，得无尚有可思者乎？絜矩者，平天下之要道。正心者，又絜矩之要道。透格物致知之梦觉关，而理无不明；透诚意正心之善恶关，而心无不正。心之正，即心之可以为矩者也。正一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万民，正万民以正四方，正四方而天下平矣。官之冗，吏之污，民之嚚，俗之敝，一丕变之易易耳。魏征以行仁义劝唐太宗，而以当今为鬼为蜮者，非封德彝是矣。使征能以《大学》平天下之要道进其君，则贞观之治岂止如今之所观而已。不屑为贞观，而跻世于唐、虞、夏、商、周，愚不无望于今之致君者。谨对。（录自《陈定寓先生文集》卷十三，清康熙刊本，收入《元人文集珍本丛刊》）

陆文圭

策

选举

问：孔子四科，会子不预，何与？或曰：参尚少也，有若长矣，亦不预，何与？或曰：是从我陈蔡之门人也，是与？否与？德行四人，吾无间然。宰我有听言观行之戒，子贡有不幸多言之讥，其言语亦有失与？聚敛也，具臣也，危而不持也，颠而不扶也，果足以为政事与？春秋之作，游夏不能赞一辞，文学安在与？三千之中取七十焉，七十之中取十哲焉。然而四人之外，犹有可疑者。甚矣才之难得也。汉唐至今以科目取人，始也选之以德行，又试之以言语，又考定其文学之高下，既中矣，然后责之以政事，一人之身，四者欲其兼备，不又难得与？古之论人，各取其所长，后之取人，不问其所短，何与？皆所未喻也。诸君子试评之。

有圣门教人之法，有朝廷取人之制。教人之法有高下优劣之分，取人之制有兼收并蓄之意。孔门之四科以德行称者四人，以言语称者二人，以政事称者二人

，以文学称者二人，后世谓之十哲，而先儒以为皆从我陈蔡之人。会子有若子张之贤，皆不得预。孔门之高第弟子固不止此，而此亦非夫子之言也。门人因夫子皆不及门之叹，而记此十人，且并目其所长。然其才品之高下优劣，则各因此而可见。盖颜子三月不违仁，闵子之孝无间言，伯牛之骀且角，仲弓之可使南面，四人之德行，吾无间然矣。予赐以言语称，而圣人有听言观行之悔，有不幸言中之戒，是言语犹未当也。冉求以政事称，而圣人有为国以礼之哂，有聚敛附益之攻，是政事犹未纯也。游夏以文学称，而圣人修《春秋》不能赞一辞，是文学犹未至也。圣人设教洙泗，一时门人蒙被教育，如群饮于河，各充其量，闇闇者，侃侃者，行行者，达者，艺者，辟者，嘒者，而圣道之传，以鲁者得之，是四科之说，犹未足以尽人才也。吾夫子以庇覆生民之器，历聘列国，辙环天下，卒老于行。一时门人颜夭于陋巷，騫适于汶上，牛终于牖，冉死于台，子夏适于西河之上，无一人得君行道，以少摅平生之学者，盖春秋乡举里选之法不行，宾兴大比之制已坏，诸侯弱卿骄，大夫侈，世臣专政，陪臣执命，贤人在下，无阶之可仕，无路之可升，白首槁项于深山穷谷之中，埋光匿彩终古不见，可叹也。已陵夷至于战国，大坏于秦，经入咸阳之市，儒入瓜丘之，而仲尼之徒熄矣。汉兴，诸儒区区修补，百孔千疮，绵绵延延，如一发之引千钧。时君世主，或表章宗尚，或厌弃鄙薄，随其好恶，为之轩轻，而吾夫子之道自若也。由汉至唐，以门地任子弟，以科目取孤寒，不出两途。门地之弊，不过紈而已，不过膏粱而已。科目之弊尤甚焉，拘于声病，止于雕刻，言语尚未能也，于文学！中玉表，貌蜡言，文学尚未能也，于政事！画饼充饥，谈河止渴，政事尚未能也，于德行！盖科目之弊极矣。

天朝神武，混一区宇，科场条贯，废格不用，一扫场屋向时之弊，始知有务内之学。真人勃兴，天下文明，断自宸衷，不由奏请，遵成周乡举里选之法，考宾兴大比之制，明诏有司，必以乡党称其孝弟朋友，服其信义为先，猗欤盛哉，不图今日复见成周也。

执事先生首主斯文之柄，下策承学，以孔门四科之别，而有感于今日取人之制，愚不敏窃有叹焉。孔门之教人，一人各专一科，而今日之取人，一人欲兼四科，岂人才盛于古人耶？是不然。一人各专一科者，直指其实事也；一人欲兼四科者，仿佛其意也。愚生固不敢厚诬圣代，以为无人。然四科以颜子为先，颜子之下，不闻复有颜子，千顷之黄宪不足比也。四科以子夏为后，子夏之歿，不闻复有子夏，小冠之杜钦不足数也。士固不望其人人如颜渊，然何可以不希颜渊也？士固不望其人人如子夏，然何可以不慕子夏也？今以孝弟信义取人，纵不如孔门之德行，而事亲从兄交友待人之际，可轶荡于规矩准绳之外乎？今以五经四书取人，纵不如孔门之文学，而格物致知穷理尽性之学，可视为



空谈止于套括而已乎？今以古赋诏表取人，纵不如孔门之言语，而代王言而主讽谏，宣上德而尽忠孝，可不以《诗》、《书》为程准，而止于宏博而已乎？今以时务对策取人，纵不如孔门之政事，而朝政之得失，民间之利病，斟酌于古，便宜于今者，可不以董、贾为比拟，而止于制科而已乎？

呜呼！以千余年科目之积弊，而骤革于今日；以百余年文体之不振，而更新于今日，为多士者，当何以称明诏而奉隆旨哉？劝学崇化，风厉四方，上之人责也；行义达道，尊主庇民，下之人责也。《诗》曰：「追琢其章，金玉其相，勉勉我王。」愚敢诵此诗以为今日贺。《诗》曰：「有斐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愚敢诵此诗以为多士劝。

### 农桑

德者，本也；财者，末也。农桑，本也；商贾游民，末也。上之人外本内末，则财不足；下之人弃本逐末，则财不足，是故重在务本。圣人守位，以仁聚人，以财理财，正辞禁民为非，以农桑为急务。人一日不再食则饥，终岁不制衣则寒。饥寒迫于人之肌肤，欲其亡为奸邪，虽慈母不能保其子，君安能保其民哉？是故导其衣食之源，绝其饥寒之路，可使富也。自耒耜取诸益而茹毛之风革，自衣裳取诸乾坤而衣皮之俗易。三皇邈矣，制莫详于《虞》、《周》、《禹贡》。《豳》诗凿凿皆精语，三壤成赋，而稭秸粟米供于甸服之内；桑土既蚕，而织文丝枲纳于贡筐之中。于耜举趾，媪妇同于南亩，十月纳禾之张本也；采蘩猗桑，筐女遵于微行，九月授衣之收功也。人徒见虞周之民无冻馁之患者，而不知三事以正德居先，六府以修谷为主。罚二十五家之里布，以禁游惰；通三十年之国用，以均出入。上不外本而内末，下不弃本而逐末，虞周可谓知生财之道矣。

自时厥后，井田废，而无土著之民生之者寡矣；封建坏，而去班禄之籍食之者矣。征用其三，而民有殍，为之不疾矣；彻取其二，而君不足，用之不舒矣。邹国一叟，恳恳为时君言者，不过五亩之宅，树之以桑，百亩之田，勿夺其时而已。此一章凡三见，终始不易，当不夺不厌上下交征之时，而进不饥不寒然而不王之说，安得不以为田夫野老之俗务，耕奴织婢之鄙谈？然仁政之本，莫大乎此。自仁政之说不售战国折入于秦，秦为无道，虐用其民，男子疾耕，不足于粮饷，女子纺织，不足于帷幙。民力不堪，秦亦以是虚其国。汉兴，天下草创，百姓思乐息肩。文帝恭俭宽仁，爱人节用。帝亲耕藉田，以供粢盛，后亲蚕公室，以供祭服，不可谓不务本者。诏令数下，一则曰为酒醪以靡谷，二则曰纂组以害女红，不可谓不务本者。然不能使末游食之民转而缘南亩，奚止酒靡谷而已；不能禁倡优下贱之人不得为后饰，奚止害女红而已。汉之为汉，五六十年公私之积犹可哀痛。贾谊、晁错掇拾孟子余论，复屡屡陈之。谊之

言曰：「仓实而知礼节。一夫不耕，或受之饥；一女不织，或受之寒。生之有时，用之无度，则物力必屈。今背本而趋末者，淫侈之俗日月以长，天下财产安得不？」错之言曰：「圣王在上而民不冻饥者，非能耕而食之织而衣之也，为开其资财之道也。今地有余利，民有余力，生谷之地未尽垦，山泽之利未尽出，游食之民未尽归农也。」二子亦可谓知本之论。然孟子专论王道，二子杂伯者富强之术，观者不可不察也。

今南北混并，天下一家，烟火万里，农桑满野，升平之业，视汉有加。然而经制不定，征敛无艺，赋入虽广，调度实繁。天时不登，地力有限，加之大官窃禄，小吏侵渔，商贾操市之奇赢，缙黄侵国之经费，困穷失职，贪惰成风，长此安穷，救之无术。设使晁、贾二子复生于今日，亦当苦口进言，而昔所建明有宜于今世者，有司条陈之，以次施行可也。杏花昌叶，东作方兴，戴胜鸣鸠，柔桑可采，兹惟时矣。孟子曰：「民事不可缓也。」惟上人之留意。不然，二月卖新丝，五月粜新谷，将有诵聂夷中之诗者。

#### 田制

问：孟子答井田之问曰：「夫仁政必自经界始。」又曰：「经界既正，分田制禄，可坐而定也。」正经界，均井地，平谷禄，诚为国家之先务矣。自秦废井田，开阡陌，汉因之，无所改。至王莽欲复井田，更名天下田曰王田，皆不得买卖，于是农桑失业，百姓日以凋弊。魏文行均田法，最为近古。历周、隋及唐，而定均田、口分、世业。天宝以后，归于兼并之家，而口分、世业坏矣。使井田可复，何为王莽行之而弊？使井田不可复，何为魏、唐行均田而便于民？抑井田之法非口分、世业之谓耶？方今笃行仁政，经理王土，酌古揆今，富国便民之事，无出于此。或者奉行未得其策，滋以病民，遂使良法美意藐然无成效。诸友讲明于此熟矣，愿相与推求其要，以俟他日大廷之对。

封建，古法也，司马晋行之而叛者起；肉刑，古法也，汉文废之而人心悦；井田，亦古法也，新莽效之而失业者怨。然则古法不可行耶？曰：不可行则古人不行久矣。夫行古人之法，当得古人之意。故有尊贤亲亲之意，则可以行封建之法；有尚德缓刑之意，则可以行肉刑之法；有损上益下之意，则可以行井田之法。不得其意，而守其法，是为徒法，徒法不能以自行。吾观孟子答文公井地之问，凡二章，始言贡、助、彻之异，继言公田、世禄之制，又言君子、野人之别，而终之曰「此其大略也。若夫润泽之，则在君与子」。朱文公释「润泽」二字，谓因时制宜，使合于人情，宜于土俗，而不失乎先王之意也。然则先王之意奈何？曰恭以礼下，俭以取民，仁以行政，其在上者如此；庠以养，校以教，序以射，而人伦明，相友助，相扶持而百姓睦，其在下者如此。当是时也，白坟、黄壤、青黎之地，皆声教渐被之余，而陇上辍耕之夫，安得鸿

鹄之兴叹？乡师、党正、闾胥之间，皆德行道艺之选，而绛县老人之年，安得泥涂之久辱？《大田》之诗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言天意本雨我君之田，我因蒙其余惠耳！《噫嘻》之诗曰：「骏发尔私，终三十里。」戒尔民当大发其力于尔之私田，无尺地之不耕也。苏氏曰：「上之告民，则先其私。民之奉上，则先其公。」上下之间，交相忠爱如此，法禁以厉之欤？号令以迫之欤？刑赏以诱之欤？亦君民相与之意耳！

阡陌开而贫者无立锥，王田禁而市道有泣涕。仲舒、师丹限田之请不行于汉，汉民之不幸也。魏文、周、隋均田之制卒定于唐，唐民之犹幸也。塞兼并之路，减田宅之价，此议法之善者；口分给老小，世业传子孙，此立法之善者，然亦徒法而已。杨龟山尝论王荆公新法之弊，引明道先生之语，有《关雎》、《麟趾》之意，然后可以行《周官》之法度，大要归于正心诚意之效。龟山盖深识此理，岂鄙儒之所能语、俗吏之所能知哉？度田之法，为之以渐，持之以久，本之以信，济之以宽严而从于宽，权之以义利而主于义，酌之以今古而宜于今。慢经界者始于污吏，务财用者始于小人。与其百姓不足，不若君不足；与其有聚敛之臣，宁有盗臣。渊中察鱼不祥，置中掩兔不仁。大弦急则小弦绝。耒耜夺丁男之利，丝纆竭红女之力。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岂屑屑计此，桑弘羊、宇文融之故智不可用也。昔周世宗夜半读元微之均田图，慨然叹曰：「此致治之本也。」诏颁其图，使吏民先习知之，期以来岁大均天下之田。彼区区五代之君，犹能留意民事如此，上嘉唐虞之令主乎？昔郑子产为政一年，国人诵之曰：「取我田畴而伍之，孰杀子产，吾其与之。」及三年又诵曰：「我有田畴，子产殖之，子产而死，谁其嗣之。」彼区区列国之卿，犹能不失民心如此，愿为稷契之良臣乎？迺者经理之法，良法也，有司奉行未得其意。尧仁如天，亦既与之更始矣。快活条贯，次第举行，执事犹以成效藐然为疑，何哉？仆也识字耕田夫耳！愿受一廛而为氓，乡校议执政，夫我则不暇。（录自《墙东类稿》卷四，清光绪刊本，收入《元人文集珍本丛刊》，下同）

#### 流民贪吏盐钞法四弊

策者，所以料成败，计得失，明是非，审利害也。词藻云乎哉，记诵云乎哉！科场废不用四十余年，学士老弃林丘，遗书束之高阁，然时文之弊，亦扫地尽矣。天诏兴贤，策以经史当世之务，以求博古通今之才，于是执事下谏承学以四者之弊。书生不达时宜，颇谙往事，管窥壁听，粗有千虑之一得，敢因明问而条陈之。

盖今日之弊有四，所以救弊之策十有二。

救流民之策三：一曰择守令，二曰轻赋役，三曰议赈贷。天流行，国家代有区画，备御在得其人。古之循吏，所至郡邑，浚陂渠，立堤防，课农桑，广储蓄

，四民乐业，安土重迁，设遇旱潦，恃以无恐。今也为人择官，不为官择人。千里之师帅，教令不先；百里之父母，抚字不职。郡邑无承流宣化之人，朝廷无考课黜陟之法。常平之政不修，社仓之义不劝，劳徠不怠招集，有功者不闻显赏，阖境逃移、户口稀疏者不必受罚，何异受人之牛羊立而视其死欤？此守令不可不择也。小民难保，天亦哀矜。本固邦宁，若古有训。升平之时，犹宜轻徭薄赋，歉之后，岂堪虐使苛征？且乡田同井，谁甘死徙？维桑与梓，岂不怀归？而余粮栖亩，责之全租，一室县罄，算之口赋，检覆之额未宽，追呼之费已重，役半饥之氓隶，兴不急之工役，良由此邦之人，莫我肯谷，所以「逝将去女，适彼乐郊」。九重勤恤之旨屡颁，田里愁叹之声未息，是谓上慢而残下，不能已溺以视人，何异扼饥者之吭而夺之食乎？此赋役不可不轻也。

民以食为天，不再食则饥，方其遇之始，倘为措置之方，通商劝分，薄敛己责，但有苟旦夕口沟壑之计，谁无恋坟墓保妻孥之心？惟其守死之余，遂起逃生之念。山墙野水，露宿草行，蒙袂嗟来，傍人门户，岂得已哉？而所至之处，不能存恤，官吏便文自营，封廩不发，驱之出境，委曰无他。愚谓宜留者给之闲田，贷之牛种；行者与之裹粮，续其口券；复业者返其田宅，正其疆界，利其家复其身可也。凡此破除之费，一出公上之储。国家富有四海，仁圣视民如子，岂与琐兮尾兮流离之子较是区区者哉？此赈贷不可不议也。

革贪吏之策三：一曰清选法，二曰均俸给，三曰严纠劾。官之失德，宠赂日彰。源之不澄，其流滋蔓。方今大小之职，颇稀清白之风，良由入仕之初，但由保举，夤缘请托，靡隙不钻；既仕之后，不试贤能，日月是断，不推功效，阅阅是先。吏掌铨曹，有如互市，视阙之久近，计秩之崇卑。倘未属厌，不无淹滞。高下在手，迟速在心。营求之力既殫，取偿之意愈急。驱车在道，见物垂涎。不畏莫夜之知，殆成白昼之攫。而幸门旁启，中旨特颁，又出于常调之外者。此选法不可不清也。分田受禄，古有常制。苟无君子，莫治野人。吏俸不足以代耕，人情必至于内顾，虽欲洁身，势有不能。故其廩糈，宜从优厚。王事鞅掌，终窶且贫，勤而无怨者，能几何人？非礼不怀，非禄不劝，见便则夺者，夫人皆是。今越在内服，取家辽远，不遑将父。京师薪米，旅泊良难，月之所得，不供日之所需，故人思补外，不乐内迁。越在外服，则大江以南，优于内地。圭田之多寡，视列郡之肥瘠，差等不为定制，有无不能相补。夫不足以养其身，而徒以禁其欲，欲无侵渔百姓难矣。此俸给不可不均也。总于货宝，古有常刑，杖之朝堂，罚不为过。今列郡置于监司，监司统于御史，又有监察之职，迭司举案之权。然而根党连，颜情易稔，交通诡密，冤状莫伸。当道之狼，慑不敢问；依社之鼠，忌不欲言。间有不畏强御之才，反招过为矫亢之咎，未能致辟，旋已报闻。遂令碌碌之徒，思受容容之福。甚至与奸而为市

，有同监主之盗财。风宪谓何？纲纪日坏，岂所望于天子耳目之官哉？此弹劾之不可不严也。

拯盐法之策三：一曰减官额，二曰省职员，三曰恤亭户。盐者，国之宝，天之所生，地之所产。晴风朗日，苦雨阴霾。盈缩有时，消长不一。自兴利之臣图进身之阶，但知数羨，遑恤额亏，视初立法，不啻倍数。岁煎之利有限，官给之本几何？输既求赢，出宜长价，灰砂夹伪，铢两求余。揜越于官豪，致抑塞于商贾，出门之引转鬻，在场之数虚包。长此安穷，救之无术，不思公私之积，务要流通，慈父稚子，情所不忍，上损下益，于计曰宜。此官额不可不减也。转运之职，始于开元。在后租调、度支、漕运、盐铁、酒酤、贡举、按察之权，皆隶此官。今既分有所属，所掌唯盐，似宜从简。而张官置吏，有如大夫，六曹分案，动至溢员。公事既稀，复营差委，场官已备，安事催煎？案牍无多，岂宜典史？如监运称盘之类，检校管勾之名，色目横生，弊端百出。一官之下，必有数卒，纵横井邑，莫敢谁何！衣食所须，包苴所入，盐课之外，他无藉手，巧为支破，公然克剥。利亏于官，而不亏于此辈；害及于下，而不及于汝曹。设使尽汰冗员，正亦何妨国计？此职员不可不省也。滨海之民，以牢盆为业，勤苦尤甚。春不得避风尘，夏不得避暑潦，天时不顺则失其利，官本不敷则失其利，盐丁逃役则失其利。利耗民散，亭场空虚，于是迁拨之令行，而亭户重受害矣。黠者行贿而规避，弱者吞声而受役，倚权上交于台府，发愤变激于里闾，破产立偿，轻生何忍？令甲虽严于私贩，巡兵阴纵其横行。势有相容，情难独禁。莫若效古之法，听其与商人为市，而官收其税，数年之间，亭户稍得苏息，而官亦无不利焉！而其法又当熟议而行之。此亭户不可不恤也。

称钞法之策三：一曰住印造，二曰节用度，三曰禁奢侈。古者以货为弊，采铜为钱，无所谓楮也。汉以鹿皮荐璧，民间未始行用。唐有飞钱之制，轻装以趋四方，合券而取，京师楮之渐也。今中统之造，五十余年矣。物以少而贵，多而贱，贱则折阅，贵则宝贵，此势然也。易之以至元，以五准一，犹云可也；更之以至大，低昂太骤，民听惶惑，已行辄罢，亦势然也。故虑楮之轻，莫若住造，民间鲜得，市价自平，取数既多，后何以继？或虑经用乏阙，则又有说矣。此印造不可不住也。朝廷初平中夏，是时未有钞法，贸易不过丝银，科差以是为准。宫府创立，制度一新，征伐四出，调度繁兴，未闻有乏财之忧也。江南既平，库藏充溢，金帛如山，而用之者舒矣。外而四方之朝聘，内而千官之俸秩，近而诸司之侍卫，远而边庭之供亿，日增月盛，时异事殊，而赏赐滥及于俳优，营缮力殫乎工木。商舶市宝，价莫得名；藏室翻经，费不胜计。山林莫供于野烧，海水终泄于尾闾。桑谷渐空，工役方急，楮轻物重，职此之

由。真人践阼，躬履节俭，力改前非。然财散不可复收，弊久未能损革，此用度不可不节也。勤俭者衣食之源，奢侈者匱乏之本。古者衣服有常，上下有制。今倡优得为妃后之饰，皂隶可僭公卿之服，涂金织翠，佩玉曳缟，物直如之，何而不穷？古者游末有禁，务农为上。今鸣钟鼎食，酺酒割羊，何曾下，万钱不足；毛仲请客，百事皆备。财产如之，何而不耗？今世以豪侈相尚，俗以淫靡相煽，上行下效，风流波漫。惟其取之无术，用之无艺，是以生者莫给，作者莫供。盖钱陌轻微，百物腾踊之害小，而工贾得志，兼并伤农之害大。此奢侈不可不禁也。

故凡四者之弊已陈于前，而十二策之可行与否，则在乎上之人择而用之耳。然探本寻源，又有所在，而明问之所不及，则草茅管见，亦未敢究极而言之也。执事览之终篇，勿以为老生之常谈。（录自《墙东类稿》卷四）

张起岩

谏遣台臣疏 【篇名系编者所加。】

台臣按劾百官，论列朝政，职使然也。今以奉职获戾，风纪解体，正直结舌，忠良寒心，殊非盛世事。且世皇建台阁，广言路，维持治体，陛下即位诏旨，动法祖宗。今台臣坐谴，公论杜塞，何谓法祖宗耶！（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二《张起岩传》）

许约

建言五事

伏世祖皇帝登极诏书有曰：「天下大业，非一圣一朝所能兼备也，切惟官有未备，政有未举，正赖后圣补之。」方今天下官职咸备，治具毕张，其所以辅成先朝之弘规者多矣。然于天朝盛典，顾尚有未暇举行者。约以不才，猥当言路，切有管见五事，伏冀采择。一曰开经筵，所以资圣学也；二曰立谏官，所以隆大业也；三曰祀勋臣，所以劝有功也；四曰定配享，所以明道统也；五曰广荐举，所以求遗逸也。缕陈如左，合行具呈御史台闻奏施行。

一曰开经筵。

夫经筵之设，将以讲明正学，培养君德。所谓经筵侍讲，与今翰林侍讲侍读，名同而实异。自汉唐以来，人君听讲经史者多矣。至唐穆宗，始召韦处厚、路隋为侍读，命讲诗书。至宋，司马光、程颐尝充是选。此即经筵侍讲崇政殿说书也。世祖皇帝尝令左丞许衡具六经中有益于政事者进讲。裕皇在东宫时，亦尝令宾客宋日讲《尚书》。今圣上崇尚儒雅，厉精求治，凡可以与太平者，莫不举行，唯经筵之制，未能复古。纵有为之建明者，而有司行移翰林，令侍讲侍读就充是职，殊不知其职所掌，实不同也。今莫若于在廷诸臣中，择其学问正大、义理精明者二员，俾为经筵讲读官，于经史中择有补于世道时政者

进讲，不必屑屑于章句，但举其大义，质诸政事，明天地性命之理，古今治乱之原，君子小人之辨，学术邪正之分。又选近臣二员领其事，伺圣上清燕，为之引进导达，或半月一讲，或一月一讲。仍预令翰林编集世祖嘉言圣德，与凡政事之弛张，贤哲之谋谟，人材之进退，财用之出纳，及命将出师，混一区宇，远谋宏略，类为一书，如《贞观政要》，每遇经筵，必先令讲读一二条，次及经史，其于治道，实无小补。

二曰立谏官。

古者天子有争臣七人，诸侯有争臣五人，大夫有争臣三人，其职即汉之谏议大夫，与近世左右司谏正言也。考之前代，并隶中书省。古之贤君，不惟善纳谏，又屡赏谏臣，导之使谏，是以能成至治。《传》有之：「赏谏臣者国必兴。」今百司庶府已备，独谏官犹未设，诚为旷典。伏望于廷臣中，选其色温气和，进止从容，明先王之道，合乎当今之宜，不激切以沽名，不矫亢以立异者二员，俾为谏议大夫，使之开陈治道，启沃圣心，此诚当今要务也。孟子云：「责难于君谓之恭。」吾皇聪明仁圣，不以为难，必能赏谏言，以来天下之善言矣。

三曰祀勋臣。

大禘，《诗》曰：「实维阿衡，实左右商王。」禘于太祖，则知当时功臣与祭，故末章明言伊尹也。盘庚告群臣曰：「兹予大享于先王，尔祖其从与享之。」是知功臣配享，实始于殷。孔安国曰：「古者录功臣，配食于庙，祭于大烝。」烝，冬祭也。谓之大者，物成多之时，其祭于三时为大也。孔颖达曰：「近代已来，功臣配食，各配其所事之君。」《周礼司勋》：「凡有功者，铭于王之太常。祭于大烝。」此功臣配享之见于经者也。故唐以房玄龄、高士廉、屈突通配食太宗；以马周、张行成、李绩配食高宗。宋以赵普、曹彬配食太祖；以薛居正、潘美、石熙载配食太宗。其余各以功臣配。此功臣配享之见于史者也。钦惟我朝，自太祖皇帝肇起朔方，奄有区宇，开国元勋皆蒙古大臣，表表见于世者甚多。今国家除荐新外，十月上旬大祭，诚合古者冬祭大烝之礼，宜以功臣配享，不惟不忘旧勋，实有以勉励群臣。虽古人泰山若砺、黄河如带之意，何以过此！望令近臣讲究太祖以来蒙古大臣各配食于所事列帝之庭，是诚一代之盛典，传诸无穷矣。

四曰定配享。

自唐祀夫子，配以颜子，至宋升孟子与颜子并配，然当时未知道统之传也。自伊洛之学兴，性理之说明，始以颜、曾、思、孟并列于夫子之左。盖得夫子之传者，颜、曾、子思也；得曾、思之传者，孟子也，道统之传，于是得其序矣。故江南诸路庙学，皆以四子并配，以子张居七十二子之首，自两庑升于十哲

，以补曾子之阙。虽云亡宋之制，然纲常名教所系，此当因而不当革者也。今京师庙学，与河北诸路府学，并循亡金之旧，左颜右孟，与夫子并居南面，奚有是理哉？孟子学于子思，子思学于曾子，是知孟子乃曾子门人之弟子，曾子乃孟子师之师也。今屈曾子于从祀之中，降子思于廊庑之末，师之师不过一筓一豆，门人弟子牲牢币帛一与先圣等，又岂有是理哉？今天下一家，同轨同文，岂容南北之礼各异也。或谓学校所以明人伦，然路、点皆父也，回、参皆子也，子先父食，于理安乎？窃以为不然。盖庙学乃国家通祀，犹朝廷之礼也。父为庶僚，子为宰职，各以其德与勋也。如遇朝会殿庭班列，则父虽尊，安能超之子上哉？殊不知抑私亲而昭公道，尊道统以崇正学，乃所以明人伦也。如今序传道之配，使颜、曾、思、孟并列于夫子之左，虚其右隅，以避古者神位之方。自两庑升子张于十哲，以补曾子之阙，不惟先儒师弟之礼不废，使南北无二制，天下无异礼，亦可以见我朝明道统得礼之中，足以垂世无穷矣。

五曰举遗逸。

天生一世之才，足以供一世之用，顾其用之者何如尔。科举之法，实始于隋唐，后世因之，而科举益甚。然科举与辟举之法并行，故唐之人才为盛。然房、杜、裴、郭诸公，未必尽出于科目也。宋起孙明复于泰山，而处之胄监；拔苏洵于眉山，而进之容台；擢程颐于西洛，而置之讲筵，所以尊尚有德，自足以耸动天下。而人才之盛，职此之由。今罢荐举，独行科举之法，命有司以防奸欺，设逻卒以检怀挟，功名之士，不拘小节，固不以为嫌，彼恬退高蹈之士，必不屑就。大抵科目固足以得士，亦岂能尽得天下之贤？中人已下之资，可以利诱；若学际天人、道全体用者，安肯荣辱于三场，竟是非于寸晷哉？当于科目之外，别立荐举之法。若学行兼备，肥遯林泉，不求闻达，不屑科目者，听所在保举，待以不次。夫如是，不徒有以奖拔恬退，而野无遗贤之美，溢于唐虞矣。（录自《元文类》卷十五）

张养浩

时政书

奉政大夫、监察御史臣某，谨斋沐信宿，昧死奉书皇帝陛下：伏闻御史，言官也。人君深居九重，耳目有不及者，设监察御史言之。是知御史者实朝廷耳目，人主所倚，以为聪明者也。伏自世祖皇帝立御史台，迨今五十余年矣。昔阿哈玛特饰奸乱政，台谏不言，为盗杀之。僧格罔上酷下，迨其诛灭，世祖皇帝震怒台臣不先事而言，几至危殆。是知国家未尝负言官，而言官则有负国家者矣。陛下方总群策，以收太平之功，责言于人，而以言责之，万不如是，政使或尔死自其职，又可避乎？臣自承乏言官，常欲披肝沥胆，具白当世之务，以父年喜惧，章成复毁者至于再三，俛朝廷怜其居职不能不言之心，少赐清闲



，使竟其说，或诛或窜，止于臣身，则受辱之日，皆感恩之年也。

臣尝观自古国家之难，多伏于治平无事之日。为人臣者，欲及未然而言，则恐败无实，人主忽焉而莫之信；欲俟已然而言，则又恐事成不救，贻人主无可奈何之忧。世徒知听言者难，而不知进言者为尤难也。夫子之于父，非不亲且敬也，惟亲也，故有过不敢不争，惟敬也，故争之不敢不尽其诚。为父者若曰，吾尊也，汝卑也，奈何汝不我从？而欲我之从汝言？或及此，则人子之职毁矣。臣之于君，与是奚异？

伏惟皇元有天下垂百余，始则太祖皇帝以义兵起朔方，次则宪宗皇帝以勤劳绍国统，次则世祖皇帝以赏罚一天下，又次则成宗皇帝以简重守成功，列圣相承，咸有彝宪。

初，陛下抚军漠北，天人胥顺，灵旗所指，辄以捷闻，中外之心，愿其即真，悬悬焉殆如农夫之望岁。会奸谋内构，欲僭宸极，天下之人皇皇焉又如盗入其家，靡所宁止。赖宗庙之灵，社稷之佑，太母元弟之断，虐焰已灰，期月之中，民之翘首企足，以迟六飞之至者，不契而同，遐迩一意。后闻正位上京，士贺于朝，民庆于市，于以见臣庶之欣戴陛下者，可谓至矣。以陛下孝武英睿，鸿福永年，固民之心，仍祖宗之宪，少抑浮费，则隆熙之治，可必底无疑，固不必纷纭更张，求胜前人为也。《传》曰：「道在迩而求诸远，事在易而求之难。」又曰：「监于先王成宪，其永无愆。」前辈亦云：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伏愿陛下详味斯言，则致治之方有不难见。大抵厥今天下，譬则一室，祖宗基构涂茨，靡微不完。但陛下择一二端重耆臣，谨而守之，自可坐享亿万年无疆之庇。陛下龙飞之始，已诏内外，凡百一遵世祖皇帝旧制，当时识者，僉谓圣心及此，幸孰大焉！

而近年以来，稽厥庙谟，无一不与世祖皇帝时异者，岂陛下欲自成一代之典，以祖宗为不必法与？将臣下工为佞辞阴变之，而陛下不知也？世祖皇帝时，官外者有田，今乃假禄米以夺之；世祖皇帝时，江南无质子，今乃入泉谷以诱之；世祖皇帝时，任人必循格，今则破选法以爵之；世祖皇帝时，守令三载一迁，今则限九年以困之；世祖皇帝时，楮币有常数，今则随所费以造之；世祖皇帝时，省台各异迁，今则侵其官而代之；世祖皇帝时，墨敕在所禁，今则开幸门以纳之；世祖皇帝时，课额未尝添，今则设苛禁以括之；世祖皇帝时，言事者无罪，今则务锻炼以杀之。彼当国者，始言齐政令以苏民瘼，今则瘼愈剧而政令纷然；始言实钞法以阜邦财，今钞法愈虚而经费日诎；始言下情弗达，今雍蔽愈甚；始言一新视听，今遐迩怨咨；始欲去弊，而弊益繁；始欲变法，而法愈坏。其它奸谋诡计，谬论诈忠，以荧惑朝廷，欺天罔人，惟己是利者，殆难枚举。臣欲默而不语，则恐厥后事功不效，为台臣者，责无所逃；欲

缕言之，伏见陛下信彼方深，任彼方笃，非造次一语所能回。然竟不免冒雷霆之威终为国家言者，诚不忍祖宗百余年富实完美之业，一旦为二三小人幅裂而丝焚之。此臣所以不避一身之祸，上为列圣惜，下为天下百姓忧，欲使彼闻而改之，不致有挠栋覆餗之虞，以成朝廷图治美意云耳。

夫人固有闻其言则若有为，施诸事则无实效。圣人谓言之非难，行之惟艰。恶利口之覆邦家者，不可不察。昔赵括学兵于父，持其辩，自谓天下莫敌，然其父则不为许。母问其故，父曰：「兵者，死地。而括每易言之，使其为将，必败人军。」后赵王将括，母上父言，不听。未几，果坑赵军四十万长平，身亦不保。夫以赵括谈兵，意其料敌制胜如在目前，然父灼其必败者，正以两军之交，千变万化，未尝躬历其险，欲以三寸舌为战胜之具，安往而不败哉！古人所以重质愿，轻浮华，薄巧言，敦实行，务守成，重改作者，盖有见乎此也。且祖宗之得天下也，非一朝一夕之积，其立法也，亦非一臣一士之谋。比及尺地之获，一令之出，族画朋议，旷时引月，然后定焉。今乃于顷刻之间，因一人言，纷纭变易，岂不与陛下初年诏旨大相戾乎？盖尝伏虑，厥今天下，藩镇无有，外敌无有，犬盗窃发者无有，宦官作福者无有，女谒乱政者无有，然而所以未极于治者，良由任事之臣，惟利目前，而不虞其久远之弊；惟知泥古，而不察时势之难；惟知曲意迎合，而不知进逆耳之忠言；惟务一切更张，而不知绳武祖宗足以为治。今姑举其害政太甚者一十事，试为陛下言之。

一曰赏赐太侈。盖闻自昔国家之制，赏典将以来有功，昭有德，砥砺群情，鸠集庶事者也。故功有大小，赏有重轻，德有厚薄，爵有高下。轻其所重，则勤劳之人解体；高其所下，则侥幸之徒生心。是以善为国者，当其可赏，虽仇而不吝；其不可赏，虽亲属不以假之。货财非从天降地出，皆世祖皇帝铢累寸积而致之，百姓罢精殫力而奉之；将外供上帝百神之祀，成朝聘享俯之礼，待边陲征戍之需，备年岁凶荒之变。施当其度，则国足民逸，上下裕如；少失其宜，则国困民乏，中外骚动。陛下所知者，谓堂堂天下，何珍不有，何奇不臻？随取随盈，故不靳惜；而不知四方万里之外，穷乡狭邑，疫氓厘妇，发鹤于耕，手龟于织，采玉者蹶不测之危，煎卤者抱无涯之苦，拣金、求珠者冒莫能度量之深。比至积微成巨，剔伪存真，变恶为美，改朴以文，不知为日几时，为功几许，为费几何，然后得入有司之选？其上之也，水焉则舸，陆焉则舆；虞其盗也，则又抽兵以卫之，调民以警之。干没则责偿于见官，腐坏则倍征于来者，其成、其贡、其来、其入、其始、其卒，在下者有如此之难。苟因一笑欢一醉之适，不论有功无功，纷纭赐予，岂不灰民心、糜国力哉！昔韩昭侯有弊，命左右藏之。或以为言。昭侯曰：「吾闻明主爱一颦一笑，颦有为而颦，笑有为而笑。今岂特颦笑哉！吾必待有功者。」夫古人以弊之微为重于颦笑

，犹不轻以假人，累朝内帑所储珍奇宝玩之物，又岂特弊之比哉！昔我世祖皇帝临御三十年，乘舆服御皆尚俭素，左右之臣，虽甚爱者，未闻无故而得尺帛寸金之赐，故能外芟寇乱，内杜臣奸，国用日饶，威权两盛，兹非万世圣子神孙所当取法者欤？伏睹陛下即位以来，每及民瘼，常欲锐意愈之其子，爱元元之心，非不切矣。然四三年间，呻吟者尚多，岂非朝廷于恩赏庆赉之际，或未惜欤？《易》曰：「节以制度，不伤财，不害民。」《语》曰：「节用而爱人。」臣尝岐而二之，今乃知节用斯爱人，伤财斯厉民矣。伏愿自今，凡有所赐，上思世祖皇帝惜财富国之意，中思圣人制度之言，下思百姓殫力罢精之苦，将不待旁取他求，而公私无不给矣。

二曰刑禁太疏。窃闻法者，天下公器，将以威奸弼教囿民于一者也。比见近年臣有赃败，多以左右贿赂而免；民有贼杀，多以好事赦宥而原。加以三年之中，未尝一岁无赦，杀人者固已幸矣，其无辜而死者，冤孰伸耶？故古人以赦为偏枯者，政以谓此。按《书》，眚有赦，五刑之疑有赦。《周官》赦宥之法：一宥曰不识，再宥曰过误，三宥曰遗忘；一赦曰幼弱，再赦曰老耄，三赦曰蠢愚。肆赦之原，盖出乎此。叔世往往以赦为可禳祈福，故尝轻易频数。抑不知福者由人积德累行而生，非纵恶惠奸之所能致。为田而获稂莠，徒损苗稼，不足以言仁。为国而宥奸贪，徒挠良善，不足以言福。贵为天子，何灵不佑，何祉不集？尚奚假彼狴犴胥靡之助？使其宥而知改，犹或庶几，如狃恃宽恩，岂不益滋其恶？

臣尝官县，见诏赦之后，罪囚之出，大或仇害事主，小或攘夺编民，有朝蒙恩而夕被执，旦出禁而暮杀人。数四发之，未尝一正厥罪者。又有始焉鼠偷，终成狼虎之噬者。问之，则曰：「赦令之频故耳！」意者以为，先犯幸而不死，今犯即前日应死之罪，两御人货而止坐一罪，于我已多。今犯未必死，我因而远引虚扳，根连株逮，故蔓其狱，未及期岁，又复宥之。岂人性固恶，防范不能制哉？诚以在上者开其为盗之途故也。

又古之赦令出人不意，今诏稿未脱，而奸民已复群然诵之。乘隙投机，何事不有！以致为官者不知所畏，罪露则逃；为民者不知所惩，衅深益炽。又古者犯法受刑，今也犯法受赏。其曰秃鲁麻者，尤为奸盗之招，深损威权，甚非导民以善之义者。汉司马吴汉病，光武问所欲言，他无所及，惟曰愿谨无赦。诸葛亮治蜀，军旅数兴，赦不妄下，而敌人畏之。唐太子承干为长孙皇后病，请肆赦以求福。后曰：「赦者，国之大事，惠奸败法，何福之为？」是知自古明君良臣贤淑之后，固未始以数赦为美事也。伏望朝廷，自今臣有犯法，止左右毋得祈请好事。当原者，先老幼疾废，其余犯者，一律于法。如此，则刑罚中而臣下肃矣。

三曰名爵太轻。伏陛下正位宸极，皇太子册号东宫以来，由大事初定，神器再宁，喜激于中，故于左右之人，往往爵之太高，禄之太重，微至优伶、屠沽、僧道，有授左丞、平章、参政者。其它因修造而进秩，以伎艺而得官，曰国公，曰司徒，曰丞相者，相望于朝。自有国以来，名器之轻，无甚今日。夫爵禄，人君所以厉世磨钝，使天下之人骏奔事功而不容后者，以其有此而已。故《书》谓「官不及私。昵惟其能；爵罔及恶德，惟其贤」。苟不论臧否劳逸，因一时之欢，辄加以极品之贵，则有功者必曰：吾艰苦如此而得是，彼优游如此而得是，则自今孰肯赴汤蹈火，以徇国家之急也哉？大抵人所以重夫势者，以不能皆高，而已独岿然；不能皆丰，而已独绰乎有余故也。譬则狐白凤锦，惟服者少，故人以为贵，若人人服之，则与毳布奚异焉？使其受而知足犹可，万一等而上之，厥心溪壑，其为患也，庸有既乎？今夫鹰隼所以易制者，不过恒使之饥焉而已矣；一或厌饫，鲜不云叛主而去。名爵于人，何以异此？以其班资之降杀，服色之等威，宜若虚名以言。

夫与夺轻重之间，则朝纲张弛、人情离合、国体强弱系焉！古之人有见乎此，故宁赐人以金帛他物，不以天下公器假人。卫仲叔于奚请繁缨，孔子以为不如多与之邑；湖阳公主为子求郎，汉明帝以为苟非其人，民受其弊。我世祖皇帝朝伯颜丞相，负平宋大勋，官止金紫光禄大夫。今朝廷诸大臣不知有何勋何戚，无一不阶开府仪同三司者。使其有伯颜丞相之功，则不知复以何官与之？伏望自今量加沙汰，其有夙尝近侍、立功漠北、奉特命而官者，听其仍旧，以贡献以请谒如墨敕斜封之类，下有司拘括。已授者满日黜降，未授者一遵选格差除。如此，则侥幸者无隙可乘，朝廷尊而名爵有所劝矣！

四曰台纲太弱。夫国家之有台宪，犹边陲之有御兵。虽敌人远遁，而反侧之患不可不防；虽奸党敛踪，而专擅之谋不可不察。其或见敌人之来，而攻之过惨；闻小人之僭，而击之失实，在上者则当嘉其为国忧而容之，以伸其勇敢之气，而收他日缓急之用。夫畜犬将以吠盗，不可以盗戢而畜不吠之犬；豢猫将以捕鼠，不可以鼠伏而豢不捕之猫，此举世所共知也。然犬之吠也，岂必人人皆盗，见其不熟于目者，无不吠也；猫之捕也，岂必物物皆鼠，见其可适于口者，无不捕也。若犬以吠非其盗而烹，猫以捕非其鼠而逐，将见盗鼠不胜其繁而犬猫有不胜其屈者矣。

且责言于人而以言见罪，是犹饮人以酒而以醉见疏，驭下之术，恐不如此。昔我世祖皇帝，每戒飭台臣及下求言之诏，必曰其言可采，优加旌擢，如不可采，亦无罪责。夫冕旒之前，言不中礼，宜若可罪，然国制不论者，盖恐因一人而沮天下之善，为细故而失天下百姓计也。苟以一言不中，径加诛戮，则天下必将箝口结舌，无复告以善道者矣。上不闻善，则何弊不生？昔唐太宗尝曰

：「自古帝王有兴有衰，犹朝之有莫皆为蔽其耳目，不知时政得失，以至灭亡。朕既深居九重，不能见天下事，故布之卿寺，以为耳目，勿以天下安宁，便不存意。」观太宗之言与我世祖皇帝求谏之意，数百载下，若出一辙，于戏圣哉！伏惟御史台乃国家耳目所在，近年以来，纪纲法度，废无一存。昔在先朝，虽掾吏之微，省亦未尝敢预其选。今阖台之官，皆从尚书省调之。夫选尉，所以捕盗也。尉虽不职，而使盗自选之，可乎？中外之司，论其关系，重者无过省台。就二者言之，台为尤重，盖省有宰执，为朝廷股肱；台有言官，为朝廷耳目。夫人必先聪耳明目，然后乃能运用股肱。若耳目有所蒙蔽，股肱虽能运动，讵得如其意哉！以是论之，则人主苟欲保全宰相，莫如精选言官。言官得人，则宰相必恒恐惧，修省不至颠危。言官不得其人，则宰相必肆行非度，卒与祸会！是知言官之严，乃宰相之福；言官之懦，乃宰相速祸之阶。臣尝观史籍所载，自古奸臣欲固结恩宠、移夺威福者，必先使台谏默然，乃行其志。为人上者苟不时引台臣访以得失，则奸至前而不察，弊盈外而不知，衅伏中而不闻，庶绩毁而群心摇矣。臣固知堂堂圣朝万无许事，然臣自弱冠从事，久叨国恩，不胜拳拳报上之诚，所以不容不言于未然也。

五曰土木太盛。比见累年山东河南诸郡，蝗旱荐臻，沴疫暴作，郊关之外，十室九空，民之扶老携幼累累焉，鹄形菜色，就食他所者，络绎道路。其它父子、兄弟、夫妇至相与鬻为食者，在在皆是。当此异之时，朝廷所宜减膳彻乐，去几缓刑，舍禁蠲征，损服御，发仓庾，止贡献，停一应不切之役，下纾民力，上答天心。今闻创城中都，崇建南寺，外则有五台增修之扰，内则有养老宫展造之劳，括匠调军，旁午州郡，或渡辽伐木，或济江取材，或陶甃攻石，督责百出，蒙犯毒瘴、崩沦压溺而死者，无日无之。粮不实腹，衣不覆体，万目睜睜，无所控告，以致道上物故者，在所不列。似此疲氓，使佛见之，陛下知之，虽一日之工，亦所不忍。彼董役者，惟知鞭朴趣成，邀功覬赏，因而盗匿公费，奚暇问国家之财拙，生民之力殫哉？

夫自古帝王非无土木之役也，惟相时而举，度力而行，可则兴，否则辍。其有必为不容已者，则基焉以待岁年。在下者既知上之人爱悯如是，故临期操畚荷插，乐然趋事，靡遗余力焉！谨按：礼，凡土功，龙见而戒事，火见而致用，水昏正而栽，日至而毕。圣人谓使民以时者，盖指此而言也。昔鲁公城中丘城廓，皆当长养之月，故夫子笔之《春秋》，以昭其失。夫人君所持以为国者，无急城廓焉，使筑之非时，何损于政，而圣人略不少贷，必大书特书者，盖天之于物也无不爱，王者之于民也无不养，养民之道无他，不夺其时而已矣。时不夺则民力足，民力足则生理饶，生理饶则礼义兴，礼义兴则风俗美，风俗美则教化成，教化成则天下治。故为国以养民为本，养民以不夺其时为本。故

《春秋》诸营建无巨细必书，诚以民力为重故也。昔汉文帝欲为露台，计用百金。帝曰：「百金，中人十家之产。吾奉先帝宫室，常恐羞之，何以台为？」唐太宗欲修洛阳宫，以备巡幸，张元素以百姓疮痍未复，太宗遂罢其役。夫以天下之富，视百金之费、一宫之建，真不啻九牛之拔一毛，而文帝、太宗犹以劳民耗物而止。五台、新寺等役，其费岂止百金，其劳岂特一宫之役，其值又岂止中人十家之产而已！伏愿陛下于是数工而罢其一，无俾汉文皇、唐太宗专其美于前，则天下幸甚。

六曰号令太浮。夫上有所为，而天下无不响应者，号令之信而已矣。号令之于国，犹血之于人。血无凝则疾病不作，而人必安；号令推行则奸恶不生，而国必治。《书》曰：「慎乃出令。」《易》曰：「涣汗其大号。」传曰：「命重则君尊。」又曰：「国之安危在出令。」凡此皆言人君当慎重其命，不可轻易出而造次发也。

臣伏见近年朝廷用人，不察其行，不求诸公，纵意调罢，有若奕棋。其立法举事，亦莫不尔。虽制诏之下，未尝有旬月期年而不变者。又甚则朝出而夕改，于事甫行而止者随至，一人方仕而代者踵随，不惟取笑于一时，又贻口实于后世。庙堂之上，举措如此，则外方他郡，事体可知。原其所以致此者，盖由执政褊心自用，恃宠大言，人情有未谙，时势有未审，事理有未达，或急于迎合之私，或牵于好恶之过，或狃于闻见之迂，所以轻率无谋，而徒为是纷扰也。

昔世祖皇帝每举一事，明见其可，亦必下公卿大夫、馆阁诸老集议，何则？盖兼听则明，偏听则暗，独任则小，任则弘。至其听览之时，又必出而坐于路寝之外。其或不出，亦必毕入群臣，使各罄所怀。如此，而情伪之间犹有未悉。今省台奏事，多则三人，少则一人，其余同僚皆不得预，有一人得旨而出，人懵然不知者；有人欲奏，而得入之人抑不上闻者，欲望下情上达，上泽下布，其亦难矣。臣愚乞自今凡有更革之事，仰遵世祖皇帝馆阁集议旧制，使彼悉心专意，博询利病，详究可否，然后面同入奏。庶几命令之出，有建瓴之易，无反汗之难，若官若民，举知遵守而无翻覆不一之患矣。

七曰幸门太多。伏闻星丽天，其所拱者北辰；百辟在官，其所奉者天子。次天子而尊，则太后焉；次太后而尊者，则皇太子焉。虽亲且贵，要皆人臣，事无专制，义无独行，所谓尊无二上者是已。今国家为制宽大，所以诸王宗室，皆有生人、杀人、进退人之权。夫庆赏刑威，当出于上，久假不归，则飞扬跋扈之势成，有不可制之一旦者矣！惟谨于始，则无后患；防于渐，则无近忧。夫水之微也，抔土可塞，及其盛，崩城不足障之；火之微也，滴水可救，及其盛，河不足灭之。是故自古圣君贤相，所以能逆折乱萌，潜消祸本，使天下阴受

其賜而弗之知者，灼此道也。

臣比见天下淫僧邪巫、庸医谬卜、游食末作，及因事亡命无赖之徒，往往依庇诸侯王驸马，为其腹心羽翼。无位者以之而求进，有罪者以之而祈免。出则假其势以陵人，因其而结党；入则离间宗戚，造构事端，啖以甘言，中以诡计。中材以下，鲜不为其所惑。如近阔阔出太子，赖发觉之早，未尝变生；少有不及，岂不可为寒心也哉！其致此者，非但下之人不知涯分，自底灭亡，抑亦在上者，恩之太重，御之太宽，有以纵之使然也。夫自古乱臣贼子，初亦未尝敢有觊觎神器之心，或以辨给遇，或以诙谐入，或以伎艺亲，或以功利合。久则爱，爱则赏，赏则骄。爱之极则肆。始焉望阙而不敢进，今则出入如己家；始焉被问不敢言，今则纵谈无所忌；始焉蹴而心悸，今则骑其骑而服其服；始焉妻妾皆常人，今则贵族宗藩之所御者。使其能夕惕兢兢，深自贬损，尚或可免，苟因是而思曰：吾所服如此，所骑如此，所御如此，其去南面之贵，复有几何？于是求所不当求，问所不当问，日滋月炽，恶积罪盈，乃从而按问诛之，非在上者有以纵之使然而何？故君之于臣也，尚严而不尚和，虽爱而不锡以过分之赏，纵狎而不授以非据之官，非政则不与之言，无故则不命之坐，非大勋劳则不赐以车服珍异之玩。何则？盖谨微防渐，其理不得不然也。臣之于君也，尚敬而不尚谀，过位则变，入门则倮，背阙而坐者纠，蹴马之者罚，道焉则下车，有命则不俟驾而赴。何则？盖臣近于君，恐其褻渎慢易、预远不敬故也。

于戏！使上下胥尽其道，则自古败亡之祸，岂复踵于世哉！昔汉宣帝时，徐福言世臣霍氏太横，宜以时抑制保全。书凡三上，不报。其后霍氏竟以不轨赤族。当时议者，谓不从徐生之言，以致君臣两失。臣见厥今藩王宗室，左右大臣，侈肆尤甚。伏望朝廷自今待宗藩以恩，而济之以义；遇群臣以礼，而辅之以严。凡一切鄙俚之谈，隐微之请，并赐禁绝，庶使尊卑之分明，而政柄归乎一矣！

八曰风俗太靡。尝闻治天下有至简且易之道。倡于上则应之于下，作于迩则应之于远，端一身而千万人化者，风教之谓也。夫一家之风欲正，为亲者所宜先之；一郡之风欲正，为牧守者所宜先之；一国之风欲正，为诸侯者所宜先之。盖自上而下者谓之风，因上而成者谓之俗，故风俗，国家之元气。风俗厚则元气盛，而享国之日长；风俗薄则元气衰，而享国之日不敢必。故古之善观人国者，察乎此而已矣。

臣伏见方今之俗，以华相上，以伪相高。在仕者愚玉碎而才瓦全，贵雷同而鄙崖异，以冰为洁誉，以脂韦为达时，以吹毛求疵为异能，以走势趋炎为合变，顺己者虽跣、躄而必用，逆己者虽夷、惠而靡容。自非确焉有守不顾一世非

笑者出而正之，则未易善其后。昔唐天宝之际，其风俗可谓汰矣，至代宗以杨绾为相，以清俭率下，拜命之日，朝野旧习为之顿衰。郭子仪方宴邠州，声乐减五之四；京兆尹黎干出尝骑从数百，止存十余；御史中丞崔宽第舍甲一时，即日撤而毁之。其它闻风而化者，不可胜纪。所谓立之斯立，导之斯行，绥之斯来，动之斯和者，为有征矣。第后世为相者，夙无致君泽民之诚，一堕纷华，顶踵俱变，既乏时望，又不能勉自克治，苟假威权为己尊重，所以立之而人弗立，导之而人弗行，绥之而人弗来，动之而人弗和，一切戛焉不胜其难者，由行不素修，声望不素孚于人故耳。古人以身教者从，以言教者讼。《语》谓「其身正，不令而行」。孟轲氏曰：「贤者以其昭昭，使人昭昭。」今以其昏昏使人昭昭，非以此欤？夫以宰相之贤，而犹使人感化之速如此，贵为天子！果有志于移风易俗乎？其不难矣。

九曰异端太横。伏闻三代有天下者，以四海为一家，中国为一人，视民饥寒不翅在己，故并天下之田，使民均有其业。其有逸居不事其业者，谓之闲民，倍其赋以责之。古者十农夫而闲民或一，今也十闲民而农夫仅一焉，欲民无饥寒之虞，邈矣。夫富民之道，固不必家赐户赏，塞其蠹财害民之源而已。昔汉文帝以锦绣纂组、富商大贾为侵牟农利，伤害女红，犹议禁之，百此病民者，顾可恬然莫之省耶？

臣见方今释老二氏之徒，畜妻育子，饮醇啖腴，萃逋逃游惰之民，为暖衣饱食之计，使吾民日羸月瘠，曾不得糠粃蓝缕以实腹盖体焉！今日诵藏经，明日排好事；今年造某殿，明年构某宫，凡天下人迹所到，精栏胜观，栋宇相望，使吾民穴居露处，曾不得茎茅撮土以覆顶托足焉！彼不知惠迪从逆之原，妄谈祸福，不知原始反终之故，谬论死生，簧鼓流俗，聚徒结党，使人施五谷以为之食，奉丝麻以为之衣，纳子弟以为之童仆，构木石以为其庐室。而人见其不蚕、不稼、不赋、不征，声色自如，而又为世所钦，为国家所重，则莫不望风奔效、首从游。所以奸民日繁实本于此。今夫田野之农终岁勤劳，犹不免饥寒之苦，彼一祝发，则情欲厌足，莫敢谁何，固无讶其舍彼之难为此之易也。使其精严所业，真能为国祝厘延祚，犹为庶几。今也盗获者有焉，奸败者有焉，谋反大逆者有焉。夫人必先齐心明德，然后可以动天地感鬼神；苟秽恶周身，彼神明方且恶而走避之不暇，矧肯歆其祭而降之福哉！

昔世祖皇帝尝欲沙汰天下僧道，有室者籍而民之，后夺于多之口，寻复中止，至今识者深惜焉。古人谓十农夫之耕，十蚕妇之织，不能衣食一僧，盖言其蠹财害民之甚也。臣尝略会国家经费，三分为率，僧居二焉。以之犒军则卒有余粮，以之振民则民有余粟，以之裕国则国有余资。彼烧坛设醮，吹螺伐鼓，奚为哉？近者至大二年十一月，昊天寺无因而火，天意较然，可为明鉴。伏



望自今谕旨省臣，凡天下有夫有室僧尼道士女冠之流，移文括会，并勒为民，以竟世祖皇帝欲行未及之睿意，岂不可为旷代未闻之盛典也哉！

十曰取相之术太宽。伏闻宰相之职，代天理物，表率百僚，国之柱石，民之冠冕，于是乎在其贤与否，天下治乱系焉！尝考《诗》、《书》所述，历代史册所载，有政熙时泰、四夷贡职、吏良民义者，必由天子命相得人而致之。其有纪纲纷纠、群小竞进、海内刑弊、异荐臻者，必由天子命相不得其人而致之。故古者命相，内则询诸大臣，外则酌之舆议，上以稽诸国典，下以应乎民心。殆不可宠一人，使千万人受害；徇一己好恶，废天下后世议论之公。以尧舜之明，将有所登庸，亦必四岳是咨，而不独主己见，岂非宰相任天下之责，其势不得不与天下共选之故欤？或者以为人君任相，可断之独，而不可夺于。是不知夫所谓独者，集人之议，折衷一言之谓，是岂弗谋于下惟己是任之谓哉！尝见前代人君，拂命相，以致祸败者不可胜纪。试举其尤者一二，以着鉴戒焉！唐明皇之于李林甫，德宗之于卢杞，天下之人皆以为奸邪，不可相，而二君独任之不疑，疵恶排贤，卒致播越之祸。盖尝因是以思，奸臣所以结知于上，牢不可破，多由语焉而随声，行焉而承意，探其将喜而先之以笑，逆其将怒而激之以言，好乐则开以郑卫之音，好货则逢以聚敛之说，好饮则导以宴游之乐，好猎则牖以驰逐之娱，凡百所好，靡不委曲承迎。在上祇知其益己，而不知有大损在焉；祇以为爱己，而不知有大不爱存焉。故《书》曰：「有言逆于汝心，必求诸道；有言逊于汝志，必求诸非道。」盖忠臣直士，多责难于君，故其言往往若不可听；然反而求之，则所虑者远，所防者深。佞臣邪士，多贡谀于上，故其言往往若所乐闻，然徐而察之，莫非浅近无益之事。人君诚能拒其所乐闻，而勉强回心，以从其所不可听，则商周不易姓而迭兴，汉唐可有国至今不绝也。

钦惟皇帝陛下，肇登宝位，推心御物，纳谏如转圜，人有片善，不考其素，辄超资猎等，用如弗及，是知陛下于用人听言之间，可曰两得之矣。然言有是非，贵于详审；人有贤佞，贵于别白。似是而非，似贤而佞，圣人谓恶郑声之乱雅、恶红紫之乱朱者，不可不察。比闻中外皆曰朝廷近年命相，多结罪入状自求进焉。若无其事，何幸如之？万一或然，自古岂有入状而为宰相之理？今夫一县一邑，将任一主办小吏，犹必择其廉慎素为所信服者为之，岂有宰相，国家安危所系，而各从其自举哉？伏望朝廷，自今凡有大除拜，宜下群臣会议，惟人是论，毋以己所好恶，上所憎爱者，以私去取焉。将见庙堂无冒进之嫌，人主无偏听之失，公道开而人君之能事毕矣。

臣闻世祖皇帝在位三十余年，方内宁谧，臣严其威，民孚其德者，不过于此十事，见之明，守之固，行之必焉而已矣。然功虽赏而不至于泛，罪虽罚而不至

于苛。知名爵为报德酬功之具而不轻授；知号令为戢奸弼教之物而不屡更。台纲虞其弱而激厉者多，土木恶其劳而兴造者少。其它如躬俭素以敦风化，别异教以崇士流，安不忘危，治不忘乱，此皆三代以来圣君哲主之所谨，而后世子孙所当拳拳服膺，不可忘于须臾者也。观夫中统、至元之间，其效为可见矣。伏陛下四三年之间，事祖宗以孝，遇臣下以仁，怀生民以惠，其志非不欲追踪世祖，跻世泰和。然而再易省臣，迄无成功者，盖有二焉：一则左右之臣祇知逢迎，而不知尽言竭力以效忠；二则陛下惟知责臣僚，而不知改奢从俭以端本。夫匡时济世，为臣子者，固当以身任之，然治理之成，亦须人君侧躬修行以应于上，然后颂声可作而王化可兴。《经》曰：「为君难，为臣不易。」惟陛下幸垂鉴焉，则君国之术不外是矣。臣养浩冒渎威颜，无任战悚待罪之至。谨言。（录自《归田类稿》卷二，清乾隆五十五年刊本）

### 谏灯山疏

至治元年正月初七日，大中大夫、参议中省事臣张养浩，谨斋沐信宿，顿首百拜，昧死实封，献书于皇帝陛下：

伏念臣养浩，才行无奇，窃食于官，殆三十年矣。每愧出仕明时，无有寸报。兹盖伏遇皇帝陛下，英明仁孝，自登大位，近除凶慝，远镇边荒，亲祀祖宗，溥恩黎庶，薄海内外，为臣为民者，无不欢忻踊跃，以为世祖规模，复见今日。而陛下又颁诏旨，凡百政务，一遵世祖旧制，为臣民者，愈益欢忻，思观治化。

臣养浩近闻一事，不无所疑。欲默不言，受国厚恩，有所不忍。欲言，恐天威一震，势无生全。然人臣事君，宁坐犯颜，不敢缄默。外人皆曰，今岁正月十五夜，圣上欲于宫中结绮为山，树灯其上，盛情诸戏，以为娱乐。臣养浩初闻其事，意谓妄传，岂有万乘英明仁孝之君，临御之初，而肯为此浮华无益之事？既而质诸近侍，颇以为然。臣养浩不敢远引古昔，钦惟我世祖皇帝在位三十余年，每值元夕，虽市井之间，灯火亦禁。盖圣人之心，所虑者远，所防者深，宫掖之严，尤当戒慎。往岁，曲律皇帝由辅导非人，创构灯山，喧哄数夕，迄今中外百官，嗟惜不已。虽取乐于一时，而史册书之，适足为大不乐于千载。

臣养浩于今月初六日，密言此意于左丞相拜住。丞相第曰已知。臣养浩不胜悽悽，蝼蚁微诚，尘渎天颜，僭陈所见。伏愿皇帝陛下，以世祖皇帝崇俭远虑为法，以曲律皇帝喜奢乐近为戒，寝其灯宴，止其所为之山。臣养浩虽获罪于圣明，而于平昔报国之心，庶少白今日矣。其从与否，伏乞圣鉴。臣养浩俯伏玉阶，罪当万死。诚惶诚恐，顿首谨言。（录自《归田类稿》卷二，清乾隆五十五年刊本）

## 虞集

### 围海垦田疏 【篇名系编者所加。】

京师之东，濒海数千里。北极辽海，南滨青、齐，萑苇之场也，海潮日至，淤为沃壤，用浙人之法，筑堤捍水为田，听富民欲得官者，合其分授以地，官定其畔以为限。能以万夫耕者，授以万夫之田，为万夫之长，千夫、百夫亦如之，察其惰者而易之。一年，勿征也；二年，勿征也；三年，视其成，以地之高下，定额于朝廷，以次渐征之；五年，有积蓄，命以官，就所储给以禄；十年，佩之符印，得以传子孙，如军官之法。则东面民兵数万，可以近卫京师，外御岛夷；远宽东南海运，以纾疲民；遂富民得官之志，而获其用，江海游食盗贼之类，皆有所归。（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一《虞集传》）

### 奏开奎章阁疏 【篇名同《道园学古录》。】

臣某等言：特奉圣恩，肇开书阁，将释万机而既佚，游六艺以无为，此独断于睿思而昭代之盛典也。乃俾臣等并备阁职，感兹荣幸，辄布愚忱。钦惟皇帝陛下，以聪明不世之资，行古今所难能之事；以言乎涉历，则衡虑困心艰劳之日久；以言乎戡定，则拨乱反正文治之业隆。然而功成不居，位定不有，谦逊有光于尧舜，优游方拟于羲黄；集群玉于道山，植芳于灵囿。委怀澹泊，造道精微。若稽在昔之传闻，孰比于今之善美？而臣等躬逢盛事，学愧前修，虽已竭于论思，惧无堪于裨补，然敢不歌雅颂，极襄赞之形容？探赜图书，玩盈虚之来往，冀心神之融会，成德性之纯熙，揆微心而匪能，诚至硕其如此，仰祈天日，俯察堯，臣某等不胜惓惓之至。（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九）

### 论救关中之道 【篇名系编者所加。】

承平日久，人情宴安。有志之士，急于近效，则怨讟兴焉。不幸大菑之余，正君子为治作新之机也。若遣一二有仁术、知民事者，稍宽其禁令，使得有所为，随郡县择可用之人，因旧民所在，定城郭，修闾里，治沟洫，限畎亩，薄征敛，招其伤残老弱，渐以其力治之，则远去而来归者渐至。春耕秋敛，皆有所助，一二岁间，勿征勿徭。封域既正，友望相济，四面而至者，均齐方一，截然有法，则三代之民，将见出于空虚之野矣。（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一《虞集传》）

### 拜住

#### 论得民心 【篇名由编者所加。】

自古帝王得天下以得民心为本，失其心则失天下。钱谷，民之膏血，多取则民困而国危，薄敛则民足而国安。（录自《元史》卷一百三十六《拜住传》）

#### 论听言 【篇名由编者所加。】

昔尧、舜为君，每事询，善则舍己从人，万世称圣。桀、纣为君，拒谏自贤

，悦人从己，好近小人，国灭而身不保，民到于今称为无道之主。臣等仰荷洪恩，敢不竭忠以报。然事言之则易，行之则难。惟陛下力行，臣等不言，则臣之罪也。（录自《元史》卷一百三十六《拜住传》）

论敢谏之臣 【篇名由编者所加。】

盘圆则水圆，孟方则水方。有太宗纳谏之君，则有魏征敢谏之臣。（录自《元史》卷一百三十六《拜住传》）

吴澄

论宗庙叙次 【篇名系编者所加。】

世祖混一天下，悉考古制而行之。古者，天子七庙，庙各为宫，太祖居中，左三庙为昭，右三庙为穆，昭穆神主，各以次递迁，其庙之宫，颇如今之中书六部。夫省部之设，亦仿金、宋，岂以宗庙叙次，而不考古乎！（录自《元史》卷一百七十一《吴澄传》）

刘致

太庙室次议

窃以礼莫大于宗庙，盖宗庙者，天下国家之本，礼乐刑政之所出也。唐虞三代，汉、晋、唐、宋靡不由之。洪惟圣元，龙兴朔陲，圣圣相承，积德累功，百有余年。大经大法，固已远追唐虞三代，而宗庙未有一定之制。方圣天子继统之初，正登庸之日，定一代不刊之典，而为万世法程，正在今日。适兹新庙告成，奉迁伊迓，其合于礼而宜于今者，固当议而行之也。按王制，天子七庙，三昭三穆，与太祖之庙而七。孙毓曰：「太祖在北，左昭右穆，差次而南。」贾公彦曰：「后稷居中，昭处于东，穆处于西。」古者父子不并坐，昭穆所以别父子远近亲疏之序，而使不乱也。兄弟共为一世。昭皆为昭，穆皆为穆，七世而止。唐增为九世十一室，赵宋因之为十二室。世有定数，而室无定数。其室次以西为上，太祖居西夹之东，为第一室，以下各序昭穆，次第而东。圣朝取唐宋之制，定为九世，遂以旧朝八室而为六世：太祖居中，为第一室，为一世；睿宗居西为第二室，为一世；世祖又西，为第三室，为一世；裕宗又西，为第四室，为一世；顺宗居太祖之东，为第五世；成宗又东为第六室，兄弟二室为一世；武宗又东为第七室，仁宗又东为第八室，以无余室，结彩殿于东壁近南，兄弟二室为一世。故八室止为六世。其制颇与贾公彦后稷居中之制相近，而昭穆不分，父子并坐，不合《礼经》。

新庙之制，一十五间。东西二间为夹室，安奉太祖皇帝为万世不迁之祖。所存十室，太祖既居中，则唐宋之制不可依。惟当以贾公彦昭穆次序而列之也。父为昭，子为穆，则睿宗当居太祖之东，为昭之第一世；世祖居西，为穆之第一世。裕宗居东，为昭之第二世。兄弟共为一世，则成宗、顺宗、显宗三室，皆

当居西，为穆之第二世。武宗、仁宗二室，皆当居东，为昭之第三世。英宗居西，为穆之第三世。昭之后居左，穆之后居右。西以左为上，东以右为上，苟或如此，则昭穆分明，秩然有序，不违《礼经》，吻合事宜，诚一代不刊之典，可为万世法程也。若以旧庙为累朝定依室次，于新朝迁安，则显宗跻顺宗之上，为东之第一室，居裕宗之下，则为西之第五室。显宗之室定，而英宗之室始可议焉。盖显宗在东，则仁宗以下，更无余室；显宗在西，则英宗当附仁宗之下。以礼言之，春秋闵公无子，庶兄僖公代立，其子文公，遂跻僖公于闵公之上，《书》曰「逆祀」。及定公正其序，《书》曰「从祀先公」，为万世法。然僖公犹是有位之君，尚不可居弟之上，未尝正位者乎？若以此言之，则成宗宜居上，顺宗次之，显宗又次之。若以国家兄弟长次言之，则显宗固当居上，顺宗次之，成宗又次之。英宗居西，附裕宗之下，则兄跻弟上，犹为「逆祀」，而孙居父祖之上可乎？国家虽曰以右为尊，然古人所尚，或左或右，初无定制。古人右社稷而左宗庙。国家宗庙，亦居东方，盖谓之所当然也。岂有建宗庙之方位既依《礼经》，而宗庙之昭穆反不应《礼经》者乎？且如今之朝贺，或祭祀，宰相献官，分班而立，居西则尚左，居东则尚右；及行礼就位，则西者复尚右，东者复尚左矣。公私大小燕会亦然，但人不之察耳。致职居博士，宗庙礼文之事，所宜建明，然事大体重，宜从史院详酌，行移集议，取自圣裁。（录自《元文类》卷十五）

张珪

### 论当世得失 【篇名系编者所加。】

国之安危，在乎论相。昔唐玄宗，前用姚崇、宋璟则治；后用李林甫、杨国忠，天下骚动，几致亡国。虽赖郭子仪诸将，效忠竭力，克复旧物，然自是藩镇纵横，纪纲亦不复振矣。良由李林甫害忠良，布置邪党，奸惑蒙蔽，保禄养祸所致，死有余辜。如前宰相铁木迭儿，奸狡险深，险谋丛出，专政十年。凡宗戚忤己者，巧饰危间，阴中以法，忠直被诛窜者甚。始以赃败，谄附权奸失列门，及嬖幸也里失班之徒，苟全其生，寻任太子太师。未几，仁宗宾天，乘时幸变，再入中书。当英庙之初，与失列门等恩义相许，表里为奸，诬杀萧、杨等，以快私怨。天讨元凶，失列门之党既诛，坐要上功，遂获信任。诸子内布宿卫，外据显要，蔽上抑下，杜绝言路，卖官鬻狱，威福已出，一令发口，上下股栗，稍不附己，其祸立至，权势日炽，中外寒心。由是群邪并进，如逆贼铁失之徒，名为义子，实为腹心，忠良屏，坐待收系。先帝悟其奸恶，仆碑夺爵，籍没其家，终以遗患，构成弑逆。其子锁南，亲与逆谋，所由来者渐矣，虽剖棺戮尸，夷灭其家，犹不足以塞责。今复回给所籍家产，诸子尚在京师，夤缘再入宿卫。世祖时，阿合马贪残败事，虽死犹正其罪，如铁木迭儿之奸

悉者哉！臣等议：宜遵成宪，仍籍铁木迭儿家产，远窜其子孙外郡，以惩大奸。

君父之讎，不共戴天，所以明纲常、别上下也。铁失之党，结谋弑逆，君相遇害，天下之人，痛心疾首，所不忍闻。比奉旨：「以铁失之徒既伏其辜，诸王按梯不花、孛罗、月鲁铁木儿、曲吕不花、兀鲁思不花，亦已流窜，逆党胁从者，何可尽诛。后之言事者，其勿复举。」臣等议：古法，弑逆，凡在官者杀无赦。圣朝立法，强盗劫杀庶民，其同情者犹且首从俱罪，弑逆之党，天地不容，宜诛按梯不花之徒，以谢天下。

《书》曰：惟辟作福，惟辟作威，臣无有作福作威；臣而有作福作威，害于而家，凶于而国。盖生杀与夺，天子之权，非臣下所得盗用也。辽王脱脱，位冠宗室，居镇辽东，属任非轻，国家不幸，有非常之变，不能讨贼，而乃覬幸赦恩，报复讎忿，杀亲王妃主百余人，分其羊马畜产，残忍骨肉，盗窃主权，闻者切齿。今不之罪，乃复厚赐放还，仍守爵土，臣恐国之纪纲，由此不振。设或效尤，何法以治！且辽东地广，素号重镇，若使脱脱久居，彼既纵肆，将无忌惮，令死者含冤，感伤和气。臣等议：累朝典宪，闻赦杀人，罪在不原，宜夺削其爵土，置之他所，以彰天威。

刑以惩恶，国有常宪。武备卿即烈、前太尉不花，以累朝待遇之隆，俱致高列，不思补报，专务奸欺，诈称奉旨，令鹰师强收郑国宝妻古哈，贪其家人畜产，自恃权贵，莫敢如何。事闻之官，刑曹逮鞫服实，竟原其罪。犖犖之下，肆行无忌，远在外郡，何事不为！夫京师，天下之本，纵恶如此，何以为政！古人有言，一妇衔冤，三年不雨，以此论之，即非细务。臣等议：宜以即烈、不花付刑曹鞫之。

中卖宝物，世祖时不闻其事，自成宗以来，始有此弊。分珠寸石，售直数万，当时民怀愤怨，台察交言。且所酬之钞，率皆天下生民膏血，锱铢取之，从以捶挞，何其用之不吝！夫以经国有用之宝，而易此不济饥寒之物，又非有司聘要和买，大抵皆时贵与斡脱中宝之人，妄称呈献，冒给回赐，高其直且十倍，蚕蠹国财，暗行分用。如沙不丁之徒，顷以增价中宝事败，具存吏牍。陛下即位之初，首知其弊，下令禁止，天下欣幸。臣等比闻中书乃复奏给累朝未酬宝价四十余万锭，较其元直，利已数倍，有事经年远者三十余万锭，复令给以市舶番货，计今天下所征包银差发，岁入止十一万锭，已是四年征入之数，比以经费弗足，急于科征。臣等议：番舶之货，宜以资国用、纾民力，宝价请俟国用饶给之日议之。

太庙神主，祖宗之所妥灵，国家孝治天下，四时大祀，诚为重典。比者仁宗皇帝、皇后神主，盗利其金而窃之，至今未获。斯乃非常之事，而捕盗官兵，不

闻杖责。臣等议：庶民失盗，应捕官兵尚有三限之法；监临主守，倘失官物，亦有不行知觉之罪。今失神主，宜罪太常，请拣其官属免之。

国家经赋，皆出于民，量入为出，有司之事。比者建西山寺，损军害民，费以亿万计；刺经幡，驰驿江浙，逼迫郡县，杂役男女，动经年岁，穷奢致怨。近诏虽已罢之，又闻奸人乘间奏请，复欲兴修，流言喧播，群情惊骇。臣等议：宜守前诏，示民有信，其创造、刺事，非岁用之常者，悉罢之。

人有冤抑，必当昭雪；事有枉直，尤宜明辨。平章政事萧拜住、中丞杨朵儿只等，枉遭铁木迭儿诬陷，籍其家以分赐人，闻者嗟悼。比奉明诏，还给元业，子孙奉祀家庙，修葺苟完，未及宁处，复以其家财仍赐旧人，止酬以直，即与再罹断没无异。臣等议：宜如前诏，以元业还之；量其直以酬后所赐者，则人无冤愤矣。

德以出治，刑以防奸。若刑罚不立，奸宄滋长，虽有智者，不能禁止。比者也先铁木儿之徒，遇朱太医妻女故省门外，强拽以入，奸宿馆所。事闻，有司以扈从上都为解，竟弗就鞫。鞬毂之下，肆恶无忌，京民愤骇，何以取则四方！臣等议：宜遵世祖成宪，以奸人命有司鞫之。臣等又议：天下囚系，冤滞不无，方今盛夏，宜命省台选官审录，结正重刑，疏轻系，疑者申闻详谳。边镇利病，宜命行省、行台体究兴除。广海镇戍卒更病者，给粥食药；力死者，人给钞二十五贯，责所司及同乡者，归骨于其家。

岁贡方物有常制。广州东莞县大步海及惠州珠池，始自大德元年，奸民刘进、程连言利，分蠶户七百余家，官给之粮，三年一采，仅获小珠五两六两，入水为虫鱼伤死者，遂罢珠户为民。其后同知广州路事塔塔儿等，又献利于失列门，创设提举司监采，廉访司言其扰民，复罢归有司。既而内正少卿魏暗都刺，冒启中旨，驰驿督采，耗廩食，疲民驿，非旧制，请悉罢遣归民。

善良死于非命，国法当为昭雪。铁失弑逆之变，学士不花、指挥不颜忽里、院使秃古思，皆以无罪死，未褒赠。铁木迭儿专权之际，御史徐元素以言事锁项死东平，及贾秃坚不花之属，皆未申理。臣等议：宜追赠死者，优叙其子孙，且命刑部及监察御史，体勘其余有冤抑者，具实以闻。

政出多门，古人所戒。今内外增置官署，员冗俸滥，白丁骤升出身，入流壅塞日甚，军民俱蒙其害。夫为治之要，莫先于安民；安民之道，莫急于除滥费、汰冗员。世祖设官分职，俱有定制。至元三十年己后，改升创设，日积月增，虽尝奉旨取勘减降，近侍各私其署，夤缘保禄，姑息中止。至英宗时，始锐然减罢崇祥、寿福院之属十有三署，徽政院断事官、江淮财赋之属六十余署，不幸遭罹大故，未竟其余。比奉诏：凡事悉遵世祖成宪。若复循常取勘，调虚文，延岁月，必无实效，即与诏旨异矣。臣等议：宜敕中外军民，署置官吏

，有非世祖之制，及至元三十年已后改升创设员冗者，诏格至日，悉减并除罢之；近侍不得巧词复奏，不该常调之人亦不得滥入常选，累朝斡耳朵所立长秋、承徽、长宁寺及边镇屯戍，别议处之。

自古圣君，惟诚于治政，可以动天地、感鬼神，初未尝徼福于僧道，以厉民病国也。且以至元三十年言之，醮祠佛事之目，止百有二；大德七年，再立功德使司，积五百有余，今年一增其目，明年即指为例，已倍四之上矣。僧徒又复营干近侍，买作佛事，指以算卦，欺昧奏请，增修布施莽斋，自称特奉、传奉，所司不敢较问，供给恐后。佛以清淨为本，不奔不欲，而僧徒贪慕货利，自违其教，一事所需，金银钞弊不可数计，岁用钞数千万锭，数倍于至元间矣。凡所供物，悉为己有，布施等钞，复出其外，生民脂膏，纵其所欲，取以自利，畜养妻子。彼既行不修洁，适足褻慢天神，何以要福！比年佛事愈繁，累朝享国不永，致愈速，事无应验，断可知矣。臣等议：宜罢功德使司，其在至元三十年以前，及累朝忌日醮祠佛事名目，止令宣政院主领修举，余悉减罢；近侍之属，并不得巧计擅奏，妄增名目；若有特奉、传奉，从中书复奏乃行。

古今帝王治国理财之要，莫先于节用，盖侈用则伤财，伤财必至于害民；国用匮而重敛生，如盐课增价之类，皆足以厉民矣。比年游惰之徒，妄投宿卫部属及宦者、女红、太医、阴阳之属，不可胜数，一人收籍，一门蠲复，一岁所请衣马刍粮，数十户所征入不足以给之，耗国损民为甚。臣等议：诸宿卫宦女之属，宜如世祖时支请之数给之，余悉简汰。

阔端赤牧养马驼，岁有常法，分布郡县，各有常数，而宿卫近侍，委之仆御，役民放牧。始至，即夺其居，俾饮食之，残伤桑果，百害起；其仆御四出，无所拘钤，私鬻刍豆，瘠损马驼。大德中，始责州县正官监视，盖暖棚、团槽枥以牧之。至治初，复散之民间，其害如故。监察御史及河间路守臣屡言之。臣等议：宜如大德团槽之制，正官监临，阅视肥瘠，拘钤宿卫仆御，着为令。

兵戎之兴，号为凶器，擅开边衅，非国之福；蛮夷无知，少梗王化，得之无益，失之无损。至治三年，参卜郎盗，始者劫杀使臣，利其财物而已；至用大师，期年不戢，伤我士卒，费国资粮。臣等议：好生恶死，人之恒性。宜令宣政院督守将严边防，遣良使抵巢招谕，简罢冗兵，明敕边吏谨守御，勿生事，则远人格矣。

天下官田岁入，所以贍卫士，给戍卒。自至元三十一年以后，累朝以是田分赐诸王、公主、驸马，及百官、宦者、寺观之属，遂令中书酬直海漕，虚耗国储。其受田之家，各任土著奸吏为庄官，催甲斗级，巧名多取；又且驱迫邮传，征求饷廩，折辱州县，闭偿逋负，至仓之日，变鬻以归。官司交忿，农民窘



窳。臣等议：惟诸王、公主、驸马、寺观，如所与公主桑哥刺吉及普安三寺之制，输之公廩，计月直折支以钞，令有司兼令输之省部，给之大都；其所赐百官及宦者之田，悉拘还官，着为令。

国家经费，皆取于民。世祖时，淮北内地，惟输丁税。铁木迭儿为相，专务聚敛，遣使括勘两淮、河南田土，重并科粮；又以两淮、荆襄沙碛作熟收征，徼名兴利，农民流徙。臣等议：宜如旧制，止征丁税，其括勘重并之粮，及沙碛不可田亩之税，悉除之。

世祖之制：凡有田者悉役之，民典卖田，随收入户。铁木迭儿为相，纳江南诸寺贿赂，奏令僧人买民田者，毋役之以里正主首之属，逮今流毒细民。臣等议：惟累朝所赐僧寺田及亡宋旧业，如旧制勿征；其僧道典买民田及民间所施产业，宜悉役之，着为令。

僧道出家，屏绝妻孥，盖欲超出世表，是以国家优视，无所徭役，且处之官寺；宜清淨绝俗为心，诵经祝寿。比年僧道往往畜妻子，无异常人，如蔡道泰、班讲主之徒，伤人逞欲、坏教干刑者，何可胜数！俾奉祠典，岂不亵天渎神！臣等议：僧道之畜妻子者，宜罪以旧制，罢遣为民。

赏功劝善，人主大柄，岂宜轻以与人。世祖临御三十五年，左右之臣，虽甚爱幸，未闻无功而给一赏者。比年赏赐泛滥，盖因近侍之人，窥伺天颜喜悦之际，或称乏财无居，或称嫁女取妇，或以技物呈献，殊无寸功小善，递互奏请，要求赏赐回奉，奄有国家金银珠玉，及断没人畜产业。似此无功受赏，何以激劝？既伤财用，复启幸门。臣等议：非有功勋劳效着明实迹，不宜加以赏赐，乞着为令。

臣等所言：弑逆未讨，奸恶未除，忠愤未雪，冤枉未理，政令不信，赏罚不公，赋役不均，财用不节，民怨神怒，皆足以感伤和气。惟陛下裁择，以答天意，消弭变。（录自《元史》卷一百七十五《张珪传》）

曹元用

论应天以实不以文 【篇名系编者所加。】

应天以实不以文，修德明政，应天之实也。宜撙浮费，节财用，选守令，恤贫民，严禋祀，汰佛事，止造作以纾民力，慎赏罚以示劝惩。（录自《元史》卷一百七十二《曹元用传》）

许有壬

风宪十事

照得延佑三年六月，钦奉圣旨作新风宪一款：监察御史廉访司官，凡利害可以兴除、军民休戚切于时政者，各宜尽心敷陈，以凭采择。又至治改元诏书：天下之大，机务惟繁，博采輿言，庶能周悉。自今内外七品以上官有伟画长策可

以济世安民者，实封呈省。伏念卑职一介寒微，屡叨甄录。凡伟画长策之可采，岂浅才末学之所知？既博采于舆言，且下询于百职，叨言责，敢竭愚诚。尝谓天下之事非一，设官分职，各有攸司。而官职之中，风宪尤重。所以纠百官之非违，示百官之轨范。故其用人也，必当极天下之选；而于行事也，必当尽天下之公。奉法持衡，毫发无间；然后可以责人，未有己所不能而责人之不至者。迩来风宪之司，或已有成法，而不能奉行；或虽有旧规，而事当损益。庭荒田治，盖所未闻，故不敢他及，而以风宪十事具陈如左。

### 取补书吏

书吏名役至轻，所系至重，补用之法，屡有变更。所以不惮烦者，必欲得人而后已也。然而改法愈密，得人愈难；事壅法毁，其弊益甚。至使外而郡邑，内而朝廷，语及此徒，无不颦蹙。岂天下果无其人而立法终于不善邪，盖不究其所以然者？夫天下之才本难，而宪司之事权实重。事重则庸人力不胜任，权重则小人挟以营私。纪纲之废，职此居多。苟能依例，令管民文资正官从公保举，廉访司官覆察相同，面试中程，然后补用；如有不应，元举覆察考试正官首领官黜退，该吏断罪勒停，则亦何患其人哉？今则所举，大率非强有力者不得，覆察者符以虚文，甚无谓者。面试之日皆与符同，公堂秉笔、落纸成文者，盖百无一二也。考试之官初亦岂有私意，不过谓人身事辛苦至此，忍使流离奔走不遂而归，意则佳矣，奈国事何？后来者又复如此，久久相因，是使宪司不终于得人也。使其对面依例必试，虽元举覆察已完，而其不实者，则皆不逐而自退矣。岂不革一切之弊哉？至于败缺，往往有之，而所谓黜断者，绝未闻也，人亦何惮而不因循故常哉？补用之法，以此为纲，始终相维，但必行之，人自得矣。若夫节目之损益，亦有不容不及者。岁贡儒人，虽有明敏之资，而遽为未试之事，殆未易也。今后须要年三十以上，覆察完备，先历路吏一考。三台典吏，虽案牘素所习学，而资质既有不同，工拙遂致迥异。其应充书吏者，亦合先历路吏一考，然后试补。官既获用，彼遂达材，亦将乐于趋事也。奏差名役，虽又稍轻，今皆转补。书吏始由州吏取充，较之路吏，所历既浅，所进亦优，合于岁贡不尽路吏内举察取用，依例试补。书吏若是，则曰纲曰目，交相维持，申明旧纲，参酌新目，补用之初，责以必试。若有败缺，将元举官吏必罚无恕。人各有警，而人才自得矣。

### 会议还司

照得作新风宪诏书：各道分司，若不遍历百姓利害，官吏贪廉，岂能周知？除廉访司使守刷按置司去处，余拟每年八月中分巡，至次年四月中还司。如不依期出巡，及巡历未遍，托故回还，或依期还司，不曾遍历，及应结绝之事而不结绝者，听总司申台区处。窃惟外郡远邑，小民茹苦含悲而不能赴愬，污吏窃

时肆暴而恬然自安者，宪司之官非身践其地心诚求之，盖未易周知也。朝廷立法，谓旧制月日拘迫，不能遍历，改拟八月中分巡，四月中还司，所以责其郡邑必遍，而事务必办也。今则每至分司之时，总司依时分道发印，而各官因循宿留，非半月两旬不能出户。总司未免催促，遂至构怨生隙，妨害公事。至于文移之往来，自有递铺，必曰重事，亦自有额设差乘驿往来。或者又有必须议论面相可否之事，须要经手谙知首尾之人，则书吏固其人也。今则每遇会议公事，司官必领吏属躬自还司，驿马祇应之劳费，郡邑官府之送迎，岁月因循，事务废弛，一行之间，所失若是之多也。又每遇诏赦，不问条款拘该如何，指称未奉通一，例回还直候，申明降，方行出司。虽有明白赦前应追会者，亦漫不省视。至于体覆体察之事，与赦文了无相干，一切付之不理，此尤不可不论者。且以已往通例，考之即可见也。今次遇赦，不过照出先奉例文，称说合无比依前例一体施行。省部拟议，大率皆准旧格，至于再四，重重相困。岂有假此为名，遂谓无事？设若一二新事，旧例所不该者，候奉明降至日施行，与其余盖无相妨也。推其所由，一则妻子在家，急于看视；二则辞难避事，翫废岁月，因循苟且，培养资品而已。百姓之利病，官员之贪廉，盖漠如也。夫外郡远邑，望司分之来，若饥渴之待饮食。一事未毕，飘然而归，其失望为何如哉？有已经论告之人未曾究问者，挟恨报讎，适足以重吾民之害耳。彼得以为辞者，止谓无事，而虚费祇应。使其果无一事，但监临州郡，所以消贪邪、护疲瘵者，不能尽言，祇应之费，其有几何？会赦而可行者，不可胜计。除出司不依期及不曾遍历已有明文外，今后凡会议公事，重者止许差书吏还司，其分司官理宜禁止。若遇诏赦，亦合止于所分州县听候通例按行。其余合办公事，至四月中依例回还，庶免旷弛。

### 文案稽迟

风纪之设，振肃纲维，宣明风化，镇遏奸邪为重。至于刷磨案牒，特簿书期会之末。然而刑狱之重轻，金谷之出纳，舞弄于巧密之内，包括乎繁冗之中，故照刷之时，尤宜介意。且诸司文案，宪司得以治之。迟者督之使行，错者厘之使正，随其轻重而施其罚。虽一检一札之失行，十日半月之稽缓，盖必较而不恕也。至于宪司之事，错者迟者何限？首领官虽有检举之名，分司回还亦有照刷之说，而常人之情，无所警畏，习于故常，狎于情好，终于付之不问而已。苟以照刷有司之法待之，将何所措手足耶？有总司立案，候分司出巡施行之事。分司回日，或以还司日近，或以巡历不曾到彼，或转行委官行卷连回牒总司。明年出司，又复如此。搬卷往来，有至二三年者。本司如此，而欲责有司之迟慢，可胜叹哉，夫书吏权重，上下之所共患，而莫究其所以然者，请因是论之。夫分司之出也，官吏三四人而已。为之官者，使皆熟于案牒，精于事情

，则为之吏者，虽欲高下其手，舞智作奸，其可得乎？其有高坐堂上，大小事务一切付之于吏，可否施行，漫不省录，事权之重，虽欲不归之于吏，不可得也。为吏者虽欲避之，亦不可得也。有所见之不同，书吏所执虽是，而不能抗官长之势，其不诡随者鲜矣。窃照按察司设立书吏，当时议论，事事周悉，但用非其人，不能无弊，遂以为冗员革去。今欲去事务之稽违，削书吏之权重，莫若每道依旧设立书吏四名，巡行之时，分道而出，赞画公论，扶持纪纲。还司专一，分轮检举，照刷文案。其三台察院，亦合各设一员，并于各道并行。台察院考满书吏，应任提控案牒，及儒贡书吏两考之上，选充一考之后，依例入流。如此，则案牒免稽迟之患，而书吏之权不削自轻矣。

### 荐举官员

为治之要在乎得人。取人之道，必当极天下之公论，而后能尽天下之人才。荐举之法，固取人之急务，然举之苟不以道，恐复有遗才之恨。今日之事，试以四事论之，举之未尽善者有三，而导之使竞者则有一焉。所谓未尽善者，一曰五事举人之弊。五事之目，因循虽古，实则虚文。户口之增，不过析居、放良、投户、还俗，或流移至此，彼减此增之数，夫何能哉？江南之田，水中围种；齐鲁之地，治尽肥饶，虽有真才，五终不备。辽海之沙漠莽苍，巴蜀之山林溪洞，龚黄继踵，能使田野辟乎？欲盗贼之息者，有盗匿而不申；求讼词之简者，将应理之事亦付不问。至于赋役，则上下贫富，品答科派，自有定规。尽能奉行亦分内事，实效茫然，凋瘵日甚。惟其必以五事全备取之，则谁不巧饰纸上？且例文明谓所举但有败阙，罪及元举察官。今败阙者何限，而黜责未闻。宜其翫习苟且，非恩不举也。今后莫若令监察御史、廉访司官，凡路、府、州、县官，各举所知，不必拘以五事，明言其才能事政，着明实迹，以备采择，严其同坐之科必罚无恕，则人才将自得也。二曰不明所长之弊。夫人才古今所难，人各有能有不能，不可强其所短而废其所长也。比年以来，每见所举之文，一概无非可居风宪言路之人。若夫治民、用兵、理财、听讼、主文、参幕、考工、明术者，世岂无之，见于荐剡者，盖百无一二也。今后拟合各言所长，至省部籍类，以凭采择，庶铨用之际，各适其材。三曰连名举同之弊。监察御史举人之际，多挽同列，联署满纸。同署之人，复有论荐，亦复要之。虽有素不相知之人，未免委曲顺从，殆如答礼，盖以平日往复之有素也。夫人之相知，各有深浅，必欲同衔，实乖公论。今后拟合令单名荐举，果有同识其贤，亦合别具荐状，庶革牵联之弊。其一事导之使竞者，比见荐到五事备廉能官员，宪台既已除擢，后又与之呈省，遂营求升等减资。且始言荐之，以其可居风纪，激励贪浊，俾居清要，则是已赏之矣。又图升减，不惟有碍选法，实导之使竞也。今后拟合将已经台除者再不升减；其已经省部升减之人，宪台若欲

除用，须待再举无瑕，然后甄录，庶少抑奔竞之风。

### 廉使频除

分职之在外者，莫重于宪司。用得其人，则一道之间功效有不可胜言者。廉访使职长一道，权总副金，分司总司，皆听处，是以其职尤难其人。苟得其人，可不假以岁月使之尽展其长乎？今天下二十二道，阙者盖十常六七。遍历精选仅得几人，而到任未几，寻复改授。夫天下之事，非责之专任之久，未易有成也。朝廷定制，内任以三十月，外任以三周岁为满，虽有明敏过人之才，至于本末之后先，轻重之缓急，布置施为，各有条序，固非急遽之能尽也。《语》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可也，三年有成。」夫子大圣，周岁之月但能仅布纪纲。至于治功，必三年而后成。子产相郑，一年而谤之，三年而颂之。今之所用果何人哉？苟得其人，则又或一年、或半年、或数月，纷纭改易，席不暇暖，家资尽于迁移，筋力疲于道路。公务益毁，纪纲不振，职此故也。夫省台所职，虽有不同，机务重轻，亦未易别，大抵事体相需同欲致治而已。今宪台选用官员，所至之处，吏属尚未尽识，而省部论择，复与改除。其省用者，台亦如之，遂使一人之身一岁数迁，一或不除，皆置不用。人才固难，而用之如此，将何以责其成效耶？今后廉使既得其人，部省不请改用，须待将满听选除。庶三年之间，一道之事得以尽其所施也。

### 远道阙官

天下之大，生民之，抚之以郡邑，纲之以宪司，可谓治具毕张矣。而远迹之间，有不容不辨者。各道司官，除廉使守司刷按置司去处，其副使金事分道出巡，所至词讼填塞，公务纷纭，推问不公，审断狱刑，照刷文卷，点视仓库，及体覆体察一切公事。一有缺员，则巡历未至之地，必有受其弊者。今所至阙官，或令副使金事守司，而按治州郡皆不暇及。腹里边远，事势不同。腹里时有阙官，郡邑官吏犹或有所忌惮。设有纵恣不法，而礼法之民有苦而已。若夫边远地面，山川溪洞之险阻，獠黎夷獠之冥顽，抚字或乖，利害不浅。官吏凭恃险远，率多贪污，渔猎茧丝，无所不至。非持宪之人监临弹治，使之有所警畏，殆未易靖也。今年广西一道，至今阙官，令经历权摄司事。广东、海南、福建悉皆阙人，盖是已除者托故不来，而到任者不久即去。其所由，亦各有说。人情孰不欲身之安逸，以遂其仰事俯畜之心哉？今则不择其地之远近，人之便否，一概授之。虽严其不赴之罪，亦无以作其必往之心也。江南三省接连及广海地面，二品至七品官员可任风宪者，岂无其人？若将各道分相近地面，官员有政绩昭著曾经荐举者，遴选铨除，庶人皆知劝，可无阙官之患。

### 冗食妨政

宪司设官置吏，虽大小不同，而人各有职，岂有无事安坐，赘员冗食，不能少

裨治理，又复有蠹于政事者哉？且司官、首领官责任之重，固不具言，译史则标译文字，译表章；书吏则按行照刷，审理推问；奏差则往来传达，实为行人，以至典史之微亦各有事。而通事之设，本为蒙古、色目官员语言不通，俾之传达，固亦切用之人。然而今日各道监司，大率多通汉人语言，其不通者虽时有之，而二十二道之中，盖可屈指而知也。则是所用之时常少，而无用之时多。虚靡廩禄，又与出身，日无所事，不过挟司官之势，凌侮吏曹，俯视官府，擅立威权，恐喝有司，嘱托公事，附带买卖，影蔽富民。诚以安坐而食，无所用心，故其为己营私既专且精也。举世皆知书吏握事权重之弊，而不知此曹虽不握事而事实由之，故其为害若轻而实重。弊难尽除，去其太甚。今后莫若令译史兼之，各路亦合一体。照磨虽曰职官，皆重廉，架阁承发，付以典史，纸札祇候，遂为专司，余则无所事而坐冗食，亦合减去，令知事兼之。今各道照磨阙处不少，未闻兼之而有失惧者也。或谓寺监三品，清闲衙门，皆设照磨、通事，此可减乎？曰：风纪之司，一事之微，皆当极天下之公论。天下冗员，不知其几？风纪之司，皆当建白整顿。纵不能此，忍自畜之？或者又谓欲此阙安置人员，尤非公论。孰谓风纪之司而有为此论者乎？倘蒙详酌议行，亦有补于风宪。

#### 铨除御史

监察御史，前代八品之职，国朝官制为正七品。选格内任一考与升从六；外任两考方进一等。握等计资，毫发不贷。至于宪台除用历御史者，即除各道僉事正五品职内转台为都事，必授副使正四品级。非戾于选法也，诚以御史非百职之可比，庶务之利病，皆得而敷陈，百官之奸邪，皆得而纠劾，朝廷使之位卑而言者，盖御之有道也。人之常情，望其所未至，则必奋发激励，勇于趋事，刀锯在前，有所不顾。位卑禄轻，则易于弃去，无患失之心。去就既轻，作事必勇。若厌其所望，满其所欲，则必委曲周旋，保全遮护。今也四品五品，率皆除之，甚有资历已及三品而浮沉其中。彼果何望而奋于立事耶？故事之来也，含糊模棱，目曰老成；矜口缩头，号为持重。迫晚景者顾影而自惜，计子孙者留意于将来，因仍改除，遂为得计。今后莫若先尽县达鲁赤、县令，令有治，次及内外六品七品才德堪充之人，其资品高者，不必铨用，庶无患失之心。又比年以来，每将怯薛之人除充是职，夫聪明敏达者，固亦不少，而事务生疏者，不能无焉。亦合精选上等信息而明敏刚直能胜其任者为之，庶几适用于宪纲，不为小补。

#### 赃罚赈济

近承奉台札：淮西河南廉访司，将赃罚钱赈济饥民，奏准今后若有赈济，没俺文字，休交动支。窃谓民以食为天，遇时有阻饥之患；国以民为本，救荒实为

政之先。圣朝子育黎元，鰥寡孤独给粮养贍，伤水旱蠲税賑恤，德音謦謦不一而足。又令所在存留义粮以待凶岁，勤恤至矣。然而州县非才，奉行不至，不幸有水旱之不时，细民实获其惠者，未之见也。而经费不贖，帑藏有数，嗷嗷仰给，卒无以应之，遂至鬻子卖妻，轻则为道路之流民，重则为原野之饿莩。救之之道，当如拯水火中之焚溺也。夫廉访司所收罚钱物，始则实出于民，皆滥污官吏掙聚敛之物，与其它用，不若归之。且各处人民，必见已饥而后陈报，未有逆料将来而敢预为申请者也。若待明文，恐有不及。如蒙详酌，若有賑济附近道分，拟候明降。其余远道有司，钱谷果有不敷，许令支用，庶望饥民不至失所。

### 农桑文册

农桑，生民之所天，有国之大计，人无智愚，皆知其为重且急也。世祖皇帝内立大司农司，总挈天下农政。各处正官，岁时劝课。无成效者，御史台、按察司纠察究治。又立行司农司、劝农司，分地管领。为是农桑已见次第，并入按察司，添设佾事二员。后欲减省，台官一同奏准：廉访司事多，依旧存设。在后节次奏准：管民官提调，廉访司体察，未闻废弛。延佑七年四月，大司农司奏奉圣旨节该：廉访司为农桑两遍添官，交依旧管行，每岁攒造文册，赴大司农司考较。夫责之廉司者，盖以劝课官知所警畏，初不系文册之有无。文册之设，本欲岁见种植、垦辟、义粮、学校之数，考较增损勤惰，所以见廉访司亲为之。然养民以不扰为先，而害政惟虚文为甚。农桑，所以养民也，今反抗之；文册，所以责实也，今实废之。各道比及年终，令按治地面依式攒造，路、府行之州、县，州、县行之社长、乡胥，社长、乡胥则家至户到，取勘数目。幸而及额，则责其报答之需；一或不完，则持其有罪，恣其所求。豚尽于供饷，生计废于奔走。人力纸札一切费用，首会箕敛，因以为市。卑职向叨山北宪幕，盖亲见之。而事发者亦皆有按可考。以一县观之，自造册以来，地凡若干，连年栽植，有增无减。较其成数，虽屋垣池井尽为其地，犹不能容，故世有纸上栽桑之语。大司农岁总虚文，照磨一毕，入架而已，于农事果何有哉？分司所至去处，公事填委，未毕，已迫程期，岂能一一点视盘量？兼中原承平日久，地窄人稠，与江南无异。若蒙详酌奏闻，依旧巡行劝课，举察勤惰。籍册虚文，不必攒造，民既无扰，事亦两成。（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四，清石印本，收入《元人文集珍本丛刊》，下同）

### 封赠

照得延佑七年改元诏书：封赠之制，本以激劝臣下，比因泛请者，遂致中辍。今命中书省从新设法议拟举行，毋致冗滥。窃谓劝善惩恶，有国之大经；宣力输忠，人臣之常事。然必劝之有道，惩之有法，而后可以使之身无遗力，心无

遗忠。苟为不然，虽刑罚日严，终无以格其为恶而进其为善也。朝廷举行封赠，使为臣者一身之贵，上及祖父母、父母，下逮妻子。天下臣僚，孰不感激奋发思报万一？劝之之道，可谓尽矣。至于但犯取受之赃，并行追夺，虽有至愚无知，见其父母已受之恩一旦夺去，苟有人心，岂不惭痛？惩之之法，不已至乎？则是劝善惩恶未有逾于是者也。朝廷此制初行，在京官员七品以上，就任申请，悉被恩荣，普沾存歿，至于亟升亟请再赠再封者有之。而外任职官，例皆任满给由方得申请，适遭中辍，不及沾被。钦承诏旨，再许推恩，中外臣邻，莫不欣戴。延望逾岁，未蒙举行。或亲衰耄，虑不及于生荣；或身迫暮年，恐莫于孝思。希望之情，固不能已。如蒙仰遵明诏，俯悯下情，早赐颁行，不惟臣下普被天恩，抑且励忠劝孝，其于政化，实非小补。（录自《至正集》卷七十五）

### 丁忧

至大四年三月，钦奉诏书：官吏丁忧，已尝着令。今后并许终制，以厚风俗。朝廷夺情起复，蒙古、色目管军官员，不拘此例。窃惟治道必以教化为大经，人道必以孝忠为大本。教化不施，虽有刑政不能为善治；孝忠无取，虽具形体不足为全人。而忠出于孝，则是孝又百行之大者焉。钦惟圣朝以孝理天下，稽考典礼，除蒙古、色目各从本俗，其余居官，着为丁忧之制，将以美教化厚人伦，为治之要道也。所谓夺情起复者，盖有道德行艺可以范世，谋猷材画可以经邦，天心简眷，人望素服；或边臣宿将，久谙军政，智谋韬略，可任边寄。似此必用之人，谓之起复，谁曰不然？其或碌碌凡庸如冯翼霄，才无过于常人，行每乖于清议，徒以谄佞儉邪，亦复冒膺起复，实玷风教。宜明白奏闻，除上位知识必用之人，取自圣裁，其余人员，并遵旧制。其于治道，不为小补。（录自《至正集》卷七十五）

### 吏员

钦奉圣旨节该：汉儿吏道，从七品以上休委付者；教授秀才并职官内取的令史，依旧例委付者。又宪台奏准，监察御史、廉访司，依保守令例，每岁各举谳练刑名者一人，注充推官。窃谓一统万邦，治虽多术，大经要道，首在得人。论材有长短之不齐，立法贵变通而无弊。故求贤择善，必自多门；而趋事赴功，庶臻成效。钦惟我朝建元以来，百度修举，惟科举条目，议而未行。出官之制，大率由吏；而贡吏之法，必以儒通吏事，吏通经书，然后补用。在后奉行不至，试补之间，多不依法，遂使贤愚混淆，政事败阙。仁宗皇帝励精图治，痛惩其弊而一新之。由吏出身者，限以从七，不使秩高权重，得以纵恣。设立科举，取人以德行为首，试艺以经术为先，求贤之方，视古无愧。但科举未行之时，以吏取人，实学之士，亦未免由此而进，一概限之，不无同滞。且名



器之设，所以陶铸人才，鼓舞为善者也。各衙门通事、知印、宣使、奏差之类，劳逸悬绝而出职反高，又得升转；独于吏员，待之既殊，遏之又甚，自非特立坚守之人，亦何劝而为善耶？目今中县以上，铨衡有乏材之叹，郡邑多阙官之所。又钦奉圣旨，岁举推官一人。推官从六品职，必精晓刑名，洞达事理，慈祥恺悌，历练老成之人，方可任此。不广其途，亦难选举。夫吏弊政蠹，固不为少。但科举未行之前，儒皆为吏，其贪虐鄙俚之徒，限之固宜，而廉慎儒雅之才，恐遂并弃。合无自颁行科举诏书日为始，以前该降吏员，量许陞至三品；以后入役者，从五品止。庶贤愚无同滞之患，官府有得人之效。（录自《至正集》卷七十五）

#### 纠副使哈只等

士居下位，尤殚心力于公忠；权贰一司，已极班行之清要。苟守己或乘于彝宪，则原情尤重于常刑。郡邑毫厘之私，莫不抵法；而奸邪什百，其害乃欲治人！论劾不明，劝惩何在？近奏台札：江西省守体覆各道，声迹至海北广东道，体察得本司副使哈只、蔡衍不公等事。谨案：哈只者，心本贪邪，才兼诡譎，败事何限，黷货无厌，风闻肆威，垄断罔利，有司之所罕见，邑胥之所不为。前任海南道副使，延佑三年十一月到任；随时出司，照刷石康盐课提举司文卷。所欲既厌，将分司印信分付随行书吏，于延佑四年二月称病径归。今除本道，于至治元年二月到任。至治二年七月二十日遽尔托病出广。其蔡衍者，腐儒散材，凡庸小器，素无令望，屡玷清班。至治元年十一月到任，奉公守法之微效未见，营私违禁之实迹已明，于至治二年闰五月十一日亦行称病出广。若候声通行具报，缘各官俱已离职，诚恐宪台不知，或加选擢，实玷公论。伏乞显示黜斥，用肃宪纲。（录自《至正集》卷七十五）

#### 辨平章赵世延

伏以公论昭明，见朝廷之政治；正人伸雪，乃风宪之振扬。苟有见闻，岂容缄默？窃见光禄大夫前四川行省平章赵世延，前任御史中丞，倡率监察御史，奏劾奸臣帖木迭儿不法一十余事。及中丞朵儿赤等按问帖木迭儿下总领蔡云，因冯开平身死，公事过付张五十三，许与帖木迭儿中统钞一千锭，本人受要说事钱二百锭，招证明白，征赃到官。其帖木迭儿幸得脱免，追印罢职，因此怀蓄忿怒。至延佑七年，复入中书，盗弄威权，专务报复，陷害忠良，无所不至。将中丞朵儿赤并萧拜住织罗诛杀；又以温迪罕尝赞其事，坐以减死之罪。为平章赵世延远任蜀省，令人诱说伊房弟胥益儿哈呼，将赦前干名犯义虚妄事情，排陷陈告，差人勾唤，赴都对问，行至中途，遇诏赦释免。又行差官催促到部，令伊门下心腹人尚书答里马失里，非法锻炼，勒要招服，锁发前去。三不刺复还大都，凌虐枉禁，前后三年，意逼自裁。本官刚明自负，不为匹夫自经

沟渎之事。其原告人自知诬妄，不敢面对，因此在逃，根勾不获。为本官患病，奏奉圣旨，保管在外。刑部议拟：胥益儿哈呼讦告房兄赵平章，逐项事理，俱在革前。原告人在逃百日之上，依例革拨改正。蒙中书省闻奏，令还家养病。兹者钦遇圣天子登极之初，眷念忠良枉罹刑害如朵儿赤、萧拜住、温迪罕等，首降德音，特与昭雪。其平章赵世延，即与中丞朵儿赤等一体，中外共知，理宜辨正。本官庙堂伟器，柱石良材，省台出入垂三十年，劬瘁焦劳，幸脱虎口，似此老成，盖未易屈指也。江南行台已尝辩明，如蒙奏闻擢用，允惬輿情。（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六）

#### 辨廉使刘藻

绳愆纠缪，固为宪治之常；美化移风，尤系人伦之重。故经典着子为父隐之训，而法律有许相容隐之文。诚以教化乃刑政之原，而名义又教化之本，使其干名犯义，讦证皆实，其于治体，所伤已多。有是非未分，曲直不辩，抱没齿之究者乎？圣朝明诏天下，着为定例。承宣奉行，其可忽耶？伏见前淮东道廉访使刘藻，皇庆元年因扬州路包办酒课不便，本官力言议减瓶花价钱，遂忤意。本道蛮子监司受讦酒户赵胜中统钞三百锭，经宿行，至公厅，唤到与钱人赵胜等取问，指出上下官府钱一千五百五十锭内，刘廉使下家口周来安钞五十锭，就令赵胜等具状首告。此时并无刘廉使名字，为周来安出外，本官自行根唤送官。省台委官追问，状外逼问供指，曾令周来安将钞一百锭过付本使收受，未见虚实，将刘廉使监收，之后纔将周来安勘问，勒指伊使。本人不禁苦禁，符同强正，将刘廉使抑勒招承，追赃到官。事未结正，钦遇原免。延佑三年，奉使宣抚，巡历淮东。耆老士庶并赵胜等列名陈辩，及淮东宣慰使孙通奉等洞知情伪，皆为辩白，于今十有余年尚未改正。窃惟刘藻历有年，报效无愧，凡平居之自守，亦人之稔知；不幸枉被赃诬，名节扫地，含冤无诉，垂老可怜。假使原赃果有，即系奴证其主，不惟有伤风化，抑且违别诏条，甚非朝廷美教化、厚风俗之初意。兼原状初无本官名字，即系节次状外展转供指数目。即此二端，则是非判然矣。如蒙悯其无辜，特与照勘改正，庶几诬构得明，而公论有在也。（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六）

#### 纠中丞等

人臣之恶，莫大于无君；春秋之讥，尤严于与国。故汉诛梁冀，而其故吏宾客免黜者三百余人，朝廷为空。诚以恶逆之人，无罪可拟，其恶人之徒，虽有轻重不同，而在所必论者也。先王立法，坏其室、污其宫而焉。宫室何知，必坏必污而后已，以逆恶之所尝居也。居且若是，而官为台察出其门下者乎？原恶帖实，其罪弥天。今虽诛戮，门下人数在百司且不可。其在风宪，如中丞某者，自宣徽院与之周旋，继而援引入台，由侍御递升是职。比者本贼为恶之后

，将本官呼召驰驿，前赴上都，盖亲闻其事矣。本贼既为知院，幸而出台，又于九月廿一日盛其鼎烹，赴宅相贺。恶逆如此，忍犹媚之。经历某谄谀轻薄，素非历练，阿附进用，遂掌宪幕。监察御史某某某皆非风纪之才，徒为本贼牙爪而已，其为门下，所共知。具呈闻奏，区处施行。（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六）

辽王

尝闻《书》曰：「惟辟作福，惟辟作威。」言天子可以作此也。朝廷仁厚相承，匹夫但犯死罪，有司再三详谏，必待奏可，乃敢施行。宗主同姓，为国藩屏，任之固重，至于生杀之柄，虽匹夫有罪，亦不敢僭，而亲族贵重出于匹夫万万者哉！近按忒不花太子等，尝与恶逆，此在圣上躬断者，尚且会集宗亲共议处置。比者脱脱辽王，擅杀亲族八里牙等，实违太祖皇帝大法，不闻有所处置，内外无不忧疑。若不早正其罪，则号令倒置，威权下移，祖宗法度，自所不行，启将来之衅，实关宗社之大计者也。卑职忝居言路，义不容默。（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六）

锁南

尝谓有功不赏，有罪不诛，虽唐虞不能治天下。如奸臣帖木迭儿蒙蔽先朝，专权政府，包藏祸心，离间宗室，妄作威福，诛害大臣，使先帝孑然宫中，以致贼臣帖实等乘衅为逆。其子锁南亦与其事，兼本人阴险狡猾，陷害台谏，附凶党恶，罪不容诛，已经纠呈闻奏。今奉命乃令杖，物议喧腾！非示极刑，曷伸邦宪！乞赐早正其罪，仍命辞臣声逆贼等罪恶，昭告天下，以快元元之心，天下幸甚！（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六）

班丹等

尝谓佞人不远，实妨日月之明；早办或亏，必致冰霜之渐。近者奸臣帖木迭儿之子班丹，因取受李文郁等钞锭事觉，奉旨追问，征赃到官，侥幸遇免。及刑部尚书不答失里、徽政院使哈散儿不花等，俱经断罢追夺，窜逐得罪。朝廷之人，理宜屏弃。班丹之兄八里吉思之欺君，弟锁南之为逆，俱已诛戮，籍没家赀；观音奴亦以赃杖一百七十。一门之内，父子兄弟险悞凶恶，无所不为。今班丹既以不叙，不答失里、哈散儿不花等各曾经断追夺流徙，当杜门不出，悔过思愆，兹乃出入宫禁，密近清光，偃蹇轩昂，腆然无愧。圣天子即位之初，亲贤论道，思致太平。而此等奸凶，岂宜在侧？其余似此犯赃经断之人，即系一体，宜从宪台照勘，闻奏屏黜，实防微杜渐之一端也。又班丹弟锁住见任翰林学士，同修国史。朝廷实录，理宜严密。其父子凶恶如此，岂不载纪？而令其弟在中亲与其事，甚非所宜。亦合明白奏闻废黜，及无令出入宫禁，天下幸甚！（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六）

## 帖木迭儿门下等事

窃谓刑赏者，人主之大柄，有国盛衰之所系也。故刑一人而天下服，赏一人而天下劝者，当其实也。苟有功不赏，有罪不诛，滔滔横流，日复一日，其祸有不可胜言者矣。《书》曰：「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此言天子之事也。臣而盗弄，所作虽当，犹至于害家凶国，颠倒错乱，岸然横恣者乎？圣朝混一区宇以来，言大奸邪，必阿合马、桑哥之徒，如帖木迭儿者，兼诸人而过之。今治化更新之日，其人虽亡，其流毒遗恶伤国体而妨新政者何限？无以变之，则其流害恐未易竟也。至若平章王毅、右丞高昉等，备位台辅，而以短少粮数仓官所职之事，追夺所受宣，尤公论之不愜者。其门下同恶之人，先因本官事发，一一斥逐；及其再入中书，朦胧奏启，一一征还。滥授骤升，非其才而忝要者有之。各人含其私恩，必不能尽忠于国。昔梁冀败，故吏宾客免黜者三百余人；朝廷为空，盖古今之共怒者也。帖木迭儿之恶，死有余辜，侥幸获免，虽是非邪正播告明白，而天下之愤，尚未少泄。拟合剖棺戮尸，将妻子家属迁徙远方，以谢天下。应被诛谴人数，从省台委官，一一照勘，有冤抑者即与昭雪，歿亡者加以褒赠。流窜者留京师，亦非所宜，合窜放远恶地面，女子分配彼中流囚，男子在彼居作，永不放还。帖实之妹系是祸根，勿令污染宫壶，即日逐出，从朝廷议拟区处。应系各贼门下人员尽数照勘，显示黜斥。如此，则刑法适宜，奸邪知畏，神人称快，国祚永康矣。圣上践祚之初，首宜以服人心安百姓为务。此事既行，则人心自服而百姓自安矣。（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六）

## 恶党论罪

近为帖实恶逆，狗彘之所不伍，梟獍之所不为，历代之所未闻，天地人鬼之所共怒，止戮其身，未快人意。合依古法，尽诛本族。坏室污宫，遣逐其妹。其余但犯知情贼徒，等第论罪，已尝论列。除帖实之弟并子已行诛戮外，其余一切未蒙施行。民心疑骇，不满所望。窃谓国家有非常之变，必以非常之法治之。如帖实者，身为台端，兼领数职，妹为君配，已正位次，先帝待之，情过骨肉。其余各贼，皆累世富贵，义同休戚。而怯薛官员，又腹心股肱之托。其赤子帖木儿，微贱匹夫，位极宰辅。子女玉帛，房室田园，不可胜数。荣遇眷养，无以复加。纵不报效，忍为寇讎？自古宫闱之变，未有若是之惨者！兴言及此，痛心陨绝，待以常法可乎？且寻常杀人，罪必处斩。各贼所犯，当何法以加之？若苟且如此，更无施行，不惟神人口望，威刑失宜，继今以往，何以为国？区区臣庶之心，亦知大臣必命圣上，而圣上英断，必有以处之，然而不可缓也。为今之计，当一震威怒，显示大刑。凡与帖实同谋之人，皆合尽诛其族，拆毁居室，为污池。其余不系同谋而但犯知情随从者，等第论罪。其家属籍没者即与征还，黜罢者即与收录，所追王毅等宣即与给付。门下之人在风纪者

，其不可用，固不待言；其散在大小庶司职役者，合照节次纠弹姓名，并延佑七年取回各人文案内数目，及当时见在两都就用续用各人员取勘见数，明示黜降。其太师监修国史僚佐、通事、译史、椽史、宣史人等，无非以贿得之，拟不叙录。职官取充者，止理旧资本府□□□月日不与准算。则天下之人皆知公论之有在，天网之不漏。是非邪正由是益明，而奸邪之徒亦知所惩戒矣！（录自《至正集》卷七十六）

### 正始十事

窃谓《春秋》王即位大一统而谨始也，盖为政莫大于谨始，未有不正其始而能善其终者也。钦惟今上皇帝，以圣神之姿，嗣大历服。凡在有生，孰不怵跃，思见一新之治？夫继政之间，圣圣相承，帖然无事，犹必厉精更始，思有以耸动天下之视听，处大变之后者乎！自非举纲撮要，因事制宜，则必迂缓不切，何补于治。卑职忝当言路，不敢烦琐，谨以十事切于新政者，具列于后。

一曰傅翼太子。盖闻太子，天下之本，择人傅翼，实有国之急先务也。贾谊谓选天下之端士，使与太子居处出入，生而见正事，闻正言，行正道，左右前后皆正人，不能毋不正。

又曰太子之善在于早谕教。夫心未滥而先谕教，则化易成。此古今不易之至论，而治安长久之上策。钦惟今上皇帝春秋鼎盛，万年发轫之始，天地祖宗社稷之佑；太子金玉美质，天性聪明，泰山盘石之基也。当此嗜欲未开、心术未定之时，首宜选择正人端士以傅翼之，教之以祖宗宝训并汉人文书，使知创业之艰难，治乱之成，培养德业，习与性成，则本一正而天下定矣。

二曰选择长官。盖闻家之隆替，在于主家之人；官之废兴，系乎长官之责。如中书之总机务，枢密之握军政，台宪之司风纪，为之责者，可谓重矣，当于蒙古人内选择老成历练、敦厚公忠者用之。苟得其人，又宜久于其任，责之以必成，则天下之事庶乎有济。世祖皇帝时，为台省官有终其身者，故当时之治，视古无愧。其六部、二品衙门、行省、行台、宣司为首官员，俱合一体委任。虽然，此特末耳，请以其本言之。国家每用大臣，未尝不难其人，盖以储蓄培养之无素也。深山之木，必参天而后胜大厦之栋梁，此岂一朝一夕之所致哉？若急于用，而以拱把之木为之，不惟摧折不堪，而倾覆被害者多矣。培养之道无他，在乎学校而已。世祖皇帝用许鲁斋为国子先生，当时蒙古生员教育成材者何限！至于怯薛鹰房，皆知所谓三纲五常。今之学者，不过粗识文字，又复废之，使乳臭之子骤膺重任，礼义廉视为何物？惟欲保其富贵，又安知君臣之义？墮事隕身，乃其宜也。今后拟合令蒙古人员子孙弟侄必须入学，培养教育，使之有成，而后量材授职。他日必有出类拔萃之才出，为国家之大用，其至下者，亦必知君臣之义。此似迂而实切于事者也。

三曰宫禁通籍。盖闻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万乘之尊，岂宜无备？故深居九重，宫室宿卫严肃周密者，盖以豫备非常，为祖宗社稷万年计也。《周官小宰》治宫禁之法，而《刑统》阑入，罪有等差。我朝立国，宽厚相承，凡有朝贺，虽臧获之徒皆得直至廊庑，纵观行礼。平居无事，大臣奏对之时，亲随吏卒皆得入内。虽恢洪无外，大示宽容，而小人何知，不可不谨。其司门禁者，惟视衣服之美恶而出入之。朝士恶衣，捶楚交下；卒隶鲜服，往来自如。贵贱无分，一至如此！且禁之为言，禁也，禁人而使之不得至也。今一切不禁，而禁卫之设果何为哉？拟合截日令省部约会合干衙门，参酌汉唐之制，立通籍之法，其于事体关系最重。

四曰削去兼领军职。盖闻总揽威权，乃人主之事。臣下责任，岂宜使之有出位过分者？故太平则注意宰相，有事则责成将帅。世祖皇帝立中书省以总机务，立枢密院以治军旅，治民者不与兵事，治兵者不与民事，其所以防闲之道，截然有不可犯者。迩来渐至紊乱，如元恶帖实，既为台端，又领军卫，虽包藏祸心固不易测，而恃威藉权实由乎此。常人之情，手有鞭杖则思捶击，无是物则无是心也。又如欲击人者，空拳赤体，虽欲奋作，人得以制；一旦被之以铠甲，授之以兵仗，则无所不至矣。拟合照勘各衙门官员，凡兼军职领各卫者，皆与削去，以消奸宄于未萌，且为无知小人之福。

五曰太平武备。盖闻有文事者必有武备，又曰有备无患。夫天下之患，莫大于无备。山居有虎狼之患，则高其垣墉；富家有盗贼之患，则坚其扃鐍，而为天下者乎？备之之道，若治兵尔。夫折冲御侮，使四海为一，亿兆晏然，虽大奸雄不敢轻发者，独系乎此而已。承平日久，恃其无用，卒日以惰，将日以钝。将帅袭其父祖，旧部例皆膏粱。乳臭之子，声色是务，腴剥是习，至有不能挽弓者。士卒非老病则幼弱，非影蔽则雇代，器仗之颠倒不知，所谓搏击刺之法？其军户消乏，奥鲁官不知存恤，管军官日复侵削，困苦疲弊，无以供军需、应屯戍者，滔滔皆是也。天下无事则已，一旦或用，则何以哉？拟合令枢密院讲究拯治教习之法，先自五卫，次及天下屯戍去处，必使官知调度，士知战，不可因无鼠而养不捕之。此太平之先务也。

六曰逆贼妻妾。盖闻有非常之变，必有非常之法治之。比者元恶诸贼，蒙朝廷恩宠，虽海岳不足以喻其高深，而怯薛之设，又腹心股肱倚托无疑者。一旦如此，赤其九族，未足以雪天下忿怒之万一。钦惟今皇上奋雷霆之断，尽歼梟獍，襁裸之子，殄灭无遗，京师万民鼓舞忭跃。但各贼妻妾尚未区处。各贼存日，同享富贵。其夫所犯，盖历代之所未闻，天地人鬼之所共怒。不以非常之法治之，譬犹被万斤重物之击而以寸莛报之。拟合将同谋诸贼妻妾一体论罪，或流窜远方分配流囚。其诸人索要为妻，仍享富贵，一旦又遇祸变，视夫家如传

舍，狃翫诛戮，恬然自安，使纲常扫地，痛宜禁止。索者奏者俱坐以罪，庶几刑罚轻重适宜。

七曰颁诏以正前赦。盖闻令出惟行不惟反，此常道也。不得已而处天下之变，必欲泥于古而蔽于常，则亦不通之甚矣。比者各贼恶逆，传闻四方，震骇物听。既而诏告天下，除杀祖父母父母、妻妾杀夫不赦外，其余如谋反大逆、奴婢杀主皆与释免。百姓闻之，不得不为之疑也。岂知各贼雄据两都，或握兵权，或操省印，或在宪台，布满要地，号令百姓。乘輿远在数千里外，朝廷一有轻举，则居庸之关不守矣。当时危急之势易于反掌，虽恶逆授首在理可必，而两都生灵先肝脑涂地矣。圣上沈机远谋，宸断有待，不欲轻发，贻害百姓，故以宽恩而释其疑，使恶逆之徒有以自安，不至狂肆或生他变。及神机之发，诛殛元恶，特烦一介之使尔，此自古圣王之所不及也。然而先行诏书已遍四方，百姓不知，将谓谋反大逆、奴婢杀主皆可徼幸获免。拟合再诏天下，使知恶逆之授首，以大慰心，其有谋反大逆、奴婢杀主者，亦合复追入禁，为万世纲常之助。

八曰帖木迭儿家产。盖闻刑赏者人主之大柄，有国盛衰之所由也。近籍没帖木迭儿家产，生前所授诸王各人等钞物金银，不可胜数。其为奸恶，不待缕陈，故以刑赏大节论之。其杀失列门、也里失班当其罪者，矜夸为功。至于拜住、朵儿只、贺伯颜，天下皆知其无罪，盗弄威权，致之必死。监察御史琐玉儿、哈的迷失、观音保、李谦亨等，成珪虽以言事忤旨，而其子峻南适为治书，观音保又尝发其刘司徒事，是以父子表里媒孽，使四人竟坐诛窜，则嫁怨于上。又复阴党逆贼帖实，致先帝暴崩，皆帖木迭儿为之张本也。近奉圣旨，免其抄籍。圣上励精图治之初，刑赏大节，尤当得宜。拟合依旧断没其诸子家产。先因事发获免之后，分张别居，足见豫为三穴之计。合依哈散诸子例，一体籍没，仍将家属迁发远方，以谢天下。

九曰籍没以补经费。窃谓臣下奸邪既正诛戮，闾阎疾苦首宜讲求。迺者巨贪宿恶以次诛锄，籍没其家，动以万计。是为蒙蔽奏请，无补经费。监察御史建言明立卷册，拨付省部，以助经费。果有特奉赏赐，经由中书明白奏，然后放支，钦蒙允许。近为帖木迭儿恶迹败露，籍没其家。本人之恶，盖不待言，其家之富，又天下之所共知者，云南、吐蕃之杀夺，中书、宣政之掙克，卖官鬻狱，滥赏冒支，其目虽多，无非腴剥生民膏血而致之者。因是而行惠民之道，是亦惠而不费者也。圣朝富有四海，岂待区区盐价方得丰裕？旧价每引添至□□已极矣。本人要功言利，再添一铤，致令其价翔涌，百姓一日而不可无者，坐令艰食，盐课因而恢办不前。又江南无地人户科着包银，每户额纳二两，折至元钞十贯。虽曰验各家物力品答，均科解库。铺席殷实之家，固不为无

，而贫下小户，何可胜数？所开铺席本钱有不及一锭半锭者，例以无田地有营运科约，实为不堪至治三年之数，钦蒙免征而其额故在。帖木迭儿及诸子，并已籍没失列门、也里、也班、黑驴、哈散、小罗也里牙、阿撒尔不花等家产。又至大四年三月十八日至今，应系赏赐臣下断没钱物、田土、房屋、人口，尽追还官。计其总数，共有若干，拨付省部收掌；将帖木迭儿续添盐课并科包银放罢，不惟民力少苏，又且各处盐课易办。昔梁冀败，收其财货，减天下税租之半，散其苑囿，以业穷民，古今称美。今化瑟更张之时，天下方拭目以待，此其大者也。

十曰撙节无益之费。盖闻去奢崇俭，乃能化民；节用爱人，可以裕国。朝廷之于财用，盖一日而不可阙者。虽自古极治之世，亦莫非取之于民，但取之有道，量入而出，故国无匮乏，民无疲困。中统至元之初，南供大军之需，北给防守之费，方且廩有余粟，帑有余财。江南既平，江淮之财用库藏之，蓄积暴露于外，未闻一毫无功之赏，一丝不当之费。至大以来，赏赐不费，造作不节，与夫其余一切蠹财之事，不可枚举，而经费始有不足之患矣。故累年以来，每以银粮不敷为患，益求所以生财之道，至于囊括茧丝不遗毫发，亦复不足者何哉？特用之不节尔。民为邦本，本固邦宁；财用不节，害必及民。圣上践阼之始，当近年多费之余，承其弊而革之，诏告天下，但凡系官工役造作停罢，此蠹财之尤者而先去之，得节用之大者矣。天下生民，不胜幸甚。宜令中书省讲究，凡如造作之蠹财者，皆明白条具，逐项撙节。依世祖皇帝用财之道，则四海家给人足，此新政之最切者也。（录自《至正集》卷七十七）

马祖常

### 建白十五事

窃惟古者建立言事之官，非徒撝拾百官短长，照刷诸司文案，盖亦拾遗补阙，振举纲维，上有关于社稷，下有系乎民人。礼文风俗，治体所存；名爵谥赠，政理斯在。教化有方，则善恶自别；设施有法，则缓急自明。重谷则农自勤，定制则官自守，修武则先恤兵，严事则可劝吏。事欲究其本末，言似涉于繁芜，统论难悉，条析易陈。所有建白一十五件，逐一开具如左。合行具呈宪台照详，伏请闻奏施行。

一、夫惟天子者，上承天地，下绍祖宗，社稷是寄，黎庶是戴，崇高尊大，无与伦隆，奉养当极其精美，保爱当极其严密。大而一饮一食，小如一颔一笑，若调摄圣体，凝顺中和，则清明在躬，淑善咸应。钦皇上仁心如尧，俭德如禹，伏愿重以承天地祖宗之鸿业，于进御之间，当以玉食宜乎荣卫者为先。至于酒醴，固是谷麦所酿，然更乞于进御之际，命近侍臣邻思一献百拜之义，则天下生灵不胜幸甚。



一、郊祀者国之大礼，在古所隆。钦惟圣上仁慈孝敬，度越百王，伏愿今后郊祀之日，大驾亲有事于南郊，亲裸于太室，则天地答贶，神明降禧，薄海内外，咸仰圣德太平之福，群生幸甚。

一、大内正衙，古之帝王朝百官之地，今大明殿是也。观阙盘郁，城雉缭环，祖宗之所御，黎庶之所瞻。今圣上谦德弥恭，尚居东宫之旧，窃虑民物观听，有所未喻。伏愿赐御大明正衙，镇服华夏，统体天地。何以言之？譬日月星辰，顺居次舍，则万物被光，群生仰明也。

一、百官朝见奏事，古有朝仪。今国家有天下百年，典章文物，悉宜粲然，光于前代。钦遇圣上文明之主，如科举取士，吏员降等之类，屡复古制。惟朝仪之典不讲而行，使后世无所监观，则于国家太平礼乐之盛实为阙遗。且夫群臣奏对之际，御史执简，史官执笔，缙绅佩玉，俨然左右，则虽有怀奸利、乞官赏者，亦不敢公出诸口。如蒙闻奏，命中书省会集文翰衙门官员究谓，参酌古今之宜，或三日二日一常朝，则治道昭明，生民之福也。

一、古之为治，盖有礼乐，非徒事刑法之末也。夫有道之世，措置施設，悉存礼乐之义。钦惟圣上君德昭然，孝慈纯备，向居潜邸，招致天下儒学之臣，延纳海内知名之士，礼乐文物，洽乎圣性。故践位以来，进儒术而抑吏道，珍禽而绝游畋，清心寡欲，民物丰阜，其用儒之效，固已验矣。独未闻今皇图左右，天下儒学之臣有几？海内知名之士有几？伏愿宪台闻奏，乞赐依准治古之法，命朝臣集议典制，请行皇太子视学齿胄之礼，明示天下教化之本。虽道德之躬，仁孝温文，固已笃至，然闻见习熟，又在熏陶。此实系国家万世之福。卑职先上章疏，特请选择师傅左右之人，至今未蒙施行。然区区之情，实念及此，不胜切至之甚。

一、中书省、枢密院、御史台三府掾史，虽职掌文书，亦日佐大臣理政。伏请闻奏，设立律学、算学博士，命随朝二品三品正流衙门吏人，欲求转补三府掾史者，就其所业，于律学、算学博士之前应试，依科举，差监察御史监试，吏、礼部官知举。每一周岁试举一次，则三府有得人之实，下无躁进营求之私。试中之人，不必限以出身之高下。不中者，发下本役，考满不得过从七品。仍预照会施行，则立贤无方，公道不偏。

一、诸道宣慰司，除吐蕃、南诏、两广、福建外，如淮东、浙东、荆南、山东四道，并为无用，徒月费俸廩坐养官吏而已。如依准前代之制，就令一道重镇路分总管、达鲁花赤，带受本道宣慰使等职名，铃辖数路，上不烦朝廷虚设职官人吏，下不使数路官府牵制烦复，无益于事。

一、诸翼军官，自万户下至百户子弟，承袭父兄之职者，合参酌古今之宜，设立武举，并须习学兵法武艺。如蒙古、色目人，只试以武艺，如愿试兵法，中

者陞阶。汉人兼试兵法武艺，中式者方许承袭。如布衣之士，愿试及中者，于各翼或不叙或户绝等歇空相因名阙内擢用。如此，庶使武备不弛，军政稍严。保大定功之事，为体不轻，必若今日难于更张，则四方宣力老将既已病死，承袭骄脆子弟，但知酒色裘马为华好，一旦真欲冒矢石报干戈以犯勍敌，不惟本人自取肝脑涂地，从军将吏死复何辜？卑职历观前古之，其祸患弊病，未有不生于太平之世。窃虑及此，伏乞施行。

一、司徒、司空，皆古三公之流，人臣名爵无与此位比者。圣上践祚之初，沙汰冗滥，尤慎此官。近岁屡有杂人等如沈宗掇、汪元昌辈亦受司空、司徒，窃虑天下后世传为口实非便。

一、亲民之官，守令为急。然守令者，缘系朝廷迁除之人，才或不良，心亦知惧。而行省所差，府、州、司、县提控、案牘、都吏、吏目、典史之徒，往往恃其名役之细微，纵其奸猾，舞文弄法，操制官长，倾诈庶民。盖此徒出自贴书小吏，数十年间，转充是役，卑职顷居田亩，尝闻此等言曰：「我等身无品级，子无荫叙。」原此初心，谓之无赖。而今窃弄府、州、司、县之权，剥刻单弱，以肥其孥，良可悯叹。如蒙闻奏，命中书省除各路存留流官、经历、知事、照磨外，其余革去。请参酌古制，令各州判官、金书、州事，各县主簿，勾稽本县文簿。实为官制不紊，体统稍均，人既有名，事自不苟，为系于民不细，伏乞施行。

一、命将守边，国之司命。然御将之方，当尽其道。毫铢一失，利害悬绝。要先知其艰难劳苦之情，平居使之顺其逸乐，略其深文密法，而不责其小廉曲谨，然后效死也易，是为御将之道。夫将，不可不择也，择而用之，勿疑。不疑则专，专则重，重则可倚。倚之而不效，则召而杀之。无轻召之理。今近岁连召北边大将，似涉轻易。古语云：「临敌易将，非策也。」窃虑及此，伏乞闻奏施行。

一、汉军征戍岭海之南，岁病而死者十率七八。其所属军官利在危殆之际，必用资财拟指军人北方本家，所有孳畜田产，厚息借贷，准折还纳，终致破产，不敢有词。夫以世袭军官，蚕食部下行伍，深可哀痛。今后如蒙将在岭海及漳、汀等数处征戍军人，果有病患，除官为看医外，其贫苦阙用之人，比及取发封装以来，宜令本处有司约量借放封装，到日拨除还官，并不收息。或应借贷而不借贷，不应借贷而借贷者，从本道廉访司体察究治。如此，庶不致中原军户日蹙，军官日富。

一、侍卫亲军，根本所系。宜令各卫指挥使立时教阅，练习武艺膂力，训养精锐，则万一仓卒得用。仍除镇卫守把外，一令与官员作工盖造，役使劳苦。幸甚。

一、太常定谥，古今美制，欲使奸人知惧于死后，善人有劝于生前。近岁谥号之称不公殊甚。如今后太常定谥不公，宜令监察御史纠弹，庶使輿情稍伸，国典不旷。

一、农谷，天下之本也。四民则以农为次，百货则以谷为首，操帛布之重轻，关生民之休戚者，谷为急焉！而近年工商淫侈，游手多，驱亩之业，就市井之末，盖为政者失劝农之道焉。令后乞将各路、府、州、县达噜花赤专管诸军，奥鲁、总管、知府、知州、县尹专劝农事。事既归一，功仍可就。更讲究重谷劝农之方，画一开出，行下有司遵守。如民有马、牛、骡畜递相食践田苗，并此彼争告田土疆界不实等罪名，及民间婚姻债负拖欠金银资财，许得以谷赎罪，准折轻之类。果有力田之人，县、州劝农官等，就于见在钱粮内，拨赏束帛豚酒，然后开申。不实者，许廉访司体察。如此旌异慰劳，行之数年，必有成效。（录自《马石田文集》卷七，明刊黑口本，收入《元人文集珍本丛刊》，下同）

#### 请慎简宫寮疏

伏延佑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皇太子正位，春宫百司上笺称贺礼毕。钦惟列圣继统，治功大洽，文恬武熙，百年于兹矣。圣天子高览古今军国之机，早建天下之本，日月之明，无以比德。皇太子殿下温文仁孝，天赋美资，急宜招延天下硕德雅望、文采博通之士，朝夕起居，以侍左右。辅养懿美，熏陶和，三代绍述，厥要惟兹。《传》云：成王始为太子也，太公为师，周公为傅，召公为保，伯禽、唐叔与游。目不阅淫艳，耳不闻优笑，居不近庸邪。及为君也，血气既定，游习已成，虽有放心，不能夺已成之性。今皇太子殿下春秋鼎盛，神明日强，道德之言，礼乐之事，当豫讲而速亲，其方不过求贤而已。伏乞今后议行建立宫寮之时，公集大臣，核求名实相副，端能调护羽翼储闱之才，以系四海之望。所谓下官臣仆，亦宜精择，而不可杂以商贾冗琐之流。天下休戚之源，实在于此。卑职草莱贱士，误被拔擢，敢不尽言，少纾重责。（录自《马石田文集》卷七）

#### 论秦州成纪县等处山移事

伏见议遣大臣驰骋陕西，赈恤异，祈谢岳镇。卑职叨冒言路，敢有愚昧，谨用敷请：夫山移大变，实维天谴，是为不动之物而动。大臣以下各宜辞避官位，推让贤能，畏惧修省，表奏待罪，庶乎对越上帝，而为国绵延丕基，非但遣使祈谢、赈恤一方一隅而可弥也。窃又闻之，应天以实不以文。昔师旷对晋平公石言之语，载在方册，世世为监。今山移之谴，理无虚示。岂非在野有当用不用之贤，在官有当言不言之佞，所以感召不动之物而动，毒延庶民，甚可哀痛。且端本首善，在乎几微。万物咸遂，百职共宜，然后高下奠位，山川宅宁

。伏乞宪台早为敷奏，任用贤才相应。（录自《马石田文集》卷七）

### 请量移流罪

礼乐刑政，治国之具。有一不修，则弛法度。钦惟国朝有天下以来，不嗜杀人，仁覆生齿，涵濡煦育，洽然太和。而于用刑，尤切慎重。然伏见近年颁降德音，中间屡无量移流徙之文。窃虑圣人爱物之仁，推恩未悉，有伤至化。夫大辟死罪，或被赦原释然归保妻子；而减死流罪，竟无宽宥，不得生还里闾，此岂法之平允哉？乞今后如有例合长流罪恶，别请定拟长流条例；其不应长流者，亦请验情轻重，度地善恶，每遇恩泽，辄行量移。如蒙检举典故施行，则天下生灵幸甚。（录自《马石田文集》卷七）

吴莱

### 论倭

臣愚不佞，揆今之世，提封万里，东西止日所出入，南北皆底于海。边徼无烽燧之警，士卒无矢镞之费。外夷重译，乡风效顺，梯山航海，莫不来献方物。汉唐之盛，所未有也。然以倭奴海东蕞尔之区，独违朝化三十余年，奉使无礼，恃险弄兵，当翦其鲸鲵，以为诛首可也。而迄今未即诛意者，其有说乎？臣切即前事观之，海东之地为国，无虑百数。北起拘耶韩，南至耶马台而止，旁又有夷洲纒屿，人莫非倭种，度皆与会稽临海相望。大者户数万，小者仅一二百里，无城郭以自固，无米粟以为资，徒居山林，捕海错以为活。汉魏之际，已通中国，其人弱而易制。慕容暭曾掠其男女数千，捕鱼以给军食。其后种类繁殖，稍知用兵。唐攻百济，百济借其兵败于白江口，乃逡巡敛甲而退。今之倭奴非昔之倭奴也。昔虽至弱，犹敢拒中国之兵，今之恃险且十此者乎？向自庆元航海而来，臃肿数十，戈矛剑戟，莫不毕具，铍锋淬锷，天下无利铁。出其重货公然贸易，即不满所欲，燔城郭，抄掠居民。海道之兵，猝无以应，追至大洋，且战且戕。风鼓涛，汹涌前后，失于指顾，相去不啻数十里，遂无可奈何。丧士气，亏国体，莫大于此。然取其地不能以益国，掠其人不可以强兵，徒以中国之大而使见侮于小夷，则四方何所观仰哉！唐太宗擒颉利而靺鞨来朝，太宗曰：「靺鞨远来，突厥既服也。」今倭奴不及于突厥远甚，若其内属，如靺鞨者又多，臣恐其有效尤于后也。

以臣度之，倭奴之国，去高丽、耽罗不远。今戍高丽、耽罗者，当不下数百万，戍庆元海道者，当亦不下数百万。比岁水教以作士卒之气，大舰数百，薄海上下，然迄未能以兵服之者，地绝大海险故也。以间往征之，三军之士，感激呜咽，誓不再见父母妻子。飓风连昼夜，大鱼跋扈，惊触篙柂，劲弩不暇发，嚙舌相视，不幸而有覆舰之虞，衣衿结联，溺死枕藉，幸而一存，拔刀斫舷，手指可掬，虽亲戚不相救援，生死尚未能保，何暇较胜负哉？昔者隋人统五

十二万人伐高丽，高丽终拒守不下，所恃者鸭绿一小江耳！今倭奴之强，固不如高丽，而大海之险，甚于鸭绿水者奚啻几十倍？其人率多轻悍，其兵又多锐利，性习于水若鳧鴈，然又能以攻击为事。而吾海道之兵，擐甲而重戍，无日不东面望洋而叹。使其恃强不服，虽尽得而剿之，摧朽拉腐也，而彼乃肆然未尝一惧，非恃险也，何敢若是？吴尝浮海伐夷州矣，获其人三千，而兵不助强；隋尝浮海伐留仇矣，拔其城数十，而国不加益，何也？人非同我嗜欲，弗能生也；地非接我疆土，弗能有也。为今之计，果出兵以击小小之倭奴，犹无益也。古之圣王，务修其德，不敢勤兵于远，当其不服，则有告命之词而已！今又往往遣使臣奉朝旨飞舶浮海，以与外夷互市，是有利于远物也，远人何能格哉？魏文帝谓辛毗曰：「昨张掖献径寸大珠，今欲求之，曷若？」辛毗对曰：「圣王惟德之务。四夷毕献方物，求而得之，不足贵也。今不若罢我互市，从彼贸易，中国免徼利之名，外夷知效顺之实，计莫便于此。」彼倭奴者，心嗜利甚，我苟不以利徼之，虽不烦兵，犹服也。何以知其然也？汉建安中，鲜卑轲比能稍寇辽东三郡，其后来朝，则诘之，曰：「我虽外裔，亦人也。禽兽犹知择美水草以居，我人乎哉！前者守臣数徼我以利，使吾不得畜牧，吾故叛去。今反其法，吾故来。」又倭奴之人稍知文字，岂反不及轲比能耶？而独不知效顺者，此臣所以日夜扼腕切齿为朝廷惜也。

臣年长矣，每思傅介子、班超之所为，慨然叹息。使二子不自奋于绝域，未免为田里之匹夫，功或不成于汉朝，至老死亦无闻于后世。臣自揆不能如二子之智，而欲有二子之功，罪不容于死。幸而朝廷假臣一命，奉其告辞，得往喻之，亦一奇也。议者必曰：「向曾数遣使，犹不得要领。近自对马、绝景等岛渡大海，径趋太宰府，高丽、耽罗沮挠百出，留使臣不使遽见。中夜守护，排垣破户，喧呶叫号，兵燧交举。后虽仅得其使介来廷，终至渝平而不服意者，一泛使之遣未足以服之乎？」自臣观之，今则高丽、耽罗已服，所未服者，倭奴而已，然亦不胜其惧矣，故今遣使不可与向遣使并论也。臣必谓其王曰：「海东之地，曾不能当中国一大州，其兵之多寡，可料而知也。以今中国之盛，不即加诛于海东者，天子之德，不忍烦兵于远，非有爱于海东也。向者，王之航海而来，惊我海道之兵，且战且，王之辎重，丧失者太半，而我曾不损一毫。三军之士，忿然含怒，甚唯寐忘之。当庆元海道者，莫不被坚甲，跼劲弩，带利剑，飞舰蔽海而东，超足距跃，轻风涛万里之险，死生以问罪于王；兼之高丽、耽罗之，其识海道，习水性，与王国同，是王数面受敌也。然迄今未即加兵者，意王犹有人心，欲以礼义服之，又不忍烦兵以苦王，以故遣使臣来。今朝廷攻王之土地，非如伐夜郎，略朝鲜，可以置城守也，虽得之越海，弗能有也。宝珠金帛，积如丘山，不恃外夷之贡献也。殊方异物来献于廷，又不假王

之重货也。罢我之互市，从王之贸易，是吾土地之所产，王反得而用之也。然王之名物，不译于舌人也久。边隙一开，市易且有禁，非王之利也。旦夕大兵且来，王必悔之。王若听使臣，是得效顺之美名，而免受敌之实患也。」此臣喻之之说也。（录自《渊颖吴先生集》卷五，《四部丛刊》本）

孔思迪

请重夫妇之伦 【篇名由编者所加。】

人伦之中，夫妇为重。比见内外大臣得罪就刑者，其妻妾就断付它人，似与国朝旌表贞节之旨不侔，夫亡终制之令相反。以失节之妇配有功之人，又似与前贤所谓娶失节者以配身是以失节之意不同。今后凡负国之臣，籍没奴婢财产，不必罪其妻子。当典刑者，则孥戮之，不必断付它人，庶使妇人均得守节。请着为令。（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四）

把的于思

请停罢近侍诸臣奏请恩赐 【篇名系编者所加。】

朝廷自去秋命将出师，戡定祸乱，其供给军需，赏赉将士，所费不可胜纪。若以岁入经赋较之，则其所出已过数倍。今诸王朝会，旧制一切供亿，俱尚未给，而陕西等处饥馑荐臻，饿殍枕藉，加以冬春之交，雪雨衍期，麦苗槁死，秋田未种，民庶遑遑，流移者。臣伏思之，此正国家节用之时也。如果有功必当赏赉者，宜视其官之崇卑而轻重之，不惟省费，亦可示劝。其近侍诸臣奏请恩赐，宜悉停罢，以纾民力。（录自《元史》卷三十一《明宗纪》）

盖苗

谏以建康潜邸为佛寺 【篇名系编者所加。】

臣闻使民以时，使臣以礼，自古未有不由斯道而致隆平者。陛下龙潜建业之时，居民困于供给，幸而获今日之运，百姓跂足举首，以望非常之恩。今夺农时以创佛寺，又废民居，使之家破产荡，岂圣人御天下之道乎？昔汉高帝兴于丰、沛，为复两县，光武中兴南阳，免税三年，既不务此，而隆重佛氏，何以满斯民之望哉！且佛以慈悲为心，方便为教，今尊佛氏而害生民，无乃违其方便之教乎？台臣职专纠察，表正百司，今乃委以修缮之役，岂其礼哉？（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五《盖苗传》）

谏泛舟玉泉 【篇名系编者所加。】

今频年不登，边隅不靖，政当恐惧修省，何暇逸游，以临不测之渊乎？（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五《盖苗传》）

史惟良

请厘正不便之事以弭 【篇名系编者所加。】

今天下郡邑被者，国家经费若此之繁，帑藏空虚，生民凋瘵，此政更新百废之

时。宜遵世祖成宪，汰冗滥蚕食之人，罢土木不急之役，事有不便者，咸厘正之。如此，则天可弭，祲祥可致。不然，将恐因循苟且，其弊渐深，治乱之由，自此而分矣。（录自《元史》卷三十三《文宗纪》二）

张士弘

#### 明辩赏罚疏

朝廷政务，赏罚为先。功罪既明，天下斯定。国家近年自帖木迭儿窃位擅权，假刑罚以遂其私，纲纪始紊。迨至泰定，爵赏益滥。比以兵兴，用人甚急，然而赏罚不可不严。夫功之高下，过之重轻，皆系天下之公论。愿命有司，务合公议，明示黜陟。功罪既明，赏罚攸当，则朝廷肃清，纪纲振举，而天下治矣。（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八十九）

陈思谦

#### 四事议 【篇名系编者所加。】

上有宗庙社稷之重，下有四海烝民之生，前有祖宗垂创之艰，后有子孙长久之计。中论秦、汉以来，上下三千余年，天下一统者，六百余年而已。我朝开国，百有余年，混一六十余年，土宇人民，三代、汉、唐所未有也。民有千金之产，犹谨守之，以为先人所营，君临天下，承祖宗艰难之业，而传祚万世者乎！臣愚以兴亡恳恳言者，诚以皇上有元之圣主，今日乃皇上盛时图治之机，兹不可失也。

户部赐田，诸怯薛支请海青、狮、豹肉食，及局院工粮，好事布施，一切泛支，以至元三十年以前较之，动增数十倍。至顺经费，缺二百三十九万余锭。宜节无益不急之费，以备军国之用，苟能三分损一以惠民，夫岂小哉！

军站消乏，签补则无殷实之户，接济则无羨余之财，倘能征行，必括民间之马，苟能修马政，亦其一助也。方今西越流沙，北际沙漠，东及辽海，地气高寒，水甘草美，无非牧养之地。宜设置群牧使司，统领十监，专治马政，并畜牛羊，数年之后，马实蕃盛，或给军以收兵威，或给站以优民力，牛羊之富，又足以给国用，非小补也。

铨衡之弊，入仕之门太多，黜陟之法太简，州郡之任太淹，朝省之除太速。欲设三策，以救四弊。一曰，至元三十年以后增设衙门，冗滥不急者，从实减并，其外有选法者，并入中书。二曰，宜参酌古制，设辟举之科，令三品以下，各举所知，得才则受赏，失实则受罚。三曰，古者刺史入为三公，郎官出宰百里，盖使外职识朝廷治体，内官知民间利病。今后历县尹有能声善政者受郎官御史，历郡守有奇才异绩者任宪使尚书，其余各验资品通迁，在内者不得三考连任京官，在外者须历两任乃迁内职。绩非出类、守不败官者，则循以年劳，处以常调。凡朝缺官员，须二十月之上，方许迁除。（录自《元史》卷一百八

#### 十四《陈思谦传》)

乌古孙良楨

进讲经筵疏 【篇名系编者所加。】

天历数年间，纪纲大坏，元气伤夷。天佑圣明，入膺大统。而西宫秉政，奸臣弄权，畜憾十有余年。天威一怒，阴晦开明，以正大名，以章大孝，此诚兢兢业业祈天永命之秋，其术在乎敬身修德而已。今经筵多领以职事臣，数日一进讲，不渝数刻已罢，而御小臣，恒侍左右，何益于盛德哉！臣愿招延儒臣若许衡者数人，置于禁密，常以唐、虞、三代之道，启沃宸衷，日新其德，实万世无疆之福也。（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七《乌古孙良楨传》）

请从汉人南人礼制 【篇名系编者所加。】

纲常皆出于天而不可变，议法之吏，乃言国人不拘此例，诸国人各从本俗。是汉、南人当守纲常，国人、诸国人不必守纲常也。名曰优之，实则陷之，外若尊之，内实侮之，推其本心所以待国人者，不若汉、南人之厚也。请下礼官有司及右科进士在朝者会议，自天子至于庶人，皆从礼制，以成列圣未遑之典，明万世不易之道。（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七《乌古孙良楨传》）

欧阳玄

策

问：今天下之事，有可言者多矣，姑举其大者言之：冗官之未汰，铨选之未精，殿最之未明，法律之未定。此四者，方今之急务，朝廷之所欲闻，而士君子所当讲者，其参酌古今以对，毋泛毋略。

对：洪惟盛时，设茂科，策多士，而开其直述之门；执事典文衡，询承学，而试以时务之大。夫天下之事诚多矣，至于大而可言者，亦今世之所嗷嗷者也。自士大夫间以道故常为练事，以言要切为干时，是以至论罕闻。今执事不循故常，不贵泛略，举急务以询诸人，岂非盛时开直述之门，而得为不讳之问？然而所谓直述者，非以其文朴野，而以其言之切直也。既以不讳问，宜以直述对。昔夫子以林放为大哉问，非大其问，以其知本也。事不知本，多言何裨？愚请言事之本矣。

明问有曰云云，是四者，方今所欲闻也。愚谓非特方今之所欲闻，乃方今之已行者也。其间行之弗竟，守之弗一，或者未究其本乎？如冗官之汰，大德之初，尝举行之。中书以打减置局而董之，以平章某公或议某司当并，某司则创，某司以兼领之。议者或创而罢者寻复矣。辛亥更化，涣发德音，减遥授之官，改升创设者日议并罢，乃并通政于兵部，武备等院皆复旧制，京畿寺监罢者非一，是则冗官汰矣。然而輿图之广，郡邑之，旁蹊曲径之捷出者，未悉汰也。铨选之精，则自混一以来，立省选、部选之法为二，别子弟承袭、承继、承



荫之例为三，设吏员、译学、儒业、军功出身之科为四，是则铨选精矣。然而氏族贵贱之未别，岁月贤否之同淹，或未暇精也。殿最之明，则自大德、皇庆以来，定十三条之章法，或遣宣抚巡观，或命御史历，是则非不明也。然而各处廉能，五人之荐，未见即用也；三考黜陟之法，未见可久也。法律之定，则非无《至元新格》也，非无省部之编例也。然而掾史一时之议拟而通行者，尽合于至元之法意乎？广平何相之撰，拟而未进者，竟能为大德之成书乎？由是观之，四者非不知也，非不行也，愚请论其本焉。

其一曰汰冗官之本，在于减闲散之俸，以厚正官；塞侥幸之路，以清正选。今正官之俸甚薄，而散佚之禄尚多。昔刘景升有大牛豆数倍，而负任不及常畜，曹操以之享士，戒冗食也。方以历俸为出身，减禄俸之无名，则出身有限矣。若侥幸之门，斯又正选之大患也。古者判行，使之置损外同之设，未必非有所循，而为是名以处之。而汉之烂胃，晋之续貂，实滥觞于兹。诚能如汉文欲用啬夫，而张释之终以为不可；家人滥求郎官，而明帝终不以为私恩；则冗者可汰矣。

其二曰精铨选之本，在于严族属之分，以尊吾国人；略岁月之考，以拔其才用。今之女真、河西，明有着令，而自混色目；北庭族属邻于近似，而均视蒙古，乘坚良，并列通显。盖我国人天性浑厚，不自标榜，愚恐数百年之后，求麟趾之公姓，不可复别异矣。欲还淳古之风，去杰黠之习，则必如贞观之于崔、卢氏族，命近臣编之，使其派系分明，不得揉进可也。至于岁月之考，能否同滞，此可畜常调，不可以待贤才。诚能核名实以甄异能，使碌碌庸吏不得含糊渎恣，苟资历求序迁，则当如崔佑甫除官八百而不拘常资，寇莱公例用新进而号得士，则铨选可精矣。

其三曰明殿最之本，在于择才明之监司，绝殿序之污吏。夫货来之徒，玩法而残民者也，岂可复为民之父母乎？三年之殿，边远之任，未是悛也。孟子曰：「不祥之实，蔽贤者当之。」身为方岳而见善不举，岂得复为人之耳目乎？绝污吏，则愿如唐太宗之于党仁宏，苟犯赃贿，虽至亲幸，难以灭公；责监司，则愿如齐宣王之封即墨而烹阿大夫，晋文公之诛曹而数其不用僖负羁，则监司必举，污吏必除，最者非假请托，殿者不可侥幸矣。

其四曰定法律之本，在于酌古今以成法书，优禄秩以选法吏。今法书无一定，法吏无优选，推讞混于常流，条令衰于书肆。官不，法无定科，轻重高下，逢其喜怒，出入比附，系其爱憎。无成书则近于罔民，无优秩则昧于劝善。昔者子产铸《刑书》，虽曰叔向笑之，而郑以治，以能止辟也。于定国为廷尉，以民无冤而至三公；近代钱若水以同州推官清直而擢枢副，前以示劝也。如是则法书必作，法吏必优，刑自平允，律自精熟矣。

四者之本，愚既已略言之，其目之备更仆未可终也。虽然，四者之本所以行之者，一也。一者何也，信而已。方今天下急务所可言者，孰有大于信之一字乎？《书》曰：「令出惟行。」商鞅之伯术，亦以示信为先。令而不信，则冗官何由汰，铨选何由精，殿最何由明，法律何由定乎？愚故曰所以行之者，信而已。

明问有曰：「宜参酌古今以对，毋泛毋略。」嗟夫！执事以急务为问，愚敢以泛略为对乎？然四者之有信，犹水木之有本源也。故敢以为终篇献，执事其思之。

制曰：朕闻圣贤之君之治天下也，或恭己无为，或不遑暇食，或宽仁恭俭，或力于为善。其所以致治虽殊，及乎民安物阜，风淳俗美，刑辟措而鲜用，颂声作于田里。制礼作乐，翕然大和，而麟凤龟龙，嘉禾朱草，甘露醴泉，诸福之物，莫不毕至。虽帝王之美，不徒在是，亦其气之应也。舜、文之德化尚矣。若汉之文帝，唐之太宗，犹能致治如彼，薄汉唐而不居者乎？今天下虽久宁谧，户口虽甚蕃滋，而稼穡或伤于水旱，细民或致于阻饥，未能家给人足，时犹仰济县官，岂行仁义有未尽效耶？子大夫明古以识今，知常而通变，毋迂阔于事情，毋乖戾于典则。明以对联，朕将亲览焉。

臣对：臣闻有志者事竟成。人主之致治，莫先于立志。故善观人主之治者，先观其志。夫人主以能致之资，操可致之势，所图无不获，所欲无不成，以求乎天而天应之，以求乎人而人从之。所以然者，以其志之先定也。其或致理之效偶有未备，天人之间偶有未和，则当守之以专，达之以强，以俟夫悠久之效，不可以疑贰阻之也。

臣草茅贱士，何敢上揆渊衷？然以臣切观陛下之所为，真近古以来大有为之君也。陛下曩在东宫，仁孝之资，英毅之略，闻于天下也久矣。既而征四方书以考古今。飞龙之初，大召宿儒，询问要道。临御之后，不迹声色，不事游畋，凡耳目之娱，营缮之事，秋毫不经于心，惟经籍史传，日接于前。于是大兴儒科，黼黻至治，祖宗以来，百余年之旷典，一旦举而行之，遂使臣之浅陋，亦获叨奉大对于明时。虽然，臣之望陛下者，以陛下为有大志，而陛下之策臣者，亦适有以发臣之愚。

臣伏读圣策曰：「朕闻圣贤之君之治天下也，或恭己无为，或不遑暇食，或宽仁恭俭，或力于为善。其所以致治虽殊，及乎民安物阜，风俗淳美，刑辟措而鲜用，颂声作于田里，制礼作乐，翕然大和，而麟凤龟龙，嘉禾朱草，甘露醴泉，诸福之物，莫不毕至。虽帝王之美，不徒在是，亦其气之应也。舜、文之德化尚矣。若汉之文帝，唐之太宗，犹能致治如彼，薄汉唐而不居者乎？」嗟夫！薄汉唐一语，此乃圣志之发见也。陛下此志，可与四三王，可与六五帝矣

。其曰「或恭己无为，或不遑暇食，或宽仁恭俭，或力于为善」，臣愚以谓此未可以观致治之殊，当有以验立志之同也。古人有言曰：「始于忧勤，终于逸乐。」若以恭己无为异乎不遑暇食，则隆古之恭己无为者莫舜若也，然而一日二日万几，舜何不少自逸豫乎？若以恭俭宽仁异乎力于为善，则近代之恭俭宽仁者莫汉文若也。然而拊髀思贤，夜半前席，汉文何不为是玄默乎？由是观之，未有不自忧勤始者。自忧勤始，志之同也。陛下既薄汉唐，臣不复肤引汉唐之事，请以舜文终焉。舜文之道，布在典册。陛下既慕舜文，亦法其所为而已矣。如欲民安而物阜，风淳而俗美，则当思夫利用厚生之何急也？惇典敷教之何先也？由庚、鱼丽何自而多也？关雎、麟趾何从而厚也？陛下能法舜、文，即舜、文矣。如欲刑辟措而鲜用，颂声作于田里，则当求如陶者命之明刑，有如虞芮者俾之息讼。《九歌》可使勿坏也，《大雅》可使无废也。陛下能法舜文，即舜文矣。如欲制礼作乐，翕然太和，则当求如伯夷、后夔、周公者，命之制作于其间，六典之制或尚可讲也，九韶之音或尚可学也。陛下能法舜、文，亦舜、文矣。至如麟凤龟龙，诸福之物，莫不毕至。圣策有曰：「亦其气之应也。」臣愚以谓知气则知志矣。圣人志气清明，若神一动，则天地随之。诸福之物，皆自圣人方寸中来，非自外至也。《中庸》曰：「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盖吾之气顺，则天地万物之气亦顺；吾之气和，则天地万物之气亦和。天地之气，见于万物，同一和顺，则百兽自舞于舜之庭，凤凰自鸣于文之歧也，又何祥瑞之足羨哉！

臣伏读圣策曰：「今天下虽久宁谧，户口虽甚蕃滋，而稼穡或伤于水旱，细民或致于阻饥，未能家给人足，时犹仰济县官，岂行仁义犹未尽效耶？」臣愚以谓此天以坚陛下之志也。古人有言曰：「天心仁爱人君。」若曰稼穡或伤于水旱，则舜之所谓泽水警予者，犹有甚于今之伤稼者也。若曰黎民或致于阻饥，则文王所谓小人怨汝詈汝者，犹有危于今日之阻饥者也。顾二圣人之所以弭恤患者，罔游罔淫皇自敬德之外无闻焉。陛下既法舜、文，讵知天之所以启舜、文者，不以启今日耶？陛下以敬天为忠，则水旱可变为丰穰；陛下以恤民为志，则阻饥可变为足食，在方寸一转移之间耳。若诿之曰「岂行仁义犹未尽效耶？」臣愚窃以为未然。夫仁义之效，如炊之必熟，种之必生。行仁义而未至者有矣，未有行仁义不效者也。陛下如以悠久待之。或曰圣问如此，而臣辄以为可以四三王，可以六五帝者，何自而知之？盖因其已行者知之也，其未行者，扩而充之，斯无难。盖仁义之积，礼乐必兴。彼汉唐之治，如身衣弋绋，一台惜费，以致海内殷富，与夫斗米三钱，外户不闭，自三代而下，亦可谓盛矣。然贾生劝汉文以礼乐，而辞曰未遑祖孝孙，杜淹劝太宗以礼乐，而曰治之隆替不系于此。臣以是知二君于仁义之效，若有所不知也。今陛下锐情儒科，日

议礼乐，而拳拳于仁义之二字，视汉唐何啻相千万耶？此志所充，宜其俪美于五三盛时也。大概国家之治，当先论其根本，不可责效于目前。古之圣贤之君，未尝不忧勤于其始，逸乐于其终，异于其先，祥瑞于其后；今日之不遑暇食，力于为善，他日之恭己无为，恭俭宽仁也；今日之水旱伤稼，黎民阻饥，他日之麟凤龟龙，嘉禾朱草也。若夫备御之不可无术，救荒之不可无政，求之不可不择，一贤相事耳，奚以多言为？

臣又读圣策曰：「子大夫明古以识今，知常而通变，毋迂阔于事情，毋乖戾于典则。明以对朕，朕将览焉。」臣愚以谓事有古今，志无古今，事有通变，志无通变。圣人之志，与天地之正气相通，志定于此，气应于彼，有理之必然者。倘论水旱而牵合于夏侯生辈《洪范》五事之说，则邻于迂阔矣；论民饥用乏而附会于权万纪等建利之谋，则流于乖戾矣。臣非不知，实所不敢。臣之拳拳者，惟曰有志者事竟成，陛下留意焉，国家幸甚，天下幸甚。臣谨对。（录自《圭斋文集》卷十二，《四部丛刊》本）

进《辽史》表

开府仪同三司、上柱国、录军国重事、中书右丞相、监修国史、领经筵事臣脱脱言：

窃惟天文莫验于玑衡，人文莫证于简策。人主鉴天象之休咎，则必察乎玑衡之精；鉴人事之得失，则必考乎简策之信。是以二者所掌，俱有太史之称。然而天道幽而难知，人情显而易见。动静者吉凶之兆，敬怠者兴亡之机。史臣虽迷前代之设施，大意有助时君之鉴戒。

辽自唐季，基于朔方，造邦本席于干戈，致治能资于黼黻。敬天尊祖，而出入必祭；亲仁善邻，而和战以宜。南府治民，北府治兵。春狩省耕，秋狩省敛。吏课每严于刍牧，岁饥屡赐乎田租。至若观市赦罪，则合六典之规；临轩策士，则恪遵三岁之制。君慕汉高之为帝，托耶律于刘宗；相儼鄴侯之为臣，更述律以萧姓。享国二百一十有九载，政刑日举，品式备具，盖有足尚者焉。迨夫子孙失御，上下离心，骄盈盛而衅隙生，残贼兴而根本蹙。变强为弱，易于反掌。吁，可畏哉！

天祚自绝，大佑苟延；国既丘墟，史亦芜蕪。耶律俨语多避忌，陈大任辞乏精详。《五代史》系之终篇，宋旧史埒诸载记。予夺各循其主，传闻失其真。我世祖皇帝一视同仁，深加悯恻。尝敕词臣撰次三史，首及于辽。六十余年，岁月因循，造物有待。

臣脱脱诚惶诚恐，顿首顿首，钦惟皇帝陛下，如尧稽古，而简宽容；若舜好问，而浚哲冠伦。讲经兼诵乎祖谟，访治旁求于往牒。兹循史事，断自宸衷。睿旨下而征聘行，朝士贺而遗逸起。于是命臣脱脱以中书右丞相领都总裁，中书

平章政事臣铁睦尔达识、中书右丞今平章政事臣贺惟一、御史中丞今翰林学士承旨臣张起岩、翰林学士承旨臣欧阳玄、翰林侍讲学士臣揭傒斯、侍御史今集贤侍讲学士臣吕思诚为总裁官。中书遴选儒臣宗文大监、今兵部尚书臣廉惠山海牙、翰林直学士臣王沂、秘书著作佐郎臣徐晃、国史院编修官臣陈绎曾为修史官，分撰《辽史》，起至正三年四月，迄四年三月。发故府之椟藏，集遐方之匭献。搜罗剔抉，删润研磨。纪志表传，备成一代之书；臧否是非，不迷千载之实。臣脱脱等叨承隆寄，幸成功。载宣日月之光华，愿效涓埃之补报。我朝之论议归正，气之直则辞之昌；辽国之君臣有知，善者喜而恶者惧。所撰本纪三十卷，志三十二卷，表八卷，列传四十五卷，各着论赞，具存体裁，随表以闻。上尘天览，下情无任惭惧战汗屏营之至。谨言。（录自《圭斋文集》卷十三，《四部丛刊》本。另据中华书局点校本《辽史》校正）

进《金史》表

窃惟汉高帝入关，任萧何而收秦籍；唐太宗即祚，命魏征以作《隋书》。盖历数归真主之朝，而简编载前代之事。国可灭，史不可灭；善吾师，恶亦吾师。矧夫典故之源流，章程之沿革，弗披往牒，曷蓄前闻。

惟此金源，起于海裔，以满万之，横行天下，不十年之久，专制域中。其用兵也，如纵燎而乘风；其立国也，若置邮而传命。及燭兴于礼乐，乃焕有乎声明。尝循初而迄终，因考功而论德。非武元之英略，不足以开九帝之业；非大定之仁政，不足以固百年之基。天会有吞四海之志，而未有一四海之规；明昌能成一代之制，而亦能坏一代之法。海陵无道，自取覆败；宣宗轻动，曷济中兴。迨夫浚郊多垒之秋，汝水飞之日，天人属望，久有在矣；君臣守义，盖足取焉。

我太祖法天启运圣武皇帝，以有名之师，而释奕世之恚；以无敌之仁，而收兆民之心。劲兵捣居庸关，北拊其背；大军出紫荆口，南扼其吭。指顾可成于功，操纵莫窥于庙算。惩彼取辽之暴，容其涉河以迁。太宗英文皇帝席卷云、朔，而徇地并、营；囊括赵、代，而传檄齐、鲁；灭夏国以蹴秦、巩，通宋人以逼河、淮。睿宗仁圣景襄皇帝冒万险，出饶风，长驱平陆；战三峰，乘大雪，遂定中原。

大阳出而燭火燿，正音作而乐废。及我世祖圣德神功文武皇帝，恢弘至化，劳徠遗黎。燕地定都，撤武灵之旧趾；辽阳建省，抚肃慎之故墟。于时张柔归金史于其先，王鹗集金事于其后。是以纂修之事，见诸敷遗之谋，延佑申举而未遑，天历推行而弗竟。

恭惟皇帝陛下缉熙圣学，绍述先猷，当邦家间暇之时，治经史讨论之务。念彼泰和以来之事迹，涉我圣代初兴之岁年，太祖受帝号于丙寅，先五载而朱凤应

；世祖毓圣质于乙亥，纔一岁而黄河清。若此真符，昭然成命。第以变故多而旧史阙，耆艾没而新说讹；弗折衷于大朝，恐失真于他日。于是圣心独断，盛事力行，申命臣等集技以责成书，伫奏篇以览近鉴。臣等仰承隆委，俯竭微劳。紬石室之书，诚乏司马迁之作；献金镜之录，愿摅张相国之忠。谨撰述本纪十九卷，志三十九卷，表四卷，列传七十三卷，目录二卷，装潢成一百三十七帙，随表以闻。（录自《圭斋文集》卷十三，《四部丛刊》本。另据中华书局点校本《金史》校正）

进《宋史》表

开府仪同三司、上柱国、录军国重事、中书右丞相、监修国史、领经筵事、提调宣政院太医院广惠司事臣阿鲁图等言：

窃惟周公念先业之艰难，《七月》之诗是作；孔子论前王之文献，二代之礼可言。故观赵氏隆替之由，足见皇元混一之绩。钦惟世祖圣德神功文武皇帝，初由宗邸亲总大军，龙旗出指于离方，羽葆归登于干御，栉风沐雨，诂辞跋履之劳；略地攻城，咸遵授之算。扬旌而平江、汉，卷甲而克襄、樊。龚行吊伐之师，昭受宠绥之寄。及夫收图书于胜国，辑黼黻于神京，拔宋臣而列政涂，载《宋史》而归秘府。然后告成郊庙，锡庆臣民，推大赉以惟均，示一统之无外。枢庭偃武，既编戡定之勋；翰苑摛文，寻奉纂修之旨。事几有待，岁月易迁。累朝每切于继承，多务未遑于制作。臣阿鲁图等，诚惶诚恐，顿首顿首，钦惟皇帝陛下恢弘至道，绍述丕谟。往行前言，乐讨论于古训；祖宗功德，思扬厉于耿光。惟我朝大启基图，彼吴会后归版籍。视金源其未远，紬石室以具存，及兹累洽之时，成此弥文之典。命臣阿鲁图、左丞相臣别儿怯不花领史事，前右丞相臣脱脱为都总裁，平章政事臣帖穆尔达世、御史大夫臣惟一、翰林学士承旨臣起岩、臣玄、治书御史臣好文、礼部尚书臣沂、崇文大监臣宗瑞为总裁官，平章政事臣纳麟、臣伯颜、前中书右丞臣达世睦迩、左丞臣守简、参议臣岳柱、臣拜住、臣陈思谦、郎中臣斡朶、臣孔思立等协恭董治，史官工部侍郎臣斡玉伦徒，秘书卿臣泰不华、太常佾院臣杜秉彝、翰林直学士臣宋褰，国子司业臣王思诚、臣汪泽民、集贤待制臣干文传、翰林待制臣张瑾、臣贡师道、宣文阁鉴书博士臣麦文贵、监察御史臣余阙、太常博士臣李齐、翰林修撰臣刘闻、太医院都事臣贾鲁、国子助教臣冯福可、太庙署令臣陈祖仁、西台御史臣赵中、翰林应奉臣王仪、臣余贞、秘书著作左郎臣谭慥、翰林编修臣张翥、国子助教臣吴当、经筵检讨臣危素编劄分局，汇粹为书。起自东都，迄于南渡，纪载余三百载，始终纔一再期。考夫建隆、淳化之经营，景德、咸淳之润色，庆历、皇佑以忠厚美风化，元丰、熙宁以聪明紊宪章。驯致绍圣纷纭，崇宁荒乱，治忽昭陈于方册，操存实本于宫庭。若乃建炎、绍兴之图回，干

道、淳熙之保义，正直用则人存政举，邪佞进则臣辱主忧。光、宁之朝，仅守宗社，理、度之世，日蹙封疆，顾乃拘信使以渝盟，纳畔臣而侵境，由权奸之擅命，启事衅以召兵。厥后瀛国归朝，吉王航海，齐亡而访王焘，乃存秉节之臣；楚灭而谕鲁公，堪矜守礼之国。载惟贞元之会合，属当泰道之熙明。言淆乱于当时，大义昭宣于今日。矧先儒性命之说，资圣代表章之功，先理致而后文辞，崇道德而黜功利，书法以之而矜式，彝伦赖是而匡扶。虽微董孤直笔之可称，庶逃司马寡识而轻信。至若论其有弊，亦惟断以至公。大概声容盛而实德衰，论建多而成效少。且辞之繁简以事，而文之古今以时，旧史之传述既多，杂记之搜罗又广。于是参是非而去取，权丰约以损增。事严敢计于疾徐，日积亦虞于玩愒。

臣阿鲁图等忝司当揆，实预提纲，周询在局之言，靡不究心乃职。第述作之才有限，而报效之志无穷。倘垂清燕之观，尚助缉熙之益。曰若帝尧，曰若帝舜，惟圣心稽古之功；监于有夏，监于有殷，乃臣子告君之道。谨撰述本纪四十七卷，志一百六十二卷，表三十二卷，列传、世家二百二十五卷，装潢成四百九十二帙，随表尘献以闻。（录自《圭斋文集》卷十三，《四部丛刊》本。另据中华书局点校本《宋史》校正）

进《经世大典》表

尧舜之道，载诸典谟；文武之政，布在方册。道虽形于上下，政无间于精粗。特于纪录之间，足见弥纶之具。是以秦汉有掌故之职，唐宋有会要之书，于以着当代之设施。于以备将来之考索。我国家受命龙朔，纘休鸿基。发政施仁，《行苇》之忠厚世积；制礼作乐，《关雎》之风化日兴。纪纲具举于朝廷，统会未归于简牒。

钦惟钦天统圣至德诚功大文孝皇帝陛下总揽群策，躬亲万机，思祖宗创业之艰难，与天地同功于经纬。必有铺张，以揭皞日；必有术作，以藏名山。爰命文臣，体会要之遗意，编敕宫寺，发掌故之旧章。仿《周礼》之六官，作皇朝之大典。臣某叨承旨喻，俾综纂修。物有象而事有原，质为本而文为辅。百数十年之治迹，固大略之仅存；千万亿世之宏规，在鸿儒之继作。谨缮写《皇朝经世大典》八百八十卷，目录十二卷，公牒一卷，纂修通议一卷，装潢成帙，随表以闻，伏取裁旨。（录自《圭斋文集》卷十三）

余阙

元统癸酉廷对策

臣闻之周武王曰：「惟天地万物父母，惟人万物之灵。亶聪明，作元后，元后作民父母。」此言君天下者，凡以仁而已。臣尝思之，天地生物而厚于人矣，而于生人之中，尤厚于圣人。其所以厚于圣人者，欲其推生物之心以加诸民

。是仁者，人君临下之大本也。臣仅稽天地之理，验之往古，则仁之为道，夏以之为夏，商以之为商，周以之为周，祖宗以之而创业，后圣以之而守成，其理可谓至要，而亦可谓至难矣。

恭惟皇帝陛下有聪明睿知之姿，有宽裕温柔之德，爱民而好士，神武而不杀。爰自初潜，仁孝之声固已播闻于中外，今兹诞膺付托，龙飞当天，轻徭役，薄赋敛，罢土木之役，恤鳏寡之民，而仁厚之泽，果有以大被于天下。当天命眷佑之初，人心归向之日，又能不自满，假拳拳以守成之大计，下询承学之臣。顾臣庸愚，无所通晓。然臣观陛下策臣之言，反复乎三代及汉守成之艰难，而深彻乎今日当行之切务，自非圣心独诣，深有以考之于古，质之于今，灼知上天作君之心，与夫祖宗创业艰难之计者，不能为是言也。

臣伏读圣策曰：「古人有言，得天下者为难，保天下为尤难。」臣以为人之于仁，忧患而思勉者易，安乐而勿失者难。天造草昧之际，英雄角逐之会，而世主之心所以不敢暇逸者，鲜不如敌国之在旁，严父之在上，其思所以康济小民惠鲜天下者，盖馈屡辍而寝屡兴，此其势之易然者也。天下既定，方内无事，兵革不动，四荒向风，天下之臣又日奏祥瑞。丰年颂圣德者，声相闻于朝；歌太平者，足相蹶于道。虽以创业之君，尚不免于不终之渐，其后世乎？盖治平则志易肆，崇高则气易骄。志肆则败度之心滋，气骄则爱民之意熄。如是，则岂复念夫先世艰难勤苦为何如哉！甚者至以其祖宗为昔之人无闻知，见其先世勤俭之，则曰田舍翁得此亦足矣，此亦势之有必然者也。陛下以保天下为难，此臣所以踊跃忻忭而不自知。陛下此言，可以承宗庙，可以奉六亲，可以育群生，可以彰洪业。臣拜手稽首而为天下贺，愿陛下永永无忘此言也。

臣又读圣策曰：「自古持盈守成之君，莫盛于三代。夏称启能敬承继禹之道，殷称圣贤之君六七作，周称成康能致刑措。夫以禹之功而惟启；以文武之德而惟成康；贤圣之君之莫若殷，亦不过六七而已。其后惟汉之文景。而言文景之治，犹不得比之三代。善继承者何若斯之难也？」臣以为，惟思祖宗得天下之难者，则于保天下也斯无难。启、太丁、太甲、太戊、祖乙、盘庚、成康、文景之君，则思祖宗创业之难而保之者也。桀、纣、幽、厉、桓、灵则反是。故伊尹之于太甲，则明言列祖之成德；周公、召公之于辅相成王也，亦谆谆于文王之典，武王之大烈。盖知其祖宗得天下之难，则必能求其所以得之之道矣。知其所以得天下之道，则知所以保天下之道矣。夫祖宗得天下之道，即其子孙保天下之道也。孟子曰：「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此仁者，祖宗得天下之道也。《易》曰：「何以守位，曰仁。」此仁者，子孙保天下之道也。夫仁之难成，亦已久矣。持盈守成之君，若是之难得者，宜哉！

臣又读圣策曰：「我祖宗积德累世，至于太祖皇帝肇启土宇，建帝号，又七十



余年，世祖皇帝始一天下，以致至元之治，厥惟艰哉！顾予人，赖天地祖宗之灵，绍膺嫡统，继承之重，实在朕躬。夙夜兢兢，未获其道。」臣以为，陛下此言，可谓深知祖宗创业之艰难者也。当其巡天西下，又诏定西夏，怀高昌，北取辽、金，南取赵宋。其经营开创之事，有不待贱臣之言而后知。若夫祖宗所以得天下之本，则陛下之所当知也。臣尝妄论之，我国家之得天下，与三代同。自太祖皇帝起朔漠而膺帝图，世祖皇帝挥天戈以一海内，不持强大，而其仁义之师自足以服暴乱；不用智力，而其宽大之德自足以结人心。至于渡江临鄂，与建元之诏观之，则我国家得天下之本，一仁而已矣。故以曹彬之事命帅臣，而革命之日市肆有不闭；以大易之元建国号，而中统之绍天下所归心。太祖既以七十余年而平一之，皇祖皇帝又以四十余载而生聚之，德在民心，功在史册。以圣继圣，传至陛下，吾祖宗所以得天下之道，是即陛下保天下之道也。然犹云未获者，是即文王望道未见之心也。臣何以多言为？

臣又读圣策曰：「子大夫通今学古，其求启之所以敬承，六七君之所以称贤圣，成康之所以致刑措，其道安在？文景之所以不及三代，其故何繇？及今日之所以持盈守成，孰先孰后，孰本孰末，何以致刑措，称贤圣，继祖宗之盛？悉心以对，毋有所隐。」臣以为三代及汉之君，其见称于当世者，虽有不同，然不过守其先世之仁而已矣。而今日陛下之所以持盈守成之道，又何以他求也哉？洪水滔天，天下民昏垫而成允成功者，禹之仁，启之所以敬承者此也。启纲祝征仇饬者，汤之仁，太甲以之处仁迁义，太戊以之治民祇惧，武丁以之嘉靖殷邦，祖甲以之保惠庶民，盘庚以之鞠人谋人之保居，此所以称圣贤也。以言文王之仁，则无冻馁之老；以言武王之仁，则行大义而平暴乱。成王特制礼乐，以文之而已耳。康王特奉恤厥若而已耳。其所以教化行，刑罚措，仁之浹于民故也。汉家制度，视三代虽有愧，然高帝之宽仁爱人，实灭秦诛项之本原。文帝之务在养民，景帝之遵用成业，实卓然为汉贤君。其不及于三代者，无太甲仁义之初，无成王缉熙之学故耳。以今日之道而言，臣则以为守成之本仁也，所当先务者仁也。至曰功曰利，曰甲兵钱谷，曰簿书期会，曰禁令条教，皆末而皆后者也。然就仁之中，而其本末先后，亦不容以无序也。有先王之仁心，有先王之仁政。孔子之告颜子曰：「克己复礼为仁。」此以心言也。孟子告齐梁之君，所谓五亩之宅，百亩之田，与夫学校庠序之类，此以政言也。有是心无是政，则其心终不能有洽于天下；有是政无是心，则其政亦不能以自行。必有内外本末，交相通贯，是即尧舜之道也。陛下有颜渊明睿之姿，可以致修身之功；有尧舜君师之位，可以推爱民之泽；不宜狃于近功，安于卑下，而不以圣贤自期也。臣愿陛下万机之暇，取孔孟之言而深究之，体之于身，揆之于事，求其何者为欲，何者为理，知其为欲而必克之，知其为理而必复之。明以

察其几勇，以致其，日日而克之，事事而复之，则自心正身修，而仁不可胜用矣。或于听朝之时，或于进讲之际，数召大臣，延问故老，深加咨访：某事为先王之仁政而未尽行；某事为今日之弊端而未尽革；某害未去，某利未兴；某贤未用，某物失所。敏以求之，信以达之。时省而速行之，委任责成而程督之，使天下疲癯残疾得其生，鳏寡孤独得其养，而无有一物之不遂其生，则民物安阜而人莫能御矣。异时陛下五刑不试如周成康；圣贤之作如商诸王。夫然后可以答上天玉成陛下之心，生民蕲望陛下之意，先帝慈皇付托陛下之深计，而我国家时万时亿之统，可以传之永世而无疆矣。

《诗》云：「宜民宜人，受禄于天。」古人有言曰：「爱民者，必有天报。」陛下诚如臣之所期，则申命之休，将如日之升，如月之恒矣。伏愿陛下少开天日之光，得赐鉴察，则臣不胜大幸。祇冒天威，临书不胜战栗之至！（录自《青阳先生文集》卷九，《四部丛刊》本）

宋褫

#### □异封事 【至元三年丁丑】

监察御史臣宋褫，伏惟天心，仁爱人君，凡异之见，所以示警戒也。人君畏惧，必修德以答天意，然后久安长治，享祚无疆。此有国之常经，古今之通义也。

。我国家承平百年有余，列圣临御，未尝不兢惕畏天，故至今日。皇上即位以来，垂衣拱手，未有过举。然而一岁之内，日月薄蚀，星文垂象，洪水为患，阙前火。又自八月十四日夜，京城地震，自夜达旦，连日不定。太庙前殿一室墙圯，神灵震惊；其余官廨民居，间有毁塌。盖京师天子所居，宗庙社稷所在，是以民心惶惶，上下忧恐。异迭见，萃于此时，岂国政犹有所未修，民瘼犹有所未愈，以致然欤？理宜奏闻集议，讲求弭之道，务求实惠，不尚虚文，然后可以上答天谴，下遂民生。伏望陛下留心修省，早回圣驾，不胜幸甚。（录自《燕石集》卷十三，清抄本，下同）

□□

#### 论人君侧身修行天意必回【篇名系编者所加。】

天心仁，爱人君，故以变示儆。譬如慈父于子，爱则教之戒之。子能起敬起孝，则父怒必释。人君侧身修行，则天意必回。（录自《元史》卷一百四十三《□□传》）

王思诚

#### 论应天以实不以文【篇名系编者所加。】

京畿去年秋不雨，冬无雪，方春首月蝗生，黄河水溢。盖不雨者，阳之亢，水涌者，阴之盛也。尝闻一妇衔冤，三年大旱。往岁伯颜专擅威福，雠杀不辜

，郟王之狱，燕铁木儿宗党死者，不可胜数，非直一妇之冤而已，岂不感伤和  
气耶！宜雪其罪。敕有司行祷百神，陈牲币，祭河伯，发卒塞其缺，被之家  
，死者给葬具，庶几可以召阴阳之和，消水旱之变，此应天以实不以文也。（录  
自《元史》卷一百八十三《王思诚传》）

苏天爵

### 建言刑狱五事

盖闻刑者辅治之具，非恃刑以为治者也。钦惟国家列圣临御，其用刑也，本之  
以宽仁，施之以忠厚，内则论议付之刑曹，外则纠察责之风纪，故治功表着  
，德泽涵濡。然法之所立，或有所未周，吏之奉行，或有所未至当。职猥以謏  
材，窃食重禄，粗有闻见，略具敷陈。

一、到选官员年六十五以上者，先行铨注，此国家优恤臣僚，宣力既久，恐其  
年不逮，恩德至渥也。照得各处推官，专掌刑名。夫案牍之冗，全藉乎精神  
；审讞之详，悉资乎耳目。案牍不差，则吏无所欺；推审既详，则囚无冤抑。  
今路府推官，往往年老，或视听不明，或神思昏耄，苟图俸禄，姑俟引年，欲  
望刑政肃清，盖亦难矣。夫先行铨注，固明时之厚恩，而刑罚不中，亦圣人之  
明训。今后各处推官有阙，当选吏通儒术，儒习吏事，材力明敏，别无过举  
，方许为之。其年六十五以上者，铨注别职，如此则庶几刑罚得中，官无旷职  
矣。

一、民之犯罪，具有常刑，苟肆攘夺，理宜禁治。窃见各处人民，或称窝藏盗  
贼，或言收寄赃物，或因伪钞扳援，或为私盐致讼，凡一切刑狱等事，有司公  
吏巡捕人等，往往因其捕获，乘隙肆为抢夺。所犯罪有轻重，家赀为之一空  
，甚至取其赃仗，其家因为得罪，盖亦不敢告陈，有司亦不受理。江淮之南  
，此风尤甚。照得旧例，诸被囚禁，不得告举他事。其为狱官酷已者听之。夫  
在狱被酷，犹许陈告，民之罪状未明，一家已被其虐，不亦甚可恤乎！今后有  
犯此者，许其家人明立证佐，具状陈告，合无比依抢夺民财估赃定论。官吏失  
于约束，亦合量情究治。如或挟讎妄告，抵罪反坐。如此，庶几愚民不至甚受  
其害，而巡捕之人，亦知有所警畏矣。

一、至元三年七月内，中书省奏准节该：「除人命重事外，偷大头疋等一切罪  
犯，赃仗完备，不须候五府官审理，令拘该衙门依例归结。钦此。」夫民之犯  
刑，或不得已。累朝钦恤，具有宪章。向者，三年一次，遣官审理，本为罪囚  
在禁淹滞。今次奏准，偷大头疋等罪，许令拘该衙门归结，则是人命重事，直  
待三年五府官处，诚恐狱囚繁伙，愈见淹延。照得立御史台条画一款：「所  
在重刑，每上下半年，亲行参照文案，察之以情，当面审问，若无异情，行移  
本路总管府结案，申部待报。其有番异及别有疑似者，即行推鞠。若关中人，卒

难归结者，行移附近，不干碍官司，再行磨问实情。若更有可疑，亦听复行推问，无致冤枉。若有冤滞，随即改正疏放。钦此。」今后内外重囚，拟合照依旧例，令廉访司审录，果无冤抑，移牒总管府结案，申覆详断。其三年一次遣官审理，既不得人，徒增烦扰，并合住罢。如此，庶几狱无淹滞，刑政肃清矣。

一、伏至元二年八月内宣谕圣旨节文：「内外有司官，不为用心捕捉盗贼，纵有挈获贼徒，取讦招伏，赃仗明白，指以小节不完，不行归断。今后但有捉获强盗、伪造宝钞贼徒，半年之内依例结案。偷大头疋，三个月内须要结案。合该杖罪，依例断。违者，在内监察御史，在外廉访司，验事轻重究治。钦此。」谨按《易》曰：「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狱。」盖言狱者，不得已而设，民有罪而入，不可留滞淹久也。今各处禁重囚，或为盗贼，寄赃仗于别所；或即伪钞，藏板具于他乡；或指为首同，伴在某处居止；或称家属，证佐在某家隐藏。果有堪信显事发，官司即须移文勾取，不得因而妄指平民。彼处官司，倚恃不相统摄，往往不即追捕，以致贼徒在逃，又令毁弃赃仗，迁延岁月，虚调文移。盖因官吏舞弄作弊万端，以致刑狱淹延不能杜绝。江南州郡，此弊尤甚。今后如有承受各处公文，即当划时追捕。若令贼徒等展转在逃，赃仗亦不到官，合无比依不即捕盗等例定立罪名。如此，庶几事得结绝，吏知畏惧，而州郡亦无留狱矣。

一、法制之立既有成规，奸伪之滋理宜严禁。照得旧例，诸保辜者，手足殴伤人限十日；以他物殴伤者二十日；以刀及汤火伤人者三十日；折跌肢体及破骨者五十日。限内死者，各依杀人论。其在限外，及虽在限内以他故死者，各依本殴伤法参详。此法古今遵守，别难更易。今江淮以南，或辜限已满，其被殴者身死，有司往往比依元贞元年孟福被死事例，加等科断。若皆如此遵行，是辜限为不可用，破已成之法，开奸弊之门，诚恐刑狱日滋，深为未便。照得孟福事例，通例既已不载，有司似难奉行。今后殴伤人者，止合依辜限之制。或在限外，虽无他故死者，合无止依本殴治罪。其孟福例，拟合遍行禁止。如此，庶几奸伪不滋，法制归一矣。（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清抄本，并据元刻残本校。下同）

### 修功臣列传

古者史官，所以论著君臣善恶得失，以为监戒者也。钦惟圣朝龙兴朔方，灭金平宋，遂一华夏。而闕阅勋旧之臣，谋猷才能之士，苟不载之简策，何以垂示方来？夫祖宗大典，既严金匱石室之藏，而功臣列传独无片简只字之纪，诚为阙典。然自大德以来，史臣屡请采辑，有司视为泛常，迄今未尽送官当职。昔尝备员史官，谨具四事，以备采择。

一、史有二体：编年始于左氏，纪传始于太史公。考一时之得失，则编年为优；论一人之始终，则纪传为备。要之二者皆不可阙。近代作为实录，大抵类乎编年；又于诸臣薨卒之下，复为传以系之，所以备二者之体也。我国家至元间初撰祖宗实录，于时诸臣多在。及元贞初，诏修世祖实录，命中外百司、大小臣僚各具事录送史馆，更欲纪述一代之事，寓修诸臣列传。然以进史日期太迫，诸臣事实不完，迁延至今，竟不果作。向修《经世大典》，臣事之见于简册者十居二三。矧令翰林职专笔削，若复旷日引年，不复纪载，将见勋旧盛烈泯没无闻，为史官者无所逃其责矣。此列传之所当修也。

一、昔司马迁为太史令，网罗天下放失旧闻，遗文古事靡不毕集。于是据《左氏》、《国语》，采《世本》、《战国策》，述楚汉春秋，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宣布于世。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故谓之实录焉。夫史固欲其核实，事尤贵于网罗。今史馆修书，不过行之有司，俾之采录。或功臣子孙衰替而无人供报，或有司惮烦而不尽施行，事之卒不能具者，此也。今史官先当取具国初以来至于某年中间功臣当立传者若干人，各具姓名，或即其子孙宗族，或即其亲旧故吏，或即其居官之所，指名取索。其人自当具报，不许有司因而烦扰。又诸公遗文，各处或已刊行，开具模印。未刊板者，令有司即其家抄录，校讎无讹，申达史馆。严立程限，违者，罪及提调官吏。庶凡事无所遗，汗青有日矣！

一、官品固有高低，人材则无贵贱。且作史者，本欲纪载贤能，以为后世之法，初岂别其贵贱而辄以为等差。故赵周既贵，姓名止见于当时；黄宪虽微，善行永传于后世。近自金源以来，始以官至三品者行事得登于史，是使忠烈隐逸之士，凡在下位者，皆不得文书，何以劝善乎？其法之谬，以至如此！今二品以上，虽有官爵，别无事，自可削去。三品以下，或守令之贤，政绩可纪；或隐逸之善，著述可传；或人子之事亲，若王祥之孝感；或义士之赴难，若南霁云之杀身，并宜登载于编，以为将来之劝。

一、史之为书，善恶并载，盖善者所以为劝，恶者所以为戒也。故《春秋》成而乱臣贼子惧。后世史臣亦云：「诛奸谀于既死，发潜德之幽光。」今修史条例，止见采取嘉言善行，则奸臣贼子之事，将不复登于书欤？彼奸臣者，固不恤其书与否也，今从而泯灭之，是使奸计暴行，得快于一时，无所垂戒于后世，彼又何惮而不为恶乎？且如阿合马、桑哥、帖失、倒刺沙之流，皆当明着其欺罔之罪，弑逆之谋，庶几奸邪之徒有所警畏。然诸家所具事迹，多出于孝子慈孙之言，门人故吏之手，恐有不实，又当参以刑曹之过簿，吏部之行止。如此，则善恶备而无虚美恶之讥矣！（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河南朐从诂误

自昔国家信赏必罚，敷扬治化，惟务安辑于九有；宣布号令，是欲彰信于兆民。夫治化清谧，则民宴然受惠；号令反复，则事纷然不宁。故治大国若烹小鲜，夫鱼扰之则乱，民抚之则安，此古人之格言，实有国之明鉴。钦惟皇元，奄有中夏，列圣相继，于今百年，盖以忠厚得民心，以安静养民力，中外无间，号称治平。

近因至元五年，盗起河南之境，造谋起意，不过范孟等十余辈，胁从诖误，连及赵文铎等七百人。赖上天垂佑民社，而渠魁旋即诛夷。惟余诖误之徒，迄今议拟未绝。比者承诏奉使京畿，询民疾苦，疏涤冤滞，省部时政一二，耳目之所见闻，若复循然不言，是负朝廷委托。夫事或涉疑人误犯者，则情有可矜；法已至明，人故犯之，则罪在不宥。然时有变通，人有寡，而为治者，亦未尝不致察焉。昔者中统之初，李叛乱，震惊河朔，残扰山东。伏读当时诏赦节文有曰：「岂期逆，几陷全齐。遂愚尔，咸蹈祸机。顾其势之使然，岂吾民之得已。今者天讨既平，人心尚惑，奚暇偏枯之恤，庶令反侧之安。除将逆贼李父子，并同谋者，并正典刑讫外，知情胁从诖误，及逃移他所、流亡外界之人，赦书到日，并皆原免。」盖当是时，中原初定，江南未附，国家仁厚宽大，海涵养育，所以收人心安反侧者如此。迺者，河南范孟之徒，伪造中书之奏目，矫为行省之文符，路下之州，州行之县，诈称朝廷之使者，未尝明言其叛谋。一言之出，其事急于星火，数日之内，何暇辨其伪真？是以圣天子上体世祖之宽仁，下轸民庶之昏愚，至元六年三月十八日，因颁诏令于天下，特出专条以赦之。河南之民，欢呼鼓舞，帖然安定，始获更生之赐。经今已是数年，议拟犹或未。窃虑远近民有未安；诚恐中间事有未定。《书》曰：「令出惟行，弗惟反言。」号令之出，不可壅逆而不行也。《礼》曰：「王言如丝，其出如纶。王言如纶，其出如綍。」言其已行，而不可反也。

又至元四年正月初一日，钦奉诏书内一款：「反贼棒胡、朱光卿、韩法师等，明正典刑外，其余未获诖误之徒，并免其罪。」盖有国家者，本欲百姓治安而已，故或罹水旱之，则加赈恤之恩，视之惟恐其如伤也；或遭过误之罪，则行宽宥之典，抚之惟恐不至也。且以李之叛，其知情胁从诖误者，并皆原免；棒胡之反，未获胁从诖误之徒，亦免其罪；今范孟等，盗杀宰臣，亦已伏诛，而胁从诖误之人既已赦之，又复罪之，是反汗也，是示以不信也。夫以堂堂朝廷之尊，而号令反复若此，既有损于国体，又轻失其人心，岂惟致疑于多方，复恐贻讥于后世。宜从都省早为明白闻奏，将河南胁从诖误之徒，钦依已行诏书，并许赦原，以断天下之疑，以绝四方之惑，使海内之民，信朝廷之号令，而无反侧之心，沐国家之德泽，而安承平之治，不胜幸甚！（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论不可数赦

自昔国家，务明刑政。苟或赦宥之数行，必致纪纲之多紊。是以先王既兴礼乐以教民，严法制以惩恶。盖礼乐兴则教化洽，法制严则奸贪惧，未尝数赦以病民也。唐太宗贞观二年谓侍臣曰：「凡赦惟及不轨之辈。古语有云：『君子不幸，小人之幸。一岁再赦，善人喑哑。』夫养稂莠者，伤禾稼；惠奸凶者，贼良人。朕有天下以来，尝须慎赦。盖数赦，则愚人尝冀侥幸，唯欲犯法，不复能改过矣。」诚哉，太宗之斯言也！昔我世祖皇帝即位之初，未尝肆赦。临御既久，圣德深仁，丕冒天下，是以刑政肃清，礼乐修举，奸贪知惧，善良获伸。故中统至元之治，比隆前古。钦惟圣天子承顺天心，子爱百姓，发号施令，必先至仁，践祚伊始，已降宽恩。然自近岁以来，赦宥太数，诚恐奸人贪吏各怀侥幸，大为奸利，非国之福也。夫以世祖皇帝在位三十五年，肆赦者八。近自天历改元至元统初岁，六年之中，肆赦者九。盖敷恩宣泽，虽出于朝廷之美意，然长奸惠恶，诚为政者所当慎也。伏愿自今以始，近法世祖皇帝之所行，远鉴唐太宗之所言，使中外臣民，洗心革虑，守法奉公，知非常之恩，不可复觐。不胜幸甚！（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乞增广国学生员

国家典章，兴隆庠序，敦崇劝勉，责在宪台。夫成均实风化之原，而人材乃邦家之本，是宜增广员额，乐育贤能。

昔者，世祖皇帝既定中原，肇新百度，知为治必资于贤者，而养贤必本于学官。至元七年，初命中书左丞许衡为国子祭酒，以教公卿大夫之子弟，是时学徒未有定额。其后政教既修，学者寔广。迨至仁宗皇帝，增多至四百员。然而近岁以来，员额已满，至使胄子无从进学，殊非祖宗开设学校、广育群材之美意也。盖自昔国家未有不由作兴英贤而能为治者也。故汉室中兴，圜桥门者亿万计；李唐受命，游成均者三千员；人材之多，近古未有。洪惟国家海宇之广，庠序之盛，又岂汉唐所可比拟？独于学徒员额犹少。方今朝廷治化更新，嘉惠儒术，至于学校长育人才，尤为先务。宜从都省闻奏，量拟增添生员一百名，内蒙古、色目五十员，汉人五十员。应入学者，并如旧制，钱谷所费，岁支几何？人材所关，实为至重。如此，则贤能益盛，俗化益隆；其于治道，实为有补。（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请详定朝仪班序

朝覲会同，国家大礼，班制仪式，不可不肃。夫九品分官，所以着尊卑之序；四方述职，所以同远近之风。盖位序尊严，则观望隆重，朝廷典宪，莫大于斯。迩年以来，朝仪虽设，版位品秩率越班行，均为衣紫。从五与正五杂居，共曰服绯。七品与六品齐列，下至八品九品，盖亦莫不皆然。夫既踰越班制

，遂致行立不端，因忘肃敬之心，殊失朝仪之礼。今后朝贺行礼，听读诏赦，先尽省部院台正从二品衙门，次及诸司院局，各验职事散官序立。正从班次，济济相让，与与而行，如有躋躐品秩、差乱位序者，同失仪论，以惩不恪。庶几贵贱有章，仪式不紊，上尊朝廷之典礼，下聳中外之观瞻。（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论台察纠劾辨明之弊

尝谓纠劾贪邪，在乎公天下之好恶；辨明诬枉，所以着一人之是非。好恶既公，则恶党消而奸弊息；是非既着，则善类伸而治化兴。

钦惟世皇肇立台宪，登明选公，欲四海人才之来集；扬清激浊，务一时公论之持平。比者风纪之司，论列涉于轻易，或因察识之未审，故致辩论之多端。自昔国家皆有国是，国是既定，则邪正判而公道行；国是不明，则事非杂而人心惑。宋宰相王曾语谏官韩琦曰：「近见章疏，所陈甚佳，高若讷多是择利，范希文未免近名。要须纯意为国家事，斯其谏论之良法欤！」夫天生人才，【(固)】【[足]】【【(固)】【[足]】】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二改。】周一世之用，作而成之，则才常有余；沮而弃之，则才恒不足矣！然公族贵胄，必生于阀阅之家；而谋士轶才，或出于山林之下。故伊尹聘于有莘，傅说起于版筑，孰曰出身之卑贱，岂论家世之寒微？此古者数路用人，未尝滞于一也。

夫法令朝廷所定，廷尉天下之平。或笞或杖，受宣者必申于中台；或降或黜，无例者必定拟于刑部。是慎重于守法，不敢轻【(易)】【【(易)】】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二删。】于用刑。今动辄曰省院台勿用，则当用者宣政、资政之选乎？是降为杂职矣。又曰有选衙门勿用，无选者孰敢用乎？是不复得叙矣。且职官犯赃，犹有一贯至三百贯之分；至论其罪，则有殿降【[叙]】【【[叙]】】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二补。】不叙之别。岂有一遭论列，或犯在革前，或事涉疑似，辄坐杂职任用之科，终身不叙之罪，岂法之平允哉？且犯罪者至于流远，家属尚留于京师；被劾者未至当刑，起遣即归于乡里。盖缘无事可寻，琼森于掇拾，洁白素着，特为之污染，致使高尚之人闻而退藏，有志之士亦为敛避。当路兴乏全材之叹，后世有国无人之讥，其于世道甚为关系！

夫孰贤孰否，在君子固自信而不疑；去泰去甚，当言者宜核实以详审。今始者一人纠言其罪，次者一人辨明其非，三人共列于一堂，何以酬酢【[乎]】【【[乎]】】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一百五十二补。】庶政，纵使不行报复，岂能消弥讎嫌？夫史官定千古之褒贬，台谏判一时之是非。褒贬公则后世之人信，是非明则天下之人劝。今或好恶沦于所偏，邪正因以失实，轻则讦人之阴私



，甚则诬人之父祖。是以清浊混淆，善恶错乱；朝是而暮非，春劾而夏辨；奏请有烦于圣听，辩论实挠于台端。事至于斯，当究其理。

大抵为治莫先于择人，择人贵在于守法。盖诸人呈言并无罪责者，所以通上下之情；台谏论事务得其实者，所以重耳目之寄。若不申其赏罚，何以端其本原？举人不当，今有连坐之科；论事不实，古有抵罪之禁。今后论言人者，必须赦后为坐，果犯赃罪，并从台宪追问，其余罪名，仍须法司拟定。如此，则事不至于反复，法必底于允平；奏请不烦于圣听，毁誉弗紊于朝章；刑政肃而国体尊，是非明而人心服。公论幸甚，天下幸甚！（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乞续编通制

法者，天下之公，所以辅乎治也；律者，历代之典，所以行乎法也。故自昔国家为治者，必立一代之法；立法者，必制一定之例。盖礼乐教化，固为治之本，而法制禁令，实辅治之具。故设律学以教人，置律科以试吏。其所以辅乎治者，岂不详且密欤？

我国家自太祖皇帝戡定中夏，法尚宽简；世祖皇帝混一海宇，肇立制度；列圣相承，日图政治。虽律令之未行，皆因事以立法。岁月既久，条例滋多。英宗皇帝始命中书定为《通制》，颁行多方，官吏遵守。然自延佑至今，又几二十年矣。夫人情有万状，岂一例之能拘？加以一时官曹，材识有高下之异，以致诸人罪状，拟议有轻重之殊。是以烦条碎目，与日俱增。每罚一辜，或断一事，有司引用，不能遍举。若不类编颁示中外，诚恐远方之民，或不识而误犯；奸贪之吏，独习知而舞文。事至于斯，深为未便。宜从都省，早为奏闻，精选文臣学通经术、明于治体、练达民政者，圆坐听读，定拟去取，续为《通制》，刻板颁行。中间或有与先行《通制》参差抵牾，本末不应，悉当会同，讲若画一。要在详书情犯，显言法意，通融不滞于一偏，明白可行于久远。庶几列圣之制度，合为一代之宪章。民知所避，吏有所守，刑政肃清，治化熙洽矣。（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乞免饥民夏税

天生烝民，为国之本；地生百谷，为民之财。国非民罔兴，民非财罔聚。故《书》有「本固邦宁」之旨，《易》有「聚人曰财」之文。我国【[家]】 【【[家]】 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四十八补。】 兴隆百年，子育兆姓，虽赋税专征于郡县，而恩泽常出于朝廷。爰自去岁以来，不幸天时见，或值干旱，或遇霖雨，河水泛滥，年谷不登，以致江浙、辽阳行省，山东、河北诸郡，元元之民，饥寒日甚。始则质屋典田，既不能济，甚则鬻妻卖子，价值几何？朝廷虽尝赈恤，数日又复一空。朝食树皮，暮食野菜，饥肠暂充，形容已槁。父子不能相顾，弟兄宁得同居？壮者散为盗贼，弱者死于途路。闻之亦为寒

心，见者孰不陨涕！殆兹春夏之交，将谓蚕麦可望，虫已损其桑柘，蝗又食其青苗。夏麦既已不收，秋田犹未下种。天若此，民穷奈何？衣食尚且不充，赋税何由而出？诚恐州县官吏，但知依期征索，捶楚既施，疮痍益盛。夫民，国之赤子；财者本以养民。宜从朝廷早赐闻奏，验彼伤，去所曾经赈济之家，合纳夏税量与蠲免，庶几实惠普洽困穷，销愁怨之苦，为欢悦之心。和气既充，阴阳自顺，四时协序，百谷用成，黎民雍熙，天下幸甚。（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异告白十事

盖闻应天以实不以文，动人以行不以言。此自昔国家消弭天变、感格人心之至计也。洪惟天朝，列圣临御，深仁厚泽，涵育群生，或遇异，犹思修省，诞布德音，务施实惠，是则祖宗畏天爱民之盛德也。迺者，日月薄食，星文示变。河北、山东，旱蝗为；辽东、江淮，黎民乏食。方此春夏之始，农人播植之时，异若此，岁事何望？夫天之变异，盖不虚生，将恐人事有乖和气。当是之时，国家正宜访求直言，指切时政。矧在卑职忝居言官，岂容缄默？伏愿朝廷哀矜黎民，诞敷实惠，更新庶政，勿示虚文。庶几消弭天，感召和气，宗社臣民，不胜幸甚！

一、赏罚者国之大柄，朝廷纪纲系焉。故赏不失有功，则劳臣劝；刑不失有罪，则奸人惧。二者或失，纲纪必毁。故古者爵人于朝，与士共之；刑人于市，与弃之，虽人君不得而私也，左右臣邻敢擅威福而为之乎？窃闻近日以来，幸门渐启，刑罚渐差，无功者觊觎以希赏，有罪者侥幸以求免。中外闻之，窃议伤叹。诚恐刑政从此渐毁，纪纲自此日紊，劳臣何以示劝，奸人无所警惧矣！伏愿自今以始，凡官员刑狱敢有交结近侍、互相请托、恣为罔欺、紊乱政治者，严行禁治。中书左右两司及六部等官，所以参赞宰臣，理政务，若有不思奉公守法，阿容苟从，并许究问。庶几刑罚有当，刑政肃清，雍熙之化，可坐而致矣。

一、节用爱民，有国之常经。今朝廷用度不足，弊在于浮费不节，所入者有限，而所出者无涯，遂令内外帑廩皆未充赡。夫天下之财，皆出于民。既伤其财，民必罹害，故爱民必谨于节用也。盖国家财用，责之户部，户部责之运司州郡，州责之县，县责之民，至民而止。民竭其力以佐公上，而用犹未足，则嗟怨之气，上干天地阴阳之和，此水旱变所由作也。宜从朝廷专命中书省官二员，督户部详定减省，罢不急之工役，止无名之赏赐，裁官吏之冗员，减僧道之好事，凡百用度，务令撙节。庶几国用既充，民无横敛，感召和气，莫急于此。

一、遇知惧，圣贤之明训。昔之有国家者，凡值凶荒异，必减膳撤乐，侧身警

畏，忧恤元元，惟恐其不至也。盖天方作，民食未充，在位者于此时，何忍相与饮食燕乐，而不恤其民乎？近年以来，朝廷无事，待遇勋臣，固为优厚，然而宴享太频，财用不能无费。夫珠玑，国之重宝；马政，国之大事。今宴享必以杀马为饌，珠玑为花，诚恐习俗成风，奢侈日甚，费财扰民，有损国治。矧当异荐臻，尤宜警惧，以答天意。今后内外百司，凡有必合筵宴，一切浮费奢靡之物，并宜裁节禁治。是亦恐惧修省之一事也！

一、在古有训，作善降祥，不善降殃，盖言人之为善为恶，殃庆各以其类应也。后世佛教既入中国，始言人能修奉佛事，辄获福利。小民信之，或不能悟；甚至有国家者，倾其府库，舍施金帛，供佛饭僧，惟恐不至。然其征验，盖可矣。是以中外之臣，言其可罢者，十常八九，而国家崇信方笃，不忍遽已。迺者，徽政院臣以府库不充，金帛不给，启奉懿旨，凡在兴圣宫常例好事，一切罢止。今朝廷政教惟新，方图孝治，宜体东朝之意，凡大内常例好事，宜权停止。岂惟制节浮费有裕于国家，庶几不惑异端有关于政化也。

一、建官分职，本以为民，官冗事繁，适足害治。盖古者爵禄，所以待贤才，熙庶绩，非以供人之欲，给人之求者也。是以上自公卿大夫，下及抱关击柝，皆有定员而无旷职，故官无苟得，人无幸心。洪惟世祖皇帝在位三十五年，建官之制，详酌古今之宜，故治化成而事功立。爰自近岁以来，官府日增，选法愈弊，俸禄既广，事功益毁。夫文翰之职既同，何为复列数职？造作所司既一，不应又置数司。掌军政者，亦既俱分；奉祭祀者，似太重复。至于属官辟吏，员额杂冗，支俸食米，内外繁多。若不早为裁减，日久愈难沙汰。夫科场取士，三年止得百人。今吏属出身，一日不知其几？即自中书类选，已有积年不调之苦，孰思数年之后，吏部选又将奈何？宜从都省早为闻奏，照依至元定制，合并裁减，不惟省去冗员，清选举之方，亦以节制浮用，为裕财之道。

一、命郡县之官，唯欲图治；班田禄之制，所以养廉。今国家设官固有高下之列，颁禄当无厚薄之分。然而朝廷卿士，俸廩既均，郡县公田，多寡不一。亦有设员阙，逐月止请俸钱。故廉者奉公，冻馁其妻子；贪者受贿，辱及其宗亲。各处虽尝申明，其事主者但言设置已久。廉吏嗟叹，无可奈何！宜从户部行移取勘各处所阙公田，于系官田内均行揆拨，岂惟廩禄惠及官吏之一家，庶责贤能洽治郡县之兆姓。

一、钱币之制，在古所以惠民；钞法之行，岁久不能无弊。盖米粟布帛，养兆民之本；钱币钞法，权一时之宜。故法久必更，理当然也。昔者世祖皇帝，始立法制，遂行中统交钞，其后又行至元宝钞。夫行之既久，真伪不无。坐罪虽曰匪轻，获利自是甚重。爰稽造钞以来，元额已踰数倍，以致钞日益虚，物日

益贵。民庶有倒钞捡钞之扰，官吏有监钞烧钞之害。欲救其弊，理宜更张。洪惟武宗皇帝即位之初，始命尚书省更行铜钱，本欲复古以便民，未闻有妨于国计。盖因至大以后，一切矫枉太过，因并铜钱，遂亦不用。夫行封赠，所以劝忠；增俸禄，所以养廉。禁干名犯义者，厚风化之原；减吏员日月者，奖奉公之吏。此皆尚书省所行，未闻人以为非，何于铜钱独为不可？远自唐虞，近及宋金，明君贤臣，阜民之制，皆本乎此。矧今国家疆宇万里，钱币之制，祖宗已尝举行，宜从都省明白奏闻，令户部官讲究历代鼓铸之方，用钱之制，远近便宜，断然行之。岂惟救钞法一时之宜，实所以遂民生无穷之利也。

一、治平既久，民获奠居，版籍既定，田无余亩。盖山东益都之境，自昔号称广斥，《书》所谓「莱夷作牧」是也。今国家平定，盖已百年，户数土田，悉有定籍。迺者奸人妄行呈献，凡民之田宅坟墓，悉指以为荒闲。朝廷虽尝差官覆实，辄与符同，不复考察。夫既设置官吏，遂为会敛钱粮，幸因水旱为由，不克收满元额。民既无所控诉，官亦无可奈何。验其一岁所入之税粮，仅足诸人所支之俸给，不能裕财富国，徒足以害扰民。矧今山东黎民阻饥，盗贼多有，诚恐因之别生利害。钦天历元年诏书节文有曰：「国家租税，自有常例。今后诸人，毋得妄献田土，违者治罪。」拟合钦依明诏，将山东田赋总管府等衙门革去，其百姓合纳租赋，并依旧制。庶使一方之民，咸获有生之乐，仰称文宗皇帝发政施仁之盛德！

一、薄赋税者，治国之大经；广聚敛者，蠹民之弊法。夫以河南之地，方数千里，所税输粮，已有定数。先之以刘亦马罕妄献地土，既已长流海南，是无闲田，亦已明矣。爰自延佑以来，奸人窃取相位，欲兴功利以固权宠，辄以经理为民，惟欲扰害其，名曰自实粮田，实是强行科敛。朝廷深知其弊，累降诏书免除。有司失于奉行，至今令民包纳。夫以堂堂天朝，富有四海，差税之入，悉有定制，乃因兴利之徒，遂遗斯民之害。拟合钦依累朝诏旨，其经理虚桩之数并行革拨，岂惟彰朝廷薄敛惠民之厚泽，亦以植斯民本固邦宁之远图。

一、国家之治，当视一而同仁。夫以高丽为国，僻居海隅，圣朝肇兴，首效臣节。世祖皇帝嘉其勤劳，厘降公主，盖所以怀柔小邦，恩至渥也。比年以来，朝廷屡遣使者至于其国，选取子女，求娶妾媵，需索百端，不胜其扰。至使高丽之民，生女或不欲举，年长者不敢适人，愤怨感伤，无所伸诉。方今辽东岁歉，民适告饥，和气之伤，或亦由此。今后除内廷必合取索外，其余官员，敢有不经中书擅自奏请取索高丽女子，及因使其国娶妻妾者，拟合禁治，庶几彰国家同仁之治，慰小邦向化之心！（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乞褒赠李延平

窃闻《礼》曰：「太上立德，其次立功，其次立言。」故古者封爵之典，或以

德，或以功，或以言，盖各有等差也。钦惟国家隆儒重道，褒崇之道靡间古今，上自洙泗之圣，下及伊洛之儒，先咸蒙加封公侯爵号，所以尊崇斯道之传，表彰风化之美，诚明时之令，则斯文之盛遇也。然而尚有道德隆重，为世师表，爵位弗称，未及褒崇。卑职起自诸生，叨居言路，所当敷陈。

伏延平先生李愿中，当宋氏南迁之初，中国扰攘之际，三纲不振，九法亦毁，先生兴自南荒，赋异识，阐明圣学，兴起斯文。既退藏于一时，思传授于多士；存孔孟传心之正学，续伊洛经训之格言，独惟朱子学传其要。今天下混一，朝廷右文，六经之传，四书之训，贡举以之取士，庠序以之教人。所以明圣贤之道，立彝伦之序者，朱子之功，盖甚大也！考之宋史，方朱子之初年，出入于经传，泛滥于释老。及见延平，洞明道要，顿悟异学之非，尽能掙击其失，由是专精致诚，剖微穷深，而道统之传，始有所归。由是言之，虽以朱子之高明，犹赖延平之启迪，矧在后世，可不师其学乎？

窃惟近代儒先，莫如伊洛之盛。夫濂溪二程，既已封公，张、吕、朱子，俱列从祀，而延平之学，上传周、程，下授朱子，独未褒崇，诚为阙典。昔者朱子竹林精舍，已尝以周、程、邵、张、司马、延平七先生从祀。当时儒者，咸谓合礼。然则今之敷陈，非一人之私见，实国家盛德之举也。如蒙奏闻，下礼官议，比拟周、程、朱子，优加封谥，列诸从祀之位，既足以彰圣朝隆儒重道、备修祀典之意，又使学士大夫咸知正学之宗，其于表彰风厉，诚非小补。（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经筵进讲疏

帝王之治，典学为先，开设经筵，实为盛典。钦惟皇帝陛下，天纵聪明，励精图治。嗣服伊始，诏开讲筵，特命宰辅台臣及选奎章翰林儒宿，十日一进读讲，所以辅益圣德，缉熙大化，实宗社无疆之福。中外臣民，孰不【(忻)】【欣】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九改。】怵。

窃闻讲官所进说者，祖宗之圣训，圣贤之格言，然则不可不敬也。自昔讲官侍坐有仪，盖所以尊师重道，从容降接，非第循故事而备外师也。今陛下春秋鼎盛，圣学方新，其于祖宗之训，圣贤之言，乐于听闻，独于讲官，尚未赐坐。夫以三代令王，皆置师傅之官，坐论道义。世祖皇帝，每召儒臣进对，亦尝赐坐，俾尽所言。伏愿自今以始，每进进讲，赐坐设几，从容顾问。凡古今治乱之原，及民间情伪得失，俾讲官详究敷陈，熏陶感发。如此，则圣学高明，治化熙合，而经筵所设，诚非虚文矣。（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乞详定殴杀人罪

盖闻国之重者，莫先乎刑，刑之重者，莫大乎杀。且立法在于可守，用刑贵于适中。夫法不可守，则徒法不能以自行；刑不适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是以古

昔之用刑，必也随世而轻重。故杀人者死，虽有定名，然殴之情至为不一。若皆置之死地，或情有可恕；欲悉为之断放，则死者何辜？照得大德十年八月，刑部郎中赵奉政牒殴杀人，轻重似少详论。本部议得：殴杀人，所犯不一，原情议罪，事各有异。若许一例断放，被死之人冤何由雪？又恐官吏乘此弄法，渐生奸弊，甚于刑政不便。如准所言，但犯殴杀人，追勘完备，依例结案详断，庶免差池。都省准拟。又照得至正五年五月，中书奏准节该：「殴以手足殴人及头撞击，或用他物于人非要害处殴损致命者；或因击非虚怯处，痛气攻心，邂逅致命者；并为本无杀心，拟合杖断一百七下，并流三千里。因用刃及他物，于人虚怯要害处殴击，登时而死；或因非争，无事而杀，并被殴者原无忿争，止辩己事，因而致命；若殴罢散，声不相接，去而又来，殴人致命身死者，以其即有害心，并从故杀之法，依例结案待报。钦此。」夫以法制平允，则永远可以奉行。如或执一，则刑狱必至淹滞。近因钦奉诏书，巡行畿甸，询民疾苦，疏涤冤滞。所历州县等处，或有杀之囚，原情比附新例，往往不克断遣，盖禁奸止暴，固宜严肃；然哀死恤刑，尤当慎重。且今村野人民，素无教养，误犯刑宪者多，而郡县官吏贪污苟且，通知法律者少。夫既不能详情审问，又复不肯追勘结解，致使狱囚淹延，一切死于囹圄，岂惟玩舞刑政，实为感伤中和。《书》曰「罪疑惟轻」。《易》曰「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狱」。宜从都省，详定其法，务使平允，庶几天下在狱之囚，幸得以生全；国家好生之德，普洽于远迩。(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禁治死损罪囚

洪惟圣朝，奄有中夏，深仁厚泽，普洽于黎元；明罚详刑，务存乎宽大。然自近岁伊始，有司或不得人，以致刑狱滋章，重使生灵凋弊，无辜者牵连受刑，有罪者侥幸获免。舞文弄法，悉快于贪奸；肆虐逞威，尤便于皂隶。始则因事以织罗，次则受财以脱放。及闻审囚官将至，称被罪人在逃。纵欲陈告其取受，缘本宗事未绝。设计害民，无所不至。其有结案之囚，当使明正其罪，今县未尝申解于州，州未尝申解于路。或畏刑名之错，或因结案之难，不问罪之轻重，尽皆死于囹圄。断遣者既未尝有，平反者盖所绝无。夫庙堂宰辅，惟恐一人失所，而州县官吏，辄敢恣意杀人。感伤天地之和，盖亦莫重于此。近因钦奉诏书，巡行畿甸，询民疾苦，疏涤冤滞。念国家治安既久，本欲生全其民，今中外一岁之中，死者不知其几！其在江南，犹稍知惧。结案幸达于中书，判送悉归于刑部。议拟方在吏手，囚徒已死狱中。且重罪飞申，先使知事之元发，有司月报，又欲考事之施行。今皆视为虚文，一切置之不问。夫朝廷作法如此，郡县慢令可知；京畿积弊如此，天下之事可知。故愤怨蕴于人心，异形于天变，水旱大损于禾稼，生灵日入于贫穷。闻者可以伤心，见者当为

痛哭。

《传》曰：「国家闲暇，及是时，明其政刑。」今海宇承平百年，正当申明刑政，感格和平。而乃因循苟且，毁【毁 《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七作「堕」】。】废如此。欲望祯祥骈臻，黎民安心，盖亦难矣！宜从都省明白闻奏，今后内外轻重罪囚，某事一起，自某年月日到禁，某年月日申解所司，或断讞笞杖等罪，或审复结案待报。某事一起，自某年月日到禁，某年月日因患某病，某医用何药饵，竟因某病身故，年终通行开写略节情犯缘由，次年三月以【(衷)】 【[里]】 【【(衷)】】 【[里]】 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七改。】 申达省部，选委刑部文资正官一员巡行，仔细披详【「巡行，仔细披详」 《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十七作「妨职子细披详」。】。如有淹滞刑狱，遣不当，妄申急证，死损数多，皆当验事轻重，依例治罪。庶几朝廷明其政刑，天下知所警畏，有司不敢生事扰民，罪囚不至冤滥死损。（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论近年无辜被害之家宜昭雪改正

钦惟圣天子临御天下，仁泽及于臣民，然犹遣使宣布德意，而明诏有曰：「和气未臻，眚时作。」夫政化既布于多方，而异尚轶于圣虑。盖天人之间，其理本一。故人气和平，则祯祥斯格；人心忧郁，则异迭见。东海杀一孝妇，枯旱三年，及表其墓祭之，天立大雨。斯其已往之明征，可为后世之规监。我国家承平百年，中外无事。爰自近岁，屡兴大狱，或值诬枉陷于极刑，或涉嫌疑辄被流窜，多出一时之好恶，孰思天下之至公？伏至正五年二月初四日诏书内一款：「近年无辜被害之家，仰中书省分拣昭雪改正。钦此。」中外闻之，咸曰圣天子一视同仁，无间于亲疏远迩。则臣民之家，或诬枉于人言，或横罗于非命；某家令当昭雪，某人令当改正；若家赀已散，当叙复其官职；若子孙或亡，当嗣续其宗族；或在远方，当召归于乡里；或人已没，当追赠其封谥。庶几生死之无憾，必致瑞应之鼎来。夫诏令既颁于九有，分拣责在于中书。然惟至公，可以服人心；惟至平，可以召和气。当自某年以后，其未昭雪改正者，早为从公取勘，一一仔细分拣，使圣恩普洽于幽明，公道大伸于天下。然后和气斯臻，眚不作，年谷丰稔，黎民雍熙。不胜幸甚。（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山东建言三事

审天下之势者，当谨其微；论生民之治者，当究其本。夫审势而不谨于微，至于着则不可为矣；论治而不究其本，求其末则夫何益矣。钦惟国家布列台宪，盖以重内外耳目之寄，达远近闻见之详。惟兹山东，奄奠齐鲁，控制千里，按临百城。爰自去岁以来，诸处盗贼窃发，始则潜形涂面，犹恐人知；甚则

鸣鼓树旗，不畏官捕。郡县闻风而避，弓兵望影而逃，生灵遭其涂毒，府库恣其攘夺。致烦朝廷遣官，中外始获宁息。比者各州盗窃复有，或二十为群，或七八作党，白昼杀人，劫其财物。昔人有言：「盗犹火也。」火之为，扑之于将燃，则易为力；救之于已炽，则难为功。故小盗不灭，则大盗不绝，可不豫防之乎？伏望朝廷恤民以安其生，选官以责其治，录囚以除其恶。且山东御盗之方，前后言者不一。有曰峻治城池者矣，有曰缮修兵备者矣，有曰分军镇守者矣，有曰申明赏罚者矣。夫言之甚者，人则以为张皇；言之缓者，或以为迂阔。是以言者甚难，而听者不可不审也。今兹略陈当行实事，尚冀采择焉。

一、恤民。夫好生而恶死，趋安而避危，人之常情也。今山东之民，往往甘就死亡、起而为盗者，盖有其由矣。始于水旱伤农，而贫穷岁无衣食饱暖之给，次则差徭频并，而官吏日有会敛侵渔之害，此其为盗之原也。昔人有言：「蜀人乐祸贪乱者。」或对曰：「蜀人积弊，实非一朝。百家为村，不过数家有食，穷迫之人，十有八九，束缚之人，旬有二三，贪乱乐祸，无足多怪。若令家畜五母(之)鸡、一母【(之)】【五母【(之)】、一母【(之)】豕 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三百十九删。】豕，床上有百钱絮被，甑中有数升麦饭，虽有苏、张巧说于前，韩、白按剑于后，将不能使一夫为盗，贪乱乎？」然则后世民之为盗者，岂非饥寒之故欤？兹者山东田亩不加于前，户口日倍于昔；年谷既已不收，衣食至甚不足；初则典田卖屋，急则鬻子弃妻，朝廷虽有赈恤，一家能得几何？兼以去秋大水，今春疾疫，无牛者不克耕耨，下种者不克耘锄，致使田地荒芜，蒿莱满野。即日秋成，民已无食，不知来春又将若何，欲民之不为盗难矣。夫国家之设刑名，本不欲民犯法，小民至愚而神，又岂不知法之不可犯乎？盖犯法而为盗则死，畏法而不为盗则饥，饥饿之与受刑，均为一死。【(忍)】【[矜]】【【(忍)】【[矜]】 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三百十九改。】死之与忍饥，祸有迟速，则民之相帅为盗，是岂得已？可不为之深念乎？惟望朝廷明示六部百司，凡山东军兵征行之苦，站赤走迎之劳，食盐办课之重，和雇和买之烦，土木不急之工役，食用无益之贡献，但是可以动役民者，皆当一一简其号令之出，量其科派之数，节其缓急之用，优其输送之期，俾民普受其实惠，皆不至为虚文，庶几生灵得以休息于田里，官吏不能大肆其奸贪！大抵安民之术，不夺其时，不伤其财，惟禁其为非，而去其为害，则民皆安堵矣。

一、选官。夫官不必备，惟其人，盖言三公之选。其余庶官，各有所治之事，不可一日而缺也。山东频年水旱，盗贼窃发，民多贫穷，可不选官抚治之乎？昔汉宣帝尝曰：「庶民所以安其田里，而忘叹息愁恨之声者，政本讼理也。与我共此者，惟良二千石乎？」今国家守令之选，不为不严。但庙堂铨选有时



，而各处阙官无已。即日山东见阙宣谕使二员，济南、东平、济宁、东昌、益都见阙总管五员，高唐、海宁、沂州见阙知州三员，其余佐贰之职阙者尚多有之。且年六十五以上者先行铨注，固为令典，然多系老耄疾病之人，日暮途穷，但知求公田俸禄、肥家饱妻子而已，其能洁己奉公、勤力于政务者，几何人哉？方今山东郡县达鲁花赤俱系投下守令，见阙者十居二三，老病者又居其半。然则欲治化之兴行，盗贼之屏息，其可得乎？宜从朝廷，将山东按治所属宣慰司、各路、州、县等官，下及镇店巡检捕盗之属，但是见阙、守阙、省除、部注，共为一选，作急铨注，仍须选择年力甚强、历练政务、无大过犯、附近籍居 【[见阙]】 【

【[见阙]】 据《历代名臣奏议》卷三百十九补。】者，勿候宣，即使赴任。如此，则郡县有人，庶可责以政务。政务既修，则善民获安，恶人知惧。仍须今后但有急阙，随即申达补注，庶不阙官抚治其民矣。

一、录囚。夫刑者，诘奸禁暴，所以辅治也。近年以来，郡县或不得人，刑政因以失度，民怨伤于和气，水旱因以为。年谷不收，实原于此。且阴阳燮理，虽根本于庙堂，而政化承宣，实责任于郡县。故东海杀一孝妇，枯旱三年；及表其墓祭之，天立大雨。此一郡休咎之征，岂非守令所当责乎？今山东郡县罪囚，除宪司审理疏外，在禁常有八九十起，枷锁不下数十百人。罪状昭著者，不得明正典刑；事涉疑似者，不敢轻易释放。岂惟淹延囹圄，诚恐别生事端。且如去秋大盗王五十等，劫略开濮等处，脱放禁中罪囚，同力相济，往往得其死力。是则所系盖甚大也。宜从朝廷闻奏，选差五府通晓刑名官员，前来山东，一一审录，如果无疑，比及春分，各正其罪。庶几刑政肃清，恶党警惧。《传》曰：「国家闲暇，及是时，明其政刑，虽大国必畏之矣。」夫以战国之时，明其政刑，大国犹知畏之，今山东草窃，有不知畏者乎？（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乞差官录囚

钦惟祖宗，混一区宇，既有民庶之，尤宜刑政之修。盖发政施仁，固朝廷之急务；戢奸禁暴，亦郡县所当为。是以司刑官吏，允贵得人。若官不得人，则乏推鞠之明；吏不得人，惟务文深之害。或无罪枉陷于刑章，或有罪侥幸以苟免，以致下有冤抑之苦，则必上干阴阳之和。故累朝以来，屡差官审，盖欲刑政肃清，臣民畏惧故也。

窃惟本省，控制四道，总辖三十余路。至正八年十二月分，共计见禁轻重罪囚一千三百一十五起，三千九百三十六名。每岁约支囚粮七八千石，冬夏衣钞若干百疋。夫以江浙四道，固曰地大民繁，犯法者，若使官吏得人，治化清简，则狱讼亦不至如此之多也。考其罪囚在禁月日，有十五年者，有二十年者。

又至正八年之内，四道共计死损罪囚五百余人。夫既不能明正典刑，皆徒死于囹圄，何以为奸恶之劝乎？兼本省之地，东南与海相接，近年海中为盗者，除已招安为民，各居乡里当差外，其余在禁之人，亦合一体明白审录区处。且以累朝审囚条目，具载宪章。伏圣天子即位以来，所降诏书，屡以罪囚为念，其恻隐之仁，钦恤之意，可谓至矣。元统二年十月内一款：「刑期于无刑，盖以弼教而助治也。议刑之际，可不慎欤。司刑之官，宜加详慎，务在平允，毋使冤滥，致伤和气。」又一款：「内外见禁重囚，中间若有赃仗未完，死伤不明，证左争差，累审累番，禁系三年不能者，仰监察御史、肃政廉访司官，用心详谳，果是疑狱，即与疏放。」至元四年正月内一款：「各处见禁重囚，果有赃证不明，事情疑似，累审累番，虚实难辨，三年不能者，从监察御史、廉访司详谳疏放。」至元六年七月内一款：「各处刑狱冤滥，盖因捕盗官迫于期限，推问官暗于刑名，审复之司不加详谳，以致在禁之人，轻则淹延岁月，破荡家产，重则死于非命，朕甚悯之。在内监察御史，在外廉访司，即与有司正官，详加审理。轻者与，冤者辨明，累审累番，果无显验，在禁日久，疑不能者，即与疏放，具所放缘由，申达上司。如无冤抑，依例结案。」至正三年十月内一款：「比来狱犴滋多，中间宁无冤滥？其有累审累番，别无证验，在禁日久，疑不能者，在内监察御史，在外廉访司，研究审理，具由申达省部详谳疏放。如无冤抑，依例结案。」至正五年二月内一款：「内外狱囚，有司不得其人，中间不无冤滥。仰监察御史、廉访司详加审理，轻者疏，重者依例结案。冤抑不能自明者，即与明辨。累审累番，三年疑不能者疏放，具由行移有司，申达省部。」至正七年七月内一款：「诸禁囚枷锁监收，饮食治疗，具有成法。近年有司失于奉行，畏上司之审录，恶上司之驳问，往往将病囚不即治疗，无粮者弗与饮食，甚者托以患病，其实抑死囚中。使为恶者失正其罪，冤抑者含恨九泉。监察御史、廉访司严加究治。」又当年十二月内一款：「刑狱之重，民命系焉。死者不可复生，伤者不可复息。各处见禁罪囚，恐有淹滞，诏书到日，所在有司，即与用心推理，合疏者疏，合结解者结解。毋以小节不完，淹滞囹圄。其有在禁五年之上，累审累番，疑不能者，在内监察御史，在外廉访司吏，为谳疑状昭著释之，仍具所由，省达省部。钦此。」

夫以圣上好生之德，见于明诏者，一一可考。然自元统二年至至正九年，十有六年间，不知各处辨明疏放者几人，结案待报者几起，司刑者独可置之不考其故乎？是以徒见囚徒日益以，文移日益以繁，有伤圣明仁厚之至化，以致雨暘连年之失时，当国者可不为之深思长虑乎？宜从都省闻奏，精选通晓刑名官员，先将各省见系罪囚多处，一一审录，比及立春，使罪状明白者，各正其罪，情犯疑似者，悉与辨明。庶几国家刑罚见于施行，民庶知所畏惧而不敢犯

，冤抑淹延亦得宽释而无怨恨矣。务施圣上恤刑之实惠，勿为有司一切虚文。不胜幸甚！《易》曰：「君子明慎用刑而不留狱。」又曰：「圣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此之谓也。本省除将轻囚行下各处，依例断，重囚催督追会完备听候，死损者行移究治。（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 建白时政五事

钦惟国家建置台宪，务求贤哲，克广聪明。若或缄默而不言，有负朝廷之任使。卑职猥以菲才，备员六察，粗有闻见，谨用敷陈。盖畏天变者，所以尽事天之诚；享宗庙者，所以隆孝治之道；辅圣德者，所以建太平之基；敬大臣者，所以求赞襄之益；恤黎民者，所以固邦家之本。匪欲徒为空言，惟务切于时政。尚凭采择，伏希奏闻。

一、自昔人君之居天位，兢兢业业，不敢暇逸，所祇畏者，惟天而已。然而国家之政既修，则天地之容斯隐，否则天出异以警惧之。甚矣天心仁爱人君之至也，可不夙夜修省、克谨天戒乎？钦惟圣天子躬膺眷命，丕纘皇图，上应天心，下孚民志，将见治化方臻，祯祥迭至。迺者，太史上言：「三月癸卯望，月食之既，四月戊午朔，日有食之。」夫悬象着明，莫大乎日月，今焉薄食，得非刑政之失而致然欤？且月食之既，为异已甚；日食纯阳之月，古尤忌之。盖阴盛阳微，君子之所惧也，有天下者，其可忽诸？今天子聪明仁孝，天下化服，宜奋干刚，聿修刑政，疏远邪佞，专任忠良，庶可消弭变，转为祯祥，日月贞明，宗社蒙佑。若曰日月薄食，自有常度，天道悠远，人不可知，是乃奸邪误国之言，非圣人畏天之意也！

一、郊社宗庙，国之大事；尊亲兼着，庙享尤隆。是以古之王者，必行亲祠之礼，所以报德祖宗广孝治也。洪惟国家隆兴百年，礼乐文物，光昭简册。世祖皇帝肇建太宫，武宗皇帝亲行大礼。列圣相承，典章具在。文皇帝拨乱反正以定天下，临御五载，治化休明。爰自宾天，臣民思服，载涓吉日，班祔有经。钦惟圣天子祇承遗诏，入奉宗祧，夙夜寅畏，图新政治。恭事东朝，既尽于奉养；顾瞻清庙，宜展其孝思。伏愿率遵旧章，躬行祀礼，则祖宗歆享，降福于万年；圣德孝恭，有光于四海矣！

一、古者天子虽有聪明睿圣之资，必待左右之臣匡直辅导，然后德化可成也。周成王即位之初，春秋方富于时，周公为师，召公为保，辅养保护，克尽其道，以至侍御仆从，亦皆正人。故成王所见皆正事，所闻皆正言，卒能养成德器，致治隆平，享国久长，为周贤君。钦惟圣天子春秋鼎盛，临御九有，睿圣之德，度越百王。然犹开设讲筵，鉴观古训，盖所以辅益圣德，缉熙元化者也。夫以儒臣宰辅，进见有时。惟朝夕与居，熏陶德器，正赖侍从承弼之得人也。伏愿博选勋旧世臣之子，端谨正直之臣，前后辅导，使嬉戏之事不接于目；俚

俗之言不及于耳。左右交修，内外相养，则圣德日新，治化日隆矣！

一、帝王之职，在任宰相。宰相者，所以辅佐天子，抚绥兆民，燮和阴阳，赞襄政治而已。故人主躬亲庶政，礼貌大臣，常于进见之间，俾尽论思之道。洪惟天朝富有四海，列圣临御，保守治平，遇臣下者，既尽其礼；大臣硕辅，献纳谋猷，事君上者，亦尽其忠。君明臣良，千载一时也。钦惟圣天子圣德宽仁，临乎臣民之上，天下之大，万机之繁，朝夕都俞，共图为治者，二三大臣而已。然而，古昔人君待遇其臣，亦未尝不至也，故燕飧所以通上下之情，蒐田所以习武备之礼；命之爵禄，以求其用，赐之居第，以安其身。盖皆昭俭而合礼，未始踰制以厉民。今朝廷政化更新，中外望治，枢机之臣，固宜尊宠，是以爵禄之贵，居室之盛，宴享田猎之乐，可为至矣。伏惟二三大臣，同心一德，勉图报称，雍容廊庙，夙夜赞襄，俾公卿得人，风雨时若，纪纲正而朝廷尊，赏罚公而民心服，不亦至盛矣乎！

一、天下之事，当谨于微。民惟邦本，尤不可忽。国家自太祖皇帝戡定中原，世祖皇帝混一海宇，黎元休息，百年于兹。爰自近岁以来，云南土人作乱，海南黎蛮为梗，有司视为故常，不加安辑。迺者徭贼大肆猖獗，攻陷道州，杀虏官吏民庶。夫道州，湖南一郡也。先此，广西之民已被其害，今复转入内地，此其为患不细。方今天下虽号治平，然山东实股肱郡，去年河水为，五谷不登，黎民流冗者。朝廷间尝赈给，犹未克瞻。江淮之南，民复告饥。河北诸郡，盗贼已未获者三千余起。夫民穷为盗，盖岂得已？为民父母，顾将何如？岂可优游燕安，视若无事？伏惟朝廷宜急讲求弭安盗贼方略，赈救饥民长策，使海宇清谧，黎民富足，实为宗社之至计也。（录自《滋溪文稿》卷二十六）  
王喜

## 治河图略

### 原序

臣窃谓水之在天下，有自然之利，亦有自然之害，顺而导之者易为力，逆而遏之者难为功。犹人之一身，血流通则无病，血壅滞则病生。审而治之，宣其壅滞，使之流通，则病自去。治水之道，亦当如此。窃见比年以来，黄河失道，泛滥曹濮间，生民垫溺，中原雕耗，莫此为甚，以致上干宵旰之忧勤，次劳庙堂之軫念。见者闻者，莫不惻然，思有以救之。然未有出一谋建一策，有补于明时者，以其但知河之为害，而未知其所以为害。臣故历考累代河流变迁之故，与浚治之术，粗得其详，而知其有无不可为之理。且何以言之？皆缘下流壅滞，水势不能自泄，是以溢为害。为今之计，莫若浚入淮旧河于南，以顺其流；仍导一新河于北，以分其势。大河既分，其流自缓，无泛滥之患矣。禹之播九河，汉之浚屯氏，宋之导清河于南北者，即此道也。犹百钧之物，一人举

之则力不能胜，两人举之则力有余，此理甚明，可举而行，今将禹河、汉河、宋河、今河图陈于左，以备睿览，有以考择，庶几拯溺之一助云。

#### 禹河之图(略)

臣谨案：禹河自于阆、岭，两源合流，东注蒲昌海，潜行南出积石，经龙门三千里，而至于华阴；又自南而东，至于底柱、孟津、洛汭、大伾；又自东而北，过泲水大陆，迤邐北行，至冀东北，分播于九河，趋碣石入海。由是观之，气分则缓，势分则弱。禹所以治河之法，行水之道，其功皆在于九河之播也。盖自大伾以下，行于平地，河势悍猛而平地土疏，非堤防所能捍御，故开八条以杀其怒。又自大陆以北到州地方，为下流之冲，其势愈大，为害愈甚。禹则当其将入海未入海之处，疏其正派，分其支流，使都入于海。各派既安行于外，正流亦顺道其中，不复漫流为害，其到此而不得不分者，亦势之必然也。

#### 汉河之图(略)

臣谨案：汉河自孟津底柱以上，河行地中，无所变迁，自大伾以下，河高于地，易于泛滥。自周定王时，已徙故渚，及汉元光间，改向顿邱东北，流经濮济，从乐陵入海。文帝时，酸枣；武帝时，瓠子，皆在今濮阳县，遂通淮泗。又《汉沟洫志》「河馆陶」，在今濮州；分为屯氏河，在今大名路，北流入海。其河深广，与大河等。盖亦因其自之势，就浚此河，以泄大河，故无复有泛滥之患。由是观之，河之下流壅则塞，泄则平。汉之所以能息弭患者，其功专在于屯氏之分也。

#### 宋河之图(略)

臣谨案：宋河自建绍浚黄河，入巨野，溢于泗，以入淮，谓之南清河；由汶合济，至沧州入海，谓之北清河。初，禹导济水，出河之南，东入荷泽，即今之梁山泊也，南通淮泗，北从千乘入海。宋河既徙，济宁之巨野与济遂合于一，分而为南北流矣。又济之上流，旧有茆荡渠，汉明帝使王景浚之东注，浚仪南达于淮，即隋唐之汴口也。金末，河开封，则又因汴南流，而入于淮矣。今其于曹濮，复有合济之势。臣愚所以参之于古，审之于今，而知其有必合之理也。

#### 今河之图(略)

臣谨案：今河自金末从开封北卫州入涡河南流，即今之过徐州而入淮者是也。比年以来，河水泛滥于曹濮。而入淮旧河淤塞不通，将有入御河之势，又未得其道，以致数郡垫溺，为害不小。窃料新塞河道，沙土尚虚，但浚治稍深，则水复故道，下流自顺，非比无源之水，必假强凿之难劳而无功也。又计今新河水，散漫无统，未有归一，以致横流。若旧河既浚，水势自减，然后因其横流所穿之径，顺其北流之势，加之疏导，别为一川，则用力寡而见功疾，此可为

永久之利也。

### 治河之图(略)

臣谨谓：治河之法，必先浚入淮旧河，使水南流，复于故道；次导入济新河，分半水北流，以杀其势，此上策也。今汴城之东，黄河南岸，列渠口数十，皆是古时引水注于陈、亳、宋、颍之郊，以泄水怒。又东至杞县，有三汊河口。往年归德、太康两处，将南北两汊堵闭不通，使三汊之水总于一河，安得不致溢哉？世祖皇帝尝设置分监，委任都水马和之、郭若思疏新河之水，导黄流由安山抵临清接御河，相地形，设开堤，通漕运，遂成千载之功。今所以导新河北流者，即马都水之成法也。盖河之末流，水势浩大，非一川能容，不浚则势不顺，不分则患不息，是皆历代已行之明效，而非一口之空言。臣故图此以见其有可行之理耳。

### 河源之图(略)

臣案：河源自吐蕃朵甘思西鄙，方七八十里，有泉百余，泓躡高山，下瞰灿若列星，故名火敦，即星宿海也。东汇于泽，又东为齐必勒。一水西来，名赤里出；一水南来，名忽兰；一水东南来，名也里朮。合流名脱可尼，是为黄河。又东歧为九渡，尚清浅可涉。又东五百里，始浑浊奔悍。又三千里合二水折西，经乞里塔昆仑山之阴，四时积雪。又北东至贵德州、隶河州、吐蕃等处，宣慰司所辖。然后抵积石，与禹贡导积石者合，上去星宿海盖六千七百余里。此据世祖皇帝至元十七年，遣招讨使笃什亲历而言。臣所以并纪此图，以知河源之远，宜其末流之盛大而难制也。

### 治河方略

臣窃谓：水之为利，生民之所不可阙，有国之所不可无，关于利害至重矣。历代之虞衡水部，本朝之都水监，所以总天下之水而重其事也。而黄河之水，又天下之至大者。今其溢为害，下病生民，上累国家，不可视为寻常细事明矣。必也重其事，委重于大臣，旁求良策，而后可以息弭患。臣虽不敏，既图陈于前，复谓所以息弭患者，必本于理势之自然，而其要则在于浚旧河、导新河二者而已。所以能息弭患者，又必仰于人力之使然，而其要则在于专委任、优工役二者而已。故敢以四事条列于后：

一、先浚旧河。合于上流淤塞处，约以十里二十里为率，挑出沙土令深，或底下见流沙，则缚木簰平置沙面，为河水立之地。仍于两旁立桔槔长竿，提出沙土，渐淘渐洗，使水得行。上流既通，则下流自然滔滔，有建瓴之势，不待施工而自顺。若河水已循其故道，或可使之全流入淮。则于河北岸，用竹络木柜等，盛石块垒成河堤，虽非久远之计，亦可救患于一时。故不如因其自之势，分为两道，最为得宜。要在察其逆顺，审其形势，随宜量度之耳。议者莫不

以为旧河沙土壅积如此之高，新河水如此之深，岂能使之复于故道？此自今日所见之势而言也。然所积沙土，高者虽有一丈以来，低者不下五七尺，皆是近年淤积，非天生坚顽之物，固可以人力去之。其下既有流沙，乃是水尚通，与河相平，故其余流浸渍，特以沙土壅隔，不得流耳。浚而治之，必有成功，是皆他日未形之势，人所未见者也。因谓龙门万仞之颠，四山皆石，禹尚以人力凿之，以通河道，今河行平地沙土之中，诸东方则东流，诸西方则西流者乎？此臣断断以为旧河有可浚之理也。

一、后导新河。浚旧河则始上流，导新河则始下流。盖旧河既浚，河流既分，泛滥之水渐平，于下流因其所穿之径，顺其势导一川，从北清河入梁山泊，合御河入海。又分一道入南清河，合泗水入淮。如此则南北闸河水增舟顺，可无启闭之劳，而国家永享其利。抑且桑土悉平，可以耕，有倍收之获，而民蒙其利。议者莫不以为大河入梁山泊，则必冲坏闸河，直趋东平，为害不小。殊不知河流既分，力弱勢缓，不足为害。且以旧事证之：前宋建绍时，鲁从济宁巨野入。其时全河入于济水，下流分为两道，一道从南清河入淮，一道从北清河入海，尚且不闻其破闸河害东平也。今于上流已分半水入汴河，其一半入济水者又分为南北，则入于梁山泊者仅四之一耳。而梁山泊八百里之宽，足以渟蓄其怒波，则下流自然平缓，可保其无患矣。此臣断断以为新河有可导之理也。

一、专委任。宜选在朝明达大臣一员，充总领河防使，一应河道，合于事务，便宜行事。仍选有学识、有材干之士，以为之属，同心讲究，务在兼采长，取人为善，参酌审量，底于功成。至如董工役，备器物，司出纳，掌簿书，则各有司存。

一、优工役。宜募民择丁壮者为河夫，十人为甲。前期给散雇工钱必令稍优，使之乐从，尽力工作。其有不趋事者，罚及甲长。仍禁有司，毋得因而差发扰重困一方。其铁匠、木匠常用制造器具，不致乏用。至如医工，亦所不可缺者。或河夫疾病伤损，必官为医疗，仍给半粮优恤之。凡连年被水去处，亦须赈赡之，使得以复业。

### 历代决河总论

臣窃谓洪水之害，莫甚于河；治水之功，莫难于河。凿龙门于上以疏其源，播九河于下以杀其流者，大禹敷治之功也。盖源疏则水性顺，流杀则水势分。臣所谓分河之说，实源于此。自禹功一立，地平天成，垂七百七十余载，无复为患。及商之祖乙始圯于耿，而河之经流固未尝改也。又九百四十余载，至周定王之五年，河徙砠砾，乃改其故渚。春秋战国，各私其地，壅防百川，以邻为壑，故葵丘之会，有曲防之戒意者。九河或湮或塞，皆在此时。以及汉之文帝

，酸枣，溃金堤，尝兴卒塞之矣。武帝时徙顿邱，濮阳、瓠子，遂通淮泗，泛郡十六，害及梁楚。虽发卒十万塞之，辄复横溃。上去周定王又四百九十二年，然后益徙而东。田蚡乃狃于私田之利，以为江河之皆天事，未易以人力强塞，由是二十年置弗治。及东封泰山，临河，沉白马玉璧，率群臣负薪，填河，筑宣防，导河北，行浚屯氏，以分大河，使复禹旧迹，八十年不为害，此则分河之明效也。成帝时，冯遂奏言：屯氏河塞，灵鸣犊口又益不利，独一川兼受数河之任，虽高增堤防，终不能泄。九河今既难明，请浚屯氏河以助大河，泄洪水，备非常。而丞相御史不以为意，后果大雨，水金堤，灌四郡三十二县，百姓多垫溺，败坏官亭室庐且四万区。盖屯氏一塞，下流不利，以致为害，此其验也。寻遣王延世为河堤使者，以竹络长四丈，大九围，盛以小石，两船夹载而下之，三十二日堤成。其后李寻议以为常欲求索九河故道而穿之，今且因其自，勿塞以观水势，河欲居之，当自成川；挑出沙土，然后顺天心而图之，必有成功，而用力寡。遂止不治。朝臣以为百姓可哀，遣使者据业赈赡之，乃求能浚川者。于是贾让言治河有三策，大旨以为土之有川，犹人之有口，治土而防其川，犹止儿啼而塞其口，岂不遽止，然其死可立而待也。故善为川者，之使道；善为民者，宣之使言。宜徙民放河北流入海，出治堤之费以业所徙之民，勿与水争地。此功一立，千载无患，此上策也。多穿漕渠于冀地，使民得以溉田，分杀水怒。虽非圣人法，然亦救败之术，此中策也。若乃缮完故堤，增卑培薄，劳费无已，数逢其害，此下策也。自今观之，李寻之言，最为近理。今所谓因其自之势，顺其自然之性，别导一川者，即其说也。至如贾让之策，似若可取，熟为审之，则有未然者。其曰徙民放河，置而不治，则泛滥东西，漂泊南北，日徙其民犹不足，将何以安其生耶？其曰多穿漕渠，分杀水怒，其说近是；而又未知河之末流，有必分之势。其曰随随塞，劳费无已，为下策者，诚哉是言也。自汉而下，溢之患虽代有之，而其终流至宋又千二百五十余载，始改于巨野，寻又改于开封。由禹距今，上下三千七百余载，而河流三徙其渚，岂有不假人力之助，而遂如斯安流耶？方今明见如冯遂，材敏如王延世，谋议如李寻、贾让者，岂乏其人？我朝如马和之、郭若思引黄流由安山接御河，相地设筑堤，皆能深知水性以成事功，盖亦不为无人，举而措之，又何难焉？臣以后学戆愚，切念生际盛明，沐浴膏泽，未有涓埃之报，恒怀畎亩之忧；睹黄河之横流，哀赤子之垫溺；譬有病而必疗，宁无方之可施；庸献其一得之愚，庶或助万分之补。捧漏，沃焦釜，谓宜莫急于此时，歌瓠子，筑宣防，端可追功于前代。臣谨论。（录自《治河图略》，《丛书集成》初编本）

崔敬



## 迎太子归疏

文皇获不轨之愆，已彻庙祀；叔母有阶固之罪，亦削洪名。尽孝正名，斯亦足矣。惟念皇弟燕帖古思太子，年方在幼，罹此播迁，天理人情，有所不忍。明皇当上宾之日，太子在襁褓之间，尚未有知，义当矜悯。盖武宗视明文二帝，皆亲子也，陛下与太子皆嫡孙也。以武皇之心为心，则皆子孙，固无亲疏；以陛下之心为心，未免有彼此之论。臣请以世俗谕之。常人有百金之产，尚置义田，宗族困阨者为之教养，不使失所。皇上贵为天子，富有四海，子育黎元，当使一夫一妇无不得其所。今乃以同气之人，置之度外，适足貽笑边邦，取辱外国。蛮夷之心，不可测度，倘生他变，关系非轻。兴言至此，良为寒心！臣愿杀身以赎太子之罪，望陛下遣近臣迎归太后、太子，以全母子之情，尽骨肉之义。天意回，人心悦，则宗社幸甚！（录自《历代名臣奏议》卷七十七）

郑玉

## 为丞相乞立文天祥庙表

臣窃惟纲常乃国家之大本；忠义为人事之先猷。故武王灭商，首表比干之墓；高祖立汉，即斩丁公之奸。盖忠邪虽在于前朝，而劝戒实关于后世也。此皆圣主贤君所以维持世教、扶植人心之要道也。

伏至元十三年，国家渡江取宋，其君后既就臣虏，宗社已为丘墟，独丞相文天祥，以亡国之遗俘，立当时之人极，从容就死，慷慨不回，义胆忠肝，照耀日月，清风高节，荡涤寰区，岂惟作轨范于一时，实可为仪刑于千古。盖自生民以来，一人而已。世祖皇帝天纵圣神，既不屈之于未死之前，又复惜之于已死之后，周王、赵祖之心，何以过于此哉？累朝承继，乐举褒封，四海观瞻，以为叙典。臣窃观亡金忠臣赵，在世祖皇帝时，已尝敕中书传旨翰林学士王盘撰文刻庙，以褒宠。其于亡宋，岂有异制？则知本非朝廷吝夫礼秩，自是臣下失于敷陈。臣比以罪戾，流窜江西，所居南安，与吉安相密迩，每与父老谈及此事，无不咨嗟涕洟。臣亦为之感发兴起。盖懿德者，人心之所同好；名节者，国家之所必崇，岂有古今之殊，初无遐迩之异。兹者伏遇皇帝陛下，德如天地之大，人无不受其恩；泽如雨露之均，物无不被其化。虽臣愚鲁之极，亦在陶铸之中，赦其已往之愆，开以自新之路，召还魏阙，复置要途。每竭忠诚，图思补报，实以此事系于纲常，欲自我朝着为令典。如蒙特降圣旨，宣谕中书，俾吏行封，太常议谥，于吉安路立庙，长吏以时致祭，赏罚既明，纲常自定，人心以之而振，世道由是而兴，天地人神同有依赖，其于国家，岂小补哉？臣干冒天威，无任战栗之至。谨昧死奉表以闻！（录自《师山先生全集》卷一，清钞本）

## 让官表

臣闻高祖开汉，不屈四皓之心；光武中兴，终全子陵之志。夫所谓隐士者，或因忿世疾邪，或欲廉顽立懦，故以恬退为事，高尚为风，未必皆有康济之才，经纶之学也。从昔贤圣之君，所以特加宠异者，盖欲养成廉，激励风俗，为天下劝耳。臣幼以樗栎之资，深爱山林之趣，躬耕亩，留情著述，初无过人之才、忘世之意也。兹者伏遇皇帝陛下，以天地为心，亿兆为念，求贤不及，从谏如流，谓臣遯迹丘园，特赐尊酒束帛，以翰林待制召臣。闻命恐悚，神识飞扬，循墙扣天，趋避无所。臣窃惟迩年以来，士大夫贪得患失，尸位素餐，廉日丧，风俗日坏，养成今日之祸，以致盗贼蜂起，生民涂炭，遂使陛下宵衣旰食，忧形辞色，累下哀痛之诏，布宽大之恩，而天下犹未定也。今臣复蹈前辙，贪冒恩荣，不知退避，岂惟负陛下知人之明，抑亦有妨朝廷进贤之路，非臣所以报陛下，亦非陛下所以望于臣也。盖臣学问之浅深，德量之大小，非他人之所能知，而臣自知之。所谓吾斯之未能信者，岂敢炫石为玉，以自欺其心哉？然酒与帛，天下所以奉陛下者，陛下得以私与人，臣不敢辞也。名与器，祖宗所以遗陛下，使与天下之贤者共之，陛下不得私以与人，臣不敢受也。伏望天慈特赐俞允，收回恩命，容臣以布衣赴阙，入觐清光，摅其一得之愚，以为涓埃之助，然后退处山林，咏歌尧舜，以乐太平，实臣之至幸也。而使者坐驿，有司临门，迫臣就道，必欲令臣亲诣辞免。臣累更忧患，素抱羸疾，道路劳役，至于海上，复感风痹，不能前进。谨奉表以闻，伏听圣旨。臣干冒天威，下情无任激切屏营之至！（录自《师山先生全集》卷三，清钞本）

## 董抟霄

### 平寇议

淮安为南北襟喉、江淮要冲之地，其地一失，两淮皆未易复也。则救援淮安，诚为急务。为今日计，莫若于黄河上下，并濒淮海之地，及南自沭阳，北抵沂、莒、赣榆诸州县，布连珠营，每三十里设一总寨，就三十里中又设一小寨，使斥堠烽燧相望，而巡逻往来，遇贼则并力野战，无事则屯种而食。然后进有援，退有守，此善战者所以常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也。

又海宁一境，不通舟楫，军粮惟可陆运。而凡濒淮海之地，人民屡经盗贼，宜加存抚，权令军人搬运。其陆运之方，每人行十步，三十六人可行一里，三百六十人可行一十里。三千六百人可行一百里。每人负米四斗，以夹布囊盛之，用印封识，人不息肩，米不着地，排列成行，日行五百回，计路二十八里，轻行一十四里，重行一十四里，日可运米二百石。每运给米一升，可供二万人，此百里一日运粮之术也。

又江淮流移之民，并安东、海宁、沭阳、赣榆等州县俱废，其民壮者既为军

，老弱无所依归者，宜设置军民防御司，择军官材堪牧守者，使居其职，而籍其民，以屯故地。于是练兵积谷，且耕且战，内全山东完固之邦，外御淮海出没之寇，而后恢复可图也。（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八《董抟霄传》）

五十九

卫京师疏 【篇名系编者所加。】

今京师周围，虽设二十四营，军卒疲弱，素不训练，诚为虚设，倘有不测，诚可寒心。宜速选择骁勇精锐，卫护大驾，镇守京师，实当今奠安根本，固坚人心之急务。武备莫重于兵，而养兵莫先于食。今朝廷拨降钞锭，措置农具，命总兵官于河南克复州郡，且耕且战，甚合寓兵于农之意。为今之计，权命总兵官，从宜于军官内选委能抚字军民者，兼路府州县之职，务要农事有成，军民得所，则扰民之害亦除，而匮乏之忧亦释矣！（录自《元史》卷四十五《顺帝纪》八）

脱脱穆而

请择精锐以守河北 【篇名系编者所加。】

去岁河南之贼窥伺河北，惟河南与山东互相策应，为害尤大。为今之计，中书当遴选能将，就太不花、答失八都鲁、阿鲁三处军马内，择其精锐，以守河北，进可以制河南之侵，退可以攻山东之寇，庶几无虞。（录自《元史》卷四十五《顺帝纪》八）

张楨

十祸疏 【《元史》本传载：「及毛贵陷山东，上疏陈十祸。」据此，加篇名《十祸疏》。】

根本之祸 【据《元史》本传，「根本之祸」有六：一曰轻大臣，二曰解权纲，三曰事安逸，四曰杜言路，五曰离人心，六曰滥刑狱。以下所摘录的为安逸之祸。】

臣伏见陛下以盛年入纂大统，履艰难而登大宝，因循治安，不预防虑，宽仁恭俭，渐不如初。今天下可谓多事矣，海内可谓不宁矣，天道可谓变常矣，民情可谓难保矣，是陛下警省之时，战兢惕厉之日也。陛下宜卧薪尝胆，奋发悔过，思祖宗创业之难，而今日坠亡之易，于是而修实德，则可以答天意，推至诚，则可以回人心。凡土木之劳，声色之好，燕安鸩毒之戒，皆宜痛撤勇改。有不尽者，亦宜防微杜渐，而禁于未然，黜宫女，节浮费，畏天恤人。而陛下乃安焉处之，如天下太平无事时，此所谓根本之祸也。

征罚之祸 【据《元史》本传，「征讨之祸」有四：不慎调度，不资群策，不明赏罚，不择将帅。以下所摘录的是不明赏罚之祸。】

臣伏见调兵六年，初无纪律之法，又无激劝之宜，将帅因败为功，指虚为实

，大小相谩，上下相依，其性情不一，而邀功求赏则同。是以有覆军之将，残民之将，怯懦之将，贪婪之将，曾无惩戒，所经之处，犬一空，货财俱尽。及其面谀游说，反以克复受赏。今克复之地，悉为荒墟，河南提封三千余里，郡县星罗棋布，岁输钱谷数百万计，而今所存者，封丘、延津、登封、偃师三四县而已。两淮之北，大河之南，所在萧条。夫有土有人有财，然后可望军旅不乏，馈饷不竭。今寇敌已至之境，固不忍言，未至之处，尤可寒心，如此而望军旅不乏，馈饷不竭，使天雨粟，地涌金，朝夕存亡且不能保，以地方有限之费，而供将帅无穷之欲哉。其为自启乱阶，亦已危矣。陛下事佛求福，饭僧消祸，以天寿节而禁屠宰，皆虚名也。今天下杀人矣，陛下泰然不理，而曰吾将以是求福，福何自而至哉。颍上之寇，始结白莲，以佛法惑，终饰威权，以兵抗拒，视其所向，駸駸可畏，其势不至于亡吾社稷、烬吾国家不已也。堂堂天朝，不思靖乱，而反为阶乱，其祸至惨，其毒至深，其关系至大，有识者为之扼腕，有志者为之痛心。此征讨之祸也。（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六《张桢传》，中华书局点校本）

陈祖仁

#### 谏修宫阙疏

自古人君，不幸遇艰虞多难之时，孰不欲奋发有为，成不世之功，以光复祖宗之业。苟或上不奉于天道，下不顺于民心，缓急失宜，举措未当，虽以此道持盈守成，犹或致乱，而欲拨乱世反之正乎！夫上都宫阙，创自先帝，修于累朝，自经兵火，焚毁殆尽，所不忍言。此陛下所为日夜痛心，所宜亟图兴复者也。然今四海未靖，疮痍未瘳，仓库告虚，财用将竭，乃欲驱疲民以供大役，废其耕耨而荒其田亩，何异扼其吭而夺之食，以速其毙乎！陛下追惟祖宗宫阙，念兹在兹，然不思今日所当兴复，乃有大于此者。假令上都宫阙未复，固无妨于陛下之寝处，使因是而违天道，失人心，或致大业之隳废，则夫天下者，亦祖宗之天下，生民者，亦祖宗之生民，陛下亦安忍而轻弃之乎！愿陛下以生养民力为本，以恢复天下为务，信赏必罚，以驱策英雄；亲正人，远邪佞，以图谋治道。夫如是，则承平之观，不日咸复，讵止上都宫阙而已乎！（录自《元史》卷一百八十六《陈祖仁传》）

请诛朴不花橐驪疏 【篇名由编者所加。】

御史纠劾橐驪、不花奸邪等事，此非御史之私言，乃天下之公论，台臣审问尤悉，故以上启。今殿下未赐详察，辄加沮抑，摈斥御史，诘责台臣，使奸臣蠹政之情，不得达于君父，则亦过矣。夫天下者，祖宗之天下，台谏者，祖宗之所建立，以二之微，而于天下之重、台谏之言，一切不恤，独不念祖宗乎！且殿下职分，止于监国抚军、问安视膳而已，此外予夺赏罚之权，自在君父。今

方毓德春宫，而使谏臣结舌，凶人肆志，岂惟君父徒拥虚器，而天下苍生，亦将奚望！

(疏上，皇太子怒……祖仁乃复上疏言：)

御史所劾，得于田野之间，殿下所询，不出宫墙之外，所以全此二人者，止缘不见其奸。昔唐德宗云：「人言卢杞奸邪，朕殊不觉。」使德宗早觉，杞安得相？是杞之奸邪，当时知之，独德宗不知尔。今此二人，亦皆奸邪，举朝知之，在野知之，天下知之，独殿下未知耳。且裕宗既领军国重事，理宜先阅其纲。若至台谏封章，自是御前开拆，假使必皆经由东宫，君父或有差失，谏臣有言，太子将使之闻奏乎，不使之闻奏乎？使之闻奏，则伤其父心，不使闻奏，则陷父于恶，殿下将安所处！如知此说，则今日纠劾之章，不宜阻矣，御史不宜斥矣，斥其人而美其除，不知御史所言，为天下国家乎，为一身官爵乎？斥者去，来者言，言者无穷，而美除有限，殿下又安所处？

(祖仁复上书天子曰：)

祖宗以天下传之陛下，今乃坏乱不可救药，虽曰天运使然，亦陛下刑赏不明之所致也。且区区二，犹不能除，于大者！愿陛下俯从台谏之言，摈斥此二人，不令其以辞退为名，成其奸计，使海内皆知陛下信赏必罚自二人始，则将士孰不效力，天下可全，而有以还祖宗之旧。若犹优柔不断，则臣宁有饿死于家，誓不与之同朝，牵联及祸，以待后世正人同罪。(同上)

刘鹗

### 请旨益师疏

臣刘鹗奏为请旨益师事：天下之师，有劳而卫者，有逸而乐者，其劳逸之不同，将谓将之智愚分乎，师之强弱异乎，不然何劳者之终于劳，而望逸者之憩而不得也？劳固可以劳终，逸独不可以劳现乎？臣闻措社稷于泰山之安，而河海不扬波者，必馘其奸首，使魑魅之徒烽绝灭，然后可以长治久安也。上今仁泽博施，轻赋薄徭，爱恤人才，设参政二十四，御其险要，抚于外而佐于内矣。臣虽至愚，前此职任翰林修撰，亲承命令，宣布政治，鞠躬数载，而受恩汪濊，是臣犹在天地之中，戴天而不知其高，履地而不知其厚也。今者洞獠作乱，诏守韶地，寝不安席，食不甘味，兢兢焉只为国家是计，民生是安，即刀锯在前，鼎镬在后，不敢二三其志，以负我皇上优隆之至意。于是，臣男刘运以经历而升掌元帅事，日试士卒，偕将李如璋等，力战数月，獠贼逃遁。思悉平之，以杜后患。柰环韶皆山，林深树茂，泉涌石岩，人不能扳援而上，马不能振威而进。爰分兵各崖下各溪间，相应攻之，劳劳刁斗，扰扰干戈，军之困于战者矣。剿洗巢穴，歼其渠魁，散兵多而主兵少，此崖敌而彼崖之师有难跋峻而救，彼崖战而此崖之师鲜能越川以往。臣即日夜旗鼓夹道，虎帐张悬，用五

火之攻，行九地之术，转圆石于千仞之山，积水于千仞之区，按形据势，斩贼首而奏凯。自料兵少而将寡，愿陛下宥臣当死之罪，念臣汗马之劳苦，耄年之烽垒，敕令司戎发江潞之士卒，沿省之人马，饷粮按期给。韶之人民见之闻之，咸曰兵益也，将广也，我王抚绥百姓之心切也，獠贼虽有邪奸狡出，奚能当我中夏秉忠抱义济济将吏？《易》有曰「王三锡命长子帅师」。獠贼剿而民风，将来深宫可以挥弦而理。盖臣报国之心诚，而望援之师急，顾臣冒死奏请，幸切勿以臣言为谬，臣死而不敢忘。臣刘鹗草茅微贱，罔识忌讳，谨奉疏以奏。至正二十二年三月日。（录自《惟实集》卷一，《四库全书》本，下同）

### 直陈江西广东事宜疏

右臣鹗，伏以比岁逆贼啸聚伙党，并合丑类，多方告警，焚我蕲、黄，陷我江州。诸路守臣皆弃城而逃遁，总管李黼以无援而战死。臣履任之日，浚治城池，缮修器械，招募丁壮，分守要害，偕诸将士百计捍御，虽事势穷蹙之日，宜为安疆定国之计者也。数年之内，强寇稍，民赖安居。十七年，荷蒙圣恩，授臣广东廉访副使。闻命之日，星夜奔驰，度岭而南，修城濠，缮甲兵，仰仗天威，军士稍集，民志得宁。十九年，迁臣守韶，整饬军旅，抚绥地方，城郭完固，猺獠遁避。谨将江西、广东两省事宜为陛下直陈之。

江西以鄱阳为襟喉，以江州为辅臂。袁、临、吉、赣，当楚、粤之要冲；抚、建、广、饶，控闽、越之关隘。至于龙兴，名为省会，居中应外，宜慎简良帅，增设重兵。诸军有警，则分兵援之。至于各府，则修筑城池，固守隘口，团练堵截，粮饷既裕，兵气自奋。且能于九江、湖口，各增一营，备兵捍御，各置战船百艘，相为应援，则荆阳诸盗不敢窥九江、湖口而臂指相应矣。建昌、信州，又于关隘谨以烽堠，守以重兵，则藩篱固，而闽、浙一带不得越境而寇矣。若乃广东五岭之外，号为四塞，由南雄可向荆、吴，由惠、潮可制闽、越，由高、廉可以控交、桂。总广东一省，列郡为十。今分为三路：东则惠、潮，中则岭南，西则高、雷，此三者皆要冲也。环郡大洋，风涛千里，皆盗贼渊藪，帆樯上下，乌合突来，楼船屯哨，可容缓乎？为今之计，东路官军必屯柘林，以固要津；中路之虎头门等澳，宜严防也。而南头为尤甚，或泊以窥潮，或据为巢穴，重兵镇卫，不可以已。西路对日本倭岛，暹罗诸番，变生肘腋，是西路所当急，为经画者又乌可缓哉？然臣今日所言者，悉地方之要害，而国之所患者，由边备之防弛。

臣窃虑今日之大势，亦岌岌矣。自红巾贼刘福通起兵于汝、颍，大为心腹之患。焚蕲、黄，陷江州，是不独江西一省也。方国珍聚海上，屡降屡叛，焚掠沿海诸郡，又不独广东一省也。彼李黼之死于徐寿辉，孤城无援也；秦不华之死于方国珍，驻海兵单也。赵普胜战湖口，而行省臣星吉死之；张士诚据高邮

，而知府李齐死之。凡若此者，既不能深防曲虑以消祸患于未然，又不能选将练卒以图恢复于目前，是可叹也。

夫天下之弊，大抵多起于因循而成于蒙蔽。州郡告警而方镇不以为然也。方镇告警而内部不以为然也。夫国家安危，民生休戚，大臣不以闻，主上不得知，其患可胜言哉！臣愿陛下严简擢之法，省参督之制，覆功赏之实，奋刑威之断，举一将则议必简，任一人则群疑莫夺，赏一功则疏远不弃，罚一罪则贵近不贷。如是，则人格其心，官奉其职。由兹刍粮可充，器马可利，城堑可固，练习可娴，斥谍可明，号令可信。虽八荒之遥，六合之广，皆能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区区江、广之地，又何足烦计虑哉！敢摭其大端，约其形势，惟陛下断而行之耳。臣诚愚昧，不识大计，犬马惓惓，惟陛下俯赐览观幸甚。至正二十二年四月。（录自《惟实集》卷一）